



兰州市志

文物志

概述

兰州是座历史古城，拥有厚重的文化积淀和众多的文化遗存。兰州文物的形成和文物事业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重要的历史发展时期：即旧石器时代至清末为文物的形成期；民国初至 1949 年为现代文物事业的发端期；1949 年伴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兰州市的文物、考古事业获得了新的生机，特别是 1978 年以后，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春风，赋予了兰州文物事业更好的发展机遇，取得了新的成就。

(一)

奔腾澎湃的黄河，是中华民族摇篮。地处黄河上游的兰州，和黄河流域的广大地区一样，发现多处旧石器时代人类化石和文化遗存；在黄河及其支流大通河、庄浪河、湟水、阿干河、苑川河等两岸台地上，还发现了诸多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这些发现，可以为我们勾勒出兰州石器时代文化发展概貌。西固区陈坪乡深沟桥、榆中县埡坪沟、城关区长沟发现的三处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采集到石核、刮削器、细石器等具有明显使用痕迹的生产工具，将兰州地区古人类生存的历史追溯到 15000 年以前。新石器时代，兰州地区最具特色、文化成就最高的文化类型当属马家窑文化，该文化因民国 12 年（1923 年）发现于甘肃省临洮县马家窑村而得名，由马家窑、半山、

马厂三个一脉相承的文化类型组成，距今约 4500 年~5500 年，以制陶业发达，盛产绚丽多姿的彩陶闻名于世。位于七里河区的西坡坨遗址，是兰州地区年代较早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之一，属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遗址中出土了磨制的石斧、石刀、石铲，打磨精细的骨针、骨锥、骨环，夹砂红陶片及彩陶碎片。此外，还有牛、羊、鸡、鹿等动物骨骼。这些材料反映出当时居住在西坡坨的原始先民已步入原始农业生产阶段，并开始从事原始家禽家畜饲养，形成以原始农业、畜牧业为基础的部落社会。位于七里河区阿干河畔的花寨子遗址，属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该遗址中出土了大量的彩陶和生产工具，从陪葬品的多寡可看出，这一时期已出现了男女社会分工和阶级分化，为研究兰州地区由原始社会步入阶级社会提供了实证。城关区青白石乡白道沟坪遗址制陶窑场及制陶工具石磨盘、高边分格陶碟的发现，说明当时的制陶工艺已达到了较高的水平；西果园青岗岔马家窑、半山、马厂共存遗址的发现和西固区杏核台遗址、永登县蒋家坪遗址出土的精美彩陶器，有力地纠正了瑞典学者安特生的“中国文化西来说”。至 20 世纪 90 年代，兰州地区已发现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几十处，如黄河北岸城关区的徐家湾、大砂坪、王保保城，南岸的龚家湾、兰工坪、崔家崖，榆中县的白虎山、郭家湾、湖滩，永登县的大砂沟、李家坪、乐山坪等，繁若星布的新石器时代遗址，生动地说明兰州先民以智慧和劳动创造了灿烂文化，推进了中华文明的发展。同时，兰州地区也是铜石并用时期和青铜时代齐家文化和辛店文化的重要发祥地之一。

夏、商、周时期，兰州为羌戎游牧之地。秦始皇三十三年（前 214）在今城关区东岗镇一带设榆中县，为兰州最早的行政建置。这一时期的文化遗迹不多，仅散见少量青铜礼器、兵器和货币。汉武帝元狩二年（前 121 年），除恢复秦代所设榆中县外，又在黄河南岸今西固城附近筑城，设金城县，西汉昭帝始元六年（前 81 年）设金城郡。两汉是奠定兰州“控扼冲要，道通西域”丝路险关要津地位的关键时期。表现有三：一是汉长城的修筑。长城是秦汉至明代所修建的防御北方游牧民族南侵的重要军事屏障。秦时，始皇派将军蒙恬北击匈奴，将互不衔接的秦、赵、燕三段长城联为一体，形成西起临洮，东至辽东的万里长城，唐代杜佑《通典》、清《皋兰县志》、《重修皋兰县志》皆载兰州有秦长城，但据调查考证，留存于兰州地区的长城实为汉、明两代所筑。据《汉书·张骞传》载，兰州地区长城始筑于西汉元鼎六年（前 111 年），主要分布于今永登县境内的咸水河川和庄浪河川，沿线分

布有众多的城障、烽燧和墓葬。二是黄河金城津、青石津等渡口的开设。据考证，这些渡口大致开设于西汉魏晋时期。汉宣帝神爵元年（前 61 年），赵充国率军渡过金城津，西击羌人。三是丝绸之路的开通。兰州丝路重镇地位的确立，促进了兰州社会经济的繁荣发展，西汉时金城郡人口达 38470 户、149648 人。同时，加上频繁战争，繁忙的丝路贸易和文化交流，在兰州地区留下了众多的文化遗存。除上述汉明长城等遗迹外，典型的有七里河区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汉墓群、城关区中山林汉墓群、永登县大砂沟将军山汉墓群、七里河区兰工坪东汉墓、城关区华林坪汉墓和伏龙坪汉墓等。上述墓葬的发掘清理，出土了大批的汉代釉陶器、漆器、木器、金银器、铜车马及画像砖，为了解两汉墓葬形制、世俗生活提供了翔实的资料。特别是伏龙坪东汉墓出土的两块墨迹纸，为目前国内考古发现文字最多的墨迹纸之一，是研究汉代造纸工艺、书法艺术方面不可多得的实证资料。

魏晋十六国时期，兰州留存文化遗存不多，比较典型的是位于榆中县苑川河下游的施家坪魏晋墓，出土有陶质瓮、樽、杯、盏和金箔、炭精饰品、剪轮五铢等文物。隋开皇元年（581 年）设兰州。唐代宗初年，吐蕃攻占兰州。宋仁宗景祐三年（1036 年）党项赵元昊击破吐蕃族帐，攻占兰州。宋神宗元丰四年（1081 年）北宋收复兰州。金太宗天会九年（1131 年）金攻取兰州。元时兰州以黄河为界，分属甘肃行省和陕西行省。这一时期的文物遗存，主要有墓葬和古建筑两部分组成。代表性墓葬有今榆中县朱家湾唐代慕容仪墓、中山林唐代砖室墓和金代砖雕墓，这些墓葬出土了一批唐、宋、金时期的金银饰品、车马饰、精美砖雕及各代钱币，从侧面反映了这一时期的墓葬形制和兰州多民族聚居的社会生活状况。古建筑遗存主要有两处：一为位于今张掖路的庄严寺（现迁建于五泉山公园内），相传为隋代薛举故宅，唐初敕建，素以“写绝、塑绝、画绝”著称。二为故址在今兰园的普照寺（抗战时被日本飞机炸毁），为唐初敕建，宋以降历代多有修葺。

明、清两代至民国，是兰州成为西北地区政治、军事中心的重要历史时期。明建文元年（1399 年）肃王移驻兰州，兴建宫殿、道观，兰州城建初具规模。清康熙五年（1666 年）陕甘分省，兰州始为省会。民国 30 年（1941 年）兰州设市。至民国 38 年（1949 年）兰州解放。期间兰州文化遗存虽屡遭战乱兵燹，但遗存颇丰，大概有以下几类：一是明清古城池遗存。兰州城关中心区筑城始于隋、唐，屡有修筑，但城池规模很小，东西只有六百步，南北仅三百步。北宋在隋唐兰州城的基础上向北展筑，规模与隋

唐城大体一致。明洪武时期，扩建宋代兰州城，使兰州城拥有四门，初具规模。明弘治、宣德、清乾隆时又进行了三次大规模的扩建和补修，使兰州城具有内城周长六里二百步，外郭周长十八里一百二十三步的内外城郭，且辟有宽深的护城河。后几经拆除，城垣和城楼已基本荡然无存，仅在南城巷留有片段。二是规模恢宏的古建筑。古建筑按功用分为明清官署建筑、宗教建筑、园林建筑、科举教育建筑、会馆建筑、名人旧居六大类。典型的有肃王府、金天观、至公堂、中山桥、连城鲁土司衙门建筑群、五泉山建筑群、白塔山建筑群、兰州府城隍庙等。鲁土司衙门建筑群是其中的佼佼者，该建筑群位于永登县大通河右岸的连城镇，保护范围南北长 265 米，东西宽 185 米，占地面积 49025 平方米，现有古建筑 226 间，建筑面积 5397 平方米，主体建筑由牌楼、仪门、燕喜堂、祖先堂及妙因寺构成，是西北地区规模最大、保存最完整的土司衙门建筑群，代表了兰州地区明清古建筑营造技术的水平，现为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三是古墓葬。典型的有肃王墓、彭泽家族墓、鲁土司家族墓、戴公夫妻合葬墓等。肃王墓最具代表性，墓群分三处：一为平顶山肃王墓，一为周家山肃宪王墓，一为圃子湾肃安王墓。尤以平顶山肃王墓群借“次第排列，望若山陵”之势，为世人称道，但因早年多次被盗，陪葬品均散失，仅留空墓数座而已。四是碑碣摩崖刻石。据不完全统计，兰州地区留有明清碑碣刻石 200 余通，从多方面记录了当时社会各层面的事略，有力地补正了史书方志记载的不足。兰州虽留存明清文物较多，但由于缺乏有效保护措施，五泉山古建筑群曾多次被焚，普照寺被日本侵略军飞机炸毁，致使许多珍贵文物遗存破坏殆尽，至今仍保存完好的实为幸矣。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为兰州的文物事业揭开了新的篇章。1949 年至 1966 年的十七年间，兰州文物事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取得了很大的成就。

制度、机构建设

1949 年 8 月 26 日兰州解放，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文教委员会及兰州市人民政府文教科全面接管原兰州市政府的文化教育机构，负责全市教育、文化、体育工作。同年，将设在张掖路庄严寺的甘肃省民众

教育馆改称甘肃省立人民文化馆，并在原陈列古代文物的基础上，继续调查、充实藏品，供市民参观。1952年3月，成立了以陈成义为主任的甘肃省文物管理委员会，负责指导全省文物工作，这是新中国建立后，甘肃省设置的第一个文物保护机构。甘肃省文物管理委员会于次年接收了甘肃省文化馆收藏的全部文物藏品。1959年，兰州市文化局拟定《兰州文物古迹保护办法》，报市人民政府予以批转，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工作。1960年，兰州市文化局确定成立兰州市文物研究管理所，配备专职文博干部5人，并抽调1人参加省局举办的文物短期训练班。甘肃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又积极贯彻落实中央人民政府发出的《关于在基本建设中保护历史及革命文物的指示》、《关于在农业生产建设中保护文物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根据国务院精神，于1956年6月发出《关于注意保护古文物的通知》，要求对省内文物进行一次普遍调查工作，并分期分批公布文物保护单位。在1957年和1959年公布的两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基础上，1963年5月，重新公布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36处，其中兰州地区省级文保单位有庄严寺、永登大佛寺、海德寺等20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府文庙大成殿、省家庄遗址等18处。1964年9月，甘肃省文化局呈报文化部《甘肃省历史文物一级藏品简目》，并详列各种珍贵文物152件，其中有出自兰州地区的各类一级藏品共38件。在完善制度的同时，又加强文物收藏机构和专职人员的培训。1953年，西北师范学院成立文物陈列室。1956年，甘肃省博物馆正式成立。1964年，经兰州市人民委员会同意，在雁滩公社建成兰州市雁滩公社博物馆，以实物、模型展出社史、村史和有关家史。1957年春，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在兰州举办文物讲习会，抽调部分县市文化主管部门干部31人进行短期培训，市文化局社会文化科也于7月组织各区文化专职干部学习文物基本知识和有关文物保护方针政策。文物保护制度与机构的建设、专职人员的培训，极大地促进了兰州市文物事业的发展。

文物考古与发掘

1951年1月9日，西北军政委员会发出《重视文物的保护与管理的通知》，指出文物是历代劳动人民的遗产，在土改工作中，各级干部要做到自觉地对文物加以保护和管理，这是指导兰州乃至西北地区文物保护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兰州市的许多考古发现都是在这一文件精神指导下，配合基本建设工作进行的。这一时期重大发现有：1953年，兰新铁路工程文物勘察清

理组在永登县庄浪河和大通河两岸发现 20 处新石器时代遗址，采集了大量石器和陶片；在教场砂沟口清理了两座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墓葬；在永登火车站附近清理汉墓 1 处；调查了海德寺、妙因寺、显教寺等明代建筑。1963 年，甘肃省博物馆试掘了七里河区西果园青岗岔遗址（1976 年二次发掘）。遗址内涵除半山类型外，附近还有马厂和齐家文化遗址。在遗址中发现了半山类型的房址和墓葬，说明半山类型不仅有葬地，而且有自己的住地，纠正了安特生所谓的“半山葬地说”。还有 1955 年的白道沟坪遗址发掘、1960 年西坡瓜遗址发掘等重要发现，拓宽了兰州市史前文化研究领域，取得了许多有影响的科研成果。在积极进行地下文化遗存发掘的同时，也注重对地面遗存的维修和保护：1953 年秋，将铸于明洪武三年（1370 年）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铜接引佛由东关（今庆阳路）接引寺迁到五泉山金刚殿内；1954 年，将重 1 万斤的金代泰和铁钟由兰园普照寺迁到五泉山公园；1956 年，将中山林孙中山铜像迁于五泉山中山纪念堂；1961 年，修缮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这些易地保护和修旧如旧的维修措施，使许多珍贵遗存得到了有效保护。

“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文物命运与文物工作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兰州地区的许多重要地面文物遗存被视为“封建迷信”，以“破四旧”的立场，进行大规模人为损毁。据统计，仅在 1966 年至 1968 年的“文化大革命”初期，永登县红城大佛寺全部塑像及《大藏经》的绝大部分被毁，海德寺古建筑群、桥门清真寺、后五泉古建筑群、庄严寺部分古建筑及“三绝”、金天观壁画、塑像、字画及藏书、兰州府文庙塑像、白塔山顶石佛及古建筑群内的塑像、五泉山古建筑群里的塑像、壁画，均遭到严重破坏或拆除，榆中县兴隆山清代 72 座庙宇被全部拆除，并将此山所保存碑记、壁画、书板等当作“四旧”统统砸毁或烧毁，还有不计其数的民间收藏品被毁。“文化大革命”后期，兰州市的文物工作逐渐恢复，举办文物干部培训班，征集和收缴文物，召开文物工作会议，落实中央、省关于文物保护要求的精神，但文物惨遭破坏造成的损失已无法弥补。

(三)

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面纠正“文化大革命”中推行的极左文化工作路线，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原则，兰州市的文物工作步入了全面发展的新时期。

文博事业全面发展

兰州市人民政府采取有效措施，认真落实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强历史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对兰州市文物保护行政管理机构和文物收藏机构的定编设置给予了倾斜性的政策支持，使数家文博机构得以成立。1980年，兰州市编制委员会正式批准成立兰州市文物管理处，与1978年成立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合署办公。1984年3月，兰州市博物馆成立，永登县、榆中县也相继成立了博物馆；皋兰县、红古区等成立了文化馆。1986年8月，位于城关区红星巷的甘肃地质博物馆复馆，并成立了甘肃省钱币协会，吸收团体会员9个，个人会员800余个，使兰州地区的文物收藏单位达到了十余家，文物藏品达到近万件（省博物馆除外）。兰州市博物馆和县、区博物馆、文化馆的成立，为征集流散文物、打击盗掘贩卖文物提供了组织保证。据统计，从“文化大革命”结束到90年代初，兰州地区各博物馆接受社会捐赠文物3批，计2000余件（枚），征集流散文物100余件，其中谢觉哉的小皮箱、铜墨盒、怀表等10余件文物都是具有重要纪念意义的珍贵革命文物。打击盗掘贩卖文物方面也取得了可喜的成果，抓获贩卖盗掘文物的犯罪分子数十人，共查获珍贵文物500余件，其中的西周青铜簋是西周早期礼器精品、一级珍贵文物。

文物普查收获多

兰州市的文物普查工作始于50年代初，1976年文物普查初步统计，全市有各种类型的古文化遗存488处，其中古遗址136处、古墓葬28处、古建筑15处、石刻及其他13处、革命遗址和革命纪念建筑3处。但是这次普查不全面，许多重要遗址、建筑被漏查漏报。1986年7月，兰州召开了全市第一次文物工作会议，传达和学习了国家文物局在昆明召开的全国文物普查会议文件、国家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廖井丹和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所长

苏秉琦的报告。同时，甘肃省博物馆和甘肃省考古研究所的专家对文物普查工作中的田野调查、测绘、文物分类和鉴定等知识作了专题讲座。会后，历时三年的全市文物普查工作拉开帷幕。这次普查分三期完成：第一期自1986年8月至10月，在七里河区、榆中县进行普查试点，继而指导面上的工作；第二期自1987年4月至8月分4组完成城关区、西固区、红古区、皋兰县的文物普查；第三期于1988年集中力量完成对永登县普查，并对一些县区作补查工作。三年中，兰州市三县五区先后有900人（次）参加普查，行程10万公里，共发现文物点1000余处，800余处列入文物一览表，各文物点均有情况介绍、平面图、照片等翔实的资料档案，积累了近百万字的资料，并征集各种文物近3000件。兰州市博物馆藏品也由初期的100余件发展到7892件。这次普查摸清了家底，找准了文物工作的重点和方向，对推动以后兰州市文物工作的健康有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1990年召开的全省文物工作会议上，兰州市博物馆被授予全省文物普查先进集体，3名同志被授予省文物普查先进个人称号。

积极推出精品陈列

文物征集、收藏、研究的目的在于向社会传播历史、科学和文化知识，对广大群众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为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和思想道德水平，宣传本地区优秀文化传统，使博物馆成为展示优秀传统文化的阵地和课堂，兰州市的文物工作者在十余年间向社会推出了众多精品展览：1981年元旦，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正式对外开放；1986年9月，兰州市博物馆首次在白衣寺大殿举办《中国历代货币展览》，共展出各种货币2700余枚；1986年，兰州市博物馆在白衣寺大殿首次举办《兰州彩陶展》，展出马家窑、半山、马厂类型彩陶精品近百件，12月为庆祝甘肃省钱币学会成立，受甘肃省文化厅、甘肃人民银行委托，兰州市博物馆在白衣寺大殿展出《甘肃历代货币展》，历时25天；1988年，兰州市举办首届民间艺术节，兰州市博物馆在五泉山展出《兰州彩陶展览》，历时15天；9月，《全国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成果展览》在北京中国历史博物馆举办，兰州有17件文物参展；1989年，兰州市博物馆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2号院举办《兰州市文物普查成果展览》，共展出各个时代文物珍品238件，向全市人民汇报了普查结果，历时40余天，12月，甘肃省博物馆举办《文物精品展》，其中有兰州市的一级品2件，二级品24件；1990

年，在《甘肃省文物普查成果及文物精品展》和《中国文物精华展》上，兰州市有东汉墨迹纸、马厂彩陶鼓等十余件文物参展。这些精品展览，是对兰州市文物工作几十年成就的回顾和总结。在文物普查和其它具体实践工作中，兰州市文物工作者努力钻研，取得了累累科研成果，薛仰敬、曾诚奎等人编写了5万余字的《皋兰县文物普查资料》，苏裕民、尚元正编写成约5万字的《永登县文物概况》，在国家级学术刊物《史前研究》、《文物》上发表了《永登乐山坪出土一批新石器时代的陶器》、《永登县汉代长城遗迹考察》等高质量的论文，引起了学术界的关注。

文物保护工作

一是《文物保护法》普及工作成效显著。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颁行，兰州市以此为契机，以宣讲、散发传单、定点培训等多渠道宣传《文物保护法》，省委、省政府也适时颁行了《关于加强文物市场管理的通知》、《关于加强文物保护管理工作，严厉打击盗挖倒卖走私文物活动的通知》等文件，为严厉打击盗挖古墓倒卖文物，为整顿和严格管理私设文物销售点和文物外流，制定了具体办法，使文保工作做到“有法可依”，从源头上遏制了文物违法案件上升的势头。二是发掘清理了一批有价值的遗址、墓葬，出土了诸如白衣寺塔塔藏明代肃王用品等一批珍贵文物。三是重新审定公布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淳化阁帖石、红山大坪等文物点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连城鲁土司衙门建筑群（已公布）、兰州中山铁桥（待批）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四是修复、迁建了兴隆山卧桥等一批兰州市标志性古建筑文物。

回顾兰州文物事业发展历程，清末及民国时期为现代文物事业发端时期，新中国成立后的50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20多年来，市委、市政府十分重视文物、博物馆事业，不仅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并投入相当的人力、财力，使兰州市的文物事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博物馆数量迅速增加，收藏日益丰富，并培养了大批热爱文物事业的专业人员。

但也毋庸讳言，兰州解放五十多年间，市区地面历史文物遗存出现过三次大的损毁。一是在50年代，旧城城楼、城墙拆毁，市内绝大多数古旧建筑被机关单位和居民占用，逐步破坏；其中，卧桥、皋兰门、彭泽家族墓、上白云观、兰州鼓楼、关帝庙建筑被拆、被毁。明清修筑的兰州西、北、东西城楼，城门和城墙先后被拆，只残剩南部外城墙、东部拱星墩和西部土门

墩城墙。二是在“文化大革命”时期的全面人为破坏（如前所述）；三是在90年代，随着兰州市城市建设、旧城改造、房地产开发的规模不断增大、速度不断加快，致使兰州市区大量不可移动的历史文化遗存保护工作面临严峻的挑战。由于保护范围和措施在历次城市规划中无明确要求，虽然有的易地迁建保护（周边环境改变，文物价值降低），但多的已拆毁和遭到破坏。传统民居建筑、有价值的书院、会馆等古建筑不复存在；传统商业文化街区已失去往日景观和气象；残留的府城隍庙、白衣寺、白云观、金天观等建筑群处在极不协调的现代高层建筑的紧密包围之中。在县区，由于文物部门经费短缺，人力不足，偏远农村盗挖古文化遗存的事件屡有发生，难以有效遏制。全市文物保护、管理及其行政执法尚不健全；对全市历史文化遗存的保护尚未编制完备的规划、制定有效的措施、颁行权威的法规、设置醒目的标志。这些问题应当在今后实施“文化兰州”建设规划、编制城市建设规划、实施城建城管统一行政执法、申报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的过程中，逐步得到统筹解决。



兰州市志

文物志

大事辑要

民国 12 年 (1923 年)

是年至次年 经国民政府批准,瑞典人安特生来甘肃,在兰州、临洮、广河等地多次考古调查和发掘。

民国 26 年 (1937 年)

7 月 29 日 中共代表谢觉哉来兰州八路军办事处主持工作。

11 月至次年 8 月 顾颉刚在兰州、临洮、渭源、岷县等地调查秦长城。

民国 28 年 (1939 年)

2 月 23 日 日本飞机炸毁唐代普照寺藏经阁。

11 月 16 日至 18 日 日本飞机炸毁普照寺全寺。

民国 32 年 (1943 年)

是年至次年 西北师范学院和甘肃学院史地系,先后开设考古课,由何乐夫教授任教,带领学生在兰州附近作石器时代古文化遗址考古调查。

3 月至民国 34 年 (1945 年) 3 月 考古学家夏鼐与吴良才,考察兰州附近史前遗址,在高坪、中山林、太平沟、十里店、西果园土门后山、曹家

嘴、青岗岔发现古遗址数处。

民国 35 年（1946 年）

10 月 6 日 在十里店发现马家窑文化彩陶多件。

是年 夏鼐等人在兰州西果园、曹家嘴、青岗岔等地发掘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有石器、陶器等，确定为马家窑文化。

民国 36 年（1947 年）

考古学家裴文中调查十里店、四墩坪、华林山满城、龚家湾、西果园、青岗岔、中山林等史前遗址和墓葬。

民国 37 年（1948 年）

5 月 考古学家裴文中、贾兰坡等 6 人来兰州考古调查。

1949 年

兰州解放后，将设在庄严寺的甘肃民众教育馆改称甘肃省立人民文化馆，在原陈列古代文物的基础上，继续充实品类、数量，供群众参观。1956 年改为兰州市文化馆。

1950 年

4 月 甘肃科学教育馆改名为西北人民科学教育馆。举办《从猿到人》、《农业科学》、《卫生》及《电影世界》等展览。

10 月 中央人民政府文化部受苏联政府邀请，分别在莫斯科、基辅、列宁格勒等城市举办《中国艺术展览会》，在展出的古代艺术品中，有兰州出土的彩陶瓮 2 件、彩陶罐 4 件（这些文物均收藏在南京博物院）。

1951 年

1 月 9 日 西北军政委员会发出《重视文物的保护与管理的通知》。指出文物是历代劳动人民的遗产，在土地改革工作中，要求各级干部自觉地保护和管理文物。

12 月下旬 天主教兰州总主教区德国籍总主教濮登博等帝国主义分子罪证展览在文化会堂（在今省政府院内东部）展出。其中包括已分箱包装拟

分批盗运出国时，被有关部门查获的盗窃历代各类珍贵文物近 800 件。

1952 年

3 月 甘肃省文物管理委员会（简称省文管会）在兰州成立，办公地点先设在志果中学（今兰州二中）。主任陈成义、副主任马济川，委员何乐夫、冯国瑞、水梓、赵元贞、王庚山等，何乐夫兼办公室主任。后办公地点迁至五泉山武侯祠内。

是月 扩建西津东路，雷坛河握桥被拆除。

9 月 中央美术学院院长吴作人，敦煌研究所所长常书鸿等 6 人来兰州，受到省人民政府主席邓宝珊接待。后在省文管会冯国瑞陪同下，前往永靖县考察炳灵寺石窟。

10 月 2 日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周年暨天兰铁路通车，省文管会在五泉山举办《历史文物展览》。12 个展室展出敦煌文物、安西象牙佛及甘肃省历代文物共 1800 多件。

月初 兰州市南内城皋兰门（三层土木结构）城楼及“万里金汤”等匾额毁于火灾。

1953 年

1 月 西北人民科学教育馆改组为甘肃省博物馆筹备处。

5 月至 8 月 省文管会组织的兰新铁路工程文物勘查清理组，在永登县庄浪河和大通河两岸发现 20 处新石器时代遗址，采集了大量石器和陶片；在教场砂沟口清理了 2 座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墓葬；在永登火车站附近清理汉墓 1 处；调查了海德寺、妙因寺、显教寺等明代建筑。

7 月下旬至 9 月 中央人民政府文化部和西北军政委员会文化部组织吴作人、王朝闻、常任侠、常书鸿等 10 多位专家，考察炳灵寺石窟。省文管会何乐夫、冯国瑞，省博物馆岳邦湖陪同考察。后省政府主席邓宝珊在兰州接见了他们。

秋 铸于明洪武三年（1370 年）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铜接引佛，由东关（今庆阳路）接引寺移五泉山金刚殿内。

是年 永登县海德寺出土北宋刻本《妙法莲花经》，长 22.3 厘米、宽 8.6 厘米，上有“大宋宝佑六年”年号。

△ 省文化馆将全部文物移交省文管会。

△ 西北师范学院在原收藏文物基础上成立文物陈列室。

1953年至1955年 鲁迅夫人许广平、画家叶浅予、作家叶圣陶、爱国华侨陈嘉庚等，先后来兰州五泉山，参观省文管会举办的《甘肃历史文物展览》。

1954年

3月24日 中央美术学院组织的敦煌文物考察队抵兰州，参观了省文管会陈列的《甘肃历史文物展览》及五泉山的名胜古迹。叶浅予、金浪、史岩教授在座谈会上讲话。

27日 省文管会清理了西北民族学院内的1座金代明昌年间砖雕墓。墓分主室和左右耳室，有单抄四铺作斗拱，以马鹿、花卉、二十四孝故事图案雕饰，并出土黑釉瓷罐、白瓷碗、黑釉瓷盘、残铜器、唐宋年号铜钱等。

是月 兰州市加固黄河铁桥时，从桥北岸挖出明代洪武年间黄河浮桥系缆用铁柱2根。

6月 省文管会清理了西北民族学院二号汉代木椁墓，出土灰陶器18件、铜器6件、铜印章1枚及五铢钱等。

7月 省文管会清理了西北民族学院三号汉代木椁墓，出土灰陶器18件，铜镜、铜环、铜饰各1件，铜盖弓帽30个，残铜车马饰8件。

7月至12月 省文管会在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清理了9座汉代砖室墓，出土灰陶器、绿釉陶器、铜镜、骨梳子、漆器、铜带钩、铜环、五铢钱、铜制小人、砖刻灯盘、琉璃小珠、耳环、铁犁、弩机等多种器物。

9月下旬 省文管会在上西园（原地名圃子湾）清理了2座砖室墓：一为明肃安王与夫人刘氏合葬墓；一为明肃安王继妃王氏墓。两墓出土铜镜、铜钱、玉石片、金钱、黑釉瓷罐等器物。

10月14日 中山林甘肃日报社工地先后发现砖室汉墓2座，省文管会作了清理，出土珍珠、琉璃耳珰、灰陶甗、五铢钱等器物。

11月24日 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文化部通知，省文管会为了配合永登水泥厂基建工程，派张学正前往工地抢救性发掘，拆除厂区内900多米长一段长城，并打探沟清理文物。

12月 中山林省财政厅仓库发现砖室单室汉墓1座，出土灰陶罐、灰陶等物。

是年 兰园普照寺高9尺、直径6尺、重1万斤的金代泰和铁钟，迁到

五泉山公园猛省亭内。

1955 年

夏 天兰铁路工人挖土方时，在桑园子的雁儿湾台地上发现 1 处灰坑，省文管会派人作了清理，出土马家窑文化细泥彩陶片、夹砂粗陶片共 11560 件，器形多盆罐之类，另有陶环、陶刀、骨锥、骨针、骨珠、石环、兽骨等。

是夏 省文管会文物清理组配合包兰铁路工程，在白道沟坪发现马家窑文化遗址和墓葬，出土彩陶、素陶器 264 件，骨珠 459 粒（此发掘进行到 1956 年）。后在徐家坪清理了 12 个窑址，出土大量彩素陶片，研磨颜料用的石盘，调配颜色用的陶碟；又在刘家坪出土陶器 351 件，并有少量骨珠等。

7 月至 8 月 省文管会配合兰阿铁路 518 工地土方施工，两月内共发现和清理汉代砖单、双室墓 9 座，出土铜镜、灰陶器、铜钱、手镯子、指环、项链、铜印章、铜车、铜马等多种器物。

8 月 省文管会在华林坪发掘东汉晚期砖室墓 1 座，出土铜车 1 件，铜马 1 件，还有铜铍、铜饰、灰陶罐、陶钟、陶盂、陶钵、陶锅、陶灶、陶屋等。

秋 省文管会在兰工坪清理砖砌东汉墓 1 座，出土残骨尺、金簪花、灰陶罐各 1 件，“大泉五十”、“五铢”铜钱数枚。

10 月 29 日 省文管会在上西园配合基建施工，清理了明代兵部尚书彭泽夫妇合葬墓，出土墓志、瓷罐、菱花铜镜、玉带等。

12 月 省文管会在中山林市第二初中（今兰州八中）清理汉代竖穴木椁墓 1 座，出土陶壶、陶盘、陶碗、陶豆、博山炉、陶鼎、陶灶、陶盂、铜镜、五铢钱等。

1956 年

2 月 12 日 省博物馆正式成立。1958 年又在七里河区西津路（今西津西路 3 号）兴建综合性新馆。

3 月 市工会联合会向市人民委员会提出，将金天观作为兰州市工人文化宫，经研究，发文批准。

4 月 市工人文化宫改建期间，复修了金天观内雷坛东西两廊的《老子

八十一化》壁画。壁画长156米、高3米，计468平方米。复修工程用500多个工作日，工人拿小刀逐片去掉原粉的泥墙，并在壁画上加了保护木框。

14日 省文管会在华林坪普查文物时，发现1座竖穴土洞墓，并作了清理，出土黑瓷罐、铜钱、买地券等。为明代永乐年间墓葬。

是月 包兰铁路所经皋兰县石洞区糜地岷，发现1处新石器时代古墓葬，省文管会派人清理了7座墓葬，出土罐、壶、钵等彩陶器和夹砂陶器，另有骨珠2082粒，骨饰9件。

5月 西北民族学院平整操场时，推土机推出1座木室墓的顶部，17日，省文管会派人清理。这是1座墓室和甬道全用木材构成的西汉晚期墓葬，出土灰陶罐29件、铜器9件、木俑4件、骨器1件、五铢钱119枚。

是月 中山林狼洞子发现汉代砖券单室墓1座，省文管会清理时出土五铢钱、灰陶灶、铜带钩、小铜器等物。

6月 华林坪新修公路时，在518工地路基发现2座砖券墓，17日，省文管会开始清理，出土圆铁盘、小陶俑、瓷坛、瓷碗、金银钱等。两墓为明成化、嘉靖间墓葬。

夏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安志敏，来刘家峡水库考察文物，后去山丹四坝滩考古调查，在兰州作《甘肃远古文化》学术报告。

8月 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建教学大楼时，发现古墓2座，20日，省文管会派人进行清理，两墓为砖室汉墓，出土灰陶器、绿釉陶器、五铢钱、骨器、铜镜等。

是月 中山林第一新村省妇幼保健院发现汉代砖室墓1座，省文管会派人清理，出土了灰陶罐、陶钵、陶井、陶灶、陶灯等。

10月 兰州铁路工程局修建职工住宅时，挖出砖券单室墓1座，11日，省文管会进行清理，出土玉带1条、金饰2件、黑瓷罐1件、墓志2块。为明嘉靖时太监墓。

秋 省博物馆在富强路（今通渭路）举办《甘肃历史文物》、《甘肃自然资源》展览。

11月 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修建西楼时，省文管会清理了1座大冢，出土绿釉陶器23件、铜饰2件、象牙雕饰柄1件、银质饰花1件、五铢钱6枚。此墓为东汉末期至晋初之墓。

12月下旬 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平整建筑用地时，推土机推出古墓1座，省文管会清理时，出土釉陶器、灰陶器、铜削、磨制骨器、画砖、石

灯、彩绘木块等。

是月 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工地发现砖室汉墓 1 座，26 日，省文管会作了清理，因早年被盗，仅出土木质马蹄 1 件、砖刻灯台 2 件及料质装饰物、草编残物等。

是年 将中山林孙中山铜像，迁立于五泉山公园中山纪念堂前。

△ 省文管会派人员在皋兰县石洞寺蔡家河，征集到群众在改土造田中出土的壶、罐、孟等 10 余件新石器时代陶器。

△ 省文管会清理了西北民院施工中发现的 1 座汉代木椁墓，出土灰陶器、铜镜、铜环、铜饰、铜盖弓帽、残铜车马饰等。

△ 国务院发出《关于在农业生产建设中保护文物的通知》。省人民委员会根据国务院通知精神，于 6 月发出《关于注意保护古文物的通知》，要求对省内文物要进行一次普遍调查工作，并分期分批公布文物保护单位。

1957 年

3 月 28 日 省文物讲习班师生在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工地清理东汉晚期墓葬 1 座，出土漆盒残迹、植物种子、羊骨、五铢钱等。

4 月 文化部副部长郑振铎来甘肃视察，在兰州作了关于文物考古工作和古建筑维修方面的讲话。他指出：“大建设和保护文物之间的矛盾在甘肃省特别突出……为了既不耽误建设，又能保护住文物，基建选地址时，可采取由省文化局与基建单位签订协议书的办法，双方协商好了再办。中央就是采用这个办法的。”

是月 省文管会在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工地清理了汉代砖室墓 1 座，出土陶器 25 件、方孔小五铢钱 40 枚、石狮 1 个，还有绿釉井、灶等明器。

5 月 兰工坪手工业管理局学校工地发现砖室汉墓 1 座，24 日，省文管会派人清理，出土灰陶器、五铢钱、铁饼等。

春 省文化局、省文管会在兰州举办文物讲习会，抽调部分县市文化主管部门干部 31 人，进行短期培训。

6 月 24 日 铁道部兰州第一设计院在伏龙坪后街发现单室砖墓 1 座，省文管会清理时出土汉代灰陶罐、灶、尊及五铢钱等。

7 月 市文化局社文科组织各区文化专职干部，学习文物基本知识和有关文物保护方针政策。并要求普查全市主要文物古迹，按地区提出保护单位。

是月 地质部门在土门墩大坪钻探地基时，发现砖室墓1座，28日，省文管会进行清理，出土汉代陶器36件、铜镜1件、铜方印1枚。

夏 市文化局社文科整修加固白塔山庙宇及牟家庄惠泉寺宝塔工程开工。

8月19日 七里河区晏家坪西北部发现砖室汉墓1座，省文管会清理出土绿釉陶器、灰陶罐、红泥陶罐、料珠、铜钱等物。

9月 省文管会派人员在方家庄清理明嘉靖时的刘彰夫妇合葬砖室墓1座，出土墓志铭、残补服、银杯、铜带钩、折扇等物。

秋 考古学家夏鼐抵兰州，在五泉山参观了省文管会在白道沟坪发掘出土的一批新石器时代彩陶。

是年 省人民委员会公布的第一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中，兰州市有古遗址9处、古建筑7处。市文化局向所属各文化单位编发了文物保护宣传提纲，利用黑板、广播等开展文物宣传工作。

△ 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工地发现汉代砖室墓1座，省文管会清理时，出土陶器4件、玉装饰品3件、琉璃装饰品3件、铜戒指1枚、鎏金镯子1只，还有动物骨骼等。

1958年

2月1日 东岗镇某工地发现砖券单室东汉墓1座，省文管会清理时，出土了罐、壶、甑、碗、瓮、井等陶器，镜、带钩、铜饰等铜器，还有残破的铁器、漆盘等。

是月 省文管会在东岗西端清理东汉砖室双券墓1座，出土陶器、铜器、玉器等。

3月 兰工坪兰州工业学校埋地下水管时，发现汉代券顶双室墓1座，24日，省文管会派人清理，出土弩机、绿釉陶钟、陶井、熊顶灯各1件，古钱币76枚、植物种子1包。

夏 考古学家阎文儒来兰州，在省博物馆参观访问，并作了有关石窟寺方面的学术报告。

10月 兰州铁路局在兰州通用机器厂到崔家崖之间增建南线，将七里河区崔家崖上白云观山脚下的古建筑地母宫、五福殿拆除。

是月 省博物馆在上西园清理1座明代砖室夫妇合葬墓，墓室出土黑瓷缸长明灯2个、镇墓石5块、买地券方砖1块、灰陶灶1件、铜镜1面、古

钱币 900 余枚，男棺内有铜刀、金碗、金筷、金发笄、玉带饰、金钱，女棺内有凤冠、金耳坠、金凤钗、金簪、玉带、数珠、金戒指、金香囊、金玉镶嵌的各种佩饰物、镶金梨木碗等。

1959 年

3 月 27 日 市文化局拟定《兰州市文物古迹保护办法》，共 5 条，报请市人民委员会批转。

秋 考古学家宿白及文化部负责人王毅、顾铁符 3 人，参加西藏文物调查工作后来到兰州，在省博物馆参观武威出土的《仪礼》汉简。

12 月 市文化局开展保护文物古迹宣传教育工作。

是月 市文化局接省文化局通知，核对《陇右金石录》中有关兰州市辖区内文物名单，经查证落实 31 件，落空 18 件，找不到地址或地址不详者 4 件。核对落实的已分别通知文物所在单位采取措施保护，并阐明“保护文物、人人有责”。

冬 盐场堡明代古建筑关帝庙被当地群众拆除，木料改作他用。

△ 位于市第一工人俱乐部（原府城隍庙）南面，张掖路正中的两层砖木结构鼓楼，因扩建马路被拆除。

是年 西果园陆家沟出土马厂泥质彩陶勺 1 件，口 15、高 6.3 厘米，为甘肃省历史文物一级藏品。现存省博物馆。

50 年代 南京工学院教授刘敦桢在省博物馆岳邦湖陪同下，考察了西关清真大寺古建筑群，对寺内歇山顶大殿的结构形式及艺术风格给予高度评价。

1960 年

3 月 25 日 省博物馆在西果园陆家沟村南约 400 米台地上，发掘西坡岷马家窑文化遗址，发现窖穴、窑址、灶址，出土陶器以罐、盒、碗、钵为主，甗、杯等为次，还发现骨器，牛、羊等动物骨骼。

5 月 6 日 省人民委员会批复，将武威县东南 40 公里的天梯山石窟造像、壁画等文物，迁兰州筹建博物馆。

6 月 4 日 省文化局、省公安厅给各专州、县（市）文教局、公安局及有关文博单位发文《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意见》，提出四项保护文物措施。

8日 省文化局指示市文化局，将5月份省博物馆配合兴修黄河南岸滨河马路时，挖出的黄河浮桥铁柱，选择适当位置建亭保护，以防止风雨侵蚀。

6月至7月 考古学家陈梦家来兰州，在省博物馆帮助整理和研究武威磨嘴子六号墓发现的469枚《仪礼》汉简，并对此墓出土的日忌、杂占简和十八号墓出土的王杖十简也作了考释，编著《武威汉简》一书。

秋 考古学家黄文弼，在新疆及河西走廊考察后来兰州，指示省博物馆寻找元代《亦都护高昌王世勋碑》的残缺部分，省博物馆派蒲朝绂在武威北30里的石碑沟仅觅得原碑额雕饰件，另一截碑已被当地群众改成石磨，碑文被磨毁。

是秋 文化部古建筑学家杜仙洲来兰州，参观庄严寺、桥门街清真寺等古建筑群。

11月2日 市文化局通知兰州石油化工机器厂，指出该厂清代中期古建筑三清殿，建筑风格、式样有一定艺术价值，须严加保护，不得损坏、改建或拆除。

是年 张掖路南侧关帝庙古建筑（今人民饭店址），因扩建大众市场被拆除。

△ 市文化局确定成立市文物研究管理所，配备干部5人，并抽调1人参加省文化局举办的文物短期训练班。

1961年

4月13日 省文管会决定，修缮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正式名称为国民革命军第十八集团军驻甘办事处，现约定俗成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和中共甘肃省委地下办公地点周家庄2号革命遗址，建立革命纪念馆。并要求市上主管单位确定原址，恢复原状，统一思想，再作出修缮计划，送省文化局协商后施工。

冬 北京大学教授、石窟专家阎文儒从新疆来兰州。他在甘肃先后调查了莫高窟、麦积山、炳灵寺等石窟，省博物馆董玉祥、张宝玺陪同工作。

是年 市人民委员会拨款4000元，维修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

1962年

夏 国家文化部副部长徐平羽率领一批专家由北京来兰州，再去敦煌，

研究解决莫高窟维修加固工程。回兰州后给中共甘肃省委写了视察敦煌莫高窟的报告。

1963 年

4 月至 5 月 省博物馆文物队岳邦湖、初世宾、董玉祥、张宝玺、吴柏年、赵之祥等对炳灵寺石窟全面考古调查。岳邦湖、初世宾首次攀登至 169 窟，发现了大量西秦造相、壁画以及建弘元年（420 年）题记。

5 月 省人民委员会曾于 1957 年和 1959 年先后两批公布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本月下旬又重新公布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共 136 处。其中兰州（包括今永登、榆中两县）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有庄严寺中间大殿、永登大佛寺、海德寺，榆中马家岫遗址等 20 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府文庙大成殿、关帝庙、省家庄遗址等 18 处。

6 月上旬 国家文物局局长王冶秋、考古学家、南京博物院院长曾昭燏、陕西省博物馆馆长武伯纶、文化部罗哲文 4 人，在西安参加全国文物保护工作会议后来到兰州，参观省博物馆，作学术报告，再去敦煌莫高窟参观访问。

8 月 阎文儒等人从北京来兰州，在省文物工作队乔今同等陪同下，前往莫高窟、麦积山、炳灵寺考察。

秋 北京大学考古学专业讲师严文明、俞伟超，带领学生在七里河区西果园公社青岗岔发掘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遗址。发掘实习即将结束时，北京大学考古学教授苏秉琦来兰州，在甘肃省博物馆参观，并作了《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文化》和《汉代墓葬考古》的学术报告。

是年 省博物馆在西果园公社试掘青岗岔遗址。1976 年 6 月至 7 月又第二次发掘。遗址内涵除半山类型外，附近还有马厂和齐家文化遗址。青岗岔遗址两次发掘，发现了半山类型的房子和墓葬，说明半山类型不仅有葬地，而且有自己的住地，纠正了安特生所谓“半山葬地说”的错误说法。

△ 古建筑专家、国家文物局古建筑保护研究所高级工程师祁英涛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他来的主要任务是勘察天水麦积山石窟。

1964 年

5 月 5 日 市文化局为加强文物保护管理工作，拟定 5 条具体保护措施。

6月至7月 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教授王静如、北京大学教授宿白等人来兰州。王静如在省博物馆作了有关西夏等少数民族问题的学术报告。他们在陈炳应陪同下考察敦煌莫高窟、安西榆林窟，历时1月。

9月28日 省文化局呈报国家文化部《甘肃省历史文物一级藏品简目》，共详列各种珍贵文物152件，其中有出自兰州地区的各类一级藏品共38件。

是年 市人民委员会同意市文化局意见，在雁滩公社后院因陋就简地建成雁滩公社博物馆，以实物、模型展出社史、村史和有关家史，由公社领导。

1965年

省博物馆文物队在七里河区兰工坪先后清理汉代砖室墓两座：一墓出土陶盘、陶井、灰陶罐、铜弩机、铜钱、绿釉陶奁、熊灯；一墓出土灰陶罐、铜釜、灰陶、漆器、砖刻灯等。

1966年

自6月起 在“文化大革命”破“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中，大肆破坏文物，庄严寺古建筑群及“三绝”，金天观壁画、塑像、字画及藏书，兰州府文庙塑像，白塔山古建筑群内的塑像、联匾，五泉山古建筑群内的塑像、壁画、联匾，后五泉古建筑群、塑像、壁画均遭到严重破坏或拆除；榆中县兴隆山清代72座庙宇被全部拆除，并将碑记、壁画、书板等砸毁或烧毁，明肃王墓群被破坏，青城古建筑群被破坏；永登县红城大佛寺塑像以及绝大部分《大藏经》与壁画被毁，海德寺古建筑群被破坏。

9月 城关区黄河北岸元代王保保城址内，发现1座马家窑类型竖穴土坑墓，省博物馆文物队作了清理，葬式为单人仰身直肢，出土夹砂粗陶和细泥彩陶器12件及绿松石珠等。这是首次从发掘中证实了马家窑类型文化不仅有住地，而且有葬地。

10月 为避免破坏，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明肃王府本《淳化阁帖》石141块，由府文庙（今兰州二中址）尊经阁移省博物馆保存。

1968年

8月 省博物馆革命委员会成立，张德俊任主任。

是年 桥门清真寺被拆。

△ 省博物馆举办《毛泽东思想照亮了安源工人运动》和《白求恩大夫展览》。

1969 年

5 月 崔家崖极寿山白云观，共 7 个院落和 6 个跨院古建筑群，因七里河区彭家坪公社园艺学校盖校舍，被全部拆除。

11 月 武威雷台汉墓发现。次年秋，铜奔马、铜车马仪仗俑及其它文物全部调省博物馆收藏。

1970 年

省博物馆送展品参加全国《文化大革命时期出土文物展览》。

1971 年

9 月 17 日至 20 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郭沫若，陪同宾努亲王率领的柬埔寨代表团参观访问兰州。19 日下午在省博物馆观看了武威出土的铜奔马，郭沫若高度称赞“这是一件罕见的艺术珍品”，并为该馆题写了馆名。

12 月 省博物馆文物队发掘了七里河区西果园的曹家嘴遗址，发现窑址等建筑遗存，以及陶、石骨器等物，是一处比较典型的马家窑类型聚落遗址。

是月 兰州铁路局五七干校工人及学员，在红古城东北台地修水利工程时发现古墓葬多处，省博物馆文物队清理了其中两座墓葬，出土马厂类型的瓮、壶、罐、盆、纺轮等彩陶器物及灰陶罐，少量谷物等。

1972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12 日 省革命委员会政治部文化组组织人员去北京、洛阳、西安等地参观学习文物管理工作经验，兰州市派王立海参加。不久，市文化局给市革命委员会上报《关于加强文物管理工作的报告》，提出拟成立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在市文化馆设文物组。

8 月 15 日至 9 月 21 日 市文化局举办兰州市县区文物干部学习班，传达了省文物工作会议精神，在省博物馆有关人员带领下去七里河区曹家嘴遗

址进行业务培训，并对市内文物作实地普查，会后组织人员到敦煌参观。

9月 市文化局和市文化馆文物组，在红古区窑街公社红山大坪农民家中，征集到1件马家窑类型的“彩陶王”，通高64厘米，腹径167厘米，肩部饰黑条纹，现藏市博物馆。此器物比永靖出土通高49.3厘米誉称“中国彩陶王”的彩陶尚高10多厘米。

1973年

6月 市上派员参加全省文物工作会议，主要议题是动员恢复全省文物工作，落实中央关于保护文物的方针政策。

秋 国家文物局局长王冶秋来兰州，在省博物馆参观宋代《报父母恩经变》等佛教画像。

1974年

9月 省博物馆在永登县河桥公社发掘蒋家坪遗址，至次年6月结束，发现马家窑类型灰坑，居住址及马厂类型铜刀等。这次发掘发现了马厂类型叠压在马家窑类型之上的地层关系。

9月至10月 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古脊椎动物和古人类研究所研究员贾兰坡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并分别考察了永昌、民勤、庆阳、平凉等地的新、旧石器时代遗址及天水麦积山。

1975年

秋 榆中县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时，在来紫堡公社黄家庄发现大型砖墓1座，后经省博物馆和县文化馆抢救性发掘，出土肃怀王及其妃子合葬墓志2合、大釉缸1个、灰陶器数件。

是年 永登县连城公社连城生产队搞农田基建时，挖毁鲁土司墓葬约10座。出土金、银、玉、铜等器物20多种共100多件，大多被甩坏压碎，失去文物保存价值。后经县、市文化单位收缴来部分实物。

1976年

4月5日至30日 市文化局为贯彻国务院（1974）78号文件、省革命委员会（1975）80号文件《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精神，做好兰州市文物工作，经市委、市革命委员会同意，召开全市文物工作座谈会：传

达全省文物工作会议精神；由省博物馆有关人员讲解文物基础知识；汇报各县区开展文物工作和建立文物档案的情况。

月底 安宁区沙井驿焦家庄和十里店群众平山造田与植树造林时，相继出土了一批新石器时代的陶器，省博物馆文物队去现场调查，两处共征集半山类型陶器 35 件。

是年 原存于省政府后花园的明肃王妃颜氏撞头自尽的碧血碑，迁立金天观。

△ 兰州市文物普查初步统计，全市有各种类型的古文化遗存 185 处，其中古遗址 136 处、古墓葬 28 处、古建筑 15 处，石刻及其他 13 处，革命遗址和革命纪念建筑物 3 处。

1977 年

秋 市城建局农场平田整地时，在红古区湟水北岸的土谷台发现较大面积半山和马厂类型墓地，省博物馆和市文化馆作了发掘，清理墓葬 54 座，次年夏，又清理墓葬 32 座，出土生活用具、生产工具和装饰品、玩具等总计 1615 件。

12 月 省博物馆和市文化馆在七里河区水磨沟东岸台地上发掘花寨子半山类型早期墓葬，共清理 490 座，出土各类器物 923 件。

是年 市革命委员会批转市文化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批转〈国家文物事业管理局关于在农业学大寨运动中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的报告〉的意见》。

1978 年

3 月 市文化局抽调 7 名干部在原国民革命军十八集团军驻甘办事处旧址互助巷 2 号，筹备建立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5 月 10 日至 25 日 市文化局组织各县区文化馆文物干部，在红古区平安公社土谷台考古发掘现场，举办考古发掘学习班，使学员掌握新石器时代一般墓葬的清理方法。

6 月 市委指示市文化局，调查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有关情况，市文化局派人先后在临夏、兰州、青海、北京等地走访并查阅资料。陆续征集到谢觉哉的小皮箱、铜墨盒、怀表各 1 件，谢觉哉和办事处部分人员的照片 6 张，伍修权的照片 2 张，高金城生前为伤病员消毒用行军炉 1 个，况步才使用过的徽章、臂章，王新潮穿用过的军服，还有原市物资局老干部宜建华的

八路军臂章、皮带等。

1979 年

2月21日 市委请示省委整修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两处旧址，并提出具体维修预算报告。

8月9日至16日 日中文化交流协会会长白土吾夫和日本考古学会会长宫川寅雄，率日本考古访中代表团9人来兰州，参观访问省博物馆。

同月 省文化局在秦安县五营公社大地湾发掘工地，举办全省东部地区文物干部训练班，市文化局派两人参加。

9月6日 市文化局向市委请示成立市文物管理处。

是年 省博物馆文物队在兰化有机厂清理汉代双室砖砌木棺墓1座。

秋 榆中县城关朱家湾村西侧山崖上，山洪冲出石棺1具，县文化馆派人作了清理，出土镶宝石金戒指1枚、龙纹圆金牌1个，还有数件银器及《故交河郡夫人慕容氏墓志》等。

△ 省文化局先后两次拨款4万元，用于维修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

1980 年

1月5日 兰州化肥厂一职工在野外打猎时，于永登县树屏公社赵老湾村南2公里处发现1座古墓，省博物馆文物队清理后，认为是沙井文化墓葬，出土铜器146件。

4月 市政府批示，将位于酒泉路互助巷2号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南北两院房屋，由市房地产管理局拨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使用。

5月17日 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历史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

7月24日 市编制委员会正式批准成立市文物管理处，与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合署办公。

7月中旬至8月中旬 市文化局、市公安局组织人员对全市文物进行一次大检查，重点检查了文物库房、古建筑、古遗址。

9月 市文物管理处和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正式成立，两个牌子，一套组织机构，人员编制15人。

是月 省、市领导到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参观预展。

是年 榆中县来紫堡发现1件双耳圆腹、通高8厘米、口径8厘米的商

周礼器青铜簋。榆中县连搭公社寇家沟一社员挖地时发现新莽“大泉五十”钱范模具一套两件（铜和砖范板）。

△ 榆中县政府拨款 13000 元重修兴隆山卧桥。

1981 年

1 月 1 日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在酒泉路互助巷 2 号正式对外开放。

4 月初 皋兰山公社三营子二队社员平田整地时，在营盘岭发现一批陶器，省博物馆文物队和市、城关区文化馆闻讯后，在此采集到半山类型壶、罐、瓮、瓶等陶器 20 件。

7 月 市文化局任命王立海为市文物管理处主任，全士英为副主任。

8 月 11 日 市政府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精神，决定将建于清道光十九年（1839 年）的白云观列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8 月 24 日，市政府召开了有关单位领导同志参加的会议，讨论研究了白云观内住户搬迁问题。

9 月 10 日 省政府重新公布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其中兰州市的革命纪念建筑物有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兰州战役遗址、华林坪革命烈士纪念塔；古建筑有永登县汉、明长城、白塔山白塔、白衣寺塔、庄严寺、府文庙大成殿；金石文物有泰和铁钟、镇远桥将军柱、淳化阁帖；古遗址有曹家嘴、西坡岫等共 22 处。

26 日 龙尾山市人防指挥部大楼东侧发现清代墓葬 1 座，市文管处派人作了清理，出土戒指、耳环、手镯、钗、簪等银器。

10 月 26 日 市政府同意将五泉山古建筑卧佛殿作为宗教活动场所。

11 月 27 日 龙尾山市人防指挥部大楼南侧山坡下发现西汉木椁墓 1 座，市文管处派人清理时出土了五铢钱、陶灶、铜刀等文物。

是年 省文化局拨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充实文物陈列品经费 2000 元。

1982 年

5 月 28 日 甘肃工业大学发现东汉砖室墓 1 座，市文物管理处派人清理，出土了铜弩机、铜镜、陶器、五铢钱等。

上半年 市政府拨款 18000 元，维修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兰州市二中

院内府文庙大成殿。

6月26日 市政府同意将五泉山公园嘛呢寺辟为佛教活动场所。

7月2日 甘肃工业大学发现汉代砖室墓1座，市文物管理处清理出土铜器、铁器、陶器等文物共20件，其中1件细陶熊顶灯制作精美。

3日 省政府同意将白衣寺塔院归兰州市保护和管理，由市人民政府与省气象局等部门共商，尽快办理产权移交手续。

10月10日 白衣寺塔院正式移交兰州市保护管理。

10月至11月 先后在西北民族学院南部山坡下，发现西汉竖穴土坑木槨夫妇合葬墓1座，汉代与明代重叠墓葬1座，市文物管理处作了清理，出土铜器、漆器、灰陶器、石砚、五铢钱等物。

11月19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共33条。

是月30日至次年4月30日 中山桥东侧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将军柱，由市文物管理处委托市教育局基建维修队维修。

是年 市文物管理处从兰州晚报社（原省立民众教育馆）找回1尊双耳三足银鼎，系国民党山东省政府主席韩复榘赠送给西北运动会的。现收藏市博物馆。

△ 省政府发布《关于加强文物市场管理的通知》。

1983年

4月 省博物馆文物队和皋兰县文化馆，在皋兰县西岔乡阳洼窑清理了1处新石器时代马厂类型墓葬，出土各种陶器31件及骨珠等。

5月 榆中县南石堡子黄猴洞遗址，内存宋代政和戊戌年（1118年）摩崖石刻，并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是月 考古学家贾兰坡来兰州，在省博物馆作《旧石器时代考古与第四纪地层的划分》的学术报告。

7月 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王首道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增强民族大团结，实现祖国大统一。”

14日 伍修权、王定国、王首道、张秀山、孙作宾、刘杰、刘南生、郑重远、罗杨实、赵子明、窦志安等老一辈革命家，以及省、市领导贾志杰、吴坚、王道义、任震英、王金堂等人，来互助巷2号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参观指导。

是月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廖汉生来互助巷2号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参观。

9月2日 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委伍修权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用战争年代的革命精神开创社会主义建设的新局面。”

是年 市政府拨款维修白云观山门、戏楼、钟鼓楼、大殿和东厢房。

△ 省政府拨款165000元，市、县和使用单位自筹经费166800元，分别维修府文庙大成殿、兴隆山卧桥、红城大佛寺、连城鲁土司衙门、镇远桥将军柱、白衣寺、白云观等古建筑。

1984年

1月1日 省博物馆文物队改称省文物工作队，与省博物馆合署办公。

3月13日 省文化厅、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转发文化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对古钱币抢救保护工作的紧急通知》。

27日 市政府批准成立市博物馆，撤销市文物管理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与市博物馆合署办公。6月，任命曾爱为市博物馆副馆长并主持全面工作。

4月27日 谢觉哉同志诞辰一百周年纪念日，中央领导人陈云、周谷城、启功等题词。市博物馆现保存王定国送来此次纪念活动的题词：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乌兰夫题写的“鞠躬尽瘁”；全国政协副主席杨静仁题写的“学习谢老崇高的革命精神和谨严的治学态度”两幅墨迹。

6月16日 市财政局、市文化局拨给永登县连城鲁土司衙门古建筑维修费20000元。

是日 市财政局、市文化局拨给修复孝友街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30万元，经研究拟全部用于旧址住户搬迁上。孝友街旧址筹建动迁工作开始。

夏 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镇远桥将军柱，竖立在中山铁桥南端。

8月20日 国家文物局召开的全国博物馆改革工作会议在兰州举行。29个省市的100多位馆长参加了会议。会议期间，省博物馆举办了《甘肃历史文物展览》、《甘肃文物精品展》、《甘肃自然富源展览》、《黄河古象专题展览》。

26日 市委决定在纪念兰州解放35周年时召开甘肃地下党史讨论会。为迎接这次会议，市博物馆调整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的版面，充实

了内容，更新了照片。并设立贵宾接待室。

31日 永登县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鲁土司衙门文物管理所，隶属县文化馆，股级建制，编制干部5人。

9月 市博物馆文物队派3人，用3个月时间深入榆中县、永登县文物点较多的地区普查重点文物，初步掌握两县共16个乡的文物分布情况，征集文物20多件，采集陶片100多公斤，新发现10多处文化遗址。

是月 市博物馆文物队人员，在西固区南山公园清理单室砖砌汉墓1座，出土灰陶罐、五铢钱等。

10月20日 市政府公布第一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其中古建筑、历史纪念建筑物15处、古遗址2处、金石1处、古树9件。

是月 市博物馆文物队在甘肃工业大学清理了1座东汉砖砌墓，前室为穹窿顶，后室为长方形券顶，出土灶、井釉陶器、灰陶罐、五铢钱等。

12月25日凌晨2时 府城隍庙（今兰州市第一工人俱乐部址）发生火灾事故，烧毁戏楼、耳房及回廊共76间。

是年 市博物馆藏品由原来的数百件增加到5000余件。

△ 市园林局两次组织专业人员，审定了市区276株古树名木。11月16日，市政府确定其中61株为首批保护树木，由市园林局负责建立档案，并完善保护措施。

1985年

3月15日 白衣寺大殿维修工程开始，9月25日竣工。省文化厅和市财政局为加固白衣寺大殿和塔，先后共拨款30万元。

5月 永登县蒋家坪甸子村半山遗址被当地群众盗挖严重，市博物馆文物队抢救性清理，出土和征集文物共30多件。

夏 日本画家平山郁夫参观省博物馆，并对武威出土的铜奔马写生。此作品后收入他编著的《丝绸之路画展》一书中。

8月 市公安局刑侦大队破获一起文物走私案，经市博物馆鉴定的17件文物中，有西周青铜器盃、簋及提梁“癸父乙卣”，具有较高的历史和艺术价值。市文化局向市公安局刑侦大队颁发了文物保护奖。

9月26日 市博物馆首次在白衣寺大殿举办《中国历代货币展览》，共展出各种货币2700多枚。

秋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邓力群来兰州，表扬了甘肃文博战线上先进人

物。后在省委宣传部聂大江、省文化厅赵友贤、省考古所岳邦湖等人陪同下视察了敦煌莫高窟。

10月中旬 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坪的山岭和峨巴坪古遗址，被乐山村群众盗挖，参与人数最多时达300余人，毁坏近200座古墓，面积约1万平方米，出土器物千余件。

12月16日至21日 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公安厅，在兰州市联合召开甘肃省文物工作会议，省委副书记聂大江、副省长刘恕、文化部文物局副局长庄敏等出席会议，各级宣传、文化、公安、文博等部门代表250人与会。省委宣传部长宋静存作了《认识文物优势、宣传文物优势、保护文物优势、利用文物优势》的讲话，省长陈光毅、省文化厅副厅长董长河也讲了话。

是年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共接待观众14533人（次）。

1986年

3月13日 在省委和市委直接领导和关怀下，重建兰州西关清真寺。该寺始建于清康熙间，系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58年反封建斗争中关闭，“文化大革命”中被拆除。

是月 市博物馆派人去永登县河桥镇调查古遗址破坏情况，并从群众中收缴乐山坪出土的马厂类型各种陶器380多件，其中有马厂类型彩陶鼓1套7件，为考古发掘中罕见。

5月13日 西固区河口乡河口村发现东汉砖室墓1座，市博物馆派人清理出土陶器、五铢钱、铜带钩等物。

是月 市博物馆在白衣寺大殿举办《兰州彩陶展览》，展出马家窑、半山、马厂类型彩陶精品近百件。

△ 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研究员邱占祥等人来兰州，分别在城关区、安宁区、七里河区西果园及永登县、皋兰县考察。

夏 省政府决定恢复省文物管理委员会。

是夏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史金波、白滨及匈牙利科学院一女专家先后来兰州，与省博物馆陈炳应研讨西夏学术问题。

△ 崔建文给市博物馆捐赠先秦至明清古钱币2400枚。

7月 市文物普查工作开始。经市政府批准，召开了全市第一次文物工作会议。各县区文化及公安、工商等有关部门近40人参加，学习了国家文

物局在昆明召开的全国文物普查会议文件，国家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廖井丹和中科院考古所研究员苏秉琦等人的讲话，进行了思想动员；培训文物普查人员、传授基本知识，省博物馆和省考古研究所张学正、赵之祥、董玉祥、魏怀珩、杨德安等专家、学者分别作了文物普查工作中的田野调查、测绘、文物分类和鉴定等专题讲座。

是月 省文化厅、省财政厅分配兰州市古建筑维修费 5 万元，其中白衣寺塔 3 万元，永登鲁土司衙门 2 万元，专款专用。

8 月 5 日 省考古研究所、省博物馆邀请全国考古界知名人士，在兰州举办大地湾学术研讨会。会议期间，考古学家苏秉琦教授、中国历史博物馆俞伟超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的考古学家安志敏、严文明、张忠培、国家文物局副局长沈竹来市博物馆指导工作。在鉴定乐山坪出土彩陶鼓等文物的同时，苏秉琦教授提出要搞清兰州及河湟地区的史前考古学年代和区域划分问题，必须进一步深入细致地做好田野考古调查工作。

13 日 维修加固白衣寺塔工程开始，至次年 6 月 20 日竣工。在维修白衣寺大殿和塔的过程中，市财政局于本年追加 10 万元，作搬迁院内 32 家拆迁户使用。

20 日 位于城关区红星巷 168 号的甘肃地质博物馆正式复馆，展出标本 1655 件。该馆于民国 32 年（1943 年）秋创办，原是西北唯一的一处地质陈列室。1958 年更名为甘肃地质陈列馆。“文化大革命”中标本损失严重。1976 年新建 500 平方米展厅。

8 月下旬 市博物馆文物队及榆中县文化馆，在榆中县埡坪乡埡坪村文物普查时，发现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 1 处，出土的 1 件石核器和两件刮削器较典型，有明显打击点及放射线特征，同时出土石英质石器及马、牛、鹿等动物化石。

是月 市政府办公厅转发了市文化局《关于进行全市文物普查的请示报告》。

9 月 全国政协常委、书法家魏传统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团结抗敌图存救亡，为了西路政绩辉煌。”

秋 几个僧尼及佛教信徒百余人，以落实宗教政策为由抢占了白衣寺塔院。市博物馆人员经两昼夜耐心劝说，反复宣传文物保护法，并由市博物馆写出报告，经市政府协调，将位于小沟头的白衣庵拨归市宗教局做宗教活动场所，僧尼及佛教信徒才撤出白衣寺塔院。

是秋 国家文物局书画鉴定小组杨仁恺来兰州，在省博物馆鉴定书画。

10月11日19时30分许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白云观被一些道教徒和信教群众占领，在大殿供起神像，摆置香案，燃灯烧纸，大办道场，12日又占了戏楼、东厢房。设在观内的市群艺馆工作受到严重影响。

17日 市委常委会作出将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白云观开放为道教活动场所，将左营庙开放为佛教活动场所的决定。

是月 省政府发布《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文物保护管理工作，严厉打击盗挖倒卖走私文物活动的通告》。

12月20日 为了庆祝省钱币学会成立，受省文化厅、省人民银行委托，市博物馆在白衣寺大殿筹备展出《甘肃历代货币展览》，历时25天。

冬 白衣寺塔顶端的佛龕里发现两本残佛经，其中1本佛经的末端，有墨书题记“明第六代孙淳化王发心命工刊造”14个字。淳化王1500年至1552年在位，淳化王“发心命工刊造”，是指对该塔施工立造。

1987年

3月中旬 白衣寺塔修葺加固时，在顶部琉璃球下面，发现明佛经、鎏金佛；在一带盖黑釉坛中发现有分别包裹的大小宝石、珍珠、金银首饰、铜镜以及用藏文书写和无文字的精美丝绸等。是新中国成立后兰州市发现种类较多且质量甚佳的一批珍贵文物。

12日 城关区徐家山东大梁发现马厂类型墓葬群，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清理了其中4座墓葬，出土罐、钵、盒、杯、盂等彩素陶器26件。

5月11日 甘肃工业大学在施工中发现古墓1座，市博物馆文物队清理，出土了东汉灰陶器、釉陶器、铜器等一批文物。

下旬 省文化厅召开甘肃中部地区文物普查工作汇报会，市博物馆馆长曾爱汇报了兰州地区第一期文物普查工作情况，省文管会编写的《普查简讯》上，向全省转发了《兰州市普查工作的先进经验》一文。

是月 日本秋田县博物馆松井等3人来市博物馆参观，并研讨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

△ 国务院发布《关于打击盗掘和走私文物犯罪活动的通告》。

夏 考古学家佟柱臣来兰州，搜集新石器时代大地湾文化遗址的资料。

△ 市博物馆和皋兰县文化馆在皋兰县石洞乡魏家庄村南清理了1座东汉砖室墓，出土陶灶、陶盅、铜小刀各1件，砖制台灯2件等。

6月5日 皋兰县文物普查中，在石洞乡中堡村发现西夏文九折篆体“首领”铜印1枚，由市博物馆收藏。不久，在水阜乡水阜村又征集到1枚传世西夏官印，印背有款文两行多已剥蚀，由皋兰县文化馆收藏。

17日 国家副主席王震给八路军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谢觉哉在兰州。”

是月 榆中县高崖水泥厂在新营乡石堡子原料基地作剥离土层施工时，发现了石刀、石斧及陶片、鹿角等文物，经考证属齐家文化类型。还发现有汉代灰陶片及宋、元、明、清时期的瓷片，市、县文物部门要求厂方于7月11日停止施工。

7月24日 湖南省军区副司令员、原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工作人员王大成，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重返办事处，历史教育人。”

27日 日本秋田县文化艺术研修人员庄内昭男（研修中国新石器时代考古文物）、松本菜保子来市博物馆考察文物。

8月3日 市政府召开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孝友街旧址住户拆迁动员大会。

下旬 王定国、况步才、孙作宾、刘杰等革命先辈及省、市部分领导人来酒泉路互助巷2号，参加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成立50周年纪念活动。

是月 文化部文物鉴定专家李长青来市博物馆，鉴定瓷器、字画等文物100余件。

9月1日 榆中县博物馆正式成立，与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三个牌子。

下旬 省文化厅在滨河饭店召开各地州市文博部门负责人文物普查座谈会，市博物馆曾爱汇报了兰州市第二期文物普查工作进展情况。

10月10日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孝友街旧址修复工程开始：第一期工程修复四合院1座、电台小院1座；第二期工程1988年开始，修复砖木结构出檐二层楼房1座；建筑面积总共1743平方米；此工程列为本年度市委、市政府十项重点工程之一。

18日 市博物馆文物队在伏龙坪清理1座东汉砖室墓，出土了墨书古纸、漆器、陶器、银器、木器、丝织物及农作物种子等。

是月 永登县河桥镇南关村社员住宅院内发现砖砌汉墓1座，县文化馆作了清理，出土绿釉陶壶、灰陶盆、灰陶罐、铜釜、铜镜、五铢钱等器物。

△ 省考古研究所、市博物馆、榆中县博物馆联合发掘榆中县新营乡石

堡子遗址，发现完整的齐家类型房屋遗址 3 种 7 间，出土了石器、骨器、陶器等文物。高崖水泥厂拨付发掘经费 8 万元。

11 月 有少数外地人盗挖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及西岔乡阳洼窑两处新石器时代遗址，县文化馆得报后即前往现场作调查，并委托业余文保员发现破坏情况立即上报。

是月 永登县连城镇圆台子遗址遭盗挖，破坏面积约 4000 平方米。

12 月 市博物馆在白衣寺大殿举办《甘肃地方名人书画展览》，展出明肃王朱识铉和清代王了望、王光晟、唐琰、张美如、赵冲谷、朱克敏、温虚舟等人作品 50 余幅。

是年 市文化局、市博物馆会同市公安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等有关部门集中检查全市文物安全防护工作，发现和纠正了存在的问题，落实了防护措施，表扬了文物保护工作成绩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

△ 省钱币学会在兰州分别发现公元五世纪波斯萨珊王朝俾路斯银币及公元十一世纪喀喇汗王朝钱币。

△ 市博物馆购进防盗雷达控制器两套。

△ 兰州市宣传《文物保护法》，提出：“政府牵头，各方配合、社会动员、搞好宣传。”市博物馆印制《文物保护法》1000 份，张贴到全市三区五区。

1988 年

1 月 1 日 市文化局转发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古建筑消防工作落实防火岗位责任制的通知》。

2 月 全国政协常委、书法家魏传统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兰州乱云渡，抗战振军威。黄水东流去，谢老树丰碑。”

5 月 3 日 市财政局、市文化局下达本年流散文物征集费，其中永登县 3000 元，榆中县 3000 元，红古区 2000 元，皋兰县 1000 元，城关区 1000 元。

24 日 市博物馆派人分赴北京、河西走廊、乌鲁木齐等地，征集有关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革命文物，先后 1 月多，共征集实物 20 余件、图片资料 100 余幅。

25 日 省文化厅下拨 1988 年文物普查经费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小组 1987 年、1988 年经费，其中给兰州市文物普查经费 3000 元，榆中县、

永登县省级文物保护小组经费 2880 元。

6 月 兰州大学地理系师生与加拿大亚伯特省列必特大学地学考古博士威尔逊等，在西固区陈坪乡深沟桥东 800 米的范家坪北缘，发现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一处。

是月 伍修权题写匾额“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7 月 为迎接兰州市首届民间艺术节，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调整陈列文字、图片后，重新展出。

夏 考古学家安志敏与两名研究生一道来兰州，在省博物馆和省考古研究所参观访问。

8 月 20 日 省委办公厅发文，将五泉山浚源寺古建筑群移交市佛教协会管理。

26 日 兰州市举办首届民间艺术节，市博物馆在五泉山举办《兰州彩陶展览》，历时 15 天。

9 月 16 日 《全国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成果展览》在中国历史博物馆揭幕，市博物馆的 17 件彩陶器等文物参展。

是月 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曹家嘴遗址，自 1986 年以来当地农民频繁取土，掘进保护区近 20 米。市博物馆、区文化局、区文化馆赴现场勘察，请区政府立即通知西果园乡停止掘土，以保护国家文化遗产。

△ 薛仰敬、曾诚奎等编成《皋兰县文物普查资料》，约 5 万字，打印装订成册。

9 月下旬至 10 月中旬 榆中县高崖、甘草店、清水驿、小康营、新营等 5 个乡 17 个自然村的群众，在外地文物走私犯唆使下，在祁家崖湾、方家沟、湖滩、嘴头等多处马家窑类型、半山类型、齐家文化遗址盗挖古墓，破坏面积 3 万多平方米。

10 月 14 日 由中央、省、市共投资 108 万元，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孝友街旧址修复开放。参加开幕式的有全国政协委员王定国、解放军报副总编洪炉、省顾问委员会副主任吴坚、省人大副主任马谦卿、副省长刘恕，以及康和厚、马文治、张应举、胡万军、李荣棠、张文范等。伍修权发来贺信。

是月 榆中县公安局出动 100 多人，编为 5 个小分队，在湖滩、祁家崖等处严厉打击私自盗掘古墓的非法活动，当场抓获 48 人，拘留后，作了罚款处理，收缴文物 200 多件；县公安局又在临洮、榆中、定西三县交界处的

三岔路口查获走私文物，缴获一批文物精品。市文化局奖给榆中县公安局“文物卫士”锦旗一面，树为全市文物保护先进单位。

△ 华林山康复医院发现汉代砖室墓 1 座，市博物馆考古队清理时出土铜质“军司马印”1 枚，琥珀 1 块，陶器有罐、灶、盘、案、井等 27 件。

11 月 1 日 文化部文物事业管理局发布《加强古建筑、博物馆等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火工作的通知》，共详列 5 条防范措施。

10 日 建设部、文化部发布《关于重点调查保护优秀近代建筑物的通知》，提出 1911 年至 1945 年间具有重要史料价值和建筑技术上有特色，并富有代表性的建筑物，均可制定出妥善保护措施。

12 月 市博物馆接收市公安局查获的走私文物 451 件，市文化局奖给市公安局 3 万元。

冬 日本东京国立文化财研究所所长滨田隆等 8 人，来白衣寺塔参观。

下半年 美国研究西夏史的专家邓如萍来兰州，在省博物馆搜集有关甘肃西夏方面的资料。

是年 永登县连城镇文物管理所一对景泰蓝铜鸽展出时被盗。

△ 省钱币学会在兰州发现公元十三世纪察合台汗国银币。

1989 年

3 月 27 日 市博物馆成立治安保卫股，暂配 6 人，占用馆内编制，专职与兼职结合。

4 月 20 日 位于兰州铁道学院后山的兰州地震博物馆正式开馆，这是国内第一家地震博物馆，陈列面积 420 平方米，利用人防山洞创建。有壁画、书画、声像等，并收藏金石文物、断层标本等实物资料共 150 件。

春 日本东京国立文化财研究所所长滨田隆等来兰州，参观了西固区水车及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6 月 3 日 市文化局给各县区文化（文教、文广）局、市博物馆，印发国家文物局 5 月 29 日给省文化厅的电文，要求：“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要确保文物的安全。”

17 日 公安部、国家文物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通知》，共列具体细则九条。

20 日至 23 日 市文化局在省委组织部招待所召开全市文物保护管理工作会议，副市长王振军、市委宣传部长黄应寿、市政府副秘书长赵平出席了

会议。会议汇报总结全市文物普查和文物保护管理情况，表彰了市文物普查先进个人和单位，并与各县区签订文物保护责任书。

27日 市文化局转发文化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紧急通知》的通知，要求各级文物部门领导负责，责任到人，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在任何情况下都要象保护自己的生命一样，保护文物的绝对安全。

是月 永登县连城镇文物管理所在连城镇水磨沟内荨麻湾，发现宋代宣和年间摩崖石刻，为北宋官员视察震武军城时镌刻的一首五言诗：“水漱寒敲玉，山光翠泼蓝。虽然居塞北，却似到江南。”

夏 榆中县公安局给榆中县博物馆移交新石器时代各种彩陶器、素陶器和石器文物 373 件。

△ 中国历史博物馆馆长俞伟超来兰州，参观访问省博物馆。

7月 高金城烈士的儿子美籍华人高士杰来八路军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参观，并赠送其父所用围巾一条。

8月24日 市博物馆在酒泉路互助巷2号举办《兰州市文物普查成果展览》，共展出各个时代文物珍品 238 件，各类文物图片 141 幅，历时 40 余天。

27日 市编制委员会决定，恢复市文物管理处，行使执法权和行政处罚权，与市博物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三块牌子，谢生芝任书记，曾爱任馆长，龚成瑾任副馆长。

是月 根据国务院决定，市博物馆收藏的 1 件彩陶鼓，调拨中国历史博物馆展出。

△ 市博物馆收藏出自伏龙坪汉墓的丝织品 5 块，调拨给杭州中国丝绸博物馆展出，并提供金城关及清代浮桥黑白照片各 1 张。

9月1日 省文化厅、省公安厅转发国家文物局、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省市认真做好九个方面的文物安全防范措施。

19日 市文化局转发省文化厅《关于禁止各级钱币学会收购古钱币的通知》，指出古钱币属于文物，应由文物部门征集、管理，非文物部门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名义收购古钱币。

月底 历时三年的文物普查工作结束。三年来分三期完成全市文物普查任务：第一期自 1986 年 8 月至 10 月在七里河区、榆中县普查试点，继而指导面上的工作；第二期自 1987 年 4 月至 8 月分 4 组完成城关区、西固区、

红古区、皋兰县的文物普查；第三期于1988年完成永登县、安宁区普查，并对一些县区作了补查工作。三年中，兰州市三县五区先后有900人次参加普查，行程10万公里，共发现文物点1000余处，800多处列入文物一览表；各文物点均有情况介绍、平面图、照片等详实的档案，积累了近百万字的资料，摸清了兰州文物的家底；并征集各种文物近3000多件。市博物馆建馆初期只有100多件文物，此时馆藏文物已达7829件。

是月 市博物馆50多件文物调北京，参加国庆节举办的《全国打击文物走私成果展览》。

△ 苏裕民、尚元正编成《永登县文物概况》，约5万字。

秋 台湾淡江大学文学院主任龚鹏程教授率该校访问团来兰州，在省博物馆参观访问。

是秋 苏联科学院敦煌研究所列宁格勒分所西夏学研究专家克恰诺夫教授参观省博物馆，并与该馆陈炳应研讨西夏学术，互赠书籍。

△ 马来西亚艺术学院院长钟正人、芙蓉书艺学院院长谢忝宋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

10月 省博物馆和敦煌研究院联合举办《台湾省台北故宫博物院珍藏历代书画作品展》，在省博物馆展出，其中有王羲之、褚遂良、颜真卿、怀素书法，宋四大书家苏、黄、蔡、米的墨迹，以及元赵孟頫、明祝允明、董其昌的书法等共56件（套）。均为日本国二玄书画社复制品。

11月1日 市博物馆综合楼正式动工兴建。

是月 城关区人民法院院内，保存有解放前省立图书馆二层木架结构楼房，是月拆迁存置市博物馆院内。

12月 市财政局、市文化局下达1989年流散文物征集费，榆中县、永登县各2000元。

是月 榆中县来紫堡乡施家坪发现魏晋砖室墓1座，市博物馆文物队清理时出土陶质瓮、樽、杯、盏，金箔、石炭精饰品，剪轮五铢等。

冬 中国艺术研究院音乐研究所李志和来市博物馆，鉴定馆藏新石器时代陶鼓、石磬等原始乐器，市博物馆为其提供有关资料。

是年 市博物馆购进雷达红外线报警器1套。

△ 省财政厅、省文化厅下达的流散文物征集费中，给市博物馆4万元。

△ 省博物馆展出一、二级历史文物共124件，其中有兰州市的一级品

2件、二级品24件。

△ 省文化厅下拨给兰州市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8处的保护小组经费2160元。

△ 刘祖信、鲜明编成《西固文物志》，约4万字。

50年代至80年代 古建筑学家、长城专家罗哲文多次来甘肃调查古建筑。所著《中国古塔》一书中，收录有兰州市白塔山白塔、省博物馆馆藏北凉石刻小塔等。

△ 国家文物局拨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孝友街古建维修费8万元。

50年代至80年代 古建筑学家、石窟寺专家余鸣谦，多次来甘肃指导敦煌莫高窟、天水麦积山、永靖炳灵寺的石窟加固维修工程，并在兰州市分别视察白衣寺塔、庄严寺、张掖路关帝庙（已拆）等古建筑。

80年代 中国科学院学部委员吴汝康来兰州，在省博物馆作了《关于人类起源》的学术报告。

△ 美国丹佛美术馆亚洲馆副馆长白珠丽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

△ 陕西省考古研究所所长石兴邦来兰州，在省博物馆作了《中原文化与边远文化的关系》学术报告。北京大学教授宿白来兰州，作了《敦煌两千年》学术报告，并考察了炳灵寺石窟。

△ 省博物馆馆藏文物和自然标本达7万多件，以新石器时代各类彩陶、汉代文物（木简、木雕、铜奔马）和十六国至唐代佛教造象、写经等构成该馆三大特点。

1990年

1月10日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通知，市上组织文物安全大检查，由王振军副市长和文化局、公安局主管文物工作的副局长组成领导小组，各县区政府主管领导和县区文化、公安有关人员具体负责本县区文物大检查工作。

是月 市博物馆收藏的1万余件文物，已全部建立总帐、分类帐，并对一、二级文物建立了专门档案。

3月15日 省文化厅转发国家文物局《关于在当前农田水利建设工作中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的通知》，共列两项文物保护管理措施。

4月12日 泰国诗琳通公主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历史文物展，并与省上史学及考古界专家座谈，然后去河西一带考察。

是月 国家文物局博物馆处副处长郑广荣来市博物馆检查工作。国家文

物鉴定委员会刘九庵等 4 人来市博物馆鉴定书画 200 余幅。

△ 永登县河桥镇鳌塔村、小冰沟、长阳山、长山及独山村团庄古遗址遭到当地群众盗挖；其范围约 20 亩。遗址系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县文化馆、县公安局河桥镇派出所组织人员进行查处，从群众中收缴彩陶等文物 284 件，没收非法贩卖文物款 980 元，对参与盗墓的 48 人分别给予经济处罚。

△ 市博物馆配合市公安局，在平凉破获一批走私文物，缴获铜、瓷器等文物 39 件。

5 月 14 日 省文物工作会议在兰州召开，张学忠副省长发表了讲话，从正确认识全省文物工作的形势，充分发挥文物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作用，切实加强各级政府对文物工作的领导三个方面作了指示。

上旬至中旬 市博物馆派人员参与《重庆中美合作所集中营史实展览》在兰州展出的筹备工作，并组织全馆职工参观了该展览的巡回展出。

中旬 市博物馆在省博物馆参与《甘肃省文物普查成果及文物精品展》，其中展出市博物馆陶器、玉器、青铜器、汉纸等珍贵文物数十件。

26 日 市钱币学会成立，秘书处 7 人，会员 220 余人。

是月 省文化厅召开的全省文物工作会议上，市博物馆被授予文物普查先进集体，3 人被授予省文物普查先进个人称号。

△ 美国哈佛大学两位留学博士生来市博物馆研讨辛店文化。

6 月 13 日 省财政厅、省文化厅下达 1990 年文物古建筑维修经费。其中兰州市两项：给永登鲁土司衙门消防设施建设 1.2 万元，兰州黄河铁桥将军柱地基下陷处理 3 万元。

△ 市博物馆选送马厂彩陶鼓、半山葫芦纹瓶、西周青铜盃各 1 件，参加北京举办的《中国文物精华展》。

夏 中央工艺美术学院院长张仃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后题词：“黄河文明之光。”

7 月 1 日 省财政厅、省文化厅下达市文化局 1990 年流散文物征集费 4.3 万元。

是月 国家文物局副局长黄景略一行 7 人，来市博物馆视察工作。

△ 榆中县城关镇朱家湾发现金代砖雕墓 1 座，市博物馆文物队清理出土灰陶器、宋代钱币等物。

△ 日本大阪关西大学汉学家大庭脩来市博物馆交流学术。

△ 永登县河桥镇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团庄遗址再次遭盗挖，参与群众约 200 余人，破坏面积 3000 平方米。

8 月 16 日至 25 日 市博物馆组织人员去武威、山丹、张掖、高台、酒泉、嘉峪关、敦煌等地文物单位参观学习和交流业务。

25 日 晚间，白衣庵尼姑 10 余人与信徒 40 余人，抢占了白衣寺大殿，并在大殿前廊挂佛像，摆香案。市文化局、市博物馆及庆阳路派出所接到报告后即赴现场劝阻，副市长马生俊、市宗教局局长孙世舫、市文化局局长苏国庆到现场做耐心细致的宣传说服工作。26 日凌晨 4 时，僧尼和信徒全部撤出白衣寺塔院。

是月 意大利、法国研究汉文化学术代表团 10 余人，来市博物馆交流学术。

9 月上旬 王振军副市长带领市文化局、市公安局、市县博物馆负责人，在全市进行文物安全大检查。

是月 陕西省博物馆馆长韩伟在省博物馆参观访问，并作了陕西扶风法门寺出土文物为内容的学术报告。

△ 杂技表演艺术家、武汉市人大副主任夏菊花一行从新疆来兰，参观了市博物馆馆藏文物。

秋 省考古研究所人员带领金城联合大学学生 40 余人，在榆中县分畛岔遗址考古发掘实习，历时 45 天。

△ 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和古人类研究所所长、研究员邱占祥，与省博物馆有关人员合作考察了兰州第三纪地层和脊椎动物化石遗存情况。

△ 台湾中华文物艺术品收藏家协会理事长刘良佑，带领该协会会员 30 余人来兰州，在省博物馆、省考古研究所交流学术，初世宾、岳邦湖、张学正、张朋川、陈炳应等人参加了座谈交流。

△ 香港收藏家、国家文物局顾问徐展堂、新加坡国家文物馆馆长杨胜德等人先后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

10 月 9 日 榆中县公安局在后院开挖下水道时，出土一批明代嘉靖年间铜制旋风炮和马上佛郎机銃筒 14 件，收藏于榆中县博物馆。

19 日 市博物馆征集流散文物 76 件，钱币 25 公斤。

是月 城关区委、城关区政府命名市博物馆为“文明单位”。

11 月 1 日 市人民政府为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政策，由市宗教、文化、财政三家分摊筹集 6 万元，维修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白衣庵大殿。维修事

宜由市佛协负责。

24日 市博物馆人员配合市公安局缉私大队，在青海湟中县破获一批走私文物，查获汉代彩绘盒、陶灶、陶井等文物 30 余件，收藏于市博物馆。

12月 永登县委批准成立永登县博物馆，与永登县文化馆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两块牌子。

是年 省文化厅下拨兰州市 18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小组经费 2160 元。

△ 国家文物局拨给白衣寺古建维修费 10 万元。

△ 为宣传兰州悠久历史，市博物馆配合兰州电视台拍摄《金城掠影》专题节目——市博物馆系列片共 3 集。

△ 市博物馆工作人员在国家级学术刊物发表的论文有：《永登乐山坪出土一批新石器时代的陶器》（《史前研究》1990 年特刊）、《永登县汉代长城遗迹考察》（《文物》1990 年 12 期）等。

45



兰州市志

文物志

第一篇 文物

第一章 史前文化遗存

兰州境内的黄河及其支流庄浪河、大通河、湟水、雷坛河、苑川河以及马衔山东南麓，有着发育良好的二、三级阶地。这些依山近水、背风向阳的台地，便于农耕渔猎，为古人类的栖息提供了理想的场所。据调查，兰州市约85%的史前人类遗存均分布在这些地区。其中庄浪河中游西岸、大通河东西两岸和马衔山东南麓自麻家寺起至小康营止，遗存分布尤其密集。马家山、郭家湾、红山大坪、团庄、李家坪、把家坪、曹家嘴等遗址，面积均在10万平方米以上，文化层堆积厚度达0.7—3米，内涵丰富，保存较为完好，是兰州地区史前时期的代表性遗存。

第一节 旧石器时代

一、塆坪沟遗址

位于榆中县塆坪乡塆坪村小学东约25米，西依大山，东南临塆坪沟，相对高度约10米。1986年8月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4500平方米。文化层厚0.8—1.3米，土色黄中偏红，比较坚硬，夹杂有少量的木炭、沙砾等物，上距地表约2.7米。采集物有“普氏马”和野驴臼齿化石各2件，石器10件，其中石核器3件，刮削器7件。刮削器用直接打击法加工而成，比较原始。（见图5）

二、深沟桥遗址

位于西固区陈坪乡深沟桥东约800米的范家坪北缘，北临崔家大滩，属黄河南岸第三级阶地。1988年夏季，由兰州大学地理系师生和加拿大亚伯特省列必特大学地学考古博士威尔逊等调查发现。

文化层位于黄土层下部，厚0.2—0.4米，夹杂有颜色较浅的红土及沙砾层，上距地表6米，下距砾石层2米。采集有鸟、鼠类动物化石各1件，石器10余件。其中石核5件，刮削器4件，细石器5件，石料均为红色石英石和白色石英石。细石器先用间接打制法剥下石叶，然后双面加工，修整

刃部，制作技术比较先进。(见图 3)

第二节 仰韶文化

一、西队村遗址

位于榆中县甘草店乡西队村西侧的二级阶地上，东临“三电”水渠，西北为自然沟壑隔绝，相对高度约 10—25 米。1986 年 8 月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4500 平方米。地面西北略高，东南稍低，已被开垦为耕地，散布的陶片和残石器极为丰富。未发现文化层等遗迹。遗物以夹砂红陶细绳纹罐、素面红陶圆唇斜腹罐，以及素面平沿灰陶盆为特征，与仰韶文化晚期遗物相近。另外还发现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遗物有变体蛙纹和四大圆圈纹的彩陶壶和绘有折线纹的彩陶盆。

遗址东侧于 1975 年修水渠时受到一定破坏，其余部分基本保存完整。

二、郭家湾遗址

位于榆中县甘草店乡郭家湾村南，西临九子沟，东依无名山。1986 年 8 月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0.5—4 米，距地表深 0.8—1.1 米。暴露遗迹有灰层、灰坑、窑址、居址等，内涵十分丰富。西南侧临沟崖壁上暴露的灰层分为上下两层：下层包含物有石器、兽骨、陶片等，其中彩陶片多以红陶为主，用赭红色勾画出弧线三角纹，圆点勾叶纹等图案，其器型与彩绘图案与仰韶晚期遗物相近；上层彩陶片均为单一黑彩纹样，属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以下省略“马家窑文化”，径称“××类型”）遗物。此外，遗址地面尚有用黑、红二色勾画的圆圈纹、折线纹等典型的马厂类型彩陶片。

遗址西南侧平田整地时曾受到一定破坏，其余部分保存完好。1993 年 5 月经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常家庄遗址

位于榆中县高崖乡常家庄村东南侧的二级阶地上，西北依山，东临沙河，南接高新公路，相对高度 10—20 米。1986 年 8 月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3000 平方米。东临沙河的崖壁上暴露有灰坑、灰层、窑址等多处遗迹。文化层厚 0.4—1.5 米，距地表深 0.8—1.8 米。采集物有石器、陶片、陶环等。陶环为泥质灰陶，直径 10—14 厘米，断面呈三角形。夹砂红陶多饰细绳纹，为可辩识的斜腹罐、宽平沿盆等，与郭家湾遗址下层遗物十分接近，属仰韶文化晚期遗物。另外还发现马厂类型的圆圈纹，折线纹等彩陶片。

第三节 马家窑文化

一、马家窑类型

(一) 团庄遗址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独山村团庄社山梁上，东西长约 500 米，南北宽 200 米。1994 年被盗掘。

文化层厚约 1—1.5 米，距地表 0.5—1.5 米。出土石器有斧、镞、凿、环等，骨器有珠、环等装饰品。陶器有卷沿盆、侈口罐、折腹罐、双腹耳壶、直颈壶等。夹砂陶饰绳纹，刻画纹和堆纹。彩陶以黑彩为主，间有白色，纹饰是平行线纹、垂弧纹、菱形格纹等。属马家窑类型、马厂类型共存遗存。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 红山大坪遗址

位于红古区窑街镇红山村东约 30 米的大通河东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临民源公路，南隔大沙沟与茅道岭相望，相对高度约 20—30 米。1958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22 万平方米。地表平坦，已被开为耕地，暴露灰层、灰坑多处，文化层厚 0.5—2 米，距地表深 0.3—0.9 米。地面散布的陶片和残石器等较多，采集的彩陶片多为用单一黑彩绘制的平行线纹、网纹、弧线三角纹和用黑、红二色勾画出的变体蛙纹、四大圆圈纹等。主要器型有壶、盆、罐等。属马家窑类型和马厂类型共存遗址。

1970 年平田整地时遗址受到一定破坏，但大部分保存仍较完好。1976 年出土 1 件彩陶罐。1981 年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 杜家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明家庄村西北约 800 米的大通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

北临野鸡壕，西接黑阴坪，高出河床约 30 米。1958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24 万平方米。地表较为平坦，已被开为耕地，散布的陶片及残石器等遗物较为丰富。暴露灰层、灰坑、窑址多处，文化层厚 0.3—1.5 米。出土生产工具有石斧、石刀、石凿、陶刀、陶纺轮等，生活用具有陶盆、壶、双耳罐、直口罐、瓶、瓮、钵等。彩陶纹样多为平行线纹、斜线纹、波浪纹等。

遗址保存较为完好。1981 年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四）麻家寺遗址

位于榆中县连搭乡麻家寺西南约 3000 米的二级阶地上，南临水磨沟，东临兰榆公路，北依无名山，相对高度 20—60 米。1958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地表已被开为耕地，1959 年省博物馆试掘，发现灰坑、居址等遗迹。分属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马厂类型和齐家文化共存遗存。文化层厚 0.8—1.7 米，距地表 1.2—2 米。出土生产工具有石刀、石斧、石凿、石铲、陶刀、陶纺轮等；生活用具有陶瓮、盆、钵、罐、壶、瓶等。1976 年代家窑村社员张正山在院南取土时，发现齐家文化墓葬 1 座，出土齐家文化陶罐 7 件，石斧 2 件、石磬 1 件。石磬用天然石片打制而成，色青灰，平面呈不规则梯形，近顶端正中开一穿孔，对钻而成，器表留有多处打制、琢击痕迹。经测音为 B 调。

1970 年平田整地时，遗址曾受到一定破坏，但大部分仍保存完好。1981 年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五）西坡岫遗址

位于七里河区西果园乡陆家沟村南约 400 米的第二级阶地上，东临大沟，西以教场沟为界，南接陆家嘴村，相对高度 30—50 米。195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 万平方米。台地周围暴露灰坑、居址等遗迹多处，文化层厚 0.5—2 米。1960 年省博物馆发掘，总计揭露面积 411 平方米，分为三个不同时期的堆积层。发现圆形灰坑 14 个、长方形立式窑址 2 个、灶址 3 个。出土遗物包括生产工具、装饰物件和生活用具 3 类。生产工具有石斧、石刀、石铤、石凿、敲砸器、石弹丸、石纺轮、陶刀、骨镞等；装饰物件有陶环、骨笄、骨指环等；生活用具包括彩陶和夹砂陶两类陶器。彩陶均以红陶

或橙黄陶为主,纹饰有平行线纹、旋涡纹、三角圆点纹、弧线纹等,均为单一黑彩,器型有盆、碗、壶、钵等。其中夹砂陶约占整个陶器的60%。

1970年平田整地时遗址受到一定破坏,但大部分仍保存完好。1981年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六) 曹家嘴遗址

位于七里河区西果园乡沙滩磨村西南侧的第二级阶地上,东临笋笋沟,西依山岭,南与青岗岔遗址相望,高出河床约50米。民国34年(1945年)夏鼐调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7.5万平方米。崖面断壁上暴露灰层、灰坑、残墓等遗址多处,文化层厚2—3米。1971年省博物馆试掘,揭露面积7.4万平方米。发现卧式陶窑1座,火道东高西低呈坡形,窑室底部周围高,中间低,呈圆形锅底状,东西残长1.1米,南北宽1.4米。出土陶片中可辨识的器型有盆、壶、罐等。彩陶均为黑彩,纹饰主要有弧线纹、平行线纹、三角纹、圆点纹等。1976年出土双腹耳彩陶罐1件,纯黑彩,绘斜线、圆圈网格及连弧纹。属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半山类型和齐家文化共存遗址。同时出土的还有陶环、骨锥、石凿、石环等生产生活用品。

遗址保存基本完好。1981年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七) 蒋家坪上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蒋家坪村北约1000米的大通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依淌窑铁路,南临大通河,高出河床约30米。1958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2万平方米。地表较为平坦,散布的陶片、残石器 etc 遗物极为丰富,暴露遗迹有灰坑、灰层、墓葬等,文化层厚0.8米,距地表深0.6—0.8米。采集的陶片中,彩陶多为平行线纹、弧线三角纹、波浪纹等,均由单一黑彩勾画而成;夹砂陶片多饰划纹、交错绳纹、附加堆纹等。可辨识的器型有壶、瓶、盆等。(见图2)

遗址保存基本完好,1989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八) 蒋家坪下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蒋家坪村南约800米的大通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东临大通河,南临塔儿沟,西依菜子山,高出河床约20米。1958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4.5万平方米。文化层厚约0.5—1.5米,深0.3—2米,地

表已被开为耕地，东南部略低。散布的陶片、石器 etc 等遗物十分丰富。1974 年至 1975 年省博物馆发掘，清理出 10 余座房址和大量的灰坑等遗迹，发现了马厂类型文化层叠压在马家窑类型之上的地层关系，并在马厂类型地层中发现了甘青地区年代最早的铜刀 1 件。出土陶器中马家窑类型多为盆、壶、钵等，马厂类型有瓮、折腹盆、罐等。

遗址保存较为完好。1981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九) 孙家坡遗址

位于榆中县孙家坡村南东西向南侧山梁的缓坡上，北临沟壑，东接兰榆公路，相对高度约 1.5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9000 平方米。暴露遗迹有灰坑、灰层等，文化层厚 0.6 米，距地表深 1.2 米。采集陶片中可辨识的器型有壶、钵、盆、罐等，彩陶均饰单一黑彩，主要纹样有水波纹、平行线纹、弧线三角纹、网纹等。属典型的马家窑类型遗址。

遗址保存较为完好。

(十) 张家窑遗址

位于榆中县小康营乡张家窑村东 50 米处，南依范家山，北临南坡湾，相对高度约 7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地势西南略高，东北稍低，地表已被开为耕地。暴露遗迹有灰坑、灰层等，文化层厚 0.5 米，距地表深 0.3 米。遗物较为丰富，采集标本除残石斧及陶片外，完整器物尚有夹砂罐和卷沿平底彩陶盆各 1 件。夹砂罐侈口、圆肩、斜腹，由颈至底平行装饰六条堆纹，堆纹间饰以交错绳纹。彩陶盆无外彩，卷沿，内腹及底用单一黑彩勾绘出平行线纹和波浪纹，盆底饰变体羽纹。为马家窑类型遗址。

(十一) 二十里铺小坪遗址

位于七里河区花寨子乡政府西约 100 米的二级阶地上，西依沈家岭，南临大煤山沟，东为兰阿公路，相对高度 15—20 米。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 万平方米。暴露灰层、灰坑等遗迹多处，文化层厚 0.2—0.5 米，距地表深 0.3—0.8 米。采集的陶片中可辨识的器型有壶、罐、碗、钵、盆等。彩陶均为单一黑彩，纹样有弧线三角纹、平行线纹、网纹、旋涡纹等。夹砂陶多饰附加堆纹和交错绳纹。属典型的马家窑类型遗址。

1968 年平田整地时遗址受到较严重破坏。

(十二) 雁儿湾遗址

位于城关区城东约 10 公里的一级台地上，北依黄河，东接桑园峡，高出河面约 60 米左右。1950 年建筑陇海铁路时发掘。

总面积约 6000 平方米。文化层厚约 1 米，当时发掘范围很小，仅清理出一个灰坑。灰坑平面呈不规则椭圆形，北大南小，最大直径 2.9 米，最小直径 1.6 米，深 1.9 米。坑内堆积为灰土、木炭末和黄土块，夹杂有大量陶片、陶环、兽骨、石片、石器和少量的骨珠、骨戒指等小件装饰物。坑底有大小不等的椭圆形柱洞，红烧土和柱洞残迹，说明废为灰坑之前曾为居屋。雁儿湾遗址属马家窑文化。出土的生产工具有农业用的 1 件石铤、2 件石刀和 1 件陶刀。打猎用的 2 件石球和 5 件细石器。

(十三) 马家山遗址

位于榆中县西北 22—27 公里的连搭乡马家山村的戴家窑、马家山、阳山、阴山、阴湾等自然村地区。1959 年省博物馆发掘。

总面积 15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1.3—2.0 米。这里沿山一带，分布有大量的新石器时代和铜石并用时代的文物遗存，包含马家窑文化的马家窑、半山、马厂三种类型及齐家文化。

1962 年由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十四) 分豁岔遗址

位于榆中县城关镇分豁岔村西北侧山梁的东南麓，南临大沟，西接兴隆山，相对高度 45—90 米。1986 年 9 月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6 万平方米。分南北两区：北区接近山梁顶端，暴露“白灰面”居址、窑址多处，出土陶片分泥质红陶和夹砂红陶两种，器型多为双大耳罐、高领折肩双腹耳罐等，属齐家文化遗存；南区位于山梁中部，1990 年 9 月省考古研究所和甘肃联合大学文博班发掘，揭露面积 250 平方米，分属马家窑类型和半山类型的文化堆积。发现灰坑 42 个，红烧土面和“白灰面”居址各 1 处。其中“白灰面”居址属半山类型遗存，长方形，四周用直径 0.2—0.35 米的卵石围砌出墙基，西南角已残，保留部分长 5.5 米、宽 3.8 米。未发现灶坑、柱洞等，出土生产工具有石刀、石斧、石凿、陶刀、陶纺轮等；生活用具有陶盆、罐、壶、钵等；另有鸡、羊、猪等兽骨及细泥灰陶环等装饰物。

1975 年平田整地时，遗址北区受到一定破坏，南区保存较为完好。

二、半山类型

(一) 青岗岔遗址

位于七里河区西果园乡青岗岔村西北约 200 米的岗家山东南麓缓坡上，南依七台子山，西为湾沟谷，东临庙儿沟，隔沟为甘川公路，相对高度 40—50 米。民国 34 年（1945 年）夏鼐、陈洪龄等调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8 万平方米。梯田崖壁上暴露的遗迹遗物十分丰富。1963 年 10 月，北京大学和省博物馆联合试掘，共开探方 4 个，揭露面积 80 余平方米，发现半山类型居址、窑址、窖穴各 1 座，墓葬 2 座，马厂类型窑址 1 座，齐家文化居址、墓葬各 1 座。出土生产工具有石刀、石斧、石镞、石纺轮、骨锥、陶刀等，生活用具有陶罐、陶盆、单耳彩陶罐等。其中半山类型居址为半地穴式，平面呈长方形，门道及东北角已残。东西长 7.4 米，南北宽 6.5 米，四壁平直，残高 0.5—1 米，居址中部及南、西、北三面墙壁上，留有 8 个柱洞，距东壁 0.9 米处的中部，竖立 1 块长 0.5 米的石板，与石板平行向西 0.4 米，为一高出地面 0.1 米的圆形灶址。1976 年 6 月至 7 月，省博物馆再次发掘，发现半山类型居址 3 座、窖穴 1 座、墓葬 3 座，出土生产生活器具的种类大致与第一次发掘中的半山类型遗物相似。

该遗址保存较为完好。1981 年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将其与曹家嘴遗址合并，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 湖滩遗址

位于榆中县高崖镇湖滩，距县城 30 公里。

遗址面积 2.5 万平方米。文化层距地表约 0.5—1.5 米。暴露遗物丰富，人为破坏严重。征集到彩陶罐、壶、夹砂红陶罐、钵等，纹饰为锯齿纹、网格纹等。生产工具有一些石斧、石凿等。

(三) 三家山遗址

位于西固区西固乡三家山村东南约 500 米的山梁南侧，属黄河南岸第四级阶地，西北距杏胡台约 2 公里，南距赤沟 200 米，相对高度约 150 米。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6 万平方米。中部断崖上暴露有灰坑、灰层及墓葬等遗迹，文化层厚约 0.2—2 米，距地表深 0.5 米。地面遗物十分丰富，采集标本中，石器有石凿、石斧、石刀等，陶片中可辨识的器型有钵、盆、壶、瓮、罐、双大耳罐等。彩陶片以带有锯齿纹的旋涡纹、葫芦网纹、棋盘格纹为主，细

泥红陶片中部分加饰篮纹、绳纹等纹样。属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和齐家文化共存遗址。

遗址保存比较完好。

（四）鳌塔遗址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鳌塔村西约 100 米的大通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依大山，北临大冰沟，东接乡间土路，相对高度 5—10 米。1958 年调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 万平方米。崖壁上暴露有灰层、居址、灰坑等遗迹，文化层厚 0.5—1.6 米，距地表深 0.8—1.5 米。地面遗物较为丰富，采集标本有石刀、石斧、陶片等。其中彩陶片多饰三角锯齿纹、旋涡纹、宽带纹、方格纹、折线纹等。可辨识的器型有壶、罐、钵、折腹盆及高低耳壶等。属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和马厂类型共存遗址。

遗址东侧修路时曾遭到一定破坏，其余部分保存基本完好。1981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五）方家沟遗址

位于榆中县清水驿乡方家沟村，东临方家沟，西南临无名山，相对高度约 4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32 万平方米。地表已被开为耕地，田边断崖上暴露有灰层、灰坑等遗迹。文化层厚 0.5 米，距地表深 0.1—1 米。采集标本有石斧、陶片等。彩陶片多饰锯齿纹、旋涡纹、葫芦网纹、变体蛙纹等。属半山类型和马厂类型共存遗址。

遗址保存较为完好。

（六）祁家崖湾遗址

位于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村东侧，西依大山，北接上沟，东临湾沟，相对高度约 6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 6 万平方米。暴露遗迹有灰层、灰坑等。文化层厚 0.4 米，距地表深 1—1.5 米。地面散布的陶片及残石器 etc 遗物较为丰富。彩陶片以带有锯齿纹的旋涡纹、棋盘格纹、连弧纹为主，夹砂陶多饰平行的附加堆纹。1988 年县文化馆征集彩陶罐 3 件，纹饰风格与调查时采集的标本完全一致。

遗址保存较为完好。1993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七）徐家峡遗址

位于榆中县小康营乡徐家峡村东约 50 米处，西依无名山，南临徐家峡，

相对高度 8—15 米。1962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2 万平方米。地表已被开为梯田，西高东低，坡度平缓。暴露灰层、灰坑等遗迹多处，文化层厚 1—3 米，距地表深 0.5—1 米。采集标本有石刀、石斧和陶片等。彩陶片多饰锯齿旋涡纹、葫芦网纹、平行锯齿纹和棋盘格纹等，可辨识的器型有壶、罐、盆、钵等。

遗址东侧平田整地时受到较严重的破坏，西北部保存较为完好。

(八) 营盘岭遗址

位于城关区皋兰山乡二营子村南营盘岭座标架周围，海拔高度 2171 米，南依皋兰山主峰，西为雷坛河。1981 年发现。

面积约 6000 平方米。1981 年平田整地时挖出人骨遗骸、石器和 20 余件完整陶器。陶器分为夹砂和细泥彩陶两类，夹砂陶多饰平行线、折线和菱形堆纹；彩陶多为装饰锯齿纹的旋涡纹、平行线纹、波浪纹、弧线纹等。主要器型有瓮、壶、罐、钵等。1986 年文物普查时，在遗址东约 400 米处发现灰层、灰坑等遗迹，文化层厚约 0.5 米，距地表深 0.8 米，采集的陶片标本从其纹饰和可辨识的器型看，与 1981 年出土的基本一致。

遗址受破坏较为严重。

(九) 魏家湾遗址

位于榆中县哈岷乡魏家湾村西约 30 米的山坳东侧缓坡上，东、南、北三面环山，西临无名沟，相对高度约 50 米。1981 年发现。

遗址面积约 2400 平方米。1981 年在平田整地时，距地表 1—1.3 米深处发现竖穴土坑墓多座，葬式多为侧身屈肢，个别为仰身直肢，随葬器 5—10 件不等，均放置于骨架周围。出土的陶器有罐、盆、钵、壶等，彩陶纹样多为锯齿网纹、垂帐纹、卷叶纹和四大圆圈纹等，分属半山类型、马厂类型遗物。1986 年文物普查时，在附近地面上采集陶片多枚，彩陶纹样及器物造型均与前次出土一致。

(十) 上阴丕遗址

位于榆中县高崖乡上阴丕村南约 800 米处南北向山梁西侧，山梁北依塞柯山，向南延伸犹如半岛，西南两侧临马湖公路，相对高度约 4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2.5 万平方米。地面散布有少量的陶片，未发现文化层等遗迹。1988 年 10 月，附近农民千余人大面积盗挖，挖毁墓葬 100 余座，出土文物共计 200 余件，其中生产工具石刀、石斧、石铲、石凿、骨锥、陶纺轮

等，生活用具有夹砂红陶罐和彩陶壶、盆、钵、罐、瓶等，彩饰纹样主要为连续旋涡纹，棋盘格纹、波浪纹等。

遗址遭受破坏比较严重。

(十一) 堡子遗址

位于榆中县连搭乡堡子村周围，南依黄家坡，西临水磨沟，北接兰榆公路，相对高度 35—6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地表已被开为梯田，南高北低，坡度约 30 度，田边断崖上暴露灰坑、灰层和居址面等遗迹多处，文化层厚 0.4—1.6 米，距地表深 0.2—1.1 米。采集标本有石刀、石斧、陶刀、陶纺轮及大量的陶片等物。夹砂红陶多饰平行附加堆纹，彩陶多饰连弧平行锯齿纹、旋涡纹、四大圆圈纹及变体蛙纹等。可辨识的器型有壶、罐、盆、钵、瓶等。属半山类型和马厂类型共存遗址。

遗址西南部受破坏较严重，东北部保存较为完好。

(十二) 尤阜山遗址

位于榆中县连搭乡尤阜山村东北侧，西依大山，东接野鸡沟，相对高度约 6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暴露遗迹有灰层、灰坑、居址面等，文化层厚 0.8—1.2 米，距地表深 1.5 米。采集标本有石刀、石斧、陶纺轮和陶片等，其中彩陶片多饰锯齿旋涡纹、平行锯齿纹、圆圈纹、折线纹等。器型有罐、壶、钵等。属半山类型和马厂类型共存遗址。

遗址受到轻微破坏，保存基本完好。

三、马厂类型

(一) 大砂沟遗址

位于永登县中堡镇邢家湾村南约 1000 米处的庄浪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为永窑公路，北临大砂沟口，中部有一条南北向的水渠横贯遗址，相对高度约 8—15 米。1958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水渠断崖上暴露有灰层、灰坑、居址面和红烧土灶址等多处遗迹。文化层厚 0.5—1.5 米，距地表深 1—2.5 米。出土生产工具有石凿、石刀、石斧、石铤、石纺轮、陶刀、骨锥等，生活用具有陶盆、罐、杯、壶、钵等。夹砂罐多于颈部饰一周附加堆纹，肩腹以下装饰绳纹。彩陶多饰折线纹、圆圈纹、平行宽带纹、“米”字形纹等纹样。

修水渠时遗址曾受到一定破坏，但水渠东西两侧保存完好。1981 年经省人民政府审定，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李家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龙泉乡杨家营村刘家湾社西北约 1000 米处的庄浪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依第三级阶地，北临费家砂沟，东去 500 米为庄浪河，相对高度约 20 米。1958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总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分为上、下两部分，隔沟相连。地势平坦，断崖地边暴露灰层、灰坑等遗迹多处，文化层厚 1.5 米，距地表深 0.5 米。地面散布的陶片、石器十分丰富。采集标本有石刀、石铤、石斧、陶纺轮、陶刀及大量的陶片等物。彩陶片多饰圆圈网纹、变体蛙纹、折线纹等。器表多饰紫红色陶衣。主要器型有盆、壶、罐、瓶、瓮等。

遗址东部在平田整地时遭到较严重破坏，中西部保存基本完好。1981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峨巴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乐山村东约 400 米处的峨巴坪上，属大通河东岸第二级阶地，东依第三级阶地，北临峨巴沟，西接永窑公路，相对高度约 5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距地表深约 1—2 米，散布有大量的陶片及人骨残骸等。1985 年遗址西缘遭到盗掘破坏，出土泥质彩陶和夹砂陶器数十件。主要器型有双腹耳壶、盆、碗、罐等。彩绘纹饰有变体蛙纹、网格纹、折线纹等。

遗址除西缘曾遭破坏外，大部分保存基本完好。1989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四）金家门台遗址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淌沟村李家旱台东北约 200 米处的大通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依李家旱台，北为张家沟，东接民门公路，相对高度约 2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3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约 0.4 米，距地表深 0.3—0.5 米。断崖田边暴露有灰坑、灰层等遗迹。采集的标本有残石刀、石凿、石犁及陶片等。彩陶片多饰宽带纹、圆圈纹、平行线纹等，夹砂陶多饰附加堆纹和绳纹等。主要器型有罐、杯、折腹盆等。

遗址四周为农田，中心为荒地，保存较为完好。1988 年公布为县级文

物保护单位。

(五) 二官保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永和村路寨庄东南约 300 米处的大通河西岸第一级阶地上，西接淌窑铁路，南临牙寺沟，相对高度约 2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 万平方米。未发现文化层等遗迹。地面散布的陶片等物较为丰富。采集标本有陶刀和陶片等。彩陶多饰宽带纹、圆圈纹、变体蛙纹、回纹、弧线纹等。器型主要有罐、壶、钵等。属马厂类型遗址。

遗址保存基本完好。1988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六) 庙儿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红城镇凤山村小桥西北约 500 米处的庄浪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依荒山、西南临小桥砂沟、北隔山水沟与大坪相望，相对高度约 6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地势平坦，暴露有多处灰层、灰坑等遗迹，文化层厚 0.5—0.8 米，距地表深 0.6 米。采集标本中多为泥质橙黄陶，红陶及夹砂陶次之。彩绘纹样有圆圈纹、网格纹、宽带纹等。主要器型有侈口盆、斜口折沿盆、双耳罐、瓶等。

遗址东部平田整地时受到轻微破坏，其余部分保存完好。1985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七) 薛家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红城镇凤山村薛家庄西约 300 米处的庄浪河西岸第二级阶地上，西依荒山，南临红沟，相对高度约 6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6 万平方米。未发现文化层等遗迹。地势平坦，散布的陶片十分丰富，彩陶数量较大，纹饰有平行线纹、宽带纹、网格纹、弧线纹等。主要器型有壶、罐、钵、盆等。

遗址保存较为完好。1985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八) 凤凰山遗址

位于永登县红城镇凤山村脱家庄西约 500 米处的凤凰山上，属庄浪河西岸第二级阶地，西依荒山，北隔红沟与薛家坪相望，南临脱家砂沟，相对高度约 6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4.5 万平方米。地势西高东低，呈阶梯状，暴露有灰坑、灰层等遗迹，文化层厚 2.5 米，距地表深 0.8 米。采集标本有石器、陶片等。

彩陶多以黑彩绘制，纹样有圆圈纹、雷纹、直线纹、菱形网纹、折线网纹等。夹砂陶多饰压印纹、划纹。主要器型有壶、盆、罐及纺轮等。

遗址平田整地时曾受到轻微破坏。1985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九) 山城台遗址

位于红古区红古乡旋子村西北约 100 米处的湟水北岸第三级阶地上，东临砂沟，南临兰青铁路，相对高度约 8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2.7 万平方米。西南侧断崖上发现灰坑、灰层等遗迹多处。文化层厚 0.3—1.5 米，距地表深 0.2—1 米。采集陶片中，彩陶多饰圆圈纹、变体蛙纹、折线纹、宽带纹等。主要器型有双腹耳壶、双耳罐、折腹盆等。

遗址地表未曾开垦，保存较为完好。

(十) 马家台遗址

位于红古区红古乡王家口村西北约 1300 米处的湟水北岸第三级阶地上，西隔砂沟与山城台相望，南临兰青铁路，相对高度约 80 米。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地表已被开为耕地，平坦开阔，散布的陶片及残石器物十分丰富，未发现文化层等遗迹。采集标本中，夹砂陶多饰绳纹，附加堆纹；彩陶多饰折线纹、圆圈纹、变体蛙纹。主要器型有折腹盆、双腹耳壶、双耳罐等。

遗址平田整地时受到轻微破坏，保存基本完好。

(十一) 平安台遗址

位于红古区平安乡平安台劳教农场西南部，属湟水北岸第三级台地，西隔无名沟为格楞台，南临兰青公路，相对高度约 70 米。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暴露有灰层和红烧土等遗迹，文化层厚 0.2—0.3 米。采集标本有石刀、石斧及陶片等物。彩陶片多饰圆圈纹、回纹、折线纹等。主要器型有罐、盆、钵、壶等。

遗址平田整地时受到轻微破坏，保存基本完好。

(十二) 中嘴山遗址

位于皋兰县石洞乡东湾村中嘴社北约 50 米的中嘴山南麓的缓坡上，西南两侧为农舍，东去 500 米为兰包铁路，相对高度约 20 米。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3000 平方米。暴露灰层延续长达 100 多米，夹杂有红烧土、兽骨、木炭屑及大量的陶片等物，文化层厚 0.12 米，距地表深度约 1 米。采集标本中，彩陶片多饰四大圆圈纹、变体蛙纹等。主要器型有罐、盆、壶等。1986 年附近农民在西北山脚下取土时，挖出墓葬数座，出土有石刀、石斧和陶罐、陶壶、陶盆等物，其造型及彩绘风格与文化层出土标本完全一致。

遗址保存基本完好。

（十三）阳洼窑遗址

位于皋兰县西岔乡阳洼窑村东北侧的山梁上，北依毛刺沟山，东临毛刺沟口，南接村宅，西去 50 米为皋景公路，相对高度约 5—10 米。1982 年调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6000 平方米。1982 年省博物馆局部发掘，清理竖穴土坑墓 20 余座，距地表深约 1.5 米，出土有陶罐、陶壶、陶豆、陶盆、石斧、石刀、骨珠等物。彩陶纹样多为四大圆圈纹、折线纹、回纹、水波纹等，夹砂陶多饰附加堆纹、绳纹等。

遗址平田整地时曾受到轻微破坏，大部分保存基本完好。

（十四）卧牛山遗址

位于榆中县城关镇金家圈村西北约 200 米处的东西向山梁南麓的缓坡上，北为下大营，西去 500 米为兰榆公路，相对高度约 10 米。1962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2 万平方米。暴露有灰层、灰坑和居址面等遗迹，文化层厚 0.3—1.1 米，距地表深 0.5—1 米。采集标本有石刀、石凿和陶片等物。彩陶片多饰圆圈纹、宽带纹、折线纹等，夹砂陶多饰堆纹和绳纹。此外还有部分加饰篮纹的细泥红陶片。主要器型有双耳罐、壶、钵、双大耳罐等。

遗址保存基本完好。

（十五）党家山遗址

位于榆中县和平乡党家山村西约 40 米处的山坳北麓缓坡上，南依党家山，西临大石沟，相对高度约 50 米。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5 万平方米。暴露有灰层、灰坑等遗迹，文化层厚 1.5 米，距地表深 0.4—1.2 米。采集标本中，彩陶多饰四大圆圈纹、变体蛙纹、宽带纹、折线纹等。主要器型有罐、壶、盆、钵等。

遗址平田整地时受到轻微破坏，保存基本完好。

(十六) 白道沟坪遗址

位于城关区青白石乡白道沟坪上。它由园坪子、徐家坪和刘家坪三块台地组成。1956年3月，修筑包兰铁路时发现。

遗址总面积35万平方米。刘家坪是墓葬区，徐家坪为窑场区。在窑场区共清理出陶窑12座，陶窑均为竖式结构，呈正方形，窑算上有9个火眼，三三成排，均匀整齐。窑室大小不一，大者长宽各1米，窑场分布情况为北边4座，中间5座，南边2座，东边1座。前三组陶窑南北一线排开，每组间同用1个灰坑。坑内堆放着烧过的红黄色土、木炭末、植物灰、炭油子和陶片等。窑场内有圆形备料坑1个，坑壁附有断续的红胶泥，周围地面上有许多红胶泥块及圆棒状红胶泥条，夹砂红泥块等，是储存陶土和制作陶器的地方。窑场中还出土研磨颜料的石磨盘和调色陶碟。陶碟中残存着绘彩时用的紫红色颜料。经化验其化学成分与彩陶上使用的颜料一致。

(十七) 把家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红城镇凤山村西侧庄浪河西岸的第二级阶地上，南临王家湾沟，北为小桥砂沟，东界台地断崖，西枕无名山，高出河床约60米。1984年发现。

遗址面积约20万平方米。文化层厚约1米，距地表深0.3—0.7米。多处断崖上暴露有灰坑、灰层等遗迹，其间夹杂有陶片、碎骨等，内涵较为丰富。陶片以细泥红陶和夹砂红陶为主，器物多为双腹耳罐、折腹盆、双耳罐、双腹耳壶等，彩陶多饰黑红二色相间的圆圈网格纹、宽带纹、折线纹等。

遗址保存较完好。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十八) 杨家坪遗址

位于红古区窑街镇红山村东，北界无名沟，南临经山沟。1984年发现。

遗址面积约18万平方米。发现文化层、灰坑等遗迹。采集有石凿、陶片等遗物。可辨识的器物有壶、罐等夹砂陶，多饰绳纹，彩陶多为黑、红相间的圆圈纹、变体蛙纹、折线纹等。

(十九) 杨家营遗址

位于永登县龙泉乡杨家营村西的第一级阶地上，自北而南分为两个区：一区南临营儿沙沟，北隔山沟、村路与李家坪相望、西依无名山；二区北临营儿沟，南至脑儿头沟。1984年发现。

遗址总面积27万平方米。一区面积12万平方米，未发现文化层等遗

迹，地表陶片等遗物较少；二区面积 15 万平方米。未发现文化层等遗迹，地表陶片等遗物较少。采集的陶片中可辨识的器物有双腹耳壶、双腹耳罐、双耳罐、夹砂双耳罐等，陶质多为细泥红陶和夹砂红陶。彩陶纹饰以黑、红二色相间的圆圈纹、折线纹、变体蛙纹、菱形方格纹为主。

遗址保存较为完好。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十) 朱家沙沟遗址

位于永登县城关镇南约 2000 米教场沟北侧的山坡上。1958 年调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 16 万平方米。地面陶片等遗物较少。采集的陶片多为细泥和夹砂红陶，可辨识的器物有双腹耳壶、双腹耳罐、双耳罐、盆、夹砂双耳罐等；彩陶多饰折线纹、圆圈菱形纹、变体蛙纹等，可辨识的器物有双腹耳壶、双耳夹砂罐、双腹耳瓮等。

遗址破坏严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十一) 龙家湾遗址

位于永登县柳树乡山岑村龙家湾西约 1000 米庄浪河西岸的第三级阶地上，南临龙家湾小沟，西依无名山。

遗址面积 30 万平方米。断崖上多处暴露有灰坑、灰层等遗迹。文化层厚 1—15 米，距地表深约 0.7 米，内涵较为丰富。调查时采集的标本有陶片、石核及动物骨骸等。其中陶片多为夹砂红陶、细泥红陶，亦有少量的夹砂灰陶。夹砂陶多饰附加堆纹、划纹，细泥陶罐、壶类器的底部多留有席纹。

第四节 齐家文化

一、大坪遗址

位于榆中县龙泉乡大坪村东北侧，西依野狐山，南临大河，相对高度约 6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地表散布的陶片及残石器物十分丰富，暴露遗迹有灰坑、灰层、居址面等，文化层厚 0.7—1.3 米，距地表深 0.9 米。采集标本有石刀、石凿、石铤、陶刀、陶纺轮和大量的陶片等。陶片分泥质红陶和夹砂红陶两种，泥质红陶多饰篮纹，夹砂陶多饰绳纹。主要器型有双

大耳罐、高领折肩罐、单耳鬲等。

遗址东部平田整地受到轻微破坏，大部分保存基本完好。

二、红崖头遗址

位于榆中县高崖镇红崖头村西南约 600 米处，西依荒山，东为高龙公路，公路东临大河，相对高度约 25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00 平方米。东侧断崖上暴露有灰层等遗迹，文化层厚 0.6 米，距地表深 0.25 米。采集标本有石斧、石纺轮和陶片等物。细泥红陶多饰篮纹，夹砂陶多饰绳纹。主要器型有双大耳罐、侈口罐等。

遗址保存基本完好。

三、红寺遗址

位于榆中县小康营乡红寺村西北约 200 米处的山坳东南麓缓坡上，南、西、北三面环山，东临老庄沟，相对高度约 25—6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60 万平方米。田边地头暴露遗迹有居址、灰层、灰坑、窑址、墓葬等，文化层厚 0.2—2 米，距地表深 0.5—2 米。陶片、石器随处可见。采集标本有石凿、石刀、石斧、陶纺轮、陶尊、双大耳罐、夹砂侈口罐及大量的陶片等物。（见图 4）

遗址受到轻微破坏，保存基本完好。1993 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四、转嘴子遗址

位于榆中县定远乡转嘴子村西北约 500 米处的南北向山梁东麓缓坡上，西南依荒山，东临大岔沟，相对高度约 40 米。197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9000 平方米。暴露遗迹有灰层等，文化层厚 0.3—0.8 米，距地表深 0.5—1 米。采集陶片中，彩陶多饰变体蛙纹、折线纹、回纹、圆圈网纹等，泥质红陶多饰篮纹。主要器型有罐、壶、钵及双大耳罐等。属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和齐家文化共存遗址。

遗址平田整地时受到轻微破坏，保存基本完好。

五、二十里铺大坪遗址

位于七里河区花寨子乡政府南侧的第二级阶地上，西依大煤山，南临阿

干河，东为兰阿公路，相对高度约 20 米。1962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33.5 万平方米。文化层厚 1.5—2 米，距地表深 0.3—1.8 米。1968 年平田整地时，挖出双大耳细泥红陶罐、双耳篮纹细泥红陶罐、侈口溜肩深腹夹砂罐、夹砂鬲、石凿、石铤、骨锥、兽骨以及少量的锯齿纹彩陶片等物。1986 年普查中采集的标本仍以细泥红陶篮纹陶片为主，可辨识的器型有双大耳罐、高领折肩罐、单耳杯等。属于以齐家文化为主，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与齐家两种文化共存遗址。

遗址东侧受破坏严重，西部保存较为完好。

六、胡家湾遗址

位于榆中县连搭乡胡家湾村南约 50 米处的南北向山梁顶端，北依白虎山主峰，西临雅儿沟，相对高度约 180 米。1984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500 平方米。1983 年平田整地时，挖出竖穴土坑墓 2 座，墓呈长方形，头向偏东，距地表深 0.8 米。出土文物有双大耳细泥红陶罐、夹砂绳纹罐、圆底双耳彩陶罐以及石铤、石凿、陶纺轮等。

七、古坝遗址

位于榆中县贡井乡苍窖村东南约 300 米处的南北向山梁西北麓缓坡上，西接贡埧公路，越公路西北约 250 米临苍窖沟，相对高度 200 米。1986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1 万平方米。地面散布的石器、陶片等物十分丰富，暴露有灰层、红烧土等少量遗迹，文化层厚 0.4—1.3 米，距地表深 0.7—1.8 米。采集标本中，细泥红陶多饰篮纹，夹砂陶分素面和加饰绳纹的两种。器型有高领折肩罐、双大耳罐、单耳鬲等。

遗址保存基本完好。

八、马家台遗址

位于红古区王家口村北约 100 米处，湟水北岸的第三级阶地上，东临大砂沟，南临普阁台，相对高度约 60 米。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3 万平方米。地面散布的石器和陶片等遗物十分丰富，未发现文化层等遗迹。采集标本中，泥质红陶多饰篮纹。可辨识的器型有双大耳罐、敞口钵、鬲等。

1985年平田整地时遗址受到严重破坏。

九、圪坪遗址

位于榆中县圪坪乡圪坪村北侧，西北依山，东南临圪坪沟，相对高度约20米。1986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5000平方米。暴露有灰层、灰坑和“白灰面”居址等遗迹。文化层厚0.2—0.4米，距地表深0.6—2米。采集标本中，细泥红陶多饰篮纹。征集到的2件陶罐，均为细泥红陶素面双大耳罐。

遗址东侧修路时遭到严重破坏，西北部保存较为完好。

表 1 兰州市史前文化遗址表

1994 年 5 月

史前文化遗址·齐家文化

· 67 ·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1	小康营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政府北 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5000	破坏严重	
2	沈家河遗址	榆中县和平乡沈家河村东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1500	破坏严重	
3	林家窑遗址	榆中县连搭乡麻家寺村西南侧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与半山类型共存	5000	保存较好	
4	朱家沟遗址	榆中县连搭乡朱家沟村东南 4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2000	保存较好	
5	大岷遗址	榆中县园子乡大岷村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2000	破坏严重	
6	青年曲子遗址	榆中县园子乡青年曲子村东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400	破坏严重	
7	阳岷遗址	榆中县兰山乡路口村南 1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40000	保存较好	
8	前山遗址	西固区金沟乡小金沟村北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与齐家文化共存	5000	保存较好	
9	小金沟遗址	西固区金沟乡小金沟村南金村小学西墙外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与齐家文化共存	1500	破坏严重	
10	西柳沟大坪遗址	西固区柳泉乡西柳沟大坪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21200	破坏严重	
11	马岐沟遗址	西固区新城乡马岐沟村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1600	破坏严重	
12	祁家坪遗址	西固区东川乡祁家坪西端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20000	保存较好	
13	鹦歌嘴遗址	安宁区沙井驿乡南坡坪村西 1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2000	破坏严重	
14	雁儿湾遗址	城关区桑园峡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6000	破坏严重	

表 1

续一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15	陆家沟小坪遗址	七里河区黄峪乡陆家沟村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与马厂类型共存	15000	保存较好	
16	古城坪遗址	七里河区铁冶乡阿干中街西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与半山类型共存	60000	破坏严重	
17	鲁家沟小坪遗址	七里河区黄峪乡北阳岷山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2000	破坏严重	
18	华林山遗址	七里河区华林山十三中学院内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	2000	破坏严重	
19	杏树坡遗址	七里河区花寨子乡龚家崖头村东	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与半山类型共存	7500	破坏严重	
20	花寨子遗址	七里河区花寨子乡南东坪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15000	破坏严重	1977 年省博物馆发掘清理遗址
21	牟家坪遗址	七里河区西果园乡牟家坪村南 1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20000	破坏严重	1984 年公布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22	红坪遗址	榆中县清水乡红坪西北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800	破坏严重	
23	孟家山遗址	榆中县清水乡清水镇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750	破坏严重	
24	地椒沟遗址	榆中县城关乡地椒沟村东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9000	破坏严重	
25	刘家桥遗址	榆中县城关乡刘家桥村西 5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2400	破坏严重	
26	柴家营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柴家营村东 6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15000	破坏严重	

表 1

续二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27	唐家峡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柴家营村东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2400	破坏严重	
28	妥家山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妥家山村西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5000	破坏严重	
29	范家山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范家山村东南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3000	破坏严重	
30	大兴营遗址	榆中县三角城乡大兴营村北 4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2000	破坏严重	
31	银湾遗址	榆中县连搭乡麻家寺村西南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6500	保存较好	
32	徒泉湾遗址	榆中县埡坪乡徒泉湾村东南 2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2500	保存较好	
33	马耳山遗址	西固区西固乡马耳村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000	保存较好	
34	麻家湾遗址	西固区金沟乡麻家湾村西 3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6400	保存较好	
35	山城梁遗址	西固区金沟乡小金沟村南 20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3500	保存较好	
36	张家大坪遗址	西固区西固乡张家大坪村东 3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3500	破坏严重	
37	焦家庄遗址	安宁区安宁堡乡焦家庄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与马厂类型共存	3500	破坏严重	
38	中山林遗址	城关区中山林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马厂类型共存	3500	破坏严重	
39	上洼子遗址	安宁区沙井驿乡上洼子山根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3500	破坏严重	

表 1

续三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40	达家台遗址	西固区达川乡达家台东部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30000	破坏严重	
41	马家山遗址	西固区金沟乡马家山村东西两侧山梁上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与齐家文化共存	30000	破坏严重	
42	青石台遗址	西固区新城乡青石台北部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与齐家文化共存	1500	破坏严重	
43	上洼子遗址	安宁区沙井驿村东南 5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100	破坏严重	
44	南坡坪遗址	安宁区沙井驿乡南坡坪村东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1000	破坏严重	
45	陈家湾遗址	皋兰县中心乡钱家窑村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	1000	破坏严重	
46	土谷台遗址	红古区平安乡窝连村北	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与马厂类型共存	5000	破坏严重	1978 年省、市、区三级文博单位联合发掘
47	白道沟坪遗址	城关区青白石乡刘家坪、白道坪、碱水坪三个台地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00000	破坏严重	1955 年省博物馆发掘
48	张家岭遗址	七里河区黄峪乡张家岭村西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9000	破坏严重	
49	陶家沟遗址	七里河区黄峪乡陶家沟堡子村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0000	破坏严重	
50	大涝池遗址	榆中县梁坪乡大涝池村南庙岭山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齐家文化共存	10000	保存较好	

表 1

续四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51	菊米岔遗址	榆中县鲁家沟乡菊米岔山坡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0	保存较好	
52	吕家岘子遗址	榆中县贡井乡吕家岘车站公路两侧遗址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8000	破坏严重	
53	韦营遗址	榆中县韦营乡政府东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500	保存较好	
54	下古坝遗址	榆中县埡坪乡下古坝村西北 3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500	保存较好	
55	平顶山遗址	榆中县来紫堡乡黄家庄村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000	破坏严重	
56	杨家庄遗址	榆中县高崖镇杨家庄村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000	破坏严重	
57	马家集遗址	榆中县高崖镇马家集村西 3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800	破坏严重	
58	青石岫遗址	榆中县高崖镇常家庄村西北 800 米山梁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0	保存较好	1988 年遗址被盗掘, 破坏面积近 1/3
59	秦启营遗址	榆中县连搭乡秦启营村西北 1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500	保存较好	
60	雪家山遗址	榆中县连搭乡雪家山村东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000	保存较好	
61	敬家坪遗址	榆中县金崖乡敬家坪村东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00	破坏较严重	
62	大池泉遗址	榆中县和平乡大池泉村西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80000	保存较好	
63	高营遗址	榆中县和平乡高营村西北 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000	保存较好	
64	邵家泉遗址	榆中县兰山乡邵家泉北侧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6000	保存较好	

表 1

续五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65	梁家山遗址	榆中县兰山乡梁家山东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0	保存较好	
66	洪家坪遗址	榆中县清水驿乡洪家坪村西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400	破坏较严重	
67	果园遗址	榆中县甘草店乡果园村西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000	破坏严重	
68	刘家湾遗址	榆中县甘草店乡刘家湾村东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0	破坏严重	
69	定远遗址	榆中县定远乡政府南侧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0	破坏严重	
70	水岔沟遗址	榆中县定远乡水岔沟村东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7000	保存较好	
71	卧牛山遗址	榆中县城关镇金家圈村西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齐家文化共存	20000	保存较好	
72	庙顶遗址	榆中县兰山乡路口村东 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000	破坏严重	
73	沈家河遗址	榆中县和平乡政府西北 1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000	破坏严重	
74	佑佛台遗址	西固区东川乡佑佛台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000	破坏较严重	
75	范家坪遗址	西固区陈坪乡范家坪村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6200	破坏较严重	
76	庙公岫遗址	西固区陈坪乡范家坪村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30000	破坏严重	
77	荷包岭遗址	西固区陈坪乡范家坪村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8000	破坏严重	
78	岭头遗址	西固区新城乡羊黑村南 1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4000	保存较好	

表 1

续六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79	陈家岭遗址	西固区新城乡南部下羊黑村东北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5000	保存较好	
80	庙嘴遗址	西固区新城乡羊黑村北 4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000	破坏严重	
81	寺豁岷遗址	西固区新城乡上羊黑村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0000	破坏严重	
82	管地坪遗址	红古区窑街镇东 1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900	保存较好	
83	猫儿坪遗址	红古区窑街镇獐儿沟北第二阶地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750	保存较好	
84	老鼠坪遗址	红古区窑街镇东 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2500	保存较好	
85	无量殿台地遗址	红古区窑街矿务局俱乐部南 18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300	破坏严重	
86	二平台遗址	红古区窑街矿务局俱乐部南 2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600	破坏严重	
87	王家台遗址	红古区红古乡虎头崖村东北 1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6000	破坏严重	
88	李家台遗址	红古区红古乡旋子村北 4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600	保存较好	
89	米家台遗址	红古区红古乡米家新村西北 9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0000	破坏严重	
90	矿金台遗址	红古区红古乡红古新村北 8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0000	破坏严重	
91	杨泉坪遗址	红古区窑街镇红山村东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000	破坏严重	
92	山城台遗址	红古区红古乡旋子村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600	破坏严重	
93	普阁台遗址	红古区红古乡王家村西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700	破坏严重	

表 1

续七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94	张家台遗址	红古区河嘴乡青土坡村 1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800	破坏严重	
95	苏家寺遗址	红古区河嘴乡苏家寺村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800	破坏严重	
96	格楞台遗址	红古区河嘴乡湟兴村东北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200	破坏严重	
97	河嘴台遗址	红古区河嘴乡河嘴村西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000	破坏较严重	
98	王保保城遗址	兰州市城关区黄河北朝阳村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99	徐家湾遗址	兰州市城关区徐家湾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0	营盘岭遗址	兰州市城关区营盘岭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6000	破坏严重	
101	盐场堡遗址	兰州市城关区盐场堡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2	穆柯寨遗址	兰州市城关区穆柯寨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3	马家铺遗址	兰州市城关区青白石乡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4	鹦歌嘴遗址	安宁区沙井驿南坡村西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5	十里店遗址(一)	安宁区西北师范大学院内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6	十里店遗址(二)	安宁区十里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7	四墩坪遗址	城关区四墩坪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不详	破坏严重	
108	罗金台遗址	红古区河嘴乡王家庄村东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200	破坏严重	
109	地湾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东河沿村地湾社南北山梁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500	保存较好	

表 1

续八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110	山城坪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丰乐村李家早台西北 8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7500	破坏较严重	1993 年初, 遗址遭到大面积盗掘破坏, 面积约 15000 平方米
111	山岑坪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牛站村尹杨庄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0000	破坏较严重	
112	炉子坪喇嘛台遗址	永登县河桥镇七里村西 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000	破坏严重	
113	四渠遗址	永登县河桥镇四渠村北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5000	破坏严重	
114	鳌塔古城遗址	永登县河桥镇鳌塔村北约 300 米大冰沟口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60000	保存较好	
115	乐山山岑坪遗址	永登县河桥镇乐山村五社东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8000	破坏严重	1985 年遭盗掘, 破坏面积近 4/5
116	马军坪遗址	永登县河桥镇马军坪村东 2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5000	破坏较严重	1989 年遭盗掘, 破坏面积近 1/2
117	圆台子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省家庄村东北 7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40000	破坏严重	1987 年遭盗掘, 破坏面积近 2/3
118	杨家墩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省家庄村西南 8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7500	保存较好	

表 1

续九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119	空壕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浪排村东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50000	破坏较严重	1989 年 以 来 常 遭 盗 掘, 破 坏 面 积 近 2/3
120	嘛呢疙瘩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浪排村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2000	保存较好	
121	西瓜园遗址	永登县连城镇连城村东南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30000	保存较好	
122	邢家湾遗址	永登县中堡镇邢家湾村西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5000	保存较好	
123	大沙沟口遗址	永登县中堡镇邢家湾村南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40000	保存较好	
124	龙家湾遗址	永登县柳树乡上岑村龙家湾西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30000	保存较好	
125	贾家场遗址	永登县大同乡贾家场村西山脚下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40000	保存较好	
126	徐家槽沟遗址	永登县大同乡贾家场村徐家槽沟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7000	保存较好	
127	上山沟坪遗址	永登县龙泉寺乡费家湾至俞家营村西 1000 米的山坡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20000	保存较好	
128	杨家营遗址(一)	永登县龙泉寺乡杨家营村西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20000	保存较好	
129	杨家营遗址(二)	永登县龙泉寺乡杨家营村西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50000	保存较好	

表 1

续十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130	柴家坪遗址	永登县龙泉寺乡苏家湾村西南 10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30000	保存较好	
131	葛家沙沟遗址	永登县龙泉寺乡新民村西、葛家沙沟北岸山坪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50000	保存较好	
132	大坪遗址	永登县红城镇玉山村孙家湾西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75000	保存较好	
133	朱家沙沟遗址	永登县城关镇南约 2000 米教沟口北侧山坡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60000	破坏严重	
134	满城东坪遗址	永登县城关镇满城村东侧公路东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800	破坏严重	
135	红沙川遗址	永登县城关镇满城村东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6200	保存较好	
136	前坪子遗址	永登县柳树乡阜兴村雷家坪东北 4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20000	破坏严重	
137	把家坪遗址	永登县红城镇凤山村小桥西南 5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200000	保存较好	
138	川口遗址	皋兰县石洞乡中堡村三川口小学东侧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8000	破坏严重	
139	东湾墩根遗址	皋兰县石洞乡东湾村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50	破坏较严重	
140	蔡河遗址	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西 15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齐家文化共存	5000	保存较好	

表 1

续十一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141	尕火烧沟口遗址	皋兰县石洞乡中堡村三社东 4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000	保存较好	
142	西山遗址	皋兰县县城西山顶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200	破坏严重	
143	九步台遗址	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中庄社南 3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300	保存较好	
144	崖川西坪遗址	皋兰县忠和乡崖川村北 1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00	破坏严重	1981 年平田整地时, 遗址几乎遭到彻底毁坏, 估计所剩不过 1/10
145	奎星坪遗址	皋兰县什川乡长坡村东奎星坪上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与辛店文化共存	1000	破坏严重	
146	仁寿山遗址	安宁区仁寿山主峰东南侧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1000	破坏较严重	
147	徐家山遗址	城关区城关乡徐家山造林站北 2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	破坏严重	
148	古城坪遗址	城关区城关乡雁儿湾西南 300 米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	破坏严重	
149	古城坪遗址	七里河区阿干镇大煤山南侧	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500	保存较好	
150	李家坪遗址	榆中县韦营乡李家坪村西南 60 米	齐家文化	2000	破坏严重	
151	韩家湾遗址	榆中县中连川乡韩家湾村东 400 米	齐家文化	8000	保存较好	
152	水波遗址	榆中县龙泉乡水波村西南	齐家文化	2000	破坏较严重	

表 1

续十二

序号	遗址名称	位 置	文 化 类 型	面 积 (平方米)	保存状况	备 注
153	营盘山遗址	榆中县贡井乡营盘山村南 400 米	齐家文化	3000	破坏较严重	
154	石堡子遗址	榆中县新营乡下梁沟村东北 500 米	齐家文化	30000	破坏严重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87 年为配合基建,省、市、 县三家发掘,现遗址 残存部分约 1/5
155	王家庄遗址	榆中县高崖镇王家庄村东北	齐家文化	4000	破坏较严重	
156	大坡坪遗址	榆中县三角城乡大城坪村西北 100 米	齐家文化	15000	破坏严重	
157	岳家庄遗址	榆中县三角城乡岳家庄村西北 500 米	齐家文化	10000	保存较好	
158	洪亮营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洪亮村西 1000 米	齐家文化	800000	破坏严重	
159	堡子湾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堡子湾村西 200 米	齐家文化	10000	破坏严重	
160	庙儿沟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庙儿沟村东 20 米	齐家文化	4000	破坏严重	
161	麻家沟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麻家沟村北 30 米	齐家文化	30000	破坏严重	
162	王保营遗址	榆中县小康营乡王保营村东 200 米	齐家文化	1500	破坏严重	
163	范家岘子遗址	榆中县兰山乡政府西北约 50 米	齐家文化	250	保存较好	
164	猪头岘子遗址	榆中县青城乡东滩二龙山猪头岘子 山脚下	齐家文化	1000	保存较好	
165	深沟桥遗址	西固区陈坪乡深沟桥东范家坪	齐家文化	25000	破坏严重	

第二章 长城 烽燧 城址 津梁 关隘

中国古代修筑长城，始于战国时期。秦统一后，又筑起了西起临洮，东至辽东的万里长城。据《史记》中的《秦始皇本纪》和《匈奴列传》载：秦始皇三十三年（前 21 年），始皇帝遣将军蒙恬率军十万，北逐匈奴：“悉收河南地（河套至战国秦长城以北广大地区），因河为塞，筑四十四城临河。”“因河为塞”，并非沿黄河再筑一道长城，而是在黄河天堑的渡口要害之地筑城防守，就足够防御了。因此，在今东岗镇附近的秦榆中县城，就是“因河为塞”的要塞之一。此后，汉、明两代大规模修筑长城，以确保北部边境的安宁。据调查，在兰州地区保存的有汉、明两代修筑的长城。

第一节 汉代长城

一、修建年代

汉元狩二年（前 121 年），汉武帝派骠骑将军霍去病两次在河西作战，逐出匈奴据有河西之后，面临巩固河西、保证西行道路畅通的问题，汉武帝采用的主要办法之一就是筑塞垣。《汉书·西域传》载：“骠骑将军击破匈奴右地，降浑邪、休屠王，遂空其地，始筑令居以西。”《汉书·张骞传》说：“汉始筑令居以西，初置酒泉郡”，臣瓚的注释说：“令居，县名属金城，筑塞西至酒泉也。”令居，在今永登县境内，这一地区汉长城的始筑年代是西汉元鼎六年（前 111 年）。

二、长城的分布和走向

在永登县境内发现的汉代长城，大体上是分布在县东南部的咸水河川和县中部的庄浪河川，纵贯南北，蜿蜒在黄土山梁和河谷阶地上。它起始于咸水河中部，今东山乡与树屏乡交界处。其详细走向为：从咸水河边起，向西北行，进华家沟，翻一山梁入山城沟，沿沟南侧山坡西行，又入龙泉寺乡大坡沟，顺沟西行靠庄浪河川，至大坡沟中部又北折蜿蜒于山梁间。经龙泉寺乡福山村的胡拉沟、观音坪、大同乡、柳树乡，至复兴村雷家坪转向东北，

入红砂川砂沟，约3公里后又转向西北，顺山梁延伸，经过教场沟、城关镇青龙山，至黄水沟口。从此开始，长城主要沿庄浪河东岸山根北上，经城关镇五里墩村，中堡镇汪家湾村、中堡村，武胜驿乡的屯沟湾村、富强堡村，至华藏寺，入天祝县境，翻过乌鞘岭后进入河西走廊。

汉长城在永登县境内跨越7个乡（镇），总长近百公里，它的分布和走向始终是在现存明代长城的东侧，二者相距远的约4—6公里，近的15—20米。

三、构筑方式

永登境内的汉代长城主要采取了以堑壕为主，筑墙和利用沟崖河谷为边的构筑方式。

（一）堑壕

即在山梁一侧顺山势开挖一堑壕，有的地方还平行开挖两道壕堑，间距约30—50米，壕宽约6—8米。因多被沙土掩埋，现状呈锅底状，深约2米、底宽约1.5—2.5米。至今在东山乡的山城沟、龙泉寺乡大坡沟，以及大同乡、柳树乡、城关镇等地段保存较好，遗迹蜿蜒曲折，清晰可见。

（二）筑墙

采取筑墙方法的大多在山梁平缓，开阔平坦的地方，在部分长城穿越沟壑的地段也用此法，在平地上起筑土墙。筑法是在黄土夯层间夹入一层草土，夯层厚约10—14厘米，夹草层厚约3—5厘米；现存墙垣基宽约1米，残高约0.5—1.5米。如中堡镇汪家湾村东的汉长城即是如此。由于年代久远，绝大部分墙垣和基础已不存在，现存者已不过1公里。

（三）利用沟崖河谷为边

有的地段沟壑陡深，地势狭窄，形势险要，形成天然屏障。在这样的地带不见任何遗迹，可见是利用河沟冲刷而成的断壁作为边塞。咸水河东南、城关红砂川沙沟一带，犹存这种形态。

四、长城附近的其他遗迹

在汉长城沿线附近还发现了一些汉代遗迹和遗物，主要有城障、烽燧和墓葬。

（一）城障

仅发现一处，位于永登县大同乡马家坪村东南约1.5公里的山顶上，北

临马家坪砂沟。城障面积约 400 平方米，墙垣等早已塌毁，仅可看出遗迹。汉长城绕城障一周，转向西北行。

（二）烽燧

发现 5 座，均在咸水河西岸山顶上和山城沟中。其形制基本一致，呈馒头状，底径 5—8 米，高约 2—4 米；墩四周有壕沟一圈，宽约 3—5 米，深约 2 米。

（三）墓葬

在汉长城沿线发现了大量的汉代墓葬，其中有砖室墓，也有土坑墓。如城关镇满城汉墓群，凤凰山汉墓群，中堡镇汪家湾汉墓群等。在这些汉墓附近可见到大量的汉代砖瓦及云纹瓦当，曾出土铜镜、铜钁、铜鼎、博山炉、弩机、釉陶壶、灰陶罐、五铢钱等汉代文物。这些遗迹和遗物的大量存在，无疑与当时在这一带大规模屯田、戍边、筑塞有着紧密的联系。

五、长城主要遗迹

（一）山城沟汉代边壕

位于东山乡土门川村南约 1 公里，边壕东起华家沟，又入山城沟，顺沟南侧山坡西行。共长约 200 米，宽约 6 米、深约 1—2 米。沟口及沟中部北侧山顶有墩址两座。

（二）大坡沟边壕

位于龙泉寺乡东约 3—4 公里处，东南起大坡沟，北至 74 号公路。共长约 7 公里，其中北段为两道壕沟相并延伸，相距约 200 米，壕沟宽 6—8 米，深约 2 米。（见图 24）

（三）柳树乡营儿村边壕

位于柳树乡营儿村东南约 1 公里，西距明长城约 80 米。边壕长约 500 米，宽约 8—10 米，深 0.6 米。

（四）青龙山边壕

位于县城东北 1 公里，南起牧场沟北岸，北至黄水沟口。共长约 5 公里，壕宽 5—6 米，深约 1—2 米，底呈锅底形（个别地段呈“L”形）。黄徐沟头东山顶上见一烽墩，距壕北侧 20 米远，残高约 2 米，底宽 6 米，顶宽 4 米，已坍塌，内见柳条，夯筑痕迹。

（五）汪家湾长城

位于中堡镇汪家湾村东北，西距兰新公路 500 米。为板筑土墙。全长约

70米，残高约0.5—1米，厚约0.5—1米，夯层厚10—14厘米，夯层间夹草夯筑。1987年在夯层中采掘到1件汉代灰陶罐口沿残片及粗绳纹瓦片。（见图25）

第二节 明代长城

一、修建年代

兰州地区的明代长城分为黄河南岸长城和黄河北岸长城，明代时分属固原镇和甘肃镇管辖。这两段长城的修筑年代也是不同的。

（一）黄河南岸长城

在旧的地方志中多将南岸长城定为秦时所筑长城。《重修皋兰县志》载：“长城在黄河南岸，秦蒙恬筑，明万历元年（1573年）补修，厚二丈，高倍之，土色坚韧。西自新城起，沿河而东，至靖远大浪沟界止，约计二百余里。”对此，张维《兰州古今注》依据《明史·王以旂传》：“嘉靖二十七年（1548年），以旂为三边总督，在镇六年，修延绥城堡，又筑兰州边垣”的记载，作了驳证，认为“河南之城，当为以旂所筑，《志》谓即秦所筑，似误”，是有道理的。有关这段长城的最早记载，是明嘉靖二十六年张雨《边政考》兰州卫条下：“墙一道，河南岸，东八十里，西九十里。”又据明赵英《城新城记》和彭泽《西古城记》等考证，黄河南岸长城的修筑年代应在明代弘治年间，至明嘉靖二十七年王以旂又加筑了这段长城，明万历初又对此做了进一步补修。

（二）黄河北岸长城

北岸长城的修筑年代，史料中多未记载。自明中叶以来，兰州北境经常遭到鞑靼、瓦剌等部骚扰。正德时彭泽《上陈言边务疏》指出：成化间，一些守边军官，一遇挫败，“遂称各堡孤远难守，掣回原设按伏官军，将各堡城墩台军士屯田尽弃境外，筑打小边，离城一二里者有之，五七里者有之，以致迤北套贼，不拘多寡，皆得侵入我境，阻截大路，抢杀人畜，边防之坏，莫此为甚。”依此判断，北岸这段长城的修筑当起始于明成化年间，修成于明正德时。《辛卯侍行记》载：“旧边墙（即北岸长城）自咸水河北至乌稍岭……筑于正德时。”至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年），三边总督李汶，约两河之众，集七路之师，起兵十万，发动了松山战役，战后踏勘了这一带地

形，奏准皇帝，于明万历二十七年，自靖虏（今靖远县）哈思吉至大靖（今属古浪县）泗水堡筑边墙 400 里，并筑烽燧墩台 120 座及正虏、红水等 12 堡，这道新边墙修成以后，缩小了防守正面，收复了大片失地，阻隔了鞑靼和青海宾兔台吉等部的联系，从而使明军摆脱了被动局面。

二、分布和走向

（一）黄河南岸长城的分布和走向

黄河南岸长城，大体为东西横贯。西起临洮县洮河岸边，北行经永靖县巴米山、红柳台、草坪山、盐锅峡、上铨、小茨村，之后入兰州境内，顺黄河边向东延伸，经过西固区新城、梁家湾、西固城，七里河区崔家崖、土门墩、小西湖，横穿兰州市区，至榆中县来紫堡乡罗泉湾村，又北折穿过峡谷，经皋兰县什川乡，过大峡，经榆中县青城乡瓦窑村下磨庄、上花盆乡大浪沟，入靖远县境。

黄河南岸长城从西到东，在兰州境内总长约 200 公里，至今已大部毁坏。调查时仅在西固区梁家湾、西固城，七里河区崔家崖，城关区拱星墩，榆中县来紫堡乡桑园子、罗泉湾及青城乡下磨庄等地发现残存的数段长城遗迹，残长共计约 1.5 公里。

（二）黄河北岸长城的分布和走向

黄河北岸长城，据地方志载起于兰州盐场堡，其详细走向为：自城关区盐场堡，西行经金城关，安宁区十里店、刘家堡、安宁堡、沙井驿，北折经皋兰县中心乡九合村南的福儿沟，入大路沟经西固区河口乡大滩村老爷庙，西行翻白土坡，至永登县苦水乡东咸水河，又西北经苦水乡土槽沟村、新屯川村、红城镇、龙泉寺乡、大同乡、柳树乡、城关镇、中堡镇、武胜驿镇，至华藏寺入天祝县境。

黄河北岸长城以永登县境内保存较多，保存较好的在大同、柳树、中堡等乡（镇），断续约 10 公里。其中中堡镇汪家湾明长城保存最好（见图 26）。此外在西固区河口乡大滩村，皋兰县福儿沟等地发现残存的长城遗迹，其余大部分均已毁坏殆尽。

三、长城的构筑方法

（一）黄土夯筑

西北地区长城的主要筑造法，在兰州约占所调查长城的一半以上：土筑

墙基宽度不一，一般在2—4米之间，最宽的约达7米，最窄的仅1米左右；高度也因地势和倒塌程度不同而异，现存的长城遗迹，最高的约7米，一般则在1.5—5米之间，有的只剩一条土埂。土筑城墙土质纯净坚硬，夯层厚度基本一致，都在20—24厘米间。墙垣在夯筑时多是就地取土，因而在墙垣内外形成壕沟，这种黄土夯筑墙，虽经历了长久的风雨侵蚀，仍很坚固而不变形。

（二）利用山险做天然屏障

这种方法主要在黄河南岸运用较多。黄河南岸从西到东有几处陡峭的峡谷，如兰州桑园峡、榆中大峡、乌金峡等，这些地方山高沟深，地势极险，其本身就是一道天然防线，因此在这些地段则不见长城遗迹，仅在地势较高处加筑烽墩，连为一线，起到报警防御的作用。

（三）挑挖堑壕和设置水（木）榨

明长城在建筑时还采用了挑挖堑壕和设置水（木）榨的方式，来加强长城的防御能力。明万历《庄浪汇纪》镇羌堡条下记：长城“西一段从羊圈沟山坡起，至雪山脚止，长七百九十二丈，高连女墙二丈二尺，底阔一丈二尺，收顶六尺，并木榨四十丈。挑斩山崖壕一道，长六百四十二丈，深一丈二尺，底阔八尺，口阔一丈五尺，通长二千二百九十二丈，山崖水榨一百八十八丈。”这些建筑今已无存。

四、长城沿线的城郭

（一）城堡

城堡一般规模较大，多建在长城内侧地势平阔处，是当时的居民聚居区，亦为军事驻防区，每堡设兵员把守。据《边政考》、《庄浪汇纪》等记载，兰州地区长城沿线共有24堡，计为一条城堡、什字川堡、卖子堡、笋箩沟堡、黄峪堡、崔家堡、西古城、芨芨滩堡、盐场堡、安宁堡、沙井堡、苦水湾堡、野狐城堡、红城子堡、青寺儿堡、南大通堡、黑城堡、大柳树堡、马厂沟堡、铺沟堡、汉属郎堡、武胜堡、岔口堡、镇羌堡等，均属明兰州卫和庄浪卫的防务机构。

（二）城障

为方形小城。《史记·正义》：“障，山中小城。”《汉书·张汤传》颜师古注：“障谓塞上要险之处，别筑为城，因置吏士而为障蔽以扞寇也。”障城通常建在倚山傍水或地势险要处，在兰州发现的城障主要有扎马台城、范家坪

城、沙柳城、咸水河城等。

1. 扎马台城

位于西固区东川乡坡底下村东约 800 米，扎马台西北边缘，为黄河南岸第二台地。城址为长方形，南北长 40 米，东西宽 35 米，墙垣基厚 2.5 米，残高 1—3 米，现残存东、西、北三面墙垣。

2. 范家坪城

位于西固区陈坪乡范家坪北部，北临崔家大滩，东距崔家崖桥头约 1 公里。城址由东、西两城堡组成。相距 50 米，其间为一条沟壑相隔。两堡形制相同，为长方形，东西长 60 米、南北宽 50 米，南墙保存较好，墙垣基厚 2.5 米，顶宽 1 米，高约 6 米，夯层厚 10 厘米，东西两端有角墩台，基宽 4 米、顶宽 1.8 米，高 6 米，部分墙垣已塌毁，长城从城北侧通过。

3. 沙柳城

位于西固区河口乡大滩老爷庙村内，南距大滩村约 500 米，北距永登县树屏乡魏家湾村 2 公里，西距大沟湾约 2 公里。城址南北宽 80 米，东西长约 100 米，东依山，并以此为一道天然屏障，南北墙垣保存较好，西墙已塌毁，墙垣基宽 2 米，顶宽 1.5 米，高约 3 米，夯层厚 14—16 厘米。城址所在地北有魏家沟，为当时寇路；南经张家大坪通往河口一带，西约 800 米为白土坡，为通往永登的山路。城址地处岔路口，位置十分险要。

4. 咸水河城

位于永登县苦水乡东约 3 公里的咸水河岸边，西北不远处均为高峻的荒山，咸水河从城址东南流过，城址东侧与长城相连。其平面为正方形，边长 23 米，墙垣较完整，基宽 1 米，顶宽 0.5 米，高约 2.3 米，夯层厚约 14 厘米。东侧长城上有墩 1 座，呈方锥体，高约 5 米。城址南侧筑有平行的两道长城，间距约 20 米。此城正当咸水河中，控扼南北交通，地理位置十分重要。

第三节 营堡 烽燧

一、营 堡

清代，皋兰县有营堡。费家营在安宁区；柳家营、双营子、后营堡、清水营、岗家营在七里河区；陈管营、瞿家营在西固区；头营子、二营子、三

营子在城关区。清代，金县（今榆中县）有 72 营堡。范家营在兰山乡，袁家营、高营、徐家营在和平乡；张老营、蒋家营、安家营、邓家营在定远乡；刘家堡、胡家营、张家营（原名张侍郎营）、金家营、魏家营、麻启营、乔家营、毛家营、秦启营（原青旗营）、薛家营、朱典营、大柳树营在连搭乡；王家营、丁管营、傅家塔营、化家营、庙王营、孙家营、丁彭家营、詹家营、大兴营（原名塔兴营）、高墩营在三角城乡；丁家大营、蒲家营（现并入官家岘）在城关镇；小康营、郭家营、李家营、紫家营、刘家营、洪亮营、上彭家营、刘褚营、王保营、龛谷寨堡在小康营；夏官营、吴谢子营、郝家营、窟沱营（原名库团营）在夏官营镇；来紫堡（旧名质孤堡、买子堡）、上伍营在来子堡乡；窦家营、巴召沟堡、窦家堡、胜如堡（现名永丰堡）在金崖乡；太子营、建家营、苏家堡在清水驿乡；三墩营、项家堡、邵家堡、正川堡、吴家堡、甘草店堡在甘草店乡；韦家营、上碾堡在韦营乡；大营、小营、大岔堡、红崖堡在高崖镇；杨家营、谢家营在新营乡；天堡、白家堡在上庄乡；青城（原名龙沟堡）在青城乡；贡马井堡在贡井乡。

二、烽 燧

又称烟墩、墩台，是利用烽火、烟气以传递军情的建筑。是古代军事防御工程体系的主要组成部分。

烽燧墩台又分为兵墩和田墩两种，田墩又叫屯庄墩。兵墩司守望，田墩守备清野。

兰州地区遗存的烽燧墩台，除一部分系随长城而建的兵墩以外，大部分是保卫屯田、守备清野的田墩，同时又发挥着传递消息的作用。其分布虽无定制，但据所发现遗存看，也有一定的规律，它们大多建于交通沿线，只有个别的建于远离交通线的高山险要处，如永登县通远乡的明代烽燧（见图 27）。

烽燧的形制，一般有方形和圆形两种。方形者其正立面为覆斗形，形制比较规整，底边宽 5—7 米，顶边 2—4 米，最高的约达 15 米，低的则 3—4 米，均为黄土夯筑而成，土质坚硬，夯层厚约 12—18 厘米。圆形烽燧立面为馒头状，底径约 3—8 米，高约 4—6 米，夯层不甚明显，质地较松软。在部分烽墩外侧，四周或有一道壕沟，或筑一圈寨墙，与烽墩形成一整体，壕沟一般宽 3—4 米，深 2—3 米；寨墙为夯筑，基厚 1—3 米，高约 1.5—3 米，平面多呈方形或长方形，边长约 25—40 米，将墩围在中间。

表 2 兰州地区明代长城沿线烽燧表

1994 年 5 月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1	青石嘴烽燧	西固区新城乡青石嘴	圆锥体，底径 3 米，高 2 米。墩外有障墙一圈，呈正方形，边长 20 米，残高 0.3—2 米。破坏严重。	
2	东河湾烽燧	西固区东川乡东河湾村西约 100 米	覆斗状，底边长 5 米，高 5 米，顶边长 4 米。受到轻微破坏	
3	扎马台烽燧	西固区东川乡坡底下村东南约 500 米的扎马台西缘	覆斗状，底边长 7 米，高 7 米，顶边长 4 米，夯层厚 0.15 米。保存完好。	
4	深沟桥烽燧	西固区陈坪乡范家坪西北角	覆斗状，底边长 5 米，高 4 米，顶边长 3.5 米。受轻微破坏	
5	桑园子烽燧	榆中县来紫堡乡桑园子车站东约 1 公里山顶上	有墩二，呈圆锥体，高约 4—5 米，底径约 10 米。二墩相距约 30 米。破坏严重。	
6	罗圈湾烽燧	榆中县来紫堡乡罗圈湾村东约 200 米处的山顶上	圆锥体，底径约 5 米，高 4 米。破坏严重。	
7	大河坪烽燧	榆中县来紫堡乡罗圈湾村大河坪东北约 1 公里的山顶上	圆锥体，底径约 7 米，高 5 米。墩外有壕沟一圈，宽约 4 米，深 2 米。破坏严重。	
8	青石嘴烽燧	皋兰县什川乡枣树坪村东北约 1 公里处的山顶上	圆锥体，底径 7 米，高 4 米。墩外有壕一圈，深约 2 米，宽约 4 米。破坏严重。	
9	什川烽燧	皋兰县什川乡南庄村东北凤凰山顶上	覆斗状，已塌毁，底径约 10 米，高 7 米，顶部 2 米见方，夯层厚 0.15 米。墩外有壕一圈，周长 110 米，深 1.2 米，宽 2 米。	
10	泥湾烽燧	皋兰县什川乡泥湾村西山顶上	覆斗状，底周长约 56 米，高 9 米，顶部 3 米见方，夯层厚 0.15 米。	

表 2

续一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11	糜不老烽燧	皋兰县什川乡接官亭村东北约 3 公里大阴岔山顶上	覆斗状, 底边长 10 米, 高约 10 米, 顶边约 5 米, 夯层厚 0.15 米。外围有障, 呈长方形, 长 40 米, 宽 30 米, 墙垣残高 0.5—2 米。保存完好。	
12	鹿谷子烽燧	榆中县青城乡南约 10 公里处的山岭上	圆锥体, 底周长约 65 米, 高 6.6 米, 顶约 3 米见方, 夯层厚 0.17 米。有障墙一圈, 周长 120 米, 残高 1.5—4.5 米。又有外壕三道, 宽 10 米, 深 3 米。保存完好。	
13	张家湾烽燧	榆中县上花岔乡张家湾村北约 700 米	圆锥体, 底径 7 米, 高约 7 米。外有障墙一圈, 呈方形, 边长 20 米, 高 2—3 米, 四角有随墙墩台, 高 4 米, 1.5 米见方。受轻微破坏。	
14	蔡家河烽燧	皋兰县城南 7.5 公里处	覆斗状, 高 7 米, 长 8 米, 顶边 2 米见方。四周有护壕 4 道: 第一道沟深 1.5 米, 宽 3 米, 长 120 米; 第二道深 1.2 米, 宽 3 米, 长 200 米。	
15	高岭子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	四方锥体, 高 7 米, 底部 10 米见方, 顶部 3 米见方, 墩下四周有 3 级台阶。	
16	烟洞沟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丰登村	残高 10 米, 底部约 10 米见方, 顶部 3 米见方。	
17	山字墩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山字墩	由三墩组成, 呈“山”字形布局。	
18	大岷烽燧	榆中县园子乡大岷村北 200 米处	圆锥体, 底径 8 米, 高约 9 米。外侧有障墙一圈, 呈正方形, 边长 20 米, 高 1.5—2.5 米。保存完好。	
19	帽帽墩烽燧	安宁区沙井驿乡河湾村	覆斗状, 底周长约 40 米, 高 5 米, 夯层厚 0.14—0.18 米。破坏严重。	
20	望远墩烽燧	安宁区沙井驿乡西约 2.5 公里的山顶上	圆锥体, 底周长 60 米, 高约 8 米。破坏严重。	
21	墩岭烽燧	安宁区沙井驿乡南坪村马家庄村	已塌毁成馒头形, 底周长约 30 米, 高 2 米。破坏严重。	

表 2

续二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22	白家铺子烽燧	安宁区沙井驿乡白家铺子村北	覆斗状，多已塌毁，底直径约 12 米，高约 5 米，夯层厚 0.14 米。破坏严重。	
23	福儿沟口烽燧	皋兰县中心乡九合村南约 3 公里处福儿沟口	覆斗状，底边长 5 米，高约 4 米，夯层厚 0.14 米。破坏严重。	
24	福儿沟烽燧	皋兰县中心乡九合村南福儿沟中	覆斗状，底边长 6 米，高约 5 米，顶部约 2 米见方，夯层厚 0.14 米。墩一侧已塌毁。	烽燧与长城连为一体
25	白土坡烽燧	西固区河口乡大沟湾村北约 500 米的山梁上	圆锥体，底径约 6 米，残高约 5 米。破坏严重。	
26	韩家河烽燧	永登县苦水乡咸水河东约 4.5 公里大路沟中	覆斗状，底边长 8 米，高约 10 米，顶边约 4 米，夯层厚 0.3—1.5 米。受轻微破坏。	墩与长城相连
27	咸水河南烽燧	永登县苦水乡苦水街村东约 3.5 公里处咸水河南岸	覆斗状，底直径约 12 米；高约 3 米。破坏严重。	
28	咸水河烽燧	永登县苦水乡苦水街村东约 3 公里处咸水河北岸。	覆斗状，底边 5 米，高约 5 米，夯层厚 0.15 米。墩一侧已塌毁。	
29	红岷沟口烽燧	永登县苦水乡苦水街村东约 500 米	已塌毁成一馒头形土堆，底径约 8 米，高约 2.5 米。	
30	腰崖河烽燧	永登县苦水乡土槽湾村北约 1 公里	覆斗状，底边长 5 米，高约 6 米。	
31	水沟口烽燧	永登县苦水乡新屯川村南约 500 米	覆斗状，底边长约 10 米，高约 10 米，夯层厚 0.16 米。保存完好。	
32	东嘴子烽燧	永登县红城镇野泉村南 800 米	覆钵状，底径 7 米，高 2.5 米。破坏严重。	
33	大墩山烽燧	永登县红城镇野泉村新农村社东山坡	已塌毁成馒头形土堆，底径约 7.5 米，高 3 米。破坏严重。	
34	徐家磨烽燧	永登县红城镇徐家磨村东约 1 公里	覆斗状，底边长 10 米，高约 8 米，顶边约 7 米，夯层厚 0.14—0.16 米。保存完好。	

表 2

续三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35	河坝烽燧	永登县红城镇河坝村北约 500 米	已塌毁成一土堆, 底径约 7 米, 高约 2.5 米。破坏严重。	
36	赤山烽燧	永登县红城镇永安村东约 1 公里	墩已塌毁, 底径约 4 米, 高 2 米。破坏严重。	
37	青沙沟烽燧	永登县龙泉寺乡赖家庄村北约 800 米处	墩已塌毁, 底径 4 米, 高约 3.5 米。破坏严重。	
38	胡家湾烽燧	永登县龙泉寺乡胡家湾村中	墩已塌毁成一土堆, 底径 4.5 米, 高 3 米。破坏严重。	
39	福山烽燧	永登县龙泉寺乡福山村	馒头形土堆, 底径 4.5 米, 高 3 米。破坏严重。	
40	马家坪烽燧	永登县大同乡马家坪东南约 1.5 公里	覆斗状, 底边长 4 米, 高约 5 米, 顶边长 2.5 米, 夯层厚 0.16 米。保存完好。	
41	榨湾烽燧	永登县大同乡榨湾村西约 1 公里	墩已塌毁, 底径约 4 米, 高 2 米。破坏严重。	
42	营儿烽燧	永登县柳树乡营儿村南约 1 公里	覆斗状, 底边长 11.5 米, 高约 7 米, 顶边 4 米, 夯层厚 0.11—0.16 米。保存完好。	
43	教场烽燧	永登县城关镇满城村东约 1.5 公里	覆斗状, 底边长 10 米, 高约 12 米, 顶边约 6 米, 夯层厚 0.01—0.12 米。保存完好	《庄浪汇纪》为教场暗门墩
44	黄水沟口烽燧	永登县城关镇北约 2 公里	墩已塌毁成一土堆, 底边长 6 米, 高 2.5 米, 夯层厚 0.1 米。破坏严重。	《庄浪汇纪》为诸徐儿暗门墩
45	中堡烽燧	永登县中堡镇南 1 公里	墩已塌毁, 底径 4.5 米, 高约 4 米。破坏严重。	《庄浪汇纪》为铺沟墩
46	屯沟湾烽燧	永登县武胜驿乡屯沟湾村中	墩已塌毁, 底径 4 米, 残高 1.5 米。破坏严重。	

表 3 兰州地区其它烽燧一览表

1994 年 5 月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1	邵家塘烽燧	皋兰县中和乡水源村邵家塘村东高山上	覆斗状, 高 7 米, 底周长 10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2	塔墩子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长川村东 200 米的山上	覆钵状, 高 5 米, 底周长 48 米, 顶部 7 米见方, 夯层厚 0.2 米。	
3	庙洼山烽燧(1)	皋兰县水阜乡长川村 150 米山头	覆钵状, 底周长 52 米, 高 8 米, 夯层厚 0.2 米。	
4	庙洼山烽燧(2)	皋兰县水阜乡长川村 150 米山头	覆钵状, 底周长 28 米, 高 6 米, 夯层厚 0.2 米。	两烽燧相距 20 米
5	圈沟脑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长川村西南 1.5 公里山头上	覆钵状, 底周长 47 米, 高 6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2 米。	
6	阿郎沟烽燧(1)	皋兰县水阜乡燕儿坪村南 1 公里	覆钵状, 底周长 41 米, 高 9 米, 顶部 4 米见方。	
7	阿郎沟烽燧(2)	皋兰县水阜乡燕儿坪村南 1 公里	覆钵状, 底周长 41 米, 高 59 米, 顶部 5 米见方。	
8	郭家湾烽燧(1)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燕儿坪社南 1 公里	覆钵状, 底周长 47 米, 高 9 米, 顶部 4 米见方。	
9	郭家湾烽燧(2)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郭家湾社南 300 米山顶	覆钵状, 底周长 49 米, 高 9 米, 顶部 4 米见方。	
10	定火城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南 300 米山头	覆钵状, 底周长 62 米, 高 9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11	麦地沟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西 2.5 公里麦地沟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37.6 米, 高 6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18 米。	
12	塔墩沟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砂岗村东南 500 米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50 米, 残高 7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18 米。	

表 3

续一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13	二墩沟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涝池村东北 3 公里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47 米, 残高 6 米, 夯层厚 0.2 米。	
14	王家沟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窝窝井村王家沟村西北 1 公里山顶	覆钵状, 底周长 40 米, 残高 5 米, 顶部 2.5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15	大墩沟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窝窝井村东北 500 米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40 米, 残高 5 米, 顶部 2.5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16	秦家沟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赵家铺村南 2 公里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34 米, 残高 6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17	东深沟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赵家铺村南 2 公里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59 米, 残高 9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18 米。	
18	山字墩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山字墩村东 1 公里	覆斗形。	已毁
19	许家庄子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山字墩村北 1 公里山上	覆斗形。	已毁
20	罗圈湾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罗圈湾村 300 米	覆斗形。	已毁
21	四墩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四墩村南 300 米	覆斗形, 底部 9 米见方, 高 4 米, 顶部 2.5 米见方, 夯层厚 0.26 米。	
22	五墩烽燧	皋兰县西岔乡五墩村内	覆斗形, 底部 9 米见方, 高约 6 米。	
23	蔡河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中庄北 300 米山上	覆斗形, 残高 7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夯层厚 0.2 米。	
24	东湾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东湾村北 500 米山上	覆钵形, 底周长 62.8 米, 高 9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2 米。	
25	下土龙川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明星村下土龙川东 1 公里山顶	覆钵形, 底周长 58 米, 残高 8 米, 顶部 2.5 米见方, 夯层厚 0.20 米。	
26	上土龙川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明星村上土龙川西南 2 公里山顶	覆钵形, 底长 52 米, 残高 7 米, 顶长 6 米, 宽 3 米, 夯层厚 0.20 米。	

表 3

续二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27	王家湾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明星村王家湾社东 200 米山顶	覆钵状。	保存较好
28	麻石洼烽燧	皋兰县黑石川乡猩猩湾马家沟南 2 公里山顶	覆钵状，底周长 44 米，高 8 米，顶部 4 米见方，夯层 0.18 米。	
29	下墩岔烽燧	皋兰县黑石川乡猩猩湾马家沟社北 2.53 公里山顶	覆钵状，底周长 47 米，高 8 米，顶部 1 米见方，夯层 0.2 米。	
30	狼家沟烽燧	皋兰县黑石川乡猩猩湾马家沟社北 8 公里的狼家沟山顶	覆钵状，底周长 34 米，高 5 米，顶部 2 米见方。	
31	深壕沟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果果川社西 200 米	覆斗状，高 5 米，顶部 2 米见方，底部 10 米见方。	
32	拐搭子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中堡南湾拐搭子	覆斗状，高 5 米，顶部 3 米见方，底部 7 米见方。	
33	唐墩沟烽燧	皋兰县石洞乡中堡村杨家窑西南 2.5 公里石峡中	覆斗状，高 5 米，顶部 3 米见方，底部 8 米见方。	
34	老鹳窝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老鹳村西南 200 米山顶上	覆斗状，底部周长 48 米，高 5 米，夯层 0.2 米。	
35	文山烽燧 (1)	皋兰县石洞乡文山村南 50 米山顶	覆斗状。	
36	文山烽燧 (2)	皋兰县石洞乡文山村南 500 米高山顶	覆斗状。	(1) (2) 相距 500 米
37	黑窑洞烽燧	皋兰县什川乡南庄村 2.5 公里凤凰山顶	覆钵状，底周长 47 米，高 7 米，顶部 2 米见方，夯层厚 0.15 米。	
38	东岭子烽燧	皋兰县中心乡九合村张家坪社西 1.5 公里沟中	覆钵状，底周长 45 米，高 6 米，顶部 2 米见方，夯层厚 0.12 米。	

表 3

续三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39	新添铺烽燧	皋兰县中心乡九合村张家坪社西南 1 公里沟中	覆钵状, 高 4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底周长 60 米, 夯层厚 0.15 米。	
40	寄马桩烽燧	皋兰县中心乡九合村韩家井东北 2 公里	覆钵状, 底周长 50 米, 高 8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41	圆嘴山烽燧	皋兰县中心乡三坪村西 3 公里圆嘴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55 米, 高 6 米, 顶部 2 米见方。	
42	大细沟烽燧	皋兰县中心乡三坪村西南 3 公里	覆钵状, 底周长 60 米, 高 6 米, 顶部 2 米见方。	
43	薛家墩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盐池村西 2.5 公里西南山顶	覆钵状, 底周长 50 米, 高 8 米, 顶部 3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44	大墩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六合村西北 500 米大墩沟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58 米, 残高 6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45	薛家湾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薛家湾村东 3 公里黑糜子沟山顶	覆钵状, 底周长 59 米, 残高 5 米, 顶部 4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46	赵楼沟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忠和村东南 4 公里赵楼沟山顶	覆钵状, 底周长 60 米, 残高 8 米, 顶部 3 米见方。	
47	傅家岘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崖川村傅家岘社西南 400 米山顶上	覆钵状, 底周长 50 米, 残高 6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周围有防护壕。	
48	野马沟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崖川村野马沟社西南 200 米一座独峰上	覆钵状, 底周长 50 米, 残高 9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夯层厚 0.15 米。	
49	高岭子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西南 7 公里臭蒿沟脑	覆钵状, 底 10 米见方, 高 7 米, 顶 3 米见方。	
50	烟洞沟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丰登村东北 300 米山上	覆斗形, 高 10 米, 顶 3 米见方, 底 10 米见方, 夯层 0.15 米。	

表 3

续四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51	钱家窑烽燧	皋兰县忠和乡钱家窑村李家门社西 200 米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47 米, 残高 8 米, 顶部 2 米见方, 夯层厚 0.12 米。	
52	彬草沟烽燧	皋兰县水阜乡彬草沟村方家沟社南 1.5 公里山上	覆钵状, 底周长 35.8 米, 高 5 米, 顶部 25 米见方。	
53	郭家圈烽燧	榆中县连搭乡郭家圈村东南 300 米	圆锥形, 高 4 米, 底径 5 米。外围有护墙一圈。	
54	桑园子烽燧	榆中县来紫堡乡罗泉湾村东 200 米	圆锥形, 底部 5 米, 高 4 米。	
55	大河坪烽燧	榆中县来紫堡乡罗泉湾村北 1 公里	圆锥形, 底部 7 米, 高 5 米。墩外有壕沟。	
56	黄坪烽燧	榆中县新营乡黄坪村西北 500 米处	圆锥体, 高 6 米, 底径 4 米, 夯层厚 0.20 米。	
57	堡子梁烽燧	榆中县清水驿乡孙家庄南 200 米高山上	圆锥体, 高 1.5 米, 底径 4 米, 夯层厚 0.5 米。	
58	马家山烽燧	榆中县新营乡马家山村北 400 米	圆锥体, 高 4 米, 底径 5 米。10 米外有护城墙一圈。	
59	夏家山烽燧	榆中县新营乡夏家山村南 200 米	圆锥体, 残高 4 米, 底径 6 米, 15 米外有护城墙一周。	
60	金崖乡烽燧	榆中县金崖乡正北 200 米高山嘴上	梯形状, 长 7 米, 宽 5 米, 高 2—2.5 米。	
61	双墩阳坡烽燧(1)	榆中县甘草店乡双墩阳坡东南 300 米山梁	梯形, 高 5 米, 底边长 4 米, 顶部长 2 米。	
62	双墩阳坡烽燧(2)	榆中县甘草店乡双墩阳村东南 300 米山梁	梯形, 残高 4 米, 底边长 4 米, 顶部长 1.6 米。	(1)、(2) 相距 400 米
63	黎家庄烽燧	榆中县新营乡东北 800 米	梯形, 高 6 米, 底边长 5 米, 顶部边长 3 米。	
64	堡子湾烽燧	榆中县小康营乡附近山梁上	圆形, 残高 5 米, 底径 6 米, 顶部直径 2.5 米。周围有圈护墙。	

表 3

续五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65	车道岭烽燧	榆中县甘草店乡车道岭村西南 400 米山梁上	梯形, 底边长 6 米, 顶部边长 3 米, 高 6 米。	
66	卧龙山烽燧	榆中县金崖乡卧龙川村东 400 米处	梯形高 7 米, 底边长 5 米, 顶部边长 3 米。	
67	二沟墩烽燧	榆中县连搭乡二沟墩村南 500 米山梁上	梯形, 高 5 米, 底边长 4.8 米, 顶部边长 2.5 米。	
68	葛家湾烽燧	榆中到定远乡葛家湾村南 1 公里处	梯形, 高 4.8 米, 底边长 2 米, 底部边长 3 米。	
69	郭家山烽燧	榆中新营乡郭家山村南 100 米	圆锥形, 高 3.6 米, 底径 4 米。烽燧外部有护墙一圈。	
70	东湾烽燧	榆中县城关镇东湾村东北 500 米山梁上	圆锥形, 残高 10 米, 底径 10 米, 顶部直径 5 米。	
71	高墩营烽燧	榆中县三角城乡与夏官营之间	方形, 底长上小, 南北长 18 米, 东西宽 20 米, 高 20 米。	
72	接驾嘴烽燧	榆中县三角城与苑川河交汇处	覆斗形, 高 7 米, 顶部南北长 3 米, 东西长 9.5 米。	
73	墩墩堡烽燧	榆中县甘草店乡墩墩堡村南 200 米处	梯形, 高 5 米, 底边长 5 米, 顶部边长 3 米。外部有护墙一圈。	
74	白虎山烽燧	榆中县三角城乡岳家庄西 4 公里白虎山上	梯形, 残高 4.6 米, 顶边长 2 米, 底边长 5 米。	
75	大岷烽燧	榆中县园子乡大岷村北	馒头状, 底径 8 米, 高 9 米。外有护墙。	
76	杨家营烽燧	榆中县新营乡杨家营村北 100 米山梁上	圆锥体, 底径 4 米, 高 6 米。	
77	张家湾烽燧	榆中县上花岔乡张家湾村北约 700 米	圆锥体, 底径 7 米, 高 7 米。周围有一护墙, 边长 20 米, 高 2—3 米, 夯层 0.4 米, 四角有墩, 高 4 米, 上部 1.5 米见方。	

表 3

续六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78	仁寿山墩	永登县城关镇五渠村南 2500 米		五里墩已毁
79	墩岭墩	永登县通远乡捷岭村墩岭社南 300	呈圆锥体, 底周长 30 米, 高约 7 米。	残墙
80	康家沟墩	永登县通远乡捷岭村南 2000 米		五里墩已毁
81	二里半墩	永登通远乡临坪二里半社	方锥体, 底边长 5.5 米, 高 5 米。	五里墩已塌
82	墩湾墩	永登通远乡高坪村南 30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9 米。	基本完整
83	新站墩	永登通远乡牌楼村新站社北 3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8 米。	完整, 见图 27
84	三沙滩墩	永登通远乡牌楼村三元社北 500 米		五里墩已毁
85	红岭头墩	永登民乐乡红岭村东南 2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8 米。	基本完整
86	牌楼沟墩	永登通远乡牌楼村南 10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9 米。	基本完整
87	牌楼沟下庄墩	永登通远乡牌楼村沙沟南		五里墩已毁
88	东丘怀墩	永登县通远乡上坪村南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8 米。	五里墩残
89	柏杨沟墩湾墩	永登民乐乡柏杨沟村南 40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9 米。	基本完整
90	晓林子墩	永登通远乡晓林村南 30 米	墩基约 1.2 米见方, 高约 1.5 米。	五里墩残塌
91	双墩子墩	永登县通远乡委典沟村北 20 米	底边长约 6 米, 高约 3 米。	五里墩残塌
92	墩湾脑墩	永登通远乡薛家铺社北 2.5 公里	方锥体, 底边长 5 米, 高约 4 米。	基本完整
93	老鼠沟口墩	永登通远乡魏沟西南 2.5 公里	呈土堆, 底 5 米见方, 高 1.5 米。	五里墩残迹明显

表 3

续七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94	塘坊墩	永登通远乡塘坊社西 3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6 米, 高 7 米。	五里墩完整
95	金儿坪墩 (公将坪墩)	永登连城镇省家村东 15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9 米。	基本完整
96	塌山墩	永登县通远乡晓林村薛家铺南 20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8 米。	基本完整
97	薛家坪墩	永登县河桥镇薛家坪南 1000 米	方锥体, 底边 8 米见方, 高 7 米。	五里墩
98	菜子山墩	永登河桥镇 40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8.5 米。	完整
99	边墙岭墩	永登河桥镇边墙村东 2500 米	方锥体, 底边长 10 米, 高 9 米。	完整
100	狡狐子墩	永登县城关镇黄徐沟南	方锥体, 底边 6 米见方, 高 2 米。	残迹明显
101	陈家庄墩	永登县清水乡峡门沟村北 500 米	方锥体, 底边 8 米见方, 高 7 米。	基本完整
102	峡山沟墩	永登县清水乡峡山村东 500 米	方锥体, 底边 7 米见方, 高 7 米。	基本完整
103	新墩墩	永登县清水乡峡山沟村东	方锥体, 底边 7 米见方, 高 8.5 米。	完整
104	红沟墩	永登县坪城乡水岭村东 500 米	方锥体, 底边 6 米见方, 高 7 米。	残迹明显
105	墩东沟墩	永登县坪城乡歇地沟村南 4000 米	方锥体, 底边 6 米见方, 高 7 米。	基本完整
106	塌墩子墩	永登县坪城乡歇地沟村北		残迹明显已毁
107	二三分沟墩	永登东山乡坪城村北 4000 米	方锥体, 底边 6 米见方, 高 7 米。	基本完整
108	土门墩	七里河区崔家崖乡土门墩村	已毁。	残迹明显已毁

表 3

续八

序号	名称	具体位置	形制与现状	备注
109	俞家桥路墩	安宁区沙井驿村西山顶		残迹明显
110	唛子墩	安宁区安宁堡西		已毁
111	界碑墩	安宁区安宁堡西		已毁
112	沙岗墩	安宁区施家湾苗圃附近		已毁
113	二楞墩	安宁区安宁食品厂		已毁
114	狼墩	安宁区长新电表厂内		已毁
115	深沟儿墩	安宁区西北师大水塔区		已毁

第四节 城 堡

一、兰 州 城

隋唐兰州城址，大体南至南城巷，北至庆阳路，东至酒泉路，西至上沟。东西约 600 余步，南北约 300 余步。宋元丰六年（1083 年）在唐城之北筑城池。北宋兰州城址，大致南至庆阳路，北至张掖路，东至酒泉路，西至下沟。东西长约 1 公里，南北宽约 0.5 公里。明、清两代在宋城的基础上又数次扩建兰州城。据《重修皋兰县志》载，明洪武十年（1377 年）增筑城墙，东西 1 里 280 步，南北 1 里 82 步，墙高 3.5 丈，阔 2.6 丈；有城门四：东曰承恩（后改来煦门）西曰永宁（后改镇远门），南曰崇文（后改皋兰门），北曰广源（俗称水北门）。宣德年间（1426 年—1435 年）自城西北至东筑外郭，凡 14 里 231 步。正统十年（1445 年）重修郭门并镇远桥门。十二年（1447 年），筑承恩门外郭，自东至北 99 丈多。至此外郭门有 9 个：东为迎恩门（俗称东稍门），东北为广武门、天堑门（后改为庆安门），南为拱兰门（俗称南稍门），东南为通远门（俗称小稍门），西南为永康门（后改

安定门)、靖安门(后改静安门),西为袖川门(后改解放门),北为天水门(后改通济门)。弘治十年(1497年)又筑东关外墙360丈多。明万历八年(1580年),均用砖包砌城墙。光绪十六年(1890年)最后一次修葺,兰州城遂定型:内城周长6里200步,敌楼10座,埤堦1929个;外郭周长18里123步,敌楼6座,埤堦3920个。抗战期间,日机不断轰炸兰州,为便于疏散市民,于民国28年(1939年)在小稍门东增开一门,名东南门;庆安门西增开一门,名东北门;今永昌路南段并列开两门,名为西南门,又称双城门。民国30年(1941年)在水北门东增开一门叫中山门。各门原均建重楼飞檐,南门楼悬“万里金汤”匾额。解放后,城墙城楼渐被拆除。今内城残存七处,分别在东城壕、顺城巷、张掖路、武都路中学、绣河沿等地,合计约470米。根据民国15年(1926年)兰州城地图测算,内城总长为3895米,外郭总长应为7030米,现残存527米,分别在宣家巷、畅家巷、西关什字等六处,城墙结构为夯土构筑,外包青砖,夯层厚15—20厘米,墙高11米,基宽8米,顶宽6米。

二、城 堡

(一) 对格台城堡

位于西固区西固乡柴家峡黄河北岸的对格台西南角,西临石沟,南临黄河,隔河与祁家坪、扎马台对角相望。此处正当柴家峡的入口处,河面宽仅200余米,“对格台”应是兰州方言中“对角台”的谐音。

城堡为长方形,南北长80米,东西宽50米,墙垣残高1—3米,基厚1米,顶厚0.2米。夯土土质疏松,颜色较深,夯土层已难辨清。东墙和南墙损坏严重,遗迹已不明显。此城堡与兰州地区宋明以来的城堡相比,受风蚀破坏尤为严重,推测为宋代以前所筑。因位置偏僻,基本上未受到人为的破坏,故得以保存至今。

《水经注·河水注》云:“河水又东径石城南,谓之石城津。”“阚驷曰:‘在金城西北矣。’”东晋孝武帝太元元年(376年),前秦兵伐凉,梁熙等于青石津渡河,攻陷河会城。苟萇自石城津渡河,与梁熙等会攻缠缩城。河会城在河湟交汇处,今达川岔路村一带。据《读史方舆纪要》卷63记载,缠缩城在今永登县南,即苦水一带。据此可知,石城津应在今西固城与河口之间,而对格台斜对岸有梁家湾、东河湾,此段河流平坦开阔,是西固城与河口之间最为理想的渡口。另外,对格台城堡屹立于黄河北岸陡峭裸露的山岩

上，西临石沟，“石城”一名应由此而来，故渡口亦名为石城津。《重修皋兰县志》有：“石城在县西北，河水经其南，谓之石城津。”《读史方輿纪要》亦有记载。由以上文献分析，有理由认为对格台城堡即为晋代的石城。今梁家湾、东河湾一带为古代的石城津。

（二）夏官营西秦勇士城

位于榆中县夏官营镇苑川河南岸。东西长 250 米，南北宽 220 米。城垣虽然残损，但轮廓分明，底宽 8 米，顶宽 1—2 米，残高 2—10 米。四角设马面，间距 65 米，马面基宽 13 米。开东、西、南 3 门，各门均设瓮城，瓮城宽 40 米左右。城内散落红灰陶片，豆绿、黑瓷碎片、残砖块等物。据《晋书》记载，陇西鲜卑族酋长乞伏国仁于东晋太元十年（385 年）建立西秦国。拥有 12 郡，筑勇士城为国都。传四代至其孙乞伏暮末，在宋文帝元嘉八年（431 年）西秦国被大夏国赫连定残部所灭，都城被吐谷浑攻占。在古城遗址中曾出土成堆的人骨，城门废墟中有大块烧焦的木炭块，角墩附近发现成堆的拳头大小的石头砖块，可见当年守城战斗之激烈及屠城之惨状。所以有人认为此城是十六国西秦国都勇士城。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见图 29）

（三）大湾古城

位于榆中县上庄乡大湾村北 600 米的山梁上，东距龛谷峡 2 公里，西距兴隆山九子坪 5 公里，东北距小康营 4 公里，南距马衔山黄坪山口 15 公里。城堡依山势而构筑，平面呈三角形。现存南城墙一段，长 70 米，墙高 2—6 米，厚 1—2 米，夯层 16 厘米。西南角高 8 米，底基厚 16 厘米。城堡受风化严重，墙垣土质疏松，呈黑色。据地理位置及城墙结构等判断，此城似应为西秦所筑。（见图 28）

（四）尖山城堡

位于榆中县上庄乡尖山村西南 500 米的山崖上，西南距马莲滩 1 公里，北依山，南临 300 米深峡谷。城堡依地形而构筑，平面呈不规则的梯形状。西、北、东三面筑墙，南北之间最宽处 30 米，东西长 145 米、墙垣残高 1—3.5 米。西南角有角墩 1 座，高 6 米，梯形，底边长 4 米，顶部 2 米见方。墙垣夯层薄厚不均，10—20 厘米相间，城墙风化严重，部分土质为红色粘土。根据文献资料及城址地理位置等判断，此城似为西秦所筑。

（五）红柳沟古城

位于榆中县夏官营红柳沟东 300 米处，南距苑川河 800 米，北距北山

500 米。城址已遭破坏。遗址东部有一条南北向的土埂，高 4 米，长 200 米，基宽 3 米，顶宽 1 米。土埂上下发现大量板瓦、筒瓦、瓦当等文物。此城似为西秦所筑。土埂顶部被农民利用为一道水渠，估计此土埂为古城墙的一段，因上有水渠故得以保存至今。

（六）东古城

位于榆中县清水驿东古城村西部，南距陇海铁路 1 公里，北距苑川河 1 公里，西临兴隆大河。城堡为长方形，南北长 75 米，东西宽 50 米，城墙高 8 米。城内采集到元、明时期的圈足碗残片等物。据《甘肃通志稿》等文献记载，榆中县东北 20 里有古城，唐时戍兵所筑。

（七）罗城滩古城

位于永登县中堡镇大营湾村罗城滩社东南 100 米处，东距庄浪河 300 米。城址基本呈正方形，边长 120 米，墙垣残高 0.77 米。1983 年县文化馆曾在城南开一处 2×1 米的探方，在距地表 50—60 厘米处发现一层硬面，上有一层灰烬，土中杂有瓦片、红烧土、木炭等，并出土一莲花纹瓦当。根据出土砖瓦判断，此城为唐宋时所筑。

（八）永登县三角城

位于永登县大有乡中川村三角城社内，东临大有沙河及永天旧公路，南临李家湾，北临庙儿沟，西依山。城址依山而筑，形似三角形，故名“三角城”。东西长 450 米，南北宽 300 米。墙垣高 8 米，底宽 8 米，顶宽 4 米，夯层厚 12 厘米。城内有许多砖瓦片及石块等物。城南 500 米处山顶有一墩台，墩台南侧 500 米有一道防护边垣顺山势而筑，残迹明显。残长 20 米，高 5 米，厚 7 米。此城应为西夏所筑，北宋政和七年（1117 年）赐名石门堡，《宋史·地理志》有载。

（九）榆中县三角城

位于榆中县三角城乡三角城村，北距西兰公路 50 米，西距白虎山 5 公里。城址现仅存西北一角，其规模、形制已难辨认。北墙残存 20 米长一段，西墙残长 10 米，墙高 6—8 米，基厚 2—3 米，顶厚 0.8 米。此城原为西夏所筑西市新城。

（十）石堡子

位于榆中县新营乡下梁沟村北 700 米的石堡子山上，地处八门寺沟与下梁沟交汇处，北临龛谷峡水库，三面临峡谷，马啣山、黄坪山口径龛谷峡至小康营、榆中县城必由此山下经过。城堡依山势而建造，平面呈三角形，南

城墙长 120 米，东西二边长 170 米，墙垣高 6 米，基厚 6 米，顶厚 1—3.3 米，夯层薄厚不均，薄处 15.6 厘米，最厚处 26 厘米。西墙保存较好，墙基沿线有 40 个用于休息的窑孔，高 1.2 米、宽 1 米，深 2 米。城中有烧窑遗迹 1 处。1987 年 10 月，配合工程建设发掘城址考古，出土砖瓦陶片等文物。

宋神宗元丰四年（1081 年）置龛谷寨，元祐七年（1092 年）因地窄无水废弃，绍圣三年（1096 年）复修为堡。据此推测，石堡子当为宋龛谷寨，后因地势狭窄，遂迁出龛谷峡外，金升寨为县。

（十一）山城梁城堡

位于西固区金沟乡中部的山城顶端，北距小金沟 5 公里，南距关山 6 公里，城堡东临小金沟，西、南两侧临喇嘛沟，北侧为缓坡。城堡平面呈三角形，西墙长 40 米，东墙与北墙长 60 米，墙垣受风蚀破坏，现仅存北墙垣，残高 1 米，基厚 1 米，顶厚 0.2 米。3 个城墙角残存东北与西南两个角墩，角墩高 5 米，底部 2.5 米见方，顶部 1 米见方，夯层厚 0.1 米。

从城堡受风化程度判断，其修筑年代当在明代以前。《宋史·地理志》记载，元丰四年（1081 年）置皋兰堡，七年（1084 年）废。《元丰九域志》载，元丰四年置皋兰堡。皋兰堡，在州西南九十五里。《读史方輿纪要》载皋兰堡，州西南九十五里，宋元丰四年置，六年废，后复置。山城梁古城堡疑即皋兰堡，史书中的里数可能有误。

（十二）西固城

位于西固平原的西南部，南距南山 1 公里，北距黄河 2 公里。城垣东西宽 400 米，南北长 400 米，墙垣残高 3—6 米，基部宽 3—10 米，顶部宽 1—10 米，夯层厚 0.2 米，四边城门已毁。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自西汉至明清，历代曾多次在今西固城一带筑城置堡。汉武帝元狩二年（前 121 年），大行李息在今西固城附近筑城，并取其坚固，以“金城汤池”之意，命名金城，设置金城县，一度为汉金城郡治。西秦时一度为国都。宋元丰五年（1082 年），在今西固城址筑西关堡，元祐二年（1087 年）补修，明弘治十二年（1499 年）重修，史称西古城堡，成为明代长城沿线的城堡之一。清同治二年（1863 年）堡民廖登选等再筑，取其坚固之意，改名为西固城。现在保存下来的城堡，基本为明清两代所筑。

（十三）古城子

位于西固区河口乡古城子村西，南距黄河 1 公里，东临庄浪河，西依

山。城址为长方形，西据山为一道天然屏障，东、南、北三面有城墙。南城墙尚存东西两段：东段长约100米，风蚀严重，残高1米，厚1米；西段起于山脚，长约20米，高2—3米，底基厚6米，顶厚1—4米，夯层厚0.1米。北墙仅残存西侧靠山脚的一段，长7米。东城墙保存中间一段，较为完好，高4—12米，厚2—6米。外有小郭，存南北二墙，高2米，厚0.3米，长20米，南北宽约20米。东城墙距庄浪河100米，河东崖为兰新公路，兰新铁路从城址西部穿过。

河口一带北可通河西走廊，西可达湟水谷地，其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有长最城，为十六国时期凉州所辖之军事要地，《晋书·载记》载：晋穆帝永和三年（347年），后赵麻秋渡黄河击前凉张重华，筑长最城。又据《资治通鉴》：晋安帝隆安元年（397年），后凉王吕光驻军长最城，派兵攻西秦乞伏乾归。《读史方舆纪要》云，长最城在庄浪卫东南，金城河以北。《重修皋兰县志》云，长最城在县西北，后赵筑。因之长最城很可能就在这一带。宋代又在此筑喀罗城（又称斫龙城）。《续资治通鉴长编》记载：元符二年（1099年），熙河兰会经略使孙路请修兰州西喀罗川口古浮桥及桥北一城。同年，西夏衙头首领鄂特丹勒玛，在喀罗城差番部尚锦等送番字欲归汉。喀罗川即庄浪河，其入黄河处今名张家河口，古城子正当在庄浪河入黄河之处。《重修皋兰县志》载：“喀罗城以喀罗川名，今名张家河口即古喀罗川地，有古城遗址，应即此城。”

（十四）连城古城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连城村西北1公里处，北依石屏山，西南临大通河，东临水磨沟口，城址分为山城与川城两部分。总面积约18万平方米，民门公路从山城与川城之间穿过。山城有内外两层墙垣：外城东西长680米，南北宽120米；内城东西长600米，南北宽240米。川城东西长290米，南北宽150米。墙垣基厚5米，顶厚1.5米，高4—5米，夯层厚10厘米。

连城古城地处大通河畔，沿河而上进入大通河谷青海境内，顺河而下为河桥、窑街河谷，地理位置十分重要。《宋史·地理志》载：“震武军，政和六年（1116年）进筑古骨龙城，赐名震武城。未几，改为震武军。”1989年5月在连城古城东北5公里的水磨沟内荨麻湾发现宋代宣和年间摩崖石刻，上有“宣和乙巳仲夏十八日巡按震武回留题荨麻湾石壁”题记，可作为连城古城即震武城之旁证。

（十五）上堡子城

位于榆中县夏官营乡上堡子村西 100 米，北临苑川河，陇海铁路从城址北部穿过。城址呈正方形，边长 300 米，四面城墙保存较好，墙垣高 4—8 米，顶厚 2—4 米西、南两侧正中各有瓮城 1 座，城宽 30 米，长 25 米。城墙夯层厚薄不一，薄者 8 厘米，厚者 16 厘米。城址北面临河，其余三面外有壕沟，壕沟宽 10 米，深 6—10 米。城北一条水渠中采集到大量瓷片，多为宋瓷，据此判断，此城为宋代所筑。

(十六) 张家大坪堡寨

位于西固区西固乡张家大坪村南 400 米的小山包上，南 8 公里为柴家峡，西北 5 公里为河口大滩。堡寨正处在黄河北岸小盆地中，四周群山环抱，南侧有井子沟通往柴家峡，北侧有山谷与大滩相通，堡寨筑于山间盆地的西南部。此堡寨具有隐蔽性和攻击性，易守难攻，是一处军事性质的堡寨。堡寨依山势而筑，呈不规则的长方形，西墙长 30 米，北临百余米的井子沟；南墙长 20 米；东北二墙垣相连呈圆弧形；并在 6 米之处筑一道外墙，外墙地势低，残高 0.3—1 米，墙垣厚 0.3—0.5 米，内墙筑于山顶，残高 1—2.2 米，墙垣厚 0.5—1 米。

据采访，此地明代以前为少数民族游牧部落的活动范围，自明代以来，有张姓农民从河口张家台一带迁居于此地，故取名为张家大坪。河口张家台西北有高山，而张家大坪西北亦有高山，此可做为张氏迁居的旁证。堡寨传说为番人所筑。在当地老人张义泉家中见到《张氏家谱》，所记张氏第十五代为清光绪年间人，据说第一代即为当年由张家台迁来的定居者，按一代二十五年计算，第一代当在明万历年间。据此推测，堡寨当修筑于明万历年间以前，以宋代的可能性最大。北宋元丰年间收复兰州之后，宋军与西夏军长期隔黄河而对，此堡寨隐蔽地筑于黄河北岸的山谷中，对黄河柴家峡一段有很强的攻击性，故推测为西夏人所筑。

(十七) 红古城

位于红古区红古乡红古城村内，南临湟水，北接兰青公路。城堡呈正方形，边长 160 米，东、西、北三面有墙垣，现仅存东城墙的南段约 40 米长，基宽 6—20 米、顶宽 2 米、高 6—10 米。城堡原有东、西二座城门，并有街道一条。东城墙原向北延伸，越过甘青公路，延筑至北部台地之上，北部土台与湟水之间的距离约 700 米。根据文献资料及地理位置、城堡形制等判断，此城应为宋代所筑。

(十八) 丰乐山城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大通河西岸丰乐村西北 500 米的山城坪上，西依笔架山，东临大通河，南临张家沟，北临淌沟，隔大通河与连城古城相对，此处为大通河一处峡口。城址依山势而修成，平面呈三角形，西侧以笔架山为天然屏障，不筑墙垣，北侧墙垣已塌毁，南侧长 500 米，墙基宽 6—7 米，高 10 米，夯层厚 10 厘米。夯窝明显，直径 4—5 厘米，深 1—2 厘米。城西部有一圆形土墩，高 5 米，底径 7 米。城内外采集到部分瓦片。据考证，此城应为宋代善治堡，《宋史·地理志》有载。

（十九）等等城

位于永登县民乐乡卜洞村等等城址内，地处水磨沟中部。城址依山而筑，城门东临水磨沟。城址东西长 250 米，南北宽 160 米。东、南、北伸出马面 10 个，长 7—10 米，底宽 20、顶宽 2.5 米、高 5 米。墙垣底宽 6—8 米，顶宽 2—3 米，高 5 米，夯层厚 12 厘米。城内采集到砖瓦等物，城西侧山坡有碎石两堆，城址正北及东北 3 公里外的山顶上各有墩台 1 座。根据地理位置，城垣构筑形式及出土砖瓦判断，此城似为北宋所筑的德通城，《宋史·地理志》有载。

（二十）羊胸子城

位于永登县民乐乡政府西 300 米的山梁上，正处在水磨沟与何罗家砂沟的交汇处。城址依山而筑，平面不规则，东西最宽处 200 米，最窄处 80 米，南北总长 330 米，城门位于西南角，墙垣残高 3 米，底宽 5 米，夯层厚 10 厘米。城内有大量砖瓦等遗物，采集到莲花纹瓦当及明代瓷片等。城门已接近山脚，门外似有一道瓮城，遗迹不明显，若隐若现。据城堡所处地理位置及出土遗物判断，此城当为宋代所筑。

（二十一）骠驹台堡

位于西固区东川乡骠驹台的边缘，西 700 米为马泉沟，北临东川河谷。城堡呈不规则长方形，南北长 60 米，东西宽 40 米。由于风蚀及平田整地等原因，使城堡受到严重破坏，城垣残高 0.5—2 米，基厚 1 米，许多地方轮廓不清。根据城墙墙体受风化的程度判断，此城堡应在明代以前建成，以宋代的可能性最大。

（二十二）祁家坪堡

位于西固区东川乡祁家坪西端，北临黄河，西距梁家湾 8 米。城堡正处在柴家峡的入口处，对岸为对格台，形势险要。城堡依地形而修筑，平面呈不规则的长方形。南北长 50 米，东西宽 20 米，东西两侧下临百米沟壑，东

西墙垣残高1—4米，北墙长15米，残高1米。南墙保存较好，高5米，基厚2米，顶厚0.5—1米。南墙外有壕沟一道，长20米，宽2米，深1.6米。壕沟外2米处又有外墙一道，残高1米，厚0.3米。除南墙外，其余三面墙垣风化严重，从城堡受风蚀的程度判断，此城堡为宋明时期所筑。

（二十三）永登县城

位于永登县城内，故址东接青龙山，西临庄浪河。平面呈长方形。城周围8里26步，城墙高3丈8尺，底阔3丈5尺，收顶2丈8尺，内外8门，角楼16座，城墙全部砖包。城体现已大部被折毁，仅存东墙一段，长50米，残高9米。城墙上有一梯形土质空心墩，底边长11米，高10米，俗称“望月墩”，保存良好。据《永登县人民县志》记载，该城始建于元初，明洪武十年（1377年）重筑，十一年宋国公冯胜展筑北部城垣名曰“新城湾子”，即今城关镇中心小学所在地。

（二十四）王保保城

王保保城旧址位于城关区黄河北岸朝阳山东侧台地上，依山面河，居高临下，地势险要。明洪武二年（1369年），元大将廓扩帖木儿（即王保保）败退兰州，在此筑城困扰明军。王保保城南北长约210米，东西长约370米，占地77700平方米，开东南二门。现存残断东墙、北墙7处，高6米，宽4米，夯土层厚度10—20米，累计长度不足百米。

（二十五）古城坪古城

位于城关区东岗镇古城坪，南距西兰公路1公里，北临黄河。城为长方形，南北长180米、东西宽250米，东南有瓮城及城门。现残存东墙及南墙，墙高3米，基宽2米，顶宽0.5米。明洪武二年（1369年），元将王保保围兰州时筑。

（二十六）玉山古城

位于永登县红城镇玉山村西500米，东距庄浪河500米，西距山根800米。城址南北长250米，东西宽300米，墙垣残高9米，底宽7米，上宽4米，夯层厚8—10厘米。墙垣残迹中可见到一些柱洞，直径17厘米。城外有壕沟一圈，宽6米，深0.8—1.5米。四角有角墩，高16米、底径15米，其余三墩已毁。墙垣利用红色粘土垒筑成，故俗称为红城子。

明洪武二年（1369年）为防御蒙古松山部落的掠扰，将城堡迁到河东重筑，并沿用红城子一名，又称红城堡，现河东仍有残存的墙垣。

（二十七）什川堡

位于皋兰县什川乡政府西北侧，因在上峡至河口，河东山至河西泥湾的十字路口，故名什字川堡，今人称什川堡。什川堡在黄河以东。堡城故址尚存，堡内占地约40亩，有十字形街道，开南门。堡墙高约3丈，顶宽6尺。四墙中间设墩台，墩顶城楼、垛口、更房、阁楼等有建筑遗迹。明弘治八年（1443年）修，明清时属金县（今榆中县）。

（二十八）新城城址

位于西固区新城村城子村内，北距黄河700米，东临新城沟，西南1公里为青石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城址基本呈正方形，南北长300米，东西宽300米，墙垣大多已经拆毁，仅北城墙尚残存东、西二段，总计长50米，残高2—3米，基厚1米，顶厚0.2米。《宋史·郑襄传》载：秦陇地震，震坏金城6城，郑襄请护筑益机滩新堡以控西夏。《读史方輿纪要》载：西古城又西40里为积滩堡，宋置。积滩堡即益机滩堡，又名萁萁滩堡，因滩多芨芨草而得名。据明赵英《城新城记》言：成化年间，因芨芨滩环山滨河，冬季河冻时，北边游牧部族常过河掠扰，故兰州守备征数千人在此重筑城堡，两月半落成，东西各开有一城门，为兰州黄河两岸长城沿线的重要城障之一。《重修皋兰县志》记：新城在县西70里，明成化二十年（1484年）置。清同治二年（1863年）堡民刘仗宰等补葺。

（二十九）定火城

位于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内，东临兰包公路，西依如凤山，南临水阜沙沟。城堡呈长方形，南北长400米，东西宽250米，南北二侧各有城门一座，南门外瓮城尚存。墙垣残高12米，夯层厚12—18厘米，墙内夹有直径10—18厘米、高3米的木桩。定火城又名铁古城，相传为元代蒙古人用骆驼驮土筑成。明初为兰州北境军事防卫前哨重镇，因平定蒙古火落赤部，遂取名定火城。明弘治十八年（1505年）三边总制杨一清命军民重修。

（三十）安宁堡

位于安宁区安宁堡乡政府所在地。城堡高2丈，池深1丈2尺，周围640步，东、南两侧有城门，现仅残存西墙垣一道，长14米，残高5米，厚9米，夯层厚25厘米。据《安宁堡神庙记》碑载，明代弘治十八年（1505年），兰州总制杨一清以兰州为西北要冲，筑安宁、盐场二堡。

（三十一）红城堡

位于永登县红城镇，西距庄浪河1公里，东距兰新公路30米，西临兰新铁路30米。城堡南北长1000米，东西宽300米，西、南、北三面各有城

门1座。城门上有碑：西门外有“永安”二字，北门外有“宁朔”二字，南门内有“一劳永逸”四字。城内外原有明代建筑10余座，为大佛寺、吉祥寺、鼓楼、娘娘庙、陕山会馆、土地庙、姑姑庙、牛王庙、皇帝庙、雷庙、二郎庙、三圣庙、八蜡庙、老爷庙、文昌宫、北寺等，现存大佛寺、陕山会馆等少数几处，其余多已遭破坏。城垣毁坏严重，城墙基宽5米，顶宽1.2米，残高4米，夯层厚16厘米。红城堡原在庄浪河西岸玉山村，后迁建于庄浪河东岸。南门内“一劳永逸”石碑铭文：“万历三年五月吉日守备红城子地方都指挥部事立。”

（三十二）坪城堡

位于永登县坪城乡政府所在地。城堡分内外城。外城东西宽约536米，南北长778米，呈长方形，四角有门。墙体较薄，底宽1.2米，顶宽35厘米，高4米，夯层10—18厘米，西北墙保存较好，南北墙只见痕迹。城堡西南部有小堡，俗称马号，墙体挖毁，只剩部分，残基明显，底宽6米，残高1—3米，夯层10—16厘米。残墙南北长70米，东西长60米，马号外围见围墙基痕迹，约180米见方，似为内城城墙遗迹。靠西有一墩台，距外城西墙约70米。明万历二十七年（1599年）建。根据考察及今内城遗迹分析，该城堡非其时始筑，而是在万历前已有城堡基础上重修成的。1988年12月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十三）保定堡

位于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北侧，又称堡子。据《重修皋兰县志》载：此堡周长160丈，高3丈5尺，阔2丈8尺。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年）兵备副使邢云路建。乾隆后裁撤，易为民堡。现堡内为村民住宅，部分堡墙尚存。

（三十四）西峰堡

位于永登县金嘴乡兰草村北1公里处，俗称兰草沟口堡子，北约500米为永天公路，西依奖俊埠，东距武胜驿庄浪河谷9公里。城堡基本呈正方形，边长25米，基厚5米，高3米，夯层厚12—16厘米。城堡东南角有一土墩与堡墙相连，残高8米，半部已毁塌。据《庄浪卫长城图册》所记，明万历年间就有此城堡称喜凤堡，用以“防番窃掠”。又据《永登县人民县志》载：清乾隆时期岳钟琪西征时曾在此驻兵。

（三十五）通远堡

位于永登县通远乡新站村西，永窑公路在城堡南侧500米处通过，城堡

北依山，南临通远沙沟。城堡呈长方形，南北长 130 米，东西宽 200 米，墙基宽 5 米，顶宽 3 米，残高 8 米，夯层厚 12—16 厘米，城堡东西两侧开有城门，城门 300 米处的山顶上有一墩台，底边长 10 米，顶部边长 7 米，夯层厚 11 厘米。此城堡《明庄浪卫长城图册》中有记载，故为明代所建。

（三十六）五台山堡

位于榆中县新营乡政府东北 800 米的五台山上，南临魏河，山梁南坡自下而上沿一条中轴线上分布有五个堡寨，顶部为主城堡，下面四个为附属的小堡，布局整齐，规模较大，为兰州地区所少见。堡一位置最低，相对高度 280 米，南北长 7 米，东西宽 3 米；堡二距堡一 20 米，南北长 10 米，东西宽 5 米；堡三距堡二 30 米，南北长 10 米，东西宽 6 米；堡四在堡三之上 30 米，东西长 16 米，南北宽 15 米。以上四堡毁坏严重，残高 0.3—1.3 米，厚 0.3—0.5 米。堡五为主城堡，距堡四 30 米，位于山梁顶端，东西长 40 米，南北宽 20 米，残高 6—8 米，基厚 2 米，顶厚 0.3—1 米；外有防护沟一道，沟深 2 米，宽 6 米，四角有角墩，顶部 1 米见方，基部 4 米见方，高 8 米。堡内采集到瓦当、瓦片等遗物。魏河西岸有明代墓群分布，据此推测，五台山堡寨为明代所筑。

（三十七）新站古城

位于永登县通远乡新站村旧城滩，西、南二侧临大沙沟，南距永窑公路 200 米，北距大沙沟的源头青沙岭 5 公里，西距新站明代通远堡 200 米。此地名为旧城滩，曾有古城址，50 年代尚存，现已遭破坏。城堡南北长 80 米，东西宽 180 米。城址内外采集到灰陶砖瓦等物。城址当早于明代通远堡。

（三十八）柴家台堡

位于西固区西固乡柴家台南缘，西临井子沟，南距黄河 300 米。城堡为长方形，东西宽 50 米，南北长 40 米，墙垣高 3 米，基厚 2 米，顶厚 1 米。四角有角墩，底部 3 米见方，顶部 1.5 米见方。此堡应为明代所筑，《天下郡国利病书》有载。《重修皋兰县志》云：柴家台堡（今名春台堡）在县西北 60 里。

（三十九）达家台堡

位于西固区达川乡达家台南缘，南临吊庄，距黄河 500 米，西距岔路村 3 公里，东距张家台 1 公里。堡寨南墙已毁，仅存东、西、北三面墙垣，呈半圆形，东墙角与西墙角之间的距离为 180 米，南北宽约 80 米，墙高 6 米，基厚 0.3—1 米，夯层厚 0.14 米。城堡内采集到明代青花瓷片 1 件。《天下

郡国利病书》有载，故此堡当为明代所筑。

（四十）沙井驿堡

位于安宁区沙井驿乡政府南 200 米处。城堡东西长 270 米，南北长 270 米。墙垣基厚 9.5 米、顶厚 3 米、残高 6 米，东、西、南三面有城门，堡内有十字街道。沙井驿为明、清两代兰州至河西走廊、新疆、青海驿路上的第一处驿站。

（四十一）柳沟店堡

位于榆中县和平乡柳沟店村东 3 公里，东距西兰公路 100 米。城堡呈长方形，南北长 150 米，东西宽 100 米，墙垣基厚 6 米，高 5 米，夯层厚 18—20 厘米。城堡四面临沟，南侧与西侧为人工挖掘，西侧有城门。城内采集到元明时期的瓷片。据文献记载，柳沟店堡在清代仍为西安到兰州驿路间的一处重要驿站。由上推断，柳沟店堡为明代所筑，清代沿用。

（四十二）新营堡

位于榆中县新营镇内。城堡呈长方形，南北宽 40 米，东西长 70 米，现城堡大部已遭破坏，仅存北城墙。残长 70 米，残高 2—3 米，厚 0.3—0.5 米、夯层厚 10 厘米。据《重修榆中县志采访录》记载，新营古名乔家岔。城堡为明肃王内官张文靖所创建，名新营者对旧营而言。旧营原在黄上坪（俗名黄石坪），张内官以城狭而地僻，商旅不行，遂弃旧营而筑新营。

（四十三）清水驿堡

位于榆中县清水驿乡孙家庄南侧，北临兰西公路。陇海铁路从城堡中横穿而过，故城墙大部已毁，仅剩南墙一段，残长 27 米，高 5 米，夯层厚 15 厘米。城堡东南 50 米有一道山梁，名堡子梁，山梁中部有小堡寨 1 座，南北长 17 米，东西宽 21 米，残高 4 米，夯层厚 5 厘米。此堡当为山下清水驿堡的附属设施，二者互为犄角，便于防御。清水驿为明、清时期陕甘驿路的一处重要驿站。

（四十四）满城

位于永登县城南 3 公里处，东临兰新公路，西临庄浪河。城南北长 752 米，墙垣底宽 10 米，顶宽 8.5 米，高 11 米，四角有角墩，东西两侧有马面，东、西、南、北四面均有城门 1 座。据《永登县人民县志》记载，满城始建于清乾隆三年（1738 年），原为砖包墙，内外 8 门，有门楼 8 座，角楼 4 座，城内有军房 50 间，马步兵军房 2442 间。城外有教场，教场有牌楼 1 座，演武厅 1 座。因满族官兵驻扎，故称满城。

(四十五) 铧尖堡

位于皋兰县西岔乡铧尖村。东西长 85 米，南北宽 73 米，残高 5 米，厚 3 米，开南门。堡门由砖砌成，拱形圆顶，门墩上原有门楼，今已不存。四角有墩台。同治元年（1862 年）筑，为民堡。

(四十六) 长川堡

位于皋兰县水阜乡长川村。东西长约 500 米，南北宽约 450 米，残高 8 米，底宽 5 米，顶宽 2 米，南北各开 1 门，设有炮台 4 座。清同治三年（1864 年）筑，有官军驻守，为皋兰县的重要军堡。

(四十七) 秦启营

位于榆中县秦启营阳岫。营堡呈长方形，东西长 100 米，南北宽 83 米，墙高 6 米，墙角厚 12 米，夯层 0.25 米。营内面积 6248 平方米。墙外四周营壕宽 10 米，深 4 米。清同治年间筑。

(四十八) 天王沟古城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天王沟内，南距天王沟口 3 公里。天王沟较狭窄，城址筑于其中，形成一条大坝横拦南北。城址东西宽 80 米，南北长 100 米，墙垣高 5 米，底宽 5 米，顶宽 2 米，夯层厚 12 厘米。

(四十九) 咸水川堡

位于西固区河口乡汗水川村东部，汗水川即咸水川之谐音。堡子东 100 米即为咸水川口，再向东约 1 公里为新城黄河桥，西 2 公里为河口镇，东临黄河，北为兰新公路。城堡南北长 100 米，东西宽 150 米。东墙北墙保存较好，墙高 6 米，基厚 3 米。西城墙残高 2—3 米，墙垣厚 0.5—2 米；南墙毁坏严重，墙垣夯层厚 0.1 米。《重修皋兰县志》载：庄河堡在县西北 80 里。此庄河堡里数与咸水川堡相当，应即此城。

表 4 兰州市古城遗址表

1994 年 5 月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点	备注
1	对格台城堡	晋	西固区西固乡柴家峡北岸	
2	大湾古城	西秦	榆中县上庄乡大湾村北	
3	尖山城堡	西秦	榆中县上庄乡大湾村南	

表 4

续一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点	备注
4	三角城	西夏	榆中县三角城乡	
5	东古城	唐	榆中县清水驿乡	
6	罗城滩古城	唐、宋	永登县中堡乡大营湾	
17	上堡子城址	宋	榆中县夏官营乡上堡子村	
8	红古城	宋	红古区红古乡红古城村	
9	石堡子	宋	榆中县新营乡下梁沟村北	
10	西固城	宋、明、清	西固区西固城街道办事处	
11	古城子	宋	西固区河口乡古城子	
12	山城梁城堡	宋	西固区金沟乡	
13	祁家坪堡	宋	西固区东川乡梁家湾村东	
14	柳沟店堡	清	榆中县和平乡柳沟店村	
15	五台山堡	明	榆中县新营乡新营村	
16	夏官营堡	清	榆中县夏官营镇东部	
17	秦启营	清	榆中县秦启营阳正	
18	新城	明、清	西固区东川乡梁家湾村东	
19	张家大坪堡	宋	西固区西固乡	
20	骠驹台堡	宋	西固区东川乡	
21	玉山古城	明	永登县红城镇玉山村	
22	连城古城	宋	永登县连城镇	
23	丰乐山城	宋	永登县连城镇丰乐村	
24	等等城	宋	永登县民乐乡卜洞村	
25	羊胸子城	宋	永登县民乐乡	
26	三角城	宋	永登县大有乡中川村	
27	天王沟古城	宋	永登县连城镇天王沟	
28	定火城	宋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	

表 4

续二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点	备注
29	古城坪古城	明	城关区东岗镇古城坪	
30	王家崖堡	宋	榆中县夏官营乡王家崖村北	
31	保定堡	明	皋兰县水阜乡水阜村北侧	
32	扎马台堡	明	西固东川乡东川扎马台西北	
33	范家坪堡	明	西固陈坪乡范家坪北	
34	沙柳城	明	西固河口乡大滩村老斋庙	
35	梁家湾南堡子	清	西固东川乡梁家村湾南	
36	梁家湾北堡子	清	西固东川乡梁家村北	
37	东川城堡	清	西固东川乡境内	
38	佑佛台堡	清	西固东川乡梁家村南	
39	杨家堡	清	西固陈坪乡范家坪北	
40	西王家堡	清	西固陈坪乡范家坪西	
41	东王家堡	清	西固陈坪乡范家坪东	
42	惠西堡	清	西固陈坪乡深沟西 1.5 公里	
43	柴家台堡	明	西固区西固乡	
44	咸水川堡	明	西固区河口乡咸水村东	
45	达家台堡	明	西固区达川乡吊庄村北	
46	红城堡	明	永登县红城镇	
47	永登县城故址	元、明	永登县城关镇	
48	西峰堡	明	永登县金嘴乡	
49	坪城堡	明	永登县坪城乡	
50	通远堡	明	永登县通远乡	
51	野狐城	明	永登县苦水乡	
52	苦水堡	明	永登县苦水乡	
53	安宁堡	明	安宁区安宁乡	

表 4

续三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点	备注
54	沙井驿堡	明	安宁区沙井驿乡	
55	盐场堡	明	城关区盐场路东	
56	黄峪堡	明	七里河区黄峪乡	
57	柳沟店堡	明、清	榆中县和平乡柳沟店村	
58	五台山堡	明	榆中县新营乡	
59	新营堡	明	榆中县新营乡	
60	清水驿堡	明	榆中县清水驿乡	
61	甘草堡	明、清	榆中县甘草店乡	
62	车道岭堡	明、清	榆中县甘草店乡	
63	榆中旧城	明、清	榆中县城关镇	
64	兰州旧城	宋、明、清	城关区	
66	满城	清	永登县城关镇	
66	满城	清	七里河区华林坪	
67	仁和城	清	榆中县哈岷乡仁和村	
68	太平堡	清	榆中县夏官营乡	
69	石滩堡	清	榆中县青城乡	
70	东川堡	清	西固区东川乡	
71	马坡堡	明、清	榆中县马坡乡	
72	石堡子	清	榆中县青城乡	
73	刘家堡	清	安宁区刘家堡乡	
74	马泉堡	清	西固区东川乡	
75	深沟堡	清	西固区陈坪乡	
76	惠安堡	清	西固区陈坪乡	
77	新站古城	早于明代	永登县通远乡	已破坏
78	鳌塔古城	宋	永登县河桥镇	已破坏
79	红柳沟古城	西秦	榆中县夏官营乡	已破坏

表 4

续四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点	备注
80	岳家巷道古城	宋、清	榆中县金崖乡	已破坏
81	尚古城	十六国	榆中县金崖乡	已破坏
82	古城子城址	十六国、北宋	西固区达川乡	已破坏
83	古城坪城堡	宋、明	七里河区阿干镇	已破坏
84	沙井堡	明	安宁区沙井驿	已破坏
85	安宁堡	明	安宁区安宁乡	已破坏
86	保安堡	明	安宁区十里店	已破坏
87	大岔口哨马营堡	明	安宁区十里店桥北深沟	已破坏
88	金城关	宋、明	城关区黄河北岸	已破坏
89	玉垒关	清	城关区黄河北岸	已破坏
90	一条城	明	榆中县青城乡	已破坏
91	什川堡	明	皋兰县什川乡	已破坏
92	笋箩沟堡	明	七里河区黄峪乡	已破坏
93	华林堡	明	七里河区华林坪	已破坏
94	来紫堡	明	榆中县来紫堡乡	已破坏
95	西柳沟堡	明	西固区柳泉乡	已破坏
96	贡马井堡	明	榆中县贡井乡	已破坏
97	上花盆堡	明	榆中县上花盆乡	
98	长川堡	明	皋兰县长川乡	
99	铎尖堡	明	皋兰县西岔乡	
100	车道岷堡	明	榆中县甘草店乡	
101	王保保城	明	城关区黄河北岸	已破坏
102	中堡	明	永登县中堡乡	已破坏
103	武胜驿堡	明	永登县武胜驿乡	已破坏

表 4

续五

序号	名称	时代	地点	备注
104	富强堡	明	永登县武胜驿乡	已破坏
105	南大通堡	明	永登县大同乡	已破坏
106	西大通堡	明	永登县河桥镇	已破坏
107	摩云关	清	七里河区黄峪乡	已破坏
108	青石关	清	西固区新城乡	已破坏
109	夹滩城堡	清	红古区平安乡	已破坏

说明：兰州地区古代城堡很多，虽经数年文物普查，但仍有遗漏。本表所收录的城堡基本为文物工作者调查到的部分，其它的尚有待于进一步调查、补充。表中所列已遭破坏的城堡关塞，据实地调查城墙已毁坏，但从出土文物及文献资料、实地采访等获知，其地确曾有过城堡关塞存在。

对于地名资料中所见到的许多城址，凡实地调查已无任何遗迹，而且不见文献记载者，本表一般不作收录。对于明清以来众多的营堡，除择取部分较重要者外，其它不作收录。

部分城堡的时代是否准确有待于进一步的调查及考证。

第五节 津梁 关隘

一、金城津

西汉魏晋时期，金城县在今兰州市西固区黄河南岸。金城津在县北黄河边。隋文帝开皇元年（581年）在今城关区设兰州，在州北黄河边置金城津。

二、金城关

西汉魏晋时期，金城关在金城县黄河北，大致在今西固区河口。开皇元年，在今城关区设兰州。据《元和郡县志》记载，隋开皇十八年（598年）在金城津建金城关。又据《续资治通鉴长编》卷321，宋神宗元丰四年（1081年），熙河经制李宪攻取兰州，命其部将李浩、王文郁等展筑兰州北城。宋哲宗绍圣四年（1097年），钟传、苗履于黄河北岸筑金城关。明代为通往河西的主要关隘。明洪武十七年（1384年）、正统十年（1445年）、万

历二十五年（1597 年）三次重修。城高丈余，辟东西二门。城内设戍楼和真武殿。金城关控扼冲要，道通西域。是中原通往新疆及西域大道上的一处要塞。民国 31 年（1942 年）修建甘新公路时拆除关城。

三、石 城 津

故址在今西固区黄河南岸。梁家湾、东河湾一带。十六国时黄河渡口。详见第四节对格台城堡。

四、青 石 津

位于西固区达川乡，毗邻永靖县小寺沟，湟水入黄河处。晋孝武帝太元元年（376 年）前秦苻坚遣武卫将军苟苌、中书令梁熙伐前凉，自青石津渡黄河。青石津古代为赴西宁去吐蕃或河西一带的要津。

五、京 玉 关

《宋史·地理志》载，原名把拶桥，宋元符三年（1100 年）改为京玉关。故址在今西固区毗邻永靖县小寺沟，湟水入黄河处。为防守黄河渡口之关隘。

六、青 石 关

位于西固区新城乡八盘峡南岸，东距青石关村 500 米，北临黄河，南依青石山。青石山又称青岩山，山下黄河古代称青石峡，为隋唐以前兰州通往河西、青海的重要渡口。清咸丰十年（1860 年）设置青石关，50 年代修筑甘青公路拆除。

七、摩 云 关

位于七里河区西南 30 公里与临洮县的分界处。为马衔山西延支脉。山势雄峻参天，伸手似可摩云，故称摩云关。由此南可达四川，为军事交通要道，故明代在此设置巡检司，立关卡稽查行旅。因设关卡，故又称关山。清代废巡检司，设摩云驿，民国初年撤销。

八、兰州握桥

俗称卧桥。位于兰州旧城以西 1 公里阿干河上，始建于唐代。历代多次

修建。清光绪三十年（1904年），公募重修后握桥净跨度为22.5米，长27米，宽4.6米，高4.86米。据《皋兰县志·桥津》载：“握桥又名三公桥，在袖川门西二百步，当阿干河口，架木横空，东西十余丈；其下无柱，高可三丈；其上覆盖如屋，楹栏整齐，匠心之巧者。”桥身有四层挑梁，每层挑梁有七根圆木横贯拴固，第五层是由木面支梁搭成的桥面。桥上建有桥屋，两侧修有围栏，桥端筑翼亭，亭上均有题额。东亭阳刻“空中鳌背”，阴刻“彩虹”；西亭阳刻“天上慈航”，阴刻“新月”。结构严谨，建筑美丽，气势宏伟，被视为中国古代伸壁木梁桥的代表。1952年拓建西津路时拆除。

九、兰州镇远浮桥

明太祖洪武十八年（1385年），兰州卫指挥佥事杨廉在兰州城北黄河水少缓处，古之金城关遗址，选定桥址，即今黄河铁桥处，于次年架设镇远浮桥。桥以24只大船连贯，浮于河面，架大梁，周以栏楯，上铺平板，两岸竖铁柱4根，用粗铁链系在两岸铁柱上（名为将军柱），以固定浮桥。其中两根至今仍埋在岸边淤泥沙中，1根毁于1958年，1根竖立在黄河铁桥南岸东侧，上铸“明洪武九年岁次丙辰八月吉日总兵官卫国公邓愈”。这座浮桥，历经500余年，直至宣统元年（1909年）才由黄河铁桥代替。

十、兰州黄河铁桥

又名中山桥，位于兰州市白塔山下的黄河边。建桥前曾是“丝绸之路”的关津要渡——金城关津。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二月开工兴建，于宣统元年（1909年）六月竣工，总造价为白银306691两。由德国泰来洋行承建，美国桥梁公司设计，中国百余名铁、木、泥技术工匠参与施工。该桥上部构造为5孔45.9米的穿廊式钢桁架，全长233.5米，桥面车行道宽6米，两侧人行道各1米，总宽8.36米，穿廊式桁架高5.1米。桥面上为加厚铁托铁条，铺木板砂石。南北两岸桥台系水泥砂浆砌条石，中间四个桥墩为高强快凝水泥砌料石重力式桥墩。陕甘总督升允撰写《创建兰州黄河铁桥碑记》立于北岸桥头。该桥为黄河上游近代钢架构第一座公路桥，被誉为“天下黄河第一桥”。1954年和1989年先后进行过两次维修。

第三章 墓 葬

至 1992 年，兰州市共发现各类古墓葬 100 多处。其中，重要发现有糜地岷墓葬，王保保城马家窑类型墓葬，花寨子半山类型墓葬，乐山坪墓葬，海石湾辛店文化墓，伏龙坪、华林坪汉墓，朱家湾唐慕容仪唐墓，中山林金代砖雕墓等。上述墓葬，代表各个时期兰州墓葬的形制，并出土大量有时代特征的精美文物。为研究兰州历史及各民族的丧葬风俗、封建礼教、宗教信仰提供了宝贵资料。这些墓葬和出土的珍贵文物，是各民族在兰州生息、繁衍，并开发兰州的历史见证。

第一节 土坑 土洞墓

一、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墓葬

(一) 王保保城墓葬

1966 年 9 月，在城关区元代王保保城城址内发现了 1 座马家窑类型墓葬。该墓为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墓室底部略呈圆形，为单人仰身直肢葬，头东脚西。随葬器物置于头部附近。有夹砂粗陶和细泥彩陶器 12 件及绿松石等。陶器均系手制，皆为平底器，有的内壁尚留有指痕，器型有壶、罐、钵、盆、瓶等。彩陶均橙黄色底，施以黑彩，器表通体磨光，显有光泽，纹饰以弧线纹、带纹为主组成的同心圆纹、波浪纹等，构成对称的图案。陶质细腻、火候很高，器形规整，色泽鲜艳，纹饰绚丽，表现了原始社会人们高超的制陶工艺水平。

彩陶盆 1 件。大口，卷唇，口微敛，曲腹，平底。高 6.3 厘米，口径 23 厘米，底径 5 厘米。内外均施黑彩。口沿绘圆点、弧线和方格网纹六组，外腹绘四组波浪纹，器内底部以六条条纹交织于一大圆点上，四角内填以叶状纹，五个同心圆组成器底图案。内腹壁绘弧线圆点、弧线三角纹构成的三角图案。

彩陶钵 1 件。口微敛，圆腹，平底。高 5.7 厘米，口径 14.5 厘米，底径 7 厘米。外腹绘圆点、弧线和近似弧线三角纹组成的图案六组，器内绘同

心圆点、弧线三角、弧线圆点纹图案二组及方格网纹三组，这种图案犹如鱼落网中的形象。

彩陶罐 2 件。一件为孟形罐，上有盖，盖与器身全部黑彩。盖高 4.4 厘米，口径 8.6 厘米。器身高 8 厘米，口径 6.2 厘米，底径 6 厘米，器物通高 12.4 厘米。盖上有一把手，盖绘五条宽窄不等的平行带纹，内填竖条和十二个长椭圆点。器身折腹内收成平底，肩绘弧线与三角纹，肩部亦有四个把手。腹的上部绘平行宽带纹，用六条竖行宽带划成三格，内填七条平行条纹组成图案，腹下部绘三圈平行条纹。另一件大口，折沿，短颈，腹部成扁鼓形，平底。高 11.5 厘米，口径 13.5 厘米，底径 9 厘米。

彩陶壶 3 件。一件完整，两件残破。完整的一件敞口，宽口沿，圆唇外折，长颈，圆腹，平底。口沿绘垂帐纹，颈、肩平行宽带纹，上腹绘平行条纹，内填方格网纹与四个对称的圆点，下腹绘平行条纹、波浪纹和圆点纹。器高 25.5 厘米，口径 13 厘米，底径 11 厘米。另两件残破。

彩陶瓶 1 件。已残，小口，唇沿微侈，长颈，颈肩绘平行条纹，腹饰平行条纹和圆点纹。

夹砂粗陶罐 2 件。一件稍残，呈红褐色，大口，折唇，圆肩，深腹，单耳，平底。高 13.2 厘米，口径 12.5 厘米，底径 8 厘米。腹部饰附加堆纹一圈。另一件陶质粗糙，砂粒露于器表，表面有烟熏痕迹。此外还有绿松石等。^①

（二）杏胡台墓葬

位于西固区西固乡杏胡台村南约 100 米，东隔沟为马耳山，南依三家山，属黄河南岸第四级阶地，相对高度约 150 米。1958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遗址面积约 3500 平方米，地表已被开为耕地，南部略高，北部稍低，坡高约 25 度，暴露的陶片等物极少。1973 年在距地面 1.7 米深处发现墓葬 1 座，出土过壶、罐、瓶、钵、等 6 件陶器，其中双腹耳平底彩陶瓶通体用单一黑彩勾画出流畅的网点旋涡纹，图案优美典雅，堪称马家窑类型彩陶之精萃。

墓地保存比较完好，1984 年被公布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① 详见《文物》1975 年第六期。

二、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花寨子墓葬

1977年12月，七里河区花寨子公社花寨子大队在农田基本建设中，发现一处新石器时代半山类型墓葬。该墓位于兰州市黄河南岸的皋兰山西南麓的水磨沟中，半山墓葬在水磨沟东岸第二台地上，距河床约有70余米，共清理墓葬49座。

墓葬距地表深0.40—0.80米，大多被扰乱，但大多数墓尚在，可看出墓形。墓区西部墓分布稠密，叠压和打破关系较多，墓向多为偏东。东区的墓排列稀疏，墓向多东偏南。在发掘的49座墓中，只有两座无葬具，为土坑墓，除形制不明的以外，其余皆为木棺墓。

木棺墓构筑方法是先挖一长方形圆角土坑，在坑中置放用木板拼成的木棺，木棺与坑壁的空间和坑内的填土都经夯实。有的棺上遗有盖板痕迹，有的墓底残存木炭。如M3为一上宽下窄的长方形土小坑，长2.72米，宽2.18米，深1.10米。方向154度。墓坑内顺放一木棺，长2.40米，宽1.24米，高0.32米。坑内填土分层夯实，夯层厚15—20厘米。在棺内西侧葬一成年男性，侧身屈肢葬，头朝南面向东。

土坑墓以M28为例，为长方形圆角平底土坑，长1.58米，宽1.50米，深1.28米。方向154度。坑东侧葬一成年男性，为二次葬，骨架排列成侧身屈肢状，随葬器物18件。

49座墓葬中，出土器物共923件。其中，生产工具84件，装饰品733件，生活用具106件。

生产工具84件。分石器、骨器和陶器3类。其中石斧5件、石凿2件、石刀1件、磨石8件、研磨器2件、细石器43件、骨刀柄3件、骨锥7件、骨匕首1件、骨针1件、骨管1件、纺轮8件、陶贝形器1件、颜料1块。

装饰品733件。其中骨珠729颗、绿松石2颗、带孔骨片2件。

生活用具106件。皆为陶器，其中出自墓葬的完整和复原的陶器78件，采集的陶器28件。陶器分彩陶和夹砂粗陶两类。彩陶陶质较细，火候较高，大多打磨光滑，陶色呈橙黄色，陶坯较厚。有壶、瓶、单耳罐、大口罐、瓮、盆、钵等。器形比马家窑文化类型膨圆而低矮，彩陶纹饰繁缛而华丽，其中用黑红二色相间的锯齿纹勾画出的各种图案，常见的纹样有旋涡纹、葫芦纹、菱形纹、棋盘格纹、弧线纹和水波纹等。夹砂粗陶多用白色粘土烧制而成，略呈黄白色。有双耳罐、单耳罐、碗、壶等。器身腹上腹下均饰有三

角形锯齿状的附加堆纹和平行附加堆纹。^①

三、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马厂类型乐山坪墓葬

位于永登县大通河的东岸，北距河桥乡 5 公里，南距红古区的窑街 7.5 公里。大通河由北向南至窑街进入峡谷，出峡谷经海石湾流入湟水，在海石湾的对岸就是青海省民和县著名的马厂垣，为马厂类型文化命名地。在窑街以北大通河的东西两岸，其间有连绵不断的宽阔二层台地，分布着很多远古文化遗存，是先民们生息繁衍极为理想的地方。东岸的红山大坪、马军坪；西岸的四渠、鳌塔、蒋家坪、杜家台、黑阴山等地都有丰富的马家窑、半山、马厂类类型和齐家文化的遗存。

乐山坪墓地所在的许家庄和蒲家庄台地下，永登至窑街的公路经过。乐山坪为二级台地，相对高度约 30 米，东面靠山，西面临河，南北长约 3 公里，其上现为农田，墓地呈长条形坡地，东高西低，南北两面各有一条东西走向的小沟把墓地分割开来。1985 年 10 月中旬遭到破坏，被破坏面积约有 2000 平方米，约有 200 座墓葬被挖毁。1988 年 3 月市博物馆收藏该遗址出土属半山类型晚期和马厂类型早期的各类陶器 880 多件，其中的 7 件陶鼓，造型新颖别致，为以往考古发掘中所不多见。1986 年秋，考古学家苏秉琦、安志敏等在市博物馆考察了这批陶器，认为这是十分重要的发现。

（一）重点陶器

1. 陶鼓

共收集 7 件。另外永登县和红古区文化馆各收藏 1 件。形制大同小异，可分大、中、小三种，其中泥质彩陶 3 件，夹砂红陶 4 件。陶鼓分三部分组成，中空，中部呈圆筒形，前端呈喇叭口状，外沿有乳钉状倒刺若干，起勾蒙皮质鼓面作用。后端不蒙鼓面，呈罐口，盘口，曲颈等形式。采用泥条盘筑法，将三部分连接起来，在前后两端的侧面各有一个环形耳，系拴绳索挎在肩上，横置腰间敲击。

大型 2 件。其中彩陶 1 件，素陶 1 件。LYL: 1, 马厂，完整，前端喇叭口沿外有 12 个倒刺。黑红彩相间，花纹有脱落现象。中部腰身不饰彩，前端饰三角形和平行线的锯齿纹，后端罐口饰三角形网格纹，沿内有单线垂孤纹。通长 44 厘米，前端口径 32.5 厘米，后端口径 12.5 厘米。LYL: 2,

^① 详见《考古学报》1980 年第二期。

素陶鼓，后端盘口残缺，前端沿外有 8 个倒刺。残长 37 厘米，前端口径 28.5 厘米。

中型 3 件。其中彩陶 2 件，素陶 1 件。LYL: 3，半山，完整，前端外沿有 6 个倒刺。通体饰红黑彩，前端饰三方连续的旋涡纹，杂以锯齿纹，中部饰平行线锯齿纹，后端饰网格纹，口沿内双线垂弧纹，表面磨光，器物中部腰身内壁留有泥条盘筑痕迹。通长 32、前端口径 22.5、后端口径 4 厘米。LYL: 4，残破，可复原，前端口沿外残存五个倒刺，两环耳残缺，喇叭口沿外饰黑、红相间平行条纹，锯齿纹和波浪纹，中部饰一圈红色条纹，后端外表饰菱形纹。通长 36 厘米，前端口径 27.5 厘米，后端口径 10 厘米。LYL: 5，完整，表面比较粗糙，前端沿外有 6 个倒刺，喇叭口形较小。通长 34 厘米、前端口径 19 厘米，后端口径 12 厘米。

小型 2 件。LYL: 6，完整，喇叭口沿外有 9 个倒刺，在两耳对面的中部有竖起的扁长鸡冠耳，其上有 3 个穿孔，系为拴带缨穗之类的装饰物品所置。通长 25 厘米，前端口径 6.5 厘米，后端口径 7 厘米。LYL: 7，完整，喇叭口沿外有 7 个倒刺，后端呈曲颈状，口沿压成锯齿状的花边。通长 25.5 厘米，前端口径 20 厘米，后端口径 8 厘米。

2. 生活器皿

(1) 泥质红陶系

双腹耳壶 46 件。其中彩陶 34 件，素陶 12 件，分为三型：

A 型 5 件，大口，分三式：

I 式：2 件。彩陶和素陶各 1 件。LYL: 8，敞口，短颈，平底，器身肥胖。腹施红黑相间的多层人字形纹。器高 26 厘米，口径 15 厘米。

II 式：2 件。LYL: 10，敞口，短颈，斜肩，收腹，平底，黑彩。上腹饰 6 组三隔线的菱形纹，间以锯齿纹，下垂单线弧线纹，颈部饰宽带纹。器高 26 厘米、口径 13.5 厘米。

III 式：1 件。LYL: 12，敞口，短颈，深腹，平底，在口沿外有两组对称的鸡冠状小鼻，黑红彩，颈部与腹部饰折线纹，带锯齿纹。器高 34 厘米，口径 14 厘米。

B 型 23 件。中口，分五式：

I 式：1 件。LYL: 13，敞口，短颈，平底，扁圆腹，一耳残缺。黑红彩、腹饰四个红色椭圆形纹，内填菱形纹大网格纹，圆外填细网格纹，颈部有黑三角纹，器表磨光。器身高 20 厘米、口径 8 厘米。

Ⅱ式：3件。其中彩陶1件，素陶2件。LYL：14，敞口，短颈，小折沿，斜肩，平底。肩与腹折线明显，黑彩，腹饰折线纹和三角形纹，下有垂帐纹，颈下亦施线纹。器高15.5厘米、口径9厘米。

Ⅲ式：4件。其中彩陶1件，素陶3件。LYL：19，敞口，短颈，溜肩，深腹，平底。饰黑红相间的平行线纹和网格纹，下有单线垂弧纹。器高28厘米，口径10厘米。

Ⅳ式：9件。其中彩陶4件，素陶5件。LYL：24，斜沿，短颈，圆腹，平底。黑彩，颈饰折线纹，腹部两组对称的无头蛙纹，下有单线垂弧纹，器高26厘米，口径11厘米。

V式：6件。其中彩陶5件，素陶1件。LYL：30，小折沿，短颈，深腹，平底。黑彩，腹部有两层花纹，上层为黑色露出一圈褐色小圆圈纹，下层有一周枣核形的8个复线纹，颈饰折线纹。器高34厘米、口径11厘米。LYL：31，小折沿、深腹、平底，颈下部较粗。黑彩，腹部饰两个对称的无头蛙纹和圆圈纹，圆内填网格纹。器高29厘米，口径9厘米。

C型 18件。分为两组三型：

Ca型 9件。小敞口，分三式：

I式：1件。LYL：36，长颈，圆腹，平底，器型较小，在口沿外有两个鸡冠形的小鼻纽。黑红彩，颈与肩部饰折线纹和宽带纹，腹部交叉三角纹。器高12.5厘米，口径6.5厘米。

Ⅱ式：4件。彩陶。LYL：37，长颈，扁腹，平底。在口沿外有两个鸡冠形的小鼻纽，颈与腹部饰黑红相间的宽带纹和波浪纹。器高19厘米，口径6.5厘米。

Ⅲ式：4件。彩陶。LYL：42，溜肩，平底，颈部较短，口沿外有两个对称的鸡冠形小鼻纽。黑彩，腹部一周三线人字形纹，杂以锯齿纹。器高19.5厘米，口径8.8厘米。

Cb型 9件。小直口，分三式：

I式：4件。其中彩陶2件，素陶2件。LYL：45，长颈，扁腹，平底，口沿外有两个对称的鸡冠形鼻纽。黑红彩相间，颈部与肩部饰平行条纹，腹部饰三线人字形纹。器高22.5厘米，口径6.5厘米。

Ⅱ式：1件。LYL：47，长颈，溜肩，平底。黑红彩相间，颈与腹部饰平行线纹和三线人字型纹，下有垂弧纹，器高20.5厘米，口径7厘米。

Ⅲ式：4件。其中彩陶2件，素陶2件。LYL：49，长颈，溜肩，平

底，口沿外有两个对称的小鼻纽，黑红彩相间，颈与腹部饰平列锯齿纹和人字形纹。器高 26 厘米，口径 7.5 厘米。

高低双耳壶 2 件。分二式：

I 式：1 件。LYL：57，小敞口，黑颈，扁圆腹，平底，一耳在颈，一耳在腹。黑红彩，腹部有平行线纹和大锯齿纹，腹部有上下宽带纹，中间饰满紫红彩。器高 23 厘米，口径 10 厘米。

II 式：1 件。LYL：58，直口，长颈，广肩，收腹，平底。器身扁斜，颈与腹部各有一个环形耳。黑红彩，颈饰网格纹和锯齿纹，腹部有四个圆圈纹和一个椭圆形纹，圆内填以米字形纹和网格纹。器高 25 厘米，口径 10 厘米。

单耳壶 20 件。分为二型：

A 型 12 件。分为两个亚型：

Aa 型 11 件。敞口，分三式：

I 式：8 件。其中彩陶 2 件，素陶 6 件。LYL：59，小折沿，长颈，扁圆腹，平底。黑红彩，颈与腹部通施网格纹。器高 14 厘米，口径 5.3 厘米。

II 式：1 件。LYL：76，长颈，圆腹，平底，在耳对面的腹部有突起的一组小釜。颈部与腹部通饰红彩。器高 21 厘米，口径 11 厘米。

III 式：2 件。彩陶，LYL：77，长颈，斜肩，收腹，平底，腹部有突起的一组小釜。肩与腹部有两周宽带纹，中间露出陶底色小圆圈纹，下有垂弧纹。器高 27.5 厘米，口径 9.5 厘米。

Ab 型 1 件。LYL：73，敞口，短颈，深腹，平底。黑红彩，腹施宽带纹和锯齿纹，下有垂弧纹，颈饰大网格纹。器高 23.5 厘米，口径 10.5 厘米。

B 型 8 件。直口，分三式：

I 式：5 件。其中彩陶 3 件，素陶 2 件。LYL：67，长颈，斜肩，垂腹，平底。黑红彩、腹施宽带纹，填以锯齿纹，下有垂弧纹，颈施网格纹。器高 15 厘米，口径 7 厘米。

II 式：2 件。彩陶。LYL：69，长颈，扁圆腹，平底。口部残缺，腹施宽带纹间方格折线纹，颈部有锯齿纹。器高 18 厘米，口径 6 厘米。

III 式：1 件。LYL：72，长颈，溜肩，圆腹，平底。黑红彩，腹部三组垂弧纹，杂以锯齿纹，颈部有两层大锯齿纹。器高 23 厘米，口径 8.8 厘米。

双耳罐 36 件。分为四型：

A型 11件。大口，分三式：

I式：1件，彩陶。LYL：80，敞口，短颈，扁圆腹，平底。腹饰回形纹，间以网格纹和菱形纹，口沿外有锯齿纹。器高15厘米，口径13厘米。

II式：5件，其中彩陶2件，素陶3件。LYL：81，敞口，短颈，圆腹，平底。黑彩、腹饰大菱形纹，填以网格纹，下有垂弧纹，口沿下有双线垂弧纹。器高18厘米，口径11厘米。

III式：4件，其中彩陶3件，素陶1件。LYL：8，敞口，圆肩，收腹，平底。黑红彩腹饰双隔线菱形网格纹，下有垂弧纹，颈部有网格纹。器高21.5厘米，口径14厘米。

B型 16件。中口，分三式：

I式：6件，彩陶。LYL：89，敞口，扁腹，平底。腹饰三角形和斜长方形纹，有对错三角形纹。器高10厘米，口径10厘米。

II式：6件，彩陶。LYL：95，敞口，斜肩，收腹，平底。腹与颈部饰菱方块纹和锯齿纹。器高14厘米，口径14厘米。

III式：4件，彩陶。LYL：110，敞口，小折沿，圆腹，平底。

C型 9件。小口，分二式：

I式：5件，其中彩陶4件，素陶1件。LYL：105，敞口，短颈，垂腹，平底，两耳残缺。腹饰人字形纹和贝纹。下有垂弧纹，颈饰折线纹。器高15厘米，口径8厘米。

II式：4件，彩陶。LYL：110，敞口，短颈，斜肩，收腹，平底。黑红彩，颈与腹部饰网格纹。器高17厘米，口径9厘米。

D型 1件：LYL：114，直口，粗颈，圆腹，平底。颈与肩部分界不明显。黑红彩，颈与腹部通施双隔线的网格纹。器高13.5厘米，口径13厘米。

双耳圈足罐 1件。LYL：115，敞口，扁圆腹，圈足。两耳高出口沿，在两耳之间的颈下各有两个小圆窝，圈足上有两个为一组的四对穿孔，器表磨光。器高18厘米，口径10厘米。

小口罐 1件，LYL：121，小敞口，扁圆腹，平底，口沿外有两个对称的小鼻纽，表面磨光，腹部饰鱼鳞纹，颈部有网格纹。器高14厘米，口径6.8厘米。

敞口罐 1件。LYL：122，素陶，敞口，短颈，圆腹，平底，在腹中部两侧各有一个突起的泥饼。器高16.5厘米，口径13厘米。

大口罐 1件。LYL: 132, 大敞口, 短颈, 扁圆腹, 平底, 腹部有翘起的两组鋸手。腹饰宽带纹和锯齿纹。下有垂弧纹, 沿口有对顶三角形纹。器高 19.5 厘米, 口径 16.5 厘米。

双耳盆 7件。分为二型:

A型 4件。分二式:

I式: 2件。敞口, 小折沿, 平底, 两耳之上的口沿突起向外翘。LYL: 123, 盆内饰一条盘旋的蛇纹或龙纹, 头下尾上, 圆眼尖尾。器高 16 厘米、口径 17.5 厘米。LYL: 124, 黑红彩, 内壁饰斜黑三角形纹, 基中一组填网格纹, 杂以锯齿纹, 盆底中央饰网格纹。器高 12 厘米, 口径 18 厘米。

II式: 2件。LYL: 125, 敞口, 矮颈, 平底, 腹部较直、两耳高出口沿。黑红彩, 腹饰菱形网格纹。器高 12 厘米, 口径 18 厘米。

B型 3件。敞口, 卷沿, 平底, 浅腹。LYL: 127, 颈饰四组平行条纹, 腹饰折线纹, 唇内有三线垂弧纹。器高 11 厘米, 口径 17.5 厘米。LYL: 128, 颈饰四组三线平行纹, 腹饰折线纹, 沿内有菱形方块纹。器高 10 厘米, 口径 13.5 厘米。

单耳罐 2件。LYL: 130, 敞口, 短颈, 收腹, 平底。通饰红彩、腹部有网格纹, 颈饰三角形纹, 沿内有竖条纹。器高 10.5 厘米, 口径 11.5 厘米。

钵 6件。分为二型:

A型 为 5件。分二式:

I式: 1件。LYL: 133, 侈口, 折收腹, 平底, 颈与肩部没有明显的区分, 器表饰平行条纹, 内壁饰三角垂帐纹。器高 8.5 厘米, 口径 17.5 厘米。

II式: 4件。侈口, 折收腹, 平底, 颈肩间没有明显的区分, 在折腹处各有一组对称的小突, 有红色陶衣。LYL: 134, 颈与腹部有平行宽带纹和垂弧纹, 沿内有折线纹。器高 11.5 厘米, 口径 18 厘米。

B型 1件。LYL: 346, 敞口, 收腹, 平底, 在腹中部侧面有一个翘起的小突。腹内饰三角形的锯齿纹。器高 12.5 厘米, 口径 15.5 厘米。

孟 1件。LYL: 138, 敛口, 斜肩, 收腹, 平底, 口沿外有两组穿孔, 每组两个。素陶。器高 11 厘米, 口径 5 厘米。

(2) 夹砂红陶系

双腹耳壶 4件。分二式：

I式：3件。LYL：141，敞口，短颈，圆腹，平底。器表有交叉细绳纹，肩部有白陶附加堆纹，口沿压成锯齿状花边，表面有烟迹。器高29.5厘米，口径11厘米。

II式：1件。LYL：142，直口，溜肩，深腹，平底，下腹部有细绳纹。高21厘米，口径6.5厘米。

双颈耳壶 1件。LYL：143，小唇外敞，细长颈，圆腹，平底。颈下和腹中部各有三圈和一圈附加堆纹，肩部有双线斜直附加堆纹。器高18厘米，口径5.8厘米。

双耳罐 85件。分为二型：

A型 83件。两耳之上的口沿部分突起向外翘。分三式：

I式：42件。敞口，短颈，扁圆腹，平底。器表一般都有烟炱迹。LYL：144，在两耳之下的最大腹径部有两个乳突，表面有交叉细绳纹。器高11厘米，口径10厘米。LYL：151，一耳残缺，口沿压成锯齿形花边，颈部有一周锥刺纹，颈下和腹部有附加堆纹。器高12厘米，口径8厘米。

II式：34件。敞口，短颈，深腹，平底。器表一般都有细绳纹。LYL：186，口沿压成小缺口，颈下有三圈附加堆纹，肩部有一周交叉旗子形的附加堆纹。器高18厘米，口径10厘米。

III式：6件。LYL：220，敞口，短颈，平底，器身瘦长。颈下有两圈附加堆纹，下垂一周交叉带钩的附加堆纹，腹部有交叉绳纹。器高18厘米，口径10厘米。

B型 5件。分二式：

I式：3件。LYL：232，敞口，短颈，圆肩，收腹，平底。颈下有一周堆刺纹，器表有细绳纹。器高13厘米，口径9.5厘米。

II式：2件。LYL：230，直口，短颈，瘦腹，平底，器身有细绳纹。器高14厘米，口径7.5厘米。

双耳曲颈罐 1件。LYL：235，似葫芦形，敞口，短颈，折收腹，平底。两耳高出口沿，颈部有两圈和一圈折线附加堆纹，腹部有细绳纹和烟炱迹。器高13.5厘米，口径8厘米。

双耳鸮面罐 1件。LYL：236，短颈，圆腹，平底。在鸮面中央有竖行附加堆纹，两耳下方的腹部各有一个突纽，腹部有细绳纹和烟炱薰迹。器高13.5厘米，口径10厘米。

单耳罐 40 件，分为三型：

A 型 30 件。耳部之上的口沿突起向外翘，分四式：

I 式：3 件。LYL：237，敞口、短颈、扁腹、平底，腹部有一个乳突，口沿压成锯齿形的花边，颈部与腹部有附加堆纹，器表有细绳纹和烟炱熏迹。器高 8 厘米，口径 9 厘米。

II 式：13 件。敞口，短颈，圆腹，平底。LYL：245，颈与肩部各有两圈和一周树枝状的附加堆纹。器高 10.5 厘米，口径 8 厘米。

III 式：8 件。敞口，短颈，鼓腹，平底。器表一般都有细绳纹和烟炱迹。LYL：253，颈下和肩部有折线附加堆纹，口沿压成锯齿形花边。器高 12.5 厘米，口径 8.5 厘米。

IV 式：6 件。LYL：261，敞口，短颈，瘦腹，平底。器高 10.6 厘米，口径 6.5 厘米。

B 型 8 件。分三式：

I 式：3 件。敞口，短颈，折收腹，平底。LYL：267，器表有疏朗的细绳纹。器高 11.5 厘米，口径 9 厘米。

II 式：3 件。敞口，短颈，深腹，平底。LYL：270，颈与肩部各有三圈折线附加堆纹，腹中部各有一个小纽，器表有稀疏的细绳纹。器高 23 厘米，口径 9 厘米。

III 式：2 件。LYL：273，大敞口，短颈，平底，最大腹径处靠上，器表有细绳纹。器高 13.5 厘米，口径 10 厘米。

C 型 2 件。LYL：275，敛口，扁圆腹，平底。耳部高于器口，沿外和腹部有平行与三折线的附加堆纹。器高 9.6 厘米，口径 10 厘米。

单耳曲颈罐 1 件。LYL：277，似葫芦形。敞口，平底，腹部下垂。器高 19 厘米，口径 8.2 厘米。

单把罐 1 件。LYL：278，直口，短颈，圆肩，收腹，平底。沿外有一个圆柱形的把手，颈与肩部有附加堆纹，器表有细绳纹。器高 12 厘米，口径 10.5 厘米。

敞口罐 15 件。分三式：

I 式：7 件。LYL：279，敞口，圆腹，平底。口沿压成锯齿形的花边，颈与肩部有附加堆纹，器表有烟薰炱迹。器高 11 厘米，口径 7 厘米。

II 式：3 件。LYL：286，敞口，短颈，斜肩，收腹，平底。颈部有三圈附加堆纹，上腹有两层斜直线的附加堆纹，每组三条，器表有烟炱迹。器

高 14.5 厘米，口径 9.5 厘米。

Ⅲ式：5 件。LYL：289，敞口，短颈，平底，下腹壁较直，器表有细绳纹。器高 12 厘米，口径 7 厘米。

双耳盆 16 件。分为三型：

A 型 14 件。分三式：

I 式：3 件。LYL：294，大敞口、浅腹、平底，器表有细绳纹。器高 9.8 厘米，口径 11.5 厘米。

Ⅱ式：8 件。敞口、短颈、圆肩、收腹、平底。LYL：297，器高 13 厘米，口径 16.5 厘米。

Ⅲ式：3 件。LYL：305，敛口，短颈、深腹、平底。腹壁斜直，两耳之间的颈部有两个小盲耳。器高 14.5 口径 17 厘米。

B 型 1 件。LYL：309，敛口，浅腹，平底，腹壁较直，两耳高出口沿，器表有细绳纹和烟炱迹。器高 6.5 厘米，口径 8.5 厘米。

C 型 1 件。LYL：310，敛口，圆肩、收腹、平底，两耳在腹部。器高 11.5 厘米，口径 15 厘米。

四耳盆 1 件。LYL：313，敞口，扁圆腹，干底，在口沿外有 4 个对称的环形耳。器高 14 厘米，口径 16.5 厘米。

钵 76 件。分为二型：

A 型 24 件。小唇外敞，分四式：

I 式：8 件，LYL：362，扁圆腹，平底，肩部有四个对称的小鼻纽，腹部有两鐏。器高 11 厘米，口径 15 厘米。

Ⅱ式：5 件。LYL：375，圆肩，平底，腹壁斜直。器高 13 厘米，口径 18 厘米。

Ⅲ式：3 件。LYL：399，圆肩，收腹，平底。器高 12.5 厘米，口径 16.5 厘米。

B 型 49 件。敛口，分二型：

BA 型 13 件。圆肩，收腹，平底。LYL：343，腹部有两个横置的鐏手，表面有细绳纹。甲器高 12.5 厘米，口径 16.5 厘米。

Bb 型 36 件。分五式：

I 式：16 件。圆肩，收腹，平底，器型一般较小。LYL：315，沿外和腹部各有两个翘起的鐏手，颈肩部各有两圈加折线的附加堆纹。器高 9.5 厘米，口径 12 厘米。

Ⅱ式：12件。LYL：331，腹壁较直，口沿外有四个对称的乳突，表面有烟炱迹。器高8.5厘米，口径11.5厘米。

Ⅲ式：4件。口沿外侧都有两个圆柱形的把手。LYL：355，腹壁较直，在两个把手之间的口沿外各有两组小穿孔。器高7厘米，口径9厘米。

Ⅳ式：3件。在口沿上有四个等距离的扁把手，向内弯曲，其上压成小缺口。LYL：358，腹壁较直，器表有交错的细绳纹。器高9厘米，口径14厘米。

V式：1件。LYL：361，带流，平底，腹壁较直，腹部两侧各有一个乳突，器表有细绳纹。器高11.5厘米，口径13.5厘米。

碗 1件。LYL：387，大敞口，斜壁、平底，器表有细绳纹。器高9.5厘米，口径15厘米。

陶纺轮 1件。LYL：388，圆形，中孔，一面有戳印的指甲纹。外径6厘米，厚2厘米。

乐山坪出土的这批陶器，是马厂类型文化墓葬的陪葬品，由于墓地遭到人为的破坏，所以墓葬型制、习俗以及随葬品的器物组合等情况现已无法搞清楚。这批陶器的陶质分泥质红陶和夹砂红褐陶两类，不见灰陶。除鼓外，用于生活器皿的陶器品种比较简单，主要是壶、罐、盆、孟、碗等器类，以各种类型的壶、罐、盆、钵为其大宗。陶器都是手制的，采用泥条盘筑法，大型器物的内壁还留有使用陶垫时的椭圆形浅窝。通过这批陶器的分类整理，有以下几点值得注意：

陶鼓是这批陶器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中国目前所知较早的一批打击乐器，陶鼓可能就是古文献记载“以瓦为柷”的土鼓。乐山坪出土的这批陶鼓，实为一面蒙革，可能将兽皮加工制革，乘湿勾蒙其上，待阴干后即可敲击。从彩陶鼓的花纹来看，都是黑红彩相间，有三大圆圈连续涡纹，三角形锯齿纹，平行锯齿纹，网格纹，这些花纹都是半山晚期和马厂早、中期极为流行的纹样。这次出土的陶鼓，数量之多，造型别致，装饰花丽，实属少见，堪称中国古代乐器的瑰宝。

双腹耳壶是半山、马厂类型文化极为少见的器类，一般都有彩绘花纹。如A型Ⅰ、Ⅱ式，大敞口，短颈，平底，器身横矮。两件标本的花纹饰黑红相间的人字形纹和单黑彩的菱形纹，这些都具有半山晚期的特点。Ⅲ式壶，大敞口，短颈，圆肩，深腹，平底，饰黑红相间的折线纹，具有马厂类型早期的特点，但口沿外有两组对称的鸡冠状的盲耳，保留了半山期的风

格。B型Ⅳ、Ⅴ式壶，中敞口，小折沿，圆腹，平底，3件标本都饰单色黑彩，有单线无头蛙纹，圆圈网格纹，椭圆形复线纹等，无论从器形和花纹来看，都是马厂早、中期的典型器物。Cb型Ⅰ—Ⅲ式壶，小直口，长颈，扁圆腹或鼓腹，平底。一般在口沿外侧都有两个对称的鸡冠状的小盲耳。3件标本均饰黑红彩，有宽带纹，折线纹，锯齿纹和垂弧纹，具有半山晚期的风格。

双耳夹砂罐A型Ⅰ—Ⅲ和单耳类砂罐A型Ⅰ—Ⅲ式，其突出的特点是两耳之上的口沿部分突起向外翘，双耳罐的口沿似小“马鞍口”，一般器表都有烟炱迹，说明是做为炊器来使用的。此类特征的同类器物在兰州花寨子、土谷台、广河县地巴坪和永昌县鸳鸯池墓地也有少量出现，但几乎在乐山坪墓地是普遍流行的风格。各种纹样的附加堆纹在此类器物上较普遍存在，有的陶质呈白色，看上去很显眼。附加堆纹在花寨子墓地十分发达，地巴坪、土谷台也有少量存在，但到鸳鸯池几乎就不复存在了。绳纹在乐山坪墓地较普通的流行，但在花寨子、地巴坪、土谷台和鸳鸯池等墓地是极少见的。

这批彩陶的花纹，主要饰于泥质陶的壶、罐、盆、钵上，盆、钵，多饰内彩，以黑红色相间和黑红彩合镶的手法为主，也有一定数量的单色黑彩和全饰红彩的，有的陶器上还饰红色陶衣，花纹有网格纹、锯齿纹、蛙纹、回纹、圆圈纹、宽带纹、鱼鳞纹、贝纹、折线纹、垂弧纹，蛙纹最为常见。特别是在LYL:133号双耳盆内，饰一条黑色盘旋的龙纹或蛇纹，别具风格。这些花纹很接近土谷台和鸳鸯池的风格，如饰于单耳罐、双耳罐、小口罐的垂弧纹，双隔线纹的网格纹，鱼鳞纹等都和土谷台的相同，饰于双耳罐的回纹和饰于彩陶钵的宽带纹组成似“八卦”纹，都和鸳鸯池的相同。这里不见花寨子、地巴坪流行的葫芦形纹。

这说明乐山坪墓地沿续的时间较长，从马厂早期到马厂中期，而且有些器物保留了半山晚期的风格。它们的先后关系可能是花寨子——地巴坪——土谷台——乐山坪——鸳鸯池，当然每个墓地都有自己的发展特点和早晚关系，这只能是大体上发展序列的一种估计。^①

^① 详见《史前研究》1991年1月特刊。

四、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红古山墓葬

1971年12月，兰州铁路局五七干校在红古区红古山上劳动时发现马厂类型墓葬2处。该墓位于红古城东北第二层台地上，台地北高南低，较为平坦，北靠山花岭，湟水沿南面的骆驼山东去，注入黄河。台地西邻火家沟，西南约2.5公里便是青海与甘肃交界处，该墓地与青海民和县的马厂垣遥遥相望。墓地高低不平，沟壑纵横，在沟壁断崖上可以看到暴露的人骨和彩陶残片。墓葬都是边缘不甚规整的长方形竖穴土坑墓。随葬器物1号墓较多，2号墓数量少。

墓1：墓地距地表0.30米，墓坑较大，方向北偏西85度，东西长2.05米，南北宽1.53米，深1.19米。为单人仰身直肢葬。随葬器物，4件大小相同的小型彩陶颈耳罐，排列于人面部，其余都集中在人骨的头部和右侧。有彩陶壶、罐、盆等20余件，还有绿松石、纺轮、谷壳、小动物骨骼和骨环等装饰品。

墓2：位于1号墓的西南稍偏北，两墓相距5.3米。墓口距地表0.49米，方向是正东西向，单身葬，头西，面向上。墓坑东西长1.95米，南北宽1.04米，深1.85米，单人仰身直肢葬，人骨架置于高8厘米的较硬的熟土台上。随葬器物共17件，4个大小相同的小型彩陶颈耳罐整齐地排列于人骨头部顶端，其余2件彩陶壶、1件红陶罐置于胸骨右侧。

出土彩陶的共同特点是：陶器凡绘彩部位均涂一层红色陶衣，未绘彩部位呈橙黄色，施黑彩，绝大部分着彩于器表，间有施内彩的。

彩陶瓮3件。一件完整，两年残破。小口，宽沿，折唇，直颈，腹有双耳，腹最大径在肩下，器壁厚重，器肩内壁留有指痕。口沿绘锯齿纹，肩绘平行宽带纹，内填三角形几何图案，腹绘宽带折线，下饰连弧带纹一圈。

彩陶壶10件。其中5件完整，器形基本相同，口小而侈，圆唇，颈较长，圆肩，腹下双耳。纹饰特点是双耳都不绘彩，这和双耳罐不同。颈部都绘“<”或“≤”花纹，肩部一般都绘平行宽带纹，也有绘“∞”形纹、折线三角纹和方格网纹的，腹部均绘平行宽带纹，内填不同的几何图案，有折线纹、人手纹、菱形纹和棋盘纹，腹下均饰连弧带纹一圈。纹饰不同之处，主要在内口沿和腹部，内口沿绘有锯齿纹、连弧带纹、垂帐纹等。5件彩陶壶高22—40厘米，口径11—15.6厘米，底径9.4—13厘米。

彩陶罐10件。其中有2件器形较大，其花纹相似，敞口，高颈，圆腹，

颈有双耳，平底，口沿均绘锯齿纹，颈施平行宽带纹，内填相同的菱形几何图案。二器均高 13 厘米，口径 9.5 厘米，底径一为 5 厘米，二为 5.2 厘米。8 个小型彩颈耳陶罐，器形大小相同，纹饰大同小异。器物共同点是敞口，口较大微侈，颈有双耳，平底，腹内外空出有一弧棱。口内沿均绘锯齿纹，颈、腹均绘宽带纹，内填以各种不同图案，颈部有平行细条纹、方格纹、方块纹、斜线纹等。高一般为 9.5—10.5 厘米。

彩陶盆 1 件。侈唇，鼓腹，平底。上腹有两个对称的乳状鬲。既有内彩，也有外彩。器高 11 厘米，口径 10.3 厘米，底径 8 厘米。

红陶罐 1 件。侈口，短颈，深腹，双耳，下腹斜收，平底。泥质红陶。高 21 厘米，口径 14.5 厘米、底径 9.5 厘米。

灰陶壶 1 件。小口，直颈，口沿外侈。细泥灰陶。高 33 厘米，口径 9 厘米，底径 12.5 厘米。

灰陶小罐 1 件。完整，侈口，双耳，圆腹，平底。细泥灰陶。高 8.5 厘米，口径 7.5 厘米，底径 5 厘米。

彩陶纺轮 1 件。细泥红陶，上绘十字黑彩。直径 5 厘米，厚 3 厘米。^①

五、青铜时代白虎山墓葬

位于榆中县连搭乡与三角城乡交界处东北—西南走向的白虎山山梁上，西北距连搭乡王坝湾村约 300 米，东南距三角城乡范家窝社约 400 米。墓地未发现灰层、居址等遗迹，根据陶片的分布，墓地面积约 1 万平方米。1983 年 5 月 17 日被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982 年修建电视差转台时曾挖出竖穴土坑墓近 30 座。据调查得知，墓口距地表深 0.8—1.3 米，墓与墓的间距约 1 米，平面呈长方形，7—8 座墓为 1 组，墓群分布略呈环形，均单人侧身屈肢。出土的陶器多为双大耳罐、高领篮纹罐、双耳侈口罐等，工具有陶刀、石刀、石斧等。个别墓中出土有玉环、玉玦等。

六、战国时代沙井文化赵老湾墓葬

1980 年 1 月 5 日，兰州化肥厂职工于金连在永登县树屏公社赵老湾村南 2 公里处发现了一座沙井文化墓葬。该墓位于一座大山的南面两道山梁的

^① 详见《文物》1975 年第 6 期。

缓坡之间，墓葬已坍塌，随葬品及填土已陷入沟底，崖面上留有墓葬的印痕。由残迹观察，墓葬是依山形地势从沟底筑起，深2米，南北长2米，宽度不详。由墓底至沟底还有3米的距离，可知原来的地表要比现在的沟底高出5米左右。从残存的一个人腿骨的方向，可知墓的方向呈头北足南。在靠近随葬品的西南角处，出现许多马、羊、牛的头骨，似乎是牺牲殉葬坑。

出土的器物，以铜器最多，还有铁器和几块陶片。其中：

(一) 铜器共146件

1. 鹰头饰4件。嘴短粗，喙弯曲，圆目，炯炯有神。耳向里弯曲，两眼和嘴缝间都涂朱红，头顶及脑后有鱼鳞状羽毛，颈下作成圆釜。其中两件的釜贯通头顶，釜的一侧有方形钉孔。其造型风格与准格尔旗西沟畔的鸟头形饰相类似。

2. 鹿形饰6件。其中2件四肢直立，昂首前视，尖耳，短尾，无角，小圆眼，背略弓，腹中空。肌肉丰满，表情温顺，各部比例适宜，形象逼真。足下有方形釜，釜左侧有1小钉孔。长5.2厘米、高6.5厘米。另4件仍为伫立状，昂首前视，除足下无方形釜外，其造型风格与前两件基本相同。长5厘米，高5厘米。

3. 铃6件。大、中、小各一对，均为合模铸成，两侧各留有一道空脊，每对形制相同。铃身作筒状略扁，平顶齐口，顶上有半环钮，钮下开长条或方形系铃舌的孔，铃身有1—6个长条或三角形孔眼，悬舌均失。最大的通高13厘米，口径10厘米。最小的通高7厘米，口径5厘米。

4. 涡轮形饰83件。其中完好的70件，直径6.8厘米。模铸，正面微鼓，正中圆心凸起，表面镂空，显出六条轮辐，背面内凹，中间有桥形钮。铸造粗糙，有的甚至镂空也未剔透。这种圆形饰与河北平山中山国墓葬所出基本相似。

5. 犬纹牌饰34件。体呈圆形，中有卧犬纹图案。犬作四肢内屈，前后爪相互交错在一起，嘴捂在尾巴根。肌肉丰满，身体浑圆，质感较强。虽作睡卧状，但两耳竖起，仍在注目警惕。全长9.5厘米，下部圆径4.5厘米。牌饰背面内凹、正中有桥形钮。这种透雕动物牌饰的铸造技法，与固原杨郎猛虎背驴牌相同。

6. 铲形牌饰3件。两件完好，模铸，上端圆形，正面微凹，背面上方有横向桥形钮。下端作铲状，铲头平齐，内空，孔隙为一字形，孔隙内留有革带朽痕。上端圆径4.7厘米，全长6.8厘米。

7. 圆牌饰 11 件。分三式：一式 2 件，正面微凹，背面凸起，正中有钮，直径 5.8—6.5 厘米。二式 2 件，正面微凹，背面凸起，钮在上方，直径 6.3 厘米。三式 4 件，正面中部鼓起，犹如草帽状，背面正中有横钮，直径 7 厘米。

8. 残佩饰、车害各 1 件，前者残长 8.5 厘米，后者长 13.2 厘米，直径 5.5 厘米。

(二) 铁器 4 件

其中铲形器 2 件，矛镞 1 件，铁锥 1 件。

(三) 陶片 7 块

均为夹砂红陶，质较粗，表面着橙黄色陶衣，里面鲜红。从其质料、颜色以及整体风格来看，均具沙井文化陶片的基本特征，属沙井文化晚期，其时代相当于战国时期。^①

第二节 砖石棺墓

一、辛店文化海石湾墓葬

1992 年 4 月，甘肃省窑街矿务局在海石湾建筑工地发现两座石棺墓。该墓位于海石湾窑街矿务局宿舍楼基建工地上，距地表深 5.8 米，两墓相距 4.5 米。系竖穴石棺，墓底长 1.8 米，宽 0.6 米。墓Ⅰ用石板铺底，木板为框，石板盖顶。墓Ⅱ用石板横立砌边，石板盖顶，未发现棺底，石板均为稍经加工的石板料，厚 6—8 厘米，宽 60×70 厘米或 45×55 厘米。葬式均为仰身直肢，随葬品放置于死者头的上方或两腿之间。出土双耳圜底罐、单耳圜底罐、鸡冠釜耳圜底钵、青铜刀、青铜匙、青铜佩饰各 1 件，陶器均为夹砂红陶，属辛店文化早期遗存。

二、兰工坪工业学校汉墓群

兰工坪位于七里河区黄河南岸，是高约百米的台形地带，面积约 200 余亩，东与华林坪相连，西隔回回沟与杨家坪、晏家坪相接，在这些相连地带内发现土堆大、小 4 个，其组成形式是 3 个或 5 个形成一丛，分布在这块台

^① 详见《考古与文物》1981 年第 4 期。

地上。1954 年发现，先后共清理汉代砖券墓 9 座。

砖券墓均用青灰色条砖砌成，可分四种形式：

第一种由墓门、甬道、前室、甬道、后室五部分组成的双室墓，即 1、4 号墓。1 号墓的方向是墓门面南，门口用条砖堵住，门顶是高 1.60 米，长 2.25 米，宽 0.18 米的砖砌墙。墓门是砖券两层圆形门洞。高 1.24 米，宽 0.89 米，进深 5.56 米过道，通入前室。前室砖砌，底方顶尖，形如覆斗状，东西两壁各长 2.41 米，南北两壁各长 2.34 米，墓室四角高 1.20 米处，有砖台各一，长宽均 0.10 米，似为放置灯台之用。由前室通往后室甬道，宽 0.77 米，高 1.42 米。后室东西宽 2.15 米，南北长 2.80 米，形成底长方形及顶收缩成半圆形如弧状，似为两棺合葬。随葬品计 10 件，其中陶器 6 件、铜环 3 件、砖刻圆形灯碗 1 件。从墓中所出土器物判断此墓葬为汉代墓葬。

第二种前后室直接相连的双室墓，由墓门、前室、后室三部分组成，即 3 号墓，前后室及墓门均为券顶，后室的长约等于前室宽的两倍。墓门砖砌两层，高 0.39 米，宽 0.96 米，进深 0.76 米。进门后向东西各伸进 0.78 米，前室东西两侧壁长 1.76 米，高 2.64 米。后室直接连前室，惟在前后室相接处，前室左右比后室宽 0.20 米。后室基底比前室高 0.40 米，后室宽 1.60 米，南北长 2.55 米，高 2.46 米。随葬品只清理出铁质弩机把子 1 个、砖刻灯盘 1 个。根据出土器物 and 墓的结构应为汉代墓葬。

第三种为三室墓，由墓门、前室、甬道、耳室、甬道、后室六部分组成，即为 9 号墓。墓门面向南开，砖券两层圆门，前室内为底方形顶收缩成尖顶状，形为覆斗。东壁耳室及后室均为砖券一层圆顶，底成长方形，两室基底比前室高 0.26 米。墓门高 2.05 米，宽 0.88 米，进深 1.05 米。前室东西两侧壁各长 2.71 米，南北两壁各宽 1.96 米，高 3.05 米，前室通东壁耳室甬道高 1.38 米，宽 0.84 米，进深 0.60 米。耳室东北两壁各长 2.94 米，东西两壁各宽 1.51 米，高 1.80 米。前室通入后室甬道，砖券圆形为墓门，高 1.32 米，宽 0.82 米，进深 0.81 米。后室东西两壁各长 2.91 米，南北两壁宽 1.27 米，高 1.84 米。随葬品计 15 件，铜钱 79 枚，均出自前室。耳室有 1 棺及人骨架，后室有两具骨架，在右面骨架下清出五铢钱及残铜饰。根据出土器物、墓砖和墓的结构及原来地地上的冢等，可以判断此墓为汉代砖券墓。

第四种双室墓，由墓门、前室、甬道、后室四部分组成，即 2 号、5

号、6号、7号、8号墓。8号墓的方向是墓门面向南，墓门砖券两层，前室底方形，顶收缩成尖状，形似覆斗状，有砖券甬道，从前室通入后室，后室为砖券一层圆顶。墓门高1.40米，宽0.89米，进深0.80米。进门后向东壁伸进0.96米，向西壁伸进0.75米，前室东西两侧壁各长2.85米，西壁根二层台长2.85米，宽0.68米、高0.26米。前室南壁向西1.17米，向东0.63米，中间即通入后室甬道。形如墓门状，高1.32米，宽0.93米，进深1米。后室东西两侧壁各长3.04米，南北两壁各长1.30米，高1.79米。前室因顶陷落无法量其高低。后室清出人骨架1具、随葬品计6件。其中灰陶仓1件、琉璃耳珰2件、小铜人1个、砖刻灯盘1个、琉璃小珠1颗，还有铜钱15枚。从墓中所出土器物判断此墓为汉代砖券墓。^①

三、华林坪兰阿铁路518工地汉墓群

华林坪位于七里河区东南部，是黄河南岸台地，兰阿铁路从台地中间自西向东南穿过，西与兰工坪相连，东临兰阿公路。1955年配合兰阿铁路518工地施工，共清理砖券墓9座。

砖券墓均用青灰色条砖砌成，可分为四种形式：

第一种为方形单室墓，即5号、6号、7号、9号墓。6号墓方向正南北，墓门朝南，单室，墓门深0.99米，宽0.76米，高1.20米。墓道长2.96米，宽不够规整，南边宽1.46米，中部宽1.70米，北边宽1.56米，墓室四壁用砖砌成，长2.21米，在四壁转弯处有四块凸砖。室内充满淤土，在最上层淤土中靠东壁现出长0.20米的朽残铁钉、朽木棺痕迹，在朽木边有残破陶片一堆。在距基底高约90厘米处，靠近西壁处显出有倾斜形，长1.80米，南边宽30厘米，北边26厘米的白灰层薄厚不等，最厚的约是5厘米。在白灰层上有人骨架1具，侧卧半屈肢状，头距南壁69厘米，距西壁45厘米，距东壁96厘米，脚距北壁75厘米，身長1.46米，头顶略有发迹，并有头饰，头近处放有1铜镜，手腕有手镯1双，手指上有指环1个。在这个人骨架的东下旁又有1个人骨架，仰卧，身長1.70米，头顶也略显发迹，并有头饰，头骨东旁放有漆奁，在漆奁内放有1个铜镜，铜钱1枚。在人骨架的胸部挂有项链、腕部也有镯子1对。这两个人骨架都有头饰、手镯，可能都是女性。

^① 详见1959年10月《兰州市兰工坪工业学校工地汉墓》。

第二种为“吕”字形双室墓，即2号、4号墓。2号墓的方向是南偏东20度，分前、后两室，整个墓的形状成“吕”字形，前后室共长7米，前室宽3.20米，后室宽2.30米，在前、后室相接处有长1.20米，宽0.74米的小甬道。墓顶距墓底高3.30米，整个墓葬四壁是用砖相拱圈。墓门长1.06米，宽0.80米，封门上半部已被打破。在前室西北角有高约8厘米的祭台，前室中央有人骨架1具，人骨架四周淤土中有朽棺木的痕迹，在东壁下又有1个人骨架，在墓门下仅有少量灰陶片，在墙缝中插有小灯盏1个。

第三种由前室、甬道、后室三部分组成的双室墓，即3号、8号墓。3号墓是前室，底方顶券如斗底，形成覆斗状，东西宽2.78米，南北长3米，顶已倾塌，从残存部分测知通高2.60米，在室内西北一角有一砖砌二层台，长1.52米，宽0.90米，高0.24米。墓门是砖券两层构成拱形，门洞宽0.83米，深0.98米，高1.40米。在前室清出随葬品陶、铜器数件，铜钱20多枚，3具人骨架，其中1具为小孩，在成人骨架下压着残铜弩机。通过过道入后室，过道砖券两层拱形类同墓门，宽0.85米，进深0.95米，通高0.08米。过道高于前室墓底0.18米。后室呈长方形，顶券成拱形，长2.90米，中间宽2.30米，两端宽2.16米，通高1.94米。清出铜镜1个、五铢钱10多枚。

第四种由墓门、甬道、前室、甬道、后室五部分组成的双室墓，即1号墓。砖券墓顶已塌，将淤土逐层清出墓室及墓门，墓门成拱形，通过甬道进入前室，在前室西壁上通入后室甬道。墓门引出前室，再从前室引出后室。前室形成覆斗，后室形成拱状。在清理过程中发现在墓门上的券砖有拆取痕迹，墓内情况很紊乱，在前室乱砖内清出1铜镜和被打破的灰陶罐，到距墓底约1米淤土即清出棺木灰痕，长2.33米，前端宽74厘米，后端宽66厘米，共清出两具人骨架，在骨架底处清出灰陶罐多件，后室空无一物。这可能是早期扰乱被盗掘之墓。

华林坪一带汉墓成群，从已清理的9座汉墓来看，随葬品器物组合、墓的形制、葬式都基本相同。这说明，汉代靠近华林坪的地带已有聚落。^①

四、中山林汉墓群

位于城关区南部，皋兰山麓龙尾山脚下，1955年发现，先后清理十数

^① 详见1958年10月《兰州市西郊华林坪兰阿铁路5182地砖墓》。

座。

狼洞子2号汉墓为砖券单室墓，在中山林狼洞子以北山麓，西北民族学院操场南端。长5.70米，宽2.80米，高1.90米。墓门向东偏北55度。墓只有南、西、北三壁；用通长38厘米，宽20厘米，厚6厘米长条砖砌成，东西没有砖墙，在高1.60米处有砌砖5层。墓顶已塌陷。残存券圈用子母砖砌成。墓底用大条砖铺成人字形，发现人头骨两具，出土灰陶罐、灰陶灶、铜带钩各1件，五铢钱28枚。根据墓室结构和出土器物，此墓当为汉墓。

西北民族学院2、3号墓位于该院图书馆楼址，均为木椁墓。1955年5月发现。3号墓破坏比较严重，2号墓保存完整。2号墓的方向是头北脚南，门偏东60度，土坑的形制因施工挖破不明。墓椁长4.13米，宽2.14米，深1.35米。其结构是墓底横铺了椁口同样大小不等的木头11块。东西南三面墓壁是各用四块木板砌起，北面用6根四方形大小不等的竖木围住，东西两壁所砌木板两端均有公榫，南北两壁与东西壁所砌木板相接处均有母榫互相结合，建成一个长方形的木椁竖穴。穴内南端摆木棺两具，出土灰陶鼎、灰陶壶、灰陶甑、铜镜等18件，五铢钱1枚。是汉代木椁墓。

甘肃日报社1号、2号墓与西北民族学院工地汉墓相距约百米，跟西北民族学院工地位于同一台地上，1954年10月14日发现。1号墓为砖券双室墓，2号墓为砖砌单室墓。1号墓门面南，砖券两层门，门高1.48米，宽0.94米，门道进深0.69米，南北长2.50米，及顶逐渐收缩四角而成尖状，形如覆斗。前室通后室有砖券二层通道，高1.24米，宽0.88米，进深0.35米。后室是砖券顶长方形墓室，从后壁上可以量得高为1.88米，长为2.60米，宽为1.70米。墓内前室有1具人骨架，后室清出两具人骨架，出土珍珠1颗，琉璃耳珰6件，铜圈1个。从这个墓的砖形、墓室结构及出土器物判断，此墓为汉代砖券墓。

西北民族学院、狼洞子、甘肃日报社工地同位于中山林一个台地上，这一带汉墓很多，从已发现清理的20余座汉墓来看，出土随葬品器物组合和葬式基本相同，又都位居皋兰山麓，这说明山麓下有汉代聚落。

五、西固南山公园汉墓群

位于西固区南部南山公园，山丹北街的南端，北距元坨崱沟洪道20多米，南距南元坨崱山麓20余米。1985年10月，市博物馆文物队清理长方

形券顶砖室单室墓 1 座。墓向正北，由墓门、甬道、墓室三部分组成。甬道长 1.1 米，高 0.9 米，宽 0.88 米。墓室南北长 4.2 米，东西宽 2.6 米，高 2.9 米。出土物有五铢钱 1 枚、灰陶罐 1 件、砖雕灯盏 1 件、人骨架 1 具。

西固区南山山麓地处西固平原南部，北距黄河 5 公里，这里的汉墓分布很广，它的范围包括兰化 304 厂家属区、二十五街区、二十二街区、福利路棉制品厂等区域。自 50 年代以来，这些地区在城市基本建设中，经常挖掘出砖室墓，经当地文化文物主管部门登记的就有十数座，出土物有灰陶罐、灰陶鼎、灰陶狗、灰陶灶、灰陶仓、五铢钱等数百件。墓葬的年代上至西汉、下至魏晋时期。

六、大沙沟将军山汉墓群

位于永登县城西 3—4 公里的大沙沟遗址范围内，共分三区：一区在将军山下，共 6 座墓，二、三区基本相连，在城关镇五渠三社西约 1 公里的山脚下，共 7 座墓。一、二、三区原本相连，均在永窑公路附近。排列无规则，封土堆大小不一，状如山丘，大者底直径约 20 米，高约 12 米，小者底直径约 8 米，高约 2 米，保存完整。在一、三区墓葬附近曾在农田基本建设中挖出过汉代砖室墓，出土的有灰陶盆、釉陶樽、镇墓兽、五铢钱等器物。各区封土堆附近，至今仍可拣到绳纹瓦片及碎砖块等遗物。

大沙沟遗址永窑公路沿线墓葬分布较广，从已出土的遗物判断年代上至西汉初，下到魏晋，对研究永登地区汉代至魏晋时期的遗址和墓葬提供了重要资料。1981 年，省人民政府公布大沙沟遗址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七、汪家湾汉墓群

位于永登县中堡镇汪家湾村东北的磨山岭山腰处，距汉、明长城遗址东约 70 米。共 5 座墓堆，大小不一，排列不规整，最大的封土堆底直径 20 米，高 20 米，小的底直径约 1 米，高约 8 米，保存完整。1975 年农田基本建设中曾挖毁过汉代砖室墓多座，据群众反映还有壁画等。1992 年市博物馆文物队为配合引大入秦工程，挖掘穿越汉、明长城渠道时，偶然发现 1 座汉代砖室木椁墓，并予以清理。

该墓距汪家湾 5 座墓堆东约 60 米，汉、明长城以北 30 米的山丘上。墓向南北，墓门朝南，墓四壁用青灰色单层条砖平叠起券。紧挨砖壁为木椁，木椁用厚 15 厘米、宽 25 厘米的木板楔成，四角均用子母木榫相扣紧。木槨

分两层，长约 2.5 米、宽约 1.5 米。由于山体早期滑坡，墓被盗掘，十分紊乱，仅发现 1 件残铜车饰。

由此可以判定，该地为汉代墓葬区。在遗留的 5 座墓中，近年又有 1 座被人盗掘，其砖形和墓室形制与常见的汉墓相同。

八、兰州东岗镇东汉墓

位于城关区东岗镇西面。1958 年 2 月，省文物管理委员会清理 1 座东汉砖室双券墓。墓的前后室均积有 1.7—1.8 米厚的淤土，墓室保存完整，随葬品除漆器和残片外，其余均未曾移动。墓为前后二室，全用长 36 厘米、宽 18 厘米、厚 0.5 米的小砖砌成。墓门向北，前室平面近方形，四面攒顶，后室长方形拱形券顶，墓门和通往后室的过道门均为圆券顶，封门砖保存完整。前后室四壁全系小砖直横相间叠砌，基底为单砖人字形平铺，后室高于前室 0.5 厘米。前室设有砖台，但未发现任何器物。随葬陶器散布在基底中部和东北隅，在东北隅大型灰陶瓮内发现完整的羊、鸡骨骼各 1 具。人骨架 1 具，平置于后室的东侧，头北脚南。墓内随葬器物有陶、铜、铁、玉、漆器等 5 种，其中陶器居多。

（一）陶器

共 13 件，除陶灶外，均为容器。

1. 陶罐四件。其中 1 件已破碎，为侈口、深腹、平底、腹部有双耳，通身绳纹，其余 3 件，属同一类型。

2. 陶壶 2 件。1 件直口，短颈，平底，腹部有弦纹，近底部周围饰绳纹。

3. 陶碗 3 件。其中 1 件，侈口，平底，高 43 厘米。

4. 陶瓶 1 件。侈口，平底有 6 孔，平置于灶上，高 5.2 厘米。

5. 陶灶 1 件。近圆形，前面有方形灶门，后壁有烟孔，灶上置灰陶釜，高 5.8 厘米。

6. 陶片 1 件，桶状，口径 12 厘米，高 8.5 厘米。

（二）铜器

共 3 件。

1. 铜镜 2 面。一面直径 13.4 厘米，半球形钮，四叶纹钮座。在钮座外饰四兽和四乳，外缘处饰弦纹和平行斜条纹。另一面已残，直径 13.6 厘米，在四叶纹钮座之间有“长宜子孙”铭文，钮座以外饰连弧纹。

2. 铜带钩 1 件。置于人骨架的左面腰部，表面锈蚀严重，长 1.24 厘米。

(三) 铁器

有残铁钉 1 件。锈蚀严重，平置于棺盖的南端，棺钉 20 余个。

(四) 玉器

共 2 件。

1. 玉环 1 件，发现在人骨架腹部，深绿色，质坚而细，表面光滑，直径 9.3 厘米，厚 0.5 厘米。

2. 残玉饰 1 件，置于下腭骨上，色白，质坚细，表面磨制光滑，上刻有纹饰。

(五) 漆器

有漆盘、碗各 1 件。皆出于后室淤土中。其中漆盘 1 件，口径 21.5 厘米，外部花纹不详，内边周围漆黑色，底部漆红色。

此外，有耳珰 1 件，发现在头骨前面，蓝色，略透明，圆柱形，中有小孔，长 1.3 厘米，直径 1.1 厘米。

依照上述出土物特征，初步认为这座墓是东汉中期的。^①

九、兰州兰工坪东汉墓

位于七里河区兰工坪。1955 年秋发现，省文管会清理发掘，编号：55L.L.M8。墓分前后室，方向为北偏东 60 度，前室近方形，室底 2.8×3.12 米，后室长方形，室底 3×1.75 米。墓底用长方形条砖铺成人字形，后室底与前后室相接的甬道底较前室底高出 20 厘米。墓门通前室的甬道宽 0.82 米，深 1.30 米，高 1.28 米。前室通后室的甬道宽 0.76 米，深 0.8 米，高 1.06 米，甬道的位置偏在前室的西南角。前室东北角有长 1.36 米、宽 0.7 米、高 0.07 米的砖台，前室顶已塌陷，前、后室的前壁均有早年的盗洞。墓内人骨凌乱不堪，发现头骨 3 具，前室残存棺木 1 具，方向是头东脚西。棺内尸骨头部发现金花 1 朵，为大理花瓣状，与武威东汉墓出土物相同，有残骨尺 1 件，在金花的右下侧。棺内右下侧足部又发现“大泉五十”钱 5 枚，“五铢”钱 2 枚，另外有残灰陶罐 1 件。在前后室相连的甬道中另有铜车残轅 1 段，与华林坪东汉墓出土的铜马车上的轅同一形制。此外还有

^① 详见《考古》1958 第 12 期。

残铜钗 1 件。

根据墓室形制与出土遗物，此墓当为东汉墓。该墓主要的出土物是残骨尺。经观察，骨尺现存部分为原尺的 3 寸，两端残缺，在骨尺的一端留有两个半星圈，当为尺的中心部分，原形似有 5 个星圈。另一端于寸的分界处折断。尺度仅有寸界，而无分画。每寸分界线的两端各有星圈一个。根据现存部分中间所留完整的一寸长度计算，此尺一寸长相等 0.9375 英寸，全尺长当为 9.375 英寸，合 23.8120703125 厘米（约长 23.81 厘米强）。这为研究汉代度量衡提供了一件宝贵的资料。^①

十、华林坪东汉墓

位于七里河区华林坪。1955 年 8 月，为配合兰阿铁路工程，考古工作者在此古墓群中发掘 1 座东汉晚期墓，编号 M11。墓砖券单室，墓室长 520 厘米，宽 154 厘米，高 285 厘米，覆斗室。墓门未封，上有高约 180 厘米、宽 50 厘米的照壁，壁上有壶门和斗拱。墓早年被盗，只出土铜车 1 件、铜马 1 件，以及铜洗、铜饰件、灰陶罐、钟、盂、钵、瓦、锅、灶、屋、缸等物。

（一）铜车

通高 23.9 厘米，宽 30 厘米，长 63 厘米。舆长方形，长 27.5 厘米，宽 17 厘米，高 11 厘米，左、右、后三面皆有栏板，无门，前面敞开。左、右栏板上方近边沿处，前、中、后三处各焊一块小铜板，铜板中央各穿一小孔。栏板下方只有中间部位焊一块铜板（前后部位的铜板似已脱落），铜板中央无穿孔。推测这些铜板是用于搭车篷的。两辕作枝状，前端稍向上弯。两轮高大，略高于舆，轮高 24 厘米，轴长 30 厘米，每轮有辐条 16 条（但右轮残缺 1 根）。这种车在武威雷台汉墓中也有出土，形制基本相同，略有差别。如雷台车车舆后面栏板二，而兰州车没有；雷台车车辐 14 根，兰州车辐 16 根；雷台车车舆两侧没有搭车篷用的铜板，而兰州车有。

（二）铜马

高 33.7 厘米，长 33 厘米，宽 9.7 厘米。马头小，耳尖前竖，鼻直，鼻翼突出成三角形，眼大圆突，不分眼球和眼眶，嘴大张作嘶鸣状，颈细长，鬃毛从头到背用一道薄薄的凸棱表示。马体躯强健，胸部发达，胸前有一红

^① 详见《考古通讯》1956 年第 5 期。

色圆圈，中间有许多小黑点。背、腹平而宽。尾根高，末节饰彩骄。四肢较长，蹄形正，大小适度。此马选形秀美、静中寓动，是一件优秀的古代艺术品。马的毛颈上一薄凸棱表现，与武威、徐州出土的一些秦、汉马相同，就甘肃地区来说是颇具特色的。^①

十一、伏龙坪东汉墓

位于城关区伏龙坪北缘的山嘴上，属黄河南岸第三台地，高出市区约100米。1987年10月，在此发现1座砖室墓，市博物馆随后清理发掘。

（一）墓葬结构

墓室顶部已被破坏，墓内积有淤土，厚约1.7米。墓坐北向南，墓向180度。由墓道、甬道、前室、后室组成，全长10.8米。墓室均用长40厘米、宽18厘米、厚5厘米的青灰砖和部分楔形砖砌筑。墓底距地表4.9米。因早年山体滑坡，墓道和封门砖均已塌落，其形制、结构已无法得知。

甬道在前室正中，残长2.18米，宽1.5米，高1.7米。两壁用青砖错缝平砌，至1.5米高时起券，顶部结构为双层半圆拱顶。在甬道拱券背上距前室0.68米处横砌1道长3.6米、宽0.4米的照壁墙，正中砌3层青砖，高约15厘米。

前室为穹隆顶式，平面为正方形，长3米、宽3.2米。四壁微弧，均用青砖错缝平砌而成，至1.6米高处逐渐内收穹隆顶，墓底至顶高4.2米。墓室西南角有1砖台，上置1幼猪骨架，东南角用3块青砖摆成灶台，上置铜釜1套。在两角距底高1.45米处分别砌一个长20厘米、宽16厘米、厚0.5厘米的灯台，各置砖臼式灯盏1个，随葬器物有铜器4件、漆器5件、陶器1件。

在前室后壁偏东处，有单砖券顶门与后室相通，门宽1.2米、高1.5米。

后室为单砖拱形券顶，平面为长方形，长4.3米，宽2.6米，高2米。墓壁砌法与甬道相同，至1.6米处起券，以河卵石子填缝。室内有棺木两具，因进水淤土，棺木原来的位置已发生变动，东侧的棺木叠压在西侧棺木上，两棺间积有0.8米厚的淤土，棺四周堆积一层朽烂木屑、漆皮以及锈蚀的棺钉5个。西侧的棺木基本完好。两棺均为素面漆棺，形制尺寸相同，长

^① 详见《文物》1988年第2期。

2米，宽0.6米，高0.7米，内外壁底层贴一层麻布，涂上腻子，再髹红漆。西侧漆棺内葬一成年男性，仰身直肢，头南脚北，头下放鎏金铜镜1面，骨质梳子1把，口含腊珀1件，肛门内塞五铢钱1串，右肩附近置小漆罐1件。东侧棺内外淤土中出土铜钱2000多枚，在骨架部右侧置鎏金铜扣漆奁1件，内装连弧草叶纹铜镜1面，由两层墨书古纸包裹，下面垫衬圆形人纹草编席1块，外面又包1麻布。棺内还出有草编刷1把、木梳1把、漆盒1件、漆罐1件、白化妆粉5截、核桃3枚，另外还有头插银钗2件、手戴银指环2件、腰部上方置白金饼1件。推测这具骨架当为女性。

墓室底均为入字形铺地砖1层，后室高于前室约0.5厘米。

(二) 随葬器物

墓葬内随葬器物有漆器、铜器、陶器、银器、木器、钱币、古纸等14种，其中漆器较多。

1. 漆器9件。有木胎和夹苎胎两种。

(1) 鎏金铜扣漆奁1件。器身呈圆形筒状，奁盖顶部正中为鎏金四叶柿蒂铜饰，柿蒂中心及每瓣中央各嵌一块圆形银灰色琉璃珠。盖与器身均髹黑漆，内髹朱漆。漆盖顶部及外壁镶五道鎏金铜扣形成五条铜饰带，奁身外壁镶三道鎏金扣形成三条铜饰带。其上纹饰已漫漶不清，仅存极薄的金箔数块。直径24厘米、高14厘米。

(2) 鎏金铜扣漆小盒1件。带盖，敛口，斜收腹。出于漆奁内，器与盖均内髹朱漆，外髹黑漆。盖微隆，上有鎏金铜扣二道，盖顶正中为鎏金四叶柿蒂铜饰。盒身外部镶有鎏金铜扣三道，并饰有对称的鎏金铺首。直径10.8厘米、高5厘米。

(3) 鎏金铜扣漆小罐1件。子母盖，器身呈直口，平底腹壁较直。口径6厘米，底9厘米，高7.5厘米。

(4) 鎏金扣漆盂1件。浅腹平底，口沿及底部各有鎏金铜扣一道。直径9.5厘米，高3厘米。

(5) 鎏金铜扣漆耳环1件。椭圆形，平底，月牙形耳，耳刃、口沿镶鎏金铜扣。长11厘米，宽7厘米，高2.4厘米。

(6) 鎏金铜扣漆盘1件。平沿直口，浅腹平底，口沿有鎏金铜扣一道。盘径17厘米，高3厘米，底径13厘米。

(7) 残漆勺1件。勺面呈桃形，柄部已毁，残长6.7厘米，深0.9厘米。

(8) 夹贮胎漆器 2 件。残漆盘 1 件，浅腹平底，残长 15 厘米，宽 0.4 厘米。残漆小罐 1 件，呈凸形，无盖。口径 3 厘米，底径 5 厘米，高 3.5 厘米。

2. 铜器 6 件。

(1) 铜釜 1 套。宽平沿，弧腹，腹部饰弦纹一道，弦纹上饰铺首，内底为席状算孔。口径 30 厘米，底径 34 厘米。釜子口，圆腰，平底，肩饰铺首，口径 16 厘米，底径 12 厘米，高 34 厘米。

(2) 铜碗两件。窄圆沿，弧腹平底，口径 18 厘米，高 11.5 厘米。

(3) 铜壶 1 件。敞口，长颈，高领，鼓腹，喇叭形圈足，肩部饰对称两个衔环铺首。高 31 厘米，口径 10.07 厘米，腹 20 厘米，底径 18 厘米。

(4) 鎏金半圆方枚神兽铜镜 1 件。半圆环形纽，圆纽座，镜纽错金。有圆轮八，方枚十七，方枚内有铭文为：“长生宝贵番昌长宜福禄自涉寿如金石。”直径 14.4 厘米。

(5) 连弧草叶纹铜镜 1 件。半圆球形纽，圆纽座。直径 11.8 厘米，缘厚 0.3 厘米。

3. 陶器 陶罐 1 件。

细泥灰陶、侈口、圈唇、鼓腹平底，肩上饰四道弦纹。口径 10 厘米、腹径 21 厘米，高 20 厘米。

4. 银器 5 件。

(1) 银饼 1 件。圆形，呈凸形饼状，背有纽。直径 6 厘米，边缘厚 6.5 厘米，重 220 克。

(2) 银钗 2 件。双腹钗。一件，长 19 厘米，宽 1.5 厘米，顶部镶嵌绿松石。另一件长 12 厘米，宽 1 厘米，通体素面。

(3) 银指环 2 件。外径分别为 2.1 和 1.8 厘米。

5. 古钱币 约 2000 多枚。

主要以东汉五铢及桓帝、灵帝时铸造的剪轮五铢铤环五铢为主，王莽时的货币仅见两枚。

6. 古纸 2 件。

圆形，色泽白净，厚薄匀称，质地坚韧，出于漆奁内，在铜镜的正反面各衬 1 件。一件直径 17 厘米，厚 0.09 厘米，正面直行墨书 45 字，隶书；另一件亦直径 17 厘米，厚 0.09 厘米，正面直行墨书，楷行书。

7. 其它类 共 12 种。

有梳子、腊珀、化妆粉、草编刷、苇席片、丝织物以及农作物种子等。

(三) 结语

该墓中出土遗物之多，在兰州地区为首见。墓室为前室穹隆顶后室券顶的前、后室墓的形制，它与洛阳烧沟汉墓中的单穹隆顶墓相当。这种形制的墓在中原地区最早流行于王莽前后，一直沿用到东汉中期，传到兰州地区时当在东汉晚期。墓中所出古钱币中多为东汉晚期流行的剪轮五铢和铤环五铢，无“四出”、“四决”五铢出现，这说明该墓的下限年代应在汉灵帝中平二年（185年）铸造“四出”五铢之前。

该墓的重要发现为出土的两张墨书古纸，它是中国现有发现最早、最大、最完整、文字最多、最标准的墨书古纸，是继武威旱滩坡之后，古纸的又一次重大发现，它为我们研究古代造纸技术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①

十二、永登南关汉墓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南关村。1987年10月，该村铁有山在宅院内挖土时发现1座古墓，露出砖砌墓室，市博物馆闻讯后即派人赴现场调查，并清理发掘。

(一) 墓葬形制

该墓由墓道、前室、后室组成。墓向为185度。墓道因已挖毁，形制不明。前室为横列式，东西长3米，南北宽2.55米，墓顶已被盗墓者拆毁，残高2.30米。从其砌筑形式来看，系穹隆顶式，墓壁底部砌一层竖砖，其余部分均为单平砖错缝叠砌。墓室底都为交错人字形铺设，中部较高，四边逐渐下陷成凹槽。墓室西侧地面有一砖台，用两层青砖砌成，高0.12米，宽0.7米。在墓室的东南角和西北角距墓底1.15米的壁角分别有1个小灯台，墓门在前室南壁，门道双券起顶，券门1.30米，宽0.95米，因前部已毁，残存0.83米，券门中砌一道人字形封门砖。前室北壁偏西侧有券门过道通后室，过道高1.20、宽0.95米、长0.90米，亦为双券起顶。底部与后室地面相平，而高出前室地面0.25米。后室为长方形，穹隆顶式，南北长2.90米，东西宽2米，高2.36米，墓壁为单平砖错缝叠砌；东西两壁中部略外弧，墓室地面用平砖错缝横向铺设，四周稍下陷，与前室地面相同。四壁从距墓室地面高1米处发券内收，至墓顶用12块青砖竖砌封顶，成一

^① 详见曾爱、崔建文《兰州伏龙坪东汉墓清理简报》。

小平顶。该墓所用墓砖规格一致，为青灰色条砖，长 34 厘米，宽 18 厘米，厚 6 厘米。墓内没有发现棺槨或其他遗迹。该墓早年被盗，塌毁进水，使墓内淤满泥土，随葬器物及人骨架扰乱严重。在前室和后室的淤土中各发现头骨一颗，另有部分肢骨散乱在墓内，腐朽严重。经初步鉴定为一男一女，系男女合葬墓，葬式不明。在前室东北部的、淤土中清理出绿釉陶壶、灰陶盆、绳纹灰陶罐、铜釜等随葬器物；这几件器物从出土情况来看，应为下葬时所置，位置没有被扰乱。另外在过道中部和后室南部的淤土中各清理出铜镜 1 件。在前室西南角的淤土中清理出 1 件卧式小猪，似琥珀质，造型生动逼真，小巧玲珑。除以上器物外，还在墓室地面的淤土中清出汉代五铢钱 23 枚。

（二）随葬器物

1. 壶 1 件。泥质红陶。通体施绿釉，盘形口，细长颈，鼓腹，十一棱梯形空心高足，平底（略内凹）。肩部有凸起的弦纹三道，腹部饰一道凸弦纹及对称的铺首。口径 13.6 厘米，腹径 21 厘米，通高 43.6 厘米。

2. 罐 2 件。可分为二式。

1 式，泥质灰陶：侈口，卷沿，短颈，圆肩鼓腹，腹径最大处靠近肩部。腹部饰划纹，以三道凹弦纹相隔开。平底，腹较浅，口径 10.1 厘米，底径 11.9 厘米，高 15.5 厘米。

2 式，泥质灰陶：侈口，短颈，圆肩，斜收腹，腹径最大处在上部，有两个对称的环耳，平底；腹较深，腹部饰粗绳纹，以五道凹弦纹隔开。口径 11.6 厘米，底径 12.7 厘米，高 21.3 厘米。

3. 盆 1 件。

泥质灰陶，直口平沿，深弧腹，素面，平底。口径 27 厘米，底径 12.9 厘米，高 13.5 厘米。

4. 铜器 1 件。

侈口折沿尖唇，斜腹、矮圈足，底部稍内凸，并有十六个条形镂孔，素面，胎较薄。口径 15.7 厘米，圈足径 7.5 厘米，高 7.8 厘米。

5. 铜釜 1 件。

侈口，弧肩，圜底，最大腹径处有一圈高起 1.5 厘米的凸棱，素面。口径 5.7 厘米、高约 8.3 厘米。

6. 铜镜 2 件。分为二式。

1 式，变形四叶纹镜。圆钮，圆钮座，座外饰变形四叶纹，将内区分为

四区，在四区内配置变形萝纹。在四叶纹的内四角各有一字铭文，因锈饰，字体模糊，似为“长宜子孙”。外区为铭文带及内向连弧纹一周，铭文字体古拙、结构松散难辨。边缘饰变体纹。直径 16.2 厘米。

2 式，盘龙镜。圆钮、圆钮座，内区饰高浮雕盘龙，张口屈身盘绕，外区饰以三角锯齿纹，宽素缘。直径 7.4 厘米，缘厚 0.2 厘米，缘宽 0.7 厘米。

7. 五铢钱 共计 23 枚。

钱径 2.2—2.6 厘米，重 1.7—3 克。

8. 琥珀质小猪

猪作跪卧状，腹部有一穿孔。高 22 厘米、长 3.8 厘米。

在这座墓葬的淤土中，发现有较多的红色碎漆片，另出土的部分五铢钱上也沾有红色漆片，表明该墓中曾有漆器或漆棺，可惜已毁坏。

（三）结语

根据对该墓的形制和随葬品的观察，墓中所出器物均具有东汉晚期的特征。绿釉陶壶与甘肃永昌乱墩子汉墓出的釉陶壶极为相似，惟壶颈显细长。所出变形四叶纹镜也主要流行于东汉晚期，五铢钱中主要为东汉晚期货币，因此推断，该墓的时代当在东汉晚期。

十三、魏家庄东汉墓

位于皋兰县石洞乡魏家庄村南，东距皋兰什川公路 30 米，南距蔡河烽燧 400 米，西北至阳洼山，北至魏家庄村 400 米。1985 年春，魏家庄农民在平田整地时用推土机推出墓葬顶部部分砖块。1987 年文物普查发现墓葬早年被盗，主室顶部砖块全部陷落，同黄土混在一起塞满墓室，两耳室内也被黄土填满。挖掘清理发现，墓葬为一主室兼两耳室结构，坐西面东，呈十字形，内部长 3.6 米，深 2.3 米（除拱顶高度），砌砖呈斜线人字形，西墙有一宽 0.8 米，高 0.3 米，长 3.2 米的祭台，上置羊头骨。耳室呈长方形，长 3.42 米，宽 2.2 米，深 1.7 米，砌砖为直线错缝。主室与耳室有甬道相通，甬道长 0.75 米，高 1.23 米，宽 0.95 米。主室东有墓道口，宽 0.95 米，高 1.23 米。墓底铺地砖，墓顶用楔形砖券成。砖长 0.36 米，宽 0.13 米，厚 5—7 厘米不等。券顶高 1.4 米。墓地总面积 221 平方米，墓室整体用双层砖砌成，地上呈一小山丘。墓为男女合葬，骨架基本完整，面向下，头偏北，直肢卧于墓室中间，脑骨破损，尸长 1.85 米，女尸骨架散乱置于

墓室北端，距墓底 0.7 米土层中。由于早年被盗，随葬器物所剩极少，发掘中只出土陶灶、陶盆各 1 件、残铜刀 1 件、王莽时货币 1 枚、口含 6 枚、青砖刻制灯台 2 个。50 年代以来，在魏家庄共发现 4 座汉代墓葬。

十四、施家坪魏晋墓

榆中县苑川河下游金崖、来紫堡一带的河谷南岸台地不断发现古代墓葬群，其中大多已在平田整地中被毁。墓葬区的范围上自金崖乡齐家坪，下至来紫堡乡施家坪，长约 8 公里的台地上。1989 年 12 月，施家坪村发现古墓 1 座，市博物馆派人清理。墓为砖室券顶墓，墓为东偏北 10 度。门道长 1 米，宽 80 厘米，高 1.3 米。前室东西长 3 米，南北宽 2.5 米，高 3.2 米。前后室之间的甬道长 80 厘米，宽 78 厘米，高 1.43 厘米，后室东西长 3.1 米，高 2.5 米。南北两壁呈弧形，前宽 1.5 米，底宽 1.55 米，中部宽 1.7 米。随葬品有陶质瓮、樽、杯、盏等 10 余件，还有金铂、石炭精饰品、剪轮五铢钱等。从墓室结构及出土物判断，为魏晋时期墓葬。

十五、朱家湾唐代慕容仪墓

位于榆中县城关镇朱家湾村西侧的山崖上，地处兴隆山东侧，东临城关川区，南距兴隆山峡口 1 公里。1973 年 8 月，当地农民取土时发现。墓为券顶单室砖墓。朝南面北，墓顶距地表 3 米，墓室高 3.7 米，长 4 米，宽 4 米，高 2.1 米处起券。底部铺 2 层青砖，长 35 厘米，宽 17 厘米，厚 6 厘米，部分青砖上有明显的绳纹。墓内有石棺 1 具，由 6 块青灰色岩石板拼成，棺四面分别浮雕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图形。石棺长 2.36 米，宽 1.08 米，高 0.98 米，棺内有尸骨 1 具。随葬品主要为墓主人随身佩带的金银饰物等。共计 18 件。（见图 30）

金戒指 1 枚。环形，环之横剖面外凸内平，呈半圆形，戒指重 20 克，正中镶嵌 1 颗红宝石，两侧各有 1 颗蓝宝石。红宝石上侧两边对称原还应各有 1 颗小宝石，宝石已丢失，现仅有供镶嵌用的凹坑。龙纹圆金牌 1 枚。直径 2.6 厘米，重 4 克。龙为四爪三趾，龙身下有云纹，龙翘尾回首，造型十分生动。整个图形为模印压制而成，边缘有对称的四个小孔，推测此牌是扣系在衣服上的装饰品。金壳 1 件。直径 3.2 厘米、内圈直径 1.6 厘米，中空，重 7 克。银发笄 1 件。残长 5.6 厘米，宽 1.8 厘米，厚 0.1 厘米。银质小刀 2 件。长 8.8 厘米，柄长 4.5 厘米。断面呈椭圆形。直径 8 厘米。银项

圈 1 件。残断。半径 7.8 厘米，宽 0.4 厘米，厚 0.05 厘米。铜泡 2 枚。直径 0.8 厘米。铜甬 1 件。高 2.5 厘米，小口径 0.9 厘米，大口径 0.8 厘米。马蹄形铜泡 1 件。铜扣饰 2 件。合金皮带扣 1 件。白色玉石片 1 件。残长 2 厘米，宽 1.1 厘米，厚 0.4 厘米。残石环 1 件，黑色，半径 3 厘米。棺内外还发现马、羊等兽骨。

墓志 1 通。已破碎为 6 块，部分碑文剥蚀。墓志高 56 厘米，宽 5.5 厘米，铭文共计 21 行（详见第五章第二节碑碣）。虽然墓志破碎，脱字较多，但由残存碑文分析，墓主人与甘肃武威南郊喇嘛湾墓主人一样，应属于唐代吐谷浑氏王族成员。此墓的年代当在唐代乾元至宝应年间（758—763 年）。^①

十六、中山林唐代砖室墓

位于城关区中山林西北民族学院团结楼西端门口 10 米处。为砖券单室墓，墓门北向偏东 50 度，墓门为两层券砖，门高 1.10 米，宽 66 厘米，进深 66 厘米。墓室长 2.17 米，宽 2 米，高 1.60 米。墓底平铺条砖，墓壁为条砖交错平砌，高 8.5 厘米处即以砖角斜砌，形成突出的棱角牙形，仅交错一圈即呈平砌，高到 1.1 米处，即向内收缩四壁，逐层收缩到墓顶，略成斗底，所以总的连起墓室结构似一个覆斗状，置人骨架 2 具。随葬品共 4 件，其中开元通宝 1 枚，残缺 1 件，线纹条砖 1 块，鸟头陶俑 1 件。

清理出土物，仅有开元通宝货币 1 枚，无说明时代的旁证材料。根据墓室结构，类同于汉代砖券覆斗形式，但在墓壁上砖角斜砌，形成棱角牙结构为墓代券确实少见，而这种结构似为唐代建筑形式。又出 1 枚开元通宝，虽说晚期墓内也可以随葬早期货币，但结合建筑结构来判断，这个墓只能是唐代墓。

十七、朱家湾金墓

位于榆中县城关镇朱家湾村西。墓向 38 度，墓顶距地表 30 厘米，单室仿木结构砖雕墓，门楣正面两侧有砖雕花卉，上部为奔马、跃鹿及牡丹花，顶部为仿木建筑的砖雕斗拱、屋檐。甬道长 70 厘米，宽 72 厘米，高 1.12 米。墓室基本为正方形，南北长 2.2 米，东西宽 2 米。墓室内有骨架 2 具，为成年男性和女性，随葬品有 1 件酱色釉瓷碗、灰陶罐 1 件、莲花形灰陶器

^① 详见鲜明、崔建文、张孝贤《榆中慕容仪墓》。

座 1 件、宝塔形灰陶器 1 件以及政和通宝和皇宋通宝各 1 枚。

墓室四壁都有砖雕花卉、奔马、跃鹿、人物、门窗、斗拱、屋檐等仿木建筑，装饰富丽，东、西壁结构基本相同，底部三层砖上为束腰须弥座，平座上雕有花卉，须弥座上有一斗三升斗拱。再上为平座楼阁，楼正中为板门，两侧为榻扇门，门上有四垂柱，柱间有花卉、奔马、跃鹿，楼顶有瓦屋檐及歇山形屋顶。东西两壁栏杆两侧所刻人物图案不同，东壁南侧为“郭巨埋儿”图，北侧图案为两人以手指向中央一方形物体，西壁北侧为“董永仙女”图，南侧为“闵子骞单衣奉亲”图。墓室正面，即南壁，中部为 1 龕，宽 73 厘米，高 82 厘米，深 70 厘米，八字形券顶。龕上为砖雕门窗，正中为“妇人启门”图。其它结构与东、西壁相似。龕两侧各有砖雕侍女图一幅，东侧侍女面向左转，一手持巾，一手垂立；西侧侍女面向右转，双手持奩于胸前，侍女两侧有悬帐；北壁在券门上有斗拱、屋檐等，结构与其余三壁相同。券门东侧有“孟宗哭竹”图，西侧为“王祥卧冰”图。

墓室四角在须弥座上各砌八角形柱，柱上有斗拱等，再上为板瓦屋檐，四壁相连，形似一四合院落。墓室高 2.6 米，四壁从屋檐上起收券，向上叠涩成八角形藻井，成八角形攒尖顶，用一块八角形砖封盖。

砖雕仿木结构建筑及二十四孝故事及画面为宋金时期墓葬的典型特征，从墓中所出“政和通宝”钱币可知，此墓上限当不得早于北宋政和年间，而在政和以后二十余年，陇右一带已为金人所据，以墓的墓室结构及墓壁装饰等与中山林金代雕砖墓有很多相同或相似之处，由此判断，此墓应为北宋末或金代墓葬。^①

十八、中山林金代雕砖墓

位于城关区中山林西北民族学院校园内。1953 年发现，1954 年清理。墓有竖穴墓道，主室及左右耳室各一。左耳室砖券已在施工时被拆毁，人骨架和殉葬物均散失。墓门两侧门墩上有砖雕花卉，主室二层台上靠西壁有木棺 1 具，已腐烂，从残迹上可看出棺长 1.78 米，前宽 45 厘米，后宽 31 厘米，人骨架头部有一黑釉瓷罐。墓内积土中清出白色小瓷碗、黑釉瓷盘、残铜器等。右耳室内有头南足北并排放置的两具骨架，骨架下的淤土内清出耳瓷缸、黑瓷盘、白瓷碗等，并有铜钱 20 多枚，内有开元、元丰、元祐、治

^① 详见尚元正、鲜明、张孝贤《兰州榆中朱家湾金代雕砖墓清理简报》。

平、政和、祥符、宣和、圣宋等钱。

墓室各壁有砖雕花卉鹿、马、人物以及门窗等，装饰富丽。右耳室及主室棺座正面结构均为束腰状，在束腰部壶门内有砖雕奔驰的马和鹿，棺座中央平铺雕有牡丹花的方砖四块。主室正面，即南面壁下部为须弥座，座上砖雕单抄四铺作斗拱。再上为平座及栏杆望柱，望柱之间有栏板，栏板上下有枋，均刻花纹。栏杆以内为影砌房屋，在四根八棱形柱正中为板门，两侧各有榻扇门，门上有四垂柱，柱间刻花卉与鹿、马图案，柱上普柏枋承一斗三升的斗拱。再上为撩檐、方椽、歇山形屋顶，上铺板瓦。西侧壁也有八棱形柱，柱间有榻扇门，门右一间刻“王祥卧冰”图，左一间刻“闵子骞单衣奉亲”图，往北一间刻牡丹花。主室东侧壁建筑形势与四侧壁同，惟所刻的人物图一为“郭巨埋儿”，一为“孟宗哭竹”。右耳室的四壁结构也略同于主室，只少了“王祥卧冰”等人物图。

墓内一块砖上有墨书文字，为“明年八月太原村，南京，临洮府，延安府，保安州……”等字样。推测“明”当为“明昌”年号，为金章宗完颜景的年号（1190—1196年）。估计为金代墓葬。^①

十九、上西园明墓

位于七里河区上西园。1958年10月，省博物馆清理砖墓1座。墓室正南北方向，墓底深10米，墓室南北长1.8米，东西宽11.35米，分墓门、甬道、主室、耳室四部分。墓门里口高2.45米，宽2.7米，甬道深2.25米，宽1.18米，高2.48米。甬道后有1拱门，深9.10米，宽2.13米，高2.5米。主室东西长7.45米，自底至顶3.46米。圆券顶，四壁各砌券顶小龕2个，龕高37厘米，宽55厘米，深55厘米，东西各有券顶耳室。

随葬器物有黑瓷缸、镇墓石、买地券、灰陶灶、铜锅、铜镜、钢刀、金碗、金筷、金发笄、玉带饰、金钱、铁犁、黑瓷缸等。主室内顺置木棺2具，均已腐朽，东为男棺西为女棺。男棺长2.27米，前宽90厘米，后宽80厘米。女棺长2米，前宽92厘米，后宽85厘米。女棺内有镶嵌许多珍珠的风冠以及金耳坠、金凤钗等。东边耳室为钱库，内有钱币900余枚，其中有五铢、开元通宝、元丰通宝、宣和通宝、政和通宝、天禧通宝、皇宋通

^① 详见甘肃省文管会《兰州中山林金代雕砖墓清理简报》，《文物》1957年第三期。

宝、熙宁重宝、太平通宝等。西边耳室为仓库，内有小米、小麦等痕迹甚多。^①

二十、方家庄明墓

位于城关区方家庄。1957年9月，省文管会清理明嘉靖时刘漳夫妇合葬砖室墓1座。墓为券顶单室，分墓门、甬道、室门及墓室各部。墓门和室门均为拱形，各有封门砖。墓斜坡形，宽2.7米，墓门券用二侧竖、二平砖相间砌成。墓室门在墓北壁中部，墓室东西壁中部各有一小龕，室内有2木槨，槨在被盗掘时已破坏。女棺为漆素面，长1.9米，头宽0.64米，高0.53米。男棺长2.46米，漆地上绘有花卉等图案，色彩艳丽，棺内有大量木炭和锯末。2棺下有棺床，男棺床四角用11厘米厚、35厘米高的木块作柱，柱间各有横木2条，连接底部和顶部，柱与横木用槨相结合成长方形，大小与木槨同，顶面嵌2厘米厚的木板，室内东、西、北三角有青、红、白3个天然石子。

室南壁中有墓志铭1块。男棺内有残补服3块、木梳3段、银杯1个、铜带饰13件。摺扇1件及残木篋等。木雕虎头，直径30厘米，涂红、黑二彩。口两角有二圆孔，原为衔环者，从槨上痕迹可知，每侧应有两个。铜带饰4件桃形，上有镂孔及麒麟；4件长方形，上有花果饰；1件方形，上饰花卉；1件圭形，饰花卉。另外还有残带钩等。酒杯，银质，外包皮，口径6厘米，高4.4厘米，置男棺内头部。

据《甘肃通志》：“刘漳，字永济，兰州人。正德十二年进士，授户部主事，历升河南开封知府，……升四川按察使、山东左布政使……升副都御史，巡抚辽东。”此外《皋兰县志》、《明史·何孟春传》、《临洮府志》也有记载。^②

二十一、牟家庄明代太监墓

位于城关区牟家庄小学西墙背后。1956年10月发现。墓为砖券单室墓，墓门是两条石槽，长2.2米，宽0.29米，厚0.27米，槽宽0.10米，深0.05米。门左右各竖起1条，以两槽相对，然后用宽0.39米、长2.00

① 详见甘肃省博物馆《兰州上西园明墓清理简报》，《考古》1960年第三期。

② 详见甘肃省文管会。《兰州市明代砖室墓》，《文物》1959年第3期。

米、厚 0.06—0.11 米的 5 块石条，石条两端各入门左右石槽内，如此用石条封住墓门，在两条槽前又用砖砌起 1 墩，堵住石槽。墓门正视券砖是横竖起券砖 3 层，每层之间尽平券 1 层互相间形成横券 1 层平券 1 层，高约 0.15 米，墓门洞高 2.03 米，宽 0.29 米，到墓室后壁，宽形成 2.11 米，几乎门口与室内相等宽，形成圆筒状（半圆）之墓室。在室内东壁有 1 小龕，高 0.60 米、宽 0.65 米、深 0.54 米，龕门顶券砖一层，平券一层；南壁一小龕高 0.69 厘米，宽 0.81 米，深 0.54 米，龕门顶券砖平竖砖各 1 层；西壁一小龕高 0.63 米、宽 0.64 米、深 0.55 米，龕门顶上也券砖平竖各 1 层；按 3 小龕结构，似为当初盛放东西之处，但在清理中龕中空无一物。在室内进门为砖铺地，但在正中用砖砌成 1 层放木棺的圈形。墓室各壁从底到顶均是用平砖砌起，门口部分是券砖平竖相间，共 6 层从腰部到尾部只是平竖相间的券了 4 层。在木棺内清出人骨架 1 具，出土玉带 1 条、金饰 1 件、黑色瓷罐 1 个、石墓志铭 1 合。盖上为“赐故典宝副胡朝墓志”。底上为“……嘉靖二十一年选进皇城。本年十一月，内奉敕拔本府充内使，侍伯定王、兄昭王、侄怀王……二十八年保继冠带，继待予。……予保任典宝副职……生于正德壬申，卒于万历壬午，营葬五泉山麓……。”这证明为明代太监墓。

二十二、明戴公夫妻合葬墓

位于七里河区兰工坪省筑路机械修造厂内。1988 年 9 月施工时发现，为明朝明威将军戴西楼墓。清理出墓志 2 合。墓为砖墙木顶，男女尸均为一棺双椁合葬墓。男尸挽发钗玉簪，腰系金边玉带；女尸头戴凤冠，口含金币 1 枚，上铸“长命富贵”4 字，另有一些长方形绿色水翠装饰品。

戴公墓志，共 2 合 4 方。一盒志盖篆刻《诰封明威将军西楼戴公墓志》，记“西楼家事直隶凤阳府泰州人曰小戴”等字。另一合志盖篆刻《太淑公戴母柴氏合葬墓志》，志文《明诰封怀远将军西楼戴公原配夫人柴太淑公合葬墓志铭》，“万历三十五年二月二十日”等共 1000 余字。现藏于省博物馆。

二十三、刘一明墓

位于榆中县兴隆山新庄沟山顶阴面。坟院呈阶梯状，内分 4 台，周围 108 米。前台宽 24 米，深 1.0 米，左右各有云杉 1 株，树围 1.7 米，高约 16 米。西北角有道房 3 间。从 2 米宽七层台阶拾级上至第二台，门口上方书“寂寥”二字。台长 4 米，左右角也各有云杉 1 株，树围近 2.4 米，高约

20米。再登七层台阶上第三台，石块砌成，宽16米，深6米，刘一明弟子冯阳贵、康阳全的冥塔、墓志分列左右。再后有12米宽，高近2米，深近5米的石砌台，中建刘一明冥塔，前有墓碑2座：一书“恩师刘老夫子号悟元之塔”，一书“悟元大炼师刘老先生之塔”，为省内外20余州县众俗弟子、道友所立，碑背为序文。

第三节 肃王墓

一、平顶山肃王墓

明肃王朱楨，就藩兰州以后，于永乐元年（1403年），率领僚属、侍从及风水先生勘察墓地，选就金县（今榆中县）新营镇燕麦岭（后改为朱家山）和兰州来紫堡至寺隆沟（今榆中县来紫堡乡黄家庄）的平顶峰两处作为墓地。后者大兴土木，劳民伤财，以求厚葬。从永乐十七年（1419年）朱楨死后开始营葬起，先后葬于平顶峰的有肃庄王、肃康王、肃简王、肃恭王、肃靖王、肃定王、肃昭王、肃怀王、肃懿王、肃王识铭、肃宪王夫人薛氏、肃庄王夫人孙氏共十二人，次第排列，望若山陵。

平顶峰肃王墓群被盗掘5座，为寺儿沟西的1座、上伍营的2座、黄家庄的1座、郭家庄的1座。现已查清黄家庄的1座，编为1号墓即为肃庄王墓，墓内的殉葬品均已散失。但规格雄伟宏大，结构严谨复杂的砖石墓室，仍保留了下来，作为果窖用。墓堆高似小山，墓室坐北朝南，全用长38厘米、宽18厘米、厚8厘米的青砖砌成，坚固规整。墓有五室，三道大门。第一道两扇大石门，用整块富平青条石凿成。石门轴直径24厘米，连接轴的石门部分厚26厘米，前部13厘米。石门高2.5米，宽2.2米。门上坎有44×19厘米的整块石条做成。第一墓室长6米，宽6米，顶高10米，呈拱圆顶。第二道墓门为木制，高2.5米，宽2米。由此门进去为第二墓室，长10米，宽3.3米，高10米。第二墓室左右各有一耳室，通往耳室的墓道宽1.143米，高1.94米，进深1.94米，左右耳室形状大小一样，长6米，宽3米，高6米。第三墓门与第一墓门相同，墓室宽6.2，长5.8米，顶高12米，呈拱形圆顶。第三墓室放肃王的棺槨。墓室三面墙壁各有一圆拱形小龕，供放祭品。正面的一个宽1.14米，高1.24米，进深1.1米。左右两壁的一样，宽97厘米，深1米，高97厘米。曾出土大批彩陶俑和铜器、陶

器。榆中县文化馆征集到一个墓内作长命灯用的大油缸，高1米，口直径1米，周长2.365米。(见图32)

二、圃子湾肃安王墓

隆庆五年(1571年)，肃懿王以辅国将军嗣封，追封其父弼柿为安王，安王于嘉靖年间薨，葬于兰州圃子湾(今七里河区上西园)。原地表有一土冢，土冢前立一“前明安王之墓”的石碑，据碑文记载这个墓地原来有陵寝祠一所，可惜被毁已尽，仅在积土内发现残砖及琉璃瓦片。其地有两座墓葬，为肃安王夫妻合葬墓和继妃王氏墓。

安王与夫人刘氏合葬墓，砖券五层圆形墓门，门顶有长0.18米，宽0.72米高的砖墙。墓门高2.97米，宽1.90米，进深2.8米。墓室长4.50米，宽9.82米，高4.62米。在东、西、南三面壁上各券有圆形小龕两个，东西壁小龕大小相同，高为0.94米，宽为0.82米，进深为0.96米。南壁两小龕均为高1.20米，宽1米。所有墓门、墓室、小龕顶部均为砖券形。墓室内有砖砌两棺床，左面的为台形，高0.25米，长2.93米，宽1.73米。右面者为槽形，高与长均同左者，槽的周边宽均为0.53米，槽深0.25米，宽0.56米。墓内清出人头骨3个，出土物有玉石片数块、金钱1枚、铜钱42枚、黑釉瓷坛4个、铜镜1面、铁锁1个、墓志铭1合。根据地表石碑记载，这个墓是清嘉庆十三年(1808年)兰州府知府奉皇帝谕令捐资重修。又据墓内紊乱现象证明，这个墓是早年被扰乱，出土的器物很简单且残破零乱，也看不出男女原葬形式，不过从墓志文上证明这是肃安王与夫人刘氏合葬之墓。

安王继妃王氏附葬墓。这个墓是肃安王的继妃，肃懿王缙燮的生母，墓室在安王墓西侧。墓门高2.54米，宽2.20米，进深2.30米。墓室长4.51米，宽3.44米，高3.46米。东壁两小龕高0.90米，宽0.95米，进深0.85米。西壁两小龕高1米，宽1米，进深0.70米。南壁只有一小龕，高、宽均为0.95米，进深0.81米。墓内只有一砖砌二层台的棺床，高0.25米，长2.97米，宽1.85米。清出头骨1个，出土物有铜钱、玉石片、黑釉瓷坛、墓志铭等。根据墓室内棺板零乱、随葬品稀少的情况证明，此墓跟安王墓可能同时被盗。又据墓志文证明，此墓为安王继妃王氏墓。

三、周家山肃宪王墓

肃宪王绅尧，懿王庶子，万历十九年（1591年）袭封，万历四十六年（1618年）薨，葬于今七里河区西津大坪周家山。墓在大坪中心地带，东靠周家山，西、南、北均为耕地。墓地陵园，大部建筑已毁，只剩下断壁残墙。陵园南北长200米，东西宽100米。山门及北墙已毁，东西墙部分损坏，南墙两道基本完好。墓在陵园南端，北向，南面被半圆形两道土墙环抱，内墙距封土堆15米，内外墙相距10米，墙高3—4米，纵截面为梯形。封土堆呈馒头形，上为平顶，底径15米，顶径8米，高10米。封土堆前10米处有门，门前有一块平台为原庙址，墓门左侧原为月门，右侧为风门。现陵园已被开辟为果园，西侧有现代墓及墓碑一块。

肃宪王墓早年被盗掘，殉葬品均散失，墓室保存完好，由甬道、前后室及左右耳室组成，为砖室墓。墓门已被填封，无法了解详情。据调查，该墓室的结构与榆中县来紫堡乡黄家庄的肃庄王墓基本相同，宪王墓地陵园建筑只有断壁残垣轮廓遗存，其余已无迹可寻。

第四节 鲁土司家族墓

一、上享堂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连城村北1公里的水磨沟口北台地上，古称山城，今为上享堂。相对高度为100米，北依石屏山，西临大通河，隔河与丰乐城对峙，东与龙山相连，民门公路从其中间通过。它依山带水，居高临下，气势雄伟。上享堂墓地共葬有鲁土司始祖脱欢以下十世和十五世鲁纪勋以后的诸代土司：即一世脱欢，二世阿实笃、巩卜世杰，三世鲁贤，四世鲁鉴，六世鲁经，七世鲁瞻、鲁东，八世鲁振武、鲁光先、鲁光祖，九世鲁允昌，十世鲁宏，十五世鲁纪勋，十六世鲁翟，十七世鲁如皋，十八世鲁焘。

墓地原有碑坊、神道、祠堂、碑碣、石象生等建筑石刻。石人高2.11米；石马高1.6米，身长2.1米；石羊高1.05米，身长1.3米；石虎高1.58米，身长90厘米。龟形碑座高73厘米，宽1米，长1米。石象生成双，造型逼真，雕刻精细。1975年前后，在平田整地中，墓地被平整，建筑拆毁，并挖毁4座墓室，出土文物被瓜分殆尽。1985年，残存的石马、

石羊等石刻移到鲁土司衙门官园内保存，供游人观赏（见图 34）。

（一）M1 七世土司鲁瞻墓

封土堆残高 1.5 米，直径 3 米，由封土堆正中而下至墓道口，墓室距地表深 8 米，墓志叠放在墓道口。墓室门与墓道用石条封砌，石条横放，每方石条宽 20 厘米，长 2 米，共 8 方石条叠压在墓室门口，石条用铁条在凿成 A 形的槽中穿过，并用铁钉铆穿住。墓室为土洞，券顶，宽 2.5 米，高 2 米，深 3 米。墓室底有一层厚约 5 厘米的木炭，有椁棺两层，均用厚 27 厘米、宽 8 厘米的柏木制成，随葬品十分简单，仅挖掘到 1 枚金簪。

（二）M2 八世土司鲁光祖墓

封土堆高 1.5 米，直径 3 米，呈丘陵状，封土正中为墓道口，其形制及大小以及墓室情况与七世鲁瞻墓相同。墓室为土洞，呈拱券顶，宽 2.5 米，高 2 米，深 3 米。墓志一合置放在墓门石条外。墓室正中置放棺椁，椁用厚 12 厘米的柏木板制成，椁宽 1.8 米，长 2.2 米，高 1.5 米，椁内有长方形柏木棺；棺用 3 根铁条由头、中、尾部规则地捆住；尸体头部有 1 枚金簪，胸前置放铜镜 1 面，身着蟒袍，在盖上置放 1 条长方形黄色锦绣绸带，上绣“光禄大夫鲁光祖八世”9 个字。

（三）M3 姓名不详

前室为土坑，后室为砖室的双室墓，呈南北向。前室为土坑券顶，宽 3.5 米，长 4.3 米，高 2.5 米。在前室正中置放 1 木桌，高 80 厘米，长、宽各 1 米，桌上置放碗、盘、碟、壶等瓷器。在木桌下置放墓志 1 合，在木桌后面的石墙用石条封砌。拆除石条后有 1 木门，木门为双扇门，有 1 铁锁锁住，门高 2 米，宽约 4 米。进墓室，为砖砌拱券形墓室，墓室高 2 米，宽约 3 米，正中并排置放两棺，男尸身着蟒袍，内有金簪 1 枚，女尸棺内发现金耳环、金戒指等首饰。

二、下 享 堂

下享堂原名浪排，距连城镇 3 华里，位于连城镇浪排村上下浪排之间，也称中浪排，在民门公路右侧，东靠山，地势平坦，呈“品”字形。面积近 4 万平方米，墓区布局对称，四周松柏密布，翠柏成荫，这里葬着历代土司世族中未承袭爵位的嫡系后人和妻妾。墓前有石人、石马、石猪、石羊等象生。1975 年前后，在农田基本建设中墓地坟丘平为耕地，由于墓地原地势较低，墓室及地面石象生完好，全填埋在地下。

三、西 享 堂

距连城约4公里，在大通河西岸淌沟村笔架山麓中段，占地面积2万平方米。地面原建有石碑坊，其规模略次于上享堂。这里葬有五世、十一世至十四世土司及他们的原配夫人。1975年农田基本建设中平为耕地。

（一）五世土司鲁麟墓

封土堆高6米，底径8米，从封土堆下挖至墓道，墓道宽2米，高1.8米。由墓道至墓室门，门各用12条长2.2米宽20厘米长石条、木条叠放在门口封住。在木条两头各凿以口形槽，槽内有一根扁形铁条穿过，铁条用铁钉铆住。拆除石条、木条以后进入墓室，墓门高2米，宽2.4米，墓室深9米，宽7米。在墓门正中竖一宽、长各1.2米的石质墓志铭。另有一方形供桌，上置香炉、铁制烟具、圆形盘、盒、酒壶、酒杯等。

墓室正中摆放棺槨1具，槨用柏木制成，厚约14厘米，长2.4米，宽1.7米。槨内棺用铁条捆扎，前后各置1条。棺内尸身部有1金簪，口含7粒珠子，身着蟒袍，腰束玉带（玉带用宽3厘米、长6厘米的玉石片缀成），肩部置放石质眼镜，镜框镜架均为金质，肩两侧各置放1金锭，手戴金质宝石戒指，双脚各登银锭50两，脚下放置10斤银锭支起。该墓为土坑墓，墓壁用厚约3厘米白灰抹平，呈拱券顶。

（二）十三世土司鲁凤翥夫妻合葬墓

墓门为木质双扇门，门上有铜环、锁子。墓室用砖砌成，共有两道墓门并列，呈南北向。男性墓在北，墓门宽1.2米，高1.6米，在门正中央50厘米处，有一长方形砖制扁额，上阳刻“螽斯衍庆”4字。女性墓在南，墓门宽1.2米，高1.6米，在门上方正中央50厘米处，有一长方形砖制扁额，上阳刻“万世其昌”4字。

该墓为券顶式砖室墓，两墓形制相同，均为券顶，男女墓室仅隔一墙。墓室宽2.6米，进深3米，高2.5米，墓壁从1.6米处起券，在两墓室隔墙正中高约80厘米处，留有一方形长、宽均30厘米的窗口，连通两墓室。此墓被盗掘以后，在现场拣到经幅一条，上有“皇清诰封淑人鲁母王太君灵”12个字，用金线绣成。

第五节 彭泽家族墓

位于七里河区上西园。1955年10月29日至12月29日，省文管会配合施工清理此墓。墓地原有围墙大部颓倒，墓门前面的耕地内埋有石人二、石马二、石狮四，最前面还有一座石牌坊。墓地为彭泽家族墓，共有五座墓葬。

1号墓，为墓地正中最大一座。封土堆高出地面4.8米，底径约8米。东、西两旁各有2座小墓，墓前竖石碑8通。1号墓方向北偏东15度。墓坑为竖井正方形，边长6米，深9米，墓室用大块石板构成正方形，边长3.5米，通高1.35米，平顶平底。

墓室内东、西两边并列两具石椁，石椁北壁外积满淤土，清理时发现残锡器甚多，其中有蜡台、小碟、小碗、酒杯、提梁酒壶等，还杂有黑釉瓶5个。西石椁盖上置白瓷罐1件，东石椁盖上置正方形石买地券1块。

两石椁内均有木椁，被水浸，木质腐朽，木棺保存尚完好，大小相同，外部原有丝织品棺套，已腐朽。西边一棺内尚有一锡质内棺。墓内随葬品有：石墓志两合。一合为彭泽墓志：上块篆刻“大明故特进光禄大夫柱国少保兼太子太保兵部尚书侍经筵奉敕提督十二团营前总制总督南北直隶河南江西湖广四川云贵陕西甘肃紫荆山海关等处军务都察院掌院事左都御史幸庵彭公墓”；下块刻志文，为自述体裁，近7000字。此合墓志长1.81米，宽1.17米，厚13厘米。另一合墓志为长方形，长96厘米，宽93厘米：上块志盖刻“大明诰封一品彭夫人吴氏墓”；下块刻志文。

西侧彭泽棺内出有铜镜、石砚、佩珠、白瓷罐、金钱等。东侧彭泽妻棺内出有铜镜、玉带、折扇、漆盒、木梳、凤冠、金银首饰、金钱等。

2号墓，方向偏东15度，竖井土坑。东西宽3.4米，南北长3.2米，墓室内东西排两棺。均有外椁。据墓志“明故锦衣右所正千户后庵彭公”可知，此系彭泽弟彭冲及妻陈氏合葬之墓。男棺内出土铜镜、口含金钱、碎墨、挖耳残件、毛刷、木梳等物。女棺出土铜镜、口含金钱、金银首饰等。

3号墓，方向北偏东15度，竖井土坑，无墓室，坑长2.5米，南端宽1.35米，北端宽1米。根据填土内发现的砖墓志，知此墓为彭橧与妻周氏合葬之墓。墓内仅有1棺，棺内有1男性尸骨，随葬品有铜镜1、石砚1、石带饰1以及铜钱7枚。

4号墓，方向北偏15度。竖穴土坑，长2.5米，宽1.7—2米。填土中发现石墓志两合，一合志盖上刻“明故敕封襄毅公继配彭夫人萧氏墓”，一合志盖上刻“大明故□寿彭田母赵夫人之墓”。据志文赵氏为彭泽妾。墓内仅有小件随葬品。

5号墓，方向北偏东15度，竖井土坑。清理时发现砖石墓志一合，石墓志盖刻“明金城彭门故冢妇赵氏之墓”，下块刻志文，砖墓志朱书篆盖志文，均已脱落。墓底发现3棺，均有外椁，随葬品有铜镜、银粉、折扇以及金银饰物等。^①

表5 兰州市古墓葬表

1994年5月

序号	名称	地址	时代	备注
1	土谷台墓群	红古区平安乡窝连村北	新石器	1973年已发掘
2	乐山坪墓地	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坪	新石器	1986年被盗掘，破坏严重
3	王保保城墓地	城关区黄河北朝阳村西	新石器	1977年已发掘
4	花寨子墓地	七里河区花寨子乡东南坪	新石器	
5	糜地岷墓地	皋兰县石洞乡	新石器	
6	阳洼窑墓群	皋兰县西岔乡阳洼窑村	新石器	1993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7	西山古墓	皋兰县县城西山	新石器	
8	蔡河墓群	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	新石器	
9	九步台墓群	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	新石器	
10	崖川西坪墓群	皋兰县忠和乡崖川村	新石器	
11	陈家湾墓群	皋兰县中心乡钱家窑村	新石器	

① 详见甘肃省文管会《兰州上西园明彭泽墓清理简报》，《考古》1957年第1期。

表 5

续一

序号	名称	地址	时代	备注
12	孙家坡墓群	榆中县连搭乡孙家村	新石器	
13	林家窑墓群	榆中县连搭乡麻家寺林家窑村	新石器	
14	胡家湾墓群	榆中县连搭乡胡家湾村	新石器	
15	朱家沟墓群	榆中县连搭乡朱家沟村	新石器	
16	银湾墓群	榆中县哈岷乡魏家湾村	新石器	
17	魏家湾墓葬	榆中县哈岷乡魏家湾村	新石器	
18	秦启营墓葬	榆中县连搭乡秦启营村	新石器	
19	刘家坪墓葬	城关区青白石乡白道沟	新石器	1955 年已发掘
20	十里店墓群	安宁区十里店乡山坪子	新石器	
21	焦家庄墓群	安宁区沙井驿乡焦家庄村东	新石器	
22	南坡坪墓群	安宁区沙井驿乡南坡村东南	新石器	
23	猪头岷子古墓	榆中县青城乡东滩二龙山村	新石器	
24	鳌塔墓葬	永登县河桥镇鳌塔村	新石器	
25	峨巴坪墓葬	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坪村东	新石器	
26	翻山岭墓葬	永登县中堡镇邢家湾村	新石器	
27	红古山墓葬	红古区红古山铁路五·七干校	新石器	
28	白虎山墓葬	榆中县三角城乡范家窝村	青铜器	
29	海石湾墓葬	红古区海石湾窑街矿务局工地	青铜器	
30	奎星坪墓葬	皋兰县什川乡长坡村	青铜器	
31	大涝池墓葬	榆中县梁坪乡大涝池村	青铜器	
32	榆树沟墓葬	永登县树屏乡赵老湾村	战国	
33	龙尾山西汉墓	城关区龙尾山麓	西汉	
34	狼洞子(1)号墓	城关区白银路街道	汉代	

表 5

续二

序号	名称	地址	时代	备注
35	民院 (2) 号墓	城关区西北民院院内	汉代	
36	民院 (3) 号墓	城关区西北民院院内	汉代	
37	凤凰山墓群	永登县城关镇北街村	汉代	
38	定远镇墓群	榆中县定远乡	汉代	
39	靳家庄墓	榆中县兰山乡靳家庄村	汉代	
40	民院 (2) 号墓	城关区西北民院院内	汉代	
41	龙尾山 (3) 号墓	城关区龙尾山麓	汉代	
42	玻璃棉厂墓群	西固区陈坪乡范家坪	汉代	
43	洪水道古墓	西固区陈坪乡深沟桥	汉代	
44	狼洞子 (2) 号墓	城关区中山林	汉代	
45	518 工地墓群 1-9	七里河区华林坪 518 工地	汉代	
46	兰州工校墓群 1-9	七里河区兰工坪兰州工校院内	汉代	
47	马莲山墓群	榆中县连搭乡马莲山村	汉代	
48	大池泉墓群	榆中县和平乡大池泉	汉代	
49	甘报社墓群 (1-2)	城关区中山林甘肃日报社工地	汉代	
50	工校工地墓 (1-5)	七里河区兰工坪兰州工校工地	汉代	
51	伏龙坪后街墓	城关区伏龙坪后街	汉代	
52	晏家坪古墓	七里河区晏家坪	汉代	
53	东岗镇古墓	城关区东岗镇	汉代	
54	土门墩大坪墓	七里河区晏家坪	汉代	
55	市房管局工地墓	七里河区兰工坪	汉代	
56	兰工坪 (3) 号墓	七里河区兰工坪	汉代	
57	兰州工校古墓 1-2	七里河区兰工坪	汉代	

表 5

续三

序号	名称	地址	时代	备注
58	魏家庄墓群	皋兰县石洞乡魏家庄	汉代	
59	将军山墓葬三区	永登县城关镇五渠村三社西	汉代	
60	将军山墓葬二区	永登县城关镇五渠村二社西	汉代	
61	将军山墓葬一区	永登县城关镇五渠村邢家湾村	汉代	
62	满城墓群	永登县城关镇满村城东	汉代	
63	龙家湾古墓	永登县柳树乡龙家湾村西	汉代	
64	南关古墓	永登县河桥镇南关村	汉代	
65	米家台墓群	红古区红古乡米家台新村	汉代	
66	邮电农场古墓	红古区红古乡红古台	汉代	
67	敬家坪墓群	榆中县金崖乡敬家坪村	汉代	
68	中庄古墓	皋兰县石洞乡蔡河村	汉代	
69	文山古墓	皋兰县石洞乡文山村	汉代	
70	河口坪头古墓	皋兰县什川乡河口	汉代	
71	兰工坪汉墓群	七里河区甘肃工业学院院内	汉代	
72	陈松墓	七里河区狗牙山北麓	汉代	
73	兰化三〇四家属院墓	西固区福利西路	汉代	
74	魏家庄汉墓	皋兰县石洞乡魏家庄	汉代	
75	河口村古墓	皋兰县什川乡河口	汉代	
76	民院(1)墓号	城关区西北民族学院	汉代	
77	兰工坪古墓	七里河区兰工坪	汉代	
78	华林坪古墓	七里河区华林坪	汉代	
79	伏龙坪汉墓	城关区伏龙坪	汉代	
80	华林坪汉墓	七里河甘肃工业学院院内	汉代	
81	甘工大(1)号墓	七里河甘肃工业学院院内	汉代	

表 5

续四

序号	名称	地址	时代	备注
82	龙尾山 (3) 号墓	城关区中山林龙尾山麓	汉代	
83	甘工大市博 (2) 号墓	七里河区兰工坪甘肃工业大学院内	汉代	
84	甘工大市博 (3) 号墓	七里河区兰工坪甘肃工业大学院内	汉代	
85	22、25 街区汉墓群	西固区福利路山丹街	汉代	
86	西固公园汉墓	西固区西固南山公园	汉代	
87	深沟桥汉墓群	西固区陈坪乡深沟桥	汉代	
88	河口汉墓	西固区河口乡	汉代	
89	304 厂家属区古墓	西固区福利路	汉代	
90	汪家湾汉墓	永登县中堡乡	汉代	
91	施家庄古墓	榆中县金崖乡	魏晋	
92	车家坝墓	七里河区黄峪乡车家坝东坪	魏晋	
93	民院砖室墓	城关区西北民族学院操场	唐代	
94	慕容仪墓	榆中县城关镇	唐代	
95	龚家村古墓	榆中县三角城乡龚家村	宋代	
96	民院金墓	城关区西北民院院内	金代	
97	朱家湾墓	榆中县城关镇朱家湾	金代	
98	寺儿沟元代墓	榆中县金崖乡寺儿沟	元代	
99	寺儿沟明代墓	榆中县金崖乡寺儿沟	明代	
100	彭泽家族墓	七里河区上西园	明代	
101	陈松墓	七里河区周家山	明代	
102	新营明代墓	榆中县新营乡	明代	
103	518 工地明墓 (1-2)	七里河区华林坪 518 工地	明代	
104	上西园明墓	七里河区上西园	明代	
105	红崖岔墓	皋兰县什川乡	明代	

表 5

续五

序号	名称	地址	时代	备注
106	戴公墓	七里河区兰工坪省筑路机械厂内	明代	
107	刘一明墓	榆中县兴隆山	清代	
108	赵尔充墓	榆中县贡井乡林场	清代	
109	何虎臣墓	永登县河桥镇	清代	
110	昭勇将军墓	永登县	清代	
111	南湾二号喇嘛墓 (1-3)	皋兰县什川乡	清代	
112	南湾三号喇嘛墓	皋兰县什川乡	清代	
113	骠脊台家族墓	西固区	清代	
114	虎狼台家族墓	西固区	清代	
115	孟家山墓区	西固区	清代	
116	伏龙坪千尸墓	城关区伏龙坪	清代	

第四章 古 建 筑

第一节 明清官署建筑

一、肃王府

(一) 肃王宫殿

今省人民政府东至会馆巷，西至通渭路，南至张掖路，北至滨河路范围内，为明朝历代肃藩王府所在地，明建文元年（1399年）建。清康熙五年（1666年）设立甘肃省，兰州始成省会，原肃王府改为甘肃巡抚署。清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改为陕甘总督署。民国元年（1913年）改为甘肃督军署。民国16年（1927年）为甘肃省政府。民国38年（1949年）8月26日兰州解放后为甘肃行政公署驻地。1950年改为甘肃省人民政府。肃王府几经变革，建筑群多次改造，建筑布局大变，今省政府大门及院内中山堂，是在肃王府建筑遗迹上重建的。

明洪武二年（1369年），明太祖制定了封建诸王之制，洪武十一年（1378年）起，他将其子分封到全国边城要邑。明肃庄王朱模为明太祖庶十四子，洪武十一年（1378年）封汉王，二十四年（1391年）改封肃王，驻平凉，二十八年（1395年）就藩甘州（今张掖市），明惠帝建文元年（1399年）迁藩兰县（今兰州市），修建王府。朱模把县署移建到城西南一百五十步，而把城正北旧县治所在，改建成肃王府。王府规模恢弘，周筑府墙千米（北墙为兰州城垣），高数米，南面开仪门，进仪门便是棂星门、端礼门、承运门，进入承运门，就是承运殿、存心殿。殿后便是王宫。王宫的东北面是凝熙园。

(二) 凝熙园

肃府王宫的东北面为凝熙园。据《重修皋兰县志》载：“凝熙园，俗名山子石，在城内东北隅，方广里许，明肃藩置。”园中蓄水成湖，垒石堆山，因兰州方言称假山为山子，故名山子石。石山有洞，中塑众多神像，还建有雷祖殿、玉皇阁、斗母宫、栖云桥等，并建亭台楼榭。这些建筑或耸立于繁

花茂木之中，或点缀于湖泊假山之旁。80年代改建为居民小区。

（三）拂云楼

肃王府北围墙为兰州城北城墙的一段，城墙顶上建拂云楼。登楼可遥望白塔，俯瞰黄河。拂云楼为歇山顶二层木楼阁，通柱造结构，各层均明柱回廊，楼西原立石碑两通，其中一通刻有肃王草书七律一首，因碑上留有肃王妃颜氏等触碑自尽的血迹，人称碧血碑，现立于金天观院内。

附：《肃王谱系》

据《皋兰县志》载：“明太祖定鼎，以西北辽远，命少子屏藩肃土，赐名廿字：‘瞻禄贡真弼缙绅识烈忠曦晖跻当运凯谏处恒隆’，以示传世久远。”

历代肃王世系：

庄王	朱模	洪武二十五年——永乐十七年（1392年—1419年）
康王	瞻焰	永乐二十二年——天顺八年（1424年—1464年）
简王	禄埤	成化四年——成化十五年（1468年—1479年）
恭王	贡粽	成化二十三年——嘉靖十五年（1487年—1536年）
靖王	真淤	嘉靖五年（1526年）追封
定王	弼桃	嘉靖十八年——嘉靖四十一年（1539年—1562年）
昭王	缙炯	嘉靖四十二年（1563年）追封
怀王	绅堵	嘉靖四十二年——嘉靖四十三年（1563年—1564年）
安王	弼柿	隆庆五年（1571年）追封
懿王	缙燮	隆庆五年——万历十六年（1571年—1588年）
宪王	绅尧	万历十九年——万历四十六年（1591年—1618年）
王	识铉	天启元年——崇祯十六年（1621年—1643年）

二、陕甘总督署

（一）大门

清代陕甘总督署大门，今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大门。1953年重修。该门为五架梁双坡悬山顶结构，小式做法，五开间，面阔18米，进深5米。琉璃筒瓦屋面。饰雕花正脊一条，垂脊四条，脊端饰正吻、垂兽，垂兽前饰走兽七件，仙人一件。明、次间前檐明柱，金柱安装三檉六扇全板大门，前檐饰雀替、荷叶隔架墩等木雕饰件，并饰一字枋心青绿云子彩画。

（二）大堂

陕甘总督署大堂建在肃王府承运殿旧址上，1953年建为省政府中山堂。

该殿为七架梁双坡悬山顶套前厅四檩卷棚顶结构，正殿七间，前厅五间，面阔 25 米，进深 8 米，琉璃瓦屋面，饰雕花正脊一条，弓脊二条，垂脊四条，各脊端均饰吻、兽。木构件绘青绿云子彩画。

三、甘肃布政使司署

旧址位于今张掖路兰州军分区（原兰州警备区）院内。建于清康熙八年（1669 年）。大门面南，门内东侧建有关帝庙，再东为军需局，西侧为照磨、库大使二署。中轴线上建筑依次为大门、仪门、紫薇堂、风云堂、迪知堂、照房等。紫薇堂东、西为科房，科房两侧为广积库，风云堂左、右为内积库，库东有仰山堂、乐寿堂、升让堂等。署北为若已有园。

四、甘肃按察使司署

旧址位于今武都路中段。建于清康熙八年（1669 年），清代衙署建筑制式。中轴线上的建筑由南向北依次为大门、仪门、大堂、二堂、三堂。大门外东部有关帝庙，南有栅门。大堂左、右为官厅，官厅东、西为科房，二堂、三堂东为书斋，西为箭道。

五、庆祝宫

旧址位于今中共兰州市委大院西南，建于清乾隆三年（1738 年），为官员拜谒皇帝牌位之处。庆祝宫面南，中轴线上自南向北依次为牌坊、照壁、大门三间，过殿，正殿五间，正殿东、西朝房各九间。

六、兰州府署

旧址位于今武都路中段，建于清乾隆四年（1739 年）。坐北朝南，建有大门、仪门、大堂、二堂、三堂。大堂两侧建有库房，左侧库房东面建有官厅，二堂东、西两侧为科房。三堂东为书房、花亭，西为幕友房，仪门外东建有土地祠。

七、县署

旧址位于今武都路，旧为知州府，建于清乾隆四年（1739 年）。清代衙署建筑格局，坐北面南，中轴线由南向北依次为牌楼坊、大门、仪门、大堂、二堂（强恕堂）、鉴泉楼等。牌坊大堂两侧为库房，二堂两厢为书房，

鉴泉楼东、西两侧建书房。大厅内东侧建土地祠，仪门内地西为典史房、大书房等偏院，西侧为箭道、箭亭等建筑。

八、兰州道署

旧址位于今金塔巷东，原为临洮道署，清乾隆九年（1744年）改建成兰州道署。道署坐北朝南，在中轴线上自南朝北依次建大照壁、大门、仪门、观察堂、敬简堂、三堂及后楼。主体建筑东侧为道署官园，内有翠竹、假山、亭台楼阁，并建马祖庙。西侧为箭亭、箭道、马厰等建筑。敬简堂左建书房、幕友房。

九、经费局

旧址位于陕甘总督署以东，原为文职官厅，清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移军需局于兰州。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陕甘总督舒赫德奏请改为新疆经费局。又过半年，陕甘总督吴达善以官厅旧址改建为新疆经费局。坐北朝南，中轴线上建有大门、敬事厅、和衷堂。外为州县官厅，右为廊房，左为聚升楼。

十、甘肃提督学院署

旧址位于今武都路兰园西侧城关区法院内，建于清光绪二年（1876年）。坐北面南，中轴线自南向北依次建有牌坊、大门、龙门、仪门、大堂、宅门等建筑。仪门外东侧有土地祠、外巡捕厅，西侧建有承差厅、供给所。左右为官厅，东西厢房为考棚。大堂东为内巡捕厅，西为戈什哈厅，东南为文案房。进入宅门，正院有上房，东院有内宅，西院大为书房，大书房南面为幕友房。此外，学院署内还建有乐楼两座。光绪十年（1884年），甘肃学政陆廷黻在内巡捕厅之东建采兰精舍。

十一、皇华馆

旧址位于今武都路。咸丰四年（1854年）置宝巩局，同治三年（1864年）废。清光绪七年（1881年）陕甘总督杨昌浚建皇华馆，为往来使客驻处。主要建筑有大门、大堂、宅门、二堂等。大堂左、右为官厅，东、西侧建有厢房，进入宅门是二堂，二堂两侧为东院、西院，此二院均为内宅院落，上房建在西院北侧。

十二、鲁土司衙门建筑

鲁土司衙门建筑群位于永登县西侧大通河东岸的连城镇连城村。保护范围南北长 265 米，东西宽 185 米，占地面积 49025 平方米，现有古建筑 226 间。建筑面积 5397 平方米。1962 年和 1981 年先后两次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现为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鲁土司衙门建筑群由中部衙门、西部妙因寺、东部官园三部分组成，整个建筑群坐北朝南。据《重续鲁氏家谱》记载，明洪武十一年（1378 年），明朝政府为一世土司脱欢之妻马氏“治第连城，建楼七楹”，为鲁土司衙门修建之始。后于明宣德、嘉靖年间增修，清嘉庆二十三年（1818 年）扩建，建筑规模及布局基本定型。现存建筑基本按清工部营造法式营建，各单体建筑均为砖木结构，建筑群布局严谨，气势恢宏，建筑细部雕梁画栋，异彩纷呈。特别是在总体设计上，别具匠心，整个衙门修建利用北高南低的地势，使各院建筑由南向北依次抬高，各院院门直线贯通，院院相连，越进越高，越进越深，从建筑气势上烘托出衙门的高大、威严。在建筑装饰上，融入了藏式建筑的装饰风格，形成了汉藏建筑文化相互交融的地域特色。

（一）砖砌照壁

位于鲁土司衙门最南端，与牌楼相对而立。为水磨青砖白灰丝缝砌筑，高 6.39 米，宽 20.1 米，厚 1.24 米。碱台之上为三组海棠芯，精美砖雕今已无存，现为方砖斜铺，海棠芯以线砖相隔，照壁两端为砖柱，顶端线砖之上饰砖雕荷叶形隔架墩、一步拱、飞椽、檐椽等仿木砖雕构件，组成仿木结构房檐。檐上为筒瓦铺设双坡硬山照壁顶，饰莲纹雕花正脊一条，脊端饰鸱尾正吻。

（二）牌楼

木构牌楼为鲁土司衙门标志性建筑。由中间大牌楼和两侧小牌楼组合而成，平面呈一字形布局。大牌楼为四柱三间，明间面阔 4.06 米，通高 9.92 米，琉璃瓦庑顶，脊端饰正吻、垂吻及戗兽，四角套兽。大额枋上布六攒十一踩斗拱。额枋下镶巨匾一块，上书“世笃忠诚”四字。次间面阔 3.67 米，通高 7.13 米，琉璃歇山顶，靠明间一侧平齐。屋面饰正脊、垂脊、戗脊，脊端均饰吻兽。柱间施额枋、平板枋，平板枋上坐四攒九踩斗拱。明次间檐檩下饰小吊柱一圈，吊柱间安装挂落一周，既保护了斗拱，又增加了装饰效果，别具一格。大牌楼四柱立于石砌基台上，柱根用夹柱石稳固，柱前

后用斜戗作人字形支撑，戗杆下端用石鼓顶抱。

大牌楼左、右各配置小牌楼一座。小牌楼为两柱单间式，面阔 3.39 米，通高 5.27 米，琉璃瓦庑殿顶，饰正脊正吻，四角套兽，柱间安装额枋及平板枋，间饰荷叶隔架墩，平板枋上设四攒七踩斗拱，柱用小斜戗支撑，柱根青砖磨缝砌筑砖墩相扶。

在大牌楼与小牌楼之间，用木栅栏相连，木栅栏面阔 4.07 米，高 2.83 米，立于高 1 米的砖台基上，为琉璃硬山小顶。木结构为四柱三间式，柱上为一脊檩，钉上檐椽，构成屋面。柱间立剑形木栅板十四块，以构成栅栏，四根立柱也用小斜戗相扶。

（三）衙门大门

俗称六扇门。面阔三间 11.25 米，高 7.92 米，进深 5.57 米。青瓦五脊硬山顶，脊端饰吻、兽。前后檐明柱檐廊、金柱，安装三槿六扇大门。山墙磨缝砖柱，砖雕墀头。梁、枋饰藏式彩画，板门上绘与门等高的门神六幅。大门台基高 0.73 米，铺压沿条石，明间门前铺卵石坡道，大门两侧砌青砖八字墙，墙面饰方砖海棠芯，墙顶为青瓦硬山顶，饰花脊一条，脊端饰三把鬃脊兽。（见图 35）

（四）仪门

仪门也称提督军门。距大门 15 米。面阔三间 10.4 米，通高 7.16 米，进深 4.8 米。青瓦五脊硬山顶，饰脊兽，台基高 0.5 米，铺压沿条石。前后檐为明柱檐廊，金柱明间开门，安装两扇大门，两次间砖墙为堵，墙面饰海棠芯。丝缝砖柱，砖雕墀头，梁枋饰青绿藏式纹样彩画，门前卵石甬道与前门相通。仪门两侧各建青瓦悬山顶双扇小门一座，右为生门，左为绝门。

（五）大堂

大堂为鲁土司衙门的审案堂，平面呈凸字形，由五间硬山顶前伸三间卷棚顶的前厅组合而成。为七架梁大木硬山套四檩卷棚。面阔五间 21.75 米，进深 14.15 米，高 8.79 米，明、次三间前伸，增大厅堂的深度。两梢间用砖墙封隔，开门相通，梢间正立面砌槛墙，槛墙以上安装棋盘心支摘窗。屋面青瓦铺设，饰莲纹正脊、垂脊、弓脊共七条，脊端饰鸱尾、垂兽。梁枋绘青绿色旋纹彩画。砖砌台基，条石镶边。木结构大梁最大直径约 1 米，中檩题记“大清嘉庆二十三年岁次戊寅己未月辛卯日乙未时重建”。大堂内设置案桌、刑签、堂鼓等器物。案桌后上方正中悬红底金字堂匾一块，上书“报国家声”四字，原匾已毁，今为复制品，由尹建鼎书写。

(六) 燕喜堂

位于大堂之后，为鲁土司接待宾客的殿堂。该建筑东、西五楹，面阔21.4米，进深14.5米，通高9.47米，青瓦悬山顶，莲纹正脊、垂脊，正脊两端设鸱尾正吻，垂脊脊端设五把鬃垂吻。前后明柱出檐，金柱装修，明间为六扇二字榻扇，次间、梢间海棠心槛墙封闭，槛墙上安装二字支摘窗。出檐梁枋饰荷叶墩、雀替等木雕饰件。青砖砌台基，条石镶台沿、砌踏步。

(七) 祖先堂

经燕喜堂过朝阳门，便进入鲁土司衙门的神堂院。为衙门最深最高的院落，神堂院正北就是祖先堂。该殿堂为明洪武十一年（1378年）明朝政府赐于一世土司脱欢之妻马氏“建楼七楹”的原址，用以供奉历代祖先遗像，举行各种祭祀仪式，故名祖先堂。该殿堂为大木结构二层楼，七架梁歇山顶，建筑制式具有宋、元风格。底层七间，面阔22.7米，进深12.7米，中间五间明柱出檐；二层五间，四周出檐，形成一圈平座栏杆，栏杆为万字纹饰。祖先堂台基高1.79米，有九级石台阶。底层明、次三间为通间，形成厅堂，明间安装四扇榻扇门，其余，皆为通间支摘窗，窗下砌槛墙，梢间隔为耳室，内设木楼梯以登二楼，耳室与二层回廊同宽。入二楼厅堂，柱、梁之间安装三踩斗拱，古朴典雅。在回廊檐檩下装饰有条枋、花牙、荷叶、雀替等装饰木雕件。祖先堂一圈檐柱形制独特，其断面非通常之圆形，而是四棱八角的方形，这是较早的一种形制。柱间设夔龙纹雀替，雕功及风格古朴。祖先堂屋面为青瓦铺设，并饰莲纹九脊。梁题记“嘉庆六年六月吉日重修”。

(八) 大库房

祖先堂后为一库院，俗称大库房，为鲁土司衙门总库房。平面呈门字形布局，东、北、西三面共建单坡平房21间，均为青筒瓦屋面，装板门，直棂窗，库房总面积约667平方米。整个库房建筑严重残毁。

(九) 如意门

由大堂入中院进燕喜堂需经如意门。如意门为二柱单间垂花门样式，但不设吊锤，以门柱花钹代之。该门边槛宽大，安装双扇全板门，门两侧为水磨青砖砌院墙，开饰砖雕纹饰。屋面为青瓦双坡顶。

(十) 朝阳门

经燕喜堂入神堂院需经过朝阳门。朝阳门为四柱单间双扇门，青瓦歇山

顶，额枋上承托四攒五踩斗拱。朝阳门背面（神堂院内）两侧各为三间廊檐，廊檐外墙为砖雕花墙，内墙面明柱粉白灰，砖砌台基，条石铺台沿、砌台阶。

（十一）前院厢房

鲁土司衙门大门与军门之间为前院。前院东、西两侧建有五间厢房两座。厢房面阔 18.05 米，进深 5.61 米，青瓦五脊硬山顶，五架梁系，明间为进入跨院之通道，其中东跨院为二堂和书院；西跨院为中军、马厩，厢房其余各间为官司房和库房。该厢房门窗装修已去古为今。

（十二）中院厢房

军门与大堂之间构成中院。院内东面对称布局厢房两座，名曰文案房，也为青瓦五脊硬山顶。建筑等级较前院厢房高，为明柱前出檐，构成前廊。前廊两端为方砖铺砌廊墙，水磨砖柱，砖雕墀头。每间均两扇隔扇门，两檉棋盘心支摘窗。厢房面阔 18.46 米，进深 5.72 米，五架梁。青瓦五脊硬山顶。前檐设一步重拱。梁枋彩画。

（十三）后院厢房

大堂与燕喜堂之间为鲁土司衙门的第三院落。该院东、西两侧也建有五间厢房，其营建法式与二院厢房相间，也为五架梁硬山式，但前檐结构略有差异，后院厢房前廊木结构无一步重拱，较为简单。立面为明间开门，装六扇槅扇门，次间、梢间均槛墙封闭，槛墙上安装格棂支摘窗，两侧砖柱砌雕花墀头。面宽 17.5 米，进深 6.14 米。

（十四）神堂院配楼

第四院落称神堂院。由北端祖先堂、南入口朝阳门、以及东西配楼组合而成。东西配楼均为三间二层木结构楼房。东楼为书房，西楼为库房，用以贮存祭祀器物。配楼为单坡青瓦硬山顶，面阔 12.17 米，进深 4.49 米，前檐明柱出檐，构成檐廊，二层檐廊安装万字纹木栏杆。两座配楼本体不设楼梯，而是在朝阳门两侧廊檐内设东西楼梯，以登配楼二层房舍。

（十五）鲁土司衙门官园

位于衙门建筑群东侧，占地约 4000 平方米，为土司家族游息之处。园内原有的书房、衣库、寝宫、亭台、假山等多处辅助建筑及景点，衬以古树名木、繁花异草。今官园面积大为缩减，园内也仅剩建筑精良的绿照亭和通高 8.9 米的八卦亭。

此外，还有从鲁土司家移来的石俑、石马、石羊等石刻数座，安放于

绿照亭之后,既保护了这些文物,又给现在的土司官园增添了新的景观。(见图 34)

(十六) 妙因寺

妙因寺位于鲁土司衙门西侧,为鲁土司家族的家寺。原名大通寺,明景泰元年(1450年)兰县(今兰州市)探花黄谏撰《敕赐大通寺记》详记其事。该寺虽为鲁土司的家寺,同时也是甘青一带著名的喇嘛教寺院。寺内建筑精良,气势恢弘,砖雕、彩绘、塑像、壁画精美。妙因寺与土司衙门一体,同被列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现由市佛教协会僧侣住锡使用并保护。(见图 38)

(十七) 妙因寺山门

山门面向南方,五架梁琉璃瓦五脊硬山顶,脊饰西番莲纹,正脊两端为盘龙正吻,脊中为麒麟座宝顶,宝顶两侧为象座法华轮。平面结构为前后明柱出檐,中间金柱板装修,安装三槿六扇寺门。前后檐均设大、小额枋,平板枋,平板枋上承品字科五踩斗拱十攒,其中柱头科二攒,平身科六攒,丁头拱二攒。平板枋与大额枋间饰木雕荷叶隔架墩,额枋下每间柱边饰夔纹雀替。砖砌台基高 0.83 米,条石压沿,石砌疆察。寺门面阔三间 8.18 米,进深 4.56 米,高约 8.68 米。门前树两根幡杆高约 10 米

(十八) 鹰王殿

鹰王殿为寺院中轴线上第一座殿堂,坐北向南。三间面阔 6.86 米,进深 4.42 米,通高 6.19 米,五架梁硬山琉璃顶,正脊脊端为五把鬃正吻,垂脊脊端饰三把鬃垂吻,正脊脊中饰瓶状宝顶。山墙及后墙水磨青砖丝缝砌筑,砖雕博风、墀头。正立面明间为六扇棋盘芯榻扇门,次间为砖砌槛墙,磨砖海棠心,正中留直径 1 米的筛子底纹圆形采光窗。前后檐安装一斗三升斗拱十四攒。柱、梁枋等木面绘青绿色彩画,纹样具佛教密宗特色。

(十九) 科拉殿

科拉殿位于鹰王殿之后,两殿距离 8 米。该殿面阔三间 9.13 米,进深 5.4 米,通高 10.3 米,五架梁歇山顶。九脊琉璃正屋面,脊筒均为西番莲透风花脊,正脊柱端饰鸱尾正吻,脊中立象座宝顶,其余各脊端垂兽、戗兽俱全。檐下施各科五踩斗拱,拱间档板封檐。科拉殿墙体建筑样式奇特,四面砖墙封闭,仅在南、北面明间各开殿门一,为全砖雕墙体装饰。砖台基之上为六面磨砖砌筑花墙,每面花墙由砖雕角花和线条组成海棠心,海棠心由方砖斜砌而成,正中为菱形砖雕文字图案,为藏传佛教六字真言组合而成。四周墙顶端为墙帽,由数条磨砖线条承托庑殿顶形砖雕瓦楞、砖雕檐椽、飞

椽、砖雕瓦当滴水组成。整体上与大殿歇山顶形成重檐效果。该殿外观基本不见梁、枋等木构件，是金刚殿建筑的独特之处。该殿内塑四大金刚像，明间安放一座高约2米的嘛尼经轮（藏语称“科拉”）。

（二十）万岁殿

万岁殿为妙因寺南北轴线上的中心殿堂，距金刚殿20米。面阔五间，总宽12.67米，进深13.16米，其中明间阔4.44米，次间阔2.6米，梢间阔1.5米。屋面为青瓦重檐歇山顶，举折平缓，西番莲纹透风脊，盘龙正吻，脊中为塔刹状铜质鎏金宝顶。重檐屋面设围脊一圈。大木构架为七架梁重檐歇山顶结构。各层檐下施品字科五踩单昂斗拱计68攒，斗拱间置挡板，挡板彩绘佛像。

万岁殿前檐明柱出檐，金柱板装修，明间四扇棋盘心直棂槅扇门，次间为双扇槅扇门，明、次间下槛相联，且边槛宽大，梢间狭窄，各装全板门一扇。山墙及后墙均为水磨青砖丝缝砌海棠心花墙，四角雕花。山墙每面开窗三棊，后墙正间设门，两侧开窗。墙顶均磨砖线条，镶砌砖雕荷叶隔架墩。台基高0.9米，台沿及踏步均为条石铺砌。

万岁殿平面结构为仿宋金箱斗底槽布置，形成内外槽，内槽柱间，砌门形隔墙。明、次间为一宽大殿堂，内供释迦牟尼、阿难、伽叶，观音、文殊、普贤等塑像。廊内壁绘佛传壁画，内容为神态各异的佛像，每幅佛像构成独立的画面。（见图36）在内隔墙（内槽）与外墙（外槽）之间形成一条狭窄的暗廊，由梢间单扇门出入，这条门形通道就是宿白称谓的礼拜道。在礼拜道两面的墙壁上绘有内容为释迦牟尼佛降生人世及成佛的壁画，壁画构图为连环画形式。礼拜道内的采光，依靠山墙及后墙上八扇矩形小窗。

万岁殿在明代供奉明太祖朱元璋的画像，至清代供奉“当今皇上万岁、万万岁”之牌位，故称万岁殿。

（二十一）德尔经堂

德尔经堂为中轴线上最后一座殿堂，距万岁殿18米。九架梁歇山顶。琉璃瓦屋曲，盘龙正吻，刹状宝顶，五把鬃垂兽，三把鬃戗兽，翼角套兽，在正、垂脊脊顶上饰高约0.3米的小立佛二十八尊，甚为鲜见。德尔经堂面阔三间14.41米，进深13.24米，平面呈正方形，平面布局亦为内外槽式，但内槽为板壁式隔墙。檐柱间木装修，明间宽6.68米，安装八扇棋盘心槅扇门，次间宽3.37米，装四扇槅扇门。明间内设佛龕，前、后两排，前排供三世佛，后排供观音、文殊、普贤；两侧各供护法神像。壁间粉墙，绘金刚壁画。

德尔经堂檐下施七踩三下昂斗拱各科共 32 攒，间以挡板封檐，为妙因寺内最大形制之斗拱。殿堂东、西、北三面均为砖雕花墙，每面墙分为三块海棠心，每块海棠心均为雕花方砖拼砌，正中为六字真言组合的图案，镌工精细。德尔经堂梁枋彩画为青绿云子彩画和雅伍墨彩画间之，斗拱挡板彩绘佛像。

（二十二）塔儿殿

为妙因寺最小的殿堂，因殿内有一座覆钵式佛塔而得名。该殿坐西向东，位于万岁殿前左侧，面阔三楹 5.05 米，进深 4 米，通高 8.21 米为正方形平面。五架梁歇山顶。琉璃瓦屋面，九条莲花透风脊。鸱尾正吻，脊中饰宝瓶式宝顶。檐下施一步拱，枋间饰荷叶墩，枋下饰雀替，四根檐柱裸明，檐廊无槛墙。金柱木装修，明间四扇棋盘心直棂桶扇门，次间上砌海棠心槛墙，槛墙之上安装棋盘心直棂支摘窗。其余三面为水磨青砖墙，均为线道及海棠心墙饰。青砖台基高 0.39 米，台沿及踏步砌条石。整个殿宇饰儒雅墨彩画。

（二十三）古龙官殿

古龙官殿坐东向西，位于万岁殿前右侧，与塔儿殿相对。该殿面阔三楹 6.53 米，进深 6.57 米，通高 8.79 米。大木结构大式做法，琉璃瓦歇山顶，浮塑莲花脊，盘龙正吻，脊中设神龛座瓶状宝顶。檐下施一步拱、隔架墩、通雀替等木雕构件，正面出檐，明檐柱设木栏杆，栏杆上安放嘛尼经轮六个。金柱装修，明间装四扇棂花桶扇门，次间槛墙封闭，墙上安装棋盘心支摘窗，三面水磨青砖墙体，墙面雕花，墙顶为砖雕仿木一步拱、花板、线条等，青砖砌台基高约 0.4 米，条石台沿，条石踏步。

（二十四）大经堂

大经堂位于主轴线西侧，座西向东，面对大经堂，左前为万岁殿，右为德尔经堂。大经堂南北面阔七间计 21.56 米，东西进深五间 18.48 米，通高 15.1 米，是妙因寺内最大建筑。

大经堂平面略呈方形，为厅堂式建筑，其建筑法式为大木结构大式做法，青瓦重檐歇山顶。大经堂共用三排木柱共 80 根，支起二层木构架，其中外廊明柱一圈 32 根，柱间设高 0.6 米高围栏，围栏上安装嘛尼轮 50 个，供朝奉者转经；一层墙内暗柱（第二排）一圈 30 根，这 30 根圆柱以通柱造的法式延伸至二层，构成二层廊柱；第三排为经堂内明柱一圈共 18 根，和第二排暗柱一样，直通一层，构成二层墙心柱，这些圆柱最大直径为 40

厘米。

经堂四面砌墙，正面明间开一大门，安装双扇全板门，次间各开一小门，安单扇板门，西、南、北三面各开明窗四扇，饰以密宗样式门、窗套。厅堂内为两层天棚，内金柱与四壁间构成一圈较低天棚，其上即为二层回廊；金柱以内为一层较高天棚，两层天棚均用木条隔成1米见方的方格，每块方格内绘佛像、藏文吉语、吉祥花草等图案，甚是华丽。大经堂内原塑有黄教祖师——宗喀巴、达赖、班禅像，今无存。大经堂内宽敞、明亮，地面铺设厚木地板，可容800喇嘛颂经。

大经堂上、下额枋上共承托五踩斗棋144攒，其中上层64攒，下层80攒，柱间饰龙纹雀替，歇山顶饰砖雕透风脊、脊兽俱全。

（二十五）禅僧殿

禅僧殿位于大经堂对面，为三开间一小殿，面宽8.82米，进深5.4米，通高6.99米。也为明清样式大木结构大式做法，青瓦九脊歇山顶，西番莲花脊，盘龙正吻，麒麟座宝顶，檐下施五踩斗拱，斗拱挡板封檐。立面为槛墙板装修，明间装四扇直棂棋盘心榻扇门，次间槛墙上为棋盘心支摘窗。梁枋绘密宗色彩纹样之彩画。条石台阶高0.4米。

（二十六）僧舍

进入妙因寺山门，即有一排众僧住锡用僧房，该排平房南北走向，坐西朝东，共18间，其中5间大茶房，3间小茶房，10间僧舍。僧舍明柱出檐，梁枋彩画，大茶房白墙封闭，花边墙帽，开板门式大、小茶房门。

土司有文武之分。永登连城鲁姓土司是武职土司，鲁土司是明、清时期甘、青边境地区较有势力和影响的土司，其管辖区域包括今永登县、天祝藏族自治县以及红古区、青海省民和县、乐都县部分地区。

据《鲁氏世谱》、《重续鲁氏家谱》、《清史稿·甘肃土司传》等记载：鲁姓土司的始祖脱欢，蒙古族人，是世祖忽必烈之孙。脱欢曾担任过地方高级长官，被封为师武定王，元朝灭亡前夕，脱欢跟随元顺帝逃往和林（今蒙古人民共和国西部），后又流落于甘肃河西，明洪武四年（1371年），脱欢带领将士投降明朝，被明王朝封为甘肃庄浪卫（治今永登县）连城土司。明永乐九年（1411年）三世土司什伽以军功提升为庄浪世袭掌印土司指挥使，朝廷敕赐鲁姓，并起名贤。鲁姓土司袭传十九世二十二代（详见表6），统治年代长达558年，直到民国21年（1932年）国民政府实行“改土归流”政策，废止土司制度，才结束了鲁土司长达数百年的统治。民国16年

(1926 年) 末代土司鲁承袭指挥使, 1951 年被人民政府镇压, 结束了鲁氏土司长达 558 年的统治。

表 6 连城鲁氏土司世袭表

一世	脱欢①		
二世	阿宗马②	巩卜世杰	
三世		什伽(鲁贤)③	
四世		鲁鉴④	
五世		鲁麟⑤	鲁光先
六世		鲁经⑥ 鲁东⑨	鲁光祖⑩
七世		鲁瞻⑦	鲁光国⑪
八世		鲁振武⑧	
九世			鲁允昌⑫
十世			鲁宏⑬
十一世			鲁帝臣⑭ 鲁帝心⑮
十二世			鲁华龄⑯
十三世			鲁凤翥⑰
十四世			鲁王璠⑱
十五世			鲁纪勋⑲
十六世			鲁濯
十七世			鲁如皋⑳
十八世			鲁焘㉑
十九世			鲁承基㉒

注: 圈内数字为鲁氏“第几代”。

第二节 宗教建筑

一、庄严寺

庄严寺原址位于城关区张掖路北侧今兰州晚报社院内。据《重修皋兰县志》记载：“庄严寺相传薛举故宅，在城中鼓楼西，唐初建，元至元年间重修，明成化十六年（1480年）兰州都指挥刘瑛再修。”现存大殿三座，1963年公布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庄严寺原建筑群规模宏大，布局严谨，有山门、朝房、过殿、大殿、后殿，并建有东、西陪殿、厢房、钟鼓楼及跨院，构成完整的三进院落及官园等四组建筑，为兰州珍贵的文化遗产。

（一）庄严寺过殿

过殿，清代重建。为清大木结构七架梁重檐歇山卷棚顶。面阔三间9.9米，进深三间9.6米，呈方形，四明厅式。屋面为七样琉璃筒瓦铺设，饰垂脊、戗脊、五把鬃、三把鬃脊兽。过殿南、北面为明柱檐廊；东、西山墙开设明窗，檐下施三踩品字科斗拱。惜门窗装修已不见旧影。今日前殿地势低洼，陷入现地表1米有余。急待采取保护措施。

（二）庄严寺中殿

中殿名为大雄殿。建筑形式为明代大木结构大式做法，也有清代修缮痕迹。大殿九脊歇山顶，面阔五间17.88米，其中明间面阔4.46米，次间面阔4.30米，稍间面阔2.40米。进深四间12.38米，大殿卷棚前廊深5.35米，大殿后檐明间突出为卷棚顶“倒座”。大木构架为九架梁大式歇山，前后檐柱、前后金柱俱全，前檐卷棚为四檩月梁式，结构与殿身连为一体。大殿四周檐下均施斗拱，平身科及柱头科均为三踩单昂斗拱，内侧为三踩单翘，明、次间为三攒平身科，稍间为一攒平身科。卷棚斗拱同为三踩单昂品字科斗拱。歇山顶屋面为七样琉璃瓦铺设，牡丹纹浮雕正脊、垂脊及戗脊，脊端饰鸱尾正吻、五把鬃重兽、三把鬃戗兽。

（三）庄严寺后殿

后殿名为五佛殿，因殿内塑有五佛而得名。清道光三年（1823年）重修。面阔五间19.5米，进深四间12.8米。五架梁悬山顶结构。屋面铺七样琉璃瓦，雕花透风脊，饰五把鬃脊兽，两山出梢钉博风板，并饰垂鱼，山墙

为青砖五花山墙样式。殿内地面铺设木地板。

（四）庄严寺“三绝”

庄严寺有“三绝”，即“塑绝”、“写绝”、“画绝”。

塑绝，指寺内佛教造像。庄严寺有如下造像：过殿内韦陀及布袋和尚，殿两侧为天王四大金刚；大雄殿为正殿，内塑三佛二弟子四菩萨；后殿则塑五佛。大雄殿内三佛从其手印和持物上看，应为法、报、应三身佛，三佛均前额宽广，两颊丰满，颜面方圆，双目微闭，作沉思状，神态庄严。头盘螺髻，肩宽背挺，结跏趺坐于仰覆莲束腰佛座上，神采异常。此三佛塑坐于大殿内明、次间金槽内。明间中佛前左、右两侧侍立迦叶、阿难二弟子，其中迦叶身驱前倾，静中欲动，表情深沉，脉络曲张，刻划了迦叶为一苦行僧的形像；阿难则双手合十，面容清秀，刻划了一个少年僧人的形象。三佛两侧分立四菩萨，均戴花冠，着披带，秀发垂肩，胸腹袒露，缨络缠身，飘带飞舞，裙折衣绉，形象完美。佛像身后均浮雕背光，纹饰为火焰纹、瑞草纹、几何纹，每幅背光顶部都塑一金翅鸟，两侧蹲有瑞兽，体现了藏传密宗的成分。后殿内的五佛，雕塑也非常精美，据清道光三年（1823年）《补修五佛殿记》碑载：“夫后殿塑像神妙，倾覆六州真无匹；莲衣细叠，直超九府少有双。”可谓对后殿塑像之不凡评说。其他各尊造像均绘彩，菩萨肢体涂白色，衣裙则为红、褐、青、绿等色。众像高2米至2.5米不等。关于“塑绝”，历代志书均未指所谓“塑绝”是那尊塑像，综上所述，“塑绝”应指庄严寺所有塑像。

写绝，是指悬挂于大雄殿明间檐下“大雄殿”横匾之后的庄严寺额“敕大庄严禅院”。按额文理解，此竖额并非大雄殿匾额，而是庄严寺寺额，应悬于牌楼或山门之上，因其他原因而移挂于大雄殿。竖额高约1.5米，宽约1米，四周镶木雕纹饰额边，额心镂刻“敕大庄严禅院”六字，竖排两行，每行三字。竖额字体工整，笔划厚重，饱满有力，醒目庄重。殿旁有兰州金翼乾书写之考证木牌一块，上书：“考此‘敕大庄严禅院’六字为元代李浦光所书，字体遒劲，直逼鲁公，邑乘称其写绝，洵非虚也。特悬之以供艺术家欣赏云。”

据《皋兰县志》载，庄严寺元代至元年间重修，匾额约书于此时。寺内元代文物甚少，除六字竖额外，大雄殿佛腹内曾出土元英宗至治三年（1323年）之“法旨”，是塑像时“装藏”的元代器物，可证庄严寺在元代已有规模。

画绝，是指大雄殿内明间佛像后壁所画之观音像。明间后壁整壁画圣观音像，像高约2米，据介绍观音画像的一横幅纸条云：“观音形体高妙，有吴道子画风。”又据《甘肃通志稿·金石志·壁画》载：“庄严寺壁观音像，在兰州城内，即俗所称三绝者也。盖寺中榜书仿颜鲁公笔意者为书绝。佛像庄严端好为塑绝。观音为画绝，云壁高丈余，像作安禅状，首覆纱縠，如迎风欲举，洵宋元高手所作。”从画面服饰分析，此幅观音像当属六观音中之对观音，虽经后世新绘，仍存元、明之笔意。画像身材比例适度，体态端庄大方，丰颊宽额，造型特点与殿内塑像一致。头饰繁华，头巾下花朵簪钗密而不乱，既着意局部妆饰，也经意整体效果。所绘衣饰用色淡雅，并以工整的线条刻画衣带飘逸，静中有动，绝无多余之线条，极具工笔之风，故被世人称为画绝。

二、普照寺

普照寺，又名大佛寺，故址在今城关区兰园（少年宫）。为唐初敕建，历经宋、元、明、清数代重修、扩建。普照寺坐北朝南，主要建筑有山门、金刚殿、天王殿、大雄殿、法轮殿、藏经楼、观音堂、灶君殿、钟鼓楼等。普照寺各殿均有塑像，其中大雄殿三尊佛像，塑工极佳。明间后壁所绘大悲观音佛像，计有十一个头，四十二只手臂，每只手各持法器一件，金碧辉煌，绚丽多彩。大雄殿后为法轮殿，是一座具有藏传佛教特征的佛殿，建于元代。普照寺法轮殿内有一嘛呢法轮，木制，高约十米，八面六层，每面每层各塑佛像一尊，计四十八尊法像，巨大法轮固定于大梁与地面间，即推即转，轮上写“法轮恒转”、“雨花金界”八字轮额。轮旁有柱，柱上攀龙四条。法轮殿后为七楹藏经阁，阁内正中供奉文殊、观音、普贤三菩萨塑像，两侧分立药师、释迦、弥陀、韦驮等木雕佛像及铜接引佛，后壁绘千佛。阁内东、西壁各镶木橱四个，橱内存放明万历太后所赐《大藏经》六百四十部，计六千三百四十六卷。木橱外绘菩萨立像八尊，高约丈余。藏经阁内塑、雕、绘均极工致，深为瞻仰者赞赏。普照寺钟楼内悬铁钟一座，钟高三米，口径二米，重达万斤，为金章宗泰和二年（1202年）侍鉴郭镐监造。此铁钟铸造精良，声音宏远，并铸铭“仙闻生喜，鬼闻停凶，击破地狱，救苦无穷”等铭文。民国17年（1928年）普照寺内部分殿堂被国民军辟为中山市场。民国28年（1939年）2月23日，11月16日至17日，日本飞机空袭兰州，普照寺被夷为平地，只有“泰和铁钟”幸存于残垣瓦砾之中。

三、嘉福寺

嘉福寺址在今城关区木塔巷北端。唐贞观四年（630年）冬，高昌王麴文泰入朝长安，在返途中路过兰州时捐资修建。而据学者王素考证：嘉福寺木塔是贞观八年（634年）高昌国所遣使者，于贞观九年（635年）返国时，以麴文泰名义建造的。木塔为十三层楼阁式，高50余米，塔身呈八角形，自下而上，逐层缩小，每层每面均雕佛像，塔刹为宝珠形，生铁铸成，直径约1.7米，上铸“宝塔建于唐贞观九年”9个字。塔内各层均设楼梯。登塔者可螺旋登至顶层塔室，塔室直径约3米，周围设平座栏杆，登临者可凭栏远眺，清康熙初，木塔毁于火灾，康熙二十五年（1686年）重建，但规模较小。同治十三年（1874年）又被焚毁。

四、兰州府城隍庙

今城关区张掖路中段北侧的兰州市第一工人俱乐部为昔日兰州府城隍庙，现为甘肃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据《重修皋兰县志》记载：“又案黄谏《城隍庙记》金明昌丙辰尝修葺之”。据此，城隍庙始建于金明昌七年即南宋庆元二年（1196年），元、明、清历代重修。城隍庙现占地11050平方米，古建筑面积4730平方米。平面布局为典型的中轴线对称布局，坐北朝南，原一进五院，大门与戏楼之间为第一进，两侧为回廊、花圃，戏楼北望享殿之间为第二进，东、西两侧为看楼、钟鼓楼，享殿后面为正殿，享殿与正殿间构成第三进院落，三进院落两侧为兰州府属六县之城隍木主，并建长廊绘纪信荥阳捐躯救刘邦与地狱、烧、春、磨等壁画。正殿后为城隍寝宫，正殿与寝宫间为第四进院落，寝宫与后门构成第五进院落，五进院落两侧为眼光、痘疹祠，以及假山、凉亭等。气势恢弘、布局严谨。原为忠烈侯坊，后为兰州府城隍庙，祀西汉名将纪信为城隍。1956年，兰州市总工会将府城隍庙改建为兰州市第一工人俱乐部。1984年11月，前院戏楼、耳房、回廊等76间房屋被大火焚毁，牌坊直面享殿，五进院落由此也变成了四进院落。

（一）牌坊

兰州府城隍庙大门为四柱三间木结构牌坊。明间琉璃瓦歇山顶，正脊为莲纹雕花脊，端饰龙吻、垂脊、戗脊次之，饰五把鬃、三把鬃脊兽。檐下为十一踩斗拱六攒。中间立竖额一块，斗拱坐于平板枋上，平板枋下为大、小额枋，额枋间镶横匾一块。次间屋面为琉璃瓦庑殿顶，脊端均饰三把鬃戗

兽，次间屋面低于正间，形成重檐样式，其平板枋上座九踩斗拱两侧计八攒，其中靠明间两攒为丁头拱，整座牌楼由四组人字形斜戗相扶，油彩装饰为明清样式青绿云子彩画。辅以山水、瑞兽、花草枋芯。

这座牌楼并非府城隍庙原有建筑，而是节园（凝熙园）颜妃墓前的“贞烈遗阡”牌楼，1956年迁于此。

（二）享殿

享殿也称献殿，为四明厅式殿堂，东、西宽五间 16.5 米，南、北进深五间 16 米。建筑制式为五间八檩歇山卷棚大木结构。琉璃瓦屋面，弓脊（垂脊）二条，戗脊四条，均为浮雕莲花纹，脊端饰五把鬃、三把鬃脊兽。四面檐下施七踩三翘三重昂斗拱计五十攒，间以斗拱挡板封堵。四周明柱二十根构成一圈回廊，廊宽 2 米，廊柱间饰卷草纹透雕雀替。廊内为三开间厅堂，南北面均为棋盘心榻扇门十二扇，东西面为砖雕海棠心青砖槛墙，上面安装龟背纹通间槛窗。鼓形柱础座于殿堂台基上，台基高 60 厘米，南北正间铺条石台阶三台。椽头、梁枋、斗拱、装修均饰明清样式青绿云子彩画。现门窗已去古为今。

（三）正殿

该殿面阔五间 22 米，进深（含倒座）20 米，七架梁重檐歇山式大木构架，后檐建悬山顶倒座五间。上层屋面为琉璃瓦九脊歇山顶，莲纹雕花正脊，鸱尾正吻，脊中为莲珠宝顶，垂脊、戗脊饰垂、戗脊兽。平板枋下施围脊一圈，连接下层屋面，上、下檐口均为螭纹勾头、滴水，并钉帽钉。重檐下施七踩三翘品字科斗拱，下檐为五十八攒，上檐四十二攒，拱板封檐。前檐装修雀替、荷叶等木雕饰件。明、次间安装隔扇门，梢间为砖雕海棠心槛墙，上安槛窗。后倒座东、西、北三面均为砖雕槛墙明窗采光。整座大殿坐于砖砌台基上。正殿内原塑之城隍塑像，今已无存。

（四）寝宫

寝宫正殿五间，建筑制式为明清样式七架梁歇山顶，前檐套五间四檩卷棚顶抱厦，正立面形成五间重檐效果。正殿东、西两侧各建三间悬山顶陪殿一座，平面呈一字形排列，寝宫总面宽达 11 间 32.4 米，进深 15 米。檐下施七踩三翘品字科斗拱，除柱科和角科斗拱外，明间平身科斗拱三攒，次间、梢间平身科斗拱二攒，总计为 109 攒。寝宫屋面同为琉璃瓦覆面。脊件齐全。寝宫正殿明、次间为全木装修，梢间砌砖雕槛墙，惜已无存。两侧陪殿为琉璃瓦出梢悬山顶，五花山墙，开圆窗两孔，正面亦为木装修，寝宫正

殿与陪殿结合严密，浑然一体，在二殿结合部正面立砖雕宝瓶一对，可谓构思奇巧，寝宫内原塑城隍夫妇像及侍立捧镜持梳之宫女像，今均无存。

（五）钟鼓楼

钟鼓楼位于享殿前东、西两侧，两座楼同一制式，均为歇山顶二层木楼阁，楼建于高台上，一层明柱回廊，十二根廊柱构成正方形平面、柱间、枋间饰雀替、荷叶墩等木雕饰件。内圈四柱通达二层，构成二层楼阁，是典型的通柱造。一层柱间设低栏，内安钟、鼓，今无存。

五、白衣寺

白衣寺旧址位于城关区庆阳路 192 号，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据清咸丰十年（1860 年）《补修白衣寺塔记》载：“白衣寺为前明肃藩王所建，相传乃王妃之功德，至今四百余年，数则重修。”据此，白衣寺当始建于明初，另据史料记载，明万历、崇祯及清道光、咸丰年间多次重修。

白衣寺原有十座单体建筑，按中轴线对称布局，包括山门、土地祠、伽蓝祠、白衣菩萨殿、多子塔、送子将军祠、旃檀神王祠、送子催生三慈母宫、眼光痘疹三慈母宫、文昌阁。今仅存多子塔、白衣菩萨殿（土地祠、伽蓝祠遗迹因易建铁柱宫享殿而拆除）。白衣寺塔院遗址现占地 4000 余平方米，现由市博物馆保护、使用。

（一）多子塔

多子塔，也称白衣寺塔。八角十三层实心砖塔。由塔基、须弥座、覆钵塔身、楼阁式塔、塔刹等五部分组成，总高 25.70 米。塔基为折角（错牙）正方形，青砖灰缝砌筑，台沿铺砌剁纹条石。塔基之上为青砖雕刻、镶砌的具喇嘛塔样式的须弥座，其平面也为折角正方形，但立面纷繁华丽。须弥座分为两层，由十九条磨砖线道组成上层的枋、枋混、束腰等，束腰部分由大、小二十八块寓意吉祥如意、多子多福的砖浮雕画组成，下层为雕刻瑞草图案的圭角。须弥座上为喇嘛塔样式的覆钵式塔身，覆钵高 6 米，顶径 5.1 米，最大径 5.85 米，最小径 4.8 米，底径 5.6 米。正南向开一券顶式佛龕，龕高 2.5 米，宽 1.2 米，深 1.5 米，龕内原造像三尊，今无存。佛龕门廓镶砌仿木结构的门柱、额枋、雀替。上复砖雕瓦陇、椽头、拨风板等构成的小悬山屋面。龕窟两侧水磨砖柱，柱镌正楷阳文对联：“玉柱玲珑通帝座，金城保障永皇图。”龕窟屋面以上镶嵌石匾一块，匾周镶砖雕匾框。石匾镌刻阴文草书“耸瞻震旦”，落款为“太华道人崇祯辛未孟夏之吉”。“太华道人”

为明肃王朱识铉之别号，此匾为崇祯四年（1631年）修建多子塔的实物史料。（见图42）

覆体塔身以上为中国古塔传统样式楼阁式塔身，共砌十二级八角，砖楼阁，楼阁式塔身层层叠涩飞檐，面面开龕塑佛，计九十六尊泥塑佛像。这些佛像或袒裸臂钏，或斜披帛巾，结印种种，形象生动。塔身各层檐角，均挂风铃一个，风铃之大小，依层高而变，全塔共九十六个风铃，其中顶层八个为铜质无铭风铃，其余均为铁质铸铭风铃，铁铃铭文为“猷叩道光二十三年八月中吉日”，验证了道光年间修塔之史载。

白衣寺塔塔刹较简，由蓝色仰莲组成刹基，刹基上为金黄色混圆，混圆上托绿色宝瓶状刹身，刹身之上为葫芦状刹顶，整个塔刹刹件均为釉陶中空部件，这些组件由一根木制刹杆由刹顶贯穿至顶层塔身内。

中空的多子塔塔刹，实为珍藏“镇塔之宝”的宝塔顶。1987年，在修复多子塔时，在塔刹内及顶层塔身中起出了一批珍贵的塔藏文物，如藏于莲瓣内的佛经、白瓷供养人像、金银压胜钱、佛名符牒、鎏金铜佛像；藏于顶层瓮函内的明代丝绸、头发、镏丝莲嵌白玉送子观音簪、银质福寿压胜钱、铜镜、明代铜钱、丝绸绢帕等。这些塔藏文物的掩藏形式较为鲜见，丰富了中国古塔塔藏文物的掩藏制式。出土器物中的镏丝莲嵌白玉送子观音簪上镌有“肃王妃熊氏施伴读姚进兼装崇祯伍年捌月拾日”之簪铭。表明了白衣寺塔与明代肃王的关系。

（二）白衣寺大殿

白衣寺大殿，旧名白衣菩萨殿，因殿内原挂白衣大士观世音菩萨画像而得名。该殿始建时间较早，应为白衣寺早期建筑，据《补修白衣寺塔记》之碑载推算，白衣寺大殿当建于明英宗天顺四年（1460年）前后。

该殿为明代大木结构小式做法，七架抹角梁式歇山顶。面阔四楹三间13.5米，进深14.1米，殿后倒座一间。筒瓦屋面，莲纹透风花脊。正脊饰盘龙吻兽，脊中宝瓶三座，五把鬃垂兽，三把鬃戗兽。明柱檐廊，檐廊两侧砌海棠心槛墙。金柱安装十二扇榻扇门，廊檐下施大、小额枋，枋间置瑞兽纹隔架墩，枋下施二龙戏珠通间雀替。殿内设佛坛，供奉白衣大士观世音菩萨像，今无存。

六、天齐庙

天齐庙位于城关区张掖路64号、70号。由市口腔疾病防治所保护并使

用。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天齐庙也称东岳庙，明洪武初年创建，嘉靖十二年（1533年）肃藩淳化王重建，并撰《重修东岳天齐庙记》碑碣，今已无存。

天齐庙为祭祀泰山神东岳天齐大帝而建故名。今占地约1420平方米，前、后两进院落，中轴线上由南向北依次为过厅、大殿、后殿，东、西两侧为厢房。院内有国槐一棵，传为唐朝栽植，至今树龄已越千年，槐树高约15米，胸径达1.5米，该树枝干苍老盘曲，形似卧龙，然树冠茂盛如盖，支干越过前殿屋脊，民国22年（1933年），立《唐槐碑》于树下。

（一）大殿

天齐庙大殿结构较为奇特，由七架梁歇山式大木结构构成大殿正厅，正厅前接四檩卷棚顶前廊，后续三檩悬山顶倒座。四柱三间，面阔9米，明间面阔3.8米，总进深三间12.85米。屋面为七样琉璃瓦剪边青瓦九脊歇山顶，大面琉璃瓦绿包，剪边琉璃瓦黄色，瓦面模压梅花、大环等花纹。屋脊为雕莲花纹透风花脊，脊中饰狮座宝瓶状宝顶，正脊两端饰夔纹正吻，吻顶箭把处插一新月形画戟。

（二）后殿

后殿为五檩出梢悬山顶接四檩卷棚顶结构，高9.8米，宽10米，进深8.9米。梁、枋粗大，结构紧凑。屋面也为绿色七样琉璃瓦铺设，墙体为土坯墙。前厅槛墙青砖砌砖雕枋木结构墙帽。檐面正间装四扇槅扇门，次间砌青砖海棠心槛墙，其上安装直根棋盘心支摘窗。枋间插封檐隔板。彩绘全无。

七、金天观

金天观，亦称雷坛。位于七里河区西津东路1号，原为兰州地区最大道教宫观，现为兰州市工人文化宫（南部），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明建文二年（1400年）肃庄王朱模主建金天观，并迎请道教全真派真人孙碧云为主持。金天观占地54亩，由三组建筑构成：东为文昌宫、阿公祠、魁星阁、过厅、现大门；中为九天门、雷祖殿、三清殿、玉皇殿、混元阁；西为华祖庙、三官殿、道姑庵等。肃府“碧血碑”现移至金天观保存。

（一）山门

山门面阔三间，琉璃九脊歇山顶，鸱尾吻，莲花脊，檐下施五踩斗拱。雕花额枋，枋间饰瑞兽隔架墩。枋下饰卷草纹雀替。前后出檐，门柱间安装

六扇全板钉门。此门原在九天门前，为金天观南正门，后移至北端临街，枋上题额也由“金天观”改为“兰州市工人文化宫”。

（二）混元阁

混元阁，建于明初，位于金天观西北九阳山顶，北临牡丹池，南接玉皇殿。为歇山顶建筑，面阔三间 7 米，进深 6 米，四周明柱出檐，坐北朝南。该殿也称老子殿，殿内原塑老子像，塑像鹤发童颜，神态庄重。殿西有汉柏 1 棵，高约 15 米，胸径约 1 米，相传明永乐年间，肃庄王与孙碧云常在树下围棋，故名棋盘柏。

（三）玉皇殿

玉皇殿位于混元阁南下方。始建于明初，该殿为一组合建筑，由三间歇山正殿、两侧各三间悬山顶配殿及正殿明间前歇山卷棚顶前厅组合构成，结构较为奇特。大殿正中塑玉帝像，东侧塑金童、玉女，西侧塑张、葛二天师；东陪殿为三官殿，内塑天官——尧、地官——舜、水官——禹，东陪殿北壁嵌道光十三年（1833 年）兰州书画家唐璘所书《金天观铭》，以赞颂金天观盛景。西陪殿为三光殿，内塑太阳、太阴、紫微三大帝像，北壁侧镶嵌吴兴孙艺林《辛卯秋日寄迹金天观偶题》七古诗碑，今存。

（四）三清殿

三清殿，也称无极殿，位于玉皇殿南，内供三清。该殿建筑制式为七架梁大木结构九脊歇山顶。面阔 12.5 米，进深 9 米，东、西两侧接庑廊。檐下施三踩斗拱。

（五）雷祖殿

雷祖殿，始建于明初，为雷坛之正殿。殿内侍奉雷祖及十大雷神。该殿建筑样式为七架梁九脊歇山顶，面阔五间 18.5 米，进深 10.5 米，南北面均为木装修，惜门窗已去古为今。雷祖正殿东西两侧为三间悬山顶配殿，东为法祖堂，西为天师堂，院中设檄雷之坛，并立雷公、电母、风伯、雨师，今俱无存。

（六）九天门

九天门，金天观之南门，五脊悬山顶，拔风宽大，饰垂鱼，七样琉璃瓦屋面，面阔三间 8.7 米，进深 5 米，前后出檐并装修，明间四扇槅扇门，次间槛墙棂窗，九天门左右衔接长廊，九天门前左为真武祠，右为元坛祠。

（七）长廊

从三清殿至九天门之间建有东、西长廊，各二十一楹，双坡琉璃瓦屋

面，明柱通廊，泥坯后墙，廊内原有明代画家绘的《金阙玄元太上老君应化图》颇具吴道子画风。“文化大革命”中被毁。

八、显教寺

显教寺位于永登县连城镇连城村，始建于明永乐九年（1411年），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该寺原占地面积约1325平方米。建有山门、金刚殿、大雄殿、僧舍等，现残存大雄殿。大殿三开间，歇山顶，七架梁，檐下施五踩重昂斗拱。昂首纤细，别有特色。殿堂内饰天花、藻井，彩画艳丽，保存基本完好。1984年，在天花板内发现九十九幅明清水陆画及藏文佛经若干卷。显教寺是永登县年代最早的一处古建筑，于1985年公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九、广福寺

广福寺位于城关区中山路中段路南。始建于明永乐十四年（1416年），是兰州市城区现存年代较早的古建筑之一，现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现残存大殿两座，厢房数间，均易为民居。正殿面阔三间10.4米，进深11.5米，七架梁歇山顶勾连搭结构，檐下均施三踩单翘斗拱，古朴典雅。木装修为直棂棋盘心榻扇门，彩画全无。后殿为七檩五脊悬山顶，面阔三间9.8米，进深7.2米，两殿屋面均为九样青瓦盖顶，屋脊残缺，所剩无几。

十、海德寺

海德寺在永登县城东北隅，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据佛殿脊檩题记，海德寺建于明正统十二年（1447年），原建规模宏大，有山门、金刚殿、南、北斗宫、土谷庙、山神庙、大佛殿、厢房、财神殿、祭灵堂、花堂、僧舍、粮房等十余座单体建筑，占地约20亩。

今仅存大佛殿，面阔三间14.2米，进深9.6米，建筑样式为明大木结构七架梁歇山顶，大式做法。建筑坐落在高大台基上，可为高台建筑，由抱鼓石蹲起首，登五级石台阶至台基面，台基周饰石构花栏杆。台基正中座三开间佛殿，佛殿明间装四扇直棂团花榻扇门，次间为砖砌海棠心槛墙，槛墙之上为直棂龟背纹槛窗。平板枋上座五踩重昂斗拱，拱型古朴，拱间置斗棋挡板，上绘佛图。斗拱之上承檐枋檐檩歇山顶。脊塑莲花，脊端饰盘龙正吻，脊中设宝顶，垂脊、戗脊饰五把鬃、三把鬃脊兽。佛殿内天花封顶，梁

端置龙纹梁托。在寺内已毁佛像中，曾发现宋代木版佛经一卷，已定为国家一级文物。

十一、大佛寺

大佛寺，也称感恩寺，位于永登县城南约 30 公里的红城镇永安村，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据寺院碑殿内明嘉靖四年（1525 年）《敕赐感恩寺碑记》载：该寺始建于明弘治五年（1492 年），又据山门门楣上文字记载：于清咸丰八年（1858 年）重修。该寺为连城五世土司鲁麟为其父母而建，明孝宗赐名感恩寺。

寺院坐北面南，南北向 118 米，东西向 22 米，占地面积 2596 平方米。院内建筑按寺院传统布局中轴线对称排列，由南向北依次建有山门、碑殿、力士殿、天王殿、大佛殿等主体建筑，东、西两侧建有菩萨殿、护法殿、厢房。

（一）山门

大佛寺山门为一座砖木结构的牌楼，面阔 9.8 米，进深 4.4 米，为四柱三间二层结构样式。琉璃瓦五脊硬山顶，透风花脊，明间正脊中设置宝顶，脊上塑有莲纹。平板枋上施九踩四翘品字科斗拱四攒，上承屋盖。平板枋下为大额枋，枋下镶巨匾，门匾蓝底金字，由十七世土司鲁如皋于清咸丰八年（1858 年）题写“慈被无疆”四字。匾下为小额枋。枋下装板，装板之下为雕花门上槛、边槛，槛间安装带钉浮枢板门，每扇门之门钉为四路七钉。次间平板枋上施七踩三翘斗拱每间三攒。次间不安装门扇，而是以水磨青砖丝缝砌筑雕花海棠心槛墙封闭。牌楼正面用四根斜戗支撑牌楼，背面明间延建一间歇山卷棚顶门厅。（见图 37）

（二）碑殿

大佛寺碑殿，俗称碑亭，面阔三间 7.1 米，进深 4 米，琉璃九脊歇山顶，五架梁，檐下施三踩单昂斗拱二十八攒，拱板封檐。装修简朴，前檐一门二窗，均为全板双扇，窗下砌槛墙。后檐明间开门，次间墙封，全殿绘具有民族宗教特色的青绿彩画。该殿墙体收分，殿内现立明嘉靖四年（1525 年）由土司鲁麟撰文、鲁经书丹、鲁瞻篆额的《敕赐感恩寺碑记》石碑一通，以载建寺缘由及寺院布局等内容。

（三）力士殿

力士殿，面阔三间 8.6 米，进深 4.6 米，五架梁悬山顶。檐下施三踩单

昂斗拱，拱板封檐。正面明间为双扇浮沕殿门，每扇四路七钉。额枋上悬“大明”二字匾额一块。次间砌槛墙，安装全板槛窗。背面明间开四扇板门一槿，次间墙体封闭。该殿墙体均有明显收分，下宽上窄。力士殿内泥塑力士两尊，墙面绘《菩萨三十二感应图》、《生死六道轮回图》等壁画。

（四）天王殿

天王殿，面阔三间 9.2 米，进深 4.4 米，五架梁歇山大木结构。脊饰鸱尾、宝顶。檐下施三踩单昂斗拱 40 攒。前、后立面明间均装四扇全板桶扇门，其余立面均为墙体，收分较大。天王殿内塑四大天王像。

（五）大佛殿

大佛殿为大佛寺正殿，面阔三间 10 米，进深 9.6 米。建筑样式为明代七架梁歇山顶大木结构。琉璃雕花九脊筒瓦屋面，正脊饰龙吻、宝顶，垂脊饰垂吻并布饰小脊兽，这种做法较鲜见。檐下施五踩重昂斗拱 34 攒，其中角科 4 攒，柱头科 4 攒，平身科 26 攒。大佛殿平面为内、外槽制度，外槽柱 12 根，内槽柱 4 根。前檐木装修，其中明间阔 5.2 米，安装六扇直棂桶扇门，次间阔 2.4 米，安装二扇直棂桶扇门。进入大殿，内厅立四金柱（内槽柱），柱间东、北、西三面砌内槽墙，内墙与外墙间形成甬道（礼拜道）。殿厅顶设天花、藻井，上绘佛教图案。该殿正厅塑接引、燃灯、准提菩萨像；礼拜道内塑小佛像 88 尊，并塑有《西游记》等佛教故事。

（六）护法殿

护法殿位于天王殿、大佛殿之间，与菩萨殿相对而建，二殿规模、制式一致，面阔均为 5 米，进深 4.4 米，为单间小殿，五架梁歇山顶大木结构。檐下施三踩单昂斗拱，该斗拱制式奇特，昂嘴不同其它斗拱，为一简单三角形，并不下翘。西侧护法殿内塑千手千眼佛、牛面人身护法神，东侧菩萨殿内塑观音、文殊、普贤菩萨像。大佛寺内原各殿均有精美壁画及书法艺术，均为明弘治六年（1493 年）绘制。除力士殿、菩萨殿还有遗存外，其余均为近代所毁。

十二、兴 远 寺

兴远寺，俗称新园寺，位于七里河区孙家台 71 号，市级文物保护单位。该寺初为藏真庵十方院，明万历年间肃藩创建，后倾圮。清初重建藏传佛教寺院，取名兴远寺。清乾隆二十六年（1761 年）及四十六年（1781 年）两次火灾焚毁。清嘉庆五年（1800 年），原寺院住持、北京雍和宫喇嘛、新疆

伊犁皇寺勘布大喇嘛王旦增以及寺院众僧募捐白银 500 余两，重建寺院，历时四年竣工。

兴远寺依山就势，东临雷坛河西岸，西依孙家台，坐北向南，占地约 200 平方米，距雷坛河河床高约 10 米。沿岸垒石筑台，栽柱铺板，建悬楼三间，明间向前突出一间，平面呈凸字形，飞檐翘角，全木装修。悬楼后建二层木楼殿宇一座，而阔三间，九脊歇山，青瓦顶、莲花脊、木雕、彩画均具典型的藏传佛教风格。

山门单间向南，门道西墙嵌清嘉庆十年（1805 年）兰州府学彭成章撰《重修兴远寺碑记》石碑一通。

十三、白云观

白云观，位于旧城西北隅，雷坛河入黄河处东侧，今滨河中路 557 号。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现为省、市道教协会驻所，亦为兰州市道教最大道场。清道光十七年（1837 年），陕甘总督瑚松额倡捐建白云观，又名吕祖庙，并列为地方祀典，以祀奉八洞神仙纯阳真君吕洞宾。昔日白云观建筑群规模恢宏，布局严谨，呈中轴线对称布局，坐南朝北，与黄河北岸金城关遥相对应。中轴线上由北至南建山门、戏楼、望河楼、钟鼓楼、前殿、中殿、后殿，周建回廊。此外还建有云水堂、八仙阁、潇洒轩、鹤鹿亭、聚仙亭、群仙楼、未仙轩、四照亭、迎仙桥等，形成东、西道院。现存山门、戏楼、钟鼓楼、前、中、后三大殿及部分厢房、道舍。

（一）山门及戏楼

白云观山门为一座砖砌牌坊，硬山重檐，面阔 13.2 米，开三通券顶观门，门周磨砖线条，中门门楣为一砖雕门匾，镌“升云得路”四字，再上为一装饰性木构歇山小飞檐，檐下挂夔纹饰边、蓝底金字木匾一块，由邓宝珊书“白云观”三字。木构飞檐上、下为砖牌坊的两道瓦檐，由磨砖线条组成，两道檐子各饰十攒砖雕仿木结构五踩重翘斗拱。三通观门安装六扇六路五钉浮枢板门。

砖坊门后壁面向院内构建木构戏楼一座，戏楼平面呈凸字形，立面剖五间，明、次间合为一大间，前凸成戏台，两梢间为上妆间，正面开圆窗，侧面为门，用以进出戏台。整个戏楼立面为二层，底层即为进、出观门之通道，无隔墙，高约 2.8 米，木楞构成戏台承力平台，铺厚板、设围栏构成戏台。大径的柱、梁、枋形成构架，雕花牙板、隔架墩、雀替、梁头构成华丽

的装饰,平板枋上坐五踩重翘斗拱十六攒。斗拱承载双歇山卷棚顶筒瓦屋面,飞檐翘角。整个戏楼用材规整,结构精巧,高大巍峨。为兰州市区内仅存的一座古代戏楼。

(二) 前殿

清式大木结构大式做法,七架梁系歇山卷棚顶。面阔13.4米,剖五间,明柱前廊,金柱装修,明、次间安装12扇直棂棋盘心隔扇门,梢间槛墙封闭,上安棋盘心支摘窗。前檐额枋粗大,枋间设荷叶隔架墩,柱间饰雀替,平板枋上座五踩重翘品字科斗拱,周设一步重拱。

(三) 中殿

中殿,九架梁系五脊悬山顶,面阔三间12米。前出檐,明柱、槛墙,金柱木装修(今已改建),青砖五花山墙,磨砖线道墙帽。前檐额枋粗大,上承一步重拱,装板封檐,木雕荷叶隔架墩,小额枋下为卷草纹雀替。白云观后殿规模、制式同中殿,不再赘述。

(四) 钟鼓楼

前殿右为鼓楼,左为钟楼,二楼阁规模、制式一致,均为方形二层四角攒尖顶样式,底层5米见方,12根裸明檐柱构成回廊一圈。通过梁枋承托一层檐重。中间四根立柱直通二层结构,即所谓通柱造制式。底层四根立柱,用青砖围砌,并留券门一通。四根立柱至二层与二层梁枋一起,构成四角攒尖屋架檐下施一步拱,翼角饰吊锤。青瓦屋面,四条垂脊,尖顶安放宝瓶状宝顶。左设横梁以垂钟,右摆托架以承鼓。

十四、白衣庵

白衣庵,俗名稍门寺。位于旧城小稍门(通远门)外,现兰州市畅家巷117号。为市佛教协会尼僧住锡使用并保护。现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该寺始建于清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光绪年间重修。1959年后一度关闭,庵产易为区办工厂使用。1985年落实宗教政策,遂归还庵产。残存大殿、配殿各一座,厢房四间及部分零散平房,占地600余平方米。

大殿座东向西,南阔三间9.6米,进深8.4米。七架梁歇山顶正厅套四檩月梁结构卷棚顶抱厦。正面形成重檐效果。屋面为透风花脊,两端大吻,中设宝顶,九样青瓦覆顶。前檐明柱,清式直棂隔扇门,现已部分去古为今。大殿内设佛龛,内壁供白衣大士观世音菩萨像,面目慈悲,木雕龛檐,上书“南无阿弥陀佛”,字体斗方,刚劲有力。另有楹联:“夜月千江天地

晓，秋花一树镜台空。”

大殿南侧有悬山顶配殿三间，木构完好，装修变易。单坡硬山厢房残存四间，现为僧舍。从布局残痕分析，白衣庵大殿两侧应为南、北配殿，厢房应南、北各一排，共十间，现均破坏。

1993年，应市政规划需要，对白衣庵古建筑易地重建，由原址西移30米，改坐西向东，移南配殿为前殿，恢复厢房10间，形成中轴线对称、四合院式庵院，并按清代风格增建三门砖牌坊式山门一座。

表7 兰州市已毁寺庙表

1994年5月

编号	名 称	年代	今地址	备 注
1	普照寺	唐	城关区兰园少年宫	毁于战火
2	厉坛	清	城关区安定门外萧家坪	
3	嘉福寺（木塔寺）	唐	城关区木塔巷	
4	上白云观	清	城关区崔家崖	
5	朱家庙	明	城关区上沟	
6	东华观	宋	城关区张掖路	
7	凝熙观	明	城关区张掖路	雷祖庙
8	地藏寺	明	城关区安定门外萧家坪	
9	惠泉寺	清	城关区红泥沟口	
10	报国寺	明	城关区旧城西南隅	
11	握桥寺	明	七里河区握桥西	
12	华林寺	明	七里河区华林山麓	
13	槐荫寺	明	七里河区西园	
14	西津寺	明	七里河区西园	
15	福泉寺	明	七里河区后五泉	
16	铁冶寺	明	七里河区铁冶沟	
17	萃灵寺	明	榆中县来紫堡	

表 7

续一

编号	名 称	年代	今地址	备 注
18	雷响寺	清	榆中县连搭沟	
19	金山寺	清	城关区金城关	
20	石空寺	清	皋兰县蔡家河	
21	石空寺	清	西固区新城	
22	千佛洞	清	城关区五泉山	
23	老君洞	清	城关区五泉山	
24	药王洞	明	城关区山字石	
25	药王洞	清	城关区龙尾山	
26	志公洞	清	城关区红泥沟	
27	三官殿	清	西固区西固城	
28	三官殿	清	榆中县青城乡	
29	三圣庙	明	城关区贡元巷	
30	三圣庙	明	城关区山字石	
31	三圣庙	明	七里河区华林山	
32	三圣庙	明	城关区黄河沿	
33	三圣庙	清	城关区官升巷	
34	三圣庙	清	城关区拱星墩	
35	三圣庙	清	城关区横巷	
36	二郎庙	清	城关区五泉山	
37	金花庙	清	城关区井儿街	
38	灵官殿	清	七里河区孙家台	
39	北斗宫	明	城关区龙尾山	
40	八蜡庙	清	七里河区华林山	
41	火神庙	明	城关区张掖路	
42	先农坛	清	城关区水车园	

表 7

续二

编号	名 称	年代	今地址	备 注
43	风神庙	清嘉庆	城关区迎恩门外	
44	神祇坛	清	七里河区小西湖	
45	鼓楼	明	城关区张掖路	
46	鼓楼	清	城关区南稍门外	
47	节园	清	城关区省府后院	
48	汇园	清	城关区滨河路	
49	清真寺	清	城关区西关	
50	清真寺	清	城关区桥门	
51	清真寺	明	城关区绣河沿	
52	望河楼	明	城关区桥门	
53	红楼、白雪楼	明	龙尾山	
54	拂云楼	明	城关区北城垣上	
55	社稷坛	清	七里河区小西湖	
56	文昌庙	清嘉庆	城关区府学东侧	
57	关帝庙	清咸丰	城关区通济门外	
58	河神庙	清	城关区通济门外	
59	火神庙	清	城关区东门街	
60	昭忠祠	清嘉庆	城关区东关	
61	楚忠祠	清同治	城关区城内后街	
62	忠义祠	清光绪	城关区旧城东关	
63	刘果敏祠	清光绪	城关区旧城东关	祀刘典
64	刘忠壮祠	清光绪	城关区旧城东关	祀刘松山
65	左文襄祠	清光绪	城关区旧城城南	祀左宗棠
66	候马亭	明		
67	漱玉亭	明	城关区五泉山	

表 7

续三

编号	名 称	年代	今地址	备 注
68	雨花亭	清		
69	元昊台	清		
70	大观楼	明	城关区城垣上	
71	威远楼	明	城关区北城垣上	
72	荡喧楼	明	城关区汇园西侧	
73	瑶源阁	清嘉庆	城关区五泉山	箭亭
74	报功祠	清顺治	城关区旧城西关	孟公祠
75	阿文成公祠	清道光	七里河区金天观	祀阿桂
76	报德祠	清光绪	城关区甘肃举院内	祀左宗堂
77	张公祠	清康熙	城关区旧城来煦门内	祀张丕猷
78	齐公祠	清康熙	城关区旧城东关	祀齐世武
79	康公祠	清道光	城关区白塔山	祀康基渊
80	三公祠	清道光	七里河区金天观	祀那彦成、 长龄、杨遇春
81	穆公祠	清	永登县中川	祀穆图善
82	忠义祠	清同治	城关区节园内	
83	灵佑祠	清同治	城关区五泉山	祀泉神、雹神
84	五龙宫	清同治	城关区五泉山	
85	文昌宫	清	城关区山字石	
86	文昌宫	清	城关区五泉山	
87	文昌宫	清	城关区白塔山	
88	文昌宫	清	城关区龙尾山	
89	文昌宫	清	七里河区金天观	
90	文昌宫	清	榆中县青城乡	
91	文昌楼	清	城关区木塔巷	
92	文昌楼	清	城关区东关	

表 7

续四

编号	名 称	年代	今地址	备 注
93	文昌楼	清	城关区重兴寺前	
94	文昌楼	清	城关区白塔山	
95	文昌楼	清	七里河区孙家湾	
96	魁星楼	清	城关区旧城垣上	
97	魁星楼	清	城关区白塔山东峰	
98	魁星楼	清	城关区东岗镇	
99	文昌殿	清	城关区龙尾山	
100	三皇殿	清	城关区龙尾山	
101	东岳庙	明	城关区张掖路	
102	普陀寺	清	城关区颜家沟	
103	古峰寺	明	七里河区华林坪	
104	接引寺	明	城关区庆阳路	
105	荣光寺	明	城关区静宁路	
106	龙王庙	清	城关区酒泉路	
107	圣神庙	清道光	城关区大众巷 60 号	
108	龙王庙	清光绪	七里河区小西湖市第三十中	
109	龙王庙	清光绪	城关区段家滩村	
110	二郎庙	清末	城关区架格山	
111	关岳庙	清	城关区静宁路 156 号	
112	真武宫	清	城关区木塔巷 85 号	
113	三圣庙	清	城关区山字石	仅剩砖照壁
114	普陀寺	清末	城关区颜家沟 173 号	
115	王家庙	清	西固区陈坪乡	
116	王家庙	清	西固区金沟乡	
117	天王庙	清	西固区西固乡	

表 7

续五

编号	名 称	年代	今地址	备 注
118	土主庙	清	西固区陈坪乡范坪	
119	泉神庙	清乾隆	西固区金沟乡	
120	城隍庙	清乾隆	安宁区安宁堡	
121	三官庙	清	安宁区十里店乡	
122	苏氏家祠	清乾隆	城关区拱星墩 80 号	
123	石洞寺		皋兰县城关	
124	报恩寺	清	皋兰县黑石乡	
125	灵峰寺	清	皋兰县水阜乡	
126	钟鼓楼	清	永登县文化馆	
127	雷坛寺	明	永登县连城镇	
128	文昌宫	明	永登县红城镇	
129	华王庙	清	永登县红城镇	
130	清真寺	民国	永登县城关镇	
131	高氏家祠	清	榆中县青城乡	
132	娘娘庙	清	榆中县来紫堡乡	
133	文昌阁	明	榆中县贡井乡	
134	大佛殿	清	榆中县兴隆山	
135	山神庙	清	榆中县上花乡石圈子	
136	宗神庙	清	榆中县新营乡	
137	龙王庙	清	榆中县来紫堡乡	
138	萃英寺	清	榆中县来紫堡乡	
139	白马庙	清	榆中县金崖乡	
140	周氏祠堂	清	榆中县金崖乡	
141	金氏家祠	清光绪	榆中县金崖乡	
142	雷祖庙	清	榆中县金崖乡	

表 7

续六

编号	名 称	年代	今地址	备 注
143	三王庙	清光绪	榆中县金崖乡	
144	禹王庙	明洪武	榆中县夏官营乡	
145	白马庙	清	榆中县哈岷乡	
146	城隍庙献殿	清嘉庆	榆中县青城乡	
147	双神庙	清光绪	榆中县定远乡	

第三节 园林古建筑

一、五泉山古建筑群

五泉山位于皋兰山北坡，占地面积约 27 万平方米，园内名胜遗迹众多，园林景点重叠，有屋宇数千间，建筑面积达万余平方米。《大元一统志》载西汉骠骑将军霍去病与五泉山的传说，传为汉武帝时霍去病西征，途经于此，士兵疲渴，霍去病以鞭插地，遂出五泉，故得五泉山名。隋唐曾以五泉为县治之名。五泉山古建筑群始建于元代，明时不断修葺增建，清乾隆四十六年（1781 年）毁于兵燹，乾隆五十年（1785 年）后陆续恢复旧观。同治六年（1867 年）复大部毁于兵燹，后渐次修复，民国 8 年（1919 年）至民国 15 年（1924 年），兰州翰林刘尔炘重新设计修建。在刘尔炘重修的基础上，经 1955 年、1965 年规划设计，改修，复经“文化大革命”破坏，又经 80 年代修葺，而形成今存五泉山古建筑群。

（一）木牌楼

为五泉山公园大门。建筑样式为四柱三间重檐式，宽 13 米，高约 9 米。明间为琉璃瓦九脊歇山顶，承力构件为四攒九踩四翘品字科斗拱。额枋间置匾，由刘尔炘书题“五泉山”三个大字，三尺见方，虽为隶书却也融进篆书笔意，沉稳古朴。

（二）山门

山门体量宏伟，结构精巧，由破五间大门门厅和东、西两侧曲尺形配廊

组合而成。大门中间三间向前突出构成门厅。门厅屋面为歇山卷棚式，山门屋面为双坡五脊悬山式，两侧配廊为歇山式，拐角飞檐翘角。门厅柱间均设吉祥纹通间大雀替、木雕荷叶隔架墩。门厅明间额枋上挂蓝底金字巨匾一块，上书“乐到名山”四字，系舒同所写。此门明次间安装六扇广带门，即黄钉大板门，两梢间安装棂格花窗，两侧配廊全板装修，整个山门均施青绿旋子彩画。山门总宽 36 米，侧宽 15 米，山门左右各有便门一通，右曰“韞玉”，左曰“怀珠”。（见图 43）

（三）浚源寺寺门

入山门，过蝴蝶亭，即可到浚源寺。浚源寺即崇庆寺。崇庆寺始建于元代，明洪武五年（1372 年）重建。寺庙建筑后多毁于战火。民国 8 年（1919 年），刘尔忻募银重建。寺门为一砖砌牌坊，高 8.75 米，宽 17 米。开半圆券顶门五通，砖雕硬山坊顶。正门两侧有砖雕楹联云：“大地山河造成乐土；满林风月来扣禅关。”砖牌坊后侧为单坡悬山木结构门廊，筒瓦盖顶，构架用料纤巧。荷叶墩、雀替雕刻精致，饰青绿旋子彩画。

（四）金刚殿

金刚殿，为五泉山现存最久的一座古建筑，距今 600 余年。该殿面阔三间 15.9 米，进深 8.2 米。七架梁歇山顶，鸱尾正吻，脊中饰麒麟座宝顶。七踩三翘斗拱三十攒，前后檐柱露明，形成回廊，柱间饰卷草纹透雕雀替，前金柱次间砌砖雕槛墙，明间装榻扇门，次间槛墙上为隔扇窗，大殿座在高 2 米的台基上，明间铺十一级条石台阶。殿内原供奉四大金刚塑像，“文化大革命”中毁。现殿内所立铜接引佛系 1952 年由市内下东关（今庆阳路）接引寺内易迁于此。接引佛像为站式，系青铜铸成，通高 4.5 米，下围 2.65 米，基座铁铸，高 0.65 米，分三节铸造铆接而成。佛像修长，衣褶自然，神态恬静凝重。1963 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见图 41）

（五）大雄宝殿

浚源寺的主体建筑，1981 年重修。大雄宝殿平面结构为三间卷棚顶前厅，接五间歇山顶厅堂，总面阔 28.1 米，前厅进深 5.2 米，殿堂进深 6.6 米，后檐明柱出檐，形成后檐廊，廊宽 3.4 米，以为倒座。前厅木结构精细豪华，檐下施五踩斗拱二十二攒，檐柱、额枋粗大，殿堂金柱全木装修，台基高 1.5 米，周砌九级石台阶，屋面为七样琉璃瓦，浮雕花脊，盘龙正吻，正脊中树宝瓶三座，整个殿宇木结构均饰旋子彩画，现内供三世佛。

（六）万源阁

万源阁，位于大雄宝殿之后。原名明远楼，始建于清光绪元年（1875年），原为甘肃举院主体建筑之一。民国8年（1919年），刘尔炘重修五泉山时将此楼搬迁至五泉山中轴线上并更名为万源阁。该阁为三层全木结构楼阁，层层飞檐，四角攒尖。其结构特点为典型的通柱造。该阁底层取名望来堂，边宽13.6米，四周明柱，构成一圈回廊，内圈柱青砖墙包砌，正面开门一通；二层曰思源楼，边宽9.6米，檐柱间设木栏杆，金柱全板装修，安装棋盘芯扇门窗，檐下施一斗三升斗拱；三层名曰万源阁，筒瓦四坡攒尖顶，四条带脊汇于宝顶，檐下施五踩重翘斗拱二十八攒，并饰木雕荷叶等，柱间安装低栏，边宽6.6米。

（七）青云梯

青云梯为一重檐木制殿堂式牌坊，八根明柱及梁、枋构成木构框架，上托重檐庑殿顶，明间高，次间低，形似二层。在后排柱次间砌磨缝青砖墙，并开门洞，墙上砖雕栏额、垂柱、八宝等图案。此坊构思奇巧，工艺细腻，实为小品佳作。

（八）大悲殿

大悲殿祀千眼千手佛。七架木大悬山顶。面阔11.6米，进深8米，正面三间，前出檐。檐柱饰通间雀替，大、小额枋间饰以木雕饰件，檐廊两侧为砖雕槛墙，金柱间全板装修，安装花杈榻扇门十二扇，全殿饰明、清风格青绿旋子彩画。

（九）武侯祠

武侯祠在大悲殿西侧，为纪念诸葛亮而建，民国8年（1919年）刘尔炘重修。该祠大小殿宇五座，正殿为七架悬山顶，屋面为雕花五脊琉璃瓦顶，正脊两端为清式盘龙大吻，脊中狮象座宝瓶三座，青砖实砌五花山墙。面阔三楹9.8米，进深8米，前檐柱露明，形成宽敞的前廊，木结构为四檩卷棚顶，前檐设一步拱，枋间雕花荷叶，枋下精雕雀替，金柱间全板装修，木构件饰青绿旋子彩画。

（十）文昌宫

文昌宫供奉文昌帝君，清光绪十二年（1886年）重建，为五泉山建筑主轴线上较高建筑，并用高大台基承托，此宫原高台下营建宫院。文昌宫为二层砖木结构楼，东西九楹宽29米，进深6.2米。下层辟为书院，正中三间出檐，雕饰门楣吊锤，梁头荷叶，形成雨蓬，檐柱朱漆，通间雀替，两侧精雕槛墙，形成门厅，金柱板装修，明间装四扇全板门，次间装两扇板门。

左右各三间为宽敞书房。二层三面平座万字花栏杆，檐柱露明，形成回廊，柱间饰木雕圈口罩落，正中三间为魁星阁饰木雕大雀替。明间悬一朱底金字大匾，上书“文昌宫”三字。屋顶错间，正中三间由一步重栱承托一歇山顶，琉瓦雕脊，兽、瓶、吻齐全。两侧边三间为歇山卷棚顶，全楼重三檐翘八角，气势恢弘。

（十一）清虚府

清虚府现为五泉山公园外宾接待室。该组建筑由前殿、正殿两侧厢房组成四合院，并围以回廊，自成一体。光绪修成灵佑祠，供奉泉神、雹神。经刘尔炘重修后，改称清虚府，祀奉宋朝岳飞、明代杨继盛、清朝左宗棠。清虚府前殿为五楹七架歇山卷棚顶，前后装修；大殿为三楹七架歇山顶，檐柱小卷棚廊檐，金柱槲扇门；两侧厢房均为八檩卷棚顶五间，前后装修；一圈围廊为四檩双坡屋面，东北角设一小垂花门。整组建筑结构明快、彩饰华丽。

（十二）太昊宫

太昊宫为民国8年（1919年）刘尔炘增建的一组建筑。位于大雄宝殿西侧，门内东、西、北三面建游廊，北廊西通小蓬莱，廊南依山就势分为四个台地，由北向南第一级有一砖门，辟门三通，中门题额曰“高山仰止”，右门题额曰“奋上兴下”，左门题额曰为“继往开来”；第二级建面阔三楹五架梁大木结构歇山顶殿宇一座，名曰秦子祠；第三级建三楹歇山顶殿宇两座，西为壤驷子祠，东为石作子祠，这两座大殿规模一样，制式一致均为四面檐柱外露，作为檐廊，金柱三面砌墙，正面槲扇装修，廊柱间置棋盘花格，花牙罩落，使两座殿宇显得玲珑精致；第四级正中建伏羲殿，该殿也为歇山顶砖木结构，明间安装四扇槲扇门，次间砖雕槛墙，上安槛窗，正殿东西两侧各建耳殿一座，太昊宫建筑群建筑制式规整，自成一景。

（十三）地藏寺

地藏寺位于卧佛殿下，正殿三间、面阔9.6米，进深7.5米，七架悬山顶，前檐明柱，柱间枋间饰木雀替、荷叶等，平板枋上施一步重栱十攒，金柱板装修，安装十二扇槲扇门。前廊两侧砌精致砖雕槛墙，垂柱海棠芯，砖枋上雕刻五踩斗栱四攒，屋面为琉璃瓦五脊悬山顶，脊中设宝顶。大殿东西两侧各为三间配殿，面阔6.8米，进深5.5米，悬山顶，前出檐、金柱装修。整个殿宇绘青绿旋子彩画。

（十四）卧佛殿

卧佛殿位于地藏寺之上，该殿依山建殿三座，中间正殿七架悬山顶三楹，面阔 10.2 米，进深 8 米，前出檐，檐下施五踩斗拱，精雕额枋，前廊砖雕槛墙，檐柱间设通间镂雕雀替。殿内塑释迦牟尼涅槃像。正殿两侧各为三间悬山式配殿一座，配殿前出檐。金柱明间装隔扇门，次间砌槛墙装槛窗，前檐额枋上施一步拱，柱间施龙纹镂雕雀替，九间大殿前隔院依山势建悬楼九间，木楼板，挑危栏。

（十五）千佛阁

经卧佛殿东南而上，便是千佛阁。该阁始建于明初，明天顺、嘉靖、万历年间重修。千佛阁地处五泉山东岩顶端，长廊横卧，楼阁重叠。阁内有石洞三，原塑大佛三尊，傍塑罗汉，岩壁上彩绘千佛图，千姿百态，形象逼真。惜千佛塑像、壁画毁于“文化大革命”中，仅有残缺明碑三通藏于先登桥石洞中，向后人表述千佛阁的悠久历史。

（十六）中山纪念堂

中山纪念堂由原秦公庙正殿改建，该殿面阔三楹 10.4 米，进深 5.7 米，前出檐，琉璃雕花五脊硬山顶，鸱尾正吻，脊中饰宝顶，金柱板装修，安装十二扇槅扇门，前檐柱下装修华丽，额枋上施一步拱十攒，通间大雀替，精雕细刻。台基高 0.6 米，明间条石砌五级阶石。殿前立孙中山铜像，铜像高 2.4 米，一手执杖，一手微举，双目凝视，神态庄重。铜像底座为正方形砖砌台座，高 3.5 米，用古铜色大理石板贴面，正面镶嵌铜板一块，上镌“总理遗嘱”。此像原立于中山林，1956 年迁立于此。

（十七）嘛呢寺

嘛呢寺为五泉山上一座喇嘛教寺院。位于五泉山西龙口西侧山坡上。该寺始建于明代，清同治六年（1867 年）毁于兵燹，同治十三年（1874 年）重建。民国 10 年（1921 年）刘尔炘再修。寺院建筑奇巧，寺门、过厅、悬楼、大殿、配殿布置独到。刘尔炘题写了不少富有情趣的门额如：“依依径”、“仄仄门”、“曲曲亭”、“重重院”、“叠叠园”、“巧巧斋”等，至今犹存。

大殿三间，九脊歇山顶，额枋上施五踩斗拱十攒，金柱装槅扇门十二扇。高台基、宽廊檐，古朴典雅。大殿之西为三间配殿，名曰五福殿，悬山顶。此外，院内还有嘛呢轮亭、厢房等。

（十八）三教洞

位于五泉山公园最高点，东、西长廊均可通达。为全山殿宇建筑高程之

最。建有贴山大殿三间，面阔 8.2 米，东、西各有小配殿。在殿前建有剖五间悬楼一座，与东、西长廊相衔。

大殿后壁为岩体，有龛窟三，龛前木装修，原祀儒、释、道三教之孔子、释迦牟尼、老子塑像三尊。现塑像无迹，仅留三窟。

（十九）猛醒亭

猛醒亭建于青云梯下。建筑样式为四角攒尖顶砖木结构方亭，四面砌青砖墙，各开券门一通。门楣镶以精美砖雕。亭内悬挂泰和铁钟。钟原置普照寺（今兰园）内。民国 28 年（1939 年）日本飞机炸毁普照寺，仅存泰和铁钟。1954 年将钟移置五泉公园猛醒亭内。钟身高 2.60 米，呈八角形，口径 1.65 米，口周长 5.30 米。钟身铸莲花纹以及“皇帝万岁，臣佐千秋”八字，铸有四字句铭文 22 句共 88 字及捐资题名。铭文曰：“维大金泰和二年，岁次壬戌五月甲辰朔二十三日丙寅，铸钟一顶，计重万斤，侍鉴郭镐敬识。”金泰和二年，即公元 1202 年，为铁钟铸造的年代。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二十）钟鼓楼

钟、鼓楼为浚源寺内建筑，位于金刚殿东、西两侧，左钟右鼓。二楼阁规格、样式一致，均在砖砌高台上建一歇山顶二层方形楼阁，楼阁采用通柱造法式建造。一层作木装修。四周槛墙，槛墙上安装直棂棋盘心式槛窗。二层四柱通透。仅设低栏，柱间施圈口花牙板，钟、鼓安在楼上。

（二十一）半月亭

五泉山西龙口前小蓬莱之一景，该亭形似半月，七楹，前檐明柱，后壁弧形，画家曹兆镜绘制《松风秋月图》。“文化大革命”中已毁。1984 年，后壁嵌刘尔炘撰书隶体《太昊宫修建记》碑，八块。

（二十二）企桥

企桥位于西龙口小蓬莱惠泉之下。过桥上行可通往山间诸庙宇，过桥下行则可走出五泉山门。该桥结构为单孔砖石廊桥，桥体用块石垒砌单孔涵洞并桥面至地面，上接西龙之泉水。桥面上砖木结构桥廊三间，建筑样式奇特优美，由柱、梁、枋构成四檩月梁式硬山卷棚顶，桥跨三间，明柱通廊式，柱间为直棂十字花低栏，栏板供游人小坐息憩。桥廊东、西两端为青砖墙，各开券门一通，供游人通行。西端桥门题门额“企桥”。企桥下溪流潺潺，周围花草萦绕，石级险峻。因而有桥联云：“想过去么，过去便能通碧落；休下来了，下来难免入红尘。”又联“问来来往往人，今日之游，水意山情都乐否？到活活泼泼地，任天而动，花光草色亦欣然。”

二、白塔山古建筑群

白塔山位于兰州市中心黄河北岸。海拔 1700 余米。因山势起伏，山上多寺庙，建筑层叠，旧时被列为兰州八景之一，曰“白塔层峦”。今山上还遗存白塔寺、云月寺、三星殿、罗汉殿、三官殿等古寺庙建筑。1958 年至 1959 年新建一、二、三台仿古建筑群。

（一）白塔寺

白塔寺，也称慈恩寺。据嘉靖二十七年撰《重修白塔寺记》记载“吾兰之河山北，原有白塔古刹遗址。正统戊辰（1448 年）间太监刘（永成）公来镇于此，暇览其山，乃形势之地，于是起梵宫，建僧居，永为金城之胜境。”据此，白塔寺当为明正统十三年戊辰（1448 年）重建，又于清康熙五十四年（1715 年）由甘肃巡抚绰奇扩建，更名为慈恩寺。该寺院平面呈南、北向，中轴线对称布局，正南面靠悬崖建二层楼阁，该楼阁建在石垒高台上，台高近 4 米，由二十一级石阶拾级而登高台，高台周饰花砖围栏。上高台，便是楼阁，该楼三楹，底层为砖砌楼台，楼台四面砖砌，正面明间开券顶门及拱道，为进寺院之门户，两侧山墙开六角形采光窗，二楼为歇山卷棚顶，前出檐悬廊，柱间设格椳木栏杆，金柱安装榻扇门。距悬楼六米处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白塔寺白塔，白塔寺白塔八面七级，高 17 米，形制奇特，由塔基、须弥座、覆钵塔身、楼阁塔身、塔刹等几部分组成。白塔基台为一正方形砖台，5 米见方，周施条石台沿，基台之上为复式须弥座，须弥座平面呈正八角形，立面由枋、枋混、束腰（双层）、圭角等部分组成。须弥座以上为覆钵式塔身，该塔身及须弥座部分，具藏传佛塔特征。覆钵塔身顶部又是一层须弥座，该层须弥座下接覆钵塔身，上承楼阁塔身。楼阁塔身七层，每层塔身均为叠涩砖挑檐。东、南、西、北面开小佛龕，龕内塑佛像。塔檐八角均悬挂铁铃。该塔实心砖砌，通体白垩，下筑花座，上覆绿顶，集藏传佛塔与中原佛塔之特征为一体。（见图 39）

白塔的正北面为白塔寺正殿准提菩萨殿。该殿面阔三间 9 米，进深 8 米，建筑制式为明代大木结构大式做法。九脊歇山顶正厅，前后檐接四檩卷棚顶抱厦。立面效果为重檐结构。下檐施三踩单翘斗拱十四攒，上檐施五踩重翘斗拱十四攒。前檐明间安装榻扇门四扇，次间砌海棠心槛墙，墙上安装榻扇窗，整个大殿建在大台基砌台基上。室内彩绘天花。

中轴线两侧为厢房，厢房建筑法式为三楹出梢悬山顶，正面槛墙木装

修，厢房南端接一间钟鼓楼房，廊房内原存放青铜钟、象皮鼓，加上院内紫荆树，被称为白塔寺的镇山三宝，青铜钟则为清康熙五十七年（1718年）铸造，紫荆树实为文冠果。

（二）三官殿

三官殿，始建清康熙时，清道光六年（1826年）重修。三官殿建在悬崖台地上，由大小六座殿宇组成。正南一台建三楹悬山顶门厅一座，青砖隔墙，开门洞，无门窗装修，前檐柱间装饰透雕圈口花牙（罩落），檐下施一步拱十攒。二台建五楹二层歇山卷棚顶悬楼一座，前檐二层设万字纹木危栏，柱间板装修，由二层进入三台（三官殿院内），院内北侧为正殿，为一五脊三楹悬山顶结构，前廊为四檩卷棚。东西两侧各为硬山顶三楹厢房。四合院东侧建三楹九脊歇山顶大殿一座，该殿为大木结构大式做法，七架梁系，前檐木装修豪华，檐下施五踩重翘斗拱，平板枋与大额枋之间饰以木雕佛手，石榴等装饰件，枋下饰透雕夔龙雀替。金柱板装修，安装十二扇榻扇门。整个殿宇木结构绘青绿云子彩画。

（三）三星殿

三星殿重建于清乾隆十八年（1753年），院落由大殿、厢房、牌坊门组成四合院。大殿制式为五架梁五脊悬山顶接四檩卷棚抱厦构成前檐廊，后檐为浅出檐形成倒座。大殿两侧为三楹悬山卷棚顶厢房，厢房前后檐均为榻扇门窗板装修。正南面为一座四柱重檐木牌坊，明间为庀殿顶，交次为悬山顶，檐下施斗拱，四柱均用人字形戢杆扶持。整组建筑座落在用块石护砌的台地上。

（四）罗汉殿

罗汉殿始建于清乾隆间，光绪十三年（1887年）重修，位于白塔山东坡。院门为一座砖砌木构垂花小门，入院内，靠南建悬楼四间，东侧悬楼五间，悬楼制式为四檩卷棚结构，南北面木装修，南面置木危栏，北为榻扇门窗。东楼北面为三间正殿，结构为五檩硬山正厅接四檩卷棚前厅。在前厅的前面又建四檩明柱前廊。两卷棚顶均用墁砖红泥勾缝覆顶。西侧为三间硬山单坡陪殿，明间前复三檩卷棚门廊，上述三座建筑构成罗汉殿东院。西院南侧建悬楼主殿三楹，为五架硬山顶，两侧建陪殿两座，西陪殿三楹，东陪殿一楹，就山势而筑，院内设厢房数间。

（五）云月寺

云月寺建于清乾隆、道光间。由牌坊、石桥、寺院建筑组成。牌楼为单

间双坡垂花门式，青筒瓦顶，木结构为双柱三檩，前后挑檐并饰吊锤，木雕饰件精细秀美。过牌坊便是一座单孔石构小桥，桥身由块石砌筑，上铺石板桥面，桥面两侧安装石柱、石栏板、石扶手，栏板、扶手均镌云纹，石柱雕金瓜柱首，桥两端蹲坐四座抱鼓石。过桥即达云月寺正门，此门单楹悬山顶，安装两扇板门，门眉设吊锤、夔龙纹雀替，古朴、典雅，门两侧为四间全板结构僧舍，进门是四合院，由北端三楹硬山正殿和东、西两侧各三楹的单坡厢房组成。

（六）三台建筑群

1958年，为筹建白塔山公园，拆除十王殿等，除将濒临倾圯的白塔寺等一些旧殿宇修葺一新外，还配合旧城改造，利用拆旧城寺庙的建筑材料及构件，在原三台建筑的废墟上，重新修建了总面积约8000平方米的三台仿古建筑群，该建筑群由对称布局的回廊、亭台、石阶、砖雕照壁等小品将主体建筑连贯为一体，1959年竣工。

1. 一台过厅

一台建筑由正厅、偏厅、回廊、错角重檐方亭等单体建筑组成。过厅为明清风格九架梁歇山顶三楹通透式过厅，大式做法，檐下施五踩斗拱，不设拱板，显得玲珑剔透。额枋饰木雕枋心，大小额枋间饰木雕荷叶槲架墩，枋下柱间装饰圈口花牙。正厅屋面为琉璃瓦九脊歇山顶，可谓平如川陡如山，连纹雕花脊筒，大吻、背兽、垂兽、戗兽、套兽、瓦钉、麒麟座莲花宝顶、山花垂鱼，制式规整，应有尽有。厅堂东、西两侧为砖砌偏厅，砖雕精美，并有券顶廊门通两侧回廊。回廊为四檩月梁卷棚式长廊，东西各11间，柱间饰荷叶墩、雀替，长廊尽头各为一座错角重檐方亭，俗称错角亭。

2. 错角亭

该亭结构精巧，样式奇特。底层每面四柱，额枋上设一步拱，柱间为雀替。底层大额枋为二层结构承力梁，位于额枋中间立上层柱（童柱），童柱间架设二层额枋，额枋上为平板枋，平板枋上施承力构件五踩斗拱。上、下梁枋交错，形成错角结构。错角亭一层结构及屋面与迴廊相连，错角亭二层屋面为歇山式，正脊为十字脊，脊中饰瓶状宝顶。

3. 八角亭

由错角亭北上，经过数间回廊，至廊端建一杠杆式梁架结构八角亭。该亭八角攒尖，顶如华盖，八条弯曲戗脊交于宝顶。柱、枋、梁构件纤巧，雕饰精美，亭檐弯曲，结构协调，柱间设低栏及坐凳。

4. 二台牌坊

由八角亭向东、西两侧上坡迂回，便达二台主体建筑——牌坊。立面重檐五间，进深一间，计16根立柱，明间九脊歇山顶，次间五脊歇山顶。牌坊主要建筑特色为斗拱部分，该牌坊明间斗拱硕大奇特，在兰州仅存此例。明间前后檐共设六攒十三踩六重翘品字科斗拱，俗称七级云斗，该斗拱层层叠起，玲珑精致，这样多的出挑，现已罕见。

5. 三台大厅

经过二台，沿石阶而上便达第三台地，台上建有恢宏的厅堂。正厅为五间九架梁歇山顶式，前出檐，明柱前廊，檐下施五踩斗拱，大、小额枋，二龙戏珠通间大雀替，青砖丝缝砌墙，砖雕窗楣、槛墙、门券，雕花九脊琉璃筒瓦顶，琉璃山花，正脊中设宝顶。在正厅两侧为拐角形偏厅，东西两侧对称布局，五架梁歇山顶结构，檐下施一步拱，砖雕墙面，古朴典雅。

(七) 凤林香袅牌坊

凤林香袅牌坊，建于清乾隆时，位于罗汉殿东侧，该牌坊建筑制式为四柱三间二层，明间宽3.1米，高约6米，两柱之间设额枋两道，枋间为通间木匾，木匾南面题写“凤林香袅”，北面题写“秀映三台”，乾隆四十五年（1780年），由皋兰举人李存中题写。额枋上施平板枋，枋间装饰雕刻精美的荷叶，平板枋上施一步拱，以承托琉璃瓦铺悬山单脊屋顶，脊端饰盘龙大吻，两次间均设额枋一道，额枋以上做法同明间。整个牌楼四柱均用人字形斜戗相扶。此牌坊地处山腰，承上启下，牌坊正反两面的题款，表明了此牌楼重要的地理位置：正面“凤林香袅”表述了坊下景观：凤林关及南麓寺庙里的香火胜景；反面“秀映三台”则描绘了正南皋兰山三台阁的景观。

(八) 百花亭

百花亭位于白塔山三台东侧，俯瞰黄河。该建筑名亭，实为一座二层楼阁。该楼阁平面内、外二层柱网，计二十四根立柱，通柱造，直通二层，一层内柱砖墙围砌，南、北明间辟门洞，供游人从南、北向入内。内设木梯达二层，一层外柱形成一层明柱檐廊。二层为全木装修，金柱安装直棂槅扇门、窗，檐柱装修平座栏杆，游客凭栏眺望，黄河秀景尽收眼底，令人心旷神怡。

(九) 迎旭阁

迎旭阁，位于三星殿前。其名为阁，实为一座小形殿宇。该阁建筑样式

为三间歇山顶小殿，青瓦九脊，正吻饰五把鬃吻兽，前出檐，明柱檐廊，金柱木装修，檐柱间砖砌花格栏杆，栏杆上安装木栏板（座凳）。檐下施一步拱，柱间饰雀替，雕刻图案古朴。墙体也较简，青砖砌汉台及墙柱，土坯墙心，表面白灰搪白，磨砖线道避水墙帽。

（十）五角亭

五角亭位于白塔寺下，为五柱（角）盔顶，建在五角形亭台上，台高0.45米，台上埋设鼓形柱础，立柱、柱枋、角梁构成五角亭结构。牛顶青筒瓦铺设，五条戗脊交于顶端，宝珠状宝顶压脊，亭顶曲线协调优美。

（十一）六角亭

八角亭位于三官殿下方，由三台西上，便可经六角亭达三官殿。该亭建筑装修较简，亭台上立六根圆柱，梁、枋与柱一起构成六角亭，该亭亭顶为六角攒尖顶，青筒瓦铺设，柱间设雀替、栏额、栏杆、栏板。

（十二）三角亭

白塔山三角亭有两座，西为喜雨亭，东为东风亭，都建于1958年。这两座三角亭大小、样式一致。在树丛中建三角形亭台，台高约1米，七级台阶，在台上立三根粗大圆柱，并用额枋、条枋将三根柱连在一起，三角亭的特点是用三组巨大的斗拱来承托屋面的荷重。三角亭斗拱制度为九踩斗拱，由于柱距小，更显斗拱硕大，形成三角亭的鲜明特色。斗拱以上便是由檐檩、金檩、瓜柱、中心吊锤组成的三角亭屋面骨架。由于斗拱硕大，使得三角亭出檐深远，为三角亭的一大特征。

（十三）驻春亭

驻春亭位于柏树台北，牡丹亭之南，结构为三间牌厦式，建在一砖砌台基上，台高0.9米。从山间拾级而上，便见一造型独特的牌厦式凉亭。该亭平面为双排柱八字形。明间高耸，歇山顶，檐下施七踩三翘斗拱十攒。斗拱以下是大、小额枋、装板、荷叶墩、雕花枋、雀替等，两次间呈“八”字形与明间相接为一体，亦为歇山式顶，檐上施五踩斗拱两侧共十四攒。斗拱以下则为平板枋、额枋、雕花枋等。

（十四）牡丹亭

1958年建，为白塔山公园最北端也是最高景点。该亭为六角二层楼阁。建于台基上，立柱、檐枋、角梁、抹角梁构成一层结构，二层柱立于一层抹角梁上，并由立柱、檐枋、斗拱、角梁、垂柱构成二层结构。在一层围脊上安装二层万字纹花格栏杆，并设浅平座。檐枋上斗拱制度为五踩重翘角斗

拱,计六攒;由于开间(面阔)较小,故平身科只施一攒三踩单翘斗拱,也为六攒。牡丹亭一层两侧各建陪廊一间,为砖木结构。

(十五) 金山大厅

位于白塔山苹果梁下端。该建筑是一座三开间、前出檐的殿堂建筑,规模不大,面阔约8米,进深约4米,前檐柱裸明,形成前廊。金柱木装修,装橛扇门、槛窗、砌槛墙。大木构架为五架梁歇山顶,青瓦九脊顶。

三、兴隆山古建筑群

兴隆山位于榆中县南,由马衔山北延的东、西两条支脉组成,东侧山脉海拔2400米,山峦起伏,势若巨龙,取名兴隆(兴龙),西侧山脉海拔2500米,主峰险峻,直插云天,取名栖云。宋代始有道教建筑。清乾隆四十四年(1779年),山西曲沃道士刘一明遂募化钱粮,重建宫观,兴建混元阁、雷祖殿、斗母宫、二仙洞、白云窝、丘祖堂等建筑。60年代,兴隆山尚存古建筑70余座,古建筑分布较有规律,西山为道观,东山为佛殿、神庙,至“文化大革命”期间,全部胜迹毁之殆尽,只有个别小殿尚存。90年代,修建了一些仿古建筑,如因停放成吉思汗灵柩而著名的大佛殿等。

(一) 云龙桥

云龙桥横跨兴隆峡,过桥可登兴隆山。清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由知县唐鸣钟创建,故称唐公桥。清嘉庆九年(1804年)知县李醇和重建,均为木结构桥,被洪水冲毁。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知县陈昌重修。桥制式为廊式伸臂木梁桥,木梁自两岸以一定的角度向河心层层挑出,最后以平梁衔接两端,桥形中部平,两端斜,形成无墩桥拱。建桥廊九间,两端各建三间重檐桥亭一座,以承两端木梁上挑之力。在结构上稳定了桥梁的构造,在建筑上增加了桥梁的美观。该桥桥身长27米,高约6米,宽3米。九间桥廊为中部平廊五间,两端斜廊各两间。桥柱间饰雀替,柱根饰金瓜吊锤,桥面两侧设直根平座(桥面)栏杆。整座桥雕梁画栋。屋面铺设琉璃瓦,但是该廊桥历史上三次被洪水冲毁,三次进行修复,先后取名迎善桥、飞龙桥、云龙桥。但1981年,修缮旧桥,虽然桥型未变,但结构采用了钢筋混凝土桥拱,失去了古桥的文物、科学价值。

(一) 喜松亭

位于兴隆山腰。民国37年(1948年),西北行辕主任张治中建。该亭建于石砌高台上,台高约1.5米,亭为一六角盔顶事,木结构为六角攒尖,

亭檐下施一步拱，檐枋中设抹角梁，用以承托翼角角梁，角梁末端设垂柱，垂柱将重拱要头、挑尖梁、角梁连为一体，金桁上安装花架椽，花架椽头相交于亭顶吊锤，上述构件共同构成喜松亭的骨架，普通木望板，灰泥苫背，布青瓦。事顶弧线如盔，立柱下端为座凳式栏板。

（二）太白楼

太白楼因泉而得名。太白泉，位于兴隆山二仙台斜上方山弯中。此泉清澈见底，泉上建太白楼。此楼二层，底层为泉水所居，泉旁有于右任所书“太白泉”三字石碑，“文化大革命”中毁。泉由山体石缝中溢出，1985年，以石槽将泉水导入水柜，水柜上铺以木板，在柜底部前端，开三个出水孔，柜内泉水分注于柜前三个圆洞内，洞前一半月形水池，以盛洞中之水。

第二层为太白楼，1985年增建，剖五间建制，青瓦九脊歇山顶，檐下施五踩斗拱十七攒。枋间饰荷叶隔架墩，通间雀替，红柱明廊，恢宏壮观。太白楼内供奉太白神像，此像并非唐代诗人李太白，而是穿着道袍的神仙太白星君。

（三）大佛殿

清嘉庆间建在兴隆山半山腰，“文化大革命”中被毁。1989年重建，七开间，平面呈凸字形，正厅七间，中间三间（明、次间）向前凸出一间，辟为前厅。该殿虽为仿古，但建筑制度规范，用料考究，前厅三间无墙，为透风檐廊，大、小额枋粗大，枋间施木雕荷叶隔架墩，小额枋下施透雕云纹通雀替，平板枋上施七踩三翘斗拱二十八攒，翘角施吊锤，正厅七间全装修榻扇门。屋面形式奇特，正厅为塑花九脊歇山顶，前厅为五脊庑殿顶，屋顶样式如此结合，较为鲜见，草泥苫背琉璃瓦屋面。整座大殿建在高大台基之上，有九级台阶。

民国28年（1939年）5月，为防止日本侵略军劫持成吉思汗灵柩，以分裂蒙汉关系，重庆政府将祀奉于内蒙古伊金霍洛旗的成吉思汗灵柩移厪榆中县兴隆山大佛殿，达10年之多。

（四）祖师殿

位于兴隆山二仙台下部，建于清乾隆年间，毁于“文化大革命”，现建筑为80年代重建。建筑就势而建，依崖悬立，为二层结构，其中一层为明厅，其梁、柱皆明，明间为通道，其余各面均作将军靠围栏。正殿设在二层，由左后外设扶梯登二层，平台上为一座三楹前出檐歇山顶大殿，该殿前檐柱裸明，与柱前平台一起，形成宽广的前厅，金柱以内四面全板装修，正

面十二扇榻扇门，左右两山面及后檐为直棂榻扇窗，窗下砌海棠心槛墙。

四、小西湖

位于市文科职业学校与兰州军区陆军总医院一带。元代为莲荡池。明建文间，肃庄王朱模蓄神泉水为湖，移荷栽柳，筑台建亭，为游赏之地。明末毁。清康熙五年（1666年），甘肃巡抚刘斗重建莲荡池，再毁。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陕甘总督吴达复修，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毁。清光绪六年（1880年），护理陕甘总督杨昌浚重修。杨曾任浙江巡抚，思念杭州西湖，遂改名为小西湖。建来青阁等亭、榭、堂、馆，并用桥、路相连。民国12年（1923年），甘肃督军陆洪涛请刘尔炘重修小西湖，增建了多处亭阁，并将湖南岸的庙宇扩建为颇具规模的龙王庙。龙王庙由坐南向北的正殿，殿西的早红院，殿东的晚红院组成，早红院、晚红院早已拆毁。仅剩龙王庙正殿也于80年代被拆，市博物馆测绘了龙王庙构架、建制，并将文物构件运回保存。龙王庙为三楹五架梁歇山顶，明清大木结构，一步拱，雀替、花牙板、隔架墩，均雕刻精细，风格古朴，后墙残存壁画遗迹，为一头东尾西的墨绘巨龙，惜无法揭存。80年代，湖北犹存三间木牌坊一座，明间高约5米余，三踩斗拱，牌楼横匾书“小西湖”三个隶书大字，整座牌楼古朴大方，惜陈旧不堪，该牌楼日后不知去向。

五、仁寿山古建筑群

位于安宁区安宁堡乡。据《安宁堡神庙记》明弘治间，在仁寿山上建祖师庙、天尊庙等建筑，历代修葺。五六十年代拆除。1985年，建仁寿山公园，在山下修建了四柱三间的石牌坊，并在山顶重建仿古建筑玄武庙，以及其它亭、台、楼、阁。

玄武庙三间歇山顶，坐北朝南，中塑玄武帝，黑衣披发，足踏龟蛇，一手执戟，一手仗剑，一派威武之神。殿门前置明嘉靖元年（1522年）兰州卫指挥方升撰《安宁堡神庙记》碑。1984年8月，市人民政府将仁寿山玄武庙公布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六、三台阁

位于皋兰山顶。绝对高度海拔2129米，相对高度629米，三台阁始建

于明代，名魁星阁，清初阁倾圯。

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陕甘总督勒保重修。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毁于兵燹。道光十二年（1832年）陕甘总督杨遇春倡捐重建，建成神阁一楹，阁崇三级，厢房三间，左右墩高三丈余。同治间又毁战火。民国7年（1918年），甘肃督军张广建重建。民国9年（1920年）地震倾塌。1984年，重建三台阁。是一座二层歇山顶木结构楼阁，坐于砖砌三层台座上，总高约30米，三层砖台，层层呈方锥形，环绕砖砌花栏杆，砖铺2米宽台道，各层错角设砖砌楼梯，以供登阁。楼阁平面为十二柱正方形，每面破三间，明间木槁扇装修，两次间砖雕花墙封闭，二层较小，为全木装修。整座楼阁仿明、清风格，大木结构小式做法，屋面为琉璃九脊歇山顶，木构面饰小点金青绿旋子彩画。

第四节 科举教育建筑

一、甘肃贡院

清光绪元年（1875年），陕甘总督左宗棠奏准陕甘分闱，兰州翰林曹炯等人向全省各地募银51万余两，在城西北隅海家滩修建甘肃贡院（俗称举院）。贡院坐东向西，东、西向约300米，南、北向467米，外筑城垣，内建棘围。西南角开贡院门。进门北行为大门。大门左右两侧设点名厅和搜拣厅。进大门，自西朝东，按中轴线布置龙门、明远楼、至公堂、观成堂、衡鉴堂、雍门、录榜所。明远楼两侧建南北号房，至公堂南北分设监临总督署、提调道署、监视道署、对读所、誊录所、弥封所、收掌所等。至公堂后为穿廊，穿廊两侧为走廊，中间穿廊紧接内帘门，门左为内收掌署，门右为内监试署。观成堂左为北衡文署，右为南衡文署。衡鉴堂前为北五房和南五房，堂后设有栅栏，中立牌坊一座，栅栏内南侧为执事厅，北为受卷所。甘肃贡院一次可容纳考生4000名。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停科举，甘肃贡院设农矿学堂、巡警学堂、劝工厂等。入民国，设甘肃造币厂、甘肃学院、兰州大学等。这些机构建一些房屋、车间。1955年，兰州大学迁天水路，贡院旧址由兰州医学院附属医院、兰州劳动技校等单位使用。医院拆原贡院部分建筑，新建门诊部、住院部等大楼，贡院建筑群现仅存至公堂、观成堂、衡鉴堂等建筑。

（一）至公堂

至公堂为甘肃贡院的中心建筑，为外帘官、监临官办公的地方。建筑制式为十三檩五脊悬山顶，面阔七间 21.7 米，进深 12 米，青砖砌五花山墙，磨砖避水墙帽，琉璃筒瓦屋面。前檐明间悬挂巨匾一块，宽 3.15 米，高 1.15 米，青底金字，上镌左宗棠行楷“至公堂”，上款镌刻“光绪元年孟秋月吉日”及阴文小篆“千古大文章”压角印；下款刻“钦差大臣太子太保东阁大学士陕甘总督一等恪靖伯加一等轻车都尉左宗棠书”刻阴文小篆“左宗棠”及阳文“东宫太保恪靖伯”两方印。在堂内金柱上悬挂左宗棠撰楹联：“共赏万余卷奇文，远撷紫芝，近攀朱草；重寻五十年旧事，一攀丹桂，三趁黄槐。”

（二）观成堂

至公堂后东残存观成堂，形制为五脊硬山顶，规模基本同至公堂，归兰州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使用。

（三）衡鉴堂

观成堂东为衡鉴堂，五脊硬山顶。因在甘肃化工机器厂内，故归该厂保护使用。但是该厂于 2000 年擅自将此堂拆除。

二、兰州府文庙

府文庙旧址位于兰州市武都路兰州二中校园，今仅存大成殿，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元顺帝至正五年（1345 年）知州姚谅建为州学。明洪武二年（1369 年）改为县学，八年（1375 年）知县黄镇重修，正统十三年（1448 年）复为州学，指挥李进重修，嘉靖三十八年（1559 年）兵备副使彭灿、万历二十九年（1601 年）兵备副使荆州俊屡修。至清康熙六年（1667 年）巡抚刘斗补修，乾隆四年（1726 年）改建府学。

府文庙原建筑规模恢弘，布局完整：中为大成殿，东西两庑为名宦、乡贤二祠，前为戟门，又前为棂星门，门前有泮池，池有泮桥，桥南为宫墙，东西为二座栅门，又东西为二座牌坊，上榜“兴贤”、“育俊”。大成殿后稍东为尊经阁，东为崇圣祠，后为敬一亭。西庑后为省牲所，为忠孝祠节烈祠。明伦堂在大成殿后，堂左为教授署，堂右为训导署，堂前东西为兴诗斋、立礼斋。

现仅存大成殿，大成殿是祭祀儒圣孔子及先圣先贤之殿宇。为兰州市内体量最大的古建筑，面阔七楹，总宽 32 米，进深 7.5 米，建筑面积达 240

平方米。大成殿的建筑法式为七架梁歇山顶大式做法，檐下施一斗三升单昂斗棋，其中角科为四攒，柱头科为十二攒，平身科为三十八攒，合计五十四攒。屋面为黄琉璃七样瓦铺设，九脊，并饰盘龙正吻、宝瓶、垂兽、戗兽、戗脊小兽、翼角套兽等琉璃件。檐柱木装修，中间五间每间装四扇榻扇窗，两边间砌低槛墙，墙上安四扇榻扇窗，各间中槛之上装镶板。台基高大，用剁纹条石镶台沿，正面明间，两边次间用条石砌九级台阶，整个殿宇庄严、恢弘。1984年，由市文物管理处负责重新修缮大成殿，在大殿顶棚内发现清顺治至宣统年间皇帝题匾9块。

三、皋兰县文庙

皋兰县文庙，也称县儒学，在城关区延寿巷4—6号，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清康熙时为靖逆侯张勇宅。乾隆五年（1740年），甘肃巡抚元展成改建为皋兰县文庙。县文庙由三组建筑组成：中为棂星门、泮池、戟门、大成殿；东为崇圣祠、教谕署；西为明伦堂、尊经阁、训导署等建筑。清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皋兰县知县康基渊等在县文庙倡设兴文社，以捐银发商生利，以利息为皋兰县士子乡试、会试旅费。50年代以来为延寿巷幼儿园等驻地。县文庙旧址今只存明伦堂、尊经阁，中存大成殿，东存崇圣祠。

（一）西门

县文庙西门为明俗堂大门，为单间垂花门样式，五架梁木构架，双扇全板门，有上槛、中槛、边槛、下槛、吊锤。筒瓦屋面，设正脊、垂脊。出梢钉拨风板，昔今已破旧不堪，以近倾圮。

（二）明伦堂

明伦堂正厅为五间，前厅三间，屋面形式为硬山加卷棚勾连搭屋面，青瓦铺设。门窗已去古为今。明伦堂明间为一通廊，走出通廊即达尊经阁。其余各间均已易为民居，在明伦堂厅堂后壁，镶嵌有多块清、民国时碑，被居民用泥抹平，为世人鲜知。

（三）县文庙尊经阁

尊经阁面阔五间13.78米，进深四间9.92米，建筑法式为歇山顶二层砖木结构楼阁。一层与二层在构造上采用通柱造，底层四十六根柱子构成纵横柱网，内层十根圆柱直通二层，尊经阁上、下层均为四面檐廊。上层檐柱较下层檐柱收分60厘米，二层廊檐装修平座栏杆。屋架为七架梁踩步金歇山式梁架。青筒瓦九脊歇山顶。屋脊已损，山花无存。两层出檐均为一步重

栱挑托檐檩，檩枋间饰木雕荷叶隔架墩，枋下施雀替，纹饰古朴。尊经阁用料轻巧，装饰简朴，现为兰州商家使用。

（四）大成殿

大成殿面阔五间 21.5 米（含出檐），进深 15.20 米（含出檐）。建筑制式为清代大木结构大式做法，九架抹角梁系，九脊歇山顶，琉璃瓦屋顶。檐下施五踩品字科斗栱计四十二攒。平板枋下为五间木装修，二十扇槅扇门样式已去古为今。从残迹观察，大成殿木构绘青绿云子彩画。吻兽到滴水、瓦当，均施龙纹，甚是珍贵。（见图 40）

（五）崇圣祠

崇圣祠，四柱三楹，面阔 15.2 米，进深 11.68 米。七架梁歇山顶，青瓦九脊顶，额枋上设一步重栱，重栱承托檐檩，四角吊锤。青瓦屋面，西番莲雕花屋脊，带箭正吻，垂兽、戗兽为具兰州特色的五把鬃、三把鬃。

四、兰山书院

清雍正二年（1724 年），甘肃巡抚卢询在明代红花园捐建正业书院，雍正十三年（1735 年）甘肃巡抚许容奉旨建为兰山书院。光绪三十二年（1906 年）陕甘总督崧蕃改建为甘肃省立优级师范学堂。民国 2 年（1913 年）改为甘肃省立师范学校，民国六年（1917 年），兰州女子师范学校迁入。现遗址在兰州三中院内。

兰山书院建筑群坐北朝南，一进三院，正南大门前有牌坊两座，西为“育才”坊，东为“兴贤”坊。牌坊后为三间大门，入大门为前院，大门后为仪门，仪门前西为监院官舍九间，东为书斗（文书及看门人）用房数间，仪门后为文仁堂，五开间，东、西两侧各有耳房三间，均为官厅，文仁堂与仪门之间为中院，文仁堂前东、西有厢房各三间。文仁堂后为敬逊堂，敬逊堂与文仁堂之间为后院，敬逊堂也为五开间，东西两侧也为三间厢房，敬逊堂前东南隅有小院一，为书院之书库，西北向隅小院二，一为掌院宅院，一为客厅，敬逊堂后便是射圃。学生住房称斋房，兰山书院旧有斋房 30 间，位于敬逊堂前东、西两侧。兰山书院共有学斋 67 间。

五、五泉书院

现城关区贤后街 2 号、通渭路 221~225 号几座民居院落，为五泉书院旧址，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嘉庆二十四年（1819 年），由兰州翰林秦维

岳、甘肃布政使屠之申捐资建。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改为兰州府中学堂。民国元年（1912年）改为兰山观察使署，民国8年（1919年）改为兰山道署，民国17年（1928年）为五泉图书馆，近为民居。书院坐北朝南，由三组建筑构成：中为主体建筑，依次建有牌坊、照壁、大门、仪门、倒座、讲堂、退省斋、明道亭；两侧为东、西斋房、山长宅院、书库等，构成四进十个院落。整个建筑群布局严谨，轴线清晰，主次分明，环境幽静。经测量，五泉书院占地约2800平方米，现残存建筑75间，建筑面积约1351平方米。其建筑制式为兰州清代庭院式平面布局，单体建筑为单、双坡悬山顶民居样式，但梁枋粗大，装修简朴，砖工规整，砖雕图案具典型兰州风格。采光窗均为直棂棋盘心支摘窗，门为直棂槅扇门。主体建筑屋面为五脊青瓦顶，附属建筑为单坡墁砖顶。从彩画残迹分析，整院建筑施以青绿云子彩画。除明道亭为木地板外，其余厅堂地面均为方砖地面。

六、求古书院

位于今贡院巷城关区教育局，明代为行都指挥司署，清初为兰州府贡院，清光绪九年（1883年），陕甘总督谭钟麟、甘肃学政陆廷黻建为求古书院。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改为甘肃初级师范学堂。清宣统三年（1911年）初级师范学堂与优级师范学堂合并，改为甘肃存古学堂。民国4年（1915年）刘尔炘改建为陇右实业待行社，民国15年（1926年）又改为丰黎社仓、乐善书局，后改为贡元巷小学。现改建为城关区教育局、市少年宫的一部分。

求古书院大门前有栅门，门两侧设南、北栅栏，栅栏外为南、北两座牌坊。进入大门是南北向的三级建筑。中为书院主体，中轴线上由南向北依次建有仪门、讲堂、客厅、上房，主体建筑东、西两侧均建有厢房（斋房）。书院东、西各有一小院，其中西院为山长宅院，东院为监院宅院。

七、皋兰书院

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皋兰县知县徐敬利用右营参将署之房舍改建为皋兰书院，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前营又移驻院内，知县董平章遂将书院易建于西，至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改为皋兰县高等小学堂，后又改为皋兰区小学，民国37年（1948年）为皋兰县政府驻地，改为曹家厅小学，“文化大革命”后成为城关区检察院，今废。皋兰书院建筑为中轴线对

称布局，清式书院建筑制式，中轴线上由南向北依次建有牌坊、照壁、大门、仪门、讲堂、书房，东、西两侧为东、西斋院，院内建斋房，讲堂北厅为山长居住，南厅为监院居住。

八、青城书院

位于榆中县青城乡。道光十一年（1831年），皋兰县、金县绅士顾名、张锦芳、刘世保首倡捐建。中为讲堂，后为正厅，前为二门，大门门前为照壁，左右厦俱为斋房。现存书院大门、二门、讲堂、厦房等。大门为清大木结构小式做法，筒瓦五脊悬山顶，面阔三间 9.1 米，进深 4.3 米，前檐出挑，设一步棋、挑檐枋，并饰垂花吊柱，立面安装六扇全板大门，明间槛外安放抱鼓石二尊，柱间饰雀替，门廊内悬挂“青城书院”横匾一块，廊两侧墙内嵌古碑二通。书院二门面阔三间 8.5 米，进深 3.5 米，明间为通道，两次间槛墙座底，墙上全板装修，安装棋盘心支摘窗，屋面为卷棚双坡墁砖顶。书院讲堂为筒瓦单脊悬山顶，檐下施一斗三升斗拱十攒，明间全板装修，次间槛墙，所有门窗样式已去古易今。两侧斋房为现代重建房屋。

第五节 会馆建筑

一、江西会馆

江西会馆，即道教宫观铁柱宫西侧，位于城关区金塔巷 118 号，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清乾隆中在城东隅建祠，祀奉晋代道士许旌阳。清道光七年（1827 年）由江西新建县进士、兰州道程霭采捐资易建，道光十五年（1835 年）由江西南丰人、兰州署知府赵宜暄续建，次年建成，称铁柱宫。今存享殿，正檩有修建题记一块，上书“大清龙飞道光十有五年岁次旃蒙协洽孟烁阙蓬君滩月之中浣谷旦鼎立江西閩省仕商置年首事即补知府赵宜暄庆阳府经历江丞诰会宁县知县徐敬等督工创建”（此题记木牌现藏于市博物馆）。道光十八年（1838 年），兰州府知府唐树义扩建，并在铁柱宫西侧建平房 22 间，道光十九年（1839 年）置为江西会馆。

会馆建筑分东、西两院，由月门相通。东院为会馆主体建筑，南北中轴线上依次建有大门、戏楼、过厅、享殿、寝宫，今仅存过厅、享殿。

（一）过厅

面阔三间 8.6 米，进深 6.8 米。勾连搭结构，前厅四檐卷棚，慢砖屋面，后厅为六檐卷棚，筒瓦屋面，两屋面均饰雕花屋脊，且连为一体，形成优美的波浪状曲线。立面为全板装修，檐下施一步重拱，额枋粗大，装饰简朴，现辟为民居。

（二）享殿

面阔三楹 10.2 米，进深 9 米。七架梁歇山正殿接四檐卷棚前廊，结构精巧。屋面为莲花九脊歇山顶，盘龙正吻，正脊中宝顶三组，中间宝顶最高端插三叉戟一柄，两侧吻兽均背插月牙戟一，道家风格较浓。前檐额枋粗大，精雕枋心，平板枋上施五踩重翘斗拱十六攒，额枋下饰透雕飞龙通间大雀替，精美至极，枋间饰以木雕佛手、灵芝、石榴等吉祥纹样的隔架墩，风格简朴，形象生动，刻工精细。前廊两侧为砖雕海棠心槛墙，墙心为水磨方砖丝缝菱形拼砌。墙心以上是砖雕仿木结构出檐，雕、磨砖线、天马、石榴等纹样隔架墩，以及精致的砖雕枋心，两侧则为磨砖圆柱、柱础等，整个槛墙精细、繁华。进入正厅，是通间宽的神龛，全木结构罩落，木雕精美。龛内原祀奉许旌阳塑像，今无存，龛前有一长条供桌，桌上有一眼水井，井口直径 55 厘米，经测量，井深 3.4 米，已涸，相传原井内立铁柱一根，柱身缠以铁索，以示许逊铸索锁龙，以降水患。故此大殿取名铁柱宫。

1992 年，铁柱宫享殿易建兰州市庆阳路 192 号市博物馆，权作大门使用并保护。易建后的铁柱宫享殿，规模、制式均保持原样，90% 的构件是原建筑构件。新建的享殿与院内原有的白衣寺大殿、白衣寺塔构成一组和谐的古建筑群，是古建筑易地保护成功的典范。

二、陕西会馆

位于城关区贡元巷 56 号三圣庙，清咸丰五年（1855 年）置。现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陕西会馆由东、西二个院落组成。其中西院为正院，坐北朝南，中轴线对称布局，由南向北建有大门、戏楼、北大殿、两侧为东、西厢房；东院为偏院，坐东向西，由上房和南、北厢房组成。陕西会馆今存戏楼、北殿、东院上房和部分厢房，均易为民居。

（一）戏楼

戏楼结构平面呈蝴蝶状多边形，立面二层。其中明间底层为门廊，次间及两翼均砖砌墙体，北面均木装修门窗，二层明、次间辟为木结构戏台，明间宽 6 米，且台口突出，设有低栏，戏台用材粗大，木装饰繁华，饰有多层

条枋、花牙、大、小额枋饰木雕吉祥图案枋心，枋间饰以花草纹样高大的隔架墩，柱头饰以木雕麒麟、狮子等瑞兽，平板枋上承托五踩斗拱十攒。两翼楼展阔各4米，进深3米，木装修同戏楼正身。

（二）北殿

北殿位于戏楼北侧中轴线上，距戏楼9米，面阔三楹9.8米，进深6米，六檩卷棚构架，筒瓦屋面，两山出梢，平板枋上承载五踩斗拱十攒，拱间饰层层木雕吉祥纹样花牙板，枋下不设雀替，代之以棋盘格柱间挂落，安装桶扇门窗，后檐一步重拱，拱间饰夔纹花牙，该殿东侧连一木构小楼。

（三）东院上房

东院上房座东向西，面阔三间8.6米，进深6米，设一步重拱，立面安装隔扇门，五架梁硬山青瓦顶。上房南、北两侧各为四檩单坡厢房五间，屋面青瓦铺设，立面为槛墙木装修。

三、两湖会馆

位于城关区贤后街6号，清同治三年（1864年）建，现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该会馆坐北朝南，由两进院落组成，沿中轴线对称布局。现存一字形砖砌牌坊及倒座门楼（门厅）、过厅、上房、东西厢房等建筑。

砖牌坊三开间，面阔10.4米，砖砌一字形，明间开卷门一通，砖雕仿木垂柱、门楣、博风、一斗三踩斗拱。牌坊后接单坡倒座门厅三间，中为门廊，均木装修，其隔架墩、雀替等风格古朴大方，屋架结构为四檩硬山顶。中间过厅三楹，面阔9.4米，进深4.2米，明间为通道，额枋下饰夔龙纹雀替，次间直棂棋盘心支摘窗，板门装修。屋面为双坡硬山式青瓦顶。上房面阔五间15.6米，进深6米。五檩硬山双坡青瓦顶，小式做法，梁、枋用材粗大，前出檐，枋柱间饰隔架墩、雀替等木雕件。前、后两院东、西厢房各为七间，面阔18米。均为四檩单坡慢砖覆顶，门窗装修已去古为今。

四、皖江会馆

位于城关区山字石中街17号，现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清代为左营守备署，故称左营庙。民国5年（1916年），甘肃巡按使张广建变卖清衙署、坛庙，安徽籍官员购左营庙，改建为皖江会馆。现存过殿、大殿各一座。称禅院或关帝庙。

过殿面阔三楹9.7米，进深8.2米，六檩卷棚大木结构，四周檐下施双

挑木出檐，大、小额枋间饰荷叶纹隔架墩，歇山卷棚青瓦屋面，两条垂脊，四条戗脊，水磨方砖山花，琉璃透风花脊筒。五花山墙，正面全木装修，昔已改变古风。

大殿面阔三楹 14 米，进深 11 米，九架梁歇山顶，前出檐，廊檐进深 3 米，额枋粗大，枋间饰以木雕麒麟、狮、象等吉祥动物纹样之隔架墩，柱头饰木雕祥云，大额枋近柱头部位饰木雕盘龙纹枋心，装饰精美华丽。平板枋上施七踩斗拱十六攒。屋面为琉璃九脊歇山顶，西番莲纹雕花透风脊，盘龙正吻，三把鬃、五把鬃垂兽、戗兽，正脊中树狮象座宝瓶三座，宝瓶两侧为鳌鱼脊饰。整座大殿制式严谨，并具兰州地方风格，保存也基本完好，现为街道作仓库使用。

五、四川会馆

位于城关区贤后街 28 号，为兰州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现残存砖雕牌坊，后殿、西侧厢房等建筑。清同治十三年（1874 年）建，现为光明化工厂占用。

四川会馆牌坊为砖雕精美的砖砌牌坊。该牌坊面阔 3 楹 10 米，明间高 7.6 米，次间高 6.6 米。砖雕博风悬山顶，檐下砖雕仿木结构品字斗拱二十攒，其中明间八攒为五踩重翘，次间为三踩单翘。上为磨砖圆椽、飞椽，斗拱之下砖雕平板枋，大、小额枋，枋上刻图案枋心。明间枋下嵌砖雕牌匾，上镌楷书“四川会馆”四字，匾下为线砖海棠心，中间开高 3 米、宽 2 米的半圆形拱门 1 通，装双扇全板门。屋面为琉璃筒瓦盖顶，雕花正脊，脊有墨书题铭：西端为“四川会馆首事众”，东端为“甲戌十月上浣□”，字已残缺。砖牌坊背面建四檩单坡门房一座，中为门廊，两侧为房舍。进入院内，为一座北朝南四合院，现残存上房（后殿）3 间，悬山青瓦顶，装修已变异。西侧有厢房 7 间，单坡漫砖顶，门窗、装修均去古为今。

表 8 兰州市城关区已毁会馆表

1994 年 5 月

编号	会馆名称	年 代	地 址
1	山陕会馆	清康熙	山字石
2	江南会馆	清道光	金塔巷
3	浙江会馆	清道光	金塔巷
4	豫章会馆	清同治	贤后街
5	广东会馆	清光绪	金塔巷
6	豫东会馆	清光绪	金塔巷
7	云贵会馆	清光绪	永昌路
8	山东会馆	清光绪	木塔巷
9	天水会馆	清同治	下沟 73 号

第六节 名人旧居

一、彭泽故居

位于城关区庆阳路 61 号，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始建于明代，为兰州仅存的明代民居建筑。由明太子太保、兵部尚书彭泽修建，因柱、梁、枋等取材于兰州南山林木，故称宅院为本山木建筑，历代多次维修，抗战期间曾是邓宝珊之寓所。

故居坐南朝北，由东、西二院组成，东为四合院，西为三合院，占地面积 630 平方米。垂花门式大门，宽 2.6 米，门廊深 2.5 米，宽边槛，门廊内侧饰卷草纹圈口花牙板（门罩落），安装两扇全板门，入门，便是西三合院，东、西两排厢房，各为 9 间，西院上房 5 间，五檩硬山结构，厢房、上房均筒瓦铺顶，西厢房北山墙正对大门，山墙砖雕枋木结构槛墙一座，卷草纹须弥座，上为方砖斜砌海棠心，砖雕额枋，角花，平板枋上为砖雕一斗三升品字科斗拱四攒，拱间为砖雕花牙板。海棠心正中偏下砌土地龛一，已残破不

全。

入门向东，便进入东院，东院为彭宅正院，由上房、两厢、下房组成。上房面阔五楹 18.5 米，进深 8 米，五架梁抬梁式结构，硬山顶，前出檐，廊檐深达 2 米，结构用材粗大，檐柱间饰透雕雀替，金柱装直棂棋盘心槅扇门，门槛高大，室内铺设木地板。两厢及下房结构基本未动，但门窗木装修已改样。院内地面铺以方砖。上房后有三面八间单坡平房，墁砖顶，为佣人居住。再后便是旧城东关南侧廓墙。该院现易为普通民宅，破坏较为严重。

二、田昆山故居

位于城关区民勤后街 70 号，建于道光年间（1821 年—1850 年），典型的清代兰州民居建筑，民国 27 年（1938 年）为田氏购得。原为一进三院，现残存后院。上房面阔三间，硬山筒瓦顶，东端建单檐悬山顶木构望楼一座，砖雕屋脊，棋盘心支摘窗，望楼别具一格，较为鲜见。上房建筑用材粗大，柱径达 30 厘米。上房前东、西厢房各 3 间，均为单坡墁砖顶，前出檐，隔扇门，支摘窗。

田昆山，甘肃泾川人，北京中国大学毕业，任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常委，1970 年病故于台湾。

三、吴可读故居

位于城关区金塔巷 91 号。清建，典型的兰州民居风格。四合院制式，大门高深，出檐悬山卷棚筒瓦顶，门额之上装板，上镌“吴柳堂先生故宅”七个隶书大字，下款镌“民国十年岁次辛酉皋兰兴文社赎回”为刘尔炘书。该院上房五间出檐，青瓦悬山顶，明檐廊，明、次间板装修，均为兰州典型的直棂棋盘心窗心，两梢间下砌槛墙，上安支摘窗。东、西各为 5 间厢房，墁砖顶，槛墙板装修。下房五间其中一间辟为门廊，装修同上房。全院计 19 间房舍。民国四年（1921 年），吴氏将宅院出售，后由皋兰县兴文社赎回并使用，现为民居。

吴可读（1812 年—1879 年），字柳堂，兰州人，道光三十年（1850 年）进士，都察院御史。光绪五年（1879 年）尸谏为同治皇帝立嗣。

四、张维故居

位于城关区贤后街 36 号，近代民居，具清代建筑风格，建于民国初年。

宅院坐北朝南，为三进四合院，沿中轴线自南向北建有倒座、大门及二门，东、西厢房，二层楼上房。倒座实为五开间下房，其中东端辟为宅院门廊，门外水磨砖柱，墀头，抱框双扇板门，五檩硬山顶梁架，慢砖覆顶。倒座以北为内院隔墙，砌内院大门，进入院内为木构牌坊一座，将宅院分为上院、下院，木构牌坊精雕细刻，云子板，隔架墩，雀替等纹样古朴大方。牌坊安装直棂槅扇门八扇。过牌坊进入上院，正北面有朝南上房一座，面阔五楹，前出檐，明柱檐廊，二层为平座栏杆。五檩硬山双坡青瓦顶。明、次间金柱板装修，梢间支摘窗下砌方砖海棠心槛墙，碱台条石铺沿，石砌台阶三步（明间）。上院两厢各为五间。牌坊以南为下院（中院），南北两厢各有三间单坡硬山厢房。所有厢房屋面均为慢砖红泥缝覆顶。此宅院原为一杜姓房舍，张维于民国 11 年（1922 年）购住，上房一楼为张维早年卧室，楼上则为其书房，还读我书楼。

张维（1889 年—1950 年），字鸿汀，甘肃临洮人。清宣统元年（1909 年）拔贡。西北历史、方志、金石学家。

五、水梓故居

水梓故居，也称水家花园、煦园。位于城关区颜家沟，建于 30 年代。为一座中西合璧的花园式宅院。

水家花园平面呈方形，占地约 19800 平方米（约 30 亩），由西式建筑和中式园林组成。园内东南隅有巨石块垒砌假山一座，有盘旋而上的登山小道，山顶置有石桌石凳。西南隅堆土山一座。园内还挖有荷塘，栽植各种名花异草、翠竹、苍松，在林荫深处建有数座中西风格合为一体的建筑，其中主要建筑为一栋七开间的砖结构二层楼，该楼为现代样式，但屋顶却是中式的筒瓦歇山顶，一、二层之间也使用了仿飞椽样式的腰线。其它很多建筑都是西式立面，局部装饰采用中式纹样施工，可惜建筑破坏严重。

1958 年由白塔人民公社第四大队代管。60 年代为城关区军民联合医院。后又易为他用。80 年代为兰州无线电二厂。期间建筑任意拆毁、改建，伐树毁花，面目全非。

六、邓宝珊旧居

位于城关区广武门外后街，占地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由砖砌牌坊门，前院游廊，后院邓宝山故居花圃菜园等组成。

民国 11 年（1922 年），甘肃督军署副官韩仰鲁购先农坛，辟为花园，人称仰园、韩家花园。民国 22 年（1933 年），西安绥靖公署驻甘行署主任邓宝珊，为其夫人崔锦琴购置，称邓家花园。民国 30 年（1941 年），崔锦琴及子女因日本飞机轰炸而罹难，于右任题园额为“慈爱园”。

故宅主体建筑为一栋砖木结构近代建筑风格的别墅式房舍，建筑面积约 270 平方米，人字形木屋架，红机瓦顶，青砖清水墙，木制门窗，木地板。现为其侄女居住并保护。该建筑前为一中式民居四合院，单坡硬山顶，虎张口支摘窗，榻扇门。上房明间辟为过道，以通后院。过道后续门廊一间，单坡屋顶，宽博风，明柱栏杆，饰夔龙纹雀替、荷叶墩等木雕饰件，现为邓园展室。1985 年辟为公园。邓园北隅现有邓夫人崔锦琴子女之墓葬，他们均罹难于日本空军轰炸兰州之时。

邓宝珊（1894 年—1968 年）甘肃省天水市人。曾任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副主席，甘肃省省长等职。

七、马鸿宾故居

位于城关区邸家庄 71 号，为近代民居建筑。故居原一进五院，有花园、菜圃、车棚。现残存硬山顶五间上房一座。

上房面阔 17 米，进深 9.4 米，前檐明柱，出檐深远，金柱全板装修，安装棋盘心支摘窗，榻扇门，但已残破不全，面貌皆非。旧居已易为民居，原布局已遭破坏，但从居民宅院内，还能发现部分槛墙、海棠心影壁，这些残存的部位，还能显现出昔日精美的砖雕艺术。

马鸿宾（1883 年—1960 年），甘肃临夏人，回族。曾任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等职。

八、蒋介石行宫

位于榆中县兴隆山栖云山，近代别墅建筑。砖木结构二层楼，人字形木屋架，机瓦顶，外墙水泥砂浆拉毛分格粉刷，木制门窗，灰板条吊平顶，双层木地板，设阳台、壁炉等。

民国 29 年（1940 年），蒋介石拟视察抗战大后方兰州，甘肃省主席谷正伦修建。民国 30 年（1941 年）中秋前夕，蒋介石携夫人宋美龄及胡宗南、陈布雷等，在此住了几天，浏览了兴隆名山，并召开了一次军政高级会议。民国 31 年（1942 年）蒋介石、宋美龄再住。

九、刘尔炘故居

位于城关区永昌路157号。民国17年(1928)购置。宅院坐西向东，占地面积约500平方米，四合院样式，院内有二层砖木结构上房一座，南北厢房各5间，倒座门廊(下房)一座，其中上、下房青筒瓦盖顶，两侧厢房墁砖覆顶。门窗均为传统棋盘心榻扇门，支摘窗。每座建筑台基均条石压沿。除正院外，北侧还套小院一座，内有平房数间，南、北院以磨砖镶砌院门相通。

刘尔炘(1860年—1931年)，字又宽，号晓岚，又号果斋，晚号五泉山人。清光绪五年(1879年)进士，授翰林院庶吉士。20年代主持五泉山修建工程。

十、张一悟旧居

位于榆中县北关村裴家堡子。为一处坐北朝南的孤院，四周均为农田，东、西宽28米，南、北深21米，夯土围墙高约5米，大门面南，院内原有东房3间，1961年拆移北面。南房2间、西房3间均于60年代由其子张司清拆卖。今仅存当年北房4间，砖基土坯墙，三檩单坡平房，屋面施小青瓦。

张一悟(1895年—1951年)，民国14年(1925年)任中共甘肃特别支部书记。

十一、马明学宅院

位于城关区河北金城路40号，建于民国初年。该宅院为东、西二院，均为四合院，背山面河，占地约800平方米，现仅存西院。

西院正北山根下建五开间木结构二层楼一座，明、次三间面南，两梢间向同突出一间建为抱厦(兰州地方称“虎抱头”)。该座木楼为兰州近代民居较为典型的一座木构二层楼，建筑制度严谨，建筑风格突出，建筑工艺精巧，建筑用材考究。该楼三画出檐，明柱檐廊，二层檐廊为平座栏杆，均精雕细刻。屋面为单坡墁砖顶。亦为典型的地方风格。门窗为直棂棋盘心、榻扇门、支摘窗，部分已变异。

楼前两侧为厢房，东、西各七间，在第三间处建砖木结构隔院牌坊门，将大院隔为前、后两院，这一做法也是兰州地区民居特有的结构形式。院内

其它建筑均已圯毁。

马明学，回族，甘肃临夏人，操皮筏业致富。

十二、王松山宅院

位于城关区盐场堡西街 28 号，民国 5 年（1916 年）建。四合院，坐北朝南，占地约 600 平方米，上、下房均面阔 3 间，出檐。东、西厢房各 5 间，庭院方砖漫地，临街建砖雕墀头门楼，保存完好。

十三、王学泰宅院

位于城关区永昌路 327 号，建于民国 34 年（1945 年）。为一四合院，砖雕门楼，一进二院，设影壁。上房为虎抱头式硬山顶砖木结构楼房，面阔五间，平座栏杆，隔扇门，支摘窗。后院南、北、西均为小平房，中植花木。整个院落布局谐调，紧凑合理。

王学泰，甘肃永登人，民国 34 年（1945 年）任甘肃省参议会议员。

十四、魏家楼

位于城关区草场街 78 号，建于民国初年。系一曾任甘肃平凉、敦煌等县县长的魏姓兰州人所建。宅院建筑现存楼房，坐北朝南，砖木结构，面阔五间，约 16 米，进深 5.2 米，二楼设平座栏杆。西头置楼梯，此楼在民居中规模较大，并有一定的传统建筑特色。

十五、董玉峰宅院

位于城关区邓家巷 17 号，民国 22 年（1933 年）建。此宅院仿陕西大荔地方特色，结构严实，古朴大方。四合院占地面积约 800 平方米，由门楼、上下房、两厢和西小院组成，房舍共 19 间，砖木结构，筒瓦顶，大门铁皮包覆，钉门钉，装门环。西小院有出檐平房三楹，院中栽植花木，宅院尚完好。

十六、颜氏宅院

位于城关区颜家沟 153 号，民国初年修建。现存卷棚顶五间门楼一座，砖木结构二层楼一座，以及东、西厢房。是目前市内保存较完好的一座旧民居院落。建筑用材规整，风格独特。是兰州市民居风格过渡性建筑，有一定

的研究、考证价值。

大门与下房为一体，但门廊屋面高出其他房舍屋面，磨砖砌砖柱，檐柱饰圈口花牙（罩落），檐柱向内是砖砌海棠心槛墙，槛墙里侧为砖砌海棠心门洞，门洞上方嵌门匾一块，匾文已模糊不清。门洞内镶大木门上、下槛、边槛、门簪。门扇已去古为今。上房为一座八檩卷棚顶木构环墙二层楼，前、后出檐，设平座栏杆，门窗装修已变异。该楼体量较大，入得楼内，空间宽敞。东、西厢房均7间，已变形。该院房主为兰州水烟烟商。

十七、苏家宅院

位于城关区拱星墩80号，清乾隆八年（1743年）建。四合院坐北朝南，面积约460平方米。其中上房画阔5间18米，进深5.5米，出檐深达3米，明柱檐廊，用料粗大。东、西厢房各五间。下房5间，其中一间辟为院门。上房东侧梢间壁为苏氏祠堂，祠堂内置供桌一个，桌上摆祖先堂一座，祖先堂内供奉苏氏历代祖先牌位若干（见图33），祠堂可能多年无人祀奉清扫，积满厚厚灰尘。

十八、曹蓉江宅院

位于城关区中街子6号。清建，为典型清代兰州民居建筑。现存3间筒瓦硬山顶木构二层楼一座及两侧厢房（已变样）。二层木楼为双坡五架梁硬山样式，前出檐，辟檐廊，二楼未设平座。博风分为两截，正房为砖博风，廊檐为木板博风。正立面金柱全板装修，安装直棂棋盘心支摘窗，装板榻扇门。前檐装修枋间嵌窗，枋下饰木雕圈口牙子，体现了兰州民居地方风格。

十九、罗氏宅院

位于榆中县青城乡。现为青城乡政府驻地。建于民国初年，系当地罗氏住宅。该宅院占地面积约1600平方米，坐北朝南，民居四合院制式，中轴线上自北向南依次建有上房、正屋、客厅、下房，下房东侧建有砖雕门楼，中轴线两侧建有厢房，院中为花坛，四周砌高大院墙。其中宅院大门为单间硬山顶砖结构，砖雕墀头、门楣、博风，装饰较华丽，门枕石、上马石俱全。门楼内镶嵌抱框，上、中槛间装板，安装两扇全板门。进入院门，东厢山墙上有一砖雕影壁，砖雕工艺十分精美。上房面阔3间，青瓦硬山顶，花脊。正屋3间，进深4.8米，两旁建耳房，也为硬山式屋顶。客厅3间，两

侧有回廊与厢房相连。罗氏宅院建筑规制严格，装修豪华，代表了清末民初青城民居的典型风格。

表 9 兰州市其他典型民居一览表

1994 年 5 月

序号	民 居	年代	现 地 址	备注
1	马麟公馆	清代	城关区邓家巷 16 号	四合院
2	鲁大昌宅院	清代	城关区中街子 40 号	四合院
3	杨思宅院	清代	城关区西城巷 35 号	四合院
4	马孝宅院	清代	城关区永昌路 353 号	四合院
5	徐锡祺宅院	清代	城关区贡元巷 30 号	四合院
6	张清山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青城村	四合院
7	刘白玉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青城村	四合院
8	刘天成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青城村	四合院
9	张清汉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青城村	四合院
10	张秉全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城河村	四合院
11	张秉华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城河村	四合院
12	李成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城河村	四合院
13	刘乃杰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城河村	四合院
14	高学会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城河村	四合院
15	高启贵宅院	清代	榆中县青城乡城河村	四合院
16	邓隆宅院	民国	城关区正宁路 25 号	木楼
17	马步青故宅	民国	城关区正宁路军区院内	蝴蝶楼

第五章 石窟 摩崖 碑碣

根据调查和文献记载统计,兰州已发现各个不同历史时期的石窟寺、摩崖石刻、金石碑刻达 200 多处。其中,部分内容前人已有介绍,但大部分属首次发现。在 1986 年至 1989 年的文物大普查中,先后发现了红门寺石窟、尖山石窟、石佛寺石窟以及不同时期的碑碣,从而极大地丰富了研究兰州历史的实物资料。

第一节 石窟 摩崖

一、尖山佛洞寺石窟

位于榆中县上庄乡尖山村西南约 5 公里处,为宋代所建。石窟洞高约 10 米,深 9 米,宽 10 米,由前、后室和佛龕三部分组成。前、后室左右两壁均有对称的壁画,后室壁画分上、下两层,上层为佛像,下层为金刚像。佛龕呈半圆形,塑佛像三尊,头部遭毁。石窟破坏严重。

二、黄 猴 洞

位于榆中县小康营乡秤钩峡龕谷水库上游约 200 米处,高约 30 米的石壁中段。洞口截面为三角形,高 2.6 米,底宽 2 米,深 5 米,内有一大一小两条石缝。相传北宋中期此洞常有一黄猴出没,故称。洞左侧上 1 米处有宋代石刻一方,长方形,上边深 0.1 米,宽 0.4 米,中间竖书“黄猴洞”三字,阴文,字各有 0.23~0.29 米大小。左下有题记:“齐获睹经略少保恩公墨迹,俾工刻石以传不朽。时政和戊戌六月十五日,门生修武郎、权知兰州龕谷寨向齐上石记。”为宋徽宗政和八年(1118 年),龕谷知寨向齐让工匠将其题字刻镌于此。

三、水磨沟荨麻湾石刻

位于永登县连城镇水磨沟湾中部的北鲁沟磨嘴子以南的荨麻湾,在连城古城东北 5 公里处。摩崖距地表约 7 米,刻在矗立如削的石壁上。刻字面积

0.45平方米，字体为正楷，3~5厘米大小，竖写，阴刻，全文9行，共65字：“宣和乙巳仲夏十八日，巡抚震武回留，题荨麻湾石壁，陕宪郭傅师：水漱寒敲玉，山光翠泼蓝。虽然居塞北，却似到江南。准大同副将陈恩、监押王励、知震武军严永吉。”为北宋宣和七年（1125年）所刻，1969年文物普查时发现。

四、红门寺石窟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梁村，大通河西岸大冰沟口北1公里处。石窟建在一面由西向东的红崖上，崖岩风化严重，部分崖壁塌落，使石窟的残迹不很明显，只在崖壁的南侧的两个洞窟较完整。东面的一窟门宽1.45米，左右浮雕二龙戏珠图案。窟为3.3米见方，东壁有石像生六尊，中间三尊，西壁二十一尊，均为浮雕佛像，头部破坏严重。窟顶为穹窿顶，直径1.8米，中间浮雕太极图案，周围饰各种花纹。西面洞窟与东西洞窟基本相连。窟高2.7米，深4.3米，宽5米，供台高0.5米，四壁没有雕像。两个石窟均为红砂岩洞，窟内石壁有烟熏痕迹。另外，石壁东面的残壁上有一段藏文。红门寺石窟修建年代不见史书记载，又因破坏严重，难以确定年代，传说建于明以前。

五、石佛寺石窟

位于永登县中堡镇邢家湾村石嘴村。崖前原建楼3楹，内凿石佛，身长4米多，横卧莲台，俨然入梦。“文化大革命”中石佛被毁，木楼拆除，今存亭阁一座，寺址今为石嘴学校。修建年代不详。

六、石洞寺

位于皋兰县石洞乡魏家庄村阳坡庄社，东依群山，南至蔡家河村2公里，西离魏家庄500米，北距中堡村700米。初称石空虎喇（“虎喇”为蒙语“山”的意思），为当地杨氏家祠，明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阴历闰八月立《金城杨氏先茔记》，墓碑至今尚存。清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拓为佛教寺观，名石空寺，又称石公寺。原为两寺院，一为上寺，一为下寺。相距约1公里。下寺为一四合院，寺东设正殿，南北为厢房，西为客房和山门。东殿为砖木结构的双层楼，长约15米，进深6米，明柱飞檐，洞内塑释迦牟尼坐像；楼下三间塑有百子菩萨坐像，背壁上蘸垛百子。西侧墙壁绘

有壁画。二楼建石佛龕（佛龕深 3.2 米），塑佛像一尊，北厢房长约 12 米，进深 4 米，为石洞杨氏家祠，供奉杨氏先祖之牌位。南厢房为圣母殿，供奉九天圣母、金花娘娘诸神像。西边山门侧设客房。山门高 4 米、宽 3 米的双步梁结构。山门至山下为 80 余级石阶登道，整个建筑雕梁画栋，蔚为壮观。上寺雕塑释迦牟尼像，位于原凿石洞之中，左右各有一小石洞，一面文昌帝君塑像，一面为魁星塑像。洞前三间正殿，起脊握阁，雕梁画栋，扉檐彩壁，依山座东向西。南北各三间简易厢房。旧时曾设私塾学堂。石洞寺依山而建，一石窟凿于半山腰的红沙岩上，坐东朝西。同治年间毁于兵燹。光绪三十二年（1906 年）重修。民国 28 年（1939 年）改名为石洞寺。1970 年因修水利工程，将寺院拆毁。1989 年在上寺原址打通进深 13 米、宽 8 米的石洞 3 个，重塑佛像，为县境较有规模的佛教活动场所。

七、后五泉

也称夜雨岩。位于七里河区花寨子乡八里窑村，阿干河西山沟中。因地处五泉山之后而得名。明代始有佛寺。清乾隆四十六年（1781 年）及同治年间，屡遭兵祸，均修复。清嘉庆十七年（1812 年）因祈雨有应，遂名为灵雨岩。后五泉沟口西北有一牌坊，裴建准题额“后五泉”。过牌坊，又列一重门，上嵌一匾，书“水石人心”。进入山门，地势渐高，沟两岩脚崖相列建有魁星阁、文昌宫、三清殿、灵岩寺、黑虎洞等。沟内古木参天，草木丛生。沟北侧有小路，可至夜雨岩。岩是凹陷之形，覆钵之状，高 4 米，宽 17 米，黑暗如夜，岩下矗一大佛，岩顶上有上百个小泉眼，淅沥如雨，故名夜雨岩。“文化大革命”中拆毁佛像，后被部队占用。原寺内主持，法名洪济，北京人，1986 年圆寂，葬于夜雨岩之南侧台地，信徒捐资修 5 层灵塔。

八、石佛洞

位于七里河区兰阿公路 16 公里之东南大山中，清初，发现石崖上有一石洞，纵横数丈，幽深昏暗，洞中有刻石佛像，嘉庆间（1796 年—1820 年），有李姓僧侣采药山中，闻击磬之声，循声寻觅而到石佛洞中，认为是个超脱人间的洞天福地，遂挂禅修行。李僧经过数年苦心捐募，修一禅院于石佛旁，命名石佛寺。寺毁于清同治年间，清末民国初，重建石佛寺。“文化大革命”期间被拆毁。又据《重修皋兰县志》载“石佛沟有一眼七星井，

水深不可测，干旱之年，祈雨时常取水于此。”今七星泉及清道光三年（1823年）立在旁边的石碑皆在。

九、药王洞

位于七里河花寨子乡五里铺村段家山一山沟口，距市区2.5公里。始建于清嘉庆十二年（1807年），大门朝南，门额书“药王庙”，庙内靠山墙壁上竖碑两通，3个洞窟，供有孙思邈、老子和金花娘娘塑像。其中一洞深5~6米，高2.5米，宽1~1.5米，斜穿山脚开口于山之西侧，洞上靠山建悬楼5间，为道士所住。位于药王庙之东侧，有3个洞窟，中洞深4.6米，宽1.3米，高2.3米，供有百子娘娘塑像，像高0.6米，石窟洞口建楼房3间，1966年“破四旧”时毁。1982年当地群众募捐在山洞前建房3间，门匾书“百子宫”，西侧为地母宫，内供盘古像，宫前东西两侧各有厢房2间，为道士起居之处。

十、马云亭纪念堂及碑刻

马云亭（1876年—1932年）名福祥，字云亭，回族，甘肃河州（今临夏市）韩家集阳洼山人。历任安徽省主席、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等职。民国21年（1932年）马福祥逝世后，友好、同僚、旧属筹资购地，于民国35年（1946年）在兰州官驿背后（今兰州市盲聋哑学校址）建成云亭纪念堂。建六面三层尖顶式碑塔，其上分别嵌有蒋介石、陈诚、何应钦、林森、孙科、戴传贤、孔祥熙、居正、陈立夫、李宗仁、宋子文、白崇禧、于右任等国民党政要题词刻石近20块。尤以张维撰文、于右任体书丹、廖元愷楷书释文的《国民政府委员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马公云亭纪念碑》（以下简称《马云亭纪念碑》）最为珍贵。东西两廊镶嵌着真草隶篆各种字体的碑石约50块，分大小两种，大碑纵约0.67米，横1米，小碑纵0.33米，横0.67米，马云亭纪念碑群总计有碑近70块，均用富平石镌成。

马云亭纪念堂坐北向南，南北长约130米，东西宽约80米，占地面积约10亩，主体建筑由大门，纪念碑、碑廊和花坛组成。大门开间宽约4米，东西两侧砌砖墩，镶木制门框及两扇大木门。两侧各有平房四间，为接待室和管理人员住室。进门东西植柏树墙两行，直通纪念碑前。纪念碑砖石结构，竖于园林正中，高约5米，分4层组成，座高约1米，平面为六面形，最大直径3.5米，基座以上逐层收缩，呈塔式造型。第一层仍为六面体，高

约 1.30 米，每面宽 0.89 米，以富平石贴面：镌刻于右任书《马云亭纪念碑》碑文，共五面，廖元吉楷书释文一面。第二层为四面体镌刻戴传贤、孔祥熙、居正、于右任题词。第三层亦为四面体，刻蒋介石、林森、孙科等国民政府首脑题词。距基座约 7 米，围绕纪念碑竖立四面体小石柱十数根，高约 0.70 米，穿有碗粗铁锁一圈。在中轴线左右约 15 米处，建东西廊房各五间，每间面宽 3 米，进深 2 米，屋顶布瓦带脊，歇山两面坡式，前长后短，檐下雕梁画栋。风格巧小精致。在东西碑廊北头，建回廊联接，构成环绕纪念碑倒凹字形完整均衡的建筑格局。

于右任书《马云亭纪念碑》石刻 5 块，连同释文共 6 块，每块高 1.30 米，宽 0.98 米。石刻不存，省图书馆藏有拓片。

于右任（1879 年—1964 年）陕西三原人。曾任国民党监察院院长。书法家。

第二节 碑 碣

一、故交河郡夫人慕容氏墓志铭

夫人讳仪，字辅贤，昌黎人也。其先可汗青海国□□□□超，
□□皇任驃骑大将军，赠持节都督。夫人□□□□□□也。室由天
火，崇女德于宗盟，出奉□□□□□□□□□□，配德和鸣，内范
嫔嫱，外标礼仪。盛族遗裔，荣选□□□□□肤气，引银河之媛
用，能温肃恭懿，宣慈惠和，孝□□□□□素柔而贞，令淑远闻，
嘉声克著，虽寝疾移晷，□□□□弥留，亦闺训不弭□将衰也，戒
并宗子，训及来孙□□□□，贵而能贫，无□□□人，无怙富而
卑，上及其□□□□□□□□□□木短长□也，生死命焉，言毕遂
终。□□□□□□八月一日薨于金城郡私第。嗣子朝议郎、守太仆
卿□□□□□□荣国□□吾卫大将军嵩等知，生也有涯，死而无□，
□□□□□□流□□□天讶慈亲之不待，泊于十一月二十七
□□□□□□□□□□此郡东南九十里，薄寒山之北原也。粤
□□□□□□□□□□也。死葬之以礼，归之以义。终也，犹恐暮
□□□□□□□□□□内极二三子金曰：然则何以纪德？斲其
□□□□□□□□□□成风，□□□□器纵□回谿谷□□□□□□

□□□□朽矣，其铭曰：

□□荣兮，死而可哀，远感□□□□□□。

□□家兮，寒霜朝催，美此□□□□□□。

□□人兮，垂裕后来，□□□□□□□□。

此墓志，1973年8月出土于榆中县城关镇朱家湾村西侧的山崖上，墓志高55厘米，宽60厘米，楷书，20行，已经破碎，脱字较多。现存榆中县博物馆。由残存墓文分析，墓主人与甘肃武威南郊喇嘛湾墓主人一样，应属于唐代吐谷浑慕容氏王族成员。此墓的年代当在唐代乾元至宝应年间，即公元758年—763年。^①

二、加封孔子诏碑

上天眷命皇帝圣旨。盖闻先孔子而圣者，非孔子无以明；后孔子而圣者，非孔子无以法。所谓祖述尧舜，宪章文武，仪范百王，师表万世者也。朕纂承丕绪，敬仰休风，循治古之良规，举追封之盛典，加号大成至圣文宣王，遣使阙里，祀以太牢。于戏！父子之亲，君臣之义，永惟圣教之尊，天地之大，日月之明，奚罄名言之妙，尚资神化，祚我皇元，主者施行。大德十一年七月十九日，元加孔子大成至圣文宣王制号，吾夫子德合天地，明侔□□，生□□□诗书，定礼乐，作《春秋》，序《周易》，□□□□□万世垂教，白玉夜照。生民以来，□□□集大成，集大成者也。金声□玉，□□□□□之行，曰清，曰任，曰和，各得其□。□□□□□和，莫不有之，时行则行，时止则止，□□□□振，集大成者之□备矣。唐汉□□□□□□□，圣元加以大成至圣文宣王□号。□见□□□化，勉励学校，任贤使能，除贪去□，□□□□圣天子，巍巍至道，普施王化，加号弥□□□□，临政之初，上下奠荐，□其□备之□□□□明诏，加号有年，尚未奉行，□况乃與□□□□本州秀士等共议，鳩工刻石，纪以盛□。□□瞻学地土，阿干谷水，□□□□□□□□□□□□曲、柳泉、下川六地，□□□□□□□□□□□□下川□地一顷二拾□，□□□□□□□□□□□□皋

^① 详见鲜明、崔建文、张孝贤《榆中慕容仪墓》。

兰山坡地一顷三十三亩，东起□□□□□□□□□□阿干县水地一千亩，东河南李□□□□□□□□□□道南柳□秀□山城北□□□□□□□□□□儒张维翰、杨大成、邢□禄、张行成、梁□□、□□□，承事郎兰州达鲁花赤拜延卜、□□□□焦□万户府万户侯安德□□□，承事郎前通渭县县尹侯安通，□□□忠翊校□□兰州副脱脱禾孙□合□□□□宣授奉训大夫、兰州脱脱禾孙亦里牙思□□□司吏魏庭宝、李德□、元□□□□□都监王清、同监刘成儒、□□□省除儒□□□承务郎同知兰州□□□奉议大夫、兰州知州兼管本州诸□□□□□武义将军、兰州达鲁花赤、兼管本州诸□□□□□。至正二年三月日 立石。玄钞□□□。

《加封孔子诏碑》原立在府文庙大成殿前，现已丢失。据史书记载，该碑碑身通高 98 厘米，宽 77 厘米，碑额高、宽均 20 厘米。碑文楷书约 703 字。内容记述划拨赡学地土等情况。额篆书“加号诏碑”4 字，该碑第一部分文字 143 字，为元大德十一年七月十九日诏文，第二部分 560 字，为后部序文。据宣统《甘肃新通志》载，张国土书碑。

三、明故荣禄大夫靖虏将军总兵官都督鲁公墓志铭

赐进士出身、中宪大夫、陕西等处提刑、按察司副使、古燕宋礼撰

赐进士出身、朝议大夫、陕西等处承宣布政使司、左参议李思明书

肃府奉训大夫、长史司左长史、西蜀李用中篆

公讳鉴，字景明，世家庄浪西大通。自始祖仕宋，封梁国公。曾祖为元平章。国朝平定天下，祖授百户，辖治所部土人。卒，父贤袭，以军功升都指挥使。正统乙丑，进右军都督府都督僉事，命公诣阙谢恩，拜锦衣百户。随父领军杀贼，时年二十馀，老成持重，筹算机警，亲贤乐士，而尤长于骑射，人知其为大器。贤叟终，公袭指挥同知。正统戊辰，夷王锁南奔等作乱，镇守甘肃太监刘永成率兵徂征，公隶麾下。镇南奔等就擒，进公昭勇将军指挥使。天顺改元，虏酋阿罗出等犯边，公随守备都指挥魏荣，邀至黑岗子，擒斩三十余人，升署都指挥僉事。守备红城时，凉庄一带胡

马纵横，公尝扼腕曰：“受国厚恩而守重地，使虏桀骜如斯，何颜面立三军之上哉？”乃会镇守林都督宏等，率兵邀击破之，升都指挥同知。天顺辛巳，虏酋李罗拥众入寇，一岁之久，道路阻塞，民废耕作。公会林公宋，极力捍御，前后斩获，虏酋平定。天顺甲申，西番屡肆劫掠，公统军同宣城伯卫颖征讨，遂平思冬沙马吉等族，擒斩三百余人，公亦中伤，升都指挥使，赏犒甚隆，移镇庄浪。无何上以廷臣会昌侯、孙继宗等议，进公右军都督府都督金事、骠骑将军，锡蟒衣玉带，赠公父如公官，封公母李氏为夫人。成化戊子，固原土人满四等据石城叛，公为裨将讨之，亲冒矢石，统箭所中，贯股著鞍，公勇气益倍，三军鼓噪，刀矢交迸，遂擒首恶满玉等四百余人，贼平奏凯，进公都督同知，充参将。后迁甘肃副总兵。成化丙午，挂靖虏将军印，充总兵官，镇守延绥等处地方，致边境宁谧，军士安妥。加赠荣禄大夫，及三代官与公同，母以上皆为夫人。雅歌之际，尝上赐俞允，以子麟替指挥，累立军功，升都指挥同知，充游击、参将、副总兵，协同镇守甘肃等处，仍赐蟒衣，公之箕裘可谓得人。公忠厚爱人，有功不伐，军士用命，所至克捷。居林泉十余年，未尝一日忘君，曾上便益八事，朝廷褒奖。乡人乐公，请“忠贞”二字，以表公第。公读书好礼，取与分明。在延绥时，郭参将罪犯大辟，馈金于公，求书当道冀减罪，公色弗然曰：“孽自作也，死有馀辜，受金而为媒孽，岂天理也。”遂叱去。驻兵兰州，肃府以二美姝侍，公曰：“败名损德，莫过此辈。”厚赏之遣还。此其大者，若善行善言不可枚举。弘治辛酉，余遇公於庄浪，筋力尚健，谈兵事且置方多，公之未艾。明年壬戌春疾作，三月十二日午时疾革，乃进总兵麟于前，拳拳以忠君报国为嘱，有顷而逝。总兵东征八月有奇，回未一月，罹公大故，人以为公为善所致也。享年七十有八。娶高阳伯女李氏，封夫人，先公卒。子一，即总兵麟。孙一，即总兵之子经。及孙女，详载李夫人之碑。择四月初八日，葬公于祖塋之原。嘱余为铭以志其墓。铭曰：桓桓维侯，伊谁之俦。如虎如彪，朱紫其毕。阅阅其葩，为庄世家。公御三军，才略殊群。于时有闻，西殪戎羌。靖我边疆，竹帛孔芳。莅下以公，教子以忠。君子攸崇，公方弱龄。拜舞阙庭，极府阶勋。父与子皆，福禄无涯。寿考惟眉，期期期熙。遽尔

乘箕，肖子贤孙。吉兆高原，身已名存。山水丰溶，永奠厥封。弘治十五年壬戌四月初八日，男鲁麟志。

墓志铭为两块长宽为0.64米对束的正方形石块，篆盖与志底呈凹凸形镶合，四周缠枝花草纹镌刻线条匀称精细，楷书书法工整遒劲。共31行，每行39字，余行7—31字。墓志铭1975年出土于永登县连城鲁土司墓地，后移市博物馆保存。

四、敕赐感恩寺碑记

夫释教之本，其来远矣，金身之现，始由周代时也。自西天竺国之兴化行于中原之畿，不纪万载之春。其仁普利于沙界，法教大盛于是方，且功德性行之实，非著于神妙而弥高者，岂继历代帝王之治天下乎？奄有四海八极之广，靡不崇慕其教者鲜矣。故道惑于不行，以其时民性而弗古，物因劫证之所致也，何有泯没于终世者哉。惜乎！宗教之予，未能以明其明德，而悟正觉之旨类，习于捧诵之学，罔参其文理之微奥，莫识其真传之妙道，志欲登其三乘正果之域，而神游于大地之境，未必有也。盖人生之化有三：曰释，曰道，曰儒，理终无二，善源源亦同。其道之传，立言虽异，无非以三纲五常之事，而明其本然之善也。荐以未能明了而发乎诸文，故云法、云道、云教者，其义皆归于一心之机也。是故佛经般若心之章，以明其性；道著五千之典，以悟其真；儒述性理之传，以复其善。以斯明、真、善三异，而虽言之有殊，其元元之微，允厥于亦中而已。于戏！善者而能全其身，学之不已，以至于超凡入圣之基，然惟为善者，非惟全其躯，而至于颠覆其教者，不胜之叹矣。于此观之，诚在于人之所学乎？洪惟天命，圣人继登宝位。以天下之性，莫不归于尧舜之仁；以四海之人，莫非化于唐虞之德；以三教之道，莫推广于斯世之崇。况仁君生于盛时，而三教尤彰于当代，俗尚之美，理势自然之道也。窃闻诸经云：父母之恩莫能报，君王之义莫能尽。思惟生我劬劳，昊天罔极，其孰而能报乎？以此之不易，斋沐心身，祝上于穷苍之间曰：法教有补于世者，而应之以祥。是年岁登风和，景秀奇异，君亲咸获吉臻，万庶皆得生成，其诸之祥不可以一言而尽耳。于是启请于双亲，捐己俸资，罄囊舍

之。幸值人乐善共修同举其虔，始于壬子岁春正月也。遂命远访诸工高艺，绘塑修缮佛殿一字，正堂金垒诸像，左廊护法，右厢菩萨，中前天王，两壁钟鼓，三门僧舍，庶可具备。仰仗功德，默佑于冥，不逾三载，幸成其事。今年乙卯岁春三月吉日，奏闻圣天子，请颁寺额，焚修香火，祝延天寿，以效报本之诚。恭惟皇上承位以来，国政之初，未遑宁处，燕宫之暇，阅所请者，特降御旨曰：赐与感恩寺名，命下礼部。复给主持文札，僧众以隆教化之本，而万世不堕之功德欤！惟人臣竭忠之实，人子尽孝之诚，无非秉赋其本然之初善也，奚有于矫揉造作者哉！盖佛圣神通，威光万方，灵应之大者，不足以文墨而褒赞之耶？伏惟仰启三教兴隆于亿万之世，君亲仁寿于天枢之久，万姓同登于极乐之境，乾坤高厚于六合之尊，阴阳造化于泰和之清，风调雨顺于五谷之瑞，海宇太平于共享之治，诚哉！是愿吾生之幸也。麟幸逢清时，习于弁业，文家之事少通，惟赋其由。愧于临石之咎，希后之君子恕其狂妄，故述是以为序云。

钦差协同镇守甘肃地方左副总兵、荣禄大夫、右军都督府右都督鲁麟撰文，钦差分守庄浪、西宁等处地方副总兵、前军都督府都督同知鲁经书丹，钦差管束庄浪土官军余指挥鲁瞻篆额，大明嘉靖四年岁次乙酉季夏吉日立。

此碑现存永登县红城大佛寺碑亭内，保存完整。碑文记述了释教由天竺国进入中原的发展以及释教带给人的精神上的意义，阐明建寺的宗旨和建寺的经过。全文共 24 行，现有 5 行被毁，伤去 11 个字，其余文字字迹清晰，工整，有重要的研究价值。

碑体总高 4.13 米，由碑首、碑身、碑座三部分组成，石质呈灰色，质地细腻坚硬，外观雄伟。

碑首宽 0.10 米，高 0.76 米，厚 0.29 米，正面正中央刻“敕赐”篆字，背面正中央竖刻“感恩寺碑记”篆字，正背两面浮雕盘龙对首戏珠于刻字两侧。正面盘龙龙头向上，背面龙头向下，形象相似，龙体粗壮有力，栩栩如生，充分体现刻工的精细。

碑身石质坚硬，呈黑色，表面精心打磨，光滑细腻，虽经侵蚀，依然光亮如新。碑身高 2.85 米，宽 0.89 米，厚 0.22 米，显得略窄于碑首。正面

刻汉文楷书碑记全文，背面刻三栏横书藏文。正面碑身四周线雕云纹莲瓣花边装饰，似水波连绵一周。花边宽约5厘米，刻工均匀细致。碑身正面下部有损伤，缺碑文5行11字。碑立于明嘉靖四年（1525年），鲁经书丹，鲁瞻篆额。

碑座高0.61米，上长1.15米，宽0.46米，下长1.25米，宽0.70米，呈梯形四棱锥体，上浮雕双龙戏珠图案及花朵。四角有人像面外，双手用力拖顶，形象极为生动，现仅存一人像，面目可辨，碑座下风化严重，碑身倾斜。

五、彭泽墓志

幸庵老人墓志 自述

老人姓彭氏，初名鄫，后更曰泽，字济物。弱冠号敬修子，因匾书室曰：敬修斋；又曰兑斋；后更号曰幸庵，皆有记。其先江西庐陵人，本汉长平侯讳宣之后。晋南渡，始为江西望族。唐昭宗时，始祖旭湖府君讳澹，以正侯起兵讨黄巢，事平，卜居长沙之青山。先祖考讳庆三，妣陈氏。高祖考讳成，元末归附我太祖高皇帝，削平僭乱，革胡运，复中国帝王之治，以功至飞熊卫副千户阶、武略将军。诰封先祖考如其官，妣及高祖妣邹氏，皆宜人。节调陕西兰州卫后千户所。伯曾祖考讳顺，以功至正千户阶、武德将军，妣陈氏封宜人。曾祖考讳斌，妣潘氏。祖考讳瑄，妣刘氏。考讳铤，字世资，号朴庵，妣唐氏。四世考皆诰赠光禄大夫、柱国、太子太保、都察院左都御史，妣皆一品夫人，妻吴氏封同，继妣华氏，敕封安人。考柱国府君，少失怙恃，为兰友孝，处士唐公讳泉，择为婿，生泽于其家，实英宗睿皇帝临御之三年，天顺己卯七月廿八日也。外祖考同弟讳海鞠育孔。至成化丁亥，为宪宗纯皇帝嗣统之三年，九岁，先考妣乃遣受学于兰庠生徐公讳武，继受学于处士殷公讳志。壬辰，殷公令受学于长子昌平教谕、敬庵公讳富，治《书经》。提督陕西学校、按察司副使安福伍公，选充兰庠生。甲午，更受学于敬庵公弟、乡进士讳实，治《诗经》，几成业。丁酉，兰县改州治，肃府左长史、蜀天彭栗庵先生李公为学正，逼令治《易经》，督励教爱不啻父子，如殷氏一门。先生之子六，四随任至，为同窗友，豆豉工皆遣为门生。己亥，兰崇义处士萧公讳

韶，偕子中牟尹介石公讳宪，以甥女吴氏对众面许。先考妣以礼聘娶，萧略不论财。时赠太子太保、谥恭简、左都御史松崖先生浮梁戴公，为提学副使，校其文，补廩膳生员，汲引称誉，无所不至，尤督励策学，以曲成之。庚子，陕藩乡荐下第，为巡按御史、太宰灵宝许公，太宗伯汝南熊公，妻舅祖翁、南阳太守容思先生段公之教之爱之器重，与松崖、栗庵、敬庵诸尊师同。癸卯，以《易经》中陕藩乡荐第九名。栗庵先生谓先考曰：“吾愿足矣，老母年逾八十宜归养。”遂投檄云。甲辰，会试礼部，下第为国子生，以例归省，分守左参政、内江松坡邓公，肃府左长史安邑陈公，府卫州官及兰士夫，遣子受业者逾百人，庠生为友为门生者半之。乙巳，丁先妣唐夫人忧。丁未，宪庙宾天，孝宗敬皇帝嗣统，改元弘治。是年冬，奉先考携妻吴夫人、弟冲、次妹后适百户范琦者，诣京复监，以服阙上礼部，违限例，应充吏，本部引奏，面奉旨宽宥入监。为京师文武诸公延致朝阳门内小巷，遣子弟就学于老君堂。时礼部尚书、镇江费公为祭酒，南京礼部尚书、安城刘公为司业，季考者二，一第六，一第二名。寻历大理左寺事。庚戌会试，叨《易经》北卷第一，中甲榜第十名，殿试第二甲四十六名。赐进士出身，观吏部考功司政。时赠太师、谥端毅、三原介庵王公为太宰，工部尚书、东鲁毕公为郎中，亦皆知爱。壬子，授工部都水清吏司主事，管理内府六科廊赏赐。大司空束鹿贾公、南漳刘公、淳安徐公、江右谢公暨四司，寅友教爱，维持者厚甚。时事简职闲，江浙、山东、京师名公，多遣子弟就学，与冲弟相讲习焉。先叔考寿官府君讳镇，始请还自蜀，会先考于京邸，相别已四十年矣。缙绅士夫以诗文赠贺，题曰：“棠棣重荣”。秦简王乐为叙之。先考寿六旬又九，诸寅僚竞以诗贺。有图题曰：“昆仑一鹤。”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时为左谕德、蜀新都石斋杨先生叙之。盖石斋即庚戌甲科本房座主也。历三载考绩，吏部引奏复职。敕封先考为承德郎，先妣及妻吴氏、继妣华氏，皆封赠如制。南京礼部尚书姚江黄公，时为翰林学士，以文见贺，诸门生赠之以诗。寻改刑部广东司主事。未几，升贵州司外郎。丁巳，云南木邦宣慰司，为其属孟密思揲侵夺地土、夷众者三十年，彼此掠扰未已。镇巡三司处分颇乖，巡按御史查劾过刻，彼此奏辩，都察院以闻，命

同兵科给事中华州东公思恭、御史无锡吴公子学，往会勘之。至则檄委参政道州周公鹏、宪副新安汪公舜民，督属会鞠，且遣土汉官出境诏谕，挟以兵力。参政毛公科、副使赵公炯等，咸提就狱，巡视三司俱移檄免见。戊午秋，孟密思揲退回侵占木邦地土，夷众进贡谢恩，补上逋税，夷情两安。同差东公以疾卒于楚雄，携其柩遣送于家。己未春，复命都察院查覆如议，上可之。太子太保左都御史、应城陈公，时为云南左布政使，入覲还，至涿州，遇于行台，拜谢者四，曰：“此非先生善处，倘如昔孟养思六之征之讨，则云南非中国所有，川贵湖湘皆多事不胜矣！”是年夏，升本司署郎中。先考寓兰，闻东公卒于云南，惊悸病风，遂移疾，乞恩归省，蒙赐允至兰。太子少保、本部尚书嘉兴屠公为左侍郎，与太子太保谥康敏、本部尚书无锡白公，应诏议荐，堪任郡守。庚申，先考疾愈，乃与奉先叔于兰。时南直隶徽州知府员缺，赠太子太保、户部尚书谥忠定、吏部左侍郎质庵韩公署部事，太子太保、户部尚书九峰孙公为文选郎中，时泽叨官止六载耳，辄以名荐，上可之。寅僚、乡宦、徽人争以诗文为赠。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遂庵杨公，时为太常寺少卿，鹄湖费公，时为翰林侍讲礼部尚书，弋阳汪公，时为编修，皆以诗文赠，期待尤厚。乃奉亲抵任。壬戌，入覲上京，春，回任。八月七日先考寿诞，徽之缙绅、致仕礼部侍郎康公及诸寅僚，争以诗文见贺，为之图曰：“练溪乐寿。”都御史静轩汪公，即云南共事者，一门父子兄弟，咸致祝贺诗文。冬十月，继妣华氏疾剧，先考忧之亦疾，遂皆弃养矣。徽之缙绅、士夫耆庶，在在哀号，如丧考妣。巡抚都御史安福彭公，巡按御史汝南刘公，咸遣官致祭。徽名士南城尹致仕、凤溪郑公，衰年家居，犹冒雪请志铭于太子太保、南京吏部尚书三山林公。同寅僚属、邻封守令、徽人士、韩王、西德诸王、肃王、淳化诸王，及陕西藩臬重臣、守镇诸公，乡耆故友、门生，咸哀挽祀奠。扶柩归。癸亥秋，下葬城西瓦埠山麓先茔之次。乙丑，孝庙宾天，武宗毅皇帝嗣统，改元正德。以服阕上京。需次间，北虏火筛大举入寇，乃具疏上，请遣兵守三关，以卫京师。旨下，时通政司封进以类稍迟，贼幸出境矣。寻改知直隶真定府事。户部尚书、西安近山刘兄同奉旨，兄知湖广衡州府，南北岳，吾二人皆主祀也。

乃为《两岳秦云卷》为别，承和教焉。历二载，巡按御史永寿杨公特荐于朝。戊辰，入覲回，升浙江按察司副使。抵任，委勘温州乐清县凶犯徐总纪谋杀生员赵重情，究实审明。钦差科道官闵、陈二公以闻，上是之。仍诏两畿各省法司，不可诬及无干如此狱者。寻，分巡浙西两道。时宁国、归德各府县，饥民数万计，流嘉湖地方，榜之二府曰：“虽他郡之流民，皆朝廷之赤子，乃处赈之。比生还，仍量给食米。”又值孝丰县民汤九等，聚众叛扰其地，设法处捕，平之。适寅僚多事，乃兼理提学、清戎、嘉、湖、苏、松等处水利、盐法。时瑾贼窃柄乱政，海内沸然，中外士大夫之祸莫保朝夕。巡按御史姑苏史公、查盘御史湖南胡公犹交章特荐。庚午，赉进万寿圣节，表文上京师，舟次临清，得吏部咨，升浙江布政使司左参政。抵沧州，闻瑾贼伏诛，餘党诛逐殆尽。称贺讫，吏部以河南按察使荐补，上可之。抵任未几，北畿盗起，乃呈请巡抚都御史古郴邓公、巡按张公，以修河夫三万取回筑省城西郭，周环六里，及具疏陈奏弭贼方略。甫七月，升都察院右佥都御史，巡抚辽东地方，兼理军务，长宪汴泉。时镇守太监廖公弟鹏，以锦衣卫指挥贿遗数万于当道者，得旨理刑于兹，倚势贪横，为患地方者甚。叨官执法，有行在司追究参行，曾莫敢避，乃被伊诬奏惑上，欲差官校拿回，遽庵力以公议拯荐。至是，至京朝见，奉敕二，赏宝镵二千贯。既抵任，检查边务，为《抚辽须知》四册。与镇守太监岑公璋、总戎韩公玺，同心协力，务靖疆域。尝同烧荒出境，抚辑戎落者七日方回。仍润色武侯《八阵图》为行师，涂次遇敌节制，时加演练。修边堑，造甲冑，事将就绪，甫五月。辛未春正月，升右副都御史，巡抚保定等府地方，兼提督紫荆等关军务。时北直隶、山东盗情急甚，奉旨上紧，去过京具奏，允朝见兵部。以河南盗情尤剧，贼首刘三、赵疯子等僭号改元，聚众至上馀万，与山东剧盗刘六等互扰中原，周、唐诸王、河南镇巡等官疏凡十三上，乃上请会推提督军务大臣一员，内江犒于军，公提五之不原，诸山东纠劾，彩段、涯李屡乃疏，仍遣冲拜前去，府部科道共以泽荐，上可之。乃疏《明赏罚以肃军政》十事，上命廷议，悉依拟行。遂受敕即行。钦赐纁丝四表里、白金五十两，公卿祖饯都门外。南京户部尚书，时为户部侍郎、遂宁黄公提督军饷偕往。予乃以眷属迁寓真

定，兼程至汴，与平贼将军、总兵咸宁伯仇公，督励诸将，分投抚剿。每枝以方面官一员督饷，且记功罪。夏闰五月，各贼擒斩降散尽绝，捷奏者三，奉敕奖励如之。是役也，纪功御史雷宗恃才妄作，沮坏军政，因奏劾之。上命锦衣官校擒至京，重治之，不然军威之振未至此也。偶刘六等贼自山东入境，为原遣防护凤阳祖陵、延绥副总兵时源所败，遂奔入湖广，抢船入江，侵扰南京、淮阳等处。乃奉原降敕旨，同咸宁公水陆并进，仍设筏据险，遣兵断截长江于芜湖，焚筏沿江芦苇，禁辑官民船只，且檄南京守备魏国徐公等，及巡抚、巡江授都御史，严为之备，贼舟无由西上。七月廿日，荷蒙天道助顺，大风扬海，遂大破于通州狼山，刘六、齐彦明斩首，余擒剿降散尽绝。时，原差提督山东等处军务、兵部左侍郎姑苏陆公方至，窃念河南等处□劳，已达天听。昔邓艾、钟会寇蜀，王浚、王浑伐吴，皆以忌功致祸。况陆公为科道□□者屡，遂移咨以功逊之，不以捷闻。然上知成功之悉，两遣行人沈公灼、沈公霁，赉敕各一通，及彩缎、白金犒于军。还汴，大劳官兵讫，奉敕召取回京，升太子少保、右都御史，荫子一人为锦衣卫世袭百户。至京，上遣近侍太监张公忠，赐十两银牌一面，题曰“贺功”，并羊酒彩缎迎之郊外，比献俘于朝，赐宴。礼部命太师英田张公，特进光禄大夫、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赠太师、谥文正西涯李公暨九帅诸公陪之，仍犒以花红、羊酒、彩缎。次日谢恩，暨辞免陞荫，奉旨温慰，未之允。寻以四川剧贼廖麻子等久扰川、汉，至戕藩臬重臣，屡遣大臣提督抚剿未之靖。兵部以闻，又采廷议，命总制四川、湖广、陕西等处军务，云南、贵州镇巡等官，亦听节制，以右都督时公源为提督，同其事。乃疏《献赤忠以平蜀寇》十餘事。上又命廷议，悉依拟行。壬申春二月，提兵至蜀，廖贼抚之未喻，乃出其不意，督兵大战于汉州德阳坝等处，贼大败北遁，仍遣官兵四支截伏于前，屡被剝衄。三月望，斩廖贼于剑州仙鹤池。其党喻老人辈，又大败于盐亭县花牌楼，遂遁入通、巴等处地方，贼众告降。弟冲□□□□□、弟正千户浚，会同巡抚马公及藩臬副使、嘉兴张公时敏等，议处抚捕，遂擒斩喻贼于汉中巴县地方，余党照奉敕谕，抚散复业。内□□□□□吴祥等又叛，乃遣官兵会同镇巡诸公处捕，骆贼为旗牌官司吴祥以计擒

获，餘党悉平。捷上，又蒙遣行人刘公概赉敕并綢緞、白金犒□□中。且升太子太保、左都御史，又荫子一人为锦衣卫百户，先以子棹，后以弟冲承荫。冲更以功至本卫右所署正千户，弟浚升本卫指挥僉事。又题奉钦依以通、巴二县及简县皆改州治，立附近要地为县者四。寻奉敕召取回京。昔河南事平，太师、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刘梅庵公及镇巡诸公，争以诗文见赠。川、汉事平，封少师、吏部尚书，留耕杨公以下，所赠诗文尤盛。乞恩养病休致者屡，未之允。盖以迂拙凡才，久劳戎务，偏风、劳嗽、发背，病患骈集故也。甫离汉中至褒城，又奉敕令总督陕西、甘肃等处军务。盖以西域土鲁番酋速坛满速儿侵夺哈密忠顺王城、印，欲占取甘肃，北虏亦卜刺等二枝大扰甘肃地方，占据西海，且地方饥谨尤甚，镇巡诸公莫保朝夕。是年秋，遂遵奉敕旨，督调兵粮过河，主客官军接连防戍，遣官分投抚剿。修铁枪头、桦子者千数，火器战车五百餘辆，查覆逃亡军卒几万，买马数如之。自甘肃至庄浪沿边，挑掇赚马暗坑万数。甲戌春，亦卜刺等贼逾河南遁出境，入蜀几千里。土鲁番献还哈密城池、金印，且进贡谢恩。事平，仍上《置甘肃等处边务疏》凡十事，旨下廷议，皆允之行，总制涿郡邓公理其事。更上奏，且乞恩休致，不之允。以科道诸公交章荐上，又采廷议，奉敕召还，掌都察院事。又辞，不允。乃上京朝见，抵任，又蒙麟袍、彩緞、白金之赐，且奉诰封赠曾祖考妣以下如泽官。弟冲本所见任管事。比泽乞恩祭扫未允，欲遣弟冲代之。奏上，赐谕频行。西涯邃庵、太子太保谥文简、礼部尚书三江毛公，南京户部尚书谥文庄凝斋王公，皆为少宰，偕九卿、翰苑、科道诸公，竞以诗文见赠。冲至兰，焚黄讫，遂修先塋，缭以周垣，增植宰木。仍以诰命勒碑墓道，及为飧堂四楹。乙亥，三载考绩，吏部引奏复职，更赐大官、羊酒等物，且蒙允吏部以便闻，荫子楯为国子监生。丙子秋，北虏大举入寇，京城戒严。又采廷议，提督京边官军，同成国朱公防守山海、紫荆等关，永平、宣、大、真、保等处镇巡官悉听节制。成国未之行，泽先陛辞领敕，更赐各色蟒衣者四，白金五十两，金钩、条环等件。至紫荆，行督各边修堞垒、练兵马颇就绪，及緝获奸细四十餘，贼虏乃遁去。奉旨还京，复任本院。屡以衰病乞休不之允，且遣近侍太监存问，更赐大官酒、肉、

羊、米、佳蔬等物，又遣鸿胪正卿宣召亟出。丁丑春，土鲁番夷以甘肃镇巡等官处置失策，拥众入寇，至戕杀参将芮宁等。又蒙下采廷议，与御用监太监张公永、总兵郤公永，会同抚剿。启行间，得报遁息，乃已。叨掌院事者二载，宪纲宪体一遵旧章，执事有干风纪者悉查，守恭简，遵师遗范。且为《总宪须知》二册，碌碌尸素，固不足言。然各道御史失职，即总宪者失职矣。况劳嗽、偏风等疾益增剧乎。疏凡五上，乃蒙赐允归田，且令驰驿还乡。及岁，夫月米优典，更奉旨允弟冲侍疾于家。科道交章留之，未之允。吏部覆奏同之。同寅太子太保、左都御史东皋王公及九卿诸公，河南巡抚、太子太保、南京兵部尚书悟山李公以下，礼部尚书晦轩李公，咸以诗文见赠，眷恋尤厚。戊寅春，兵部以昔土鲁番之犯甘肃归罪于泽，削籍为民。命下，金曰冤甚，竟莫之辩。辛巳，武庙宾天，今上嗣统，改元嘉靖。科道诸公交章论荐者十有八疏，乃奉旨复职，寻改兵部尚书，太子太保如旧。奉敕召还，具辞弗允。窃念宸濠方灭，在位内外群奸诛逐殆尽，九卿长佐缺员，宁忍君相孤立于上？遂力疾冒暑上京朝见。抵任，进香武庙，御筵。寻奉敕提督十二团营军务，累蒙蟒衣、宝剑、彩缎、白金、鲜品之赐。是年冬除夕，先妻吴夫人卒于家，礼、工二部以例题蒙允，遣工部郎中、华阴赵公儒，督营葬事，赐御祭二具，辞未允。秦、肃、韩府诸王、衍圣孔公、两京文武大臣、卿寺、翰苑、科道、乡宦，各省各边抚、按、镇、守以上诸公竞相奠祭。弟冲、浚经理丧事，尤极力焉。次年秋，贱诞，九卿诸老以下，更竞以诗文见贺，莫能阻。叨禄二年，自禁闱以及中外戎务，一一举奏施行。选用将官，一循公议。团营操练十二营，共用牙侯八阵，连以游兵，其奇兵为偃月、连山二阵。京师内外，请敕都督桂勇提兵缉捕盗贼，及将京城壕水修引完满。壬午冬，以才拙政剧，旧疾益增乞休，疏凡五上，蒙旨勉留，温谕者屡，且遣近侍太监存问如前仪，令御医院正诊视，鸿胪寺正卿召出视事。然实医药罔效，恐误邦政。癸未自春至冬，间出朝见谢恩，然力不能强，疏又七上，乃蒙恩旨，赐允归田。加秩少保，赐敕驰驿还，更增岁夫月米，且令有司岁时以礼存问。比谢恩陛辞，又赐酒饌及宝镡二千贯。庙堂元老石斋、励庵、敬所、鹄湖、毛、蒋、费诸公，九卿而下诸公、乡宦部属，及陕西各镇、

抚、按、藩、臬重臣、徽友侍讲学士新斋唐君皋以下，咸以诗文见赠。甲申至丁亥，贱体颇安。戊子，复以甘肃昔年夷情被诬，奉旨革职，冠带闲住。呜呼！泽何幸，生于道学大明之后，国家全盛之时，蒙累朝列圣教养录用之殊恩，承奕世先人忠孝节义之遗训，中外公卿士大夫、师友、乡曲治属启迪、维持之厚德，叨历仕途几四十载，不为异端俗学所迷惑，乱贼奸党所牵污。自少老至染恙涉险，几殒身者不知其几！幸而残喘尚延。先妻以下，七子虽皆不育，一女已适本卫指挥同知朱绂，得一外孙男。弟冲四子，长棣，继吾嗣，娶赵氏，开国功臣梁国公之曾孙、武靖侯之孙、锦衣卫都指挥佥事承叙公之女，卒，生女一。继西宁都指挥祁公凤之妹。次櫓，郡庠生，娶掌陕西都司事都指挥佥事周公伦之女。次即楮，娶都指挥佥事苗公英之女。次即概，聘掌陕西都司事都指挥佥事房公怀之女。女二，长适山丹守备都指挥佥事王继宗，次适本卫指挥佥事朱公长子国臣。虽非吾子女，弟冲之恭，诸子女之孝，如已出也。第泽学问未克，气质未变，心粗性拙，至老亦然。无任愧赧，且言浮于行、誉过乎情。徽人士久建生祠，割田奉祀，见赠诗文□□。先妻营域如例，虚左以俟于先茔西畔，夫如同窀，侍先人于地下又何遗憾？况《族谱》，西涯、石斋、鹅湖皆为之叙；先茔，邃庵为之碑铭；先妻之墓，石斋志之铭之矣。自号曰幸庵，所谓幸而得幸，而免于人世者可胜计哉！其所纂述有《读易纷纷稿》，奏疏、公移曰《行稿》，诗文杂著曰《馀稿》，及《疾书录》、《读史日录》、《太平殷鉴》、《长沙彭氏会宗谱》、《家训三重录》、《八行图说》、《匪躬录》、《怀古集》、《尚友图》、《守徽录》、《恩赐志》、《世德志》、《伯仲壘簏集》不下三百卷。《重修兰州志》一部三册。若夫《怀德录》、《孝谦集》、《恩贵录》、《西征赠言》、《西平录》、《时雨亭集》、《仗节平戎凯雅》、《嘉靖荣寿荣归录》刊行者半。又皆赠遗诗文，为卷、为册、为数过之。弟冲自少好学，工诗，敦孝友、姻睦之行，且多才略，家务悉经理之，不经予念。弟浚奉敕守备西宁地方，升都指挥佥事，又奉命充甘肃西路游击将军。今以四川松茂参将，为甘肃总制镇巡诸公保举，改任庄浪左参将，又以功升都指挥同知。盖忠谨练达，所至称职，遂至于此。泽不敢预公议万一也，言行勋望，有光宗祧。尝忆先茔颇隘，二弟百岁后应葬我夫妻

新阡左右，子孙祔之。恩贲泉壤，骨肉联辉，孝子慈孙，继述可俟，实至愿也。至于卒葬年月日、可铭与否，大人君子自有公议于巨笔之耳。呜呼！生于太平世，老于太平世，死于太平世，康节先生已得我心同然矣。陶公自挽，杜公自志，固达人大观，然安能际我圣明之世，如泽之幸也哉！是一终身无一念，敢忘君亲师之恩、古今圣贤先达之训也。又何吝于自志矣乎！弟后庵暨诸子，切勿乞恩葬祭并辨理冤抑于盖棺后也。是岁重阳前二日，书时年七十矣。

斯志成，或曰：“公所见所述，实且备矣。昔尝出守徽州、真定二郡，遗爱尤著，庙学公宇，营建且多，皆不之及何如？”予曰：“昔人有云，一邑者天下之则也，况两畿大郡乎？政兼六事，焉能悉举，惠在郡黎，焉能遍及。甘棠之咏，召伯无预，况子乎哉？”若夫使滇南、貳浙宪、长汴臬、抚辽东、提督总制、总督两畿、各省诸边及京营军务，又皆圣君贤相委任不疑。异典殊恩，贲及累世。一介寒微，官叨极品。寿逾古稀，事关宗社安危，生民休戚，纪纲兴废，皆吾臣子分内专务也，敢不志以俟大人君子之大笔，且遗范于孝子慈孙乎？”或曰：“予意公忽之，未知宜详宜略，已预定于胸中矣！”予曰：“惶恐，惶恐。”或者揖逊而退，予更谢之，因力疾书之楮尾，以俟时。是岁十月五日也，幸庵老人又识。

弟冲稽首续曰：“老人生有异质，方面大耳，音响如钟，言论风生，坐类山岳。左足下黑子一，左腋下黑子一丛，凡一十八。初为举人时，梦使者捧剑、敕各一，谓老人曰：‘朝廷命公为法曹，斩乡中何、潘二人头。’是夜二人皆死。为郎署时，梦天使捧金缕一幅授老人曰：‘内皆极品服，上帝特命以赐公。’他异尚多，兹不尽录也。性至孝，事我先考妣皆以颜色，一菜不入口者不自食，终身慕父母老人有焉。为文以扶世立教为主，雄浑捷速，下笔辄千万言。其为诗，精严用杜，豪迈用李，而忠君爱国之心为之勃勃。尝有题曰：‘平生许国惟忠赤，他日浮名有汗青。’天性好学，弥老弥笃，而声色货利，漠然不动于中。自志后疾日增剧，越二年正月廿有三日遂不起，盖寅年寅月寅日寅时也。寿七十有二，谨涓。次年辛卯十月廿有二日发引，冲荒迷无似，聊以粗略书诸石尾，庸补老人所不言，盖欲百世之下获知其备也。狂僭不文，惟大君子矜宥，幸甚。”

彭泽墓碑在七里河区上西园彭泽墓，共8通。其中《彭氏封赠碑》6通。4通刻明正德十一年（1517年）诰命，2通刻明嘉靖五年（1526年）诰命。其中有明嘉靖元年（1522年）诏遣陕西布政使周崇义致祭所立的《彭泽妻吴氏谕祭碑》，明嘉靖九年（1530年）诏遣兰靖副总兵张杰祭祀彭泽所立的《彭尚书赐祭碑》，明嘉靖十四年（1535年）诏遣巡按御史杨时泰祭祀彭泽所立的《彭尚书谕祭碑》。1955年清理墓时收藏于省博物馆。

彭泽墓志共9方，其中彭泽墓志一合两方，长1.81米，宽1.17米。前方上部篆刻“大明故特进光禄大夫柱国少保兼太子太保兵部尚书侍经筵奉敕提督十二团营前总制总督南北直隶河南江西湖广四川云贵陕西甘肃紫荆山海关等处军务都察院掌院事左都御史幸庵彭公墓”，计8行，80字。右下部线刻彭泽像，以下刻志文131行，满行54字，共7000多字，为彭泽自述。彭泽妻墓志一合，长宽均为0.96米，志盖篆刻：“大明诰封一品夫人吴氏墓”，志文近4000字。其余为彭泽弟、妾及子侄等的墓志。1955年清理时收藏于省博物馆。彭泽墓地有围墙，正面立牌坊，入内两侧列置石人1对、石马1对、石狮2对，冢高4.8米，底径8米，为彭泽夫妇合葬墓。东西两侧各有2小冢，葬彭泽弟、弟媳、继配夫人和妾。1955年发掘，出土铜镜、折扇、石砚、墓志等。现彭泽墓及其亲属遗骨移葬原墓地南数里之吊岭。

六、金城杨氏先墓记

水阜定火城去金城七十里，土著数十馀家，独杨氏居其半。外可以扞捫北虏，内可以□□，□我太祖高皇帝开辟以来，以保障也。迨成化间，戒备懈弛，天骄饮马河干，城遂不守。然农戒于野，业尚未失。延及正德，守备房怀怯懦少谋，擅筑门庭，边垣之城遂为虏有，民始弃业而南。包粮赔站，嗷嗷困惫矣。杨氏祖讳文佐者，慷慨有大志，叹曰：“朝廷设官，守备为疆土也。今此城失守，弃置我坟墓，废圯我田里，使我百姓不得恬然以嬉。□□庙堂闻之乎？”于是率二三父老北走阙下，奏为恢复，实百世之伐也。武宗可其奏，下兵部议行，奈何守备者百方阻扼，以致百十年来疆土竟不可复，先墓竟不可展，戒备至此，可不为长太息哉！万历丁酉间，大中丞田公留心边务，集诸将士之力，赳赳札札恢复松山，袤延千里，定火城仍为内壤，则杨氏当年之奏左券矣。维时复其旧业，向之困惫者，靡不有起色焉，杨氏九世孙廩生名显，合□族人

九鹏、九明等，先为展墓之举，昭穆世系，虽不可考，而百穴马鬣重新，岁时荐享，风雨勿替，其尊祖敬宗孝亦笃矣。墓左故有杨氏石空家佛寺观音堂，年久倾颓，少加完缮，用成先志，贻子孙香火之思。托不妄为之记，故敢略为元元本本告杨氏子孙，且令后世，有所考焉。

时万历四十三年闰八月之吉

赐进士第、吏部文选清吏司主事、能弘王道成顿首拜书

兰庠博士员八世孙杨之畅稽首书丹

此碑位于皋兰县石洞乡阳坡社脑脉岔沟，为石洞地区杨氏先祖群墓地。埕地前有石柱2个，柱顶部镌雕石狮各一，碑石由一砖砌硬山式碑亭覆盖。碑高1.52米，宽0.65米；碑亭高2.9米，宽1.02米；正面碑文字0.02米大小，笔力遒劲古朴，刀法娴熟自然，碑石为质地硬细的灰色板岩。进士王道成撰碑文。

七、□□□□王星仙楼殿施银姓名碑记

□□□□□□□□□□十四，张文宪，捐银二十两。东如店，捐银十九两四钱。大亨穆号，捐银十一两六钱。苏允恭、恒盛漳号，各捐银十两。统裕当，捐银八两六钱。恒兴当、晋魁当，各捐银八两四钱。九如斋，捐银八两二钱。乾盛绉铺、东广盛号、振兴周号，各捐银八两。忠顺当、悠久成号，各捐银七两六钱。天成店、协聚当，各银七两四钱。义合昌号，捐银七两。新盛柱号、义兴丰号，各捐银六两八钱。兴隆泰号，捐银六两六钱。大来行、三益裕号、洪盛当、统泰当、奋兴当、延兴当、合盛店，各捐银六两四钱。晋协泰号、协和当、协积当，各捐银六两。永盛店，捐银五两八钱。复兴隆号、复兴张号，各捐银五两六钱。天一当、茂盛当、涌升当、宝源当、祥盛当、世诚当、源泰当、永泰当、永合当、起昌当、魁生当、协魁当、永盛当、和泰当、正裕当、信义当、德裕当、兴源当、裕源当、恒裕当、协泰当、恒顺当、广济当、魁元当、信裕当、济源当、亿中当、正泰当、合义当、文和当、源远当、协成当、亿源当、晋盛馆，各捐银五两四钱。永春如记、日升合号、天香居，各捐钱五两二钱。万顺魁号、元亨震号、

永祥德记、恒升当、亿诚当，各捐银五两。乾盛荣号、新兴崔记、年兴彪号、谦盛永号、三益隆号、永盛鳞号、晋协正号、兴顺德号、晋义店、天一行、永盛全号、统盛王号，各捐银四两八钱。亿美丰号、隆兴远号、乾元合号、祥泰店、晋协合号，各捐银四两四钱。隆源当、普裕当、西兴隆号、大德店，各捐银四两二钱。丰泰德号、永丰唐记、众成公号、中山居，各捐银四两。新升绌铺，捐银三两九钱。义茂绌铺、合义兴号、宁泰合号、忠信行、三合绪号、盛顺茹记、德盛君号、合心和号、晋丰行、西广盛号、广兴春号、新兴东记、发盛丰号、复兴积号、敬胜行，各捐钱三两六钱。汪字号、复升合号、恒盛德号、裕合衣铺，各捐银三两四钱。源盛祥号、正川号、义合章号、同生彩号、同生焕号、桐昌和号、桐昌如号、桐昌合号、巨兴悦号、悦泰衣铺、永盛永铺，各捐银三两二钱。涌泉利号，捐银三两一钱。丁联琇、裕源衣铺，三杰当、三成当、五美当、祥茂当、新兴顺号、长春号、玉茗公局、复来崇号、东兴隆号、丰泰公号、万顺崇号、恒泰丰号，各捐银三两。永盛乔记，捐银二两九钱。阎生桂，捐银二两八钱八分。复盛公号、大丰合号、魁丰绌铺，统盛敬号，各捐银二两八钱。始亨号，捐银二两六钱四分。义顺衣铺，捐银二两六钱。意美居、裕德号、富春号、广成歧号、文全忠号、文永泰、永隆当、富有号、玉盛号、王炳全、富昌店、永裕兴号、如意号、元泰兴号、合成裕号、元顺通号、和义合号、复盛成号、复盛胜号、统盛绌铺、复升恒号、泰来顺号、恒升泰号、万顺陶记、起昌衣铺、复兴德号、敬盛号、谦益吴记、玉盛居、蒋朝相、正兴隆号、兴盛高记、义美永号、应顺店、义协和号、协成玉号、统成兴号、正和成号、广盛永号、万和畅号、永益丰号、复兴甲记、永盛和号、公义合号、统盛公号、协吉魁号、复兴合号，各捐银二两四钱。永和魁号、恒盛正号、悠远泰号、谦盛西号、合义魁号、通顺义号、祥泰和号、信德丰号、世丰衣铺，各捐银二两二钱。协顺金号、兴盛衣铺，振西丰号，各捐银二两一钱。龚世禄，捐银二两四分。兴盛永号、存诚公号、三义衣铺、忠信镇号、元春皮铺、世德名号，各捐银二两。永盛通号，义协十号、晋兴远号、各捐银一两九钱。林泰金铺、亨茂德号、履泰生号、两益店、合兴盛号、合盛恒号、两益锡号、晋协敬号、元

升店、祥丰号，一元店、意隆当、晋协悦号、大顺西号，各捐银一两八钱。清盛隆号，捐银一两七钱六分。合盛元号，万顺合号、魁生衣铺、兴顺生号、永顺祥号、统盛衣铺、协泰玉号、永盛潜号、锡环成号、永裕孙记、兴盛张记，各捐银一两七钱。祥泰绉铺、元德店、魁盛协号、庆顺聚号、信德鲜记、兴盛元号、玉成森号、万益堂、元亨店、元泰店、大来号、功兴号、仁德有号、复兴泰号、敬盛粮店、合义和号、永盛魁号，永兴卜记，各捐银一两六钱。普裕积号、兴盛陈记、正兴丁号、广裕卜记、广兴全号，各捐银一两五钱六分。兰丰号、聚锦号、长盛福号，各捐银一两一钱五分。永裕丰号、兴盛店、万隆通号、合义号、永成合号、魁兴衣铺，各捐银一两五钱。万益衣铺，长盛杨记、义和店、永泰玉店、义升行、新兴碗铺、义兴恒号，各捐银一两四钱四分。日升全号、万顺和号、三益远号、元亨丰号、济川号、荣昌伦号、正心衣铺，各捐银一两四钱。润兴钱铺，捐银一两三钱。丰盛成号，捐银一两二钱八分。合盛桐号、魁盛恒号、通盛丰号、□盛号、宝兴通号、统泰西号、瑞昌锡号、元泰俊号、晋裕兴号、晋泰迪号、永吉号、祥盛川号、恒泰吉号、永泰合号，元泰衣铺、元兴衣铺、益兴正号、裕美正号、顺德义号、永兴京铺，宁泰兴号、元顺绉铺、永成绉铺、日升乾号、广盛绉铺、协和衣铺、永丰衣铺、广泰衣铺、卢祥瑞、永字号、义合□□、天盛西号、万兴钱号、义盛泰号、怡源义号、全成德号、正和长号、安裕泰号、世泰合号、世德顺号、合盛号、履泰和号、公台号、广兴仁号、永兴昌号、合兴和号、五长公号、万盛恒号、和顺绉铺、和盛通号、广顺新号、增盛王记、新兴玉号、芝字号、永兴绉铺、敬协号、裕美正号、三合兴号、长顺德号、太平居、协玉当、义和丰号、同心合号、丰裕昌号、合顺和号、永和福号、□祥张记、万顺□记、合兴□记、新兴刘记（后有十一家字号，模糊不清）、德兴合号、□□□□、□□□□、□□□□、保和泰号、□□□□、丕成□、恒远染坊、玉山号、昌兴瑞号、恒盛仁号、四□厂、兴顺公厂、李国智（后有 28 家商行字号模糊不清）、□□广号、□□□号、合成□号、□□□号、□成□号、合盛西号、□□□号（以下还有三横行商号姓名，每一横行 35 家，共有 105 家，全部剥蚀）。

此碑记原在山字石山陕会馆内。碑额蟠双螭，中书篆文“助缘”二字，字约11×12厘米，碑正文楷书，共17行，每横行载30家商行字号。碑高1.74米，宽0.86米，厚15厘米。该碑立于乾隆末年至嘉庆初年。山陕会馆创建于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历经乾隆、嘉庆、道光三朝，多次重修增修。

八、重修兴远寺碑记

兰城西南郭外有兴远寺者，考之断碣残碑，系前肃藩王于万历年间创建之藏真庵十方院也。迨后沧桑屡变，盛迹靡存。洎乎国朝，百废俱兴，都人士不忍湮没胜境，复建梵刹，而寺又以兴远名。邑人召请梵僧主持斯寺，如王垂片、王但噌者，系同派昆弟，而此乃其剃度处也。遐忆当年，垂片师在寺梵修，但噌师卓锡京都。无何，乾隆二十六年，本寺遭回禄。适逢大中丞吴公节制西陲，因主持僧垂片之请，捐助廉俸，兼募官僚，曾不崇朝而大功告成。至乾隆四十六年春，番回生变，本寺又为燬烬。当斯时也，垂片老师年逾古稀，长徒崔哆咤先师而圆寂，次徒崔散但系哆咤在俗堂弟，与次孙徒鲁隆住，俱少不更事。惟有生具夙慧，克承衣钵之杨啥喇，师之长孙徒也，但相从但噌师学经京都雍和宫，以故垂片老师抑郁不乐，越明年竟亦寂。赖侄徒蒋哽咚为之茶毘归窆焉。啥喇在京，先闻寺院焚毁，继闻师祖西归，即于乾隆四十八年与但噌师祖星夜来兰，则见瓦片重重，佛龕何在？墓门寂寂，师范奚存？荷蒙但噌师祖暂发宠慈，草创方丈数间。未几，但噌师祖仍赴京都，临行之时，许以后数年积有餘资，为之复其旧制云云。啥喇谨志之不敢忘。既而虑工程浩大，非费千金不可，而且世无须达，谁其黄金布地幸也。但噌师祖于乾隆六十年，擢升伊犁皇寺勘布大喇嘛之职。嗣于嘉庆五年班满，复命道经皋兰，与啥喇留银五百两，谓吾必欲恢复此寺者，意在上报佛恩，次酬师德。虽吾师兄已逝，而觉灵亦有式凭之所矣。啥喇敬遵治命，于是约会本乡士庶，因之募化十方，经营缔造。鸠厥工，庀厥材，丹其楹，刻其桷，而法界庄严，佛像光明矣。是役经始于庚申仲春，告成于乙丑暮秋，越四年工程用乃葳，共计厥费千金有奇。至于同社功德、十方钱粮，另有木榜载明，兹难悉赘。啥喇等嘱予为文以记之，予因之有感矣。

夫美不自美，因人而彰。此寺也，微但噌不能基其始，微啥喇，岂能观厥成哉？而使废者兴，败者举，是大有功于佛教也。予嘉其志之健而力之果，遂濡墨染毫而为之记。

兰州府儒学庠员彭成章撰

皋兰县儒学庠员朱庆元书

住持僧崔散但、侄徒杨啥喇等六人

兴远寺，位于今七里河区孙家台。明万历间建藏真庵十方院，清初建兴远寺，嘉庆五年（1800年）募捐重建。该寺占地190多平方米，东临雷坛河，有悬楼三间，其西有二层木楼一座。山门西有清嘉庆十年（1805）立《重修兴远寺碑记》一通。

九、锡山朱君落成雷坛记

国之大事，首重祀典。凡有御灾捍患，以及立功立德于民，与夫为我族类者，皆在祭飨之列。而世人溺于声色货利之场，抑又不知所以敬之事之，以建修之者皆是也。雷坛为金城社稷之神，其规模宏壮，其制度森严。不幸而岁逢辛丑，名胜也而灰飞瓦解于荒烟蔓草中，数传而后，谁复知有此地者。住持周金玺，痛番匪之作难也，前功之尽废也。为之减餐饭，募乡邻，建正殿三楹，后殿一座，茅屋数椽，于是始有安身之所。既乃命其徒白玉峰，栉风沐雨，奔走于河、湟、凉、固，闻间获与名公钜卿及诸缙绅先生遇，不惜捐俸措薪，铢积寸累，复建三皇殿、混元阁于崇台之上，东西两厦各五楹，而后院之中局以定。自此，而兰城之士大夫时相过从，或理七弦，或谈六壬，有升任应邑侯者，建修碧云庵，而西有□弼。有升任朱邑侯官亲天楷吴君者，建修文昌宫，而东有左辅。然而其功犹未半也。至若中局两院，尤为典祀所关，□赖太守龚海峰先生与姑苏陈松风先生，相与辅翼，勩勩遽观，厥成于护理总制方伯蔡大人倡议，率先捐廉拨□，从容布置，而中局规模于焉大备。然而其工犹有待也。复停三载，不有以接续而落成之几于鲜克有终矣！适有锡山麟祥朱君者，苏之义人也，率其子霞时，从蔡大人宦游到此，慨念坛庙之恢闳，神明之隆鉴，上公之缔造，工作之浩繁，不憚鞠躬尽瘁，竭蹶维持。于圣像则制锦幔以障蔽之，于画

廊则采化书以装潢之，于坛墼则更新砖以整杰之；于道院则竖洗心亭以清静之，于环室则培丹房以补葺之，于周围则砌墙垣以巩固之，于各院庙貌以及各殿帅神则绘金碧丹黄以绚饰之，于庙前则浚五龙沼以疏通之，于山门则建望仙桥以点缀之，盖至是而雷坛之工庶无遗憾矣！是役也，廊庙巍峨，不啻蹑飞而鸟革，亭台掩映，俨然棋布而星罗。盖皆踵其事以增华，变其本而加厉，堂哉皇哉！伊载声灵之赫，濯猗与胪与群，瞻金玉之光仪于焉。而风雨时，于焉而民物阜要，非明大义，识大体，而尤有大才，用志于妥侑神灵，奠安社稷者，不足以及此。以视夫知而弗为，为而弗力者，其度量之相越，为何如耶？

大清嘉庆十四年写次己巳孟夏之月吉旦立

此碑现存于今兰州市工人文化宫（金天观）。碑高2.1米，宽0.85米，厚13厘米。圭首。楷书。16行，满行45字，余行38字。

十、重修兰州城碑记

兵部尚书兼都察院右都御史、总督陕甘等处地方军务、兼理粮饷、管甘肃巡抚事、兼理茶马那彦成撰并书。国家建中立极，法度修明，所在郡邑城郭，例得以时葺治。省会之区，金汤尤重，所以慎封守，隆体统也。兰州为陕甘督臣驻节之所，面山为城，倚河为津，形势最要，且自我高宗纯皇帝耆定西域，拓地二万余里，版图日廓，琛赆来同。自回部、准部而外，若哈萨克、布鲁特、霍罕、安集延、青海之生番、蒙古人等，凡年班入觐者，罔弗取道于兰，往来络绎，岁以为常。至则都臣宣布恩德，谕遣北上，归亦飭属，资送出关。其所系于观瞻者尤不同。都会名区，层闾周郭，允宜完善，以崇体制。考郡城建自隋开皇初，宋苗授复为修筑。有明因之，宣德、正统间，递增外郭。我朝改置省会，规制大备。康熙二十四年重修，乾隆三年踵而新之，迄今七十余年，虽时补苴，未臻完固。余前任督臣，时虽议修之，因调任遂弗果。庚午春，仰膺简命重莅兹土，有司复以请。会固原州城亦议重修，核其事成不可缓。而是年旱，民艰于食，虽赈贷兼施，恐来岁青黄不接，民食犹不给，乃建议乘时修补城垣，以工贷赈，奏入得旨俞允。命既下，

民知其活己也，相率欢跃，争就役。爰遴负董其事，以一十六年复兴工，畚鍤如云，众力毕殫，次年秋告竣，用帑八万九千有奇。是役也，下举而民悦，城成而岁熟。于是垣墉高坚，雉堞鳞次，楼橹翼然，临于其上，俯瞰洪流，远连紫塞，不独郡人士喜新斯城，谓言言侖侖，与古金城名实相符，即凡重译远来，縵属戾止者，获睹城之高，池之深，军旅之壮盛，闾阎之富庶，莫不怀诚归命，欣然向慕而肃敬。是郡城之雄峙维新，固西域往来者一钜观矣。虽然余于兹更有幸焉，忆修城之举，前岁已议及，顾迟迟至今，始得蒞其端，乃自救荒发之。即吾民以受佣得直，免饥饿，其策又由修城及之，二事不相谋，适以相成，若不期然而然，非仰沐圣主，视民为伤之至仁，何克蒞此？余故曰是役也，工举而民悦，城成而岁熟，纪其实，所以重为斯民幸也。是为记。

嘉庆十七年岁在壬申 月朔日

碑文楷书，共 16 行，满行 48 字，余行 6—43 字。碑高 1.87 米，宽 0.77 米。撰文及书丹者那彦成（1763 年—1833 年），满洲正白旗人，乾隆进士。嘉庆、道光间三任陕甘总督。

十一、补修兰郡隍庙寝宫后圣母殿碑

补修兰郡隍庙寝宫后圣母殿，客厅左右，建有眼光、广嗣、痘疹、圣母八位神像，以为感应之神，有求必应，锡类衍庆，广育婴孩，凡有积诚相感、为子孙祷者，莫不获邀呵护之灵，而被安全之计。其历年庙内，并无香火，又无养膳。合元秉承师训，发愿云游远方，募化修理。神前移建八卦亭，建修庆福亭、天棚、戏台、帟屏及东西厢房，金妆彩画神像，修理殿后官沟石水槽，添制铜炉、山石、花架、鱼池，累年补修，匪伊朝夕。虽借合元之经营，实赖贵官长者、仁人君子之福力，庇神灵之感格。兹将募化诸公姓名及合元道人之修理，同勒琅玕，以垂万代不朽矣！（后略永松等 40 余人捐银，及彩画费、工料银）

兰州府学生员陈树德撰

蔚庵黄文耀书

道光十七年岁次丁酉榴月上浣之吉

碑宽 1.05 米，高 0.56 米，厚 7.5 厘米。此碑立兰州府城隍庙寝殿东侧六角亭内。

十二、甘肃提督周悦胜墓志铭

皋兰周氏，系□□□□□□□□少□□□□□□□□□□
□□□□□至今。始祖由前□□□□□州府宦兰，□□□□□□
□□□□□□□□□□，世谱散佚，举无可考。迄今数百家，兼
□□□□□□□□□□□□□□者不一而足，历年以来，分居东
西，星罗棋布。周氏□□□□□□□□□□□□□□壮敏。公讳悦
胜，字懋功，皋兰人也。乃□□振威将军□□□□□兮。德配赠一品
夫人傅太夫人出。公性凝重有志，□□□□□□□□□□□□□□
□□□□由军功升守府。河南教匪叛，适公引见在都，告从军。克城
先登，洊升都司。攻克□□，议叙功加三等，提升游击。道光六
年，喀什噶尔不靖，扬威将军长龄，檄公率兵进剿，平定喀疆，克
服四城。论功赏戴花翎，保升参将。旋即督建英吉沙尔城，工告
竣，奉□□□□□用先换。道光十年，逆回复入寇，围喀城几殆。
公星驰往援，战屡捷，围寻解。授四川綏定协副将，权喀什噶尔总
兵，擢凉州镇，仍留防监修喀邑城垣。是处新疆要冲，两遭兵燹，
烟户寥落。公多方筹划，城外种树十万株，墙濠高广倍于前，糗粮
刍藁藁，云屯山积，十年可资。调镇直隶大名□□总兵，未至。
□□□□□□□□迁直隶提督。赴京，荷蒙召见，亲加慰劳，垂询
优渥。二年，调甘提。又二年，复调直隶提督。时因英夷不靖，
□□兵防守天津海口，军容山立，贼不敢近。奉旨赏大缎二匹，加
一级，著在乾清门侍卫上行走，并著随扈，往御阅武楼，看视八旗
官兵技勇操□□阵武。又再调甘肃提督。时羌番之患，日已亟矣。二
十三年，公督师深入，俘斩无算，三阅月凯旋，优旨褒嘉，加太子
太保銜，仍从优议叙，嗣奉部覆，照一等军功议加三级。壮敏公天
性纯笃，勇略过人，仪观修伟，长臂若膝。待士卒结以恩义，每战
必身先于兵，深信古人。塞外十数载，威信大行回部，憚之者股栗
莫能仰视。我宫保将军自少壮从戎，起自行伍，每遇军务，无不在
事驰驱。身经百战，□□□□□朝□□蒙龙章叠锡，深荷凤诏频颁，
名垂史册，以传不朽者也。而且公馀之暇，修家谱，置祭田，和乡

邻，宗族赖以举火者百有余□□□□□，各因其守，春秋拜扫墓田，垂老不忘，孺慕其孝友为何如也！不幸于二十五年新正初四日子时薨，距生于乾隆四十年五月十九日卯时，□□□□有一子□□□□□，上闻震，悼赐祭葬，谥壮敏。无何茆番复扰，诏削前典。即于本年五月吉日卜吉桑园围屏山新茔子。复礼援例同知，树立墓碑，表而铭之。铭曰：河狱钟灵兮，积后发祥。将星照辉兮，燕陇腾光。为我周公兮，国之栋梁。身经百战兮，韬略善良。德沛边疆兮，口碑颂扬。持家有法兮，□未行坊。交于纯笃兮，燕桂芬芳。祭田瞻族兮，文正风长。和睦邻里兮，人仰□方。甘泉仙逝兮，史册流芳。赐名赐谥兮，圣泽□□。□□□□兮，松柏苍苍。愿尔子孙兮，忠孝不忘。绳绳云起兮，餘庆永昌。

赐进士出身、诰授朝议大夫、甘肃甘州府知府，前署平庆泾道、愚弟□兰森顿首拜撰

赐进士出身、诰授朝议大夫、甘肃凉州府知府、前署兰州道、愚□□□□顿首拜书

御前侍卫、参赞大臣、署陕甘等处地方全省军务节制各镇莽阿巴图□□□□□顿首拜书

钦命前署陕西固原提督军务、甘肃凉州等处地方挂印□□□□□拜篆

碑原立在榆中县桑园子围屏山，1964年墓碑移至大青山，现横卧在兰州市园林实验场。碑文楷书，共18行，满行65字。碑身宽0.89米，高2.06米。现缺碑额、碑座。

周悦胜（1775年—1845年）字懋功，榆中桑园子人。署新疆喀什噶尔总兵，擢凉州镇总兵，擢直隶提督。卒后，朝廷在桑园子村东西两侧为周悦胜建“文官下轿，武官下马”二牌坊。已毁。

十三、创建兰州黄河铁桥碑记

兰州城北，滨临黄河，为甘凉宁夏各郡及伊塔新疆等处往来大道。举凡輶轩、传符、商贾、征旅，肩摩毂击，相望于途，中阻巨浸，行者苦之。每年春间，向由皋兰县鸠工搭造浮桥，以铁绳比系二十四舟，面以木板，借作津梁。入冬，冰至桥拆，则又招舟以

渡。迨腊月河冰坚凝，改由冰上行走，土人谓之冰桥。开春，冻解冰消，复建造浮桥如初。顾浮桥当夏水盛涨时或中断，冬冰冲激亦辄断，断必溺人。而冰桥将开将结之时，人马车辆之失陷者尤夥，病涉戕生，咸滋永叹。昔左文襄公督师度陇，固已愬焉忧之，曾议修建黄河铁桥，因洋商福克索价过昂，事遂中止。余于乙巳夏，持节西来，询悉情形，相度河势，每重申前议，利济是图。适德商泰来洋行喀佑斯游历来甘，爰飭司道，商令包修，与之订立合同，集华洋工六七十人，料件悉购自外国，设法转运至兰。经始光绪三十三年二月，洎宣统元年六月而工成。桥长七十丈，宽二丈二尺零，架桥四墩，中竖铁柱，外以塞门德土参合石子成之。桥面两边，翼以扶栏，旁便徒行，中驰舆马。计造桥工料共银十六万五千两，运费并杆绳等项杂用共银十四万余两。二共动支库平银三十万两有奇，由统捐局溢收项下作正开销，均经奏咨在案。嗟夫！冬官既佚，考工失传。外人奇技巧思，每可以宜民利用，而足辅我所不及，用人之长，亦奚足异。乃上年筹建此桥，群相疑沮，胥动浮言，其有谓为无成，冀其言之必验者。而及其成也，又咸以去险就坦、易危为安称便，如出一口。使向者惑于众议、不能历久不挠，又安必克期藏事乎？凡民可与乐成，难与图始，大抵然矣。余既兴斯桥之成有以续前贤未竟之功，而可资一劳永逸也。又冀后来者之补修以时，俾此桥千百年如一日，而以为利于无穷也。爰略概其始末，而为之记。其督办一切、始终其事者，为二品衔兰州道彭英甲。帮同照料者，为兰州府知府刘振镛、署皋兰县知县赖恩培。监理工程者，为洋务局坐办、候补知县樊鼎枢、徐登第。英文翻译、县丞江连庆并孙照磨贤，林巡检庆椿，蒲千总生禄。委运桥料者，为候补知县张钟骏、沈潮云、刘启烈，府经历高镜寰，县丞麦方塈、赵毓岳，巡检傅晟，典史臧炳文，承修者，为美工程司满宝本，德人德罗，华工刘永起。例得备书，因附名焉。

钦命头品顶戴、赏戴花翎、尚书衔陆军尚书、都察院都御史、总督陕甘等处地方、兼理茶马粮饷、管甘肃巡抚事升允撰文并书

大清宣统元年仲夏之月吉日

碑立于黄河铁桥北侧西边桥头。碑高2.40米，宽0.96米。楷书。陕甘

总督升允于宣统元年(1909年)撰文并书。

升允(1858年—1931年)，字吉甫，蒙古镶黄旗人。举人。光绪末宣统初任陕甘总督。

十四、邓夫人墓志铭

临洮张维 撰文

滇南何兆龙书丹

桐城关大虹篆盖

呜呼！自民国二十六年七月，日寇挟其暴卒利器播虐于我诸夏。兰州虽古称边陲，四年之间敌机亦数十至，伤我民庶，毁我室庐，暴戾隳突之行，实我民族所铄心刻骨，永永不能忘记，而思笔之记载，以警告将来。乃三十六年六月之末，暴机又来数扰，其月二十二日，晋陕绥边区邓司令宝珊之淑配崔夫人挈其子女，避空警于城北枣树沟，壕洞塌隐，俱不及救，凡与宝珊游者，闻讯惊惋几无辞，相与致唁。越八月五日，下葬于兰州东郊之家园，盖夫人生前所自经营而游赏者。于是临洮张维撮其事行而为之铭。维吾陇贤豪，参与革命大业，惟宝珊最先。宝珊初以反袁失利，潜迹太华山中读书，所与居止，尽英杰名士，而河北孙禹行岳、陕西胡笠生景翼、岳西峰维峻，尤与宝珊相善。其后，禹行遂以其夫人之女弟归于宝珊，即夫人也。夫人字锦琴，保定崔氏。父鸿宾，母李，皆以资惠称乡里间。夫人少从姊孙夫人居，以诲以长，工女红，善持家政，聪明端淑而刚果，能决大事。自宝珊治军冀、赵、豫、陕，绥靖甘肃，至抗战军兴，奉命出榆林督师，击敌长城内外，先后十余年。而宝珊素恢廓，从不问家人生产。夫人居家中，勤劬绸缪，以治生事，以训育其子女，使宝珊无丝毫内顾之忧，得一意尽瘁国家，而家务一听之夫人。夫人又善谈论，时与宝珊从容风议鸿纤，今古靡所不及。有时又如良友相对，问学质难，至结论相契合，相与拊掌轩渠，如入深山而获至宝。是时，女公子倩子才十岁上下，间发一言，动有慧思。幼儿允文、允武都在蒙稚，则左右驰逐，跳踉欢笑，以听其父母之清辩，或解或不解，而天怀真坦，若极人世之至乐。朋侪相谓，宝珊艰难百战，出入锋镝，其劳苦至可系念，而家门翕和，足相慰藉，孰意一旦变出不测，至于此极哉！夫人生于民

前十五年四月十二日。二十二岁而适邓氏，又二十三年不幸及难，享年四十有五岁。凡生子男三人、女子二人。长男雄早殇，长女团子从学北平，次倩子十三岁，允文九岁，允武六岁，俱从夫人同殉。先一日，倩子录少陵诗，其末句云：“笋根稚子无人见，沙上洞雏傍母眠。”而夫人所辟入壕洞，即在河畔沙洞之中，故人以为诗谶。呜呼！抗战以来，我国人无辜殉国者，何可胜数，而夫人之事，至离奇可痛。寇氛所及，无间于远迹，夫惟人人有复仇之志，然后国可兴，耻可雪，而邓氏之后人盖尤不能须臾忘。铭曰：死生修短，孰絀维是。夫人遂终于此。勤淑以治家室，勇决以相夫子。德丰运蹇，此恨曷己已。园圃兮河之浹，以铭昭之，视无止。

墓志在今城关区邓家花园崔氏墓穴中。楷书，正文共 27 行，满行 32 字，纵 0.70 米，横 0.62 米。此墓志为志盖和志底对束。志盖篆书“邓夫人墓志铭”6 字，共 3 行，行 2 字。

十五、兰州西关礼拜寺回教教育促进会划分公建铺面碑记

盖自共和肇造，五族平等权利，义务教育，关系腐败，虽聚族而居，终□□□□步，此我回教教育促进会之由立也。我甘五族杂处，回族生殖较他省为蕃衍，迺徠灵秀崛起，□□□□□□穆圣宣□教原一致！山水传已久，同异遂多，倘不急起直追，圣教真传，日即陵夷，何□□□□□□□□□□开设清真五校，然以之树基础则有余，以之扩堂奥则不足。促进会长玉清马公□□□□□□□□西关礼拜寺之山门侧，有隙地一段，自南而北，纵不数武，自东徂西，横约贰佰叁拾□□□□□有平房铺面贰□。查其地，即该寺之故址也；访其室，则回族之旧物也。噫！通衢辐辏之垠，□□□□□□硕果，与其弃有□而无益于社会，何若转无用为有用于学校。是以呈请教育促进会之总裁□□□□□商之该寺学董，邀集本族之官绅商庶各界公同筹集，乃得朱提以于数者叁，且有该寺□□□□□□□石、砖块、土基□以百数者四五，亦尽举而与之作助。遂于是年四月，相地度势，鸠工庀材，□□□□而建筑楼所、平房铺面都二十有五楹。维时会长马公驻节璘罕，未□□□□□□□□□□往复□□□□□平清二公，乃通划分其产而为贰，一

以增修士之进益，一以扩学子之经费，□□□□热心公益，抱不偏不倚之怀学爱心，无彼疆此界之见。遂决于西端之楼房铺面，上下□□□□□□□□营□依□□房铺面七间半，亦划归寺产中；平房铺面一十五间划归促进会，各□□□□□□□□□□时之需□会改组，全行归寺，诚至计也。恐世变沧桑，久而湮没，溯其原委，寿诸贞珉，□□□□□□□意耳。是为记。

陆军上将、任命甘州护军使、西军精锐军军统、教育促进会总裁马安良

署理甘肃实□□□□□□□政司喇世俊

陆军上将、任命宁夏护军使马福祥

署理甘州护军使、□□□□□□□□□□全军、教育促进会会长马璘

陆军中将、任命青海宣慰使、甘边镇守使、统领西宁马步全军

马麒

大总统府□□□□、前甘州提督马进祥

任命甘肃全省教育司、复命甘肃全省教育厅马邻翼

前署宁夏持印总镇、统领朔方马步全军张绍先

哲亥忍耶清真教主马元章

统领西军精锐全军马步各营旗前中府协镇府马占奎

此碑原立于城关区西关清真大寺院内。

碑宽0.82米，高1.92米，厚0.16米。四周镌云草纹。碑文隶书，行40字，正文14行。碑石残损。

第六章 馆藏文物

馆藏文物是博物馆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博物馆开展各项业务工作的前提和保证。兰州市博物馆及各县区博物馆总计藏品 18000 多件，其中，一级文物 52 件，二级文物 78 件，三级文物 683 件。本章主要选录市县区博物馆藏品，也选录部分省博物馆精品。

第一节 化石

一、赤鹿化石

化石长 155 厘米，其中颅骨长 40 厘米。左角干长 80.5 厘米。右角干长 80 厘米。1994 年 3 月皋兰县水阜乡长川村出土。现存市博物馆。

赤鹿属哺乳动物纲真鲁次纲偶蹄类反刍亚目鹿科马鹿亚属，是体型较大的食草类动物。此为更新世晚期化石。

二、龟化石

1998 年 12 月市交通治安分局查获移交，现藏于市博物馆。

龟化石保存较为完整，甲壳上的纹路清晰可辨，虽石化程度不高，仍有较高的研究价值。此龟化石属侏罗纪中新世。

三、羚羊头骨化石

1998 年 12 月市交通治安分局查获移交，现藏于市博物馆。

羚羊属偶蹄类哺乳动物，种类较多，多生活在草原和半荒漠地区，生存年代距今约 60 万年。此为中新世化石。

第二节 石 器

一、石 护 臂

长 11.8 厘米，口径 6.7 厘米，1986 年市榆中县小康营董家湾出土，现藏于兰州市博物馆。

质地为石质，起装饰或防护作用。体呈圆筒状，中空，腹部外鼓，通体素面。属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

二、石 磬

质地为青石质，磬体大致呈梯形，上部边缘有一穿孔，通体素面，音质纯正，音色清纯。榆中县连搭乡马家岫出土，现藏市博物馆。

磬是出现较早的打击乐器之一，在使用时，一般不单独使用，而是以组为单位进行演奏和组乐。市博物馆珍藏这件齐家文化石磬，虽只有一件，但就其时代而言，尚属较早的发现，为进一步研究磬的起源及使用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实物资料。

第三节 陶 器

一、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陶器

（一）彩陶钵

高 8 厘米，口径 17 厘米，底径 6 厘米。1976 年红古区红山大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直颈，折腹，平底，敞口。器物自下腹部斜直。内、外施彩绘，均不到底。器物内侧口沿部分饰四组对称的三角纹和粗线条箭头纹，其下饰宽带圆圈纹一周，底无彩绘。外部自口沿及腹下近底处均饰对称的垂弧纹若干条（线条粗细相间），共分四组。纹饰和造型都比较精致。

（二）四圆圈网纹彩陶壶

高 17 厘米，口径 7 厘米，底径 7.5 厘米。1976 年七里河区曹家嘴出

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小口，直颈，斜肩，鼓腹，平底。口沿外侈，腹有两对称耳，自口沿至腹下近底处饰黑彩纹饰，图案层次分明，美观大方。自口沿下及颈以黑彩的斜线宽带纹装饰，颈肩结合处饰黑彩宽带纹一周。肩部有细线条的同心圆纹三圈。肩以下至腹下近底处装饰有四大圆圈网格纹，四大圆圈纹之间填以网格纹，在腹部主题纹饰的上、下边缘用黑彩宽带圈纹括边，主题图案突出。

（三）四圆圈网纹单耳彩陶罐

高 17.3 厘米，口径 11.5 厘米，底径 7.7 厘米。1976 年 4 月西固区西柳沟大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侈口，短颈，溜肩，鼓腹，平底。通体彩绘。外部口沿至肩有一环耳，耳上部高出口沿。口沿内侧绘黑彩连弧纹三道，共分四组，对称排列；外部自肩以下至近底处绘黑彩四大圆圈网格纹图案，四大圆圈纹之间填竖线弧状宽带纹。在器腹主题纹饰的上、下边缘用黑彩宽带圆圈纹括边，器物的造型敦实厚重。（见图 6）

（四）彩陶钵

高 9.5 厘米、口径 20.4 厘米、底径 7 厘米。由兰州铁路公安局查获。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该器物为直领，折腹，腹下内收，平底。图案为纯黑彩，口沿内侧边缘饰三角形纹，外侧自口沿以下至腹部绘水波纹和宽带纹，腹以下无彩。

（五）黑白彩水波纹彩陶豆

高 10.7 厘米，口径 15 厘米，圈足径 10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局 1988 年 12 月移交。1989 年曾赴京参加全国打击走私文物成果展览。现藏于市博物馆。

该器物为高足，平底，敛口。陶豆造型典雅美观。陶色呈砖红色。陶豆外部口沿下至腹部用黑白两彩相间绘制有水波纹饰，流畅清丽，是马家窑文化器物中的精品。

（六）柳叶纹折沿彩陶盆

高 10.7 厘米，口径 27.4 厘米，足径 10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局 1988 年 12 月移交。1989 年曾赴京参加全国打击走私文物成果展览。

平唇卷沿，沿较宽，折腹，平底。盆内腹部饰黑彩柳叶纹，卷沿处饰对称的宽弧弦纹及短横线纹，器表打磨光滑。

(七) 羽纹彩陶钵

高8厘米，口径17厘米，底径8.2厘米。永登县河桥镇山城坪出土。1993年4月县公安局河桥派出所从盗掘文化遗址犯罪分子手中没收。现藏于县博物馆藏。

敛口，弧型壁，斜腹、平底。钵内壁饰一圈黑彩圆点纹，内底部饰两组对称的黑色鸟羽纹，其间点缀两组对称的钩纹，口沿外壁饰两组黑色弧弦纹。造型轻巧精美，打磨光滑。纹饰流畅活泼，充满意趣。是一件极为精美的彩陶器。(见图9)

(八) 彩陶瓮

高28.7厘米，口径18厘米，底径12.6厘米。永登县金嘴乡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细泥红陶。稍厚，腹较深。器物造型规整，线条流畅，美观大方。折沿，溜肩，折腹，平底。腹上有对称两横耳。自口沿至腹下用黑彩彩绘，主题图案为弦纹和变体鸟纹。腹以下至底无彩绘。

(九) 旋纹双耳彩陶壶

高60.8厘米，口径18.5厘米，底径18.6厘米。1993年永登县公安局查获，据说出土于县连城镇山城坪。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唇外卷，颈较高，斜肩，肩阔，折腹，下腹较长，平底。腹部置双环耳。由于器体较大，故在制作时，采取的是分制法，先将器物的各部分分别制成，然后再接为一体，因此在器物的中部留有明显的胎接痕迹。器表纹饰鲜艳富丽，以黑、白彩绘出，器物的颈部以黑彩绘宽带纹，其间以白彩间隔，肩部以黑白彩绘连续旋涡纹，间填弧边三角纹及圆点纹，下腹部为席纹。此器物虽残，但纹饰精美形体硕大，堪称是该类型难得的精品，它为进一步研究马家窑类型彩陶纹饰及制作工艺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实物资料。(见图7)

(十) 水波纹双耳盆

高9厘米，口径20.5厘米，底径7.2厘米。1985年7月12日出土于永登县金嘴乡向阳山村。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唇口，折沿，弧腹，腹下内收，平底。腹部横置对称的双耳。内外施黑色彩绘。口沿绘斜线纹及网格纹，器外壁以水波纹装饰，器内

壁装饰水波纹及同心圆纹，内底心绘弧边三角纹。器型规整，构图简洁明快，是该类型较难得的精品，有较高的收藏和研究价值。

（十一）弧边三角纹双耳彩陶壶

高 43.5 厘米，口径 14.5 厘米，底径 12.5 厘米。1981 年出土于永登县杜家坪。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束颈，颈较高，斜肩，折腹，平底。腹置对称半环耳。器表纹饰以单一的黑彩绘出。颈及腹上部分别以平行线纹装饰，肩部以圆圈纹及弧边三角纹装饰，器型规整，纹饰自然流畅，是该类型较典型的器物。

（十二）弧线网格纹高足豆

高 17.8 厘米，口径 15.6 厘米，底径 11 厘米。1992 年 6 月永登县公安局查获。出土于连城镇山城坪。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束颈，斜肩，鼓腹，高圈足中空。纹饰以单一的黑色彩绘。口沿内侧饰六组圆圈纹及斜线纹，肩部饰弧线纹及网格纹。造型独特，器型规整，是该类型不可多得的精品。（见图 8）

（十三）彩陶罐

高 10 厘米，口径 8.5 厘米，底径 5 厘米。1993 年 6 月永登县公安局查获。出土于连城镇山城坪。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束颈，颈短，斜肩，折腹，腹下内收，平底。彩饰于口沿至腹下部，以黑、白彩间绘。颈、肩部饰黑、白彩相间的条带纹，肩至腹下部饰弧边三角纹间斜线纹，弧边三角形的边线加白彩，图案黑白分明，自然流畅，器型小巧规整，是典型的马家窑类型的器物。

（十四）内外彩陶盆

高 6.5 厘米，口径 14.3 厘米，底径 7 厘米。1985 年 7 月永登县金嘴乡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唇口，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器外壁以单一的黑彩饰水波纹，器内饰以黑白彩绘涡旋纹间弧边三角纹，纹饰优美、自然流畅。

（十五）内外彩陶钵

高 10.2 厘米，口径 23 厘米，底径 9 厘米。1993 年 6 月永登县连城镇山城坪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内敛，弧壁，平底。口沿外侧饰垂弧纹，垂弧纹之间填

L纹，器内近口沿处饰大三角纹一周，底部饰羽状纹，图案生动而流畅，器型制作较为精细

（十六）斜线纹双耳陶罐

高 23.7 厘米，口径 9.8 厘米，底径 9.1 厘米。永登县博物馆征集。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红陶。侈口，斜颈，溜肩，鼓腹，平底。腹部有对称的双耳，纹饰以单一的黑彩绘出。颈部饰六条平行的条带纹，肩上部以对称竖线宽带纹分割成四等分，其间以平行线纹填充，肩到腹部分别绘斜线纹、弧边三角纹及叶形纹装饰。

（十七）弧线纹内外彩陶盆

高 14.3 厘米，口径 28 厘米，底径 10 厘米。1985 年永登县金嘴乡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内敛，折沿，弧腹，腹下内收，平底。盆内、外壁均饰黑彩。内壁分饰叶纹及同心圆纹，外壁饰连续弧线纹。器型稳重大方，纹饰线条流畅，是同类器物中不可多得的精品。

（十八）羽纹内外彩陶钵

高 7.2 厘米，口径 17.4 厘米，底径 8.3 厘米。1993 年永登县连城镇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内敛，弧腹，腹下内收，平底。器内、外壁以黑色彩绘。内壁以圆点纹及对称的羽状纹为饰，外壁饰连续弧线纹。器型端庄，纹饰形象生动。

（十九）旋纹内外彩陶盆

高 6.8 厘米，口径 17.3 厘米，底径 7.3 厘米。2001 年 1 月永登县公安局查获移交。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内敛，折沿，鼓腹，腹下内收，平底。施黑彩。口沿饰水波纹，内外壁均饰旋纹，器型规整，纹饰线条流畅，富有动感。是马家窑类型较典型的器物。

（二十）变体鸟纹内彩钵

高 5.4 厘米，口径 12.8 厘米，底径 6 厘米。1993 年 2 月永登县连城镇山城坪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敛口，弧腹，腹下内收，平底。饰黑彩。器内壁饰同心圆纹，底饰变体鸟纹。外壁饰垂弧纹。器表打磨精细，器型规整，纹饰精美，

是马家窑类型彩陶不可多得的精品。

(二十一) 连弧纹双耳彩陶壶

高 32.5 厘米，口径 10 厘米，底径 12.5 厘米。1997 榆中县城关镇分豁岔征集。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红陶。撇口，颈较高，斜肩，鼓腹，平底，双耳置于腹下部。器表饰黑彩，主要位于颈、肩腹部，颈部绘两组黑色宽带纹，颈肩结合部饰数条黑色条带纹，肩、腹部数组黑色条带将其分为上、下两部分，其间填以连弧纹。该器物线条优美，构图简洁明快，自然流畅，是马家窑类型中不可多得的精品。

(二十二) 羽纹彩陶钵

高 6.6 厘米，口径 15.5 厘米，底径 6 厘米。征集品。现藏于榆中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较直，腹下内折，腹壁较直，平底。器表以单一的黑色彩绘，口沿外侧饰重弧纹。器内中心部位以羽状纹装饰，口沿部以斜三角纹装饰。构图简洁明快，是马家窑类型较典型的器物。

(二十三) 水波纹彩陶豆

西固区小坪子出土。现藏于省博物馆。一级文物。

敞口，短束颈，弧腹，下接覆钵高圈足，腹部有双耳。内外均饰黑彩，内壁饰涡纹，外壁饰水波纹。

(二十四) 网线圆点纹彩陶壶

城关区王保城出土。现藏于省博物馆。一级文物。

宽沿，直颈，圆肩，腹向下渐收，平底。施黑彩，口沿饰弧纹，颈饰宽格纹，肩上部饰弦纹，下部饰细密网格纹，点缀圆点纹，腹以下满饰水波纹。纹饰繁缛流畅。

二、马家窑文化半山类型陶器

(一) 双耳彩陶罐

高 18 厘米，口径 16.5 厘米，底径 10 厘米。1988 年 10 月 14 日榆中县高崖乡湖滩村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红陶。撇口，短颈，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自口沿至肩置对称的半环耳。器表纹饰共分两层，以黑、红两色绘成，颈部以黑色绘锯齿纹一周，肩、腹部绘竖线锯齿纹将器表分为四等分，其间以黑红彩绘斜十字

纹，空白处均以折线纹填充。该器物是半山类型较典型的器物，器型较秀美，色彩鲜艳，构图自然流畅。

（二）双耳彩陶罐

高 15.7 厘米，口径 13.2 厘米，底径 9 厘米，1985 年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束颈，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半环耳位于口肩部且略高出口沿。器表纹饰主要分布于口沿、颈及肩腹部，以黑、红彩绘装饰。口沿内侧绘黑色条带锯齿纹及连弧纹各一周，颈部饰黑彩条带锯齿纹。肩腹部以黑、红相间的竖线齿带纹将器表分割成对称的四等分，其间饰数组平行的锯齿纹装饰，图案简洁明快，构图自然流畅，充分显示了古代先民的绘画技艺。

（三）彩陶豆

高 14.6 厘米，口径 9.6 厘米，底径 8.5 厘米。1988 年榆中县高崖乡湖滩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红陶。器型较独特。豆的外侧为直口，腹下内收，圈足。在豆的内侧距口沿约 1.6 厘米处又起一内置式孟形口，从而使豆的口沿形成重口。纹饰主要位于颈口部，外侧绘黑、红相间的条带纹，豆口沿外侧绘黑、红相间的宽带锯齿纹。该豆器型独特，属半山类型彩陶中比较难得的精品。

（四）菱格纹双耳彩陶瓮

高 23.7 厘米，口径 20 厘米，底径 12.6 厘米。1988 年 10 月榆中县高崖乡湖滩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半环耳置于腹下部。口沿内侧饰黑、红相间的连续弧线锯齿纹。主题图案位于器物的肩腹部，以黑、红彩相间绘成连续的带锯齿边的菱格纹，其下以黑色条带纹及两组连弧纹镶边。器型敦实厚重，图案繁密而富丽，是半山类型器物中较难得的精品。

（五）双耳彩陶罐

高 17 厘米，口径 13.8 厘米，底径 8.2 厘米。榆中县新营乡三岔口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短颈，斜肩，鼓腹，平底，双环耳置于口沿至肩部。纹饰置于口沿至腹下部。颈部以黑红相间的条带锯齿纹装饰，肩腹部以黑彩条带大锯齿纹装饰，构图规整，器型美观，是半山类型器物中较有代表

性的器物。

（六）三角网纹双耳彩陶罐

高 32.8 厘米，口径 19 厘米，底径 14.5 厘米。1988 年 11 月 14 日榆中县新营乡三岔口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斜肩，鼓腹，平底，双环耳置于腹下部。纹饰分三部分，以黑、红色装饰绘出。口沿部饰不规则的条网纹，肩、腹部以黑、红相间的条带锯齿纹间隔，其间以三角网纹加以装饰，下部分别以竖线条网纹连弧纹装饰。器型丰满，纹饰简洁明快，是半山类型器物中不可多得的精品。

（七）葫芦网纹双耳彩陶罐

高 25.6 厘米，口径 11.5 厘米，底径 13 厘米。征集品。现藏于榆中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溜肩，鼓腹，平底，器体肩部较直，腹膨圆。颈肩结合部置对称的鸡冠状耳，半环耳置于腹部。纹饰主要位于肩腹部，以黑、红两彩色相间，主体纹饰为葫芦网纹，间以黑色锯齿纹。图案相互对称，布局合理，器型亦较别致。

（八）弧线纹双耳彩陶壶

高 25.7 厘米，口径 7.5 厘米，底径 10 厘米。1979 年榆中县杨家庄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唇口，直颈，斜肩，折腹，平底，双耳对称置于腹下。装饰以黑、红彩相间，主题纹饰为弧线纹位于肩部，颈部以黑、红相间的带纹装饰，腹部以黑彩间红彩条带纹装饰。从器物的造型看，此器应为半山类型早、中期的作品，为进一步研究马家窑类型与半山类型的承袭关系提供了资料。

（九）网格纹双耳彩陶壶

高 37.3 厘米，口径 10.5 厘米，底径 16 厘米。1979 年榆中县连搭乡马家山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唇口，直颈，颈较高，斜肩，折腹，一对双环耳对称置于腹下部。纹饰以单一的黑彩装饰，分三组：颈部以宽带间网格纹装饰，肩部先以对称的四个类似葵花纹的图案装饰，其间以网格纹填充，腹部装饰有连续的旋涡纹及弧边三角纹。此器应为马家窑类型向半山类型过渡时期的作品，是研究两种文化类型承袭关系不可多得的器物。

(十) 锯齿旋涡纹双耳彩陶瓮

高 32 厘米，口径 17 厘米，底径 12.3 厘米。1979 年榆中县连搭乡马家山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溜肩，鼓腹，平底，双腹耳。纹饰以黑红彩相间绘出，纹饰主要位于器物的肩部，主题图案是连续的锯齿旋涡纹。该器物浑圆丰满，构图繁密而美丽，充分显示出了这时期先民的绘画技艺。

(十一) 几何纹双耳彩陶壶

高 24.4 厘米，口径 8 厘米，底径 10 厘米。1994 年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直颈，斜肩，鼓腹，平底，双耳置于腹下。纹饰以黑、红彩装饰，共分二层：颈部以大锯齿纹及折线纹装饰，肩腹部主题纹饰，先饰红彩连续葫芦纹，然后在其间分别填以席网纹及叶形纹。器型稳重，色彩鲜艳，主题突出，是半山类型较典型的器物。

(十二) 鱼鳞纹单耳彩陶罐

高 10.6 厘米，口径 5.5 厘米，底径 4.5 厘米。1985 年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颈较短，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单耳置于口沿至肩部，耳略高出口沿。主题纹饰施于肩部，先以黑、红相间的竖线锯齿纹将器表分割成对称的四等分，然后其间填充鱼鳞纹。从该器物的造型看，应为半山类型晚期的器物，有一定的研究价值。

(十三) 锯齿旋涡纹内彩陶钵

高 11.8 厘米，口径 19.5 厘米，底径 7.6 厘米。1988 年榆中县高崖乡湖滩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红陶。敛口，卷唇，弧壁，平底，腹部有对称的双釜。器外壁素面，器内以锯齿旋涡纹为主题，旋涡内填菱格纹，旋涡纹之间以网格纹及圆点纹间隔，构图严谨，线条流畅。

(十四) 弧线纹双耳彩陶壶

高 14.8 厘米，口径 6 厘米，底径 6 厘米。1971 年榆中县城关镇北关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橙黄陶。侈口，颈高，斜肩，鼓腹，平底，腹部置对称的双耳。器表通体施黑彩，以条带纹将图案分为三层：颈、肩部饰宽带纹，肩、腹部至底以两组对齿纹装饰。器型优美，纹饰布局合理，层次分明，是半山型器物较难

得的器物之一。

(十五) 几何纹双耳彩陶壶

高 24 厘米，口径 9.8 厘米，底径 8.3 厘米。1988 年榆中县清水驿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微侈，直颈，斜肩，鼓腹，平底，双耳分置于颈肩结合处下部。纹饰以黑色装饰彩绘，分三层：颈部饰网格纹，肩部以竖线条网纹及圆点纹间隔装饰，腹部以叶形纹装饰。器型规整，构图简洁明快。

(十六) 折线纹双耳彩陶壶

高 28.5 厘米，口径 7.7 厘米。底径 7.7 厘米。1979 年榆中县连搭乡林家窑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微撇，颈较长，斜肩，鼓腹，平底，双腹耳。纹饰以黑彩绘出，分三层：颈部饰大三角纹，肩部以折线纹装饰，腹下部饰斜线纹。此陶壶为半山类型早期器物，对研究马家窑类型与半山类型的承袭关系提供了实物资料。

(十七) 折线锯齿纹双耳彩陶壶

高 37.3 厘米，口径 13 厘米，底径 12 厘米。1985 年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颈较长，斜肩，鼓腹，平底，腹置对称的半环耳，口沿外侧置对称的小耳。纹饰可分三层：颈部以黑彩饰两条平行的锯齿纹，肩部及腹部各饰一组折线锯齿纹，其间以条带锯齿纹间隔。器型稳重大方，纹饰简洁流畅。（见图 10）

(十八) 锯齿旋涡纹双耳彩陶壶

高 31.3 厘米，口径 13.7 厘米，底径 11.6 厘米。1978 年榆中县连搭乡林家窑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长颈，斜肩，鼓腹，平底，腹部置对称的半环耳，口沿外侧有对称的小耳。器表以黑、红彩装饰，颈部饰以黑彩网格纹，肩腹部饰黑红彩相间的连续锯齿旋涡纹，旋涡内以圆圈纹及网格纹填充。器型稳重，纹饰自然流畅。

(十九) 锯齿旋涡纹双耳彩陶壶

高 35.4 厘米，口径 14.1 厘米，底径 14 厘米。1987 年榆中县高崖乡杨家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长颈，圆肩，鼓腹，平底，口沿外侧及腹部分置对

称的小耳簋及半环耳。纹饰以黑红彩装饰绘出。颈部饰两组平行锯齿纹，肩腹部饰以黑、红彩相间连续锯齿旋涡纹，涡纹以水波纹填充。器型规整、稳重，图案主题突出，美观大方。

（二十）平行锯齿双耳彩陶壶

高 14.8 厘米，口径 8.6 米，底径 8.4 厘米。1988 年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长颈，斜肩，鼓腹，平底，口沿外侧及腹部分别置有对称的小耳簋及半环耳。纹饰主要饰于颈及肩腹部。颈部以黑彩饰网格纹及大三角纹，肩腹部饰黑红彩相间的平行锯齿纹。构图简洁明快，器型稳重大方。

（二十一）菱格纹双耳彩陶罐

高 15.3 厘米，口径 12.4 厘米，底径 8.2 厘米。1988 年 10 月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束颈，溜肩，鼓腹，平底，自口沿至肩部置有对称的半环耳。纹饰以黑、红彩装饰，颈至肩上部饰以宽带锯齿纹装饰，主题纹饰位于肩腹部，构图方式采用先以黑红相间的竖线锯齿分割，其间填充菱格纹。构图规整，器型稳重，是半山类型较有代表性的器物之一。

（二十二）葫芦网纹双耳彩陶罐

高 31.2 厘米，口径 14.8 厘米，底径 13.4 厘米。1988 年 10 月榆中县高崖乡湖滩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短颈，斜肩，鼓腹，平底，腹部置对称的半环耳。纹饰以黑、红彩装饰，颈肩部分别饰折线纹及宽带锯齿纹，主题纹饰饰于肩、腹部，为葫芦网格纹。纹饰自然流畅。

（二十三）锯齿旋涡纹双耳彩陶壶

高 38.6 厘米，口径 14.5 厘米，底径 12 厘米。榆中县连搭乡马家山林家窑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直颈，颈较高，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腹置对称的半环耳。纹饰以黑、红彩装饰。颈部饰两条宽带锯齿纹。肩、腹部以黑、红相间的连续锯齿旋涡纹装饰。器型丰满墩实，纹饰自然流畅。

（二十四）平行锯齿纹双耳彩陶罐

高 9.5 厘米，口径 15.8 厘米，底径 7.5 厘米。1985 年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束颈，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对称的双耳置于腹部。以黑、红彩饰平行锯齿纹。构图简洁明快，自然流畅。在器内底，以黑彩绘连体变形蛙纹，彩有脱落，但仍形象逼真，充分显示了当时陶匠的高超技艺及丰富的想象力。

（二十五）条带锯齿纹双耳彩陶壶

高 19.5 厘米，口径 6.2 厘米，底径 6 厘米。城关区皋兰山营盘岭出土。原收藏于市城关区文化馆，后移交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器物的特征为直颈，溜肩，鼓腹，平底。壶的口沿向外微撇，口沿外部对称有两鸡冠状耳簪与口沿平齐，腹下部有两对称的环耳，由口沿至腹下部用黑、红两彩饰美丽的图案，图案简洁明快。颈部以黑彩大三角纹装饰一周，颈肩结合处有宽带圈纹和宽带锯齿纹各一周，腹上部用黑、红彩彩饰若干横竖相间的条带锯齿纹，腹下部用黑彩绘水波纹三周。器型规整，图案美观大方，是半山类型的精品。（见图 11）

（二十六）葫芦形网纹双耳彩陶壶

高 43.5 厘米，口径 10.5 厘米，底径 16.5 厘米。七里河区西果园乡穆家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器物特征为圆口，口沿向外微撇，直颈，溜肩，鼓腹，平底。口沿外部有对称的一对鸡冠状小耳簪，与口沿平齐。腹中部偏下有对称的两个环耳。器物外表由口沿至腹下部彩绘，用黑、红彩相间饰各种简洁明快的图案。口沿至颈中部用网格纹装饰，其下饰黑彩大三角纹。在颈肩结合处饰同心圆纹若干，既装饰了器表，又掩盖了胎接的不足。自肩至器腹下部饰六组对称的葫芦形网格纹，在葫芦纹饰的边缘用红彩竖线宽带纹镶边。同时在各葫芦纹之间填有六组对称的宽带锯齿纹。器物造型美观大方，线条流畅，图案层次分明，在同类器物中堪称是一件成功之作。

（二十七）宽带锯齿纹四系彩陶罐

高 20 厘米，口径 16.1 厘米，底径 9 厘米。1986 年文物走私犯倒卖时，由市工商检查部门查获，12 月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为细泥红陶。器物的特征为直颈，大口，溜肩，鼓腹，平底。自口沿至肩部有对称的四系。彩绘不到底。器表面自口沿至腹下近底处饰黑红相间的图案，图案以四系为主线，对称装饰。肩、腹及近底处分别用黑红彩绘（四组）宽带锯齿纹，其间填有黑彩宽带大锯齿纹。四系以下到腹下近底处分别饰一竖线红彩宽带锯齿纹。图案美观大方，造型典雅别致。

(二十八) 弧线宽带锯齿纹双大耳彩陶罐

高 17.8 厘米，口径 13.9 厘米，底径 8 厘米。1986 年 10 月西固区马耳山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直颈，折肩，鼓腹，平底，敞口。口沿至肩部有对称的宽带大耳，口内边沿饰宽带锯齿纹一周，其下为大锯齿纹一周。自口沿至腹下近底处饰黑红相间的纹饰。口沿至颈肩结合处绘网格纹，颈肩结合处用红彩宽带纹填充，肩至腹下部饰黑红相间的垂弧状宽带锯齿纹五道，以器耳为中线，左右对称，腹下近底处有一圈黑色宽带纹与上述纹饰构成一组整体图案，既美观又大方，色彩的搭配也很协调。

(二十九) 菱网纹双耳带流彩陶罐

高 18.5 厘米，口径 14.7 厘米，底径 8.5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大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侈口，短颈，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肩部有一圆柱状短流。器物的外表面自口沿至腹部有彩绘，采用黑、红两彩间施的方法。在外侧口沿处饰红色宽带纹，肩上部饰有点状弦纹两道，其下彩绘三道宽带锯齿纹。腹中部用若干小的菱形网格纹装饰一周，同时在菱形网格纹下面饰黑彩宽带纹一圈。宽带纹下面置对称的双耳，耳与流之间成 90°角。口沿的内侧饰黑彩连弧纹一周。

(三十) 几何纹双耳彩陶壶

高 16 厘米，口径 6.4 厘米，底径 9 厘米。七里河区杏树坡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器物特征为圆口直颈，斜肩，折腹，平底。腹部有对称的两耳，口沿向外微撇。在器物的颈部饰有若干同心圆纹，肩部有对称的四组弧线纹饰，其余空白处均以网格纹填充，腹上部为一宽带圆圈纹，下部为六道同心圆纹。整个器物自口沿至腹下近底处饰黑彩纹饰，图案简洁明快，给人以赏心悦目之感。

(三十一) 漩涡锯齿纹双耳彩陶鼓

高 30 厘米，小口 9 厘米，大口 22.5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大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泥质红陶。器物特征为上为直筒状，小口沿微外撇且卷，可固定鼓面皮革；下端向外撇呈大喇叭状，大喇叭口的边缘有突出的六个乳钉，是用来固定鼓皮面的。在鼓的同一侧有上、下两系。陶鼓通体施彩绘，均用黑、红两

彩绘制图案，上端小口外侧饰网格纹，自鼓身及大喇叭口沿的上端均饰黑、红彩相间的漩涡锯齿纹。器物造型规整，线条流畅，图案美丽大方，是目前所发现的年代最早的打击乐器之一，为中国研究乐器的起源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见图 14）

伴随该鼓出土的还有几件同时期的陶鼓，有彩绘的，也有素面的。这些鼓在造型上由大到小，根据器物的出土情况分析，很可能与上述的鼓同为一组。由此可进一步推断，在新石器时代晚期的马家窑文化时期，人们已有了组乐的概念，同时也能通过对鼓身体积的改变，使鼓发出不同的声调。这对研究中国的音乐史又一次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

（三十二）四圆圈网纹双耳彩陶罐

高 24.4 厘米，口径 15.7 厘米，底径 12.6 厘米。文物走私犯倒卖时，由兰州铁路公安分局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红陶。器物特征为侈口，短颈，丰肩，鼓腹，腹下内敛，平底。腹部有对称两环耳，自口沿至腹下部用黑、红彩绘图案。在口沿内侧有黑彩绘制的垂帐纹两道，共分八组。在口沿的外侧饰一圈水波纹。颈、肩结合处填以红色宽带纹。肩的上部用一圈黑彩宽带锯齿纹装饰。整个器腹上饰对称四大圆圈网格纹，在圆圈纹之间分别填有一组竖线黑红彩宽带折线锯齿纹。腹部主题图案的下面用黑彩连弧纹括边。

（三十三）双釜彩陶盆

高 10 厘米，口径 9.5 厘米，底径 5.5 厘米。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器型特征为敛口折沿，溜肩，鼓腹，平底。腹部有对称的冠状耳釜。器物的内、外均施彩绘。内侧为黑褐彩绘制的图案，主题图案为圆圈网纹，左右对称，其余空间用黑彩折线纹装饰。口沿上有并列的两圈小三角形纹状，用黑彩绘制。外侧肩部饰一圈黑彩宽带纹，腹部用黑色小菱形网格纹装饰，腹下部饰黑彩垂弧纹，近底处无彩绘。

（三十四）宽带锯齿纹双耳彩陶罐

高 13.5 厘米，口径 10.5 厘米，底径 7.8 厘米。由兰州铁路公安分局查获。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器型特征为直颈，圆唇折沿，丰肩，鼓腹，腹下内敛，平底。腹部置有对称的环耳，口沿有对称的小耳。在口沿的内侧用黑彩绘宽带锯齿纹一周，其下有一圈连弧纹。器物的外部自口沿以下至腹上部均饰黑彩宽带锯齿纹，腹下用黑彩垂弧纹括边。图案简洁，层次分明。

(三十五) 双耳彩陶瓮

高 33 厘米，口径 17.5 厘米，底径 15 厘米。由兰州铁路公安分局查获。现藏于市博物馆。

泥质红陶。器物特征为侈口，短颈，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腹有对称环耳。口沿内侧用红彩绘两道宽带纹，其间夹一黑彩宽带锯齿纹。器物外部自口沿至腹下部施彩，在口沿外侧饰多层连弧纹，肩部饰黑彩宽带纹一周。自肩至腹下部绘黑、红彩相间的宽带漩涡锯齿纹，图案美观大方。在器腹主题图案的下面用黑彩宽带连弧纹括边。

(三十六) 水波纹双釜彩陶罐

高 14.1 厘米、口径 4.2 厘米、底径 7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器物特征为短颈，圆唇折沿，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口沿的外侧有两突出的小耳釜，对称排列。口沿内侧用黑彩绘连弧纹一周。外部自口沿至腹下部彩绘。颈部绘网格纹、颈肩结合处用红彩宽带纹装饰，既可装饰器物，又可弥补胎接的不足。肩部有一道黑彩宽带纹，自此肩以下至腹下部饰六道黑彩水波纹，图案简洁，朴实大方。

(三十七) 四大圈旋纹双耳彩陶壶

高 38 厘米，口径 12.3 厘米，底径 11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处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细泥红陶。短颈，口微侈，丰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自口沿至腹下部以黑红两色施彩，腹有对称的半环耳，口沿外侧有对称的小耳釜。口沿内侧饰一圈宽带锯齿纹，下附一圈连弧纹，颈部以黑彩饰网格纹，肩至腹下部，先以黑彩宽带纹定位，其间以红、黑两色绘四大圈旋纹，内填网格圆点纹，腹下以黑彩连弧纹镶边。为半山类型晚期的作品，但已孕育了马厂类型的特征，其最大腹径上移至肩部、下腹加长，四大圈旋纹逐渐向四大圆圈纹过渡。

(三十八) 旋涡锯齿纹双耳彩陶壶

高 37 厘米，口径 11 厘米，底径 11.5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处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红陶。器表打磨较光滑，唇口，直颈，颈较高，斜肩鼓腹，平底。腹下置对称的半环耳。彩绘集中于器物的外部，以黑、红两彩色调。颈部周饰黑彩的大锯齿纹两组，肩至腹下部先以黑彩宽带纹定位，其间以黑、红两

色绘四方连续旋涡锯齿纹，构图简洁明快。

(三十九) 锯齿连弧纹双耳彩陶罐

高 20.1 厘米，口径 16.8 厘米，底径 10 厘米。现藏于永登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束颈，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纹饰以黑、红彩绘出。口沿外侧饰斜线纹。颈肩部饰黑、红相间的条带锯齿纹，肩腹部饰黑、红相间的锯齿连弧纹。器型规整，图案简洁大方。

(四十) 叶形网纹双耳彩陶壶

高 19.8 厘米，口径 7.10 厘米，底径 8.5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鳌塔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直颈，颈较高，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器物重心偏移，口与底不在一条中线上。双耳位于颈、肩部及腹下部。纹饰以黑、红彩绘出，颈部饰网格纹，肩腹部饰黑、红相间的叶形网格纹六个及叶形纹一个。器型独特，纹饰构思极富想象力。(见图 12)

(四十一) 平行锯齿纹单耳彩陶壶

高 14.3 厘米，口径 7.7 厘米，底径 6 厘米。永登县博物馆征集。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撇口，直颈，颈较高，斜肩，鼓腹，平底。颈、肩部置一半环耳，器表以单一的黑彩装饰。颈部饰两条平行的大锯齿纹，肩、腹部饰四条平行的锯齿纹。器型规整，图案简洁明快。

(四十二) 弧线锯齿纹单耳彩陶壶

高 22.5 厘米，口径 8.5 厘米，底径 9.5 厘米。1981 年永登县河桥镇鳌塔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红陶。侈口，长颈，溜肩，鼓腹，平底。颈肩部置一半环耳。黑、红两色装饰，颈部饰黑彩网格纹，肩腹部饰黑红相间的锯齿垂弧纹。纹饰精美，器型规整大方，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

(四十三) 菱格纹双耳彩陶壶

高 22.6 厘米，口径 12.3 厘米，底径 8.4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处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细泥红陶。侈口，直颈，颈较高，斜肩，鼓腹，平底。颈、肩结合部及腹下部各置一半环耳，口沿内侧饰带状锯齿纹及连续的小弧线纹。外壁颈部以黑彩饰两组平行大锯齿纹，肩腹部以黑彩饰粗线菱格纹，其间填十字纹。菱格纹之间以红色条带纹分隔，并配以细小的锯齿纹。器型规整，彩饰鲜艳

美观。

(四十四) 锯齿旋涡纹双耳彩陶瓮

高 33 厘米，口径 17.5 厘米，底径 15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处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红陶。器表打磨较光滑，侈口，短颈，斜肩，鼓腹，平底，双腹耳。最大径位于器物的中部，纹饰以黑、红彩相间装饰，主题图案为四方连续旋涡纹。器型高大，敦实丰满，彩饰清晰绚丽。

(四十五) 葫芦纹双耳彩陶壶

高 26.8 厘米，口径 8.5 厘米，底径 8 厘米。七里河区彭家坪乡牟家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平唇，直颈，斜肩，鼓腹，平底。口沿外侧置对称的鸡冠状耳，腹部置对称的半环耳。纹饰以黑、红彩装饰。颈部饰黑色的大三角纹，肩至腹下部以黑、红彩饰六组葫芦网纹，间以黑彩竖线及宽带锯齿纹填充。造型优美，纹饰绚丽。

(四十六) 圆圈纹双耳彩陶罐

高 17.5 厘米，口径 13.5 厘米，底径 9 厘米。西固区西固乡马耳山出土。1986 年 10 月。文物走私犯倒卖时，被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橙黄陶。侈口，束颈，斜肩，鼓腹，平底。口沿至肩部置半环耳，器表以黑、红两彩装饰。口沿内侧饰以红彩相间的宽带纹，其下饰以黑色连弧纹。器外壁自口沿至肩部以黑、红两色绘宽带锯齿纹，腹部以黑彩饰圆圈纹，腹下部饰数组弦纹，施彩不到底。该器物造型规整，纹饰精美，是半山类型不可多得的精品。(见图 13)

(四十七) 旋纹彩陶壶

七里河区花寨子乡出土。现藏于省博物馆。一级文物。

直口，下折沿，直颈、丰肩，腹向下渐收，平底，口沿有双小釜。施黑红彩，颈部以大锯齿纹为主，肩腹部饰黑红相间的锯齿旋纹，色彩鲜丽。

三、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陶器

(一) 四大圆圈纹双耳彩陶罐

高 17.8 厘米，口径 9.3 厘米，底径 7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店子村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直颈，口沿向外微撇，溜肩，折腹，平底。自口沿到肩上部置有对称的环耳，耳与口沿平齐，耳上分别各有三个小乳钉。口沿内侧边缘部分有纹饰，边沿为一圈三角纹，其下为一圈宽带锯齿纹。颈部为若干竖线折线纹，颈肩结合处为一红色的宽带纹（该纹饰既可用以装饰，同时也可弥补颈肩接痕的不足），其下为黑彩宽带锯齿纹。腹部以对称的四大圆圈纹为主题图案。圆圈纹内以两组竖、横线将圆圈内的空间分成九等分，分割线均采用复线，内填点状纹饰。圆圈内所分割的九个小方块内填以网格纹，图案比较规整。腹下用黑彩宽带纹镶边。

（二）宽带折线纹双耳彩陶鼓

高 45 厘米，小口径 12 厘米，大口径 32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大坪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鼓的上端为罐形口，鼓身为直筒状，下端蒙皮革处为大喇叭口。罐形口的口沿向外微撇稍卷，以便固定鼓面皮革。罐底与鼓身连接为一体，鼓身长 9 厘米，下端呈大喇叭形口，大口口沿外侧有突出乳钉 12 个，也是为了方便固定鼓面皮革。在鼓的同一侧有上下两个系，上系位于罐形口腹部，下系位于大喇叭口边缘。纹饰特征为小口的口沿和腹部有两道红彩的宽带纹，其间填以红色宽带折线纹，其余空间填网格纹。鼓身为素面。大喇叭口的外部用红彩宽带折线纹及三角形纹装饰。（见图 19）

（三）鸡形壶

高 24 厘米，口径 7.3 厘米，底径 9.7 厘米。1987 年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大坪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夹砂红陶。整个器型为鸡形，圆口，颈斜出，腹比较丰满，平底。腹部的两侧各有一耳，对称设置。尾部塑有一小尾。该器物是当时的人们模仿鸡的形状设计制作的，在同类器物中是比较独特的一件作品。素面，无任何彩饰痕迹，仅在器口的边沿有刻划的锯齿边。（见图 15）

（四）复线折线纹双耳彩陶罐

高 8.1 厘米，口径 9.5 厘米，底径 6.2 厘米。1980 年榆中县连搭乡营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直颈，斜肩，鼓腹，平底。双耳置于上沿至肩部，耳较大。以黑彩装饰，主要位于颈、肩部，饰复线折线纹。构图简洁，质朴大方。

（五）蛙纹双耳彩陶罐

高 35.5 厘米，口径 13.5 厘米；底径 10 厘米。1976 年 5 月在永登河桥镇四渠征集。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器型为直颈，圆唇折沿，丰肩，鼓腹，腹以下内收，平底。腹部有对称双环耳。在口沿的内侧饰复线连弧纹，在器物的外侧，颈部饰大网格纹。肩部有黑、红两彩的宽带纹一周，腹部有对称的蛙纹和圆圈纹，腹下部有一条黑彩的圈纹和垂弧纹。该器物的纹饰虽然很简单，但比较抽象，也非常别致。器腹对称的主题图案蛙纹，共用一头，但在纹饰中却没有将其绘出来，而是巧妙地利用器物的口来作蛙头。所以仅看器表图案，就不能看到完整的蛙。但只要从器口俯视，就可以看到有两只青蛙爬在器物的表面。

（六）复线折线纹单耳彩陶壶

高 25.5 厘米，口径 8.6 厘米，底径 9 厘米。1987 年 7 月由七里河区建兰路派出所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红陶。表面施有一层红色陶衣。直颈，颈较长，圆唇，口沿向外微撇，溜肩折腹，平底。颈、肩结合处及腹下近底处各有一耳、鋈，器物表面彩绘不到底，自颈部用红彩装饰，肩至腹下近底处饰黑彩复线折线纹一圈，复线内用红彩填饰。图案简洁，器型规整。

（七）三角网纹单耳彩陶壶

高 22 厘米，口径 7.2 厘米，底径 8.5 厘米。1985 年由市工商检查部门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红陶。自口沿至腹下近底处施一层红色陶衣。器型为直颈，颈较长，圆唇，口沿向外微撇，溜肩折腹，平底。颈肩结合处有一环耳，腹下部有一小鋈。颈部饰有四道同心圆纹，颈、肩结合处用红彩填充。自肩至腹下近底处饰黑彩复线折线纹，内填红彩。在折线纹的空间内分别填有三角形网状纹和卍符号各四组。整个器物纹饰简洁，层次分明，器型规整。

（八）圆圈网格纹双耳彩陶罐

高 12.2 厘米，口径 9.7 厘米，底径 6 厘米。榆中县定远乡转嘴子村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泥质红陶。侈口，短颈，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口沿至肩部有对称两耳。口沿内侧及器外至腹下部均施彩。口沿内侧饰红彩的宽带锯齿纹及黑彩垂弧纹，颈上饰小圆圈纹。两耳的表面用黑色短线纹装饰。颈肩结合处饰红彩宽带纹，其下至腹用黑彩宽带纹和圆圈网格纹装饰。

（九）泥质红陶瓮

高 37 厘米，口径 14.5 厘米，底径 13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乐山坪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红陶。胎较厚。器物为敛口，丰肩，折腹，腹下内收，平底。器物外部披红褐色陶衣。折腹下有两对称的环耳。器有盖，盖呈房屋状，中间有对称的圆眼。从器物的形状推测其用途，很可能是一件瓮棺。（见图 16）

（十）菱形网纹单耳彩陶杯

高 20.5 厘米，口径 9 厘米，底径 8.8 厘米。征集品。现藏于永登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长颈，弧腹，平底。口沿至腹部有一单耳，耳较大，且略高出口沿。着橙黄色陶衣，黑色彩绘。器口沿内侧饰波折纹。器外壁、颈部饰网格纹及平行线纹。腹部饰菱网纹及折线纹。并以竖线纹间隔，器型规整，纹饰精美。

（十一）宽带折线纹双耳彩陶壶

高 24.8 厘米，口径 8 厘米，底径 10 厘米。1993 年 6 月永登县连城镇山城坪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长颈，斜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双耳分置于颈肩及腹部，黑红两色彩绘。颈部通施红彩，颈、肩结合部饰黑彩宽带纹，肩腹部饰黑红相间的宽带折线纹，间填卍符号及✕符号。器型规整，装饰别致而新颖，是马厂类型较典型的器物。

（十二）折线纹双耳彩陶罐

高 13 厘米，口径 20 厘米，底径 8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马军坪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颈较直，圆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口沿至肩部置对称的半环耳。器表施有红色陶衣，其上以单一的黑色彩绘。在口沿的内侧分别绘斜线纹及菱形纹，器外壁、颈部绘平行线纹，肩腹部以复线折线纹装饰。器型规整而饱满，时代特征较为明显。

（十三）菱形纹双耳内彩豆

高 10.7 厘米，口径 21 厘米，底径 8.7 厘米。现藏于永登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较直，弧壁，斜腹，高圈足，腹部横置对称的双耳。器内外均施橙黄色陶衣，其上以单一的黑彩装饰。豆外壁近口沿处饰二圈黑色条带纹，其下饰连弧纹，内部通饰菱形纹，口沿之上饰斜线纹及圆点纹。

（十四）折线纹单耳彩陶杯

高 12.2 厘米，口径 4.2 厘米，底径 6.7 厘米。1992 年 6 月永登县城关镇五渠村四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口较直，颈微束，腹微外鼓，平底。口沿外置单耳，耳中有一突起的小簪，器体通施橙红色陶衣，其下以单一黑彩饰复线折线纹及条带纹。器型别致而规整，纹饰简洁而大方，是马厂类型较少见的器物。

（十五）单耳带流彩陶杯

高 22 厘米，口径 13.8 厘米，底径 12 厘米。1990 年 8 月永登县金嘴乡向阳村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束颈，弧壁，平底。口部置单耳，耳略高出口沿。近底处有一短流，已残。器表以黑红彩装饰，施彩不到底。口、颈部分别饰折线纹及条带纹，其下以横 S 形网格纹装饰。层次分明，简洁大方。

（十六）双耳带流彩陶壶

高 20.5 厘米，口径 10.7 厘米，底径 10.2 厘米。1993 年永登县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县博物馆收藏。

泥质橙黄陶。撇口，斜颈，圆肩，鼓腹，平底。腹部置对称的半环耳。肩部有一管状流，流略高出器物的口沿，并与双腹耳呈 90°角设置。器表自口沿至腹部施红色陶衣，其上以单一黑彩装饰，颈部以竖折线纹装饰，肩部绘相对的三角网纹，腹部饰复线折线纹。构图简洁明快，器型独特大方，在马厂类型彩陶中实属难得。（见图 17）

（十七）双耳红陶罐

高 17.6 厘米，口径 19 厘米，底径 10 厘米。1988 年 10 月榆中高崖乡湖滩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红陶。侈口，斜肩，鼓腹，腹下内收，高圈足，对称的双耳置于口沿至肩部。器表打磨较精细，通体素画，仅在圈足近底处有四个对称的小圆孔。

（十八）四大圆圈纹双耳彩陶罐

高 31.8 厘米，口径 13.3 厘米，底径 11.2 厘米。1986 年 8 月 2 日榆中县哈岷乡魏家湾收购。现藏于县博物馆。

泥质橙黄陶。侈口，短颈，丰肩，鼓腹，腹下内收平底，腹置对称的环耳。器表纹饰以黑、红彩为主。颈部以折线纹装饰，肩部饰以黑、红相间的宽带锯齿纹，主题纹饰位于肩、腹部，饰四大圆圈纹，内填网格纹及水波纹。图案美观大方，主题突出，器型丰满敦实。（见图 18）

(十九) 涡纹彩陶瓮

高 51 厘米。永登县河桥镇蒋家坪出土。现藏于省博物馆。一级文物。

敞口，短颈，圆肩，鼓腹，小平底，腹部有对称双耳。施黑红彩，从颈至下腹部满饰二层涡纹。纹饰流畅，器型饱满。

四、齐家文化陶器

(一) 平行线纹双大耳彩陶罐

高 17.6 厘米，口径 11.4 厘米，底径 5.2 厘米。1984 年榆中县清水驿乡祁家崖湾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细泥红陶。侈口，颈较高，斜肩，鼓腹，平底，口沿至肩置对称的双大耳，耳上部有镂空的几何图案。纹饰较简单，仅在颈部饰两组平行线纹及斜线纹图案，构图简洁大方。属齐家文化。（见图 20）

(二) 折线纹双耳圜底彩陶罐

高 25 厘米，口径 105 厘米。榆中县出土。现藏市博物馆。

泥质红陶。器物的特征为大侈口，溜肩、圆腹、圜底。口沿至肩有对称的宽带耳。通体施红彩，在口沿处绘红色竖线纹，肩饰波浪纹，腹至底部彩饰多条竖线折线纹。属齐家文化。（见图 21）

五、辛店文化陶器

(一) 双钩纹大双耳三足彩陶罐

高 15 厘米，口径 9 厘米，底径 4.5 厘米。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现藏于市博物馆。

敞口，束颈，圆腹，大双耳，平底，下有三足。用黑、红彩装饰，从颈部至腹底部依次装饰有平行线纹、水波纹、双钩纹。其造型优美，器表装饰有一层陶衣，使得陶器显得更加光亮美观。属青铜时代辛店文化。（见图 22）

(二) 双钩纹双耳彩陶壶

高 25 厘米，腹围 73 厘米，口径 12 厘米，径高 7 厘米。1989 年 1 月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现藏于市博物馆。

平唇，直颈，折肩，鼓腹，圆底。土黄色陶质上以黑彩饰纹，口沿下部及颈肩结合部位饰有几何纹，腹部饰对称的双钩纹。造型浑厚，纹饰简洁清晰。属青铜时代辛店文化。（见图 23）

六、其他时期陶器

(一) 绿釉陶井

高 26.2 厘米、口径 9.4 厘米、底径 12.5 厘米。甘肃工业大学东汉墓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陶井的口为折沿，口沿宽而平，自口沿以下整个器身向外撇出，平底。井的上部自口沿上起一井架，井架的下端为一圆弧状，上端为一牌坊，两者连为一体。在井的口沿上紧挨井架有一小罐，以供提水之用。此井是当时的人们模仿生活中的用具专门为死者制作的一种明器。做工精细，而且十分形象逼真。井通体施绿釉，在井身的中部有三道刻划的弦纹，下部釉色脱落严重。(见图 47)

(二) 绿釉陶钟

高 27.3 厘米，口径 11.4 厘米，底径 11.4 厘米。征集。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东汉时期用于墓葬的一种明器。器物特征为直颈、盘口、腹为椭圆形，足为八棱状高足，平底。器物通体施绿釉，肩部有一对称的铺首耳。盘口的外侧及器腹的中部各饰弦纹三道。器物造型较规整。为东汉晚期作品。

(三) 绿釉耳杯

高 3.6 厘米。甘肃工业大学东汉墓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泥质红陶。是汉代墓葬明器。器物的内外均满施绿釉，内底的釉色较重。耳杯呈椭圆形，在器物内外两侧的边缘有突出的弧状耳，耳与口沿平。该器物自口沿以下渐收，足较直，平底。

(四) 绿釉陶碟

高 3.1 厘米，口径 15.7 厘米，底径 11 厘米。甘肃工业大学东汉墓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细泥红陶。是汉代墓葬明器。器物特征为敞口自口沿以下内收，平底。器物的胎较厚，内底呈玉璧状，通体施绿釉，器形规整。东汉作品。

(五) 彩绘鱼纹盆

盆高 10 厘米，口径 35.5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灰陶。胎较厚。器型为大敞口，口沿较宽，斜腹、平底。盆的外侧至腹的中部绘红、白两道弦纹。口沿用橘红色颜料彩绘。盆内口沿下、腹中

部及底用红、白颜料彩绘弦纹各一道，其间彩绘各种花纹，在盆内底刻划鱼纹，并彩绘花纹。属汉代作品。

（六）绿釉熊顶灯

高 30.4 厘米，口径 11.3 厘米，底径 13.5 厘米。1982 年 4 月出土于甘肃工业大学工地。现藏于市博物馆。

陶质绿釉。构思巧妙，造型奇特，喇叭形底坐上站立一熊，头顶灯盏。以熊的造型用艺术手段衬托简单的灯盏，增强了美感和观赏性。喇叭形底座内有两个字，模糊不清，难以辨认。汉代器物。（见图 48）

（七）绿釉陶狗

高 27.5 厘米，全长 36 厘米。现藏于市博物馆。

泥质红陶。通体施黑、绿釉。狗的嘴巴突出，头高高昂起，双目炯炯有神地注视前方，两耳直立，四足蹬开，尾巴卷至臀部，呈环状，狗身挺直，造型生动，健壮凶猛，颇有发现猎物时精神抖擞之感。东晋作品。（见图 49）

（八）灰陶执壶

高 21 厘米，口径 8.5 厘米，底 11 厘米。1994 年 9 月兰州铁路公安处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泥质灰陶。唇口，束腰，斜肩，弧腹，腹较粗，平底。口沿至肩部有一执耳，相对一侧肩部有一短流。通体素面。唐代作品。

（九）绿釉盖罐

高 18.9 厘米，口径 8.5 厘米，底径 10 厘米。市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敛口，折肩，深腹，平底。盖上有钮。器物通体施绿釉，釉层厚薄不均匀。器型较规整。宋代作品。

（十）三彩马

高 19 厘米，长 14 厘米。现藏于市博物馆。

马身为泥胎制成，通体用黄色彩绘。马昂首，两耳直立，双目圆睁前视，额上长鬃分梳两侧。马的胸前、股后均施以绿色革带，带上饰绿色花朵。马头髻饰齐整，口含衔勒，马的造型生动，具有威武强壮之感。但表面彩绘脱落较严重。宋代作品。

第四节 瓷 器

一、酱釉双系羊首罐

高 15 厘米，口径 6.5 厘米，底径 8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胎质坚硬，略泛红色。表面施酱釉，釉不到底，腹以下无釉。圆唇短颈，折沿，丰肩，鼓腹，腹以下内收，平底。肩部分别置对称的羊头及羊尾。釉层表面有白斑。整个器物浑厚古朴，羊的造型也较为逼真。东晋作品。

二、青釉四系罐

高 18 厘米，口径 7 厘米，底径 7.4 厘米。1983 年 6 月出土于城关区中山林。现藏于市博物馆。

罐有四条桥形钮（有壹钮残损），盘口，圆腹逐渐向底部内收倾斜。丰肩。釉色黄中略带绿，肩部压印旋纹两道。胎质略带红色，质地较为粗松。罐身有窑疵数处，施釉不到底。南北朝瓷器。

三、白釉束颈小瓶

高 9 厘米，口径 2.9 厘米，底径 3.6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胎比较坚硬，色泽略有些泛红，通体施白釉，表面无纹饰，在器底部施釉较薄。小瓶的造型浑圆厚重，瓶口为孟形口，折沿较大，口沿较平，束颈，瓶身为球状，圈足，微向外撇。唐代作品。

四、青 瓷 碗

高 6.5 厘米，口径 14.3 厘米，底径 6.5 厘米。现藏于市博物馆。

敞口，直颈，腹呈弧状，圈足。胎较厚，整体器物稳重墩实。碗的内侧施全釉，釉色青中泛黄，且有三个支烧的痕点。釉层较厚，器物口沿部釉色脱落严重。器物外壁施半釉，且圈足外施釉。露胎处白中泛红。唐代作品。

五、堆塑瓶

通高 76 厘米。1988 年 10 月，购自临夏农民，现藏于市博物馆。

堆塑瓶瓶体秀长，外施青白釉。结构上由瓶身和盖两部分组成。瓶身盘口部位堆塑有四系及荷叶装饰。细长的颈部依次从上至下堆塑有日、月、云、龙、虎、龟、蛇、鸟、鸡、犬及十二站俑，题材丰富。腹部微鼓，素面。撇口圈足。凸玄纹塔形盖顶部塑一展翅欲飞状仙鹤。

堆塑瓶是江西地区宋元墓中的一种明器。一般认为它是亡魂的皈依之所，故又称之为皈依瓶，也因瓶上有盖，盖上有鸟钮与颈部堆塑龙虎，所以又称盖瓶、立鸟瓶、龙虎瓶等。有的堆塑瓶在出土时瓶内盛有稻谷。还有的瓶在颈部刻有“东仓”、“西库”的铭文。证明堆塑瓶的真实用途是随葬给主人的谷仓。

该堆塑瓶画面的含意非常丰富，创作者将神话传说与现实生活结合起来，塑出了天上、人间和土地的景象。中国古代人们迷信死后能羽化登仙、飞升天国。盖部的仙鹤意欲“驾鹤西归”。日月瑞兽家禽则是人间生活的缩影。瓶下腹内盛稻谷，寓意深刻。《山海经·大荒西经》云：“帝俊生后稷，稷降以百谷”。此谓后稷从天取百谷之种育植人间。它既意味着生者对死者的供奉及人们对土地的依恋之情寄托于稻谷的心愿，同时也包含着人们对后稷的敬意。宋代青瓷。

六、白底褐色葵花纹瓷盆

高 12.7 厘米，口径 23 厘米，底径 6.6 厘米。1988 年 8 月，兰州铁路公安局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唇口，鼓腹、平底，口沿略向里敛。造型肥厚丰满。盆外白色釉至底，腹中间饰以褐色葵花纹。腹上部为三条宽弦纹，腹下部为两条较窄弦纹。花纹流畅清晰。盆内满施褐色釉。有瑕疵大小三块。胎质较硬。元代磁州窑系瓷器。（见图 50）

七、黑釉八卦尊

高 18.5 厘米，口径 13.6 厘米，足径 10.6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局查获，移交市博物馆收藏。

侈口，长颈，扁腹，高圈足，自口沿下至足部有四条垂直戟凸起，腹下

饰八卦纹一圈，肩部饰有凸起的兽面纹。通体饰黑釉，釉色光亮，造型精美。宋代瓷器。

八、荷花黑釉盏

高 4.5 厘米，口径 12 厘米，底径 4.8 厘米。现藏于市博物馆。

呈六瓣荷花状，口沿外撇，圈足。器物的外部通施黑釉，内侧施釉不全，内底呈壁状，中间施黑釉，盏的胎壁较薄，器物造型优雅别致，很具特色。西夏作品。

九、剔花梅瓶

高 43 厘米，口径 4 厘米，底径 11.4 厘米。1990 年由市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小口，短颈，丰肩，身颇长，平底。通体施白釉。肩至腹下近底处剔花。肩腹部分别剔划缠枝牡丹纹。线条流畅，刻工精细，近底处剔划仰莲纹图案。器物造型端庄古朴，纹饰秀丽，具有浓厚的民间艺术风格。宋代作品。

十、酱釉荷花瓶

高 20.4 厘米，口径 10.5 厘米，底径 9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分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口呈荷花状，直颈，球形腹，圈足。通体施酱色釉，釉色不纯，微微泛黄。胎较薄，呈灰色。宋代作品。

十一、耀州窑白瓷洗

高 5.5 厘米，口径 19.5 厘米，底径 10 厘米。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移交于兰州市博物馆收藏。

胎较厚。广口，浅腹，平底。器物外部施白釉，口沿及内侧均为月白色釉，内外均无纹饰。器内釉不均匀。宋代耀州窑作品。

十二、黑釉小瓷碗

高 4.5 厘米，口径 9.4 厘米，底径 3.6 厘米。由市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细腻洁白，胎较厚。为圆口斜腹、圈足。内、外匀施满釉，釉色焦黑，外足无釉。器里釉层表面有白色斑点，似是窑变所致。宋代器物。

十三、青釉小瓷盏

高 5.5 厘米，口径 12.2 厘米，底径 3.8 厘米。市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胎较厚。特征为广口，口向外撇，腹壁较直，圈足。器物内外通体施釉，釉青中泛绿，器内似有刷釉的痕迹，素面。器物造型很规范。圈足较低，微向外撇，呈玉璧状。底足无釉。北宋作品。

十四、黑釉瓷碗

高 7.2 厘米，口径 19.3 厘米，底径 12 厘米。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胎较厚。敞口、口沿内敛，折腹，腹较浅，圈足。器物的内、外均施黑釉，外部施釉至器腹，其下及圈足露胎，胎较白。元代器物。

十五、钧窑碗

高 7.5 厘米，口径 17 厘米，底径 5.5 厘米。征集。现藏于市博物馆。

胎较厚。器物特征为直口内敛，折腹，圈足。器型较大，口沿及口沿下部有两道凸棱的弦纹。内、外均施釉，器物内部施满釉，外部施釉不到底，露胎处色较白，有流釉现象。所施釉为天蓝色釉，釉色浮浊、不透明。元代钧窑作品。

十六、青釉小瓷盏

高 3.7 厘米，口径 10.5 厘米，底径 4.3 厘米。市公安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胎厚。敞口，口沿以下内敛，矮圈足。器表施青釉，釉色青中泛黄，器物内侧亦施以同样的釉色。器物的内侧施满釉，近口沿处有弦纹一道，似是削胎不平所致。器外施釉不到底，仅至腹下部，其下及圈足露胎，胎较白。施釉处釉层不均匀，有流釉现象。元代所制。

十七、青花缠枝盘

高 4.8 厘米，口径 19 厘米，底径 6.8 厘米。1989 年 6 月永登县百货公司施工时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胎质灰白细腻，侈口，壁内收，腹下内折圈足，器内无釉，中心有一乳状突起。青花蓝色中泛黑。器外壁绘缠枝花一周，内底心绘折枝莲。造型较独特。明代器物。

十八、黑釉长颈瓶

高 24 厘米，口径 7 厘米，底径 8.3 厘米。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现藏于市博物馆。

胎较厚。直颈，颈较长，圆口、折沿、丰肩、圆腹、腹下内收，圈足、足微向外撇。自口沿以下到腹部黑釉，腹以下及圈足露胎，色较白。为明代所制。

十九、褐釉剔花牡丹纹瓶

高 30.5 厘米，口径 11.9 厘米，底径 8.6 厘米。兰州铁路公安分局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喇叭形口，直颈，丰肩，敛腹，腹较深，腹壁较直，圈足。自口沿至器物的肩部施褐色釉。肩至腹下剔花，白底褐花，主题纹饰为缠枝牡丹纹，图案层次分明，主体感很强，该器物共有两件，其大小、纹饰均相同。明代作品。

二十、青花山水人物高足碗

高 11.3 厘米，口径 12.9 厘米，底径 4.8 厘米。1989 年 6 月永登县百货公司施工时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胎洁白细腻，釉色白中泛青，侈口，弧壁，高圈足，足中空无釉。器内、外壁绘青花图案，外壁绘山水人物，内壁口沿处绘斜十字纹，内底心绘折枝花，所用青花蓝中泛紫。明代器物。

二十一、青花山水人物碗

高 7 厘米，口径 15.7 厘米，底径 6.8 厘米。1989 年 6 月，永登县百货

公司施工时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胎质洁白细腻，侈口，弧壁，腹下内收，圈足，足圈内直外斜，足内施釉，器内外壁绘青花图案，外壁绘山水人物，内壁近口沿处绘复线十字纹及圆点纹，内底心绘干枝梅一束。明代晚期器物。

二十二、青花缠枝纹瓷碗

高 7.5 厘米，口径 16.2 厘米，底 6 厘米。七里河区下西园圃子湾明肃安王墓出土。现藏于市博物馆。

唇口，圆腹，矮圈足。胎质坚硬较薄，造型规整端丽。白色釉面莹润洁白。外壁饰满流畅精美的青花缠枝，纹饰疏朗，色泽淡雅。明代成化年间景德镇官窑烧制。（见图 45）

二十三、白瓷人物造像

高 14 厘米。1978 年维修白衣寺塔时发现，出土时破碎，后粘接修复。现藏于市博物馆。

左边为主人像，右手持如意，头戴官帽，腰缠玉带，端立于山石之上，略微俯首，面容清秀，姿态自然悠闲，衣服疏朗流畅，造型端庄稳重。右边为伴读，戴便帽，两手相袖执书放在胸前，长衣宽袖自然下垂，紧挨主人站立，显示出顺从善良之态。主仆二人面部表情遥相呼应，成为一艺术整体。明代艺术品。（见图 44）

二十四、青花缠枝牡丹碗

高 7.5 厘米，口径 16.4 厘米，底径 6.3 厘米。1989 年 6 月永登县百货公司施工中出土。现藏于县博物馆。

胎质细腻，釉色白中泛青，侈口，弧壁，腹较深，腹下内收，圈足，圈足内直外斜削，足内釉色略白，并有多处芝麻点痕。碗外壁以青花绘缠枝牡丹，近圈足处饰仰莲一周。内底心绘青花荷花一株，青花色泽较淡，蓝中泛紫，明代晚期作品。

二十五、仿哥窑瓷瓶

高 15.4 厘米，口径 23 厘米，底径 21.4 厘米。永登连城鲁土司家传文物。现藏于永登县博物馆。

器呈柱形，中空，器壁镂空，镂空图案各不相同。器表釉面较白，晶莹剔透，釉面均匀自然。明代仿哥窑器物。

二十六、白釉龙虎松鹤纹瓷杯

高 9 厘米，口径 10 厘米，圈足 3.7 厘米。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杯为高足，平底，口扁圆向外撇。柔和的象牙色白釉，釉色腴润，透光率强，莹润光洁。瓷胎细密。杯外雕刻龙、虎、松鹤纹饰，形象生动逼真。清代作品。

二十七、霁兰釉瓶

高 52.5 厘米，口径 22 厘米，底径 14.8 厘米。现藏于永登县博物馆。

胎质细腻，胎体厚重。口外撇，束颈，折肩，腹较深，腹下内折，圈足。器外壁通施霁蓝釉，内施白釉。口沿有褐色包浆一圈。此器因形体较大，制作时采用分制法，然后烧接成一体，胎接痕较明显，而且也有较大的变形，但釉面光洁而均匀。

二十八、酱釉玉壶春瓶

高 30.5 厘米，口径 5.8 厘米，底径 7.7 厘米。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瓶的颈部很长，口向外撇，颈肩结合处虽然施釉，但仍能看出明显的接痕，同时附有一圈长短不一的放射状划纹。器腹呈椭圆形、圈足。器物表面施酱釉，釉色略有些泛黄，近底处及圈足无釉。近代作品。

二十九、茶叶沫釉尊式瓶

高 16 厘米，口径 8.5 厘米，底径 7.5 厘米。市工商检查站查获后，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侈口长颈扁腹，低圈足釉色为茶叶青色。清代康熙年间仿制前代窑变釉色创烧的这种茶叶釉名贵瓷器，把中国瓷器制造技术推上了一个新的阶段。尊式瓶造型美观典雅，釉色柔和润泽。清代河南钧窑烧造。（见图 46）

三十、白釉犀角杯

市工商检查站查获，移交于市博物馆收藏。

胎较薄，腹较浅，底足较高，平底，器口呈椭圆形瓜棱状。内、外通体施象牙色白釉。外部口沿下捏雕出树枝状纹，立体感很强，足部捏雕一头奔跑的小鹿，边跑边回头张望，神态形象逼真。雕工精细，艺术水平较高，配以柔合的象牙色白釉，是一件很好的艺术品，同时也是一个珍贵的实用品。似清代仿宋德化窑的作品。

第五节 铜 器

一、西周圆涡纹青铜鼎

高 25 厘米，口径 20.9 厘米。口沿窄平，上有双立耳，深腹，三柱足。颈部上端纹饰以细密的云纹为底，上饰相对的夔龙纹，夔龙纹之间饰圆涡纹，共有六组夔龙。龙目为“臣”字目。造型优美，线条简洁。市博物馆藏。（见图 51）

二、西周圆涡纹青铜盃

口沿外侈，束颈，垂腹，腹底有三棱锥足，足略外撇。腹上部近口三分之二处有柱状流。兽头形把手，在兽首上伸出一小钮与器盖相连，这样盖不会高出器身，使用方便。盖上饰一圈以云雷纹为底纹，圆涡纹为主纹的纹饰。流上近口处饰蕉叶纹。器颈部饰一周圆涡纹，间以鸟纹。器腹正对把手处刻铭文四字：“口伯癸乙。”市博物馆藏。（见图 52）

三、西周兽面纹簠

高 11.6 厘米，口径 15.5 厘米。底径 12.5 厘米。口沿外侈，略束颈，腹下垂略鼓，近似方形，下带略外撇的圈足。有兽首双耳，耳下又有珥。颈部饰一周以云纹为底纹，以高起的兽首为主纹的纹饰。兽首大耳、突眼，兽首两侧各饰以简化的鸟纹。市博物馆藏。

四、西周卷夔纹青铜簋

高 14.6 厘米，口径 18.5 厘米，底径 14.3 厘米。口沿外侈，微束颈，腹近似长方形，下有外撇的圈足，圈足较高。有兽首双耳，兽首下部至腹底处又有双珥。纹饰以两组卷体夔龙纹为主题纹饰，云雷纹衬底，主纹格外高起，有扉棱。圈足纹饰以云纹为底纹，以两组细长的夔纹为主纹。造型、纹饰十分精美。市博物馆藏，一级文物。（见图 54）

五、西周云纹青铜觶

高 12 厘米，口径 5.4 厘米，底径 5.2 厘米。共两件，形状完全一致。口沿外侈，束颈、垂腹，有较高的圈足，圈足外撇。均有器盖。器盖与颈部的纹饰一致，均饰一周云纹，是酒器。市博物馆藏。（见图 53）

六、战国双铺首铜壶

高 27 厘米，口径 14 厘米，底径 12 厘米。此壶侈口、圆腹、长颈、矮圈足，肩部有一对铺首衔环，铺首为长方形，壶带盖，盖上有三个鸟首形钮，器腹饰三道平行弦纹。市博物馆藏。

七、战国铜鼎

高 19.6 厘米，口径 19.8 厘米。带盖，子母口，腹为扁圆形，口沿有双附耳，盖上有三个环状钮。足为蹄形，器身呈长方形，腹中部饰一圈弦纹。市博物馆藏。

八、汉代双铺首铜壶

高 24 厘米，口径 14 厘米，底径 17 厘米。侈口，长颈，鼓腹，高圈足，圆足呈喇叭形，略出盘口，腹饰三道弦纹，肩部有双铺首，造型饱满大方。城关区龙尾山汉墓出土。市博物馆藏。（见图 57）

九、汉代铜釜甑

高 33.7 厘米，口径 25.9 厘米，底径 12.7 厘米。由釜、甑组合而成，上部的甑，宽平沿，腹部饰一圈宽弦纹，两边对称有双铺首衔环。下面的釜平底，腹中间出宽平沿，肩部有双铺首衔环。铺首扁宽，兽首耳目清晰。市

博物馆藏。

十、汉代双环铜壶

高 34.8 厘米，口径 13.4 厘米，底径 18.6 厘米。器形浑圆饱满，侈口，束颈，腹部丰圆，饰双弦纹，有双环。圈足略高，略呈喇叭状。器形精美别致。市博物馆藏。

十一、汉代蒜头口铜壶

高 30 厘米，口径 3 厘米，底径 13.3 厘米。瓶口为六瓣蒜头状，细长颈，腹鼓圆，圈足较低，通体从上到下饰四周凸弦纹，底正中有一环。器型轻巧匀称，甚精。藏市博物馆。

十二、汉代铜车马

汉代铜雕。通高 23.9 厘米、宽 30 厘米、长 63 厘米。舆长方形，长 27.5 厘米，宽 16 厘米，高 11 厘米，左、右、后三面皆有挡板，无门；前面敞开。左、右档板上方近边沿处，前、中、后各焊一块小铜板，铜板中央各穿一小孔；铜板下方中间部位焊一块铜板（前后部位的铜板似已脱落），铜板中央无穿孔。推测这些铜板是用于搭车蓬的。两辕作枝状，前端稍向上弯，两轮高大，略高于舆，轮高 24 厘米，轴长 30 厘米，每轮有轴条 16 根（右轮残缺 1 根）。马呈昂首嘶鸣姿态，高 33.7 厘米，长 33 厘米，宽 9.7 厘米。这种铜车马是依据当时运输粮食辎重的车辆雕铸而成的，马头小，耳尖竖，鼻直，鼻翼突出成三角形，眼大圆突，不分眼球和眼框。嘴大张作嘶鸣状。颈细长，鬃毛从耳到背用一道薄薄的凸棱表示。马体驱强健，胸部发达，胸前有一个红色圆圈，中间有许多小黑点。背腹平而宽，尾根高，末饰彩骄。四肢较长，蹄形正，大小适度。此马造形秀美，静中寓动，是一件优秀的古代艺术品。出土于七里河区华林坪汉墓，省博物馆藏。

十三、明“王”字狮钮盃形炉

铜质，高 37 厘米。炉有四足，炉身为抹角方形，腹部饰以云纹为底的对鸟纹。对鸟身体扁长，二鸟之间填有“王”字，炉身两边为龙形捉手。炉有盖，制作极精。上作蹲状卷尾，扬首作吼状的狮子钮，下饰以盘龙云海，极有气势，盖与炉身上下呼应，体现了皇室威严。炉还配有木座一架，座分

两层，上雕栏杆曲廊，下为四足，极珍贵。榆中县明肃王墓出土。市博物馆藏。（见图 31）

十四、明宣德炉

口径 29.8 厘米，腹围 105 厘米，高 26 厘米。铜质，敛口，平沿，束颈，扁圆腹，平底，桥形耳，腹下有三个乳状足，足内空，底外部楷书方形款“大明宣德年制”。器形较大，铜质细润。榆中县博物馆。

十五、铜 镜

（一）战国蟠螭纹铜镜

直径 15.6 厘米。镜为桥形钮，钮小，镜缘平薄。上饰一周变形蟠螭纹，略有残损。市博物馆藏。

（二）西汉四乳四虺纹镜

直径 8 厘米。镜质地灰白闪亮，桥形钮，缘边略上卷，上饰以折线纹为底的四乳四虺纹。西汉初期。市博物馆藏。

（三）西汉昭明镜

直径 14.4 厘米。圆形，缘高厚，镜体轻质灰白，外周饰以铭文，以○相隔，内周为一圈边弧纹，钮周围，有一圈圆点纹，布局细密有致，极为精致。市博物馆藏。

（四）西汉“日有熹”草叶纹镜

直径 13.5 厘米。圆形、圆钮、平缘，铜质闪亮光洁，以四组草叶纹将镜面分为四区。镜缘有十六个连弧纹，中间有对称的四个乳钉。有柿蒂纽座，钮座周围有一方形铭文带。铭文内容：“日有熹，宜酒食，长富贵，乐无事”。西汉初期。市博物馆藏。

（五）西汉日光铜镜

直径 13.5 厘米。铜质，圆形，小圆钮，宽平缘。镜背上饰二圈铭文，内圈为“见日之光，长乐未央”，外圈铭文不识。两周铭文字体各异，装饰性强。西汉。永登县博物馆藏。

（六）东汉“位至三公”夔纹镜

直径 11 厘米。铜质，圆形，扁圆钮，宽平缘，镜背中心有直读“位至三公”铭文，两侧为卷体夔龙纹，外周饰细密辐线纹。2002 年 8 月连城铝厂工地出土。为东汉晚期流行镜之一。永登县博物馆藏，

(七) 魏晋蝙蝠纹有铭镜

直径 16 厘米。铜质，镜为圆形，圆形钮，三角缘，镜面略鼓。钮周围饰三组蝙蝠纹，然后外饰一周铭文带，文字不识，再向外饰一周连弧纹，最外为一圈云纹。纹饰层次分明，繁密有序，此镜背饰较少见。永登县博物馆藏。

(八) 唐葡萄纹镜

直径 15.3 厘米。镜为圆形，兽形钮，高缘，纹饰分内外区。饰以葡萄及瑞兽，为唐代流行铜镜之一。

(九) 唐双鸾葵花铜镜

直径 12.2 厘米。铜质清白，八出葵花形，纹饰有内外区之分。外区为草叶纹，内区饰以双鸾、云纹，表现鸟在天空的自由飞翔，极为精美。市博物馆藏。（见图 56）

(十) 金“承安四年”镜

直径 8.7 厘米。镜为圆形，平钮，高缘，钮周围饰以瑞兽，外饰一圈铭文：“承安四年上元日陕西东运司官造监造事任口提控运使高”。市博物馆藏。

(十一) 金代双鱼纹铜镜

直径 12.7 厘米。圆形，镜钮小，缘窄平。外区饰以一周莲花纹，内区饰对称双鱼和水波纹。纹饰生动活泼，为金代铜镜精品。市博物馆藏。（见图 55）

十六、造像类

(一) 唐释迦牟尼佛造像

高 22 厘米。下有四足方座，方座之上有叠涩须弥座，佛像带舟形身光，身光上饰火焰纹并有鎏金。佛像结跏趺坐于台座之上，着双肩下垂式袈裟，内着僧祇支，袈裟掩住了双足及台座平面并下垂，衣纹呈阶梯状。右手施无畏印，左手施与愿印。磨光肉髻，低平，面相丰圆，面部亦鎏金，背光后有阴刻的北魏永平四年的题记。市博物馆藏。（见图 58）

(二) 唐释迦牟尼鎏金铜像

通高 9.2 厘米。铜质，通体鎏金，佛像结跏趺坐于仰莲台座上，下有一枝莲花。佛像磨光肉髻，面相丰圆，着通肩大衣，双手施禅定印，后有舟形身光。有犍陀罗造像风格。市博物馆藏。

(三) 老子骑牛铜像

高 58 厘米。由底座、牛与老子像三部分组成。底座为四足方形，上立一头健硕的牛，牛着笼着环，略回顾状。老子端坐于牛背之上，身着宽袖大袍，腰系带，着布鞋，左手扶膝，右手牵缰绳；身体侧斜，腹略鼓，腰直挺，衣摆自然下搭于足面，衣纹起伏自然流畅，富有动感。其面容瘦削，棱角分明，头顶无发，脑后长发披及肩部，额头有几道深深的皱纹，鼻子高挺，嘴角略有笑意。人和牛是整体铸造，然后与四足焊接在一起，造像简洁生动，富有个性。是存世不多的道教造像珍品。宋代作品。市博物馆藏。（见图 60）

(四) 明释迦牟尼铜像

高 16.5 厘米。佛像带有木座。佛像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台座上。高肉髻，有白毫，双耳下垂，面相方圆，右手施降魔触地印。左手施定印，宽肩细腰，着袒右袈裟。衣纹用突起的线条来表现，极为流畅，衣摆下搭于台座之上，生动地表现了袈裟轻薄柔顺的质感。台座前置金刚杵，佛像略带笑意，面相庄严。木座为须弥座，带舟形背光，上雕火焰纹，略内凹，后有墨书题记“大清道光廿三年闰七日重修”。出土于城关区白衣寺多子塔。市博物馆藏。（见图 61）

(五) 明阿弥陀佛铜像

高 13.2 厘米。佛像头戴宝冠，着项圈、臂钏，结跏趺坐，上身缨络，身后有披巾，巾从手臂后垂下，下着裙，衣纹简练，肩有两朵莲花，手持宝瓶。此像为着菩萨装的阿弥陀佛像，为藏传佛教造像中常见题材。市博物馆藏。（见图 59）

(六) 明正统十二年水月观音铜像

高 18 厘米。造像面相丰满，有白毫，头戴五叶冠，长发梳于脑后并辮成下垂于双肩。舒相坐于平台之上，肩有飘扬的披巾，胸部有繁复的缨络，下着裙，臂着钏，右手搭于右膝之上，左手扶平台，颈部有三道饰纹，形象舒展悠闲。平台座后部有一行铭文：“正统拾贰年造信士赵健”，为有明确纪年的明代菩萨造像。市博物馆藏。

(七) 明释迦牟尼佛造像

高 19 厘米。佛像高肉髻，着袒右袈裟，左手施禅定印，右手施触地印。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台座上。台座莲瓣细长而密，为明代典型的造像。市博物馆藏。

(八) 明阿弥陀佛鎏金铜像

高 11.7 厘米。佛像结跏趺坐于莲台之上，蓝色肉髻，双手持宝瓶，面相清秀，着袒右袈裟。衣纹刻画简单流畅，在佛像身体上施一道突起的宽带纹，表现衣纹，曲线富有变化，完美地表现出衣物的轻柔顺滑，与白衣寺出土的佛像极为相似。市博物馆藏。

(九) 明药师佛鎏金铜像

高 23 厘米。佛像高肉髻，面相圆润丰满，身体宽厚而腰部细窄，着右袒袈裟，内着僧祇支，施与愿印，右手持药草，衣饰搭于莲花台座之上，表面鎏金，有汉藏佛教造像的双重风格。市博物馆藏。

(十) 明菩萨鎏金铜坐像

通高 21 厘米。铜质，通体鎏金。菩萨头戴五叶冠，高束发髻，面相较丰，细眉大眼，耳着环饰，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座上，上身着缨络，下着裙。左手持珠，右手置于足，造型端庄沉静。永登县博物馆藏。

(十一) 明释迦牟尼鎏金铜坐像

通高 9 厘米。坐像铜质，通体鎏金。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座上，高肉髻，面相较圆，秀眉大眼，着袒右肩袈裟，衣纹简洁，衣摆搭于台面，右手施降魔印，左手施定印。造像端庄沉静。永登县博物馆藏。

(十二) 明护法鎏金铜像

通高 13 厘米。铜质，通体鎏金。造像为单身四面八臂，头分二层，上为一头，低肉髻，下为三头，均戴三叶冠，一面三目，面相饱满，双目圆睁，上身披巾，下着裙，呈舞立姿，足踩法轮立于覆莲台座上，台座面为海水纹。八臂的前两手于胸前作四摄印，右三臂分别持刀、剑、戟，左三臂分别持铃、经函、绳索。头与法轮均有红色火焰，面相忿怒，造型独特。永登县博物馆藏。

(十三) 明祖师鎏金铜像

通高 11.2 厘米。铜质，通体鎏金，头戴僧帽，身着袒右臂袈裟，披大衣，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台座上，双手触地，面相丰圆沉静，从造像姿态分析，为噶玛派祖师噶玛·让琼多杰像。永登县博物馆藏。

(十四) 清释迦牟尼铜坐像

高 11.5 厘米。铜质，佛像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台座上，面相丰圆，高肉髻，双目下垂，着袒右肩袈裟，衣纹简洁流畅，衣摆搭于台面。右手施降魔触地印，左手施定印，面容恬静，略带微笑。永登县博物馆藏。

(十五) 清文殊菩萨鎏金铜像

通高 13.6 厘米。铜质，鎏金。菩萨结跏趺坐于仰覆莲座上，左肩有经函，右肩有剑，双手作转法轮印。头戴宝冠，面相丰圆，高束发髻，耳着环饰，上身着缨络，下着裙，裙紧贴腿上，上阴刻莲花纹。面容沉静俊美。永登县博物馆藏。

(十六) 清绿度母鎏金铜像

通高 7.4 厘米。铜质，鎏金，头戴高冠，右舒坐于仰覆莲座上，面相饱满，细眉大眼，耳着环饰，左手施无畏印，右手施与愿印，右脚下踩莲花，上身着缨络，两肩生莲花，足着钏，造型宽肩细腰，面容秀美。永登县博物馆藏。

(十七) 清绿度母鎏金铜像

高 17.5 厘米。度母头戴五叶冠，束高发髻，身披缨络，下着裙，耳饰下垂于肩，镶有红蓝宝石，手臂与脚踝均着钏，肩有一枝莲花，右足踩于莲花之上，呈右舒相，坐于仰覆莲台上，面容丰满，丰乳细腰，是典型的清代藏传佛教造像。市博物馆藏。(见图 62)

(十八) 清十一面观音鎏金铜像

高 14.5 厘米。铜质，通体鎏金。有十一面，分五层，各戴宝冠，身有八臂，两臂当胸合掌，左手依次持莲花、宝瓶、弓（已失），右手施无畏印，左手施与愿印，身披缨络，下着裙，前臂与身后均有披巾。共有两件，大的身体浑圆壮硕，小的身体略瘦长。市博物馆藏。(见图 63)

(十九) 清喜金刚鎏金铜像

高 27 厘米。十八臂，六条腿，为双身像。主尊有八面，一面三目，头戴五骷髅冠，怀抱明妃，有四足，舞立姿，十六臂持嘎巴拉碗，碗中盛圣物，身挂五十人头骨链圈，明妃着短裙，手持金刚槌。市博物馆藏。(见图 64)

(二十) 清胜乐金刚鎏金铜像

高 34 厘米。双身像。主尊为十二臂四面，置于覆莲座上，每面三目，头戴五骷髅冠，怀抱明妃，足下踩二人，明妃着短裙，右手持斧和碗。胯下有头骨饰。为藏传佛教的五大金刚本尊之一。市博物馆藏。(见图 65)

(二十一) 清黄布禄金刚鎏金铜像

高 12.7 厘米。通体鎏金，头戴五叶冠，双目圆睁，面相饱满有力，神态和善，腹部圆隆，细腰，上身着缨络，肩披巾帛，巾帛绕臂而下至台座，

下着裙，舒相座于莲台座上，右手持于膝上持喷焰摩尼，左手握叶宝鼈，右足踏于宝瓶海螺之上。市博物馆藏。（见图 66）

十七、其它类

（一）军司马印

汉代铜印，高 2.3 厘米，宽 2.5 厘米，厚 0.9 厘米。印为正方形，钮为鼻钮，印面篆书“军司马印”四字阴刻。1988 年七里河区华林坪市康复医院工地汉墓出土。藏市博物馆。（见图 70）

（二）“首领”铜印

铜印长 5.5 厘米，宽 5.5 厘米，厚 1.1 厘米。为方形印面，阳文、环钮。书体为西夏文叠篆“首领”二字，从这枚印的出土地点及字意判断，它属于宋夏对峙时西夏国君授地方部落酋长的凭信物。1987 年市博物馆工作人员在皋兰县石洞乡收购。据交售农民说，印是在扩建他家后院墙基内发现。（见图 72）

（三）元代铜塔

高 23 厘米。为藏传佛教的小铜塔，塔的底座为仰覆莲台座，其上有覆钵，占据塔体近二分之一。覆钵之上为十三相轮，相轮上为伞盖和塔刹。伞盖上饰莲瓣纹。市博物馆藏。

（四）元代铜塔

高 33 厘米。为藏传佛教的小铜塔。此塔底部为仰覆莲与覆钵组成，中部为十三相轮，有伞盖，伞盖上饰莲瓣和垂珠，垂珠镶绿松石，塔刹为莲蕾，其上有日月，日月两侧有巾帛，造型极为精细华丽，是不可多得的珍品。市博物馆藏。

（五）明金刚槌

通高 17 厘米。铜质，槌为三棱灿，槌柄较细长，从上到下依次雕出羊头，双耳较短，嘴长，再下为金刚像，一面三目，面相饱满，粗眉大眼，着项饰、臂钏，右手持金钢杵，左手上举于胸前，最下为龙头，粗眉圆目。造型独特。永登县博物馆藏。

第六节 金银玉雕漆器及其它

一、东汉墨迹纸

1987年9月，市博物馆工作人员在清理城关区龙尾山伏龙坪东汉砖墓时发现，纸作为两块垫在铜镜之下，被剪成圆型的衬垫物。直径17.5厘米，墨纸其中一块基本完整，有些许霉点，其上毛笔墨迹40多字，另一块腐烂多处，四分之一边缘破损，其上书毛笔字60多字。所书字体介于隶楷之间，内容为信函。据纤维结构显微分析，其所用原料为植物纤维，强光透视背面，有明显的帘纹；纸面较为光滑，似有二次加工的痕迹。这些情况，基本与有关蔡伦纸的文献记载相符。这是迄今发现的最早的墨迹纸之一，它为研究中国的造纸术及书法艺术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市博物馆藏。（见图67）

二、东汉骨尺

长7.5厘米，宽1.6厘米。两端残，尚存原尺中间的三寸。尺度有寸画而无分画，每寸分界的两端各有一个星圈。1955年出土于七里河区兰工坪东汉砖室墓中。省博物馆藏。三级文物。

三、龙纹金圆牌

1973年，榆中县城关朱家湾村农民在修砖厂时，发现砖室墓1座，发掘清理后出土石棺、金龙花圆牌，金戒指等。龙牌为金质圆形，直径2.7厘米，金黄色，图案为腾龙，龙体细长弯曲，鳞甲清晰，头小，颈长，尾长。周围为辐线纹，牌边有四个小孔。唐代。榆中县博物馆藏。（见图68）

四、嵌宝石金戒指

直径1.5厘米，高0.6厘米。金质，戒面上镶嵌红宝石1颗，两边嵌紫宝石两颗。质地纯正，宝石纯净晶莹。唐代。榆中县博物馆藏。

五、金 龙

两件。龙头高昂，身体向上卷扬，周身如流云。系用细金丝编成股，然

后编出龙的身体，龙头、龙爪、龙须均系编织而成，最后将其与龙焊为一体。流云系锤鍱成形，焊于龙身之上。七里河区上西园明肃藩某郡王墓出土。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见图 73）

六、金 凤 凰

凤凰展翅扬尾立于云朵之上，凤头前伸，头部羽毛上扬。羽毛系金丝堆累而成，双翅及云朵前部各镶红宝石一枚，更显华贵。七里河区上西园明肃藩某郡王墓出土。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见图 74）

七、金 香 囊

桃形，中空，双面圆鼓镂孔，上模印出凤凰展双翅纹。上端有 L 形挂钩。系用锤鍱、镂孔、模印工艺制成，精美灵巧。七里河区上西园明肃藩某郡王墓出土。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见图 75）

八、嘉靖款金簪

两件，簪挺细长，簪头为圆顶花形，上有嘉靖年款。七里河区上西园明代彭泽墓出土。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

九、玉 舞 人

共两件：一件通高 4.8 厘米，一件通高 4.3 厘米。舞人梳高髻，舞立姿。头部右侧有穿孔。为佩饰。七里河区上西园明代彭泽墓出土。省博物馆藏。

十、蓝地织花丝巾

长 146 厘米，宽 65.7 厘米，长方形，一端垂流苏。以蓝色为底，上织成行的金色团龙图案。七里河区上西园明代彭泽墓出土。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

十一、嘉峪石砚

长 19 厘米，宽 6 厘米，高 2.5 厘米。砚为琴形，琴首略呈弧形，琴尾方平，上镌七根琴弦，琴箱为砚池。砚背镌“嘉峪石砚”四字。七里河区下西园明代彭泽墓出土。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见图 71）

十二、卷草纹金杯

口径6.2厘米，底径5.4厘米，高8.5厘米。金质，直口，弧腹，喇叭形高圈足。口沿外饰卷草纹，底为变体莲瓣纹，圈足底为卷草纹。造型精巧。纹饰镌刻细腻。明代作品。1989年10月由榆中县公安局查获移交，榆中县博物馆收藏。

十三、镂空金莲玉雕送子观音银簪

高6.5厘米，玉雕观音莹润慈祥，周围用镂空金叶镶边，呈莲花宝座状，叶面上印压出叶脉暗纹，叶片间缀饰以宝石、珍珠。整个雕像金镶玉裹、璀璨华贵。银质簪把上刻有“崇祯五年捌月初十日肃王妃熊氏施，伴读姚进兼装”铭文。这件由明肃王妃施舍的铭簪，充分显示了明代雕饰工艺之精湛，技巧之高深。1987年8月维修白衣寺塔时，在塔刹天宫发现，市博物馆藏。（见图76）

十四、金螺丝嵌白玉鱼篮观音簪

此簪重37克，由簪首与簪把两部分构成，簪首用白玉雕一站立的提篮观音，观音束发髻，肩披巾帛，着裙裳，右手提篮，造型优美，雕工细腻，神态逼真，其周围用金丝螺成三层束腰莲花座，并以珍珠紫晶加以点缀。簪挺为银质，与金莲连为一体，挺上镌刻铭文：“肃王妃熊氏施，崇祯五年捌月初十日，伴读姚进兼装。”此簪工艺精湛，技术高超，是十分珍贵的明代文物。1987年8月在维修白衣寺多子塔时，从塔刹出土，市博物馆藏。（见图77）

十五、“石榴花”串珠头饰

明代首饰工艺品，重8.9克，由铜、珍珠、珊瑚串缀而成。铜质簪托的尾部连接一根丝线，其上以珍珠串成石榴花状，间以红珊瑚加以点缀。造型雅致，做工精细，是同时期首饰工艺品中的精品。1987年8月，维修白衣寺多子塔时，从塔刹出土。市博物馆藏。

十六、“春”字串珠头饰

此头饰重9克，由铜、珍珠、珊瑚等不同质地的材料串缀而成，前端为

体较小的铜簪，簪尾连一丝线，以小珍珠串缀成“春”字形状，间以红珊瑚加以点缀。做工精细造型别致，是明代首饰工艺品中较难得的精品。从此物的发现地以及旁证文物看，应为肃王妃所用之物，具有较高的历史价值。1987年8月维修白衣寺多子塔时，从塔刹出土。市博物馆藏。（见图79）

十七、金耳勺

金质，长10.3厘米，重10.6克，耳勺为圆形，柄的前端为带纹饰的小圆柱体，后为六棱锥形，尾部较尖。此器为明代贵族家庭的生活用品，就其形状而言，应为掏剔两用之物。1987年8月，维修白衣寺多子塔时，从塔刹中出土。市博物馆藏。

十八、金丝葫芦形耳坠

明代首饰工艺品，金质，重分别为10.8克、10.5克，体呈葫芦形，上端连结半圆形坠钩，钩与体之间有金质花叶一周。葫芦体表面用金丝编结而成。做工精细，是明代较为珍贵的文物。1987年维修白衣寺多子塔时，从塔刹出土。市博物馆藏。

十九、印金花包袱

此件印金花包袱即是明代皇家所用之物，体呈正方形，长48厘米，宽55厘米，上印牡丹蝴蝶金花图案，作工精致，印染水平极高，代表了明代印染技术的发展水平，它是研究明代印染工艺不可多得的实物资料。1987年8月维修白衣寺院塔时，在塔刹出土。市博物馆藏。一级文物。（见图78）

二十、凤头玉簪

长14.5厘米，玉质簪体光泽乳白，呈圆锥状，上半部精工雕刻成凤状，带一串璎珞。选型美观，色泽光润，为明代首饰工艺品。1987年8月维修白衣寺塔时，在塔刹天宫发现。市博物馆藏。

二十一、海棠形人物故事集漆盘

纵20.7厘米，横26.7厘米。胎为木质，海棠形盘口，圈足，圈足内填漆。口沿饰连续菱花纹，盘内壁纹饰分两层。外层为浮雕的梅、荷、牡丹

等，内层为浮雕的山水人物图，其中有骑马、骑牛、骑虎者数人，樵夫挑扁担者一人，倚墙张望者一人，并衬以劲松、房屋、山水等图案，此盘造型独特，色泽润亮，雕刻工艺精细，为明代漆器中的精品。连城鲁土司家传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

二十二、海棠形人物漆盘

纵 20.7 厘米，横 26.7 厘米，圈足高 0.9 厘米。该盘除圈足底内为黑漆素面外，通体皆为剔红。盘口刻多角形碎花纹饰。沿内边刻饰梅花、牡丹花纹，底衬方格多角形碎花纹饰。盘面与盘边有一凸线分割，面内刻绘人物九个。其中骑马者五，骑牛者一，肩抬杆行走于骑牛侧者一。城楼侧探头者二。另刻山水、松树、城楼等。底衬与盘沿相同的刻纹。鲁土司传世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

二十三、皮胎黑漆“鲤鱼跳龙门”盘

高 6.5 厘米，口径 39.5 厘米，底径 28 厘米。皮胎，宽平沿，直腹，平底，通施黑漆，宽沿外侧饰带灰色宽带纹，内侧饰红色麒麟衔绶带纹两组，中间用红、黄、灰三色 T 字间隔，盘底之题纹样为鲤鱼跳龙门，旁饰的龙一对。此器纹饰精美，图案构思巧妙，线条流畅自然，为清代漆器之精品。鲁土司家传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

二十四、鲤鱼跳龙门黑漆盆

高 6.5 厘米，木胎，宽平沿，浅直腹，平底，通体施黑漆。宽平沿上饰四狮球及山字纹，狮子戏球，身绕飘带。盆底绘圆形图案，表现鲤鱼跳龙门题材，中间为歇山顶龙门，两侧有卷体对龙，下部是水及鲤鱼。鲁土司家传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见图 82）

二十五、清代船形锡盒

通宽 15.5 厘米，高 13 厘米，锡质。盒为船形，盒身子母口，呈椭圆形，两端向外平伸，两侧有环系。圈足。内有套层。盖为椭圆形，弧面，上有环系。盖上有铭文：“重阳宗使者舍熏庐一有□及盖并”，两侧沿面上有铭文：“试开云梦羔儿湮辛未年”，“借得南邻放鸭船仁山刊”。腹部铭文：“春江春暖秋诸霞飞”。盖、底款为“潮阳玉成老店”、“点铜”。从铭文可知这是

一件熏炉，是鲁土司家传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见图 83）

二十六、清代双喜纹提梁锡壶

高 32 厘米，底径 15 厘米。锡质，壶直口，折肩，直腹、腹有弯流、平底。有圆形提梁，盖较平，上有珠形捉手。纹饰为镌刻而成。盖上饰缠枝花卉纹。内壁有三款“德顺义造”、“鼓楼东草厂内”、“管换”。颈部饰连续折线纹。肩饰一周如意云纹，梁、腹部饰团双喜字纹三组，周围饰缠枝瓜戟纹。纹饰精美。为鲁土司家传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

二十七、保温锡壶

口径 23 厘米，底径 19 厘米，高 30 厘米。壶锡质，直口，短直颈，折肩，肩有方流，直腹，平底，上有盖及双细环形提梁。最外层为木桶，微敛口，微鼓腹，平底，沿上有双附耳，盖平。锡壶与木桶之间填以棉质保温层。设计巧妙，为保温用品。鲁土司家传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

二十八、清代望远镜

长 19 厘米，直径 2.9 厘米，望远镜呈圆筒状，一端为望孔，另一端为镜片，有薄方形盖可开合。镜身用锡制成，外套黄铜雕刻的镂空筒状套饰。装饰题材为狮子戏莲，满饰花卉卷草，繁复精美。为鲁土司家传文物。永登县博物馆藏。

二十九、清代暗团花寿纹绿绸夹衣

衣长 117 厘米，腰围 146 厘米，袖宽 47 厘米，袖长 67 厘米。丝质，内外双层，小圆立领，上有褐色缎边，右衽宽袖，下摆两侧开叉，衣襟袖滚褐色宽缎边，上有盘扣。里料为浅黄色素绸。外层采用暗提花绿绸料，上有团形寿纹图案，袖口外卷上绣褐色菊花图案，纹饰精美。1987 年 5 月在七里河区华林坪征集。榆中县博物馆藏。

三十、清代暗花梅、兰、菊纹绿绸夹衣

衣长 107 厘米，腰围 140 厘米，袖宽 44 厘米，袖长 57 厘米。丝质，内外双层小圆立领，上有褐色缎边，右衽宽袖，左右两边开叉，袖口衣襟用褐色素缎滚边。衣襟有褐色盘扣，里料为绿色素绸，袖口外卷，上滚褐色缎

边，外层暗提花绿绸料，以梅、兰、菊为主纹，衣服完整，纹饰精美。1987年5月在七里河区华林坪征集。榆中县博物馆藏。

三十一、清代黄缎龙纹袍

衣长 111 厘米，腰围 150 厘米，袖长 70 厘米，袖宽 51 厘米。丝质，为内外两层。上为圆形立领，右衽宽袖，下摆左右开叉，袖口外翻，里料采用黄色素绸，外料为缎面，前胸绣盘龙，下摆为寿山云海，中部为二龙戏珠，其它部位绣云纹蝙蝠，刺绣，针法细密，构图严谨，有相当高的艺术价值。1987年5月在七里河区华林坪征集。榆中县博物馆藏。

三十二、清绣龙纹蓝绸补服马夹

马夹长 115 厘米，肩宽 50 厘米。丝质，分内外两层，马夹低圆领，对襟，长及膝部，前后摆垂流苏，左右自掖下分开，用带系，外料为蓝绸，前片左右为盘龙。前胸为方形孔雀补子，下摆为寿山云海，其它部位为云纹、蝙蝠。背部纹样与前面大致相同。有方形补子。刺绣精美。榆中县博物馆藏。

三十三、清暗花团龙绣牡丹纹蓝绸裙

整裙长 82 厘米，整裙宽 136 厘米。丝质，裙为内外两层，里料为绿素绸，外料为暗花绸料，上有暗提花团龙纹，在裙前面下摆绣牡丹纹，边镶褐色缎边，在裙面上竖贴褐色缎条，刺绣精美。1987年5月在七里河区华林坪征集。榆中县博物馆收藏。

三十四、清红缎彩绣福寿团花袍

衣长 150 厘米，通宽 145 厘米。袍为红色缎制成，小圆领，右衽大襟，由前后两片组成，腋下开叉，以带相系。通体绣八个相同的团花图案，前后各三个，肩上两个，内容由桃、蝶、佛手、石榴、牡丹组成。衣摆绣寿山江牙，袖口为黑缎，上绣牡丹、蝶等吉祥花草。前后片内容相同。衣服色彩艳丽，绣工精美。此袍为连城鲁土司家传衣物，后流失到天祝县赛什斯乡古城村，永登县博物馆闻讯后几经交涉收购。永登县博物馆藏。

三十五、清黄缎绣金龙蟒袍

长 147 厘米，残宽 146 厘米。袍为黄色缎制成。圆立领，右衽宽袖，由前后两片组成，两边开叉，以带相系。襟边上绣五条金龙。前胸用金线绣团龙一只，腕部绣对龙，周围用蓝色丝线绣出繁复的云纹，其间点缀红色丝线绣就的蝙蝠、火焰及暗八仙等图案。下摆绣寿山江牙，肩、袖处绣团龙云纹及寿山江牙，背面纹饰同于前面。为鲁土司家传世品。永登县博物馆收购并藏。

三十六、清修《方氏像谱》

长 37 厘米，宽 28 厘米，厚 9 厘米。纸质，折页包背装，写本，由徐步瀛撰，收录从明代洪熙元年起至清初的六代祖先事迹，其中保存有明洪武洪熙年间圣旨真迹两道及方氏历代先祖画像和生平简历等。保存完整，极为珍贵。“文革”期间从榆中县来紫堡乡方家泉村征集。榆中县博物馆藏。

三十七、清福禄寿人物玻璃画条屏

长 111 厘米。玻璃质，长方形，共八条，上面画福禄寿人物图，四周镶嵌雕刻木框，下浮雕莲花纹。画上部为八仙人物，下部为吉祥花草，中间为传统的福禄寿人物画内容，画上人物神态各异，衣饰华丽，衣纹线条流畅，用大红、深蓝、绿、白着色，色彩浓艳，有极高艺术价值。1965 年从榆中县青城征集。永登县博物馆藏。

三十八、微 牙 雕

长 6.7 厘米，宽 2.6 厘米。牙雕以牙骨为底，在有限的平面上雕刻出了《论语》全篇，雕刻手法细腻，字迹清晰，是牙雕工艺中的珍品。清代的作品。市工商检查部门查获，交市博物馆收藏。

三十九、苏氏“祖先堂”

原在城关区拱星墩 80 号苏氏祠堂，为兰州民居样式建筑模型，系供苏氏祖先牌位的器物。摆放祖先堂的供桌阔 2.15 米，宽 1.17 米，高 0.85 米。模型为古代高台建筑，整座建筑坐于须弥座高台上，明间筑台阶五级，拾级而上即登高台。建筑制式为五架梁悬山带出檐，面阔为破五间 2.1 米，进深

0.9米，高1.4米。双坡筒瓦顶，明柱檐廊。台阶、须弥座均设栏板，平板枋上施七踩品字科斗拱九攒。额枋间饰荷叶隔架墩，柱间饰雀替。明间檐柱挂对联一副及横披一块，惜字已不辨。整座模型全木制作。精巧玲珑。特别是斗拱分件，完全仿真制作。市博物馆藏。一级文物。（见图33）

四十、神 龕

此神龕为清末民国初年之物，发现于城关区东岗东路拱星墩小学。该校南30年代改为拱星墩飞机场，西为清代民国时外省同乡会议园墓地，神龕很可能为义园之物。其形制特殊，类似碑亭，现已有些残损。残高0.84米，由顶盖、神龕、底座3部分组成。顶盖正中雕直径0.12米的圆圈1个。顶宽0.52米，长0.46米，门额刻“中央宫”三个字，龕内竖刻“后土氏神位”字样，龕外有联曰：“土厚庶昭黎福；地灵德配天苍。”此神龕是土地神庙之类。

四十一、银 鼎

银鼎为带盖圆鼎类，通高65厘米，口径16.5厘米，腹围77厘米，重2700克。由兽钮盖、双耳圆腹和三蹄足组成。盖呈垒形，内衬印圈与直口合缝。鼎身圆腹釜形，直口束颈，颈较一般鼎为长，双朝板耳从肩上向两侧伸出，腹下为曲形兽面三蹄足，足下各垫一圆球。鼎身两侧及盖顶各镶一小狮，形象生动活泼，增加了器物的生气。鼎身正面雕刻着铭文“起衰振靡”四个字，为横排双钩隶体，字体遒劲，点明了主题，上下填斜三角形纹饰。背面雕刻着寿星并衬托松树、梅花鹿为背景，为象征吉祥的图案。制作工艺上采用模压合成工艺，双耳三足为焊接，三狮为铆合。制作工艺精巧细致。银鼎正面铭文两侧有小楷书款，“宁夏省西北运动大会优胜纪念”，下款为“山东省政府主席韩复榘题赠”。该银鼎为民国期间甘肃体育代表队出席西北运动会，足球赛获冠军争得的优胜纪念品。市博物馆藏。

银鼎又称银盾。解放前至“文化大革命”期间，一直收藏省立民众教育馆（后改为兰州市教育馆）。“文化大革命”中教育馆所在地庄严寺被破坏，展品遭劫难，唯此件文物由驻馆内的东方红印刷厂（后为兰州晚报社印刷厂）保管，1981年市文物管理处从晚报社接收来。市博物馆藏。

四十二、肃本淳化阁帖石

肃本淳化阁帖石，集唐以前历代书法名师大家之作，有极高的艺术造诣。淳化三年（992年），宋太宗命翰林院侍书学士王著仿照秦、汉、三国、魏晋十六国、隋、唐各朝著名书法家真迹，汇集刻成一部十卷的《淳化秘阁法帖》，版存于府内，拓本分赐大臣。此为淳化秘阁帖原本，因刻于淳化时，故名《淳化阁帖》。

明初朱元璋赐其子肃王朱模一部宋拓本《淳化阁帖》。万历四十三年（1615年），肃宪王朱绅尧令姑苏人温如玉、南康人张应召临摹于富平石上。工未尽而朱绅尧歿，由其子朱识铉主持，于天启元年（1621年）完成，历时七年之久。用石142块，合赵子昂《千字文》六块，共为149块。刻成后藏于肃王府（今省人民政府院内）。

崇祯十六年（1643年），李自成部将贺锦攻进肃王府，部分帖石遭到破坏。顺治三年（1646年）关中人费甲铸用《肃府本》翻刻，称《关中本》或《陕西本》，今藏西安碑林。清顺治十一年（1654年），洮岷道陈倬补修复原。又有后跋木刻27块，散落在民间，顺治时，陈曼仙、毛香林补摹。康熙八年（1669年），临巩副使孙际昌得于巡抚衙门，因出旧藏《淳化阁帖释文》刻板。康熙十四年（1675年），王辅臣叛乱，战火延及兰州，叛军欲破帖石为炮，幸知州徐某力救，保全帖石。事平，帖石移置在儒学府内。其后移置总督署节园内。光绪时，帖石存府儒学，但有18块破裂，拓工用皮革捆束，尚能看清文字。《释文》板64块由县署礼吏收贮。

民国26年（1937年）移府文庙藏经阁下，砌壁分嵌。赵子昂所书《千字文》石6块，不知去向。另有18块已破裂，所余完整者仅124块，孙际昌所刻《释文》64块，无存。由刘尔炘补写重刻《释文》木板40块，复成完璧。民国27年（1938年），因防日本飞机轰炸，埋于大成殿南院中。民国33年（1944年），全陇希社掘出移置贡元巷丰黎义仓内。后由兰州市政府决定，移府文庙尊经阁下，仍由志果中学（今兰州二中）保管。

1963年，淳化阁帖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66年，由省博物馆藏。现存帖石141块（缺跋），本刻释文40块，共181块。（见图69）

第七节 书 画

一、书 法

(一) 王了望行书轴

纸本，纵 118 厘米，横 56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危石才通鸟道，空山更有人家。桃源定在深处，浅水浮来落花。王了望。”名下钤白文“王了望”印、朱文“陇友”印。（见图 84）

王了望（1605 年—1685 年），字荷泽，号绣佛头陀，甘肃陇西人，书法家，有“陇西才子”之称。

(二) 吴镇行书轴

纸本，纵 62.5 厘米，横 31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读书之妙全在活泼之机，俗人不知也。松崖老人吴镇。”名下钤朱文“松崖”印、白文“吴镇”印。（见图 85）

吴镇（1721 年—1797 年），字信辰，又字士安，晚号松崖老人。甘肃临洮人。诗人。

(三) 王光晟行草轴

纸本，纵 175 厘米，横 46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草：“烟兴诗韵近泉何？江东云树影婆娑。惊看彩笔传飞燕，喜得黄庭不换鹅。王光晟。”名下钤白文“柏崖”印、朱文“光晟之印”。（见图 86）

王光晟，字石夫，号柏崖，甘肃皋兰人。清乾隆间在世。

(四) 张美如行草轴

纸本，纵 124 厘米，横 31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草：“适不常司州领军法人□六书皆佳，司州以为果复此，庆之，可云余亲，亲皆佳，大奴以还吴也，冀或见之。玉谿张美如。”名下钤白文“张氏美如”印、“玉谿”朱文印。（见图 88）

张美如（？—1834 年），字尊五，号玉谿，自署第五山樵，甘肃武威人。嘉庆翰林，曾主讲兰山、天梯、关中等书院，工诗文、擅书画。

(五) 唐琰《雁字诗五首》行草四条屏

纸本，纵 165 厘米，横 40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草：“天地秋空一画图，标题留待羽不徒。摹成岂在曾銜获，爱罢何人敢覆瓿。柳叶蕉文排健翻，梅花永式写柔□。凌云日向南斋过，俯看探孤笑腐儒。凤毛鹏翮敢向高，五色徒教眩目迷。曾以一行霄/汉阔，可知不是暮云低。晴松片片霞为绮，□□纷纷雪作题。时绕桂林花正落，秋风得意报金泥。濡墨年年长幼偕，疾徐浓淡任诙谐。蚀残已逸芸窗蠹，镂篆难同藓壁蜗。真本夜教明月习，馀神时被白云/楷。前生应是悲秋客，镇日书窗未有涯。一行青翰依云裁，展翮知非百里才。春雨棣棠书出塞，秋风禾黍赋归为。翻怜晚阵涂皆乱，却笑中山颖易催。天上羽裳新谱就，填词日到白云隈。墨阵纵横辨未真，斜飞如一复如人。怡情运翮从容榻，得意呼朋仔细论。影落石田千画铁，羽招新月一钩银。遗文未肯传金石，写讼千秋古读存。道光岁次丙申秋八月雁字诗五首栖云山九老人唐琰。”下钤“介”、“亭”白文小方印；第一屏起首钤“松石斋”白文长条印。（见图 87）

唐琰（1756 年—1836 年），字汝器，号介亭，皋兰县人，书画家。

（六）朱克敏隶书轴

纸本，纵 165 厘米，横 44 厘米。市博物馆藏。

隶书：“小游仙诗：五色云深处，蓬莱是我家。石桥春不在，流出碧桃花。丁巳秋日书于乐天山悦心斋。贞庵四兄大人雅正，时轩弟朱克敏。”名下钤白文“时轩书画”印、朱文“游华山”印。（见图 89）

朱克敏（1791 年—1872 年），字时轩，号颐道人、艮道人、凤林山樵、游华山、重游青海太华山等。皋兰县人，书画家。

（七）吴可读八言行书对联

纸本，纵 160 厘米，横 38.6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联：“秋月齐晖春云等润，珊瑚同树琼草并枝。吴可读。”名下钤白文“吴可读”印、朱文“柳堂”印。（见图 90）

吴可读（1812 年—1879 年），字柳堂，皋兰县人。道光进士，官至河南道监察御史，主讲朱圉书院及兰山书院。

（八）左宗棠行书七言对联

纸本，纵 154 厘米，横 31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联：“烟树远浮春缥缈，风船解与月徘徊。左宗棠。”名下钤白文“青宫太保恪靖侯”印、朱文“大学士印”印。（见图 91）

左宗棠（1812 年—1885 年），字季高，一字朴存，湖南湘阴人。光绪年间任陕甘总督。

(九) 曹鸿勋行草四条屏

纸本，纵 144 厘米，横 32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草：“吾辈处不如意之事，遇不如意之人，惟益反躬自责，以求一至是无非之道。弭谤在此，免祸亦在此，此外别生角抵之计，无益也。惟有静气平心以处之而已。”矩舂都护仁兄大人正，弟鸿勋。”下钤白文“曹鸿勋”印、朱文“仲铭”印。

曹鸿勋（？——1910 年），字仲铭，又字竹铭，号兰生，山东潍县人，官至陕西巡抚，擅书法。

(十) 安维峻行书七言对联

纸本，纵 147 厘米，横 33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联：“爱敬古梅如宿士，护持新笋似婴儿。晓峰安维峻。”下钤的白文及朱文印均已被挖，仅存痕迹。（见图 92）

安维峻（1854 年—1925 年），字晓峰，号槃阿道人，甘肃秦安县人。光绪翰林，官至福建道监察御史，京师大学堂总教习。

(十一) 刘尔炘行草轴

纸本，纵 140 厘米，横 42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草：“雪里梅花竹影中。秉乾先生雅嘱，果斋刘尔炘。”下钤朱文“果斋”印、白文“尔炘”印。（见图 93）

刘尔炘（1864 年—1931 年），字又宽，号晓岚，别号果斋，晚号五泉山人。皋兰人，光绪翰林，甘肃文高等学堂总教习。

(十二) 马福祥行书七言对联

纸本，纵 144 厘米，横 33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联：“萃□一兄雅属。坐据书城容跋扈，平分月地足相羊。古袍罕马福祥。”无钤印。（见图 95）

马福祥（1876 年—1932 年），字云亭，回族，甘肃河州（今临夏）人。

(十三) 于右任草书五言对联

纸本，纵 151 厘米，横 40 厘米。市博物馆藏。

草书联：“玉云先生。云鹤有素翼，神鸾调玉音。右任。”名下钤朱文“右任”小方印。（见图 94）

于右任（1879 年—1964 年），原名伯循，号髯翁，晚号太平老人。陕西三原人，书法家。

(十四) 裴建准行书七言对联

纸本，纵 174 厘米，横 42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联：“宜三仁兄正之。海阔天空气象，鸢飞鱼耀精神。南谷裴建淮。”名下钤白文“裴建淮”印、朱文“孟威”印。

裴建淮（1884 年—1969 年），字孟威，号南谷山樵，甘肃宁定（今广河）人。

（十五）水梓行书轴

纸本，纵 146 厘米，横 47 厘米。市博物馆藏。

行书：“寂寞野人家，柴扉傍水斜。僧分晨钵笋，客共午瓯茶。庄房添新土，蛛丝罥落花。悠然便终日，惟此送年华。宪武仁兄雅属。煦园水梓。”，名下钤白文“龔龙谷水梓”印、朱文“煦园”印。（见图 96）

水梓（1884 年—1973 年），字楚琴，甘肃榆中县人。

（十六）魏振皆《清平乐·六盘山》行书轴

行书：“天高云淡，望断南飞雁。不到长城非好汉，屈指行程二万。毛主席清平乐六盘山前阙，振皆魏继祖。”下钤白文“魏继祖”印、朱文“振皆”印。（见图 97）

魏振皆（1889 年—1974 年），名继祖，皋兰县人。

二、绘 画

（一）俞光蕙《上林春色图》横幅

纸本，设色，纵 27 厘米，横 128 厘米。市博物馆藏。

桃花盛开，飞燕嬉戏。右下角小楷落款：“乾隆戊辰新春，东海俞光蕙并记。”钤朱文“蕙”小印一方。

俞光蕙（？——1750 年），字滋兰，清代女画家，浙江海盐人。

（二）赵冲谷《寿星图》轴

纸本，设色，纵 114 厘米，横 65 厘米，市博物馆藏。

寿星，右肩扛一硕大的鲜桃，左边腰部挂一蝙蝠饰。左上方以行书落“七十老人怀亭赵冲谷”款，下钤白文“冲谷”印、朱文“怀亭”印。（见图 98）

赵冲谷（1736 年—1795 年），字怀亭，号虚斋，皋兰县人。国画家。

（三）唐琰《墨石图》轴

纸本，水墨指画，纵 96 厘米，横 39 厘米。市博物馆藏。

在绿草如茵的土坡上，一巨石高耸。以行书落“道光癸未秋七月，栖云

山人唐璫指画并题”单行款，下钤白文方印二；右上角钤朱文“松石斋”长条印。（见图 99）

（四）朱克敏《墨菊图》轴

纸本，墨笔，纵 67 厘米，横 40.5 厘米。市博物馆藏。

两株盛开的菊花自画外折入，一株向右斜出，一株向左斜出。右上方空白处，以行书题“庚戌三月立夏后一日，仿白阳山人法，兰山朱克敏”款，下钤白文“时轩”印、朱文“玉山山长”印。（见图 101）

（五）冯廷佐《竹石图》轴

纸本，水墨，纵 147.7 厘米，横 39.5 厘米。市博物馆藏。

巨石兀立，清泉自石间流出。一竿老竹顶天立地，只取其身，不添枝叶，其后有无数小竹挺拔玉立。行书落款：“境好皆因竹，环池异样青。滋生当路径，扼要此园亭。位置如人意，栽培得地灵。三分兼水屋，一角补山屏。杏园冯廷佐。”钤白文“廷佐”印及朱文印。

冯廷佐，字杏园，甘肃河州人。道光时画家。

（六）王晓霞《溪山风雨图》轴

纸本，水墨，纵 159 厘米，横 48 厘米。市博物馆藏。

小桥流水，树木郁郁葱葱，林中一条小路蜿蜒曲折，一人身披蓑衣，赶着负重毛驴冒雨急行。前方山峦起伏，山石耸立，一线瀑布飞落直下，山谷间云雾缭绕，远处屋舍隐约可见。（见图 100）

王晓霞，字星海，号槐阴道人，清皋兰县人。乾隆至咸丰在世。

（七）温虚舟《山水图》轴

纸本，设色，纵 95 厘米，横 40 厘米，市博物馆藏。

右上方山石高耸，山壁陡峭，飞瀑自石间流出，一行大雁南飞。左下方的石坡地上，有草亭一间，周围有几株大树，但叶已尽落。落款：“虚舟戏墨。”无钤印。（见图 102）

温又新，号虚舟，又号野园居士，皋兰县人。嘉庆同治间在世。

（八）马文炳《雪景图》横幅

纸本，水墨，纵 96.4 厘米，横 175.6 厘米。市博物馆藏。

大雪满山川，村舍、寺院隐约可见，画面笼罩寒气之中。落款：“仿梅花道人笔意，画于兰山大碧山房，虎臣。”钤白文“马文炳印”、朱文“虎臣之章”。（见图 105）

马文炳，字虎臣，号正道山人、五泉髯叟，回族，皋兰县人。晚清国画

家。

(九)《金城揽胜图》横幅

纸本，水墨设色，纵 83 厘米，横 150 厘米。省博物馆藏。

以白塔山为画家的视点，用写实手法描绘清代同治末年光绪初时，兰州的形胜及城郭。因其地为汉魏以降的金城县地，故名《金城揽胜图》。此图重点突出黄河、城郭、南山。衙署、城楼、寺院、园林、桥津、水车、筏子，树木历历可见。此图右上角隶书题《金城揽胜图》。其后有行书跋语：“二十年前感旧游，夜深有梦到兰州。五泉顶上重题句，借问山灵许我不？秉丞世讲农部出图索题，漫成一诗，采尘郢正。回忆前游，不胜今昔之感也。光绪丙午辰四月。紫帆成昌并识。”钤“成昌”、“紫帆”印。其后钤朱文“煦园”印。（见图 1）

此图无画家题款、署名及印章。据跋语中的秉承（兰州翰林吴钧的字）亲属说，此图系兰州画家马五所绘。题跋者成昌，字紫帆，清光绪间举人。此图为吴钧之物。吴故后，为水梓所收藏，水于 1953 年前后捐赠于人民政府。

(十)温晓舟《抚琴图》轴

纸本，水墨浅设色，纵 142.2 厘米，横 38.4 厘米。市博物馆藏。

淙淙溪流，曲径通幽，一红衣高士松下抚琴，童子坐于其后。对面奇峰峻岭，山石高耸，泉瀑自山石间流出，飞落于山谷之中。山谷间云烟缥缈，远山若隐若现。落款“仿梅花道人笔，五泉山人写意。”钤白文“五泉山人”印、朱文“晓舟”印。（见图 104）

温晓舟，一名筱舟，号五泉山人，皋兰县人。温虚舟之子。清末民初画家。

(十一)曹蓉江《岁寒三友图》轴

纸本，设色，纵 149 厘米，横 80 厘米。市博物馆藏。

青松老干虬曲，枝叶茂密，梅枝繁花竞发。翠竹挺拔玉立。空白处以行书题诗曰：“三友松竹梅，寒盟自古今。炎凉终不易，不似世人心。”落款：“曾见大涤子有此本，□□尊兄大人雅正，蓉江□□兆镜。”钤白文“曹兆镜印”及朱文篆书印。（见图 103）

曹兆镜，字月如，号蓉江，别号也和尚，皋兰县人。晚清民国初年画家。

(十二)范振绪《深秋野趣图》轴

纸本，设色，纵 115 厘米，横 33 厘米。市博物馆藏。

近景陂陀，有树三株，水岸芦苇一片。水中小岛屋舍数间，树木环绕，一人泛舟，远处山峦起伏，若隐若现，一行大雁飞翔。落款为“残芦老柳荒江断皋之间，别有深秋野趣。壬辰初春，东雪老人范振绪写于露白寓屋，时年七十有九。”钤白文“范振绪”印。

范振绪（1872年—1960年），字禹勤，号东雪老人，靖远县人。

第八节 简 牍

从西汉武帝时期开始，就在河西走廊设置酒泉、武威、张掖、敦煌四郡，加强了中原政权对西北边陲的管理，保障了丝绸之路的畅通。由于气候干燥，大量简牍经 2000 多年的岁月仍得以保存。20 世纪初至 30 年代，英国人斯坦因（A.Stein）、瑞典人贝格曼（F.Bergman）相继发掘敦煌、居延汉简。此后，在河西武威、敦煌、玉门、悬泉等地又陆续发掘出土数量更多，内容丰富，价值更高的简牍文献约 5.4 万余枚。其中包括：

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英国人斯坦因在敦煌西北汉代长城烽隧遗址中发掘出土 705 枚。

民国 2 年至 4 年（1913 年—1915 年），斯坦因在敦煌、酒泉西北汉代长城烽隧沿线又掘得 189 枚。

民国 9 年（1920 年）春，周炳南在敦煌小方盘城外沙滩上采集 17 枚。

民国 19 年至 20 年（1930 年—1931 年），中国瑞典西北科学考察团成员贝格曼（F.Bergman），在额济纳河流域居延地区的汉代亭障遗址中先后掘获简牍 1.1 万枚。这批汉简的出土地点主要分布于河西金塔、鼎新（毛目）以北的双城子，沿额济纳河西北至宗间阿玛之间的汉代亭障遗址中。主要以大湾、地湾、破城子三地出土居多。其中宗间阿玛（A1）出土 63 简、破城子（A8）出土 4422 简、瓦因托尼（A10）出土 267 简、博罗松治（P9）出土 346 简、A21 地点出土 250 简、布肯托尼（A22）出土 83 简、查科尔帖（A27）出土 93 简、金关（A32）出土 724 简、地湾（A33）出土 2383 简、大湾（A35）出土 1334 简。另外，还有 20 个地点也发现了少量简牍，总计约 1.02 万枚左右。这些汉简于民国 20 年（1931 年）5 月运到北京，存放在北京大学（北京五四大街红楼），由双方学者进行整理。参加整理工作的有刘半农、马衡、贝格曼、高本汉、伯希和、蒙杰尔、生瑞恒、莱辛、陈宗器等人。在前人整理的基础上，民国 23 年（1934 年）又组织了专家对汉简进

行文字考释,参加的人员有马衡、贺昌群、劳干、余逊、何达。民国36年(1937年)7月7日抗战爆发,为免战火,由徐鸿宝、沈仲章把原简转到香港拍照。香港沦陷后,又转运至美国,最后运至台湾,现藏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民国33年(1944年),夏鼐在敦煌小方盘城附近汉代长城烽隧遗址发掘49枚。

1959年,省博物馆文物队在武威磨嘴子第6号、18号汉墓清理出土《仪礼》木简、竹简469枚,日忌、杂占简11枚,王杖木简10枚。

1972年,省博物馆文物队在武威旱滩坡东汉墓清理出土78枚竹简,14枚木牍,内容为杂占、医药方技、冥间过所。

1972年,在武威县张义人民公社下西沟岷2号洞清理出土1枚西夏文本简。

1972年至1976年,甘肃居延考古队在额济纳河流域的汉代甲渠候官(A8)、甲渠第四隧(P1)、肩水金关(A32)等3处遗址发掘出土19637枚。其中甲渠候官遗址掘得7865简,甲渠第四隧遗址掘得195简,金关遗址掘得11577简。

1976年,居延考古队在居延布肯托尼以北地区考古调查时采集173枚。

1977年,嘉峪关市文管所在玉门花海汉代长城烽隧遗址掘得91枚。

1979年7月至9月,省博物馆文物队在敦煌西北马圈湾汉代烽隧遗址发掘出土1217枚。

1981年3月,敦煌市博物馆在敦煌酥油土汉代烽隧遗址掘得76枚。

1982年,省博物馆文物队在居延甲渠候官遗址复查原发掘现场时采集22枚。

1984年,省考古研究所在武威五霸山汉墓发掘出1枚木牍。

1985年,省博物馆文物工作队在武威旱滩坡19号墓发掘出5枚晋代木牍。

1986年,省考古研究所在天水放马滩发掘秦简460枚。

1986年10月,省考古研究所在居延肩水候官治所地湾城(A33)遗址发掘出土1000余枚。

1986年至1988年,敦煌市博物馆在调查疏勒河流域汉代烽隧遗址时陆续在9个地点采集137枚。

1990年至1992年,省考古研究所在敦煌汉代悬泉置遗址发掘出土汉代

简牍 18790 枚。

兰州是甘肃省会所在地，拥有较多的简牍专业研究人员和简牍专业研究机构，1956 年省文管会，1964 年省文物工作队，1972 年甘肃居延考古队，1986 年省考古研究所，在历次发掘工作结束后将所有新发现的简牍文物运至兰州，进行科学保护和收藏研究。特别是 1972 年至 1986 年的居延考古工作中，为了区别贝格曼的发现，省考古研究所将居延地区新发现的汉简，称为“居延新简”。

目前收藏保存在兰州地区的古代简牍约 4.8 万余枚，经省考古研究所发表公布学术研究成果的主要有：

天水秦简，共 460 余枚，出土于战国晚期秦人墓葬。天水秦简《日书》是迄今为止发现的第一部秦文化典籍。除《日书》外，《志怪故事》一篇，也是重大新发现，比后来定型的神话故事文集《搜神记》早 500 多年，是迄今为止时代最早的民间文学作品。这些文献的获得，不仅对研究秦文化有重大价值，而且对研究先秦文化史和思想史等都提供了重要史料。

甘谷、武威木简，出土于汉晋古墓约 670 余枚。甘谷《诏书》、武威《王杖诏书令》，都是汉代政府的高级文件，代表着当时政权的政策制度及管理水平，也反映了当时社会的政治、经济状况。《武威医简》是民间民医的临床方剂，代表着当时的中医医疗水平，也反映了西北地方病的情况，是最为完整的中医学史料。武威《仪礼》是一部经书，是当时社会人文教育的标准教科书，代表着当时国家的教育水平，也反映了地方教育的情况。因为该书版本与传世本多有不合，所以又是校勘中华古籍的重要新依据，也是目前全国发现时代最早、保存最好的古版图书。武威晋墓木牍，数量虽然仅有 4 枚，但是迄今为止第一次发现的十六国时期前凉国的文字史料，对研究前凉史意义重大。

居延、敦煌、玉门花海汉简约 2.3 万余枚，均出土于河西汉代长城烽燧、城郭遗址，全面反映了两汉西北地区的军事防御情况，不仅涉及军队，也涉及地方，不仅涉及内地，也涉及西域，涵盖了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生活、对外关系、民族等各个方面，为研究两汉史提供了大量真实的原始文献史料。

悬泉置汉简约 2.5 万余枚，出土于汉代悬泉置驿站遗址，代表着汉代国家邮政业的发展水平，全面反映了邮驿建制和交通运营状况，记载着许多历史文献中有据可查的和失载的珍贵史料。悬泉置，也是全国第一次发现的汉

代邮政机关的建筑遗址。悬泉置汉简，尽管大都是邮政业务方面的文书，但它每每又涉及到社会的各个领域，与敦煌、居延汉简一样，反映着西北地区、西域乃至全国的情况。《驿置道里簿》，为我们明确点标了当时的丝绸之路大道从何而始，从何而行，从何而止，为丝路考古指明了方向和路径。

以上这些简牍，大部分是原始的档案文书和实录，对于研究古代政治、经济、军事、法律、文化和科技都是现存史料中最详尽、最真实可靠的第一手材料，非常珍贵。尤其是 70 年代 2 万余枚居延汉简的发掘和 90 年代约 2.5 万余枚悬泉置汉简的出土，为正在形成的中国简牍学奠定了雄厚的基础，更为丝绸之路史的研究开创了新局面、新领域，是全世界学术界所注目的新学问。兰州地区收藏保存的这些简牍既是文字文献，又是文物珍品，各种历史信息共存，具有多方面的文物价值与研究价值。

第九节 佛教经卷

一、兰州地区藏敦煌吐鲁番文献写经

敦煌文献，又称敦煌遗书、敦煌写本或敦煌卷子。它是指敦煌藏经洞、土地庙、敦煌西北汉长城烽燧遗址等地出土的十六国、北朝、隋、唐以至宋初的多种文字的古写本和印本。

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 年）敦煌藏经洞发现之时，由于官吏的昏庸，发现者王圆箎道士的愚昧无知，使得大批珍贵的敦煌文献被英、法、俄、日等国的探险家收买并运至国外。至宣统元年（1909 年）八月，清廷学部始令甘肃“飭查检齐千佛洞书籍，解部，并造像古碑，勿令外人购买”。在此前后，王圆箎道士为了结交官府随意送人，为官者也借机将一些写卷据为己有，致使不少写卷流散各地，特别是陕甘总督署所在地的兰州一带。民国初年曾任官甘肃的许承尧在上海博物馆藏 023 号《佛说佛名经》跋写到甘肃散藏敦煌写卷的情况：“其留于武威、张掖、皋兰者不少，且皆精整。予于民国二年（1913 年）至皋兰，适市时遇人求售，值颇廉，因遂购访，先后得二百卷。”由此可知，从清末和民国年间流散于兰州一带的敦煌写经数量是相当可观。

兰州地区藏敦煌写经共 200 件。其中甘肃省博物馆藏有 138 件，甘肃省图书馆藏有 32 件，西北师范大学藏有 19 件，永登县博物馆藏有 8 件，甘肃

省中医学院藏有 3 件。以上单位收藏的敦煌文献除永登县博物馆收藏的 8 件系出自吐鲁番外,其余均为敦煌石窟所流散的,从内容上来看均为佛经,且经、律、论三藏俱有,是有很高文物价值、艺术价值和资料价值的古代文献。^①

(一) 甘肃省博物馆藏敦煌写经目录

- 001 《法句经卷下》
- 002 《入楞伽经卷第九》
- 003 《佛说观佛三昧海经卷第五》
- 004 《贤愚经卷第一、卷第二》
- 005 《优婆塞戒经卷第七》
- 006 《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二迦叶菩萨品之二》
- 007 《妙法莲华经卷第七陀罗尼品第二十六》
- 008 《妙法莲华经卷第三》
- 009 《妙法莲华经卷第五》
- 010 《大集经卷五、卷六》
- 011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四百一十三》
- 012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信解品第四》
- 013 《大般涅槃经卷第十八》
- 014 《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二》
- 015 《坛仪则》
- 016 《A. 劝善经一卷、B. 佛说地藏菩萨经一卷、C. 佛说摩利支天经、D. 佛说如来成道经、E. 佛说延寿命经、F·佛说续命经、G. 佛说观世音经、H. 佛说炽盛光大威德消灭吉祥陀罗尼经》
- 017 《〈十戒经〉,道士索澄空题记盟文》
- 018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 019 《合部金光明经卷第一分别三身品第三》
- 020 《摩诃般若波罗蜜经卷第七无生品第二十五》
- 021 《佛说佛名经卷第六、第七》
- 022 《大乘方广总持经一卷》

^① 详见《甘肃藏敦煌文献》。

- 023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
- 024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
- 025 《妙法莲华经卷第五》
- 026 《妙法莲华经卷第六》
- 027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
- 028 《摩诃般若波罗蜜经卷第二、第三》
- 029 《大般涅槃经后分卷第卅二》
- 030 《妙法莲花经卷第一》
- 031 《妙法莲花经卷第四安乐行品第十四》
- 032 《观世音三昧经》
- 033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六十七》
- 034 《佛经》
- 035 《大方广佛华严经卷第三十七》
- 036 《佛说大辩邪正经》
- 037 《究竟大悲经卷第四》
- 038 《楼炭经略壹卷》
- 039 《四分律第四十八比丘尼犍度第十七》
- 040 《佛说观无量寿佛经》
- 041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五十二》
- 042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五百廿二》
- 043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五百四十四》
- 044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三百八十七》
- 045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四百廿五》
- 046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二百廿》
- 047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十三》
- 048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 050 《思益经卷第四》
- 051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二百六十四》
- 052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四百二十》
- 053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二百五十五》
- 054 《维摩诘经卷下》
- 055 《大般涅槃经卷第六如来性品第四之三》

- 056 《梵网经卢舍那佛说菩萨心地戒品第十卷下》
057 《金光明最胜王经卷第四净地陀罗尼品第六》
058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卷第六》
059 《诸星母陀罗尼经》
060 《金光明经卷第一》
061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三百九十九》
062 《十一面神咒心经》
063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四百一十五》
064 《佛说咒魅经》
065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譬喻品第三》
066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
067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第四百一十三》
068 《佛说阿弥陀经》
069 《缘生论》
070 《大般涅槃经卷第十八梵行品第八之四》
071 《阿难问事佛吉凶经》
072 《大方广佛华严经卷第二十三》
073 《摩诃般若波罗蜜经卷第二十五》
074 《合部金光明经卷第三陀罗尼最净地品第六》
075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信解品第四》
076 《大般涅槃经卷第二十七、二十八师子吼菩萨品》
077 《小品般若波罗蜜经卷第一初品第一》
078 《维摩诘所说经卷中观众生品第七》
079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
080 《合部金光明经卷第六正论品第十六》
082 《大方等大集经贤护分卷第四称赞功德品第八》
083 《金光明最胜王经卷第一序品第一》
084 《妙法莲华经卷第七妙音菩萨品第二十四》
085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
086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087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088 《妙法莲华经卷第七观音菩萨普门品第二十五》

- 089 《妙法莲华经卷第一序品第一》
- 090 《佛经戒律》
- 091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安乐行品第十四》
- 092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宝塔品第十一》
- 093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
- 094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 095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安乐行品第十四》
- 096 《佛母经》
- 097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 098 《妙法莲华经卷第七观世音菩萨普门品第二十五》
- 099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 100 《根本萨婆多部律摄卷第十二》
- 101 《佛说观无量寿佛经疏》
- 102 《大方便佛报恩经卷一至卷三》
- 103 《佛说佛名经卷第六》
- 104 《佛名经卷第五》
- 105 《思益梵天所问经卷第一》
- 106 《思益梵天所问经卷第一、第二》
- 107 《四分戒本疏卷第四》
- 108 《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抄》
- 109 《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抄》
- 110 《大方等大集经节抄》
- 111 《大乘无量寿经》
- 112 《大乘无量寿经》
- 113 《大乘无量寿经》
- 114 《大乘无量寿经》
- 115 《大乘无量寿经》
- 116 《大乘无量寿经》
- 117 《大乘无量寿经》
- 118 《大乘无量寿经》
- 119 《大乘无量寿经》
- 120 《佛经》

- 121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九十九》
 122 《大宝积经卷第四十一柁那波罗蜜品第六》
 123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二百七十六》
 124 《合部金光明经卷第五天王品第十》
 125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三百二十二》
 126 《佛经》
 127 《佛经》
 128 《佛说回向轮经》
 129 《注维摩诘经卷第三弟子品》
 130 《佛性海藏智慧解脱破心相经》
 131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安乐行品第十四》
 132 《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三圣行品第七之三》
 136 《道行品般若经卷第九》
 138 《大般涅槃经卷第一寿命品第一》
 甘博附 049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
 133 《妙法莲华经卷第一》
 134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135 《佛经》
 137 《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五》

(二) 甘肃省图书馆馆藏敦煌写经目录

- 甘图001 《妙法莲华经卷第三》
 002 《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七》
 003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卷、第三》
 004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005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二百七十八》
 006 《瑜伽师地论卷第二十三》
 007 《四分律删补羯磨卷上》
 008 《妙法莲华经卷第五》
 009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四百四十六》
 010 《梵网经卢舍那佛说菩萨心地戒品第十卷下并序》
 011 《妙法莲华经卷第三化城喻品第七》

- 012 《思益经卷第二》
- 013 《大乘无量寿经》
- 014 《优婆塞戒经》
- 015 《妙法莲华经卷第一序品第一》
- 016 《佛说无量大慈教经一卷》
- 017 《金光明最胜王经卷第九》
- 018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四百一》
- 019 《诸星母陀罗尼经一卷》
- 020 《诸星母陀罗尼经一卷》
- 021 《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师子吼菩萨品第十一之四》
- 022 《摩诃般若波罗蜜经卷第七无生品第二十六》
- 023 《妙法莲华经卷第六药王菩萨本事品第二十三》
- 024 《妙法莲华经卷第七陀罗尼品第二十六》
- 025 《究竟大悲经卷第二》
- 026 《大般涅槃经卷第一》
- 027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五百七十七》
- 028 《金光明最胜王经卷第九善生品第二十一》
- 029 《妙法莲华经卷第一序品第一》
- 030 《金光明经卷第二四天王品第六》
- 031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信解品第四》
- 甘图附 032 《中阿含经卷第四十九》

(三) 西北师范大学藏敦煌写经目录

- 001 《大乘密严经卷下》
- 002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卷第一》
- 003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一并序》
- 004 《大乘密严经卷上并序》
- 005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三百八十八》
- 006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二百七十一》
- 007 《佛说佛名经》
- 008 《大佛顶如来密因修证了义诸菩萨万行首楞严经卷第四》
- 009 《瑜伽师地论卷第卅八》

- 010 《佛顶尊胜陀罗尼经》
- 011 《增壹阿含经卷第四十二》
- 012 《十一面神咒心经》
- 013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安乐行品第十四》
- 014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譬喻品第三》
- 015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药草喻品第五》
- 016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安乐行品第十四》
- 017 《大方等陀罗尼经护戒分卷第四》
- 018 《大方等大集经贤护分卷第四称赞功德品第八》
- 019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四十七》

(四) 永登县博物馆馆藏吐鲁番写经目录

- 001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
- 002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
- 003 《妙法莲华经卷第三》
- 004 《乐师琉璃光如来本愿功德经》
- 005 《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九憍陈如品第十三》
- 006 《金刚般若波罗蜜经论》
- 007 《妙法莲华经卷第六法师功德品第十九》
- 008 《妙法莲华经卷第三化城喻品第七》

永登县博物馆所藏吐鲁番写经，是清末武威人段永恩所藏旧物，解放后收归永登县文化馆。段永恩，字季承，任新疆莎车等地知县。

1.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

吐鲁番出土。首尾俱全。黄麻纸。卷长 387 厘米，卷高 25.9 厘米。天头 2.6 厘米，地脚 2.5 厘米，乌丝栏，栏宽 1.65 厘米。单纸长 51.7 厘米，书 28 行，行 17 字。共 7 纸又后 2 行，总 165 行。

文见《大正藏》第九卷第 16 页（中）至 19 页（上）。卷首背面下角有“仲舒”朱文收藏印，长方形，长 1.2 厘米，宽 0.7 厘米。

2. 《妙法莲华经卷第二》

吐鲁番出土。首缺尾全，首起“领知众物”。白麻纸。卷长 226 厘米，卷高 27.8 厘米。天头 4.1 厘米，地脚 4.4 厘米，乌丝栏，栏宽 1.67 厘米。单纸长 48 厘米，书 29 行，行 16 字。共 4 纸又前 19 行，后 15 行，总 120

行。尾部有虫蛀小孔。

文见《大正藏》第九卷第 17 页（中）至第 19 页（上）。卷首背面钤“秀原”朱文收藏印，长方形，长 1.8 厘米，宽 1.7 厘米。

3. 《妙法莲华经卷第三》

吐鲁番出土。首缺尾全，首起“求世尊处”。黄麻纸。卷长 797 厘米，卷高 25 厘米。天头 2.6 厘米，地脚 2.5 厘米，乌丝栏，栏宽 1.7 厘米。单纸长 46.5 厘米，书 28 行，行 17 至 18 字不等。共 17 纸又后 4 行，总 468 行。有轴，似后加。卷尾可见虫蛀小孔。

文见《大正藏》第九卷第 20 页（上）第 27 页（下）。

4. 《乐师琉璃光如来本愿功德经》

吐鲁番出土。首缺尾全。首起“复次曼珠”。黄麻纸。卷长 196 厘米，卷高 27.2 厘米。天头 2.9 厘米，地脚 2.9 厘米，乌丝栏，栏宽 1.9 厘米。单纸长 39 厘米，书 20 至 22 行，行 19 至 25 字，共 5 纸，总 101 行。

文见《大正藏》第十四卷第 404 页（上）至第 408 页（中）。

经过核对，此乃玄奘译本。

5. 《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忉陈如品第十三》

吐鲁番出土。首尾俱残，首起“所成就”，尾迄“受报若有”。黄麻纸。卷长 33 厘米，卷高 23 厘米。天头 1.1 厘米，地脚 0.9 厘米，乌丝栏，栏宽 1.8 厘米。行书 17 字，总 16 行。

文见《大正藏》第十二卷第 594 页（上）。卷尾有跋文二则。

其一：“此书在北魏中最为隽逸，如霞裳羽衣，婀娜有致，诚至宝也！惟吐鲁番、鄯善两处出土者有之。若以鸣沙山之度阁者比之，则彼等远逊矣！”

其二：“壬子夏六月立秋前十日，晋司马卸迪化篆务，又为检收行李，接署吐鲁番厅事。偶于篋中觅得六朝及唐写经残卷，嘱余装池，为之题跋，以作他日纪念。余聊缀数语以归之。季承弟段永恩。”

卷末有连珠收藏印两枚：“季”白文印，正方形，高 0.9 厘米，宽 0.9 厘米；“承”朱文印，正方形，高 0.9 厘米，宽 0.9 厘米。

6. 《金刚般若波罗密经论》

吐鲁番出土。首尾俱残，首起“经曰一切”，尾迄“为法以观”。卷长 52.2 厘米，卷高 23 厘米。天头 1.1 厘米，地脚 0.9 厘米，乌丝栏，栏宽 1.75 厘米。行书 15 至 17 字不等。由两个半张缀成，总 30 行。纸质光细，

厚实。

文见《大正藏》第二十五卷第 796 页（下）至第 797 页（上）。

卷尾有跋，曰：“此书亦晋魏末世所写，笔法犹存科斗隶书之遗意。数千年来，纸色墨气皆尚完好，洵可贵也！季承又识”。（见图 80）

卷末有连珠收藏印两枚：“季”白文印，正方形，高 0.9 厘米，宽 0.9 厘米；“承”朱文印，正方形，高 0.9 厘米，宽 0.9 厘米。

经核对，此件为北魏天竺三藏菩提流支译本。

（七）《妙法莲华经卷第六法师功德品第十九》

吐鲁番出土。首尾俱残，首起“是□□/止至有”，尾讫“皆得闻之”。黄麻纸。卷长 53.3 厘米，卷高 23.1 厘米。天头 1.6 厘米，地脚 1.6 厘米，无界栏，行宽 1.9 厘米。行书 17 字，两个半张纸，前纸 16 行，后纸 12 行。总 28 行。

文见《大正藏》第九卷第 47 页（下）至第 48 页（上）。

卷尾有跋，曰：“此是六朝人书，而骨肉停匀，与张彦远《书法要略》之善笔力之说明相同。永恩再记。”卷尾有“季承”白文印正方形，高 1.5 厘米，0.7 厘米。

（八）《妙法莲华经卷第三化城喻品第七》

吐鲁番出土。首尾俱残，首起“惟见哀愁”，尾讫“以偈颂曰”。卷长 36 厘米，卷高 23.1 厘米。天头 1.3 厘米，地脚 0.8 厘米。乌丝栏，栏宽 1.8 厘米。行书 17 字，总 20 行。

文见《大正藏》第九卷第 24 页（上）至同页（中）。

卷尾跋曰：“世以欧虞为鹰隼，褚薛翠翟。此书骨劲神骏，可以谓之劲书，质之晋老，以为何如？姑藏段永恩评。”

卷尾有一枚“季承”白文印，椭圆形，高 1.5 厘米，宽 0.7 厘米。

（五）甘肃中医学院藏敦煌写经目录

- 001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一百七十五》
- 002 《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一百七十四》
- 003 《维摩诘所说经卷下香积佛品第十》

二、明刻《大藏经》

原藏永登县城内宏善寺。1952 年，拆除宏善寺，永登县文化馆收藏

《大藏经》，今藏永登县博物馆。

《大藏经》共 4895 卷 603 函，明清刻本。据卷第六十三《大方广佛华严经》末所刊题记，此经系明正统六年（1441 年），由直隶淮安府山阳县（今江苏省淮安市）□乐关厢仓基居士等人舍资财印造。（见图 81）

三、明刻《大方广佛华严经三昧忏法卷》

长 33.8，宽 12。1987 年 8 月，市博物馆在维修白衣寺多子塔时，自塔刹出土，藏市博物馆。

《大方广佛华严经三昧忏法卷》，纸本，长方形折叠式，共分佛、日、增、辉、法、轮、常、转等八卷。明万历四十一年（1613 年），肃王望岐道人命工梓行。

第七章 钱 币

第一节 刀币 布币

一、齐法化刀币

长 7.6 厘米，宽 2.8 厘米，铜质。大体完整，有轻微残损。此钱面文“齐法化”，背文“上”字，为战国时期齐国所铸货币。刀币由工具刀削演变而来。齐国的刀币大样精美，大致分为两类：一类刀身外郭高出刀柄，有安阳之法化、节墨之法化、节墨法化、齐之法化四种；另一类刀身、刀柄外郭高，有齐建邦长法化及齐法化二种。市博物馆收藏的这一枚属于后一类，收藏和研究价值较高。（见图 106）

二、明字尖首刀

市博物馆藏 15 枚。长 14.4 厘米，宽 1.9 厘米，铜质，保存完整。这种刀币初称为明刀，流通于战国时期燕国。尖首刀的形制有两类：第一类刀身较长，首尖较短，第二类刀身较短，首尖较长。明字尖首刀承袭于尖首刀，在发展过程中，形制趋于复杂。这批明字尖首刀，形制较为常见，两类形制均有。（见图 108）

三、明 刀

市博物馆藏 19 枚。长 14 厘米，宽 1.9 厘米，面文明，铜质。这批明刀刀身短且窄，刀柄有的在与刀身相接处曲弧度大，有的则较流畅。

四、“甘丹”布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长 4.7 厘米，宽 2.6 厘米，铜质，略有残损。其面文甘丹。甘丹，即今河北邯郸西南，属战国时期赵国。此钱平首，略耸肩部，方裆，有一肩角略损，方足，较为珍贵。（见图 107）

五、“郃半”布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铜质，长 5 厘米，宽 2.1 厘米，面文郃掬。从郃可知，这枚布币为战国时期赵国所铸货币，“郃”即今山西省离石西端，属赵国。掬即半，是货币单位。这枚布币一足足端已缺，其形制平首，略耸肩，平足、方裆，背无文。

六、王莽货布

市博物馆藏 37 枚。长 5.7 厘米，宽 2.2 厘米，铜质。王莽建立政权后，进行了四次币制改革，货布是其第四次改革（公元 20 年）的产物，规定货布重二十五铢，值货泉二十五枚。钱文“货布”，字体为篆书，对称地铸于钱面，笔法秀丽精致。

第二节 铜 圆 钱

一、秦 半 两

市博物馆藏 13 枚。均为铜质，其钱径在 3.2—2.6 厘米之间，穿径 1.1—1 厘米之间，钱文半两，币形圆形方孔。文字字体为小篆，篆法古朴。秦统一六国后，对各国货币流通状况进行了改革。《史记·平准书》载：“黄金以镒名，为上币，铜钱诏曰半两，重如其文，为下币”。馆藏的这批秦半两，均无内外郭，周边不甚规整，背无文，钱文笔划粗细不均，半字的写法有“𠂔”、“𠂔”、“𠂔”几种，钱的大小也不一致，是研究秦代货币制度的有用材料。（见图 110）

二、西汉传形半两、有郭半两和榆荚半两

传形半两钱径 2.4 厘米，穿径 0.8 厘米，铜质，完整，钱文“半两”，文字规整，半字下部二划等齐，背无文。（见图 112）

有郭半两直径 2.5 厘米，穿径 0.9 厘米，铜质，半字作𠂔，为汉代半两钱，尤以有郭半两少见，是较难得的半两钱。

西汉榆荚半两，其钱径 2.3 厘米，穿径 1.2 厘米，铜质，半字的中间一竖稍长，二横较近，穿较大，文字显得狭长，有小篆气韵，是减重半两钱，

因其减重过甚，被称为榆莢钱。

以上3种市博物馆各藏1枚。

三、汉五铢

市博物馆藏127枚。其钱径2.6厘米，穿径1厘米，均为铜质。五铢钱始铸于汉武帝元狩五年，（前118年）。五铢钱是中国历史上用得最久的铜铸币，大约有七百多年的历史。馆藏这批汉五铢，钱文“五铢”，光背，内外郭精整，文字笔法精细，五字的写法有乂、又两种，朱字头方折，金字头呈含状，或呈等腰三角形，是早期的五铢钱。（见图109）

四、王莽布泉

市博物馆藏7枚。其钱径2.6—2.3厘米，穿径1厘米左右。《汉书·王莽传》载：“吏民出入，持布钱以副符传。”按莽六泉货泉等之泉字，汉书皆作钱，则此布钱当即布泉。布泉钱文作篆字布泉，为垂针篆体。这7枚布泉保存完整，其中一枚似有剪边迹象，其它完好，字迹清晰，大小有所不同，穿径也不一致。（见图113）

五、王莽大泉五十

市博物馆藏83枚。钱径3—2厘米，穿径1—0.8厘米，铜质。此钱铸行于新莽始建国二年（10年），是新莽货币体系最主要的铸币，大泉五十版别较多，馆藏这批莽钱大小不一致，穿的大小也有差别，钱文有的狭长，有的宽扁，但泉字有一个共同特征，即中间直笔为断笔，此乃莽钱独有的写法。字体为篆体，笔划规整精细，制作较精。

六、东汉五铢

市博物馆藏357枚。钱径2.5厘米，穿径1厘米。铜质。这批五铢钱，朱字头圆折，中间一横两头细弱，金字头呈等腰三角形，比西汉金字头大，金字的四点也大，五字交笔弯曲，这些特征表明，这批五铢钱应铸于东汉早期。

七、东汉剪边五铢

市博物馆藏233枚。钱径2.2—1.8厘米，穿径1.1厘米—1厘米，铜

质。剪边，是指将一枚五铢钱凿成两枚钱，外郭圆圈称为铤环，内部称为凿边。剪边五铢的出现最早在西汉时期，据洛阳烧沟汉墓出土的西汉五铢钱中，有西汉元、成时期的剪轮钱。到东汉中期已常见，东汉末年此风极盛。馆藏这批剪边钱，有的凿边严重，五铢二字仅剩半个字，有的则较轻微，钱文字体较一致，应为同一时代的铸币，从其朱字的金字长、朱字头圆折、五字交笔弯曲来看，应为东汉中期所铸钱币。

八、刘备五铢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1 厘米，穿径 0.8 厘米，铜质。为三国时期蜀国刘备所铸，属传形五铢。刘备铸钱，有的钱文直百，有的钱文五铢，径七分，重四铢。其文字与汉五铢无异，惟五在左，铢在右，谓之传形。

九、西晋合背五铢

市博物馆藏 1 枚。西晋时期铸造，钱径 2.7 厘米，穿径 1.1 厘米，铜质。此钱的两面均有五铢二字，文字部位亦相互对应，形态特殊。这种两面皆有字的钱，称为合背钱。馆藏这枚钱五字交笔弯曲，朱字头方折，与金字等齐，无内郭。

十、丰 货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2 厘米，穿径 0.9 厘米，铜质。后赵石勒铸于东晋元帝大兴二年（319 年）。钱文篆书“丰货”，重约 3 克。《晋书·石勒》载：“勒铸丰货钱，旧谱曰径寸，重四铢，文曰丰货。”

十一、梁 五 铢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 馆藏 1 枚，钱径 2.6 厘米，穿径 0.9 厘米梁武帝天监元年（502 年）始铸，又叫大样五铢，文曰“五铢”，铜质。《南史·南平元襄王伟传》载：“天监元年，封建安王。初，武帝军东下，用度不足，伟取襄阳寺铜佛，毁以为钱。”《隋书·食货志》载：“梁初，惟京师及三吴、荆、郢、江、湘、梁、益用钱。其余州郡，则杂以谷帛交易。交、广之域，全以金银为货。武帝乃铸钱，肉好周郭，文曰‘五铢’，重如其文。”梁五铢重 3 克，明显减重，但肉好周郭皆备。

十二、永安五铢

市博物馆藏2枚，钱径2.2厘米，穿径0.8厘米，铜质。始铸于北魏孝庄帝永安年间（528年—530年），存世数量较少，版别也很复杂。据《隋书·食货志》载，就有“雍州青赤，梁州生厚”等几种称呼。馆藏这枚，周郭不太规整，永安二字宽扁，五铢二字狭长，朱字比金字狭长，光背，钱形较小，铸工粗糙。

十三、常平五铢

市博物馆藏2枚。钱径2.4厘米，穿径0.9厘米，铜质。其中一枚钱文作篆体常平五铢，文字规整，笔法精细，五字交笔弯曲，金字的四点长，朱字头方折，周郭不规整。整个币形在朱字边变形严重，背无文。另一枚与上述钱形制相同，唯币材略有区别，因钱色暗红，应为红铜铸成，铜质细腻，周郭规整，显得精整匀称。常平五铢铸于北齐文宣帝天保四年（553年），制作精美，重4.2克，币值甚高。

十四、布泉

市博物馆藏1枚。直径2.6厘米，穿径0.9厘米，铜质。北周武帝保定元年（561年）铸布泉，文曰“布泉”。一枚当西魏钱五枚，重4.3克，字体为玉筋篆，笔法古朴饱满，泉字中竖不断，与新莽布泉钱文用垂针篆而断其中竖不同。外郭隆起整齐，与五铢并行，《隋书·食货志》：“后周之初，尚用魏钱及。武帝保定元年七月，乃更铸布泉之钱，以一当五，与五铢并行。”建德“五年正月，以布泉渐贱而人不用，遂废之。”馆藏这枚铜质精好，文字清晰规整，周郭整齐，字中竖不断，当为北周布泉无疑。

十五、五行大布

市博物馆藏1枚。钱径2.6厘米，穿径0.9厘米，铜质。北周武帝建德三年（574年）铸行。这枚钱周郭整齐精美，文字秀丽清晰，篆法柔美，五行二字丰扁，大布二字狭长，外郭隆起分明，背无文。铸工极精。五行大布钱，一当布泉十，大小轻重不一，重3克，小的仅重2.1克，与布泉并行，有减重和私铸现象。后贬值过甚改铸永通万国钱。（见图111）

十六、永通万国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9 厘米，穿径 0.9 厘米，铜质。北周静帝大象元年（579 年）铸。文字篆体。馆藏这枚篆法精妙，铸工精美，背无文，周郭精好。永通万国钱以一当五行大布十，与五行大布并行，重约 6.1 克，合五铢钱 500 文。与布泉、五行大布合称北周三品。这些钱不以五铢重量作币名，是一次币名的改革，其篆法绝工，为六朝钱币之冠，艺术价值颇高，但因贬值过甚，民不乐用。

十七、隋五铢

市博物馆藏 51 枚。钱径 2.3 厘米，穿径 1 厘米，铜质。隋文帝开皇元年（581 年）九月，铸开皇五铢，又叫置样五铢，规定钱一千文重四斤二两，每枚应重 3.168 克。规定进关的人所带的钱，经检查，与标准钱相符才可携带入关，禁止以前的各种钱币流通。隋五铢制作精整，背面肉好皆有周郭，笔划精细，五字交股处稍曲而圆。馆藏这批隋五铢，钱文有的笔划粗壮，金字随周边而曲；有的笔划细瘦，清晰精美，有的文字交笔处较直，有的稍圆。周郭精整，大小、厚重较一致。

十八、开元通宝

市博物馆藏 201 枚。钱径 2.4 厘米，穿径 0.7 厘米，均为铜质。唐高祖武德四年（621 年）废隋钱，效法西汉五铢，铸开元通宝，取代五铢钱。从此五铢钱的历史结束，进入通宝钱时期，钱币体系又发展到一个新阶段。《新唐书·食货志》载：“武德四年，铸‘开元通宝’，径八分，重二铢四参，积十文重一两，得轻重大小之中，其文以八分、篆、隶体三。”其词先上后下，次左后右读之。开元钱成为以后历代王朝的铸币标准，结束了以重量为钱币名称，掩盖了钱名重量同实际币重悬殊时导致的麻烦。钱文“开元通宝”为欧阳询所书，含八分篆隶体，极工。早期开元，轮廓精细，文字精美，中期的背多星月及各种花纹，晚期的外郭较阔、粗糙。元字的书写有多种，如双挑、右挑、左挑等。馆藏这批开元钱，版别不尽一致，光元字的写法，就有左挑、双挑、右挑，开字的变化也较多。外郭的变化有的阔，有的窄。文字笔划有的稍粗肥，而有的较纤细。铸工精整，文字清晰极工，背星、月。

十九、乾元重宝

市博物馆藏 75 枚。钱径 2.2—3.5 厘米，穿径 0.7—1 厘米，铜质。唐肃宗乾元元年（758 年）铸造。《新唐书·食货志》记：“肃宗乾元元年，经费不给，铸钱使第五琦铸‘乾元重宝’钱，经一寸，每缗重十斤与开元通宝参用，以一当十，亦号‘乾元十当钱’。”与开元钱并行，每千文重十斤，每文重 5.97 克，乾元钱背多月纹、星纹、云纹等。馆藏这批乾元钱大小轻重不一，有四枚大钱。这四枚钱钱文“乾元重宝”，周郭精整，外郭较阔，元字左挑，光背，文字笔法饱满凝重，铸工略显粗劣。另外 8 枚钱径在 3 厘米的乾元钱，周郭隆起，文字清晰，光背。其它轻小的钱，文字秀丽，铸工精整，背有月纹及斜月纹，版别较多。

二十、大历元宝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3 厘米，穿径 0.7 厘米，铜质。唐代宗大历四年（769 年）铸造。有一种说法认为大历元宝是私铸钱，形制较粗小。传世有大样、小样等多种版别，以文字大样者为罕见，当属唐代较为稀少的钱币。此钱重 3 克，是减重的劣质小钱。馆藏大历元宝，周郭不甚规整，文字笔法稍粗劣，元字左挑，大字一横较短，历宝二字略模糊，光背，铜质粗糙。

二十一、会昌开元通宝

市博物馆藏 43 枚。钱径 2.4 厘米，穿径 0.9 厘米，铜质。唐武宗会昌五年（845 年），销毁铜佛像和寺庙各种法物器具，并令诸道观察使增设钱坊，铸造会昌开元，形制重量与唐初开元钱大体相似而略小，背面刻有铸钱地名，计二十二处，穿孔的上下不一，铸造较粗糙。大小轻重不一，一般径 2.3 厘米，重 3.4 克。背文最初系用手工打印，故有时凸出钱背甚多，有的只打了半个字，如昌字变成了日字，正式铸造，则不再逐个打印，乃取已有背文的母钱翻造，各种背文多寡不匀，其版别也较复杂，不及初唐开元精美。其背文在京师铸有京字，其它为吕、洛、益、荆、襄、越、宣、洪、潭、润、兖、鄂、平、兴、梁、广、福、丹、桂。武宗之后各朝，多仿铸会昌开元行用，直到唐亡。馆藏这批会昌开元，版别也很复杂，背文文字有京、兴、洛、越、昌、益、洪、宣、润、平、蓝，制作粗劣。

二十二、天汉元宝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3 厘米，穿径 0.7 厘米，铜质。前蜀大汉元年（917 年）仿开元钱铸元汉元宝。此钱背面有作月纹者。馆藏这枚钱，周郭粗劣，背穿上有一月纹，文字略显潦草，元字左挑。

二十三、助国元宝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2 厘米，穿径 0.7 厘米，为铜质。后晋高祖天福二年（937 年）杨光远铸。其径七分半，重一钱，面背肉好周郭，文曰“助国元宝”，《新五代史·晋本纪》：天福二年春四“月辛卯，宣武节度使杨光远进助国钱。”馆藏助国元宝，阔郭，助元字稍宽，国宝二字稍狭，文字清晰，铸工精整，光背，周郭隆起，助字松散。

二十四、周元通宝

市博物馆藏 8 枚。钱径 2.4 厘米，穿径 0.7 厘米，铜质。铸于周世宗显德二年（955 年）。周元通宝钱制作仿唐开元通宝精美，阔郭，工整，重 3.5—3.6 克，俗称此钱能治病助产，钱背多有月纹和星月纹。周元通宝版别较多，有径寸二分者，小钱背有穿上仰月者，穿上横文，穿下偃月，穿下横文，穿左、穿右有月纹、竖文等等，制作精妙。馆藏周元通宝，除 1 枚有缺外，其它几枚均完好，铸工精，元字一律左挑，二枚穿下有月纹，外郭阔，文体秀丽，也有较轻薄的。

二十五、淳化元宝

市博物馆藏 36 枚。钱径 2.4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淳化钱文字旋读，书体有行书、楷书、草书，版别复杂。周郭整齐，外郭为阔郭，书法精美。铸于宋太宗淳化年间（990 年—994 年），钱文由太宗赵光义自书真、行、草三体，即所谓御笔钱，一般每枚重 3.7 克，有小平钱及当十铁钱，钱文草书自此开始。《古钱大辞典》：“此钱元字左挑，自上至右读之，后至康定、庆历皆然，皇宋则自上及下读之，庆历、至和则二种兼有之，楷书钱有郭微小。……轮微阔者，钱文御书始此，钱文作行草亦治始此。”淳化无通宝且无篆书，以隶书宝字阔贝者奇。真书微带隶体，元字次划左挑，钱文出现行、草书，皆为时尚所趋。馆藏这批元字次划左挑明显，为淳化钱一大特

色。

二十六、咸平元宝

市博物馆藏 65 枚。钱径 2.4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馆藏这批钱，钱文真书，微带隶体，由上至右读之，笔法精妙，外郭较阔，背无文，周郭平整，制作极精。铸于宋真宗咸平年间（998 年—1003 年）。钱文均作真书，有折二、折三及铁钱。咸平无通宝，且无篆书。《永乐大典·宋史》载：“咸平元年铸钱，文曰川陕，以铁钱为之，以十当铜钱之一。”十文重一两，从文体到铸造都很精细。

二十七、景德元宝

市博物馆藏 54 枚。钱径 2.4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大小比较一致，钱文由上至右旋读，钱文真书，外郭有的稍阔，有的较阔，光背，外郭阔的文字较小。此钱铸于宋真宗景德年间（1004 年—1007 年）。重 3.7 克，钱文均为真书，无篆体，无通宝，也有大铜钱及大小铁钱，大铁钱每贯重二十五斤半。景字微带行体，宝字有稍长者。

二十八、祥符元宝

市博物馆藏 150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宋真宗大中祥符年间（1008 年—1016 年）铸造。重 3.4—4 克，有折二钱，亦有大小铁钱。《永乐大典·宋史·赵安易传》载：“祥符元年钱，文曰‘祥符元宝’、‘祥符通宝’凡二等。”钱文有行楷二体，有大轮阔者，穿或背上有星纹，有似至道草书元字者，有符字寸中一点较小者，元宝，端较第二画稍长者。馆藏这批祥符元宝，钱文由上至右旋读，书体有行书、真书二体，外郭阔者，字体较小，亦有外郭较细者。制作较精。

二十九、景祐元宝

市博物馆藏 27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8 厘米，铜质。铸于宋仁宗景祐年间（1034 年—1037 年）。钱文真、篆二书，是对钱，每文重 3.7 克。宋钱中，对钱为一大特色，即在同一钱监铸造的成对钱币，只是文字有真、草、行、隶、篆的区别，形制大小轻重完全相同，甚至制作风格无不一致。景祐无通宝，以篆真宝字离内外郭者奇。馆藏景祐钱，钱文有篆体、楷书二

种，外郭有阔郭细郭二种，同是真体，也有笔划纤细与粗壮之分，光背，周郭精整，制作较工，版别多样。

三十、皇宋通宝

市博物馆藏 80 枚。钱径 2.4 厘米，穿 0.6 厘米，铜质。铸于宋仁宗宝元、皇祐年间（1038 年—1053 年）。钱文有真、篆二体，亦对钱，每文重 3.7 克，直读。以仁宗宝元年间所铸的九迭篆文皇宋通宝比较少见。皇宋通宝好大字细，篆体通从蓆，宝从余，楷书宋字下半瘦小，因铸于宝元年间，因此为避宝字重复，用皇宋二字，庆历以后又冠以年号。馆藏皇宋钱钱文直读，篆体，宋字亅部作冂，宝字丰圆，外郭有阔郭和细郭两种，阔郭文字较小，笔划较细。背无文。

三十一、嘉祐元宝

市博物馆藏 46 枚。钱径 2.4 厘米，穿径 0.7 厘米，铜质。铸于宋仁宗嘉祐年（1056 年—1063 年）。钱文有真、篆二体，每文重 3.6 克。篆体宝的贝字颇圆，楷书嘉祐二字生涩，篆体元字下半瘦小，宝字下半瘦细，楷书元字方正。馆藏嘉祐钱，文字有篆、真二体，自上至右读之，真书元字有左挑者，宝字的亅较细小，也有宝字整体狭长的，篆书元宝的外郭有较阔者，周郭精正。

三十二、熙宁元宝小平钱

市博物馆藏 41 枚。钱径 2.3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铸于宋神宗熙宁年间（1068 年—1077 年），又有熙宁重宝钱等。每文重 3.6 克。馆藏 41 枚钱，钱文有真书、篆书、隶书 3 种：真书外郭稍阔；隶体文字笔法较精；篆字宝宁二字的亅部有亅及冂两种，均为小平钱，版别多样，背无文。制作不及以前的钱精细，略显粗劣。

三十三、大安元宝

市博物馆藏 2 枚。钱径 2.3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辽道宗大安年间（1085 年—1094 年）铸行。钱文楷书，平背，重 2.65 克。《古钱大辞典》：“此钱径六分强，重七分，元宝字如开元钱，而元字不尽左挑，安字有较长者……大安元年为元丰八年。”馆藏大安元宝文字真书，自上至左读，

笔法稍显粗劣，铸工不精，光背。

三十四、崇宁通宝

市博物馆藏 25 枚。钱径 3.4 厘米，穿径 0.9 厘米，铜质。铸于宋徽宗崇宁年间（1102 年—1106 年）。钱文有隶、真二体，有小平、当五、当十等三品，真书为御笔瘦金体。其版别多样，如广穿、木崇、进崇、退崇等，以大字及铁母为最少见。馆藏崇宁通宝钱文均为真书瘦金体，因其钱径在 3.4—3.5 厘米，所以应为当十的崇宁通宝，外郭均细，周郭隆起，书法精美，厚约 0.3 厘米，笔划有纤细的，有粗重的，铸工精细。

三十五、大观通宝

市博物馆藏 5 枚。钱径 4 厘米，穿 1.1 厘米，铜质。均为当十大钱。铸行于宋徽宗大观年间（1107 年—1110 年）。分小平、折二、折三、当十四种，还有铁钱及合背钱。大观通宝钱文为瘦金体，铁画银钩，为徽宗赵佶所书，书法价值极高。大观通宝当十钱径寸二分，重四铢，背有云纹者。《宋史·食货志》：大观元年，“蔡京复相，再主用折十钱。二月，首铸御书当十钱，以京畿钱监所得私钱改铸。”“是岁，京畿既置钱监，乃专铸当十大钱，而小平钱则铸于诸路。”馆藏大观通宝有 5 枚为当十大钱，钱文由上至下，再由右至左读之，文体为真书瘦金体，厚约 0.3 厘米，周郭细窄，笔法秀丽挺拔，铸工极精，背无文。

三十六、“宣和通宝”背陕铁范铜钱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5 厘米，穿 0.8 厘米，铜质。铁范铜钱，或可称试范铸，是在铸铁钱的过程中，又以铜原料铸出的铜钱，北宋时多出土于西北地区的铁钱监，这些钱历来出土极少。宣和通宝背陕铁范铜钱即是陕西铸宣和通宝，背穿上陕字指陕西。

三十七、靖康元宝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9 厘米，穿 0.8 厘米，铜质。铸于靖康元年（1126 年）。钱文有篆、隶二体，属对钱，分小平、折二两种。铸币量很少，以靖康元宝篆隶折二对钱稍多，其它极少见。

三十八、天盛元宝

市博物馆藏 18 枚。钱径 2.3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铸于西夏仁宗天盛年间（1149 年—1169 年），属汉文钱。天盛元宝有铜铁钱两种，钱文精妙，铜钱较少，多见天盛铁钱。馆藏天盛元宝均为铜钱，钱文真书，书法精妙，由上至右读，轮郭精整，铸工极精。（见图 114）

三十九、乾道元宝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8 厘米，穿 0.8 厘米，铜质。铸于南宋孝宗乾道年间（1165 年—1173 年），有对钱、折二钱，小平铁钱。《宋史·孝宗本纪》：乾道元年（1165 年）七月，“铸当二钱。”有篆真二体，背有星月正字等，铁钱有小平、折二、背有松、正、邛、同等，又有铁母。馆藏这枚，外郭稍阔，钱文真书，直读，背有月纹。

四十、大定通宝

市博物馆藏 6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5 厘米，铜质。铸于金世宗大定十八年（1178 年）。钱文仿瘦金体，有平背、星月；小平钱径 2.4 厘米，重 3.2 克；折二径 3.3 厘米，当十径 4.1—5.2 厘米。大定二十七年（1187 年）后，有纪年钱，背文申酉字。大定通宝铸造精妙，胜于正隆钱，用料传说有微银，实为白铜。其钱文字体变化多样，制造极精。《古钱大辞典》：“大定元年为绍兴三十一年，此钱径七分，重一钱，……唐宋以来，罕有其匹……背轮郭方正匀细，亦非他钱所可比”。其文字也影响了数代钱风，如元代的至元通宝、至大通宝、至正通宝，通宝二字尤为明显。明初的洪武、永乐均以大定钱为楷模。馆藏大定通宝有 5 枚，钱文均为“大定通宝”，直读，文字仿瘦金体，但又不失自有的风格，制作匀称精良，背文酉、申，一枚钱文大定，质地细腻、光洁，背文酉字。

四十一、庆元通宝

市博物馆藏 2 枚。钱径 3.3 厘米，穿 1 厘米，铜质。铸于南宋宁宗庆元年间（1195 年—1200 年）。庆元通宝是纪年钱，分小平、折二、折三及铁钱。庆元三年（1197 年）神泉监恢复，铸当三大钱，隶工部，制作极精，背有字，从元至六。钱文真书，背上还铸有地名，又因有数字，亦为纪年

钱。馆藏庆元钱，文字从上至右读，文体真书，厚0.2厘米，背有五字，当为庆元五年（1199年）铸的当三大钱，轮郭精整，制作极精。

四十二、光定元宝

市博物馆藏3枚。钱径2.3厘米，穿径0.6厘米，铜质。为西夏汉文钱，铸于西夏神宗光定年间（1211年—1222年）。《古钱大辞典》：“此钱径七分，重一钱，元字行体如皇建钱，背轮郭甚精如大定钱。光定元年，乃嘉定四年，……观西夏诸钱，文字制作甚精。”馆藏光定元宝，钱文真书，由上至右读之，元字的一端较长，周郭精整，背无文，制作极工。

四十三、端平通宝

市博物馆藏1枚。钱径3.6厘米，穿径1厘米，铜质。铸于南宋理宗端平年间（1234年—1236年）。有折三、折五之分，纪年只有元字，其大铁钱多至折十二。馆藏这枚，应为折三钱，钱文真书，直读，笔法精致，质地厚重，厚0.3厘米，周郭隆起，外郭略宽，制作很精细。

四十四、皇宋元宝

市博物馆藏1枚。钱径2.8厘米，穿径0.9厘米，铜质。铸于南宋理宗宝祐年间（1253年—1258年）。钱文“皇宋元宝”，有小平钱、折二钱。《宋史·食货志》：“宝祐元年，新钱以‘皇宋元宝’为文。”钱文真书，钱背纪年有元、二、三、四、五、六。南宋钱文自此较为固定，不见北宋以来精妙俊美的真、草、隶、篆字体，单余宋体一种。馆藏这枚，钱文由上至右读之，文体为宋体，笔法工整，周郭精致，外郭略阔，背有纪年文字四字，应为宝祐四年（1256年）所铸，品相极好。

四十五、咸淳元宝

市博物馆藏1枚。钱径2.7厘米，穿径0.8厘米，铜质。铸于南宋理宗咸淳年间（1265年—1273年）。背文纪年自元至八为止，有小平钱、折二钱之分，同时又有铁钱铸行，钱文书体真书。馆藏这枚直读，文字真体，周郭精美，文字俊美，背有纪年数字三，应为咸淳三年（1267年）所铸，铸工较精。

四十六、至大通宝

市博物馆藏4枚。钱径2.2厘米，穿径0.6厘米，铜质。铸于元武宗至大三年（1310年）。钱文“至大通宝”，当为汉字小平钱。《元史·食货志》：“武宗至大三年，初行钱法，立资国院、泉货监以领之。其钱曰至大通宝者，一文准至大银钞一厘。”其文字峻整，通宝二字受大定钱影响。这枚钱文楷书，直读，一枚外郭较阔，且文字笔划略显粗壮，另3枚文字精细，有一枚较厚重，一枚较轻薄。

四十七、八思巴文大元通宝

市博物馆藏3枚。钱径4厘米，穿径1厘米，铜质。铸于元武宗至大三年（1310年）。有汉文及八思巴文两种，以汉文为罕见。元代铜币铸量少，大元通宝的铸量是元代铸币数量最多的。八思巴文大元通宝为当十大钱，一文准至大通宝十文。馆藏这3枚，厚0.2—0.4厘米，内外郭隆起，质地厚重，外郭细窄，制作不精。（见图116）

四十八、至正通宝

市博物馆藏1枚。钱径4厘米，穿径1.2厘米，铜质。铸于元顺帝至正年间（1341年—1368年）。钱文汉字“至正通宝”。通宝钱有地支纪年五类（寅、卯、辰、巳、午）、三等（小平、折二、折三）、十五品，也有纪值钱（如背有二、五、十等）。至正时纸币极度贬值，政府铸少量铜钱与纸币同行，称为子母相权。至正通宝制作较精齐。馆藏这枚，钱文仿瘦金体，厚0.4厘米弱，直读，背文有十，穿上有一八思巴文字。外郭隆起，制作欠精。

四十九、洪武通宝

市博物馆藏5枚。钱径2.3厘米，穿径0.6厘米，铜质。明太祖洪武八年（1375年）颁行洪武通宝钱制，铸洪武通宝钱，分小平、折二、折三、折五、当十等五种钱，钱背右边分别有一钱、一钱、三钱、五钱、一两等字，由中央集中铸造按规定成色应为百分之百的铜。洪武末年，常停铸钱成色也未按规定执行。洪武通宝背文纪值，纪地名，版别复杂。馆藏这枚，皆为小平钱，钱文真书，直读，周郭精整，书法俊美，外郭稍阔者，钱文文字

略宽矮，轮阔窄者，钱文字精妙。

五十、永乐通宝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钱铸于明成祖永乐元年（1403 年）。钱文“永乐通宝”，为小平钱，光背，铸造数额较少，铜钱中掺有铅锡，钱文字体以楷书及宋体为主，有宽缘、大字、小样等微小区别，重一钱二分，字画精好，背轮廓有稍小者。馆藏这枚略残，钱文宋体，笔法精妙，制作较工，光背。

五十一、宣德通宝

市博物馆藏 1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铸于明宣宗宣德八年（1433 年）。钱文“宣德通宝”，只有小平钱，光背。宣德钱的铸量较少，其径七分，重一钱二分，背轮廓似永乐钱，又有通从玄者。馆藏宣德钱钱文直读，书体楷书，为小平钱，光背。

五十二、弘治通宝

市博物馆藏 2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铸于明孝宗弘治十六年（1503 年）。此钱只有小平钱，光背，含锡八分之一。弘治十八年（1505 年）规定小平钱重一钱二分，生铜一斤，加锡二两，是一种隐蔽的减重。《古钱大辞典》：“此钱径七分，重一钱一分或一钱四分，有径六分者，有字大者，有字大背郭外平阔者，有字细背郭亦细小者，有通宝字有隶体者，有小径五分强者。”馆藏弘治钱，文字直读，文体楷书，弘治二字微带行体，通宝二字有隶体韵味。有一枚外郭略阔，文字笔划略粗，一枚外郭略窄，笔划亦略细。

五十三、嘉靖通宝

市博物馆藏 5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钱铸于明世宗嘉靖十三年（1534 年）。有折、折三、当五、当十大钱。仿照洪武钱制。钱名极多，有金背、火漆、铤边等名目，以防私铸，有纪重二三钱、三钱、五钱、一两等字，折十背上又有十字，小平钱背无字，钱文的字画有的纤细，有的方正凝重，笔划有几种变化。馆藏“嘉靖通宝”均为小平钱，钱文楷体，嘉靖二字有隶体韵，通宝二字凝重。周郭精整，光背。

五十四、万历通宝

市博物馆藏 155 枚。钱径 2.3—2.5 厘米，穿径 0.5—0.7 厘米，铜质。明神宗万历四年（1576 年）铸万历通宝。每文重一钱二分五厘，成色为 93.7% 的铜，有小平、折二两等，多数光背，部分钱背也有文字。《明史·食货志》：“万历四年命户、工二部，准嘉靖钱式铸‘万历通宝’金背及火漆钱，一文重一钱三分，又铸旋边钱，一文重一钱三分。”一般以金背占 70%，火漆占 30% 的比例分配铸造额，铸钱额逐年增加，万历四年初铸二万锭，以后又至十五万锭，造成币值大跌，铜价暴涨。馆藏这批‘万历通宝’多数为小平钱，外郭有微阔者，也有略细的。笔划有的粗，有的细，光背，钱文楷体，历字的横笔有较长的，制作较精。

五十五、泰昌通宝

市博物馆藏 2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此钱是明熹宗天启年间（1621 年—1627 年）补铸的光宗年号钱，有折三、当十两等。《明史·食货志》：“天启元年铸泰昌钱。尚书王象乾，请铸当十、当百、当千三种大钱，用龙文。”私铸繁多，收回泰昌当十钱时，竟越收越多。此钱径七分，重一钱或一钱二分，有稍大者，通宝字如天启钱，背轮郭或不正，有字小轮微阔者，背郭稍大，有的背穿上有星、仰月，还有两面皆有泰昌通宝者。馆藏泰昌通宝为小平钱，一枚外郭微阔，钱文真书，光背，周郭精整。

五十六、天启通宝大钱

市博物馆藏 6 枚。钱径 4.6 厘米，穿径 1 厘米，铜质。天启通宝当十钱有许多版别，钱背有十一两、镇、密十、镇十等字。铸于明熹宗天启年间。馆藏“天启大钱”，钱文楷书，直读，质地厚重，背有十、一两字。铸工较精。

五十七、崇祯通宝

市博物馆藏 390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铸于明思宗崇祯元年（1628 年）。分小平、折二、当五、当十等四类，约有一百多种，钱背有字，除星月外，有的纪局名，有的纪地名，有的纪重量，有的纪天干，有的则纪奉制、奉旨等字样，还有一种在钱背穿下作奔马形，与唐钱之

飞鸟类似。初铸重一钱三分，崇祯三年（1630）年，北方改为一钱，南方改为八分。版别极多。馆藏这批崇祯钱均为小平钱，钱文楷书，部分背上有：新、沪、戊、户、官、乙、巳制、奉制、豕、贵、太平、邛等。

五十八、老满文天命汗钱

市博物馆藏1枚。钱径2.6厘米，穿径0.6厘米，铜质。铸于后金太祖天命元年（1616年）。《清史稿·食货志》：“太祖初铸‘天命通宝’钱，别以满、汉文为二品，满文为一品钱质较汉文一品为大。”满文天命通宝有小平、折十两种，背无文。《古钱学纲要》：“达和先生释其文，左为清语‘阿铺开’，乃汉语‘天’字，右为清语‘福灵阿’，乃汉语‘命’字，上为清语‘汗’乃汉语‘帝主子’，下为清语‘几哈’，乃汉语之‘钱’。”馆藏这枚钱，为小平钱，满文天命汗钱。

五十九、永昌通宝

市博物馆藏13枚。钱径2.3—3.6厘米，穿径0.5—0.7厘米，铜质。铸于李自成大顺永昌元年（1644年）。分小平及折五两种，小平钱版别多达二十种左右。馆藏永昌通宝有2枚大钱，外郭阔，钱文真书，制作极精。其余为小平钱，钱文楷体，直读，外郭阔，周郭精整，铸工佳。是明末农民起义后，自行铸造的钱币，在中国货币史上占有一定的地位。

六十、顺治通宝

市博物馆藏30枚。钱径2.5—2.7厘米，穿径0.6—0.7厘米，铜质。铸于清世祖顺治年间（1644年—1661年）。分为五式，成为后代铸币的标准。清代钱币承袭明代制钱制度，顺治入关后，依明制币法，在工部设宝源局，户部设宝泉局，开铸顺治通宝，以后又在各省设局鼓铸。同时定钱法，规定钱的成色是七成红铜，三成白铅，足陌一千文为一串。每文重一钱。五种钱式：顺治钱一式，光背仿古钱，十分当银一分，银一两值一千文；顺治钱二式，仿唐开元明洪武钱制，背有汉字，标有廿二个局名；顺治钱三式，背穿右有局名，钱一文值银一厘；四式钱背有宝源、宝泉满文；五式为顺治十七年（1660年）铸的满汉文钱。馆藏“顺治通宝”，共有四式：即背有汉字局名的一式；钱背标局名及一厘的顺治三式；背有宝源、宝泉满文的四式及穿满汉文的顺治五式。制作精良，文字精妙。所标局名有东、户、浙、

同、宣、宁、临、蓟、原。

六十一、康熙通宝

市博物馆藏 52 枚。钱径 2.2—2.7 厘米，穿径 0.5—0.6 厘米，铜质。清圣祖康熙年间（1662 年—1722 年）。其制作厚重圆大，质胜前代。其种类少于顺治钱，有背满文宝泉、宝源及背满汉文局名。背广多属小字小型，大字大型者较少见，分宋体、美制、狭广等多种版别。《历代古钱图说》：“顺治十八年正月，圣祖即位，次年改元康熙，铸康熙通宝钱，背文皆纪局名，户工二局所铸，用顺治之满文式，外省各局所铸用满汉文式，共计二十一局，以巩字西字为最少。”馆藏康熙通宝，共有二种：一种背有满汉文，依顺治满汉文式；一种背皆为满文，用顺治之满文式。局名有蓟、江、河、天昌、宁、东、陕、原、临、广、浙、云、章。制作精良，质地细腻、光洁。

六十二、利用通宝

市博物馆藏 20 枚。钱径 2.3—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为清初吴三桂割据政权周所铸，即 1673 年—1677 年间。钱文“利用通宝”，有光背，也有背上云、贵字，分为厘、二厘、五厘、一分四种，能对银作价。馆藏利用通宝，钱文楷书，直读，外郭分细郭、阔郭两种，通字的マ部有マ一两种，外郭较细者，钱文字体方正而大，有的笔划纤细，有的笔划凝重，均光背，制作精。

六十三、昭武通宝

市博物馆藏 11 枚。钱径 2.3—3.3 厘米，穿径 0.6—1.1 厘米，铜质。吴三桂割据政权周昭武元年（1678 年）铸造昭武通宝，钱文篆书，背文一分，是对银作价的大钱。篆书大钱的轮郭细，制作较精。馆藏“昭武通宝”，其中有三枚大钱，钱文篆书，直读，背文皆篆体一分制作精。8 枚为小钱，其中一枚小钱钱文篆体，外郭细窄，其它几枚钱文楷体，外郭较阔，光背。

六十四、洪化通宝

市博物馆藏 20 枚。钱径 2.3 厘米，穿径 0.5 厘米，铜质。此钱铸于割据政权周吴世璠洪化元年（1679 年），吴世璠是吴三桂之孙，改元洪化，铸洪化通宝，此钱不对银作价。通宝有大小两种，文字与利用、昭武小钱一

致，背有户、上等字。馆藏洪化通宝均为小钱，钱文楷书，化字的部有较长者，光背。

六十五、雍正通宝

市博物馆藏 300 枚。钱径 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铸于清世宗雍正年间（1723 年—1735 年）。钱文“雍正通宝”，与顺治五式一样，有十七局，钱背二个满文字，左为宝字，右为各省局名。《古钱学纲要》：“康熙六十一年十一月，世宗即位，次年改元雍正……张炯伯曰：雍正元年，户部议定钱式，采用顺治第三式，即照宝泉宝源二局之式，背文二字悉用满文，以宝字为首，次用各本省一字，左右列，嗣后自乾隆至宣统即遵此式……故雍正以后诸钱，凡见有满汉文局名，如顺治第四式者，甚而至于将第三第四两式合而为一，用满文宝字为首，次用汉文局名，皆为工人戏作，非定式也。”

六十六、雍正通宝·宝巩局

市博物馆藏 6 枚。钱径 2.5—2.7 厘米，穿径 0.7 厘米，铜质。雍正四年（1726 年），甘肃巡抚石文焯奏请开炉铸钱，于次年四月，在兰州设宝巩局，动用库银二万两，收购来的废铜杂钱，开 12 座炉铸雍正通宝钱。后因收小钱改铸大钱，扰民已甚，于雍正七年（1729 年）三月停铸。宝巩局铸的雍正通宝，正面为汉文雍正通宝，背面为满文“宝巩”两字。馆藏宝巩局钱，一枚外郭较阔，字小，为弯腿巩，其它 5 枚，外郭略细，文字方正，有弯腿巩和直腿巩两种，制作精良。

六十七、乾隆通宝

市博物馆藏 30 枚。钱径 2.2—2.5 厘米，穿径 0.6 厘米，铜质。铸于清高宗乾隆年间（1736 年—1795 年）。背文的省局名中，去掉雍正十七局中的河、巩二局，增加直、伊、阿克苏、叶尔羌、噶什喀尔、和闐六局，各地成色不一。制钱质量开始下降，铸钱有减重现象。钱文字体以宋体居多，楷书略少。馆藏“乾隆通宝”，大小不一致，外郭有略阔略窄之分，钱文皆为宋体，背文皆为满文各省局名，制作较精良。

六十八、咸丰元宝重宝大钱

市博物馆藏咸丰重宝大钱有当十钱 60 枚。钱径 2.6 厘米—3.7 厘米，穿径 0.7 厘米—0.9 厘米，铜质。外郭有阔有细，钱的大小不一，小的当十钱应是减重的钱，背文当十。当五十钱 16 枚。钱径 4.7—5 厘米，穿径 0.9—1.1 厘米，铜质。背文当五十个，制作精整。当百大钱 15 枚。钱径 4.7—5.4 厘米，穿径 1—1.1 厘米，铜质，背文当百。（见图 117）这批钱，书法精美，铸工精细，当百钱是咸丰元宝。咸丰三年（1853 年）五月，先铸当十钱，重六钱，后减为重四钱四分，再减为二钱六分。钱文则多出书家之手，面目为之一新。八月以后，铸当五十钱，重一两八钱；当百钱，重一两四钱；当五百钱，重一两六钱；当千钱，重二两。咸丰三年至四年上半年大铸大钱，大小、轻重、分量变化多，咸丰七年停铸大钱，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收回大钱。

第三节 铁 钱

一、熙宁通宝

市博物馆馆藏 5 枚。钱径 3.2 厘米，穿径 0.8 厘米，铁质。铸于宋神宗熙宁年间（1068 年—1077 年）。此时是西北铸铁钱的极盛时期，铜铁钱并行，铜钱千易铁钱千五百。熙宁通宝铁钱版别极多，钱文有楷书、隶书，有折三钱，大真书通宝者奇，其铁钱钱文皆为通宝。馆藏“熙宁通宝”铁钱文字真书，由上至右读之，外郭较阔，另一种外郭更阔，又字较小，背无文，制作极精。

二、元祐通宝

市博物馆藏 4 枚。钱径 2.2 厘米，穿径 0.7 厘米，铁质。铸于宋哲宗元祐年间（1086 年—1093 年）。是西北所铸铁钱，应为商、虢二州各铁钱监所铸，钱文有篆、行二体。馆藏元祐通宝铁钱，外郭更相阔，周郭精正，钱文有篆、草二体，光背，铸工较精细。

三、大观通宝

市博物馆藏1枚。钱径3厘米，穿径0.8厘米，铁质。铁钱主要分西北铸及两淮铸，西北铸始于川陕，两淮铸在长江南北，北宋铁钱大多为西北铸。自宋徽宗以后，南宋铸铁钱大兴，端平铁钱（1234年—1236年）最后出。元兵入江淮，铁钱绝迹，惟西北铸铁钱维持至咸淳年间（1265年—1274年），铁钱的铸造与铜钱同。宋徽宗大观年间（1107年—1110年）是铁钱兴盛时期，钱文为御书瘦金体。

四、绍熙元宝

市博物馆藏5枚。一种钱径2.6厘米，穿径0.7厘米，共4枚；另一种钱径2.9厘米，穿径0.7厘米；铁钱。铸于南宋光宗绍熙年间（1190年—1194年）。有纪年钱，亦有小平，折二，折三铜钱。《宋史·食货志》：“绍熙二年，减蕲春、同安两监岁铸钱各十万贯。”按篆文自绍熙而止，以后惟用楷书，背文自元到五字，有铜铁二种。绍熙铁钱版别颇多，背文纪年兼纪监，如幕春、幕同、幕汉、幕光等，春、同、汉、光皆为地名或钱监名。馆藏绍熙元宝铁钱的后一种是篆书，轮郭精整，文笔清晰，背文纪年三字。另四枚幕同，幕春，钱文真书。制作略显粗劣。

五、嘉泰通宝

市博物馆藏3枚。2枚钱径2.7厘米，穿径0.9厘米；1枚钱径2.6厘米，穿径0.7厘米；铁钱。铸于南宋宁宗嘉泰年间（1201年—1204年）。系纪年钱，有小平、折二，当五铜钱，亦有小平、折二、折三铁钱，钱文真书，背文纪年兼纪监。馆藏嘉泰通宝，均略有残损，文字真书，笔法俊美，外郭稍窄，周郭精整，背文幕春，穿下纪年二。

第四节 纸 币

一、大明宝钞

市博物馆藏1枚。33×20厘米，上部周边已残损，桑皮纸制作。面值壹贯，上印有“大明通行宝钞”字样，下部文字为“户部奏准印造，大明宝

钞与铜钱通告使用。伪造者斩。告捕者赏银贰百伍拾两，仍给犯人财产。洪武 年 月 日。”明初，沿用元制，用钞不用钱，太祖洪武八年（1375 年），发行大明通行宝钞，面额六种：一百文、二百文、三百文、四百文、五百文及一贯。一贯钞长一尺，阔六寸，是中国最大的钞票。各种条款、格局及花纹结构等基本上仿行宋元纸钞，只是文字内容不同。

二、大清宝钞

市博物馆藏 1 枚。13×23.5 厘米。咸丰三年（1853 年）十二月印发，以制钱为单位，又叫银票、钱钞。面额有许多种，初分二百五十文、五百文、一千文、一千五百文、二千文等几种，后来为了收回当千和当百大钱，发行量大增，面额也膨胀到五千文、十千文、百千文等。馆藏大清宝钞，面值两千文，币面上部写“大清宝钞”，中部竖写“沙字第七百号”，“准足制钱二千文”、“咸丰八年制”。下部文字为：“此钞即代制钱行用，并准按成交纳地丁钱粮一切税课捐项，京外各库一概收解。每钱钞二千文抵换官票银一两。”上盖“大清宝钞之印”篆刻红印。

三、中央银行发行的票券

（一）金圆券

市博物馆藏 4 枚。其中面值壹仟元的两枚，14.7×6 厘米，币面印有蒋介石头像，民国 38 年（1949 年）版，中央印刷厂印制。面值伍佰元的两枚，币面内容与壹仟元同。民国 37 年（1948 年）8 月，国民党政府为了掩盖通货膨胀，搜括金银、外钞，发行金圆卷，限制强制收兑民国金银外币，很快贬值导致恶性通货膨胀。

（二）银元券

市博物馆藏 3 枚。面值壹角的 1 枚。10.3×5.2 厘米。币面印有孙中山头像，上写“中央银行”、“银元券”，下写“每拾角兑换银元壹元”，民国 38 年印制。面值壹元的 2 枚，15×6 厘米，币面有孙中山头像，凭此票券可兑换银元，民国 38 年版，其中一枚币面上印有“重庆”二字。此币由中华书局股份有限公司印制。

（三）关金

市博物馆藏 4 枚。面值伍圆 1 枚，16.5×8 厘米，上有“上海”字样；面值伍佰圆 1 枚，16.1×7.5 厘米；贰万伍仟元 1 枚，15.2×6.3 厘米；壹

元 1 枚，15.2×7.4 厘米。这几种图案一致，只是颜色有所不同。

四、中国银行发行的纸币

市博物馆藏 5 枚。面值壹元的 4 枚：版别均不一样，其中两枚一致，5.7×8 厘米，正面为农田与耕作图案，上有“天津”二字。背面为帆船与大海，民国 24 年（1935 年）版，由德纳罗印钞公司印制；一枚 14.6×8.3 厘米，正面为天坛图案，有“上海”二字，民国 24 年版，由英国华德路公司印制；一枚 15.3×8.2 厘米，正面为孔庙图案，有“山东”二字，民国 23 年版，德纳罗印钞公司印制，面值五元的一枚，正面为“万古长青”17.5×8.9 厘米，门楼图案，左右有“伍圆”、“山东”字样，民国 23 年版，德纳罗印钞公司印制。

五、交通银行发行的钞票

市博物馆藏 2 枚。面值十元，粉红色，15.7×8.7 厘米，民国 3 年（1914 年）版。币面为上海外滩钟楼图案，有“财政部核定”、“上海”字样及“凭票即付中华民国国币拾元整”，背面为码头轮船和火车运输图案。

六、中国农民银行发行的纸币

市博物馆藏 11 枚。面值贰角 2 枚，10.1×8.7 厘米，民国 24 年（1935 年）4 月版，由中国大业公司印制，有徐继庄的签名，水田耕作图案，印制精美。面值壹元的六枚，其中一枚 13.8×7.5 厘米，币面左为农人锄禾图案，右为水印防伪标志，下印“汉口”二字，背面为水牛耕地图案，民国 23 年 5 月版，中国大业凹凸制作股份公司印制。其它 5 枚同一个版，13.2×7.5 厘米，正面为山水画图案，民国 24 年版。面值五元的 1 枚，14.2×7.8 厘米，正面为农人收获绘画图案，民国 24 年版，德纳罗印钞公司印制。面值拾元的一枚，14.8×8.2 厘米，正面图案为农人收获绘画，民国 24 年版。有“凭票即付国币拾元”的兑付标准面值壹佰元 1 枚，17.9×8.3 厘米，币面为江南水乡街景图案，民国 30 年版，美国钞票公司印制。

七、中央储备银行发行的钞票

市博物馆藏 2 枚。面值五元的 1 枚，15.5×8 厘米，币面正中为孙中山头像，下为“中华民国国币伍元”字样，民国 29 年（1940 年）版。面值拾

元的 1 枚， 16.6×8.4 厘米，图案与五元的相同。

八、广东省银行发行的兑换券

市博物馆藏 4 枚。面值一元的 1 枚， 14.5×7.5 厘米；伍元的 1 枚， 15.6×8.1 厘米；拾元的 1 枚， 17.1×8.7 厘米；壹佰元的 1 枚， 18.6×8.7 厘米。均为民国 7 年（1918 年）版，正面图案为广东名胜，背面均为普通花纹，均有“省立”二字，注明凭此券兑换通用银元，币右边有蓝色印章。

九、晋绥地方铁路银号

市博物馆藏 3 枚。面值伍角的 2 枚， 12.4×6 厘米，民国 25 年 7 月印，西北印刷厂印制，右首为火车在行驶图案，左首是大写的伍角，背面印有花纹及英文，币文为“积成拾角，兑洋壹元”。面值伍元的 11 枚， 16.1×7 厘米，币面图案与伍角的一致，惟左右两边印“山西”两字，面背正中有大小共 5 个 5 字。

十、西北农民银行发行的钞票

市博物馆藏 3 枚。面值壹万元的 2 枚， 12.6×5.8 厘米，正中居上横写“西北农民银行”，下面大写壹万元，左右为自然景观图案。民国 37 年版。面值伍角的 2 枚， 11.3×6 厘米，币面为一幅山水画图案，背面为英文及花纹图案。

十一、山东民生银行发行的纸币

市博物馆藏 2 枚。面值伍元的 1 枚， 15×8.2 厘米，正中为农人耕种图案，左右各大写伍元字样，上横写“山东省民生银行”，下横写“凭票即付国币伍元”，民国 29 年版，山东省政府印制局印制，背面英文组成一个圆，中心小写“5”字，圆外左右各小写“5”字及“1940 年”。面值伍角的 1 枚， 12.3×6 厘米，币面图案为牌楼建筑，上书“公私款项，一律通用”，下写“每拾角兑国币壹圆”，国民 29 年（1940 年）版，山东省政府印制局印。

十二、陕北地方实业银行发行的钞票

市博物馆藏 6 枚，面值贰角的 3 枚， 11.2×5.6 厘米，正面上印有“陕

北地方实业银行”，正中大写贰角，两行小字为“公私款项，一律通用”，“每拾角兑大洋壹元”，左首有一古塔图案，背面为币值数字及英文，民国24年（1935年）版。面值壹元的3枚， 15.2×7.2 厘米，币面正中大写“壹元”，上印“陕北地方实业银行”，下为“中华民国廿三年印”，分别还印有“榆林”、“安边”、“延长”地方名称。

十三、广西省银行发行纸币

市博物馆藏1枚。 16.5×7.7 厘米，正面印有山水风景图案，左右各大写隶体“伍圆”，中为“通用货币”字样，中华民国28年版，美国钞票公司印制。

十四、冀南银行发行的纸币

市博物馆藏3枚。面值壹仟元的1枚， 14.2×6.8 厘米，正面居中图案为火车行驶在轨道上，上写“冀南银行”，左右各大写壹仟圆，民国31年（1942年）版。面值伍佰元的1枚， 14.2×6.8 厘米，币面正中为农夫耕作图，左右各大写“伍佰元”，民国34年版。吉林永衡官银钱号现大洋兑换券面值拾元的1枚，民国20年（1931年）版，美国钞票公司印制，上有“哈尔滨”字样。

十五、云南富滇新银行

市博物馆藏1枚。 16×8 厘米，民国18年（1927年）版，美国钞票公司印刷，凭此票可兑银元五元，中间为两个地球及奔马凤凰图案。

十六、新疆财政厅库官票

市博物馆藏2枚。一枚正面有“凭票取红钱银伍两整，民国二十一年 月 日。”背面为新疆省政府主席及财政厅告文：“此票每张银五两，每两照旧红钱四佰文，民间完粮纳税解缴公款一律通用”。如有假造从严治罪。开应得重□示。民国二十一年 月 日。”下为阿拉伯文。另一枚上印有“凭票取足红钱四佰文正”、“民国十九年 月 日”，背面文字：“此项官票每红钱四佰文作湘平银壹两。民间完粮纳税解缴公款一律通用。如有伪造照例治罪。此示。民国十九年 月 日。”下为阿拉伯文。

十七、富陇银行纸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面值拾元， 16×9.1 厘米，正面为五原誓师图案，左右印有“甘肃”字样，下印有“兰州”字样，背为长城图案。系富陇银行将原西北银行钞票加盖其戳记发行的钞票。

十八、满洲中央银行发行的纸币

市博物馆藏 2 枚。面值壹元的 1 枚。 12.3×6.8 厘米，正面上印有头像，写“满洲中央银行”、“大日本帝国内阁印制局制造”；背面有满文币值数字和“此票依据满洲国政府于大同元年六月十一日施行之教会第二十五号货币法而发行者”的告文。面值拾元的 1 枚， 14.5×8 厘米，币面正中印有头像，背面的告文与壹元币同，是中华民族屈辱历史的见证。

十九、发行银行待考的两种纸币

（一）东北九省流通券：

市博物馆藏 4 枚。面值壹万元的 1 枚， 15.5×6.2 厘米，民国 37 年版，中央印制厂印制，正面有“天下第一关”山海关门楼图案；背面有长城雄姿图案及局长梁平、副局长田福进的签印。面值壹佰元的 3 枚， 15.4×5.9 厘米，币面上有山海关图案，中华民国 34 版，中央印制厂上海厂印制，有“东北九省流通券”字样；背面有局长李骏表、副局长田福进的签名。

（二）普通流通币：

市博物馆藏 16 枚。面值贰角的 6 枚， 12.2×6.2 厘米，中华书局有限公司印制，币面印有洮水桥图案。面值壹角的 7 枚：其中一枚印有孙中山头像，由中华书局有限公司印制，民国 29 年版， 11.4×5.8 厘米；一枚印有蒋介石头像， 12×5.4 厘米，德纳罗印钞公司印制；其余的几枚， 11.6×5.9 厘米。面值贰角五分的 2 枚， 13×6.5 厘米，有至圣林门楼图案，由中华书局有限公司印制。面值壹元的 4 枚：其中两枚 14.5×7.4 厘米，有“万古长春”门楼图案，民国 25 年版；一枚上印蒋介石头像， 14.6×6.2 厘米，美国钞票公司印制，民国 34 年版，背面为山水图案；一枚上印孙中山头像，还印有“上海”二字，民国 17 年版；面值十元的 3 枚： 14.9×7.6 厘米，上印有孙中山头像，民国 30 年版，由美国华德路公司印制，版别不一样；一枚上有水印蒋介石头像。壹仟元面值的 1 枚， 16.2×7.4 厘米，正面左首

印有孙中山头像，右首有防伪的水印蒋介石头像，民国 31 年版，由德纳罗印钞公司印制，背面为长城图案。面值伍仟元的 1 枚， 15.3×6.2 厘米，上印有孙中山头像，民国 36 年版，大业印公司承印，背面有局长梁平、副局长陈延祁的签印。法币面值壹仟元的 1 枚，伍佰元的 1 枚，均为 15.2×6.1 厘米，上印有孙中山头像，民国 34 年版，美商保安钞票公司印制，下印有“法币”字样。

第五节 革命根据地货币和人民币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民主革命时期，先后在全国许多地区建立了革命根据地，为了打破敌人的经济封锁，稳定发展经济，先后发行货币，虽然它们流通的时间不长，流通区域不广，但其影响却是深远的。

民国 37 年，全国解放的地区连成一片，统一的形势，要求货币发行归于统一，于是年 12 月 1 日，华北银行、北海银行和西北农民银行合并为中国人民银行，开始发行中国人民银行券，即人民币。从此，全国实现了统一的货币流通。

一、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工农银行支行的货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面值叁串布币， 8.5×15 厘米，正面中有拳头、五角星、铁镰图案，下盖有“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川陕省财政委员会”印，上有“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的口号，1935 年印制，其余印章上的字已模糊不清。

二、湘鄂赣省工农银行发行货币

市博物馆藏 2 枚。面值银洋叁角的 1 枚， 12.4×7.4 厘米，正面印有马克思头像，1932 年印制。面值壹角的 1 枚， 12×7.5 厘米，1931 年印制。面值银洋壹角，左右为绘画。

三、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支行的货币

市博物馆藏 2 枚。面值壹角的 1 枚， 5.6×9.2 厘米。面值伍角的 1 枚， 10.1×6.6 厘米。面值贰角的 1 枚， 9.6×6.7 厘米，币上有列宁头像。

四、晋察冀边区银行发行的纸币

市博物馆藏 4 枚。面值壹角的 3 枚， 10×5.8 厘米，民国 27 年版，背有“□□□□□□（不识）”签名。贰角的 1 枚， 10.3×5.8 厘米，民国 29 年版。

五、光华商店代价券

市博物馆藏 7 枚。面值柒角伍分的 2 枚， 12.7×5.3 厘米，有田间劳作图案。面值贰角的 1 枚， 9.8×5.5 厘米，村舍图案。面值伍角的 4 枚， 11.9×5.5 厘米，上有纺车图案。

六、苏联红军司令部发行的货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面值拾元， 15.4×8.1 厘米，下印有“为一切支付必使用”字样，前有“贗造支票以战时法处罚”字样，1945 年印制。

七、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人民币

市博物馆藏 10 枚。面值伍拾元的 5 枚：第一枚 13.2×6.8 厘米，民国 37 年版（1948 年）；第二枚 13.2×6.9 厘米，民国 38 年版，正面有工农形象图案，左右对称地大写伍拾；第三枚 13.2×6.8 厘米，民国 38 年版，币面上印有铁路及火车图案，左右对称大写伍拾元，背面正中横大写伍拾，两边对称小写“50”；第四枚 13.4×7 厘米，民国 38 年版，左首横写“伍拾”，右首为压路机在工作的图案，背面正中横写“伍拾”，左首小写“50”，右首有马车在乡间行走图案；第五枚 13.3×7 厘米，正面正中竖写“伍拾”，背景图案为铁轨火车等图案，背面为一卡车在山谷中行走图案，左右各小写“50”字样，版不一样，颜色也不一致。

藏壹佰元面值的 1 枚， 13.2×6.7 厘米，币面居右横写“壹佰圆”，左竖写“壹佰圆”，为农夫耕作及马队运输图案，背面正中竖写“壹佰圆”，1949 年版。

面值拾元的 3 枚：第一枚颜色偏红， 12.2×6.5 厘米，币面正中竖写“拾圆”，左右为水田耕作情景，民国 38 年版。第二枚颜色蓝绿，币面正中竖写“拾圆”，右首为铁路及火车情景，左首为村民汲水情景图案，民国 37 年版。第三枚 12×6.3 厘米，币面正中为工人推矿车图案，左右各横写“贰

拾圆”，民国 38 年版。面值伍元的一枚， 11.6×5.5 厘米，币面正中为帆船在行驶图案。面值壹元的一枚， 11.2×5.4 厘米，币面右首为“壹圆”，左首为村民在田间劳动图案，民国 37 年版，背面正中大写壹，两边各小写“1”。

第六节 银 元

一、光绪元宝

市博物馆藏 4 枚。湖北省造 2 枚，库平七钱二分。造币总厂造 1 枚，库平七钱二分。云南省造 1 枚，库平三钱六分，铸有龙图案。（见图 115）

二、大清银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宣统三年（1911 年）造，面值一元，铸有龙纹。

三、漳州军饷

市博物馆藏 1 枚。另一面有文字“足纹通行”和一个草体签字。（见图 119）

四、四川银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四川军政府造，铸于民国 6 年（1917 年），面值一元，上有“汉”字。

五、新疆省造币厂银币

市博物馆藏 1 枚。民国 38 年（1949 年）新疆省造币厂铸造银元 1 枚，面值一元。

六、迪化银元局造银币

市博物馆收藏 1 枚。面值壹两，民国 6 年（1917 年）铸。（见图 118）

七、袁世凯造银元币

市博物馆收藏共 17 枚。面值一元，其中两枚为民国 6 年（1917 年），民国 9 年（1920 年）币，其它皆为民国 3 年（1914 年）币。

第七节 钱 范

新莽“大泉五十”铜质钱范

1983年，榆中县连搭乡寇家沟村农民白桂桦在宋家圈平地时，挖出铜质钱范1个，由县博物馆收购。钱范为长方形，长22厘米，宽11厘米，厚1厘米，上阴刻两列共十枚“大泉五十”钱，中间为流径，范上部为浇孔，下部中间略凹进。钱文清晰。属新莽时期。

第八章 现代文物

第一节 馆藏现代文物

一、谢觉哉文物

谢觉哉（1884年—1971年），湖南宁乡人。民国26（1937年）7月29日至次年9月5日，中共中央派谢觉哉任中国工农红军驻甘办事处党代表（后改为八路军驻甘办事处、国民革命军十八集团军驻甘办事处），宣传中共的抗日救国主张和政策，巩固和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营救和收容被俘和流散的红军西路军干部战士。1979年，成立八路军驻兰办事处纪念馆，征集到了部分谢觉哉的遗物。

（一）皮箱

皮箱长50厘米，宽29.4厘米，高13厘米，谢觉哉生前使用的，由其夫人王定国捐献。

皮箱外表呈棕黑色，箱盖四周外侧和箱底外表均有压制的花纹，箱内上、下均系红绸带，内底部两端各有代扣皮带一条，箱底、盖之间各有皮拉带一条，用以连接箱底与箱盖。箱子正侧面外端两头各有暗锁一个，右侧的暗锁缺上扣，中部有一个皮提手，已断。箱子整体比较完整。

（二）墨盒

墨盒长10.9厘米，宽7.8厘米，高3.4厘米，由谢老的夫人王定国捐献。

墨盒整体用黄铜制成，为盖合式。墨盒略呈长方形，盒盖的上部有刻划的山水人物画图案。墨盒的底部用厚0.4厘米的红铜做底，与墨盒连接为一整体，不可分离。做工精细，基本完整。

（三）衣撑

衣撑直径为37厘米，由谢觉哉夫人王定国捐献。

衣撑为木制，呈山梁状。衣撑的中间有一铁丝做成的钩，与衣撑成直角穿出。由于年代已久，衣撑的表面已看不清木头的本色，其余部分比较完

整。

(四) 印章

谢觉哉的名章共计两枚，一枚为正方形，一枚为椭圆形，均呈姜黄色。正方形的边长 1.1 厘米，高 2.1 厘米；椭圆形名章最大直径为 1.1 厘米，高 3.4 厘米。印章的质地均为象牙，正方形印章为隶书“谢觉哉印”；椭圆形印章为篆书“谢觉哉”。是由谢觉哉夫人王定国捐献。(见图 122)

(五) 炕桌

该桌为木制，呈长方形，桌沿上部周饰雕刻图案，桌子造型美观大方，而且很有特色。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之后，当地群众将其捐献。桌子长 89 厘米，宽 41 厘米，高 29 厘米。

二、彭加伦的物品

彭加伦(1905 年—1970 年)，江西奉新县人。民国 26 年(1937 年)八路军驻甘办事处成立后，任办事处第一任处长，也是筹建办事处的工作人员之一。次年，因工作需要调离兰州。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之后，征集到他生前使用过的一些物品，现已全部陈列在展室内。

(一) 茶缸

茶缸高 9 厘米，直径 9.5 厘米。由华颜捐献。

茶缸呈圆柱状，内为乳白色，外为墨绿色，卷沿。侧面自口沿下部至底部有一半环状的手柄，茶缸质地为铁皮，内、外均为搪瓷，基本完整，仅在底部和口沿部有搪瓷脱落。

(二) 眼镜盒

眼镜盒长 13 厘米，宽 5 厘米。华颜捐献。

眼镜盒为银白色长方形，用铁皮机制而成，较完整，色泽光亮，似电镀而成。盒盖上部有压边，镜盒的一侧有轴将其连为一体，打开盒盖，镜盒内有衬垫之物，但由于衬垫腐蚀严重，已无法看清质地。

三、伍修权的物品

伍修权(1908 年—1997 年)，湖北省武昌人。民国 27 年(1938 年)2 月，任八路军驻办事处处长。

(一) 床

床整体为钢管制成，长 197 厘米，宽 90 厘米，通高 54 厘米。抗战时期在兰州行医的高金城赠给八路军驻甘办事处的。后由伍修权使用。民国 32 年（1943 年），八路军驻甘办事处奉命撤销后，该床转送给了附近的群众。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之后，当地群众捐献，现陈列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的原状陈列中。

该床为钢管框架式钢丝床。床体共由三部分组成，即两个床头和一副床架。床整体为淡蓝色。床头分别呈倒 U 字状，每个床头的上半部之间竖立着三根等距离的短钢管，用以对床头起加固和装饰作用。两个床头的接地处，分别装有万向滚珠，可以使床体移动方便。床架部分是在铁制的框架上用钢丝拉成，有一定的弹性，人躺在上面有一种舒适感。床头与床架能够相互脱离，移动比较方便。从外形上看，床的整体比较完整，仅有部分地方色泽脱落较为严重。

（二）躺椅

躺椅为木制，呈棕红色。由底坐、扶手和靠背三部分组成。底坐呈正方形，似一小型方桌，距地面 32 厘米。在底坐的两侧边缘部分分别各有 5 根等距离的宽 18.5 厘米，长 98 厘米的木板，靠背可以前后活动的，活动范围可在 100 度至 150 之间。靠背的后面有护杆，用以栏挡靠背，栏杆的两端与扶手相连，可以前后移动。躺椅共有两把，其尺寸及构造相同，均完整，只是在部分地方颜色有脱落。

民国 32 年（1943 年）八路军驻甘办事处奉命撤销时，伍修权转送给附近群众。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后，附近群众捐献，现在全部陈列在纪念馆。

（三）茶几

抗战时期，八路军驻甘办事处生活条件十分艰苦，连最基本的生活办公用具都靠各方面的支援，苏联在兰州所设办事机构，赠送一些办公生活用具，伍修权使用的茶几就是赠品之一。

茶几为木制，棕红色，呈长方形。茶几高 61 厘米，长 60.5 厘米，宽 35 厘米。八路军驻甘办事处撤离时，转送给附近群众。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之后，群众捐献。茶几基本完好，但由于年代已久，表面的油漆脱落严重。

四、高金城烈士的物品

高金城（1886年—1938年），河南襄城人，基督教徒，外科医生。民国26年（1937年），为营救流落河西的红西路军将士，受共产党委托，只身赴河西以开设福音医院为掩护进行营救工作。共营救200多名红西路军干部战士。次年2月，被国民党马步芳部下韩起功秘密逮捕杀害。高金城生前的部分遗物陈列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的展室里。

（一）围巾

围巾长175厘米，宽40厘米。这条围巾是高金城烈士生前行医或外出时所使用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之后，由其子高士杰从美国邮寄捐献。

围巾呈棕红色，纯羊毛制成，质地很好，做工十分精细。围巾的四边用机器锁边，两头分别有桔黄色的毛线穿接的短穗若干，用以起装饰作用。围巾的年代虽然已久，但仍完好无损伤。

（二）名片

名片长8厘米，宽4.7厘米，是高金城烈士生前行医时用以证明自己身份的物品，由其子高士杰捐赠。

名片质地为纸，白底黑字。名片的正面为竖行的黑体字系用机器印制。名片上的内容主要是他的职业、姓名和祖籍。背面用英文印制，内容与正面相同。（见图123）

（三）行军炉

此物是高金城烈士生前行医时用来消毒的医疗设备。由高金城烈士夫人牟玉光捐献。

行军炉设计比较独特，制作精巧，整体为铜制。炉盘为双火眼长方形炉盘，在两个火眼的周围分别有三个支点，呈三角形分布，用以放置容器，炉面的周围有护栏，由六个支点分别支撑。炉面两头的下部分别各挂有一个燃料罐，并与火眼用细铜管连接，以便使用时供给足够的燃料，整个炉盘用铜腿支撑。由于年代已久，炉子整体锈蚀较严重。

五、况步才的物品

况步才（1916年—1937年），湖北红安县人。随彭加伦首批来兰州建立工农红军驻甘办事处，任副官。民国28年（1939年）9月奉命离开兰州，

返回延安。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后，只征集到他当年在兰州用过的胸牌、臂章和皮带各1件。

(一) 胸牌

长9.2厘米，宽5.8厘米。

胸牌质地为布，白底蓝框黑字。胸牌正面有浅蓝色的方框，中间分四栏，自上而下为：“陆军第十八集团军”；“驻甘办事处”；“副官”；“中华民国二十七年度佩用”。两侧为竖栏：右侧为“况步才”；左侧为三个三角形。背面写有“尽忠职务，严守纪律、实行主义、完成革命”等四句话。（见图120）

(二) 臂章

长8.2厘米，宽5.5厘米。

臂章质地为布，白底蓝框黑字。臂章的正面有深蓝色方框，框内正中央印有“18G·A·”，下部印有“中华民国三十年度佩用”等字样。臂章的背面印有“部别，职别，姓名，编号”等栏目。

(三) 皮带

长118厘米，宽4厘米。

皮带为纯牛皮制成，在皮带的一头有铁制的方形皮带扣环。该物是况步才从军期间使用过的，较完整。

六、林彪的手套

林彪（1907年—1971年），湖北黄冈人。民国27年（1938年）底，林彪赴苏联疗养，经过兰州时，住在八路军驻甘办事处。临别时，将自己的一副手套交给该处工作人员周铁群，以示纪念。现在这副手套已由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收藏，并将其陈列展出。

手套为纯羊毛线纺织而成，五指分织开来，分内外两层，各用不同颜色的毛线纺织，在手套口处连接。外层为棕红色，内为蓝色，做工精细，该物在当时的条件下也称得上是纺织物中的上品。由于年代已久，一只手套的手指处已破，另外一只比较完整。该物由周玉梅捐献。

七、冼星海使用过的物品

冼星海（1905年—1945年），广东番禺人，音乐家。民国29年（1940

年) 5 月, 冼星海受中共中央委托赴苏联考察, 途经兰州时, 留居于八路军驻甘办事处。临别时, 将其随身携带的钱夹和边币全部赠给该处工作人员康海生。现由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收藏。

(一) 钱夹

钱夹长 14.7 厘米, 宽 19 厘米。

钱夹为纯牛皮制成, 皮质非常好, 呈浅棕红色。钱夹在二分之一处对折, 分左右两半。在对折的口沿边的外侧有牛皮带扣, 用以扣合钱夹。钱夹内有夹层, 用以存放钱财或其它的小件物品, 钱夹呈长方形比较完整, 只是钱夹的表面擦磨的痕迹比较严重。

(二) 边币

边币分 4 种不同的面额: 即拾元、伍元、壹佰元和伍佰元, 共计 20 张, 其中拾元面额的 3 张。所有边币均为晋察冀银行发行。不同边币的正面均有不同的图案, 拾元的为农耕图案, 伍拾元的为牧羊图案, 壹佰元的为万里长城一角, 伍佰元的为农耕图案。各种边币的颜色虽然不同, 但尺寸相同, 均为 12.5×6.5 厘米。

八、苏联代表处赠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的物品

(一) 靠背椅

靠背椅共有两把, 其尺寸和形制均相同。

椅子呈棕红色, 木制。由底坐和扇形靠背组合而成, 但底坐与靠背连为一体, 不可分离。椅子和底坐由四条腿支撑, 距地面 45.5 厘米。同时在底坐的下方 8.5 厘米处有一木制的圆圈与四条腿连接, 起加固和装饰作用。靠背自底坐向上直立而起, 并与两条腿连为一体, 靠背高 40 厘米。基本完整。

这两张靠背椅是苏联驻兰州代表处为支持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的工作而赠送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奉命撤离时, 转送给当地群众。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之后。群众赠送此物品。现陈列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二) 台形圆桌

桌子呈棕黑色, 木制。呈圆台状, 为典型的苏式圆桌, 而且在桌子的一侧边缘处有俄文写成的标牌。桌子共分三层, 即底坐、夹层和桌面。这三部分由高 72 厘米、宽 101 厘米的三条木板从不同的侧面将其连为一体, 木板的中间部位自上而下的压槽, 造型非常别致, 桌子直径为 69.5 厘米, 高 72

厘米。完好。

该物是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刚成立时，苏联驻兰州代表处赠送给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奉命撤离时，送给附近群众。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后，群众又将原物送给该馆。

九、国民革命军第十八集团军徽章

国民革命军第十八集团军的徽章，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共收藏两枚，两枚徽章的形制基本相同，仅在内容、色泽上略差异。

(一) 铁制圆形徽章

该徽章的正面用色彩将其分为内、外两圈，正中间是国民党的党徽，蓝底白徽，党徽内有用红字印制的“第八路”等字，外圈为红底白字，上半部印有“第十八集团军”等字；下半部印有使用的时间及编号，即“廿七(863)年用”等字。字体均用隶书。外圈的上、下部之间用对称的两颗小五星隔开。背面有别针，可以带在胸前，同时在别针的下方的制做徽章的产地，即“广州惠爱中宝丰制”，在其下有用白颜料写的“GBF3160”等字。徽章的直径为3.2厘米。徽章整体完整。

(二) 铁制圆形徽章

徽章正面用金黄色分为红色内、外两圈。内圈中部为金黄色隶书“第八路”，其下为金黄色弓形，中有红色“906”编号。外圈上半部为金黄色隶书“第十八集团军”，下半部为金黄色隶书“民国廿七年用”。外圈上、下半部之间有对称的两颗金黄色小五星将其隔开。背面有别针，可以佩带。别针下方有制作徽章的产地，即“广州惠爱中宝丰制”，在其下方有用颜料写的“GBF3229”等字，徽章直径为3.2厘米，整体比较完整。(见图121)

十、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工作人员的军装

军衣长72厘米，领口43厘米，衣袖口60厘米。

军衣用细帆布制成，由于年代已久，已呈灰白色。军衣款式与今天的中山装基本相同，只是做工较粗糙。衣领为折领。军衣前身有四个上小下大的衣兜，有盖。尽管年代已久，但军衣仍基本完好。

十一、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工作人员的便装

衣服长66厘米，领口34厘米，袖长53厘米。便装为八路军驻兰州办

事处工作人员在外出活动或执行任务时的着装。

衣服用细帆布制成，为深蓝色。对襟、对领。衣服对襟处自上而下等距离的缝制了五颗用细布带绾成的纽扣，右扣左环，在衣服对襟处左右缝合。衣服保存完好。

十二、郑重远的毛毯

郑重远（1914年—1983年），甘肃榆中人，中共党员。民国26年（1937年），中共兰州工委成立，郑重远负责组织工作，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之后，经多方努力，征集到他使用过的一条毛毯。

毛毯长195厘米，宽140厘米。纯羊毛机制而成，白底褐花，间施淡黄色图案加以点缀。花色用草绿、暗红及白色交织而成，做工精细，图案美观大方。

十三、鲜维峻的物品

鲜维峻（1914年—1992年），甘肃兰州人，回族。民国27年（1938年）任中共甘肃工委直属回民特别支部书记。次年任中共兰州市委组织部长。

（一）印泥盒

直径为6.5厘米，底径为4厘米，高2.5厘米。

印泥盒质地为瓷，呈椭圆状，白釉。盒盖的下部用红、蓝两色彩点绘图案，白盒盖的周围直到盒底部用点绘成若干相对称的垂帐纹图案。在盒盖的正中央绘一朵红色的梅花图案，花的轮廓仍用红、蓝点勾勒，图案美观大方。同时在盒盖上部的上、下、左、右，分别写有“风调雨顺”四个字，印泥盒整体比较完整。无任何损伤。

（二）墨水缸

口径2.5厘米，底径5.5厘米，高3.5厘米。

墨水缸质地为瓷，略呈圆台状，直口折肩，青白釉。墨水缸腹部一侧面有釉上彩的花鸟图案，红花黑鸟。腹的另一侧面有黑彩写的草体“八大山人”四个字。墨水缸整体完好，无损伤。

（三）砚台

长14.5厘米，宽11厘米，高3.5厘米。

砚台的外部为木制的匣子，由于年代已久，原来的本色已无法看清，只

在盖的上部呈现出红棕色，尚能看清部分木纹。砚台本身为石制，无法断定产地。石砚的上部有雕刻的花纹。石砚的外形呈 U 字状，上部为半圆形，下部为方形。造形比较别致。整体完好，无损伤。

十四、张一悟文物

（一）张一悟读物《世界文化》

铅印本，纵 21 厘米，宽 15.3 厘米。1930 年 9 月 10 日出版，世界文化月刊社编写。封面黑红影印，中有欧洲人形象。封面边下有张一悟钢笔题词：“一个神经病者购于北平青云阁。#.3.1931.3.23。”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

（二）张一悟信函

共两页，宣纸质，墨笔行书。为张一悟 1949 年写给其次子张华清的信。省博物馆藏。一级文物。

（三）张一悟书挽联

纸本长 172 厘米，宽 45 厘米。隶书：“骏丞先生千古。惟翁能起斯民疾；愧我难传济世方。门下张一悟拜。”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藏。

第二节 纪念性建筑

一、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

（一）互助巷 2 号旧址

城关区酒泉路互助巷 2 号为抗日战争时期设在兰州的八路军办事处（原名为“国民革命军第十八集团军驻甘办事处）旧址。是一处四合院民居宅院。原为甘州镇守使马璘的公馆，占地 600 多平方米。一进三院。院门为单楹砖木结构垂花门，砖雕墀头。磨缝砖砌门墩，门廊内为木构门廊，额枋上饰圈雕花罩落，门柱间全板装修门框，安装全板门扇。迎门是砖雕影壁，镌刻精细。进入院内，为全木结构牌坊式屏风将四合院前院分为两部分。现存房屋 16 间，均为单坡墁砖顶民房，海棠心槛墙木装修，双扇槲扇门，设雕花门帘罩，采光窗均为棋盘心虎张口式支摘窗。现存房屋为原布局中的厢房及下房，原上房在后院，为砖木结构二层楼，前、后院由砖砌院墙相隔，中有月门相通，月门两侧有砖雕壁画。民国 28 年（1939 年）侵华日机炸毁后

院上房，解放后在原上房基址处，修建了一座六角亭，以示纪念。

（二）孝友街 32 号旧址

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127 号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第二处旧址。民国 27 年（1938 年）2 月至民国 32 年（1943 年）间，国民革命军第十八集团军驻甘办事处机关由互助巷 2 号移此办公。为民居，由临街土木结构拐角二层楼商铺建筑和一座典型四合院组成，四合院西侧靠城墙，正院南侧套一小院。总占地面积 1313 平方米。该处旧址原系一烟坊，坐西向东，沿街拐角砖木结构二层楼为单坡筒瓦顶，内檐设平座栏杆通廊，木楼梯，二层木地板上复铺方砖楼面。一层临街为铺面，拐角处为门廊，门廊上方为磨砖镶边方砖铺砌的商号名额。进入门廊，为一座完整的四合院民居，砖雕墀头院门，上、下房各五间（破间制），硬山双坡墁砖顶，明柱出檐，榻扇门，支摘窗。南、北两侧各五间厢房，均为单坡墁砖顶。大院西端南套一小院，院内有三开简单坡墁砖顶房舍三座，因院内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机关电讯联络处，故称此小院为电台小院。这座宅院所有房屋立面均槛墙板装修，设全板门，支摘窗。院内方砖铺地，条石台沿。为纪念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历史功绩，更好地进行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教育，由省、市政府先后拨款 150 万元，修复重建孝友街旧址，并于 1988 年国庆前剪彩开放。（见图 124）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从民国 26 年（1937 年）5 月成立到民国 32 年（1943 年）11 月撤销，历时 6 年有余。民国 26 年（1937 年）中共中央派张文彬等 7 人来兰筹建党在甘肃的公开办事机构。通过国民党第八战区，租用了互助巷 2 号旧式民居的前院开展工作。民国 26 年（1937 年）7 月，谢觉哉作为党中央代表来兰工作并居住在这里。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全体工作人员在党中央和谢觉哉、彭加伦、伍修权等同志领导下，广泛深入地开展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工作，发动各阶层群众，进行抗日救亡活动；营救红西路军失散、被俘人员；协助甘肃工委加强党的工作，培养、输送进步青年到延安学习，参加革命工作，转运苏联支援的抗战物资，保护、接待来往苏联、新疆的中共人员；使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成为中苏国际交通线上的中转站。周恩来、李先念、胡志明、野坂参三等也曾来过这里。

两处旧址于 1962 年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现辟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表 10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人员表

1994 年 5 月

党代表	谢觉哉				
早期负责人	张文彬				
处 长	彭加伦	伍修权			
秘书长	朱良才				
秘 书	高世文				
副 官	况步才	欧本文	张义和	康海生	赵芝瑞
译电员	黄文彬 郭德昆	吉万银 李培华	罗宗芬	史 仪	王学功
警卫员	周铁群 李延海	郑化相 张保政	赵凯轩 周尧富	李柏春 王大成	席天明 赵元德
行政人员	王定国 马永详	李开芬 蒲正秀	王富贵	刘富秀	张毓兰
医 生	袁庭炳				
联络员	张 萍				
炊事员	张秀英	罗秀英	柳秀英		

二、彭德怀办公楼

位于城关区小稍门 2 号兰州军区第一医院内，现代砖混结构二层楼，人字形木屋架，建筑面积约 500 平方米。现为兰州军区第一医院使用并保护。兰州解放以后，彭德怀曾在这里办公。

彭德怀（1898—1974 年），湖南省湘潭县人。解放战争时期，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第一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担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一书记、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等职。

三、三 爱 堂

址位于城关区靛园寺东侧，即今兰州军区第一医院（俗称三爱堂医院）

所在地。建于民国 35 年（1946 年），为一座现代风格砖木结构礼堂。在修建该礼堂时，西北行辕主任张治中，命施工人员用水泥在礼堂门额上塑写“三爱堂”三个大字，下题“爱民、爱军、爱友军”七个小字。今礼堂建筑已拆除。

四、西北大厦

位于城关区西北新村 2 号。民国 32 年（1943 年），由中国旅行社建。占地 6100 平方米，有办公楼、会议室、礼堂、车库、餐厅、卧室等百余间房屋。整座建筑为现代砖木结构二层办公楼，平面呈 H 型，砖砌墙，砂灰抹面，木制门窗，木地板。屋面为人字形木屋架，望板上挂青瓦。民国 33 年（1944 年）美国副总统华莱士访华来兰州访问，下榻西北大厦。1950 年烧毁，1951 年依原样修复。现为兰州铁路局党校使用并保护。

第三节 兰州解放战役遗址

民国 38 年（1949 年）8 月，人民解放战争进入尾声阶段，全国大部解放。国民党反动派企图盘踞西南，连接西北，把维持残局的希望寄于西北的 40 万反动军队，特别是利用马步芳、马鸿逵等进行垂死挣扎，妄图东山再起。

兰州，是国民党西北军政长官公署所在地，不仅是在地理上为扼制青海、河西走廊、新疆及宁夏的枢纽，也是国民党反动统治在西北的军事、政治中心。青海马步芳、宁夏的马鸿逵（简称青马、宁马），元气未伤，战斗力较强，兼有历史遗留的民族矛盾，是当时少有的顽敌。只要歼灭了青、宁二马主力，解放了兰州，就基本解决了西北问题，同时对国民党妄图盘踞西南的企图也是个沉重的打击。

兰州，具有防守的有利地形，北依黄河天堑，东、南、西三面环山形成天然屏障。在起伏绵延的山岭中，抗日战争时期就有永久性的国防工事。马步芳为加强整个防御体系，又增设了马架山、营盘岭、沈家岭三大主防阵地，并与窦家山、古城岭、狗娃山各制高点相连接。以八十二军三个师分守三大阵地，以一二九军为预备队，部署在保安队的三个团驻守东岗及城内，兵力共五万多人。

针对敌人的步署，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以二兵团三个军和十九兵团两

个军分两路包围进攻兰州。以一兵团六十二军突破敌右翼向其青海老巢迂回。

8月25日晨,解放军开始总攻,第二兵团第四军进攻狗娃山、沈家岭;第六军进攻营盘岭;第十九兵团进攻马架山、古城岭。解放军前赴后继,浴血奋战。攻占了各个阵地,付出了很大代价。各军共有13名团以上干部受伤,其中在沈家岭攻击战中受伤的就有8人。总攻沈家岭时牺牲十一师三十一团团长王学礼、十师三十团政委李锡贵、十一师三十二团副团长马克忠。

8月26日凌晨,攻占阵地的解放军迅速控制了黄河铁桥,全歼了守敌,为解放军挺进青海、新疆,铺平了道路。

沈家岭、营盘岭、马架山等处,作为解放兰州的主战场,保护意义重大。几千烈士的鲜血洒满了这里。当年战斗工事,现大多数平整为良田,狗娃山现存有一段约80米的战壕和3座堡垒;沈家岭现存有一段交通壕和一段人工削壁;营盘岭保存遗迹较多,有东西向弧形战壕4条,碉堡4座,前沿阵地削壁7层。营盘岭还有1枚航空炸弹和1枚迫击炮弹,另有1片弹尾。

第四节 烈士陵园

一、兰州华林山烈士陵园

位于七里河区华林山,地处沈家岭北麓,华林坪以南的台地上,为纪念解放兰州战役中牺牲的烈士,1952年始建,1959年建成开放,1974年重修。经历年扩修,占地629.29亩。

陵园坐南朝北,采用中轴线对称的建筑风格,平面呈土形。安葬和保存着近千名为新中国的诞生及发展社会主义事业而牺牲的烈士遗骨与骨灰。陵区由烈士碑亭、革命烈士纪念碑、展览陈列区、烈士骨灰堂和悼念会堂等主要建筑构成。总建筑面积10400平方米。

在陵园大门两侧镌刻毛泽东诗句:“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二门的设计为红旗造型,东面为国旗,西面为党旗。进门沿中轴线东西两端是烈士碑亭。

烈士碑亭顶部为半圆形穹顶,下部由六根圆柱支撑成圆型碑亭。内由碑座、碑身和碑首组成的纪念碑。东碑亭是王学礼烈士墓碑。墓碑正中行书

镌刻“王学礼同志纪念碑”，背面镌刻王学礼烈士的生平及牺牲经过，1959年10月立。西碑亭是罗云鹏烈士墓碑，墓碑正面隶书镌刻“罗云鹏同志纪念碑”，背面镌刻罗云鹏烈士的生平及牺牲经过，1959年1月立。穿过林荫道直通向兰州战役纪念馆、宣传画廊组成的陈列区。

陈列区展出中共甘肃早期领导人王孝锡、罗云鹏等烈士的革命事迹和兰州解放经过。展览区以南是瞻仰广场，革命烈士纪念碑矗立在广场中心。

革命烈士纪念碑，是整个陵园标志性建筑，棱柱式样采用花岗岩石材建造，高大雄伟。碑高27.5米，碑顶部置鎏金五角星，碑身正面镌刻毛泽东题词：“人民英雄永垂不朽”。碑座正面镌刻《兰州解放纪略》碑文。碑后半圆弧形空廊是纪念碑附属建筑。碑前端东西两组大型汉白玉浮雕《一切为了胜利》、《一切为了前线》，是1974年由甘肃雕塑家何鄂、汪兴中、罗代奎、龙绪理、赵保宁等创作。

烈士骨灰堂，设在纪念碑东西两侧，平面呈回形。其设计造型为半圆形穹顶，弧型天棚，中央悬挂一大型吊灯。穹顶部分留有高侧窗户和暗灯槽，室内气氛肃穆庄严。

追悼会堂，呈正方形，在纪念碑东北角。可容纳500人，幔帘卷落，庄严肃穆。

整个陵园苍松翠柏，环绕四周。陵园采取了以长青松柏为主与花草结合的方式，共植各种树木5万余株，用以体现革命烈士的精神万古长青！现果木成行、绿树成荫、苍松翠柏，环绕四周，艳花异草遍布陵园，景色秀丽、环境幽雅，整个陵园显得庄严、肃穆。成为“缅怀先烈、教育后人”的场所。

二、张一悟烈士墓

位于榆中县城南6公里的兴隆山西山台地。墓为圆形，直径3米，墓底平砌青砖四层，墓上为封土堆。墓高1.20米，墓前立2米高墓碑，碑阳刻“张一悟烈士墓”，左下角刻“甘肃省人民政府立于1951年1月3日”，碑阴刻碑文。

张一悟（1894年—1951年），榆中县人，民国13年（192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是甘肃省最早的共产党员。民国14年（1925年）任中共甘肃省特别支部第一任书记，为创建和发展党在甘肃的地下组织，开展党的工作，做出了重要贡献。民国21年（1932年）他在济南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关

押在济南第一监狱，受尽了严刑摧残，但他坚贞不屈。民国 26 年（1937 年）抗战爆发后获释。年底又同党取得联系，回到兰州开展工作，奋不顾身地投入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全国解放前夕，他已重病在身，民国 37 年（1948 年）张一悟从延安被党组织安排到大连治病疗养，但他迫切希望组织能让他回兰州上作。兰州解放后，中央人民政府任命张一悟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委员，1950 年 12 月他由大连返回兰州，但不幸于 1951 年 1 月 3 日病逝。

三、榆中县兴隆山烈士陵园

位于榆中县城西南的兴隆山卧龙湾。1988 年 10 月 31 日建成，占地 3.9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2668 平方米，办公用房面积 72 平方米，自然林区、绿化面积 1072 平方米，建筑费用 23 万元。陵园随地势成阶梯状，西高东低。主要建筑有横跨兴隆大河的陵园卧桥、三孔牌坊门、革命烈士纪念碑、重檐六角亭、三角无名烈士纪念亭以及陵园管理办公室。

纪念碑系棱台体，高 25.7 米，碑顶嵌五角红星，碑身正面是“革命烈士永垂不朽”几个大字。碑座东南刻有“兰州解放纪略”，碑文记叙 1949 年 8 月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解放兰州的情况。碑座偏东刻有中共榆中县委的献词：“烈士永垂不朽，浩气与世长存。”碑座正北刻有县人大常委会、政协榆中县委员会献词：“缅怀革命烈士，致力振兴中华。”碑座正面刻有榆中县人民政府的纪念碑文。碑座偏南刻有榆中县人民政府的献词：“英名传千古，光辉照宇寰。”

纪念碑后约 10 米处为墓群，埋葬着 915 名在兰州战役中牺牲的人民解放军烈士的遗骨，其中留有姓名的烈士 399 名（连指导员 4 名、连长 3 名，副连长 2 名、排长 6 名、副排长 3 名，班长 9 名，副班长 1 名，战士 371 名），无名烈士 516 名。另外还安葬了对越自卫反击战中牺牲的赵维军、郭有珍、白银贵烈士的遗骨。每年清明节，机关干部、工人、学生前往烈士陵园举行纪念活动。

第五节 烈士碑文

一、兰州解放纪略

一九四九年秋，我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奉党中央之命，受人民之托，以排山倒海之势，雷霆万钧之力，挥师向祖国大西北挺进。先经扶眉战役，全歼胡宗南匪军四个军，次经固关战斗，再歼马步芳匪军一个师，为解放兰州初奏凯歌。自此敌军闻风丧胆，节节败退，我军乘胜追击，直趋兰州，于八月二十日，对盘踞兰州之马步芳匪军形成强大包围。二十四日，我军分东西南三路向敌攻击，经浴血苦战，反复争夺，于二十五日攻克敌军主要阵地沈家岭、营盘岭、马家山，并连夜乘胜向市区发起总攻，神速控制黄河铁桥，截断敌军退路。二十六日晨十时，战斗结束，全歼马匪主力，兰州宣告解放。整个西北之解放，亦由此奠定基础。在兰州战役中，我军前仆后继，奋勇争先，许多同志为人民解放事业献出宝贵生命，其丰功伟绩永垂不朽！丹心碧血辉映共产主义世界万年无疆。

一九五九年十月一日立

碑在七里河区华林山烈士陵园纪念塔下部镶嵌。碑文楷书，共12行，满行26字，余行21字。石质为白色大理石，碑宽1.50米，高1.66米，碑上部用大理石镌雕一白色花圈，尤显庄严肃穆。

二、解放兰州马家山战斗烈士碑志

此次解放兰州之战，本军奉命攻击古城岭马家山马匪阵地。赖当地人民热烈支援，及全体指战员拼死与马匪顽强战斗，将马匪步芳主力部队一百师击溃。在友军有力配合下，卒将匪部十二军歼灭于黄河南岸，马家山古城岭阵地解放。并造成了继续进军肃清西北残匪的有利形势，大大的缩短了西北全境解放的时间，马匪全部被歼灭的目的实现。

古城岭马家山战斗中，马匪凭借险地盲目顽抗，乃是表现了马

匪步芳的绝命挣扎。这种顽抗完全是徒劳无意义的，并且马匪士兵的伤亡也是完全没有代价的。在此次战斗中充分地又一次证明了人民解放军是技长敌军一筹，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人民解放军之所以能够如此英勇，如此顽强，而出乎马匪步芳意料之外，使马匪阵线迅速崩溃瓦解。这不是别的，正是因为人民解放军是人民的队伍，每一个同志都了解是为了人民而战，深切了解人民的疾苦，救兰州人民于水深火热之境，得到了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因此任何反动武装均不能抵抗解放军的进军。

在此次战斗中，五百三十名同志牺牲了自己宝贵的生命。他们为了人民的解放，为了兰州人民的自由幸福，为了西北二千万人民的自由幸福，毫无保留的贡献自己的一切于解放事业，直到贡献自己的生命。他们用血换来了兰州解放，并大大的加速了西北全境解放的进程。他们的死是有伟大意义的，他们可当之无愧，而且永远是人民功臣。他们是中国人民解放战争中的光荣烈士！他们是兰州解放之役的重要力量。特立此碑于兰州市永兹纪念。烈士们的遗志是解放全西北，建设全西北，解放全中国，建设全中国。彻底打倒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建立一个独立、民主、和平、统一富强的新中国。他们的遗志也就是全中国人民的希望，也就是本军进军目的。全体作战人员必须继续努力，为实现解放战争的全国胜利及建设新中国而加紧奋斗！并望西北各界人民、各族人民紧密团结起来，在革命先烈开辟的道路上为自己、为人民、为民族的光明前途而奋斗到底！

人民解放军第六十五军敬立

碑在华林山烈士陵园。有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军区第一陆军医院立“公元一九五三年十二月迁墓立碑纪念，为革命事业光荣牺牲的烈士永垂不朽”等文字。说明该墓区不少烈士遗骨应是50年代初由别处迁葬于此的。碑文楷书，共18行，满行47字。碑高2米，宽0.85米，厚14厘米。

三、张一悟烈士碑文

张一悟同志，甘肃省榆中县人。早年即接受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于一九二五年参加中国共产党，对当时甘肃党的建设和马列思

想的传播贡献很大。一九二七年，为了反对蒋介石背叛革命，一悟同志曾参加著名的渭华暴动，嗣任中共三原县委书记。一九二九年，赴上海参加党的会议，因病滞留北京未能前往。一九三二年任山东第一女子中学教员时，领导抗日爱国运动，于同年三月遭国民党反动派逮捕入狱。一九三七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始出狱，返兰任苏联驻兰领事馆中文讲师。一悟同志在狱中六年，历经种种酷刑，如灌汽油、灌辣椒水，并受百般利诱，如给金钱、给地位，但始终坚贞不屈，表现了革命战士的崇高气节。由于国民党反动派的非人摧残，以及长期监狱生活的折磨，使一悟同志的健康受到严重损害，致使患肺结核症。从一九三七年到一九四八年，一悟同志长期在甘肃从事地下革命工作，不顾疾病一直为党为人民事业奋斗不懈。一九四八年八月，由于敌人的严密搜捕，党为了甘肃人民长远利益，将一悟同志接赴陕甘宁边区。一九四九年由边区赴大连医病，一九四九年兰州解放后，一悟同志被任命为甘肃省行政公署文教处副处长、兰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委员兼文教处副处长，十二月中央人民政府任命一悟同志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委员。一九五〇年三月政务院任命一悟同志为甘肃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委员。一九五〇年十月甘肃省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一悟同志当选为省人民政府委员。十二月二十六日，一悟同志由大连返抵兰州，终因病重不治，不幸于一九五一年一月三日上午十时四十分逝世于民国路（今武都路）寓所，享年五十有七。遗妻及二子二女。

中国共产党甘肃省委员会、甘肃省人民政府以悲痛的心情，向甘肃全党和全省人民宣布，一悟同志的逝世是甘肃党和人民的重大损失。为了弥补这一损失，我们号召甘肃全省共产党员和全体人民化悲痛为力量，变力量为行动，学习一悟同志二十多年来为党为人民事业忠心耿耿、积极工作，以及贫贱不移、威武不屈、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的崇高品质和伟大精神，团结一致，为建设新甘肃而奋斗。

一悟同志的事业和他的伟大精神永垂不朽。

中国共产党甘肃省委员会
甘 肃 省 人 民 政 府
一九五一年三月

此碑在榆中县栖云山张一悟墓前。碑通高3米，宽0.72米，厚14厘米。楷书，16行，满行55字，余行4至18字。

四、兴隆山烈士陵园纪念碑碑文

解放兰州战役中，我人民解放军一野十九兵团指战员在夺豆（窰）家山、马家山、古城岭、营盘岭战斗中，不少先烈英勇战斗，壮烈牺牲，其遗骨安葬在古城岭、太平沟、祁家坡、冯家湾、定远、歇家嘴、陈家庄、汤家湾、甘草店等十七处墓地。为缅怀革命先烈，继承烈士遗志，发扬光荣传统，致力振兴中华，榆中县人民政府决定将分散在全县境内九百一十五名烈士遗骨迁安至此，并建陵园，使其忠骨长眠青山，英灵萦绕兴隆，昭昭烈功永垂千秋。

榆中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六年八月

389



兰州市志

文 物 志

第二篇 文物管理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管理机构

一、甘肃省文物局

为甘肃省人民政府主管全省文物、博物馆事业的职能部门，1992年成立，现为甘肃省文化厅管理的二级局（副厅级）。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各项规定，依法对全省文物进行管理，并逐步建立与国家法律法规相配套的、适应甘肃实际的地方文物法规体系；研究制定全省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全省文物的管理、保护、研究等业务工作；申报全国重点文物的发掘、保护、维修项目，审批省级重点文物的保护、维修项目、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协调省内各级博物馆的建设及各博物馆之间的协作、交流工作；指导、监督文物经营购销活动和经营方式；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文物保护的重大问题，协同有关部门检查和处理文物失盗、破坏、投机倒把等大案要案；制订文物事业经费预算，审核划拨并监督检查各项经费使用情况；管理和指导文物对外交流；负责文博系统专业人才的培养和队伍建设，组织指导科学研究和文物保护技术工作；开展对甘肃文物的合理利用，为发展甘肃经济服务。内设办公室、文物保护处、博物馆处、综合处和机关党委。原任局长马文治，现任局长苏国庆。

二、兰州市文物管理处

为兰州市文化局管理文物的主管机构。1980年7月成立，与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两个牌子，编制15人。1984年，成立兰州市博物馆，撤销兰州市文物管理处。1989年兰州市文物管理处恢复建制，与兰州市博物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合署办公，一套机构，挂三个牌子，具体负责全市的文物行政管理工作。

三、永登县鲁土司衙门文管处

1984 年成立，隶属永登县文化局领导，编制 5 人，负责该衙门建筑群及相关文物的管理保护工作。

第二节 博物馆纪念馆

一、甘肃省博物馆

省级综合性地志博物馆。民国 28 年（1939 年），中英庚子赔款董事会在官驿后（今中林路）成立甘肃科学教育馆，梅贻宝为馆长。民国 32 年（1943 年）迁至励志路（今通渭路）。1950 年改为西北人民科学馆。1953 年 1 月，改组为甘肃省博物馆筹备处。设征集保管、陈列展览、群众工作、总务等部门，属省文化局领导。1956 年 2 月 12 日正式成立甘肃省博物馆。1958 年与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合并。1959 年，迁入七里河区西津西路新馆。其主体陈列大楼为仿欧古典风格宫殿式建筑，主楼高 5 层 33 米，巍峨庄严，气度典雅。楼内有展厅 21 个、休息厅 6 个、学术讲演厅 1 个，建筑总面积 18000 平方米。馆内设历史、自然、社建、群工、技术、展览等部门。馆藏藏品 9.5 万件，历史文物占三分之二以上，绝大多数属珍贵文物。以大地湾、马家窑文化为代表的种类繁多、图案绚丽的彩陶；以齐家文化为代表的先秦文化遗物；以铜奔马、铁权、陶雕楼为代表的秦汉艺术品；以织锦刺绣为代表的汉晋丝织品；以简牍为代表的古代简册文书；以天梯山、金塔寺、敦煌石窟遗物和北凉石塔为代表的魏晋隋唐佛教艺术雕塑；以敦煌遗书为代表的古代纸本经卷典籍；以报父母恩重经变为代表的古代绘画；以元圣旨银牌、泥金手写《古兰经》卷、九世班禅大师手迹为代表的民族文物；以及以东罗马鎏金银盘、波斯织锦为代表的外国文物等等，证明甘肃是中华民族最早的发祥地之一，是东西交流的重要通道。其它藏品，如自然标本中的黄河剑齿象、和政大唇犀、武山猿人化石等，均极为珍贵。新中国成立后，主办和联办大型陈列展览达 200 次以上。现在固定陈列的《丝绸之路甘肃文物精华展》，展出文物精品 1100 余件。另外《嘉峪关魏晋壁画墓》、《甘肃自然资源》、《黄河古象》和《新民主主义时期甘肃党史展》等展览，也倍受中外广大观众和中小学生的欢迎。近年来，先后在亚洲、大洋洲和欧美等 20 多个

国家和地区举办或参加了出国文物展，接待了许多国家和地区的元首、贵宾和学术团体。该馆的许多重大考古发现，出版的大量学术专著和论文，解决了不少历史疑难问题。已成为国内外知名的大型地志型博物馆之一。

二、兰州市博物馆

为地方性综合博物馆。1981年，成立兰州市文物管理处，1984年正式建馆，馆址在庆阳路110号白衣寺内。其主体建筑为仿古典风格的宫殿式建筑，主楼高四层（含地下室），两侧东西陪楼高两层，巍峨庄严，气度典雅。有展厅4个、休息厅1个、学术讲演厅1个，建筑总面积3800平方米。馆内设保管、陈列展览、群众工作部和考古工作队。馆藏文物13000多件，其中一级文物52件。藏品中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彩陶鼓，其口可蒙皮革，叩击有声，为中国已知最早的打击乐器之一；出土于红古区的马家窑类型彩陶瓮，高63厘米，肩宽56厘米，由两种陶质合成，肩施黑彩，是迄今发现的名符其实的“彩陶王”；其它如西周青铜盃、东汉墨迹纸、明白瓷造像、鲁土司盔甲等文物，均为不可多得的珍品。基本陈列《丝路重镇兰州历史文物展》，通过大量历史文物和资料，反映了兰州与中原和河西地区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方面的紧密联系，突出了兰州在中外经济、文化交流中所起的重要作用。还举办过中国历代货币展、馆藏书画展、彩陶展等专题展览。

三、榆中县博物馆

1987年9月成立，与县文化馆、图书馆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三个牌子。1991年8月经榆中县政府决定，单独设立榆中县博物馆，科级建制，隶属榆中县文化广播局领导，编制6人。现有馆藏文物2574件，其中一级文物27件，二级文物40件，三级文物818件，一般文物1989件。

馆藏化石有象牙、犀牛、鹿、猪、马等动物化石11种50件。1984年，在来紫堡乡桑园子村燕儿湾，出土象牙化石1枚，直径0.118米，总长1.92米，县博物馆藏1.3米，省博物馆藏0.62米，属古菱齿象类中的德永象。有新营乡祁家河出土犀牛角化石，马坡乡分水岭出土三趾马牙化石，城关镇分豁岔和北山中连川出土鹿角化石。

陶器有马家窑文化与齐家文化的红泥细陶、彩陶1600多件，汉代以来的灰陶罐、灰陶灶165件。

石器有石刀、石斧、石凿、石制纺轮和护腕等300余件。

骨器有骨针、骨锥和骨坠等 105 件。

铜器有商周青铜簋 2 件、南北朝铜佛、唐代释迦牟尼铜像、宋代铜镜、明代旋风炮和马上佛郎机共 20 件。

瓷器有唐代瓷器瓷碟、宋代豆青瓷盆、明代成化年间的青花瓷共 75 件。

玉器有齐家文化及汉唐古墓中出土的形状、种类各异的玉璧、玉环、玉镯、玉佩、玉壶共 80 多件，清代黑玉嵌白玉八仙图四扇屏风等精品 122 件。

玺印有新营乡石堡子古城址出土石印一枚，阳刻篆文“射洪县主簿张关防”字样。夏官营高家崖头古城出土铜印一枚，阳刻篆书“谨封”，上有纽。

碑拓有《栖云山全图》、明代《重修龙泉寺碑文》和青城等地古碑文 52 件。

字画有元代著名画家赵子昂的《秋郊饮马图》，兰州书画名人唐琰、朱克敏、程炎、范振绪等人的墨迹，县籍书画名家高炳辰、岳世英、窦秉璋、水梓等人作品，计 700 余件。

古币有秦半两、汉五铢、新莽货币和唐宋至清代各式各样古币 700 余件，其中北宋与清代每个年号的铜币齐全，还有 20 公斤宋代铁币和 120 公斤铜币。此外有新莽铜制钱范 2 块，陶制钱范 3 块。

谱牒有像谱、家谱 7 套 14 件，其中《方氏像谱》系明洪熙元年（1425 年）绘制。

革命文物有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革命烈士的遗物枪支、子弹、书籍、书信、照片、衣物等 256 件。

四、永登县博物馆

1990 年正式成立，与县文化馆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两个牌子。现有各类文物藏品 2281 件，其中新石器时代陶器 1019 件，石骨器 142 件，铜铁器 106 件，金银器 34 件，瓷器 197 件，古字画 245 幅，玉器 115 件，木漆器 33 件，其它 400 件。其来源有三个方面：一是历年出土的文物，以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址出土的陶器石器为主，还有汉代及明清墓葬中出土的铜器、杂器；二是收缴的文物，主要是建国以来历次运动中没收所得，多为字画、瓷器、铜佛、杂器；三是由民间征集收购的文物，主要为 1984 年至 1988 年全县文物普查中征集收购的。

经卷分两类：一是敦煌、吐鲁番手抄经卷，卷轴装帧，共五卷八件：《妙法莲花经》卷二两件、卷三一件，《药师经》一件，六朝吐鲁番残经片四件。二是明清刊印的汉文佛经，册页装帧，原为宏善寺藏，共 603 函，4895

册，有经、律、论及宗门语录、名僧传略等。

还藏有 99 件水陆画，167 件石碑拓片，十几件明清盔甲、战袍，都比较珍贵。

馆藏书画有明朝崔秀天，清朝刘墉、吴大徵、恽冰、高邕，民国于右任等全国著名书画家的作品，有甘肃省著名书画家赵冲谷、张美如、唐琰、朱克敏、吴可读、温又新、李新斋、曹蓉江、刘尔炘、范振绪、裴建准等以及永登县书画家孙绳武、王登淮、陈松亭等的作品。

还收藏有署名北宋米芾的山水中堂，南宋文天祥的草书条幅，明唐寅、清王鉴的山水条幅，华岳的《英雄图》，高其佩的《岁朝清供图》，左宗棠的篆书对联等，虽皆为赝品，但均为高手仿制，仍有一定艺术价值。

五、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全称国民革命军第十八集团军驻甘办事处，俗称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民国 26 年（1937 年）5 月，在南滩街 54 号成立，对外称彭公馆。谢觉哉任党代表，彭加伦任处长。次年 2 月，迁至孝友街 32 号，由伍修权接任处长。南滩街 54 号（今互助巷 2 号），坐北向南，为一进三院式建筑，占地面积 709 平方米，现存 18 间土木结构的上房、厢房，以及屏风门、纪念亭。孝友街 32 号（今酒泉路 157 号）坐西向东，由一座砖木结构的单坡水角楼和两个四合院组成，新建围墙东西 29 米，南北 46 米，占地面积 1334 平方米。在六年多的时间里，谢觉哉、伍修权等领导全体工作人员为营救散失、被俘的红西路军将士，协助甘肃工委地下党组织的建设，确保中苏国际交通线的畅通，团结和争取甘青地区各族各界爱国进步人士，建立广泛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做了大量的艰辛工作，出色地完成了任务，被誉为“革命的接待站，战斗的指挥所”。1981 年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正式开放，重点开放的孝友街 32 号，展出革命文物 150 余件，照片 170 余幅，年接待观众上万人（次），成为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基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第三节 其他机构

一、甘肃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1952 年，成立甘肃省文物管理委员会考古队。1986 年正式成立甘肃省

文物考古研究所。设有史前考古、历史考古、简牍、技术资料 4 个业务科室。有职工 45 人，其中业务人员 37 人。先后评聘研究员 8 名，副研究员 12 名，特邀外籍客座研究员 1 名。历年来，先后发掘的重要遗址和墓葬有秦安县大地湾、庆阳市南佐、临洮县马家窑、东乡县林家、永昌县鸳鸯池等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玉门市火烧沟、民乐县东灰山等四坝文化遗址；永靖县张家嘴、姬家川等辛店文化遗址；合水县九站寺洼文化遗址；永昌县三角城沙井文化遗址；陇西县西河滩、灵台县白草坡、礼县大堡子等先秦文化墓葬；天水市放马滩、武威市雷台、磨嘴子等秦汉墓葬；居延肩水金关、敦煌市马圈湾、悬泉等汉代遗址；酒泉市丁家闸、嘉峪关新城、敦煌市齐家湾等魏晋墓葬；酒泉市西沟唐墓和武威市塔儿湾西夏遗址等。同时专题调查了河西疏勒河流域和居延额济纳河流域的汉长城烽燧遗址以及河西石窟、陇东石窟、古代岩画。编写出版的专著有《嘉峪关壁画墓》、《炳灵寺石窟》、《庆阳北石窟》、《拉卜楞寺》、《河西石窟》、《陇东石窟》、《酒泉丁家闸十六国壁画墓》、《敦煌汉简》、《居延新简》、《汉简研究文集》、《秦汉简牍研究文集》、《居延汉简释粹》、《炳灵寺石窟雕塑》、《武威医药简》、《武威汉简》、《甘肃彩陶》、《居延汉简通论》、《散见简牍汇释》、《中国西北文献丛书·考古文献》、《敦煌祁家湾》等。1994 年至 1995 年，在日本大阪和东京举办了中国甘肃简牍暨古墓文物展。

二、甘肃省文物商店

甘肃省唯一经国家文物局批准成立的从事文物收购、经销的文物经营单位，1976 年 12 月成立。有营业用房 580 平方米，办公室及库房 470 平方米。设经营部、征集鉴定部、收藏保管部、掇宝阁等业务部室，并在陕西省、青海省和甘肃省境内设分店、经销部 11 个。共征集字画、碑帖、玉器、铜器、竹木器、骨漆器、陶瓷器、丝织物等 30 大类、1000 多个品种的文物 9.3 万件，及旧货 8600 余件。其中，属国家珍贵文物者 220 多件，以齐家文化陶制鸟形器，战国青铜豆，秦青铜甑、剑，汉银缕玉衣、木器，魏晋壁画砖，西夏酱釉剔花瓷缸等最具代表。先后向故宫博物馆、甘肃省博物馆和外省、市博物馆提供文物藏品 230 余件，同其它文物商店调剂商品文物、旧货 3.3 万余件，累计上缴国家利润 218 万元，创汇近 40 万元。

第二章 文物保护

第一节 田野调查

一、兰新铁路工程文物调查

1954年，为配合兰新铁路工程，清理、收集、保护沿线地区出土文物，西北文化部指示甘肃省文物管理委员会抽调干部3人，组成兰新铁路沿线工程地区文物勘查清理组，在永登、天祝、古浪工作达半年。在永登县境内，发现古遗址20处，清理马家窑文化墓葬两座、汉墓1座。收集石器12件、彩陶器42件，汉代灰陶器63件，铜器17件，明代瓷碗5件，古钱币1万余枚。调查了海德寺、妙因寺、显教寺等古代建筑。发现藏文写经900余页，汉文佛经1300余件。并调查了窑街红门寺石窟，发现极为精美的佛教故事壁画。

二、市区近郊文物调查

1956年8月间，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农业生产建设中保护文物的通知》和甘肃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注意保护文物的通知》，甘肃省文物管理委员会普查组在兰州市附近普查文物。从黄河南岸东起东岗镇，西至大柳沟坪的30多公里的台地上，调查了古遗址、古墓葬12处，分布在东岗镇、土门墩、牟家坪、范家坪、陈官营大坪、西柳沟大坪等地。其中，马家窑文化6处，齐家文化3处。另3处因暴露的遗物较少，未能肯定。采集的标本有彩陶片，夹砂粗陶片、石器 etc.

三、首次全市文物调查

1976年，兰州市文化局为贯彻国务院（1974）78号文件、甘肃省革命委员会（1975）80号文件《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首次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文物调查工作。据初步统计，全市共发现各种类型的文物点185处，其中古文化遗址136处、古墓葬28处、古建筑15处、石刻及其他文物

点 13 处，革命遗址和革命纪念建筑物 3 处。

四、榆中 永登两县文物调查

1984 年秋，兰州市博物馆刚一成立，在人力、资金极端困难的条件下，组织人员用三个月的时间，重点对永登县庄浪河、大通河流域，榆中县苑川河流域三个文物重点分布区进行了调查。初步掌握了两县三河流域 16 个乡镇（镇）文物分布情况，征集流散文物 20 多件，采集标本 100 多公斤（陶片），新发现各类文物点 10 余处。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报请兰州市人民政府正式公布了 19 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五、第一次全市文物普查

1985 年，国家文物局发文要求各地文物部门全面普查本地文物情况，次年 8 月，甘肃省文化厅发出《关于进一步开展文物普查工作的通知》，兰州市文物普查工作即于是年开始，至 1989 年 10 月上旬结束。三年间，在省、市文化主管部门的领导和支持下，兰州市博物馆始终将这项工作作为中心任务去抓，先后集中人力、物力与各县区文化馆积极配合，对全市三县五区的广大区域，分期进行了全面的文物普查。他们冒风寒、顶烈日，足迹踏遍了全市的山山水水、村村社社，行程达十万余公里，走访了数以千计的干部和群众，摸清了兰州市文物古迹的分布、类型、时代和现状，积累了近百万字的资料。

这次文物普查工作是兰州解放以来规模最大、最彻底的一次，取得了显著成果。据统计，普查覆盖率达 97% 以上，共发现各类文物点 1023 余处，其中古遗址 440 处、古墓葬 88 处、古建筑 329 处、金石碑刻 88 处、近现代纪念建筑 24 处、其他 54 处。征集流散文物 3600 件。每个文物点都做了记录、绘图、照相、采集标本等工作，建立了完备翔实的档案资料，为文物保护与研究工作提供了依据。

通过三年普查的实际锻炼，显著提高了文物干部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兰州市博物馆建馆较迟，文物工作起步晚，业务素质较差。在普查中，他们采取“老带新”和边干边学的办法，从查阅地方志和史料中掌握了一定的历史知识；在实地考察中，对新石器时代各文化类型的特征、烽燧走向、长城年代、古建结构、铜瓷器鉴定等方面，程度不同地提高了识别与判断能力。

在榆中县埧坪乡埧坪村和西固区陈坪乡深沟桥两地，分别发现了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将兰州市古人类生存的历史提前了一万多年；在永登县河桥乡乐山坪出土了一批彩陶鼓；城关区伏龙坪东汉砖室墓中，发现了有墨书文字的珍贵汉纸；皋兰县先后发现两方西夏官印，榆中县和平乡菜子山村发现明肃府养马碑文，上述两种金石对研究北宋与西夏之际兰州历史沿革及甘肃明代马政，分别提供了实物资料。

普查的几点做法：

（一）培训骨干，组织落实

普查开始时，召开了有各县区领导及文物专干共 40 多人参加的全市文物普查工作会议，系统地传达学习了中央首长讲话及有关文件精神，提高了与会者对文物普查的认识和搞好这项工作的信心。还邀请甘肃省博物馆、甘肃省考古研究所的专家学者，讲解了田野考古调查、测绘、文物分类和鉴定等有关文物普查的基础知识。通过培训文物干部，为搞好这次文物普查进行了深入地思想动员和组织准备工作。

（二）全面规划，抓点带面

制定了“集中领导，统一规划，抓点带面、分期分批，三年完成”的全面规划。在兰州市文化局的统一领导下，以市博物馆的专业干部为主，吸收县区文化馆文物组的专兼职文物干部参加，首先将七里河区和榆中县作为试点，摸索经验，继而在城关区、西固区、红古区、皋兰县同时展开，最后集中力量抓了永登县、安宁区的文物普查工作。

（三）专群结合，搞好普查

三年间，共有地县领导干部 12 人（次）、专业干部近 100 人（次）、辅助业余力量 900 多人（次）参加文物普查。通过专业人员与广大群众相结合，大大加快了普查工作的步伐。1988 年下半年全市基本完成了田野调查工作，尔后着重抓了文字资料整理工作。还对西固区、皋兰县、永登县进行了局部验收工作。以后，又根据省文化厅的要求，对普查中发现的 1023 个文物点进行了筛选，列入《文物概况一览表》的文物点达 800 多处。

（四）领导重视，上下齐心

为了完成有史以来最彻底最完整的文物普查工作，全市文物工作者紧紧依靠当地各级政府和文化主管部门的领导，取得他们的大力支持，然后分批分片组成领导、群众和专业人员三结合的班子进行工作。在普查中，心往一处想，力往一处用，做到眼、腿、手、脑“四勤”，是搞好文物普查的根本

保证。

第二节 考古发掘

一、青岗岔半山遗址

位于七里河区西果园乡青岗岔村。1963年试掘。1976年由省博物馆发掘该遗址中的半山类型遗存，发现了半山类型的房子4座，其中完好的3座，证明所谓“半山没有居住遗址”的说法，纯属主观臆造。此次发现的半山房子，都是半地穴式，平面有正方形和长方形两种，房屋的地面都是用火烘烤成红烧土硬面，有的甚至把半地穴的墙壁也烘烤成红色。壁面垂直，平整，四角整齐规则，说明建房技术的熟练和进步。F4因面积不大，中间不设木柱，梁椽房顶全由边柱和四壁承立。这种处理方法，克服了木柱对室内空间的阻碍，解决了木柱与中央灶址在位置上的矛盾，同时扩大了室内的空间利用，这在建筑上是一大进步。F5共有8个木柱，木柱在这里除支撑屋顶外，主要起屋架结构作用，由梁架联系起来，已具备间架结构形式，这在建筑史上是非常重要的实例，为以后向高大建筑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白道沟坪遗址

位于城关区黄河北岸约11公里白道沟坪，是一个黄土台地，由高出河面的60余米的几个小坪组成。三道水沟将其划为东边园坪子、中间徐家坪、西边刘家坪三个台地。1955年至1956年，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对该遗址进行了发掘，在徐家坪发现了12个制陶窑址。每个窑都是从地面挖下一坑，利用生黄土层挖制而成，窑上部都是方形，下部为锅底形，都开一个火门9个通火孔。出土了大量各类陶片，在一个灰坑内发现陶刀1件，另一灰坑内发现1个两头作锯齿状中间有两孔一长边磨刃的长方形石刀。其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发现了绘画陶器花纹用的两件工具，一个是研磨颜料用的石盘，一个是调配颜色用的高边分格陶碟。

三、土谷台半山——马厂文化墓地

位于红古区平安乡西约2公里处。为二级台地，相对高度约30米，台地面积1000余亩。墓葬分布在两个小山嘴上，东山嘴以马厂类型为主，西

山嘴以半山类型为主。第一次发掘时间为 1977 年 10 月至 11 月, 发掘墓葬 30 座。由省博物馆发掘, 市文化馆协助工作。墓葬形制有土洞、木棺、土坑三种, 以土洞墓为主。葬式有侧身屈肢、二次葬和瓮棺葬三种。随葬品总共有各类陶器 574 件, 各种工具 13 件, 装饰品(主要是骨珠)和玩具 1028 件。通过对土谷台墓地的发掘, 出现半山类型与马厂类型两者典型器物出于一个墓内的情况, 说明两者关系的密切, 是前后衔接承袭的一种文化。

四、蒋家坪下坪遗址

位于永登县河桥镇蒋家坪村南约 800 米处, 属大通河西岸第一台地, 台地高出河床 20 米。遗址南北长 300 米, 东西宽 150 米。1974 年至 1975 年, 由省博物馆文物队历史组与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教研室发掘, 清理出马家窑文化房屋遗址 10 余座, 发现了马厂类型叠压在马家窑类型之上的地层叠压关系。还发掘出马厂类型铜刀 1 件, 以及号称“彩陶王”的旋涡纹彩陶瓮。

五、曹家嘴遗址

位于七里河区西果园乡沙滩磨村背后第二台地上。台地高出河床约 50 米, 东临笋萝河沟, 西靠山岭, 南与青岗岔遗址隔沟相望。遗址东西长 250 米, 南北长 300 米, 文化层厚约 2 米—3 米。1971 年 12 月, 省博物馆为了进一步研究马家窑类型的年代问题, 对该遗址进行了一次试掘, 发现一处横穴式窑址。此次试掘, 出土了大量陶片, 从而了解到它是一座单纯的马家窑类型的文化遗存, 根据碳 14 测定, 其年代为距今 4540 年 $\pm$ 100 年, 它晚于仰韶文化, 而早于马厂与半山类型, 与过去从考古学上得到的地层证据以及所推断的时代序列基本一致, 为新石器时代的断代提供了新论据。

六、伏龙坪东汉墓

位于城关区伏龙坪北缘山嘴上。属黄河南岸第三台地, 高出市区 100 米。1987 年 10 月发现, 由兰州市博物馆发掘。墓为砖室墓, 由墓道、甬道、前室、后室组成, 全长 10.8 米。前室为穹窿顶, 后室为拱券顶。两具棺木置于后室, 为夫妻合葬墓。随葬有漆器、铜器、陶器、银器、木器、钱币、古纸等 14 种。该墓最重要的发现是出土了两张墨书古纸。古纸呈圆形, 色泽白净、厚薄匀称、质地坚韧, 装入一漆奁内, 在铜镜的正反面各衬一张。一张直径 17 厘米, 厚 0.09 厘米, 正面直行墨书 45 字, 字体楷书带隶;

另一张大小规格相同，厚 0.09 米，正面直行墨书、字体楷书。

七、石堡子遗址

位于榆中县新营乡。1987 年 10 月，由省考古研究所、市博物馆和榆中县文化馆联合发掘，由高崖水泥厂拨付发掘经费 8 万元。发现了完整的齐家文化房屋遗址 3 处，出土了石器、骨器、陶器等文物。

八、汪家湾汉、明长城发掘

永登县汪家湾汉、明长城遗迹，是甘肃省保存较好，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长城遗迹。1981 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因“引大入秦”工程路线经过这里，这一遗迹将受到严重影响。经与“引大入秦”工程指挥部协商，报省文化厅批准，1992 年 10 月至 11 月 6 日，由市博物馆与永登县文化馆联合组队进行发掘，开 5 米×5 米探方 6 个，2 米×10 米探沟 3 条，清理古墓葬 2 座，共计揭露 260 多平方米。此次发掘，弄清了乌鞘岭以南汉长城的夯筑方法、结构和使用工具，填补了这一问题的考古学空白。

第三节 文物修缮

一、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南滩街旧址的维修

1961 年 4 月 13 日，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决定修缮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南滩街旧址（今互助巷 2 号），建立革命纪念馆，要求市人民政府调查研究，作出计划。根据省上的要求，市政府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拨款 4000 元用以维修。1978 年 3 月由市文化局抽调 7 名干部在南滩街旧址办公，筹备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建馆工作。1979 年，市委两次写报告给省委，提出整修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南滩街、孝友街两处旧址，并做了详细的预算。是年，省文化厅先后两次拨款 4 万元，对南滩街旧址进行维修。1981 年 1 月 1 日，酒泉路互助巷 2 号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正式对外开放。

二、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孝友街旧址的维修

1984 年 6 月 16 日，市财政局、市文化局拨款 30 万元，用于孝友街旧址（今酒泉路 157 号）住户的搬迁上，旧址维修工作正式启动。1987 年 8

月3日,市政府召开旧址住户拆迁动员大会,后经两个月的说服动员,所有住户都搬了出去。1987年10月,修复工程正式开始。第一期工程修复四合院1座、电台小院1座。第二期工程从1988年开始,修复砖木结构出檐二层拐角楼房1座,建筑面积1743平方米。此工程列为该年市政府十项重点工程之一。1988年10月14日,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孝友街旧址正式开放。修复工程,中央、省、市共拨款108万。

三、白衣寺塔院维修

1981年9月,明代古建筑白衣寺塔被省人民政府正式公布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2年7月,根据省人民政府(1982)237号文件精神,由省气象局将白衣寺塔院划归市人民政府保护管理,10月正式办理了产权移交手续。1985年3月,经省文化厅同意,省、市政府拨款10万元,重修白衣寺大殿。工程采取不落架施工,拆除旧土坯墙,改砌青砖墙;清除破瓦脊,新挂筒瓦顶;木装修去新复古,彩画依旧复绘。1986年8月市政府拨款20万元修缮白衣寺塔。修复过程中,首先采用钢筋混凝土薄壳结构加固塔基,然后重新镌刻须弥座砖雕,给覆钵塔身加钢箍三道,修复大、小佛龕,补铸记年风铃,修复塔刹,工程历时200天。

四、白云观维修

1981年8月,市政府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精神,决定将建于清道光十九年(1839年)的白云观公布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并召开了有关单位领导参加的会议,讨论研究了白云观内住户搬迁问题。1983年,市政府拨款维修了白云观山门、戏楼、钟鼓楼、第一大殿和东厢房。

五、兴隆山卧桥重修

1980年,为了发展旅游业,榆中县政府决定重新整治兴隆山诸景点,由县政府拨款1.3万元重修兴隆山卧桥。此桥横跨河上,腰身腾空,画檐飞展,仿佛一大彩虹,为兴隆山最佳八处胜景之一。

六、府文庙大成殿维修

为兰州府文庙仅存建筑。1981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2年5

月，市政府拨款 1.8 万元，进行了维修。始建于北宋，元至正五年（1345 年）重建。大成殿规模宏大，布局完整，明清时多次重修。解放后毁坏严重，现仅存大成殿。

七、鲁土司衙门维修

位于永登县大通河畔的连城镇。鲁土司是明、清时代甘青一带颇有影响的土司之一，其衙门建筑（包括妙因寺）是全国现存较完整的衙门建筑群。1981 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4 年 6 月，市财政局、市文化局拨维修费 2 万元，修复主要建筑。8 月，永登县成立鲁土司衙门文管所，负责保护、维修。1986 年 7 月，省财政厅、省文化厅拨款 2 万元，对部分建筑进行了维修。现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八、感恩寺及海德寺维修

感恩寺俗称大佛寺，位于永登县城南 30 公里的红城镇永安村。始建于明弘治五年（1492 年），清咸丰八年（1858 年）修缮，“文化大革命”期间毁坏严重。1981 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4 年，成立寺管会负责保护。1982 年，省文化厅拨专款 2 万元，由县文化馆负责，对主要建筑的房顶及围墙进行了维修，并彩绘了山门、碑亭。1985 年至 1988 年，寺管会集资修复了各殿塑像。

海德寺位于永登县城西北角，始建于明正统十二年（1447 年），今存三间大佛殿，其余皆毁于 1969 年。1981 年，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82 年 10 月，维修了大殿房顶，1986 年 5 月修复了门窗。

九、白衣庵易地重建

白衣庵位于城关区畅家巷。是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也是兰州市佛教界僧尼进行佛事活动场所。始建于清道光二十七年（1847 年），损坏严重。1990 年 11 月，市政府为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政策，由市宗教局、市文化局、市财政局分摊筹集 6 万元，由市佛协负责维修。1992 年 10 月，兰州军区后勤部房管局老干部住宅修建办公室在畅家巷南侧修建老干部住宅楼，并按市政规划要求拓宽小稍门旧路，新修 311 号规划道路中间，因影响市政规划建设，经三方协商，决定易地重建，将庵址向西移 30 米，拆迁费用 37 万元，由军区后勤部提供，由市博物馆负责拆建。

十、铁柱宫享殿迁建

铁柱宫位于城关区金塔巷 118 号院内。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始建于清道光十九年（1839 年），为江西会馆。山门、戏楼、后殿均毁，现残存享殿及过厅，年久失修，风雨剥蚀，柱基下沉，木件开裂。又因地势低洼，四周高楼林立，时逢雨季，积水成潭。加之居民集中，更有严重火灾隐患，直接威胁到铁柱宫享殿的安全。为了保护这一建筑，经市政府同意，市文化局、市博物馆组织专家及技术工人，于 1992 年 9 月将铁柱宫享殿拆迁于庆阳路白衣寺塔院内（即市博物馆大门）。拆建费用由国家文物局和兰州市中国首届丝绸之路节组委会拨款 20 万元。

第三章 文物利用与职工培训

第一节 展 览

一、中国历代货币展览

1985年9月，市博物馆首次在白衣寺大殿举办中国历代货币展览，共展出各种货币2700多枚。1992年5月22日，为迎接中国钱币学会成立10周年，由市博物馆与省钱币学会联合举办了第二次中国历代钱币展览，在酒泉路互助巷2号（原八办旧址）展出，共展出各种钱币2000多枚，历时一月。

二、甘肃历代货币展览

1986年12月20日，为庆祝省钱币学会正式成立，受省文化厅、省人民银行的委托，市博物馆在白衣寺大殿举办了《甘肃历代货币展览》，展出各类古钱币4000多枚，历时25天，受到省、市领导和广大市民的好评。

三、甘肃地方名人书画展览

1987年12月，市博物馆在白衣寺大殿举办《甘肃地方名人书画展览》，共展出明肃王朱识铤和清代王了望、王光晟、唐琰、张美如、赵冲谷、朱克敏、温虚舟等人作品50余幅。

四、兰州彩陶展

1988年8月26日，为配合兰州市举办的首届民间艺术节，市博物馆在五泉山举办《兰州彩陶展》。共展出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各类彩陶80余件。历时15天，共接待观众1000余人（次）。

五、兰州市文物普查成果展览

1989年8月24日，在纪念兰州解放40周年期间，为了向全市人民汇

报三年文物普查的成果，在酒泉路互助巷2号举办了《兰州市文物普查成果展览》。共展出各个时代的文物精品238件，各类文物图片141幅，历时40余天，受到各界群众的热情欢迎。

六、中国共产党兰州党史展览

1991年6月，为迎接建党70周年，市党史办与市博物馆在酒泉路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二楼举办《中国共产党兰州党史展览》。该项展览采用先进的陈展手段，制作大版面39块，征集放大历史资料照片224幅，绘画5幅，制作图表11个，各种有色玻璃字4000多个。展览共分两部分：第一部分反映了共产党在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浴血奋战、前仆后继，历经挫折，终于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证明了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第二部分展示了兰州解放以来党领导全市人民取得的建设成就，也如实记述了工作上的一些失误，证明了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

七、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辅助陈列展

1991年6月，为迎接建党70周年，对此前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辅助陈列展的内容进行了修改和调整，删除了与此无直接关系的内容和重复出现的可有可无的资料，及时吸收了新获得的历史资料，重新编写了陈列提纲及内容提要，更新大版面18块、各种资料照片144幅、油画2幅、图表3幅。使整个展览突出了三方面内容：

（一）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成立的时代背景中，突出了八路军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

（二）突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在甘肃地下党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三）突出统一战线工作的内容。

八、兰州历史文物陈列展

1991年9月，市博物馆综合楼竣工，立即筹办《兰州历史文物陈列》展览，28日，举行开馆典礼，并正式对外开放展览。此次展览以中国通史为序列，结合本地实际，运用历史文物，着重反映古代兰州的历史沿革、经济发展状况和民族关系。展出各类文物270件，各种图画35幅。此次展览，受到了省、市领导的高度赞扬。

九、丝路重镇兰州历史文物展览

1992年9月，兰州举办首届中国丝绸之路艺术节，市博物馆举办此展览。展览以兰州地区围绕丝绸之路所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为线索，通过运用实物资料和辅助陈列品，在略叙兰州地区历史发展的同时，侧重反映本地区在东西经济、文化交流中所处的重要地位。展出各类文物近3000件、照片16幅、沙盘模型2座，受到中央、省、市有关领导的好评。

第二节 交 流

一、参加全国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成果展览

1988年9月16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家文物局联合举办的《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成果展览》，在北京中国历史博物馆揭幕。全国各省、市公安部门、文博单位均参加了这次展览，共展出罚没各类文物近千件，其中市博物馆的17件彩陶器等文物参加了这次展览活动。历时半年，接待观众近百万人次。

二、调拨文物两件

根据国务院决定，国家文物局通知市博物馆将收藏的永登县出土的新石器时代彩陶鼓1件，上调中国历史博物馆收藏，由市博物馆工作人员曾爱、崔建文于1989年8月29日护送到京移交中国历史博物馆。8月底，市博物馆收藏出自城关区伏龙坪汉墓的丝织品残片5块，调拨杭州中国丝绸博物馆展出，并提供金城关及兰州黄河浮桥黑白照片各一张。

三、参加中国文物精华展

1990年6月至12月，由国家文物局主办的《中国文物精华展》，在北京故宫开展，全国各地汇集200多件文物精品参展。办展者对参展文物的要求是：“最新出土，首次展出，件件国宝。像这样集中地展出大批‘国宝级’古文物，在中国当属首次，真是千载难逢。”上述为《中国文物精华展》、“国宝之旅”和简介，共介绍了7件国家级精品，其中之一就是兰州市博物馆珍藏、永登县出土的彩陶鼓，同时参展的还有半山葫芦瓶、西周青铜盃。

四、全国八路军办事处 新四军军部活动联展

为迎接建党 70 周年,受市委委托,市博物馆用半年时间按期完成了《中国共产党兰州党史展览》和《八路军兰州办事处辅助陈列展览》,以及在北京举办的《全国八路军办事处、新四军军部革命活动联展》中的《八路军兰州办事处》共三个大型展览的陈列制作任务。于 1991 年 6 月 10 日由原市委副书记张烽、省文化厅文物处副处长乔楠、市文化局副局长杨培鑫及市博物馆馆长曾爱在北京抗日战争纪念馆参加了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共中央组织部长宋平主持的“联展”开幕式。

1992 年 3 月 12 日,《全国八路军办事处、新四军军部活动联展》,移至南京市巡回展出,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副馆长龚成瑾等 6 人赴南京参加了开幕式。截止 1992 年底,两地展览共接待观众 97 万人(次)。

五、参加一九九〇年上海国际中国历史地理学术讨论会

1990 年上半年,上海国际中国历史地理学术讨论会在上海举行,参加这次学术讨论会的除有美、日、俄等国学术团体代表外,还有国内一些学术团体、大专院校、文博单位研究人员 100 多人,共提交论文数十篇,市博物馆文物工作队鲜明参加了这次会议,并提交学术论文一篇。

六、参加丝路钱币学术讨论会

1991 年 6 月,由省钱币学会在武威召开的丝路钱币学术讨论会开幕。参加这次会议的有全省各专业银行、金融单位以及文博部门、大专院校的代表约数十人。在这次会议上,就丝路钱币的定义范畴、历史为基本内容,进行了广泛深入的学术交流。市博物馆崔建文提交一篇题为《凉造新泉诸说综述》的学术论文。

七、参加第二届全国八路军办事处纪念馆学术讨论会

1992 年 10 月 12 日,第二届全国八路军办事处纪念馆学术讨论会在武汉召开。参加会议的有全国所有八路军办事处纪念馆、部分科研机构、大专院校的代表共 50 多人,会上有十多位名人宣读了学术论文。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的龚成瑾、袁维国参加了这次学术讨论会,并交流了自己的学术论文。

第三节 培 训

兰州市博物馆编制 45 人，榆中县博物馆编制 6 人，永登县博物馆和鲁土司文管所编制 7 人，皋兰县、城关区、红古区、安宁区、七里河区各有 1 名专（兼）职文物专干，全市共有文博专业人员 64 人。其中，副研究馆员 3 人，馆员 3 人，助理馆员 14 人。中青年干部绝大多数受过高等教育，取得大专学历。完成了全市文物普查，编撰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兰州市志·文物志稿》。并在国家级、省内外刊物上发表论文 20 多篇，其中有一篇荣获兰州市建党 70 周年优秀论文奖。

博物馆工作是一项专业性、学术性极强的工作，为了加强博物馆队伍的建设，不断提高博物馆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是非常迫切的任务，市博物馆从 1984 年正式成立以来，先后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

一、会议培训

1976 年秋，市博物馆为了完成全市文物普查，组织市、县、区文博专业人员 30 人，列席参加了省、市文物普查工作会议。会上学习了《全国考古发掘与文物普查工作会议纪要》，传达了国家文物委员会主任廖井丹、中国考古学会副理事长苏秉琦教授的讲话，还邀请专家学者上课，就田野调查、测绘、记录、照相、建档、鉴定等专题进行了培训辅导，增长了专业知识，提高了实际工作能力。

二、参观学习

1990 年、1991 年夏秋之际，先后组织全馆专业人员赴北京、西安、延安以及省内的河西地区，参观了故宫、十三陵、中国历史博物馆、中国人民革命历史博物馆、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八路军驻西安办事处、陕西历史博物馆、雷台汉墓、高台烈士陵园、山丹县博物馆、张掖市博物馆、酒泉市博物馆、嘉峪关市博物馆、长城博物馆、敦煌市博物馆、莫高窟等文物单位，开阔了眼界，学到了经验，找到了差距，普遍感到收益很大。

三、脱产培训

1981 年 3 月，市博物馆派娄方参加省文化厅举办的省文物考古培训班，

历时 30 天。

1983 年 6 月，市博物馆派娄方参加国家文物局在郑州举办的全国文物考古干部培训班，历时半年。

1985 年 4 月，市博物馆派鲜明参加国家文物局在河南举办的第一期古钱币整理工作骨干培训班，历时 4 个月。

1986 年夏，市博物馆保管部崔震坤参加国家文物局在扬州举办的瓷器鉴定学习班，历时半年。

1988 年 3 月，市博物馆文物队张国瑜参加国家文物局在扬州举办的瓷器鉴定学习班，历时 3 个月。

1989 年夏，市博物馆派门晓琴参加了国家文物局在扬州举办的古字画鉴定学习班，历时 3 个月。

1990 年，市博物馆文物队崔建文参加了由北京大学、中国人民银行联合举办的古钱币鉴定学习班，历时 40 天。

1991 年，市博物馆党支部书记谢生芝在泰安参加了由国家文物局举办的领导干部训练班。

1990 年至 1994 年，市博物馆先后送 10 名青年骨干参加了全国文博系统成人高考，全部被录取，均获得文博专业大专毕业证书，这些人都已成为博物馆的业务骨干。

从 1984 年以来，市博物馆共资助 10 余名青年骨干参加了省内外大专院校举办的外国语、古汉语培训班，经学习培训，阅读古文献的能力、外语水平都有了显著提高。

413



兰州市志

文物志

附录

一、1991年~2003年兰州市文物工作要事录

1991年

2月24日 日本淳化阁帖研究学会访问团10余人来兰州，参观省博物馆，并作淳化阁帖学术交流活动。参加这次学术会议的有省博物馆吴怡如、徐祖蕃、秦明智、张朋川等人。

春 原兰州市市长杨一木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黄河文明。”

是春 皋兰县水阜乡老鹳村出土更新世晚期披毛犀上颌骨化石一件，收藏市博物馆。

4月 为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原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常务委员伍修权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为发扬党的优良传统而奋斗。”王定国题词：“缅怀先烈，开拓未来。”孙作宾题词：“发扬统一战线精神，完成祖国统一大业。”

是月 原全国政协副主席杨静仁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向曾在兰州工作战斗过的一辈子革命同志致敬。”

△ 市博物馆文物队清理发掘了红古区新庄魏晋砖室墓1座，出土铜镜、灰陶罐等。

5月4日至5日 北京大学考古系教授、历史学家宿白在永登县勘察了中堡乡汪家湾村汉、明长城遗址和城关镇满城汉墓群。在连城逐一察看了鲁土司衙门及妙因寺、显教寺；并仔细地绘了图，作了笔记。他建议国家文物局将鲁土司衙门及妙因寺升格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北大考古系教授马世长陪同宿白考察工作。

5月6日 上午，宿白教授在榆中县城关镇朱家湾观看金代砖墓，建议该墓易地修复保护，并参观县博物馆馆藏文物。下午，宿白教授参观市博物馆馆藏文物，仔细询问伏龙坪汉墓出土汉纸化验鉴定过程，并建议对乐山坪遗址出土的一套彩陶鼓作模拟试验，搞清音质音量差异，确定是否为配套打击乐器。

6月 为迎接建党70周年，受市委委托，市博物馆用半年时间按期完

成了《中国共产党兰州党史展览》和《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辅助陈列展览》，以及在北京举办的《全国八路军办事处、新四军军部革命活动联展》中的《八路军兰州办事处》共3个大型展览的陈列制做任务。

6月10日 原甘肃省委书记李子奇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发扬党的光荣传统，把革命先辈开创的伟大事业进行到底。”

7月 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之际，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共甘肃省顾问委员会（简称省顾委）主任黄罗斌给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题词：“峥嵘岁月”；原甘肃省副省长、省政协主席葛士英题词：“革命业绩，永昭后人”；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许飞青题词：“纪念党的生日，继承先烈遗志。发扬革命传统，搞好四化建设”；原兰州市委书记王耀华题词：“发扬延安精神，把兰州建设成真正的文明城市”；陕西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孙作宾题词：“列宁说忘记过去就意味着叛变”与“发扬统一战线精神，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原兰州地下党负责人李铁轮题词：“往事不忘叙往年，牺牲奋斗曙光前。振兴发展新中国，两个文明两手全”与“继往开来，为发展党的事业，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斗争。”

下旬 省文化厅文物处副处长王勤台、省博物馆和省考古研究所张朋川、秦明智、吴怡如、赵之祥来市博物馆鉴定文物180余件。其中定为一级品的11件、二级品的49件。

7月29日 省财政厅、省文化厅下达1991年文物、古建筑维修经费。其中拨给永登县妙因寺古建筑维修3000元。

是日 中国文物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甘肃省文化厅、甘肃省博物馆和甘肃省考古研究所主持举办的中国简牍学国际学术讨论会在兰州举行。日本、美国、英国以及国内与台湾、香港地区的简牍学专家和研究者共70余人参加了这次会议

是月 中国共产党建党70周年之际，市博物馆与市党史办合编《八路军驻甘办事处》一书，收集撰写论文15篇，近20万字。市委副书记刘炳午写了序言。

8月上旬 市博物馆在庆阳路110号（白衣寺）建成全框架钢筋混凝土结构仿古建筑大楼1座，面积1590平方米。具有文物收藏、陈展、办公、科研多种功用。国家文物局及省、市人民政府先后投资近百万元。

8月9日 榆中县委、县政府决定单设榆中县博物馆，科级建置，隶属县文化广播电视局领导，核定事业编制人员6名。

8月中旬 市博物馆由酒泉路互助巷2号,搬迁到庆阳路新址。

是月 大英博物馆考古博士罗娜来市博物馆,研讨中国新石器时代文化、瓷器及悠久历史文化等为内容的学术活动。

△ 上海博物馆馆长马承源率领一批海外收藏家(其中有英国、美国以及香港地区)共20余人来兰州,参观访问了省博物馆。

9月8日 国家文物局副局长黄景略来市博物馆视察工作。

9月17日 国家文物局下发《关于立即进行文物安全检查确保文物安全的紧急通知》,省文化厅、市文化局予以转发。

9月28日 市博物馆举行新馆开馆典礼,并正式展出《兰州历史文物陈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许飞青、副主任王道义,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杨作霖,省文化厅党组书记董长河、副厅长马文治、乔滋,市人大常委会常委张应举,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长顺,市长柯茂盛,市委副书记李源和、刘炳午,以及省文化厅3位处长、市人大常委会8位副主任、市委、市政府各部室领导13人、县区代表21人、本系统30余人参加开幕式。

是月 市博物馆工作人员配合兰州铁路公安局,查获走私文物唐代彩绘马等80余件,收藏本馆。

△ 市博物馆文物队清理永登汪家湾汉代砖墓1座,出土绿釉陶壶、陶井、陶灶等共20件。

10月 榆中县委拨款1500元,加固维修榆中城关镇朱家湾金墓。

秋 故宫博物院瓷器专家耿宝昌来兰州,在省文物商店鉴定瓷器、指导工作,并作了《怎样鉴定古代瓷器》的学术报告。

12月5日 市文化局给省人民政府申报榆中县分豁岔等25处古遗址和古建筑物,升格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2月12日 省文化厅在兰州举行新闻发布会。汉代敦煌郡悬泉遗址,经考古工作者两年发掘,已揭露遗址面积2400平方米,其中出土的简牍达1.5万余枚,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全国出土汉简最多的一次。

年底 兰州市41处省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部完成“四有”(有档案、有保护标志、有保护小组、有保护范围)工作。在文物点较多的永登县、榆中县及城关区、西固区、红古区都成立了文物保护小组,还聘请了业余文保通讯员。

是年 市博物馆完成了《中国文物地图集·甘肃分卷》中《兰州地区文物点》的编写汇总工作。经筛选列入地图集的文物点共864处,介绍文字约

7 万字。

是年 省文化厅、省财政厅下达流散文物征集费中，给榆中县 5000 元、皋兰县 4000 元、永登县 1500 元、市博物馆 4500 元。

△ 国家文物局拨给兰州市白衣寺古建维修费 10 万元。

△ 市文化局给永登县、榆中县、七里河区、红古区等 7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小组，下拨经费共 840 元。

△ 市博物馆收藏各类文物达 13000 余件。

△ 省文化厅调拨给市博物馆无线红外防盗报警器和空间入侵防盗报警器一套。

1992 年

元月 故宫博物院代院长吕济民、国家文物保护所所长胡骏、全国政协委员、政协文化组组长罗哲文一行来兰州，与副省长穆永吉、省顾委主任李子奇、以及省计委、省旅游局、市规划局有关领导多人，商议在兰州大沙坪附近修建甘肃国家级博物馆，进行了论证并现场察看。

是月 中国历史博物馆副研究员李文杰来市博物馆参观，并与有关人员座谈兰州出土的陶鼓在中国打击乐器史上的重要意义等。

2 月 14 日 省文化厅向省内各文博单位下发 1992 年在全省开展文物安全年活动的决定，并制定文物安全年目标管理任务。

是月 市博物馆保管部收购明代三彩俑、桌、椅、凳、三牲供品等明器一套共 80 余件。

3 月 20 日 市博物馆保管部收购北魏彩绘陶质钹、尊、盃及北魏石佛头等文物 60 余件。

是月 市博物馆文物队在红古区海石湾首次清理了 1 处辛店文化墓葬。发掘两座石棺墓，出土青铜刀 1 把，青铜器物 2 件、陶器 3 件。

4 月上旬 市博物馆派人员在全市进行本年度第一次文物安全大检查。

中旬 在市人代会上，市文化局局长苏国庆等 10 多人，联合提出《筹建兰州丝绸之路博物馆的提案》，提议借兰州市举办首届中国丝绸之路节之机，在市博物馆的基础上，筹备建立丝绸之路博物馆，与市博物馆两块牌子一套人马，以收藏和展出丝绸之路文物为主，逐步建成一座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博物馆。

是月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陶君容研究员来兰州，与省博物馆有关人

员合作研究兰州盆地第三纪植物化石。

5 月 14 日 市博物馆文物队派人员在安宁区仁寿山清理 1 处新石器时代马厂晚期遗址,发现房址 1 处、灰坑 2 处,出土陶器 30 余件。

6 月 22 日 为迎接中国钱币学会成立 10 周年,市博物馆和市钱币学会联合举办《中国历代货币展览》,在酒泉路互助巷 2 号展出,历时 1 月。

7 月初 永登县河桥镇四渠、马军坪、乐山坪、鳌塔、团庄等地,自 4 月底至 5 月初连续发生群众盗挖古墓葬。5 月下旬县上有关部门调查制止,但 6 月中旬至 7 月初,仍有盗挖古墓现象。

7 月下旬 市博物馆派人员在榆中县蹲点 40 余天(5 月 5 日至 6 月 21 日),在全县 18 个乡(镇)建立文物保护三级网组织 36 个,聘请业余文保员 69 名。在此基础上,在榆中县召开了全市各县区文化馆馆长、博物馆馆长参加的现场经验交流会。

7 月 20 日 省财政厅、省文物局下达本年度文物古建筑维修经费,其中拨市博物馆白衣寺塔地基加固 2 万元。

7 月 23 日深夜 酒泉路互助巷 2 号院举办《中国历代货币展览》,清代钱币 170 枚、新中国纪念币 50 枚被盗。此案不久破获。

7 月至 8 月 台湾故宫博物院研究员李玉珉等 5 人来兰州,后分别对甘肃石窟进行了全面考察。

8 月 30 日 上午,全国城市卫生环境综合整治检查团团团长、国家环保局局长曲格平教授,在副市长王振军、市文化局局长党成德、市环保局局长余雄厚等人陪同下,来市博物馆参观指导工作。下午,文化部副部长陈昌本,在市长柯茂盛、省文化厅厅长张炳玉、省政府副秘书长于忠正、市委副书记刘炳午等领导陪同下,来市博物馆参观并视察工作。

8 月下旬 位于静宁路的清代建筑物关岳庙大殿、厢房门楼等,因基建用地被拆除。

9 月 5 日 市博物馆举行铁柱宫迁建落成典礼。市委副书记刘炳午、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士铤、市政协副主席范云龙、省文化厅副厅长马文治、市政府顾问任震英、原市委副书记烽野、市文化局局长党成德、副局长张维民等参加了典礼。

9 月 6 日 上午,日本秋田大学教育学部保健体育研究室教授深泽宏为团长的秋田县研修团一行 6 人,来市博物馆参观。

9 月 11 日 下午,王定国、孙作宾、刘杰等曾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

生活和工作过的老同志，在市委副书记刘炳午陪同下来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参观，并对该馆提出了一些建设性意见。

9月12日至16日 日本秋田市来兰研习生代表团横山伸司一行，由市博物馆接待，参观榆中夏官营古城址，并为其讲述兰州历史上政治、经济、文化的变迁概况。

是月 市政管理处在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山桥南侧，竖立“黄河第一桥”碑石。

△ 市政管理处在金城关遗址北侧的山岩上立“金城关”碑。

△ 首届中国丝绸之路节期间，省博物馆展出《丝绸之路文物精华展》，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雷洁琼、中国佛教协会名誉会长赵朴初、山西博物馆馆长徐文达、日本东京大学教授黑岩高、菲律宾大学马雅示博物馆馆长来参观。

10月14日 省文化厅下发《关于继续抓好文物安全工作的通知》，共六条具体项目。要求搞好“‘92文物安全年”总结评比，奖优罚劣，促进文物安全工作。

10月23日 市文物管理处给各县区文化局、文化（博物）馆下发《关于全面完成“92文物安全年”管理目标的通知》。强调实现“馆藏文物绝对安全，野外不可移动文物基本安全”。

11月上旬 市文化局组织人员在全市进行第二次文物安全大检查。对馆藏文物、野外文物点逐一听取汇报，查看文物库房，还在七里河区魏岭乡和安宁区发现两处文物点。

22日 为纪念《文物保护法》颁布10周年，市博物馆在东方红广场进行文物保护宣传工作。制作了馆旗、文物宣传专栏，做文物法宣传及咨询，并散发8种4700多份宣传材料。此宣传工作市属各县区文博单位同日同步进行。

月底 市文物管理处上报《兰州市1992年文物安全年实施情况的报告》。本年内兰州市文博单位做到了“馆藏文物绝对安全，野外不可移动文物基本安全”。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李瑞环在全国文物工作会议上提出的“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的方针，提出兰州市在“八五”期间保护修复十项古建筑措施的报告。

截止是月底 市博物馆本年度举办的《中国历代货币展览》和《丝路重镇兰州历史文物展览》，共接待参观者11000多人（次）；八路军兰州办事处

纪念馆共接待参观者达 9480 人(次),创造了平常年份最高纪录。

12 月 6 日 丝路节组委会决定,将首届中国丝绸之路节捐赠的约 300 件书画、工艺品等移交市博物馆保存。

是年 西固区达川乡政府在下川水车旁立碑,以保护兰州市惟一保存至今的清代农田提灌工具。

△ 西固区达川乡政府在青石津古遗址立“青石津”碑。

△ 市博物馆为收藏的 13000 多件文物,建立了约 20 万字的文物总帐、文物分类帐,填写了 1 万多份登记卡,做到帐、物、卡相符。永登县博物馆的 2218 件馆藏文物也全部完成了清库建档工作。榆中县博物馆 2800 多件馆藏文物已分别建立了总帐、分类帐。

△ 国家文物局拨给兰州市白衣寺二期工程古建维修费 30 万元。

1993 年

5 月 21 日 永登县在连城镇召开严厉打击盗掘地下文物刑事犯罪分子大会。依法公开逮捕哈西堂等犯罪分子 9 名,收缴文物 300 多件。省文化厅副厅长马文治及兰州市、永登县有关领导出席了会议。

8 月 1 日 革命烈士高金城之子美籍华人高士杰参观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8 月 10 日 由市文化局主办,市文化实业发展总公司等单位承办的《西部‘93 民间收藏与发明博览会》开幕,征集、展示古玩、字画等艺术品 23 类 5600 余件。

8 月 16 日 原国家主席李先念夫人林佳楣在省、市有关方面领导陪同下参观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

12 月 20 日 纪念毛泽东诞辰 100 周年《八路军驻兰办事处陈列展览》、《兰州地方党史展览》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开展。

1994 年

8 月 15 日 市博物馆为迎接第四届中国艺术节举办《’94 馆藏书画展》开幕,展出作品 100 多件。

10 月 25 日至 27 日 市政协组织部分委员视察全市文物保护工作。

1995 年

2月 市博物馆协助公安部门破获一起走私文物案件,抓获罪犯2名,缴获一批文物。

3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被共青团中央命名为“全国青少年教育基地”。

5月12日至14日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收藏“‘95全国少儿手拉手星星火炬”传递活动中百名兰州少儿创作的书画长卷。

6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被省委命名为“全省青少年教育基地”。

7月27日 由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主办的《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革命活动流动展览》,开始在省内巡回展出。

8月16日 银川市《贺兰山岩画杯书法展》在兰州举办。展出岩画拓片60余幅。

1996 年

4月至5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革命活动流动展》在兰州空军训练基地、兰空医院展出。

5月10日 位于兰州晚报社的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庄严寺开始拆迁,易地保护。

5月19日 市长朱作勇、副市长宋乃娴、市政府秘书长马琦明率市建委、市规划局、市文化局等单位负责人检查了兰州市文物保护工作情况,并做出重要指示。

6月20日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参加省委宣传部组织的情系陇原艺术团爱国主义教育图片展览,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革命事迹流动展览》,送到古浪等地展出。

6月30日 甘肃恒建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突然非法拆除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天齐庙,市文化局领导接到举报立即召集局属有关单位人员到现场,迅速制止了这起非法事件。

7月 由市博物馆编辑的《兰州文物》,由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由启功题写书名。共收集市博物馆的历史文物图片133幅。

是月 “八一”前夕,《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革命事迹流动展》在兰州

地区兰州军区所属单位巡回展出。

8 月 2 日 全国政协委员、红西路军老战士、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党代表谢党哉的夫人王定国，偕子女参观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并捐款 1000 元。

8 月 15 日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在兰部分全国、省、市三级人大代表视察兰州市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情况。

8 月 28 日至 9 月 5 日 市博物馆在宁夏银川市举办《兰州历史文物展》。展出各类文物 99 件。这是市博物馆文物首次赴省外展出。

9 月 6 日 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专家组对市博物馆、永登县博物馆、榆中县博物馆的馆藏文物进行鉴定，确认三馆计有国家一级文物 75 件。

10 月 10 日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在会宁参加中共甘肃省委和兰州军区举办的纪念红军长征 60 周年大会，《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革命活动流动展》在会宁展出。

1997 年

1 月至 2 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革命活动流动展》，参加市委组织的“三下乡”活动。

4 月 4 日 省文物局检查庄严寺易地保护工程进展情况。

4 月 16 日 市博物馆筹办的《兰州历史文物展》正式对外开放。展出各类文物 100 多件。

5 月 18 日 兰州地区文博单位在兰州举行‘97 国际博物馆日纪念活动。

5 月 19 日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在东方红广场展出《迎香港回归图片展》之后，该展览将赴省城中小学巡展。该展资料由中国革命历史博物馆提供。

5 月 29 日 市文化出版局邀请省文物局、市公安局、市工商局的有关负责人举行了全市文物市场管理座谈会。与会同志就兰州市文物市场的现状和管理思路进行了探讨。

5 月 市博物馆派出 10 名业务骨干赴上海博物馆学习半个月。

7 月 11 日 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白塔寺纠偏治理工程正式动工。该工程由城建部门投资 400 多万元，由中国铁路科学院西北分院承担。

7 月 28 日 市博物馆从七里河区公安分局西果园派出所接收了 90 余件文物。

8月25日 美国加州博物馆馆长哥罗莉亚·甘尼克参观市博物馆。

9月7日 市文化、工商、公安部门对隍庙、雁滩两处古玩市场进行了联合检查。

10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馆长刘振亚获得‘97全国文物系统讲解员讲解比赛三等奖。

12月2日 省文化厅副厅长、省文物局局长马文治一行检查兰州市文物保护“五纳入”落实情况。

1998年

1月 市文化出版局正式内设文物管理处，编制3人。

2月 市文化出版局正式取得甘肃省财政厅、物价委核发的《行政事业费许可证》，进而取得了文物监管品鉴定费及鉴定标识成本费的收费资格，为全市文物市场的规范管理迈出了重要一步。

3月31日 省、市、县文物部门联合对永登连城鲁土司衙门旧址的保护情况进行了检查，就尽快进行全面维修进行了研究。

4月 五泉书院突遭开发商拆除，市文物部门闻讯予以制止，此事引起包括新华社、中国青年报、羊城晚报及省城媒体的关注。在省市政府的干预下，五泉书院被确定易地保护。

是月 省文物局正式批复兰州市成立文物监管物品鉴定小组，负责兰州市上市文物监管物品审核鉴定工作。

△ 市文化出版局文物管理处召集庄严寺修复工程专家论证会，邀请省城古建专家会商论证庄严寺修复方案。

6月7日 市文化出版局文物管理处和市文化稽查队联合检查府隍庙文物监管品市场。

6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被省委宣传部、省国家安全厅确定为“国家安全教育基地”。

7月 朱作勇市长偕有关领导，为天齐庙、五泉书院易地保护选址，确定两座古建筑易地保护新址分别在徐家山国家森林公园和雁滩公园。

是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酒泉路旧址因酒泉路拓建，掉向改建，正式闭馆。

8月13日 市政府市长办公会议决定，天齐庙、五泉书院易地保护费用共计240万元，其中180万元由天齐庙原土地使用单位甘肃恒基房地产公

司补偿,60万元由在五泉书院原址开发单位兰州兴达房地产公司提供支持。要求市文化出版局加快工程进度,尽快完成重建。后因兴达公司内部矛盾,致应承担60万元资金终未到位。

8月22日 红西路军女战士谢觉哉夫人王定国再访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

8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讲解员赵亚玲获省委宣传部组织的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讲解员演讲比赛一等奖。

是月 新公布的黄河铁桥、府城隍庙、金天观三处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立碑标志工作完成。

△ 天齐庙、五泉书院易地保护,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酒泉路旧址改建方案,通过省文物局组织的专家论证。

9月 市文化出版局召开会议,安排对全市野外文物遗存情况进行全面复查。

△ 为筹办反映红西路军河西征战史的大型展览,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赴河西地区进行资料征集工作。收集历史照片30余帧,各类资料60余本(册),拍摄战场遗址照片400余帧。

11月 副市长马琦明赴徐家山森林公园、雁滩公园、天齐庙、五泉书院新址,检查易地保护有关工作情况。

11月30日 市文化出版局召开会议,确定永靖古典建筑工程公司为天齐庙易地保护施工单位。

12月1日 天齐庙易地保护工程正式开工。

12月4日 市文化稽查队、市文化出版局文物处联合检查府隍庙文物监管物品市场。

12月 市文物市场规范管理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制定了管理办法、形成了文物、工商、公安联动的工作机制。初步实现了持证经营。全年核发《文物监管物品经营许可证》45份。

是月 省市文物部门对兰州地区文物安全情况进行突击检查。重点检查了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府城隍庙的古建筑防火安全和市博物馆的馆藏文物安全情况。

1999年

2月 市文化出版局文物处对城区文物古建筑的安全情况进行全面检

查。对金天观、禅院两处古建筑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了整改意见。

3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酒泉路旧址改建工程开工。

4月 市博物馆抽调业务人员协同城关区文化馆对城关区文物遗存情况进行复查,绘制文物点草图100余幅,撰写资料万余字。

是月 榆中县拟以明肃王墓为龙头,进行旅游开发建设。市文化出版局要求榆中县严格按照《文物保护法》办事,保护为主,合理利用。

5月 永登县利用浴佛节庙会,在河桥、连城地区进行《文物保护法》宣传活动。出动宣传车辆,散发宣传材料2000多份,张贴标语500多份。

6月4日 马琦明副市长检查了五泉书院、天齐庙易地保护工程进展情况和明肃王墓保护情况。

6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与甘肃陆军预备役高炮师达成军民共建协议,该馆5人被授予预备役军官军衔。

6月25日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张庆黎视察市博物馆二期工程。

6月23日 台湾高雄市博物馆、台北美术馆的文物专家参观市博物馆,并就市博物馆文物赴台展出进行了探讨。

7月19日 天齐庙易地保护工程竣工。迁建于徐家山的天齐庙占地990平方米,建筑面积574.42平方米。被省文物局评为文物维修优良工程。

8月18日 市博物馆从市交通治安分局征集文物20余件。其中三级以上文物12件。

8月 由天津大学建筑学院承担的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鲁土司衙门旧址测绘工作结束。

9月25日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隆重推出《祁连魂——红西路军征战史》大型陈列展。展出各种资料照片300余幅,革命文物40件,文物代用品21件。

9月24日 市博物馆推出馆藏文物展。

9月28日 市博物馆收藏两桶巨型太平鼓,该鼓长3.5米,直径长1.9米,重160公斤,由皋兰县农民魏永宏捐赠。

10月30日 英国乔利市政府首席执行官费瑞·W·戴维斯、副议长丹尼斯·爱德杰雷等参观市博物馆。

12月 《裴建准先生遗墨展》在市博物馆展出,展出书画作品近百幅。

2000 年

元月 21 日 市人大代表检查全市文物工作。带队检查的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福民要求人大代表在下次人代会期间应就落实文物保护“五纳入”，文物保护经费等方面提出提案。

3 月 19 日 市文化出版局文物管理处、市文化稽查队会同公安、工商部门突击检查府城隍庙文物监管物品市场，当场查获非法经营文物及无证经营的文物监管物品 70 余件。

3 月 市文化出版局召开县区文化局、文化馆负责人会议，传达全省文物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 2000 年文物工作。

4 月 30 日 天津自然博物馆《世界蝴蝶·海洋贝类展》在市博物馆开幕。展出世界珍稀蝴蝶标本 400 余种、1500 余件，海洋贝类标本 300 种、1000 件。

5 月 18 日 省市文物部门在东方红广场举行国际博物馆日纪念活动。市博物馆等在兰文博单位展出了宣传版面，散发了宣传材料。

6 月 10 日 市文化稽查队查获一起非法倒卖文物案，经鉴定，查获物品中包括三级文物 4 件，一般文物 96 件。

6 月 6 日 榆中县连搭乡公路施工取土现场发现 1 座砖室古墓。市博物馆和榆中县博物馆进行抢救性清理。确认其为宋金时期仿木构砖雕墓，系多人合葬墓。

8 月 8 日 国家文物局现代革命文物鉴定专家组对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馆藏文物进行了鉴定。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藏的十余件文物被确认为国家一级革命文物。

9 月 4 日 市政府印发了《兰州市实施文物保护“五纳入”的意见》。

11 月 市文化出版局文物处、市文化稽查队在府城隍庙查获非法经营的文物 27 件，移交市博物馆。

10 月 31 日 红古区公安分局破获一起盗掘古墓案，抓获 2 名犯罪嫌疑人，追回文物 13 件，据鉴定包括二级文物 3 件、三级文物 7 件。

2001 年

元月 因张掖路拓建，经市政府同意，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皋兰县文庙被拆除，实施易地保护。

3月 市文化出版局部署对全市文物监管物品市场暨美术品市场进行调查摸底。

5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讲解员武卫国在全省文博单位讲解员大赛中获三等奖。

4月28日 兰州红西路军研究会在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成立。

6月20日 《兰州历史文物陈列》开展。展出老照片40余幅，历史文物189件。

6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被中宣部命名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

7月 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府文庙大成殿开始维修。维修工程由兰州二中筹资，永靖古典建筑工程公司施工。

8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获国家文物局2001年度郑振铎——王冶秋文物保护奖集体奖。

9月 市博物馆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通过省文物局、省公安厅、省技术监督局联合验收。该工程由市财政局投资47万元完成，是全省文博系统第一套较为先进、具有监控、报警、摄像功能的安防系统。

9月30日 五泉书院易地保护工程竣工，该工程1998年拆除，1999年动工迁建于雁滩公园内。历时3年，投资125万元。

11月16日 市文化出版局召开整顿规范文物市场工作座谈会。省文物局、市公安局、市工商局、第一工人俱乐部（府城隍庙）、兰州古玩城的有关负责人以及经营者代表与会。

11月 市文化出版局文物处对全市文物监管物品市场进行全面检查，查获违规经营物品100余件，其中文物20余件。

12月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祁连魂——红西路军征战史展览》流动展，参加兰州市“心连心”送文化下乡活动。

2002年

3月 根据省文物局通知要求，市博物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及县区博物馆开始更换新的馆藏文物册帐卡片。

3月 省文物局部署对全省文物博物馆单位基本情况进行普查。

4月 “三麻子”宅院由市文化出版局从金城关移建于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互助巷2号院东院予以保护。

6月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福民等率市人大代表对全市文物行政执法情况进行检查。

是月 牟家庄兰州红星印刷厂基建中发现古墓1座。市博物馆进行了抢救性清理,发现该墓已遭多次破坏,属宋金时期砖室墓。

7月2日 皋兰县文庙易地保护工程在九州台新址开工。该工程由永靖古典建筑工程总公司承建,工程总投资400万元。

8月6日 由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承办的全国八路军新四军纪念馆第七届学术研讨会,在友谊宾馆举行。来自全国13家革命纪念馆的30名代表及有关红西路军研究方面的专家参加了会议。

8月 市政协主席赵士通等率市政协委员对全市文物工作进行调研。之后,市政协向市政府提出了《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和利用工作的建议案》。

是月 省文物鉴定委员会专家组对兰州地方文物收藏单位的馆藏文物进行集中鉴定。经鉴定,兰州市直及各县区(皋兰县除外)博物馆(文化馆)共有国家一级文物111件,二级文物212件,三级文物1168件。

9月 市文化出版局举办“文化兰州”论坛,发掘传承兰州历史文化成为论坛的重要议题。

11月 市博物馆推出《馆藏清代地方名家书画展》,展出作品51幅。

2003年

2月 市博物馆在五泉山文化庙会推出图片展,展出兰州旧照片60幅。

4月 省文物局局长苏国庆携有关处室负责人检查兰州市文物工作,听取了兰州市文物工作情况汇报,检查鲁土司衙门旧址、皋兰县文庙、市博物馆等文物单位。

4月 皋兰县文庙一期工程续建项目碑廊、棂星门、泮池、泮桥、栏杆等列入年度黄河风情线建设项目。

7月 兰州市唯一一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鲁土司衙门旧址维修工程开工。该工程分三期进行,计划由国家文物局投资700万元。永登县连城鲁土司衙门文管所被评为全省文物工作先进单位。7月,在全省文物工作会议上,市文化出版局文物管理处处长陈世忠、榆中县博物馆副馆长许遵庶被评为全省文物工作先进个人。榆中县青城镇文化站站长王天恩、红古区红古乡旋子村业余文保员党存武被评为先进业余文保员。

8月 市博物馆举办《武威水陆画展》,展出武威市博物馆、古浪县博

物馆收藏的明、清时期水陆画近百幅。

9月28日 皋兰县文庙易地保护工程竣工庆典暨纪念孔子诞辰2554周年活动在九州台皋兰县文庙新址举行。当日，还邀请山东曲阜仿古乐舞团表演了祭孔乐舞。邀请兰州地区著名书画家，举行了2554祭孔书画笔会。市长张志银、省文物局局长苏国庆等党政领导及社会各界人士数百人出席了活动。

9月 皋兰县文庙易地保护工程竣工。该工程占地约6667平方米，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从市区延寿巷迁建保护过厅（明伦堂）、厢房、大成殿、尊经阁、崇圣祠。新建棂星门、泮池、泮桥、礼乐亭、《孔子圣迹图》碑廊等，形成了一处文物古建保护和游览休闲为一体的人文景观。（见图42）

是年 省文物局组织进行馆藏文物信息化数据采集工作，博物馆、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纪念馆及县区各馆圆满完成任务。

二、重要文件辑录

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一批全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①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兰州有悠久的历史，革命、历史文物比较丰富。切实做好保护工作，对于促进科学研究和社会主义建设，对于发展旅游事业，促进文化交流以及向人民群众进行历史唯物主义、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以及热爱兰州的教育都有重要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和文物本身的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经市人民政府八月六日第十次常务会议讨论决定，对十九处文物单位列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现予公布。

市文化局要协同有关地区和部门，尽快划出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落实保护组织和措施，逐步建立科学的记录档案，进一步作好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

附：兰州市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录

（一）古代建筑及历史纪念建筑物

编号	分类号	名称	时代	地址
1	1	白云观	清	城关区北园
2	2	府城隍庙	明、清	城关区张掖路
3	3	广福寺 (高壁寺)	明	城关区中山路
4	4	东岳庙 (天齐庙)	明、清	城关区张掖路

^① 此文件 1984 年 10 月 20 日以兰政发（1984）183 号文正式下发。

5	5	五泉山 (古建筑群)	明、清	五泉山公园
6	6	白衣庵 (稍门寺)	清	城关区畅家巷
7	7	禅院	清	城关区山字石
8	8	铁柱宫 (浙江会馆)	清	城关区金塔巷
9	9	兴文社	清	城关区延寿巷
10	10	白塔山 古建筑群	明、清	白塔山公园
11	11	兰州城墙	明、清	城关区
12	12	金天观	明、清	七里河区西津东路
13	13	兴远寺	明	七里河区孙家台
14	14	仁寿山 (古建筑)	明、清	安宁区仁寿山
15	15	举院至公堂	清	兰医二院内

(二) 古遗址

16	1	牟家坪遗址	半山	七里河区西果园乡
17	2	杏胡台遗址	马家窑	西固区西固乡

(三) 金石

18	1	中山铁桥	清	城关区

(四) 古树

序号	树种	年龄	树高 (米)	胸径 (厘米)	地点
1	国槐	600	16	150	五泉山公园金刚殿院内
2	柳树	100 年以上	15	130	五泉山公园酒仙祠西侧
3	白榆	200	10	100	西固区新城乡羊黑村王勤俭私有
4	白榆	130	20	100	西固区金沟乡下沟村王在朝私有

5	白榆	316	8	190	安宁区吊场李家庄李守文家门口
6	白榆	219	15	175	安宁区吊场刘家门口
7	旱柳	223	15	223	安宁区崔家左街
8	白榆	191	16	115	安宁区刘家堡
9	椿	111	20	111	兰州铁道学院

兰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市城乡规划土地管理局、
市房地产管理局、市文化局
关于在城市基本建设中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通知^①

各县区建委、规划局、房管局（所）、拆迁办、文化（文广）局：

兰州是一座历史悠久的陇右名城，地上地下的文物遗存，既是本地区历史文化的见证，也是中华民族灿烂文明史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一定的历史、艺术和科研价值及重要的借鉴和教育作用。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及“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保方针，正确处理经济建设与文物保护之间的关系，完善并规范我市的文物管理体制，切实加强城市道路拓建和开发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及抢救性工作，根据有关法令法规，现将我市在城市建设中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依照国家有关法令法规，进一步明确文物、规划、建设、房管等部门在文物保护方面的职责、权力、义务和审批顺序。对经济建设和文物保护之间出现的矛盾，应本着国务院关于“既有利于基本建设，又有利于文物保护”的两利原则，认真分析，妥善处理；对只顾眼前和局部利益，置《文物保护法》于不顾，不听劝阻，擅自决定，导致文物遗存被毁和造成文物流失的违法行为，文物、规划、建设、房管等部门均有权制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二、在城市建设开发和土地转让过程中涉及文物保护单位的，其方案审定，须先征得文物主管部门的同意，并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

^① 此文件由四部门以兰文局联（1996）01号印发执行。

三、在现有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严禁进行任何形式的工程建设，如有特别需要必须进行工程建设的，须经原公布的同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在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原有的环境风貌，其设计施工方案，应按照有关法规，依次报文物、规划、建设、房管，拆迁等部门审批。

四、不可移动性的文物古迹（包括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已收入《甘肃省文物一览表》的文物古迹点），原则上实行原地保护，不能搬迁和拆除，但确因重大建设项目需要，非拆不可的，则应依法向文物主管部门报批，并商定妥善的处理措施。搬迁和拆除经费，应按《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纳入工程建设总预算。

五、规划部门应依法将现有文物保护单位纳入城乡建设总体规划；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但已列入《甘肃省文物一览表》的各类文物遗存，按《甘肃省实施文物保护法办法》的规定，也属各级人民政府保护的對象。各级人民政府在制定城乡规划时，亦应予以考虑。

六、规划、建设、房管等部门所需市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已正式收入《甘肃省文物一览表》文物点的资料（包括二千分之一的分布图），由市文管部门提供，对保护价值有异议的遗存，由市文物管理部门负责邀请有关专家并会同规划、建设、房管等部门共同审定应予保留。

七、文物管理部门应按照房屋所有权管理的有关规定，对列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或《甘肃省文物一览表》中的文物建筑及其附属的房屋及时进行产权登记，申领房屋所有权证。工程建设拆迁时，除按政府批准的方案对文物建筑拆迁外，对其附属的房屋应按照拆除公益事宜房屋的规定予以重建或补偿。

八、地下任何形式的文物埋藏，均属国家所有。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文物遗存，应立即停工，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并及时通知当地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如必须进行考古发掘的，其费用应按《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纳入工程预算。为确保此项措施的落实，避免出土文物遭到破坏和流失，规划建设部门在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时应注明此项内容，配合文管部门做好文物保护工作。

附：市区内各级文物古迹一览表。

兰州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建筑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备注
1	白云观	清	城关区北园东北角	现白云观围墙以内原主体建筑及一切附属建筑物	
2	府城隍庙				该建筑群已于1993年被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	广福寺	明	城关区中山路83号	前、后大殿及东西厢房	
4	天齐庙	明	城关区张掖路70号	山门、前后殿及厢房等	
5	五泉山古建筑群	明、清	城关区五泉山公园	公园内建国以前的原建筑及附属构筑物	
6	白衣庵	清	城关区畅家巷口	建筑围墙以内的主体及附属构筑物等	
7	禅院	清	城关区山字石21号	前、后两座大殿	
8	铁柱宫	清	城关区庆阳路110号	铁柱宫享殿	原在金塔巷117号，1991年迁至现址
9	兴文社	清	城关区延寿巷4-6号	大殿、配殿、戏楼、过厅、厢房、耳房、山门套院等	
10	白塔山	明、清	城关区白塔山公园	公园内建国以前的原建筑及附属建筑物	
11	兰州城墙	明	城关区中山路东北侧及庆阳路南侧		现除中山路城墙残存10-50米不等的数段城墙外其余均已拆除

续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备注
12	金天观				1993 年已被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3	兴远寺	明	七里河区孙家台 131 号	现围墙以内的木楼、厢房、下房、门楼等	
14	仁寿山古建筑群	明、清	安宁区仁寿山公园	公园内建国前的原建筑及附属建筑物	
15	举院至公堂	清	兰医二院院内	至公堂大殿及匾额等附属文物	
16	中山铁桥				1993 年已被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兰州市区)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备注
1	东岗长城	明	沿东岗东路以北约 50 米	东起雁儿湾、西止省气象局, 断续延伸约 600 米	
2	白衣寺塔及白衣菩萨殿	明	城关区庆阳路 110 号	白衣寺塔及白衣菩萨殿	
3	五泉山接引佛、泰和铁钟	明、金	城关区五泉公园	接引佛、泰和铁钟	
4	府文庙大成殿	明	城关区武都路 47 号	歇山顶大殿	兰州二中院内
5	八路军驻兰州办事处旧址	民国	城关区互助巷 2 号 城关区酒泉路 157 号	两处旧址院墙以内的木楼、屋舍、亭子等	

续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备注
6	府城隍庙	清	城关区张掖路中段北侧	正殿、享殿、寝殿回廊、钟鼓楼、牌楼门及诸祠等	
7	中山桥及“将军柱”	清	城关区白塔山下	桥身及桥东南侧的镇远桥铁柱	
8	西固明长城	明	西固陈坪乡范家坪西 50 米, 东川乡梁家湾西 200 米, 西固西路北侧, 河口乡大滩村东北	几处长城分别残存 80 米、70 米、30 米、105 米	
9	金天观	清	七里河区西津东路 1 号		
10	白塔山白塔	明	白塔山公园内		

甘肃省文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1	民居	民国	城关区盐场堡 28 号	四合院内上房、门楼及东西厢房
2	兰园南大门	清末	城关区武都路中段北侧	歇山顶大门
3	总督府辕门正堂	明、清	城关区中央广场	悬山顶大门、悬山卷棚顶大殿（陕甘总督正堂）
4	水梓宅院	民国	城关区颜家沟 75 号	院内北面木楼及楼东的五间平房
5	魏家楼	民国	城关区草场街 78 号	院内硬山顶木楼
6	五泉书院	清	城关区贤后街 2 号	东西两院内的讲堂上厅、童生宿舍及门房等
7	张勇故宅	清	城关区延寿巷 1 号	四合院内的主楼，左右楼及门楼
8	老祖庙	清	城关区酒泉路 57 号	正殿、南北配殿及厢房等

续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9	西北大厦	民国	城关区西北新村2号	“工”字形楼
10	马鸿宾旧居	民国	城关区邸家庄71号	四合院内上房五间
11	观成堂、衡鉴堂	清	城关区临夏路甘肃省化工机械厂	观成堂、衡鉴堂两座大殿
12	三麻子宅院	民国	城关区金城关路北40号	两套院内的大门、二门、上房楼、东西厢房及东侧小跨院
13	新桥太清宫	清	七里河区雷坛河94号	山门等
14	湘阴祠	清	城关区临夏路兰医二院西北部	悬山顶大殿
15	安宁城隍庙	清	安宁区安宁堡西南500米	大殿、配殿及山门等
16	药王洞	清	七里河区花寨子乡五里铺段家山	东西两院建筑和七个洞窟及洞窟中的造像等
17	甘肃造币局旧址	民国	城关区临夏路兰医二院南侧	原建筑整个院落
18	博德恩医院木楼	民国	市第二人民医院	木楼
19	彭德怀办公楼	民国	城关区小稍门外2号(兰州军区第一医院内)	砖木楼
20	水车	清	西固区新城乡下川村北200米黄河南岸	水车及附属构件物

兰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公布兰州市市级文物保护
单位建设控制地带的请示

省政府：

为了切实加强对我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工作，避免在城市建设中对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风貌造成人为破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和《文物保护法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兰州市 15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的意见（详见附表）上报，如无不妥，请省政府予以批准并公布。

附件：

兰州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划定意见表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建设控制地带	备注
1	白云观	清	城关区北园东北角	白云观院墙内所有文物建筑及石碑等	保护范围以外 30 米内	
2	广福寺	明	城关区中山路 83 号	前、后大殿及东西厢房	保护范围以外 25 米内	
3	天齐庙	清	城关区徐家山森林公园	山门及围墙内的建筑物	保护范围以外 50 米内	
4	五泉山古建筑群	明、清	城关区五泉山公园	公园内所有建国前的建筑物及石碑等	保护范围以外 30 米内	
5	白衣庵	清	城关区畅家巷口	前、后两殿	保护范围以外 20 米内	
6	禅院	清	城关区山字石 21 号	前、后两殿	保护范围以外 30 米内	
7	铁柱宫	清	城关区 198 号	铁柱宫	保护范围以外 20 米内	
8	兴文社（皋兰县文庙）	清	城关区九州台树木园	崇圣寺、大成殿、明伦堂、尊经阁及附属建筑、构筑物	保护范围以外 30 米内	待迁建

续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建设控制地带	备注
9	白塔山古建筑群	明、清	城关区白塔山公园	公园内所有建国前的建筑物及石碑等	保护范围以外30米内	
10	兴远寺	清	七里河区孙家台131号	兴远寺围墙内所有建筑物	保护范围以外30米内	
11	甘肃举院	清	城关区兰医二院院内	“至公”、“观成”二堂及匾额等	保护范围以外30米内	
12	兰州府城隍庙	清	城关区张掖路中段	隍庙牌坊门及围墙内的建筑物	保护范围以外30米内	
13	中山桥	清	城关区中山路北端	桥梁及北岸的石碑	保护范围以外30米内	
14	金天观	明、清	七里河区西津东路1号	金天观院墙内所有建国前的建筑物、石碑等	保护范围以外30米内	
15	牟家坪遗址	新石器时代	七里河区西果园乡牟家坪村东南150米	遗址南北250米,东西100米内地下遗存及地面暴露的遗迹、遗物	东至柴家河、西至周家山根、北至柴家沟	

兰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兰州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范围的通知^①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市属各单位，中央、省属在兰各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我市15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予以公布。请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对辖区内和自己所管理使用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按照本次所划定的保护范围，作出标志说明并建立科学记录档案，做好保护管理工作。

^① 此文件2002年3月1日以兰政发(2002)13号文印发执行。

兰州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保护范围	备注
1	白云观	清	城关区北园东北角	白云观院墙内所有文物建筑及石碑等	院墙外 5 米内	
2	广福寺	明	城关区中山路 83 号	前、后天殿及东西厢房	文物建筑群周围 5 米内	
3	天齐庙	清	城关区徐家山森林公园	山门及围墙内的建筑物	山门及围墙外 5 米内	
4	五泉山古建筑群	明、清	城关区五泉山公园	公园内所有建国前的建筑物及石碑等	各建筑物(群)外 5 米内	
5	白衣庵	清	城关区畅家巷口	前后两殿	院墙外 5 米内	
6	禅院	清	城关区山字石 21 号	前、后两殿	建筑周围 5 米内	
7	铁柱宫	清	城关区 198 号	铁柱宫	建筑周围 5 米内	
8	兴文社(皋兰县文庙)	清	城关区九州台树木园	崇圣寺、大成殿、明伦堂、尊经阁及附属建筑、构筑物	建筑群周围 20 米内	待迁建
9	白塔山古建筑群	明、清	城关区白塔山公园	公园内所有建国前的建筑物及石碑等	各建筑物(群) 5 米内	
10	兴远寺	清	七里河区孙家台 131 号	兴远寺围墙内所有建筑物	围墙外 5 米内	
11	甘肃举院	清	城关区兰医二院院内	“至公”、“观成”二堂及匾额等	建筑物周围 5 米内	
12	兰州府城隍庙	清	城关区张掖路中段	隍庙牌坊门及围墙内的建筑物	牌坊门及院墙外 5 米内(东侧暂以院墙为界)	
13	中山桥	清	城关区中山路北端	桥梁及北岸的石碑	中山桥及石碑周围 20 米内	

续

序号	名称	时代	位置	保护内容	保护范围	备注
14	金天观	明、清	七里河区西津东路1号	金天观院墙内所有建国前的建筑物、石碑等	文物建筑群及石碑周围10米内	
15	牟家坪遗址	新石器时代	七里河区西果园乡牟家坪村东南150米	遗址南北250米，东西100米内地下遗存及地面暴露的遗迹、遗物	东至柴家河、西至周家山根、北至柴家沟	

兰州市实施文物保护“五纳入”的意见^①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善文物工作的通知》精神，在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过程中，逐步建立起文物保护新体制，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文物保护“五纳入”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就落实文物保护“五纳入”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把文物保护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计划

1.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各级政府必须把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文物资源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积极贯彻落实“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的文保方针，有计划、有步骤的完成一批文物保护单位的抢救维修任务；进一步完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四有”（有保护标志、有保护组织、有科学档案、有保护范围）；逐步完成对重点县、区博物馆建设工作；在确保文物安全的基础上，维修并对外开放一批新的文物景点。重点修葺鲁土司衙门、明肃王陵、兰州金天观、白云观、府城隍庙、五泉山和白塔山古建筑群，力争使我市文物的丰富性和珍贵性得到充分展示。发挥文物资源的综合效益，促使文物事业和相关产业得到同步发展。

2. 重点文物所在地的各级政府在制定社会经济发展年度计划和中长期规划时，必须充分考虑文物保护、利用的需要，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年度实

^① 此意见由市文化出版局制定，2000年8月2日市政府第十七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由市政府9月1日发出通知，9月4日印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请认真贯彻执行”。

施的文物保护项目的顺利完成。

3. 遵循“既有利于文物保护，又有利于经济建设，方便群众生活”的原则，妥善处理开发与文物保护之间的关系。文物主管部门要会同计划、城建、规划、旅游、园林、宗教等有关部门，制定出全市文物保护总体规划，报经市政府批准后实施。对部分确因基本建设必须拆除的古建筑遗存，进行集中迁建。统一规划建设用地、简化审批手续，减免有关费用，保护一批具有历史、艺术和科研价值的文物遗存。

二、把文物保护纳入财政预算

1. 为确保文物保护经费的来源，各级政府在安排财政预算时，要根据当地文物保护的实际需要，把文物保护纳入财政预算。重点文物县区的文保经费，还应随着财政收入的增长相应增长。

2. 文物修缮的经费筹措，应坚持“分级管理，分级负担”的原则。对省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维修，市、县（区）应按照一定比例落实配套资金；对市、县（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维修，分别由市及文物所在地的县（区）负责解决资金。

3. 市政府从2000年开始，每年从城市维护费中安排一定数额的经费，专门用于城市维护范围内的文物古迹的保养和维修。

4. 文物保护经费，以政府投入为主，并广开筹资渠道，多方募集资金。在维护国家权益不得损害和保证文物绝对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吸引合资、合作者，鼓励国内外各界人士捐资保护文物。

5. 文物行政管理部门应按照“统一管理、统一使用、集中资金”的原则，切实管好用好文物保护经费，做到专款专用，保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和抢救性维修。文物行政管理部门还应加强对文物经费的监督审计工作，杜绝文物经费的挪用、浪费和流失，充分发挥其使用效益。

三、把文物保护纳入城乡建设规划

1. 城乡建设规划必须考虑文物保护的特殊要求，做到建设总体规划与文物的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规划相衔接。文物主管部门要与城乡规划部门密切协作，划定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报政府公布。城市建设中要充分考虑文物古迹的合理利用以及展示文物的需要，注意建筑风格与文物环境风貌的协调统一。

2. 在城市开发建设和土地出租、转让过程中,凡涉及文物保护单位的,文物主管部门要参与其方案的制定。因特殊原因出租、转让土地使用权而必须改变文物保护单位的土地用途或保护规划时,必须得到原公布的同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

3.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严禁进行任何形式的工程建设,如有特殊需要必须进行工程建设的,须经原公布的同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文物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在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原有的环境风貌,其设计施工方案,应得到文物主管部门批准。

4. 文物保护单位和已收入《甘肃省文物一览表》的各类文物古迹点,原则上实行原地保护。但确因重大建设项目需要拆除或搬迁的,应依法报请文物主管部门和政府批准,并确定妥善的保护措施。搬迁或拆除经费,要按《文物保护法》的规定,纳入工程建设总预算。

5. 地下任何形式的文物埋藏,均属国家所有,在基本建设中必须高度重视保护工作。一是在资料证实可能埋藏文物的区域进行建设工程,立项和选址前都必须征得省文物行政管理部门的同意;二是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文物遗存,应立即停工,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及时报告当地文物主管部门处理,避免埋藏文物遭到人为破坏;三是大型建设项目,原则上应避开大遗址,如果建设单位在工程选址和设计过程中必须涉及大遗址时,应首先会同当地文物主管部门确定对遗址的保护和处理措施。以上三方面的调查、发掘和保护费用,均应依法列入工程总预算。

四、把文物保护纳入体制改革

1. 各级政府在部署体制改革工作时,必须同时考虑文物管理体制改革。要结合政府机构改革,理顺文物管理体制,落实文物保护责任,逐步建立起有利于加强文物保护,落实文物保护责任,逐步建立起有利于加强文物保护,符合文物工作的自身规律,充分发挥文物事业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多种社会功能的文物保护管理体制。

2. 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加强并充实我市文物保护管理机构。成立由政府主管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市文物管理委员会,负责全市文物保护、开发、利用等方面重大问题的协调和决策。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出版局。各县区也应结合本地实际,成立相应的文物保护管理机构。

3. 完善文物监管品市场监管机构。要坚决贯彻落实国家“直管专营”

的文物经销政策，成立由文物、工商、公安部门联合组成的兰州市文物市场监管组织，取缔、制止非法的文物交易活动，培育健康、有序、规范的文物监管品市场，促进文物监管物品的合法流通和合法经营，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要。

4. 文物事业单位要深化内部改革，部分职能要尽快实现由公益型向经营型的转轨，在不断提高社会效益的同时，要尽可能地提高经济效益，增强各自发展的能力，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

五、把文物保护纳入各级政府领导责任制

1. 文物保护是一项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难度很大。各级政府要从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扩大开放、推动经济发展、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大局出发，充分认识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意义，把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辖区内的文物遗存当作必须履行的法律责任列入政府议事日程，常抓不懈。

2. 各级政府必须把加强文物法制建设和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作为政府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要从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给予支持和保障。要经常进行文物保护法规的宣传普及工作，把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作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要内容，明确责任，加大工作力度，确保文物安全。

3. 各级政府必须坚持定期安排部署文物工作，建立健全文物目标管理责任制；各级政府之间，政府领导与有关部门领导之间要逐级签订文物保护目标责任书，主管领导必须按照目标责任书的要求，督促检查，狠抓落实。

4. 把文物保护工作目标责任制与公务员考评制度有机结合起来，制定切实可行的检查考评办法和奖惩措施。对思想不重视，组织措施不得力，工作敷衍了事，没有按时完成文物保护工作目标任务的各级领导，不得评为年度优秀公务员。

5. 各级人民政府要坚持每年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文物保护管理工作，接受人民代表的监督。

编 后 记

1988年，市文化局承编《兰州市志·文物志》，由市文化局交由局属兰州市博物馆具体承担编纂工作，90年代末完成部分志稿，因人员变动，修志工作停顿。2001年底，成立编纂机构，重新启动修志工作。为了保证《兰州市志·文物志》的质量，组织参加编纂的全体同志认真学习了《全国考古发掘与文物普查工作会议纪要》，传达了国家文物管理委员会主任廖井丹和中国考古学会理事长苏秉琦教授的讲话，反复讨论研究了《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和《（兰州市志）编纂方案》及有关规定，明确了修志的目的，掌握了修志的方针政策，在领会精神实质的基础上，按照志书的要求和《兰州市志·文物志》的体系特征，经反复讨论、研究、拟定了《兰州市志·文物志》编写提纲，并多方征求意见和建议，尔后确定了《兰州市志·文物志》编写任务。

按照分工，分别完成以下编写任务。

曾爱（副研究馆员）负责全志篇目设计，撰写概述、第一篇第三章墓葬、第五章石窟 摩崖 碑碣、第二篇文物管理工作以及其它各章节的加工润色和全志的统稿和总纂。

叶削坚（馆员）参与第二篇部分内容编写工作。

娄方（馆员）负责第一篇第一章史前文化遗存的编写工作，参与篇目设计。

尚元正（馆员）、鲜明（馆员）负责第一篇第二章长城 烽燧 城址 津梁 关隘的编写工作。崔建文、王军涛参与了第一篇第三章墓葬部分内容的起草及部分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朱振东（工程师）负责第四章古建筑的编写工作，参与有关图表的绘制工作。

李晓林（馆员）负责第一篇第七章馆藏文物的编写工作。门晓琴也参与了本章部分内容的编写工作。郭永利编写了本章的铜器、金银玉雕漆器及其它两节。崔建文编写了本章的简牍、佛教经卷两节。

郭永利（馆员）负责第一篇第七章钱币的编写工作。王伟（馆员）编写了概述。齐肃生、崔建文负责本志所有照片的拍摄任务。朱振东、徐难、娄方绘制了《兰州市文物分布示意图（1990年）》。

2003年初稿基本完成，组织编写人员多次论证修改。2004年，由市文化出版局、市地方志办公室组织《文物志》初审。9月15日至2005年元月进行复审。由市文化出版局局长王有伟、副局长王国礼，省博物馆研究员初世宾、陈炳应、秦明智、魏怀珩、何双全、蒲朝绂，兰州大学教授安守仁，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金钰铭、邓明，市博物馆副研究员马德璞、馆员王起雷，市文化出版局人事处处长杜义军、文物博物处处长陈世忠，市博物馆副馆长叶削坚、副研究员郭永莉、馆员娄方等复审。于元月28日，举行复审会。会后，据修改意见，制订修改方案，据以修改志稿。4月4日完成复审修改稿，经责编修改，交印刷厂出清样。

2005年6月24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批准成立《兰州市志·文物志》终审委员会，进行终审。终审委员及主审内容如下：

初世宾，省博物馆研究员，主审第一篇文物、第二篇文物管理、概述、大事辑要；何双全，省古建筑研究所研究员，主审第一篇文物、第二篇文物管理、概述、大事辑要；郎树德，省考古研究所研究员，主审第一篇文物、第二篇文物管理、概述、大事

辑要；王俊东，市政府副秘书长，主审概述、大事辑要，文物工作纪略；王有伟，市文化出版局局长，主审概述、大事辑要、文物工作纪略、文献辑录；金钰铭，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兰州市志》常务副主编，主审第一篇文物、第二篇文物管理、概述、大事辑要；邓明，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兰州市志》副主编、本志责编，主审第一篇文物、第二篇文物管理、概述、大事辑要、附录、框架结构、行文规范；叶削坚，市博物馆副馆长，主审第一篇文物、第二篇文物管理。

2005年9月底，完成终审工作，将各终审委员意见采纳后，再出清样，再由责编编辑加工。2005年11月25日，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批准正式出版发行。

本志在编写过程中，始终得到兰州市地方志办公室的指导和帮助，主任高子贵在本志审定、出版过程中，积极调剂修志补贴经费，给予本志重点支持；副主任、常务副主编金钰铭主持终审工作，认真审读，并在印前入厂核校，核校中发现的问题，逐一进行核查、修改和补充，为确保本志质量付出了艰苦细致的劳动；副主任、副主编邓明自始至终给予了业务指导。各县、区博物馆、文化馆在提供资料、参加审定、核查史实方面给予了积极配合，甘肃省文物局原局长马文治、文物处原处长钟圣祖、副处长乔楠，兰州大学历史系杨炳炘教授、甘肃省博物馆原馆长初世宾研究员、甘肃省图书馆文献资料室、甘肃省考古研究所薛英群研究员、魏怀珩研究员等提供大量资料，帮助鉴定核实内容，郭永利、李晓林参与了志稿的后期完善工作，文物志编纂人员参与了校对工作，付出了艰辛劳动。对上述单位和个人的支持和帮助，表示感谢！

兰州市文物志编纂委员会

2005年11月



兰州市志

编纂说明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一) 盛世修志，以志存绩；八年耕耘，始告付梓。1997年4月，中共兰州市委、兰州市人民政府决定“立即组建机构，配备专人，组织社会各方面力量，积极开展市志纂修工作”。翌年3月，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第一次地方志工作会议，部署了1988年~1992年的全市修志工作，《兰州市志》的编纂工作自此全面展开。当年市委批准《〈兰州市志〉编纂方案（试行）》，拟定《兰州市志》由78部专志组成，经市级各部门和单位分纂后，由市地方志办公室总纂。1992年6月，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第二次地方志工作会议，部署了1992年~1995年的全市修志工作，

调整《兰州市志》为70卷，并将《兰州市志》的编纂改为由部门和单位分卷一步总纂成志，分卷审定出版。当年8月，市委批准了修订的《〈兰州市志〉编纂方案》。到1996年5月，已有40卷市志完成编纂，先后交付审定，其中第49卷《人事志》于1995年7月5日首先通过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主任会议审查并批准出版，《兰州市志》从此进入一边编纂一边审定出版的阶段。

(二) 全新观点，系统记述；服务当代，垂鉴后世。《兰州市志》的编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以及邓小平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为指导思想，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党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力求科学、系统、实事求是地记述兰州自然和社会的历史进程并反映其客观规律，从而使《兰州市志》成为兰州历史上第一部记载兰州市情的科学文献。因此，编纂、出版《兰州市志》，对于兰州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具有现实的和久远的社会效益，将为各级党政领导进行经济建设、改革开放和发展各项社会事业的决策提供丰富的历史借鉴和可靠的客观依据；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进行社会主义、爱国主义教育的生动教材；为社会各界和国内外人士提供“宣传兰州、了解兰州、认识兰州”的基本素材；为今后进行兰州市情综合的和专项的研究提供基础资料。

(三) 合理编排，完备体例；科学扬弃，努力创新。《兰州市志》是一部多卷本城市志书。全志按照建置区划、自然环境、人口、城建和环保、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人物的顺序，分为70卷共73册，设计总字数为2300万字，平均每卷（册）30万字，分卷（册）编纂、审定、出版。全志以总述、大事记为纲，以建置区划志为经，其他各专志为纬，横分门类，纵向记述。各卷内采用述、纪、志、传、图、表、录、考等多体裁相结合，宏

观综述与微观分述相结合的方法记述，并根据构成事物的各要素性质和层次，分为篇、章、节、目四层，节以上横分，目以下纵述。各卷之间既保持记述内容的有机联系性，又具有行业侧重上的相对独立性。在编纂中，于继承旧志编纂的合理因素，遵从新志编纂一般原则的同时，对有关问题作如下处理：关于志书断限问题。规定上限不作统一规定，虽然兰州历史上编纂过县志、市志，但运用新观点、新方法、新资料编纂社会主义新市志是第一次，不能是旧志的简单延续和重复。所以，各专志要在对史志资料进一步搜集、整理、挖掘基础上，追溯事物的发端；下限定为1990年底，但对一些重要决策、重点科研项目、重大工程建设、重大事件等内容为彰明因果，可适当下延至1991年。为充分记述现状，反映改革开放的辉煌成就，在各专志附录之首设《1991年～199×年兰州市××工作纪略》，概要记述志书下限至志稿送审前的各行业新情况。全志贯通古今，以今为主，侧重记述1840年以来特别是兰州设市（1941年）以来的史实，突出记述兰州解放以来（1949年）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史实。关于城市和农村问题。确定《兰州市志》以记述城市事物为主，兼及所辖农村。通过记述尽可能充分反映城市的辐射力、影响力和对农村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所起的带动作用，反映市管县体制下的城乡协作、互为依托的关系。关于隶属关系问题。《兰州市志》的记述不受部门和行政隶属关系的局限，以市属内容为主，兼记省部属、部队属、县区属内容；在宏观内容、总量统计、具有兰州地方特色意义的内容等方面的记述，均尽可能包含政区内不同隶属关系下的事物；关于市志各卷的统一性问题。规定市志各卷（册）同为《兰州市志》的组成部分，在编纂指导思想、方法、程序、体例、行文、装帧、版式上保持一致。据此，全志设全市性的《总述》《大事记》，各卷设行业性的《概述》《大事辑要》；

全志各卷设《兰州市志·总序》《兰州市志·凡例》，同时设本专志的《序》《编辑说明》；全志设《人物志》记载已故人物，各卷设人物表录记载在世人物，并用“以事系人”方法记述已故和在世人物的活动；全志设《文献志》，收录古今重要文献资料，各卷设《附录》，收录行业性重要文献；全志各卷采用兰州市统计局的统计数据，通过审定、修改、责任编辑处理等环节，消除卷（册）间的数据和其他记述的矛盾；各卷正文和辅文的各部分都按统一规定排序；从而使整部《兰州市志》具有内容上的整体性、形式上的一致性。

（四）精心组织，众手成志；专家指导，各界襄助。《兰州市志》的编纂在中共兰州市委领导下，由市人民政府主持，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组织实施。1988年3月，市委批准成立了由市长柯茂盛为主任组成的编纂委员会。1993年7月，市委对其成员进行调整。1995年8月，市委再次调整了编纂委员会，由市长朱作勇任主任，确定了《兰州市志》主编、副主编人选。自1988年以来，各市级部门和单位相继成立市志专志的编纂委员会，具体负责市志专志的编纂。市辖各县、区也成立县（区）志编纂委员会，组织编纂县（区）志。全市1300余名专兼职修志人员投入编纂工作，驻兰部队、中央、省部属企事业单位支持和参与编纂，提供资料、承担撰稿、参加审稿。15位来自高等院校、科研单位、文博图书机构和政协文史研究机构的老学者担任《兰州市志》学术顾问，指导编纂。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西北民族学院等单位的20多位学者直接承担《兰州市志》部分卷的编纂工作。一些驻兰省级部门的老领导、老专家关心支持市志编纂，参与资料搜集、撰稿、审稿。兰州大学出版社、甘肃人民出版社美编室、兰州新华印刷厂、张掖地区河西印刷总厂为确保《兰州市志》的出版印刷质量做了大量工作。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

室克服重重困难，在拟定方案、规范，培训修志人员，搜集史志资料，指导编纂业务，组织三级审定、研究史志理论等方面，进行了艰苦细致而又卓有成效的工作。值此《兰州市志》进入出版之际，谨向所有关心、支持修志工作，并为《兰州市志》的编纂、审定、出版做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致以衷心的感谢和谢意！

1996年5月12日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历任工作人员名录

(截至2003年12月)

现 任:

- 高子贵 1988.12~ 主 任 (1988.12任指导处处长,1991.3任副主任,2005.9任现职)
 金钰铭 1988.9~ 副主任 (1991.9任指导处副处长,1993.4任现职)
 邓 明 1988.1~ 副主任 (1993.8任编纂处副处长,1998.11任现职)
 李晓菲(女) 1988.5~ 助理调研员 (1988.5、1993.8先后任编纂处副处长,指导处副处长,1998.11任现职)
 李 强 1988.1~ 秘书处处长(1988.12~1995.4任副处长,2001.6任现职)
 张兴国 1992.12~ 指导处处长
 李曰柱 1992.2~ 编纂处处长
 焦养顺 1995.8~ 秘书处副处长
 徐 难 1989.10~ 指导处副处长 (1994.4任副主任科员,1999.2任主任科员,2000.11任现职)
 魏惠君(女) 1993.5~ 编纂处副处长 (1999.2任现职)
 李 玲(女) 1988.5~ 秘书处干部 (1994.4任副主任科员,2000.11任主任科员)
 马 颖(女) 1995.12~ 编纂处干部
 任 星(女) 2003.9~ 秘书处干部
 石怀武 1998.5~ 秘书处职工

曾 任:

- 陈 良 1987.6~1990.6 主 任 (市政府副秘书长兼)
 田修武 1987.12~1988.12 副主任
 王国礼 1988.12~1992.12 副主任 (1988.12任编纂处处长,1991.3任副主任)
 王有伟 1994.1~1996.10 副主任
 李发庭 1994.9~1997.10 副主任
 张 荣 1987.12~1993.1 秘书处处长 (1991.3任调研员,1993.1退休)
 袁维乾 1991.3~2001.6 秘书处处长
 牛中孚 1987.12~1988.12 指导处处长
 韩德强 1991.3~1992.11 指导处处长
 杨光荣 1988.1~1988.11 编纂处处长
 胡芹玲(女) 1988.7~1991.3 指导处副处长
 薛 峰(女) 1987.10~1988.4 秘书处干部
 王书奇 1989.10~1991.2 秘书处干部
 李争鸣(女) 1998.4~2003.12 指导处干部 (2000.11任副主任科员)
 宁辉东 1990.8~1995.9 编纂处干部

